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值貴會第4屆第7次大會召開，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身體安康、會議圓滿！

回顧 2025 年下半年，高雄市在《天下雜誌》「天下城市治理卓越獎」評比中，勇奪兩座首獎、三座優選，蟬聯「2025 年度卓越城市」，展現城市治理實力，這是全體高雄人的共同榮耀！

高雄以淨零 x 科技雙軸，引入 AI 智慧治理，引資招商累計突破 9,800 億元，並以半導體、AI 智慧科技、生醫航太、商業服務等產業帶動轉型。近日台積電宣布 114 年第四季 Fab22 廠 2 奈米晶片進入量產，揭示台灣半導體製程與高雄產業發展邁入新里程碑。日前試產成功並致贈本府紀念晶圓，彰顯高雄成為全球半導體最先進製程重要基地。在宜居高雄，114 年成功招商 22 案，預估民投金額 1,380 億元；招商成功待簽約共 6 案，預計於 115 年上半年完成簽約。財政治理方面，堅守財政紀律，自 110 年起連續四年維持「零舉債」，更累計減債達 250 億元，展現高效的財政調控實力。在幸福高雄面，提升就業與居住品質，114 年下半年高雄總失業率續為六都最低，持續展現高雄在產業與就業市場穩健發展的成果。賡續推動社宅，截至 114 年 12 月，完工營運中 3,336 戶、興建中(含已決標)19,651 戶、盤點(規劃中)3,213 戶，合計已推動 26,200 戶社會住宅，實踐居住正義。而魅力高雄，續以演唱會經濟及多元藝文觀光吸引全球旅客。114 全年度高雄共舉辦多場國內外大型演唱會，包括 Kylie Minogue、SUPER JUNIOR-D&E、Maroon 5、RAIN、BLACK PINK、TWICE 等國內外知名藝人，吸引近 163 萬人次，創造逾 52 億觀光產值。此外，特色活動集客效益顯著，「2025 Wild Wild 野生活」結合城市露營與萬聖節，2 日即吸引 60 萬人次；在 2026 冬日遊樂園中，由橫跨老中青三代的日本知名 IP「超人力霸王」降臨港都作為故事主軸，展現正義、守護城市的意象。

謹將本府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施政成果，依民政、財政、教育、經濟發展、海洋事務、農業、觀光、都市發展、工務、水利、社政、勞工、警政、消防、衛生、環境保護、捷運工程、文化、交通、法制、地政、新聞、毒品防制、運動發展、青年事務、國際事務、研考、原住民事務、客家事務、主計、人事、政風、市立空大等 33 個項目，彙編成本施政報告書，祈請指正！

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目錄

壹、民政	1
貳、財政	12
參、教育	17
肆、經濟發展	55
伍、海洋事務	83
陸、農業	89
柒、觀光	108
捌、都市發展	126
玖、工務	133
拾、水利	152
拾壹、社政	168
拾貳、勞工	192
拾參、警政	205
拾肆、消防	216
拾伍、衛生	231
拾陸、環境保護	257
拾柒、捷運工程	276
拾捌、文化	284
拾玖、交通	304
貳拾、法制	315
貳拾壹、地政	316
貳拾貳、新聞	328
貳拾參、毒品防制	341
貳拾肆、運動發展	350
貳拾伍、青年事務	365
貳拾陸、國際事務	379
貳拾柒、研考	387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394
貳拾玖、客家事務	403
參拾、主計	409
參拾壹、人事	413
參拾貳、政風	422
參拾參、市立空大	425

壹、民 政

壹、民 政

一、區里行政

(一) 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

1. 辦理鄰編組調整

督請各區公所依據「高雄市里鄰編組及調整辦法」第4條規定，檢視轄內人口數、面積範圍、地形特殊性及生活型態等因素，隨時掌握轄內各鄰戶數變動狀況，持續動態調整鄰的編組，使基層人員勞逸平均、資源合理配置，114年7月至12月，本市新增1鄰，區公所仍持續依法進行常態性動態調整。

2. 落實走動式服務

為提升里幹事服務效益，本府民政局督導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為民服務工作，要求里幹事充分落實走動式服務，主動發掘區里問題。114年7月至12月主動查報市容合計855件、反映民意案件38件，再由各區公所逐案列管並函請本府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回復。

3. 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 (1) 為鼓勵婦女參與公共事務，本市35區區公所(不含原住民區)均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
- (2) 為提升婦女參與公共事務的知能，114年7月至12月各區公所合計辦理139場次的講習與活動，其中婦女社會參與活動71場次、性別意識與婦女成長課程47場次、特色方案21場次。

(二) 輔導區公所發展區特色活動

高雄具有山、海、河、港等資源，分佈於各行政區域。為輔導區公所行銷在地文化特色、農漁業特產及觀光遊憩景點，並活絡相關產業經濟活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114年民政局區特色活動審核作業實施計畫」，協助區公所延續或創新辦理各項地方特色活動。114年7月至12月核定三民、大社、大寮、大樹、內門、六龜、甲仙、那瑪夏、前金、美濃、苓雅、茂林、桃源、鳥松、新興、旗山、旗津、鳳山、鹽埕等19區辦理區特色活動。

(三) 督導各區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

1. 高雄地處亞熱帶，為登革熱疫情好發地區。為預防與遏止登革熱疫情蔓延，114年民政局持續執行「高雄市各行政區鄰里編組轄內病媒蚊好發陽性呈現點防治計畫」，期能透過鄰里長對轄內好發陽性呈現點，巡查監控與發掘髒亂點，通報區級指揮中心進行處理列管，達到各鄰(里)「戶外零積水容器」的目標。

2. 依據114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規定，原則上高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週至少1次，次高及低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2週至少1次，並依病媒蚊監測結果，加強動員。114年7月至12月動員2萬329次，共27萬1,576人，清除積水容器25萬7,619個與髒亂點1萬8,546處。
3. 各區持續辦理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114年7月至12月35區合計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3,961場次，參與人數13萬5,684人。

(四) 協助提升防救災整備能力

1. 為避免汛期期間颱風豪雨帶來的災害，督請各區公所於網站公告沙包整備訊息並加強防災、防汛整備工作，完成中、小型抽水機組試運轉，並依各區潛勢災害類別，辦理防災演練或兵棋推演，隨時更新轄內易致災地區保全名冊等工作。
2. 為加強本市各區里(社區)自主學習災難前後的應變措施，督請各區公所協助推動防災士培訓，學習災害型態和應變訓練，包括備災、救災及熟悉疏散流程，提升自助互助力，降低災害衝擊，強化社區行動力，期能打造迅速復原的韌性社區。

二、自治行政

(一) 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

1. 各區公所視實際需要召開里業務會報，113年起由本府副秘書長及民政局長分區督導，本府民政局及權管機關均派員列席，以即時解決基層問題與民眾需求。
2. 114年7月至12月計有35區召開里業務會報，建議案999件，均由區公所依規定登入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里業務會報建議案系統，交由本府各權責機關答復建議人。

(二) 辦理114年本市特優暨資深里長表揚活動

為強化基層組織，發揮自治功能，鼓勵里長為民服務熱忱及表揚工作績效，本市114年特優暨資深里長表揚大會於8月29日假享溫馨囍宴會館岡山館3樓國際廳舉行，表揚本市特優暨資深里長233位，並同時表揚內政部全國特優里長15位。由市長頒發獎狀及獎品，以感謝里長長期支持市府及服務里鄰辛勞。

(三) 辦理「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服務

1. 本府民政局建置里長與里民互動平台「高雄市里政線上e指通APP」，導入雲端智慧化管理，提供里長報修、重要訊息推播、里佈告欄、活動花絮、討論區、實物共享等6大功能及28項服務，讓里長能更迅速快捷與里民互動，服務里民零距离，俾利強化里政經營績效。
2. 114年7月至12月，里政APP服務案件共6,615件，包含里長報修、里長公告、公務訊息及活動花絮等，另為擴大服務功

能，自114年8月1日起轉請各公所輔導里長改使用「M 里幹事平台」。

(四) 督導各區辦理本市114年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為感謝鄰長協助里長落實政令宣導，以及配合防疫工作之辛勞，區公所每年辦理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以表彰其績效。114年各區公所提報特優鄰長963人、資深鄰長2,095人，合計3,058人受獎表揚。

(五) 辦理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補助

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114年1月至12月，因病住院醫療補助277件，補助金額1,197萬3,878元；喪葬補助32件，補助金額454萬元；殘障補助0件，合計補助309件，核發1,651萬3,878元。

(六) 辦理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

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實施要點」之規定，核發本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金，114年1月至12月補助264人（里長9人，鄰長255人），共核發慰問金400萬5,000元。

三、役政業務

(一) 主動積極的徵集業務

1. 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服務

為擴大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於本府兵役處網站設立「外縣市役男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外縣市役男未能返回戶籍地接受徵兵檢查時，可預約於本市接受徵兵檢查，減少役男奔波往返，114年7月至12月本市代辦役男體檢計完成492人。

2. 徵兵處理成果

(1) 114年7月至12月徵兵檢查會完成4,067位役男體位判定，其中常備役體位2,824人（69.4%）、替代役體位388人（9.5%）、免役體位784人（19.3%）、體位未定71人（1.8%）。

(2) 114年7月至12月徵集常備兵494人、軍事訓練役4,074人、替代役884人、補充兵900人，合計6,352人入營。

3. 關懷體恤弱勢家庭役男服役需求

關懷輔導有家庭照顧需求的役男申請轉服家庭因素替代役、補充兵役或辦理提前退伍（役），114年7月至12月核定188人服家庭因素替代役、17人服補充兵役、2人申請提前退役。

(二) 貼心照護役男及家屬的福利措施

1. 關心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家屬生活，凡經濟發生困難者，列級生活扶助等級，114年7月至12月發給服兵役役男家屬1

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340萬5,288元，受益家屬97戶，於節前10日發給，俾利受扶助家屬歡度佳節。

2. 落實照顧列級家屬保險及就醫，114年7月至12月計發給列級家屬健保費及醫療補助費26戶次、5萬8,427元，以減輕列級役男為國服役的心理負擔。

3. 本市義務役身心障礙除役軍人114年中秋節慰問金（含生活照護金及7-12月安養津貼）計70人，共發給147萬1,734元。

（三）莊嚴隆重的軍人忠靈祠秋祭及園區服務

1. 緬懷先烈秋祭國殤

114年9月3日分別於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舉行國軍忠烈將士秋祭大典，場面隆重、溫馨感人，並邀請遺族與祭。

2. 花木扶疏的優質環境

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佔地面積分別約為12公頃及2公頃，至114年12月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2萬1,149個，配偶櫃4,504個，烏松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1萬1,294個，「忠靈祠公園化」是本市軍人忠靈祠施政目標，定期維護園區草坪及撫育花木，提供給遺族家屬一個優質的追思環境。

3. 創新貼心的網路e化服務

本市軍人忠靈祠為便利遺族祭祀，建置軍人忠靈祠網路祭拜系統，採會員登入與互動選項方式，遺族家屬點選先人資料，即可跨越時間與空間限制因素，隨時於網路祭祀，並可依個人信仰，選擇祭拜儀式及背景音樂，以解思親之情。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瀏覽網站人數約38萬300人次。

4. 軍人忠靈祠提升服務品質

(1) 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龍塔3樓單櫃增設工程，施作1,488櫃位，總經費為502萬元。

(2) 軍人忠靈祠烏松園區3、4樓陽台防水暨管理室壁面整修工程總經費為60萬元整，提供祭拜民眾更好環境。

（四）辦理捐血公益活動

高雄市兵役處、高雄市後備憲兵荷松協會、高雄市後備指揮部及高雄市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114年7月至12月辦理捐血公益活動，計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高雄憲兵隊、社區民眾、替代役共計有759人挽袖捐血，捐輸28萬5,000cc熱血。

（五）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守護大高雄

1. 重要物資及固定設施調查作業

本市114年度重要物資生產（販售）廠商的物力調查抽查作業，每季會同本府經濟發展局、民政局、衛生局、社會局、工務局、文化局、本市後備指揮部、國軍需求部隊、相關區公所及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共同前往簽證廠商及管理單位實施

訪查並提供查訪紀錄表，並於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完成資料建立及更新，俾據以策訂動員執行計畫及配合年度簽證作業施行。

2. 三合一會報定期會議

本市114年三合一動員會報第2次定期會議已於9月17日假消防局災害應變中心召開，參加單位計有行政院動員會報及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督導官、高雄市議會、本府會報委員(相關局處首長)、公民營事業、行政區域內軍事單位、委員與專家學者等單位代表。

(六) 敬軍慰勞國軍保家衛國辛勞

為感謝國軍協助本市防災、抗疫辛勞，特於秋節前夕慰勞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等22個單位，計發放慰勞款149萬元。

(七) 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

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為陳展八二三戰役圖片及文物，做為民眾的全民國防參觀場所，114年1月至12月參觀人數約計4,500人。

(八) 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初級救護員(EMT-1)繼續教育演訓召集

高雄市「114年替代役備役役男初級救護員繼續教育訓練演訓召集」已於11月4至7日及11至14日在中華電信高雄所辦理兩梯次4日訓練，合計召訓520名替代役備役役男，實施 EMT-1初級救護繼續教育複訓，培養備役役男自救與救人能力，並延長其證照效期，以強化本市緊急救護量能，課程內容亦結合民防、科技消防、無人機整合 AI 技術之智慧巡檢應用等全民防衛教育課程，增進備役役男民防知能並拓展救災視野。

(九) 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實彈射擊訓練演訓召集

高雄市替代役備役役男實彈射擊訓練演訓召集，經於114年11月20~21日及24~25日分2梯次於陸軍官校完成召集訓練，合計訓練人數700人，由陸軍步兵第117旅擔任本次接訓部隊，透過扎實的訓練，有效提升備役役男自我防衛能力，建構堅實民防力量。

(十) 國軍救災

1. 114年7月6日至7月9日丹娜絲颱風及豪大雨期間，國軍支援杉林、那瑪夏、桃源、六龜、茂林、甲仙及旗津7區疏散撤離及災後復原工作，兵力共計174人次、車輛計27輛次。
2. 114年7月28日至8月5日豪雨期間，國軍支援那瑪夏、六龜、茂林及甲仙區公所執行疏散撤離、鄉民安置、維生物資輸送等，兵力共計240人次，各式車輛44輛次。
3. 114年8月12日至8月14日楊柳颱風期間，國軍支援茂林、那瑪夏、六龜區執行疏散撤離、物資運送等，兵力共計78人次、各式車輛計12輛次。

4. 114年9月22日至9月23日樺加沙颱風期間，國軍支援六龜、那瑪夏、甲仙、茂林及桃源區執行疏散撤離、物資運送等，兵力共計84人次、各式車輛計20輛次。
5. 114年11月10日至11月13日鳳凰颱風期間，國軍支援桃源區、杉林區、那瑪夏區、六龜區及茂林區執行預防性疏散撤離等作業，支援兵力共計111人次，各式車輛機具26輛次。

四、宗教禮俗

(一) 持續辦理寺廟及教會設立登記

自114年7月至12月，已受理寺廟登記件數計3件，2件核發寺廟登記證、0件駁回、1件審查中；另受理教會及基金會登記件數共計0件。

(二) 持續輔導宗教用地(建物)合法化及辦理權利歸屬審認

自114年7月至12月，受理寺廟申請興辦事業計畫計2件，審查中計2件；另已受理7家宗教團體依「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申請權利歸屬審認案件共7件，5件已結案(更名、限制登記、駁回或停止辦理)、2件公告中、審查或補正中。

(三) 辦理宗教活動防制計畫

105年5月31日公告實施「高雄市政府輔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要點」，全國首創作法，將本市辦理宗教活動應注意事項及遵循法令全部納入規範，114年7月至12月執行成果如下：

1. 宗教活動通報(宣導)案件數：通報(含宣導)宗教活動計303件，其中區公所294件、消防局21件、警察局19件及環保局20件(部分重複通報或宣導)。
2. 宗教活動裁罰案件數：針對廟會活動裁罰案件合計40件，罰鍰計47萬6,300元；受裁罰團體計32家，其中12家立案寺廟，1家宗教財團法人，其餘19家係未登記宗教場所，持續加強宣導。

(四) 辦理同志業務聯繫會報

依「高雄市政府營造友善同志環境實施計畫」每年召開3次同志業務聯繫會報，分別於4月28日、8月29日及12月26日召開完竣，邀請民間團體、大專院校及本市相關委員會委員(人權、性別平等、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出席，共同討論本市同志相關議題。

(五) 辦理114年績優調解委員表揚典禮

分別於114年7月23日及11月4日假苗栗尚順君樂飯店分二梯次舉行表揚典禮，總計共有24區調解委員會、148位調解委員榮獲市長獎及局長獎殊榮。

(六) 辦理淨零講習

為響應政府「2050淨零排放」政策且鑒於近年來宗教團體之財務管理議題備受重視，藉由向本市各宗教團體講授淨零、低碳

祭祀及宗教團體國稅相關課程內容，以輔導本市宗教團體健全發展並轉型為低碳祭祀場所，民政局分別於114年8月27日及8月28日舉辦2場次「高雄市114年度宗教團體低碳祭祀暨宗教業務講習會」，共計223人參加。

(七) 辦理114年孝行獎

本市114年孝行獎選拔活動，選出10名孝行楷模，其中2名經內政部審定榮獲全國孝行楷模。114年10月14日由陳其邁市長於市政會議親自表揚眾位孝行楷模，民政局與獲獎人所在區公所透過發布新聞稿、臉書貼文及官網消息等方式廣為宣傳；民政局另委託慶聯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拍攝楷模影片，從10月14日至10月24日(平日)於高雄都會台及其官方YOUTUBE頻道播出。

(八) 辦理本市114年績優宗教團體表揚暨觀摩聯誼

本市113年度捐資100萬元以上宗教團體計106間，捐資金額計新臺幣8億6,291萬2,479元，為感謝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於114年10月15日至16日辦理「高雄市114年績優宗教團體表揚暨觀摩聯誼」，邀集106家績優宗教團體參訪中南部藝術文化與歷史教育景點及觀摩特色宗教場所交流經驗，並於15日晚間假雲林三好國際酒店舉行表揚大會，王宏榮副秘書長頒發獎牌給績優宗教團體。

五、殯葬業務

(一) 公墓及納骨塔設施增設及改善案

1. 114年高雄市公立納骨塔櫃位及神主牌位增設工程，總經費4,850萬元，於旗山、鳥松、大樹、湖內、彌陀、杉林、內門、鳳山、大社、仁武、旗津等區公立納骨塔共增設1萬2,318個納骨櫃位及1,850個神主牌位。
2. 寵物樹灑葬專區設置工程
總經費850萬元，於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園區內設置面積2,499平方公尺的寵物樹灑葬園區，新設樹葬區(約3,500個穴位)、灑葬區、寵物意象、休憩涼亭等，109年8月3日開工，11月26日完工，110年2月3日市長揭幕正式啟用。截至114年底，民眾總計申請130件，其中18件為灑葬，112件為樹葬，總收入54萬5,000元。

(二) 公墓遷葬案

1. 路竹區第十一公墓遷葬案
路竹區第十一公墓位於同區三埤段398地號，總面積2萬1,199.5平方公尺，墳墓數186座，總經費1,185萬4,425元，預計115年4月完工。
2. 橋頭區第五公墓遷葬案
橋頭區第五公墓位於同區九甲圍段1161、1162及1163等3筆地號，總面積1萬140平方公尺，墳墓數250座，總經費2,400萬元，預計115年12月完工。

3. 梓官區第三公墓遷葬案

梓官區第三公墓位於同區赤崁新段603、604、604-1、604-2、604-3、604-4及605等7筆地號，總面積2萬6,017.5平方公尺，第一期遷葬面積8804.44平方公尺，墳墓數312座，總經費2,216萬3,652元，預計115年清明節前完工；第二期遷葬面積8833.08平方公尺，墳墓數246座，總經費1,956萬9,852元，預計115年底前完工。

(三) 改善空氣污染防治方案

推動環保金爐委外經營及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為徹底解決露天焚燒紙庫錢的空氣污染問題，本市殯葬管理處於103年1月全國首創，率先設置4座附有完整空污防制設備的環保金爐(第一殯儀館3座、第二殯儀館1座)。106年12月22日再首創環保金爐委外經營管理，完成既有4座環保金爐設備移交予廠商開始收費經營管理(OT)；另分別於大社分館增設2座環保金爐、橋頭分館增設1座環保金爐(採BOT方式)，於112年4月17日簽約，113年4月17日完工，至120年4月17日七年為營運期，環保金爐已全面開放民眾使用。

(四) 為落實殯葬設施環保化，本市設置3處樹灑葬區

旗山多元葬法樹葬區、燕巢深水璞園樹灑葬區及杉林區生命紀念館樹灑葬區。本市樹灑葬使用規費自110年1月2日起調降由1萬元調整為：深水5,000元、旗山4,000元及杉林2,000元。截至114年底，樹葬1萬7,737位、灑葬5,788位。

(五) 核發殯葬禮儀服務業經營許可案

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申請經營許可案，114年截至12月31日止，許可43件、備查42件、變更45件、歇業15件、停業5件、復業1件，共計151件。本市許可家數計739件，外縣市備查家數896件，合計1,635家。

(六) 處罰違反殯葬管理條例規定的案件

本市114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共計7件，經裁處行政罰鍰總計69萬元整，已全數繳納完畢。

(七) 第一殯儀館火化爐及空污防治設備汰舊換新

考量第一殯儀館18座火化爐及相對應空污防治設備均超過法定設備使用期限，為降低空氣汙染，提升處理效能，節省燃料及維修經費、縮短火化時間，114年先行汰換2座火化爐具及空汙設備，於12月底完成。

六、戶籍行政

(一) 便民服務—增加戶政服務時段

1. 實施「中午不打烊」措施

為便利上班族民眾申辦戶籍案件，本市戶政事務所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實施彈性上班，114年7月至12月受理10萬5,495件。

2. 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措施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為滿足民眾不同時段申辦需求，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於週六上午9點至12點繼續受理民眾申請戶籍登記業務，提供更完善的戶政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受理2萬9,194件。

3. 受理例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

因應民法第982條婚姻改採登記制，本市戶政事務所配合民眾結婚登記需求，於星期六、日受理民眾預約辦理結婚登記，114年7月至12月完成509對新人假日結婚登記。

(二) 積極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 戶政規費收據無紙化

為提升戶政e化服務功能，本市自110年6月1日起提供規費雲端查詢服務，民眾申辦戶籍案件後於次工作日中午12時即可線上查詢及下載規費收據。

2. 開辦行動支付繳納規費服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107年7月1日全面開放信用卡或智慧型手機行動支付 APP 支付戶籍謄本、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印鑑證明、自然人憑證等戶政規費服務，民眾免攜帶現金、免找零。

3. 推動「走動式櫃台」創新服務

因應數位化時代趨勢，本市戶政事務所秉持創新服務的理念，打造更人性化、可即時互動的「走動式櫃台」，由服務人員走出櫃台，運用平板電腦，透過「戶政資訊服務網」平台，主動提供民眾諮詢、預審及各項戶政業務申辦須知，同時介紹各種便民措施，宣導最新戶政法令，114年7月至12月服務33萬6,270人次。

4. N合1「戶政跨機關通報服務」

戶政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通報服務，民眾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眾同意書」並勾選申辦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申請手續，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8萬3,625件。

5. 結合市民專線「1999」辦理戶政到宅服務

為關懷弱勢民眾，本府民政局0800-380818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與市府1999市民服務專線結合，民眾撥打1999市民服務專線，即由專人轉接到戶政事務所，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補領國民身分證及印鑑登記、變更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到宅服務560件。

6. 鄰近縣市跨域合作

為擴大便民服務效益，本市與澎湖、金門、連江、臺東、花蓮及屏東等縣市實施跨域合作，各戶政事務所實施戶政業務行政協助，受理民眾申辦出生(含同時認領)戶籍案件服務，免除民眾往返舟車勞頓之苦，114年7月至12月受理57件。

7. 設置「愛心親善櫃台」

自103年11月1日起，本市戶政事務所增設「愛心親善櫃台」，服務對象包括年邁長輩、行動不便者、懷孕婦女及攜帶嬰幼兒者，以上這些民眾免抽號碼牌、免等候，直接由志工或服務人員引導至櫃台優先辦理。114年7月至12月受理2,413件。

8. 網站設置「人生大小事」資訊專區

民眾經常於辦理戶籍登記後，不清楚後續需向哪些機關辦理哪些事。例如辦妥親人死亡登記後，需結清銀行帳戶、申請各項給付及向國稅局申報遺產稅等事項。民政局為方便民眾獲得資訊，於民政局及各戶政事務所網站建置「人生大小事」專區，供民眾參考。

9. 提供協尋親友服務

民政局訂定「高雄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協尋親友服務實施計畫」，在依法的原則下，運用戶政現有資源，由戶政事務所代轉尋人訊息，讓被尋人自行決定是否聯絡，提供民眾一個尋找失聯親友的管道，114年7月至12月受理240件。

(三) 協助其他機關辦理各項服務作業

1. 協助社會局受理申請生育津貼

為鼓勵市民生育並慰勞婦女生育及養育的用心，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協助受理申請生育津貼，凡申報出生登記案件符合請領條件者，均可向戶政事務所提出申請。114年7月至12月受理6,008件。

2. 協助內政部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

為鼓勵民眾申辦自然人憑證，使用政府機關提供的各項應用服務系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辦理各項大型活動中加強宣導，114年7月至12月受理自然人憑證5萬5,792件。

3. 協助外交部受理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為避免護照遭冒辦，配合外交部辦理首次申請護照一站式收件服務，自109年8月11日起可選擇由戶政事務所代收、代辦、代領護照，114年7月至12月受理2萬690件。

4. 協助移民署受理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服務

自109年8月11日起，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首次申請護照人別確認或首次申請護照一站式業務時，可同時申請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移民署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受理149件。

5. 設置稅捐遠距視訊便民服務系統

為便利民眾申辦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自98年起陸續於本市美濃等14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廳舍內設置遠距視訊系統設備與本市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大寮、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結，民眾可以直接在戶政事務所透過系統視同臨櫃申辦稅捐案件，不需往返兩地奔波，展現跨機關 e 化服務的效率及便利性，114年7月至12月受理1萬1,671件。

6. 主動協查戶籍資料

為落實簡政便民工作目標，105年6月起民眾申請社會救助案件，全面免附戶籍謄本，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社會局申請社會福利補助者的戶籍資料，114年7月至12月主動協查8,435件。

(四) 新住民服務措施與活動

1. 舉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協助新住民適應在臺生活，民政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114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計4班。

2. 辦理新住民研習課程與活動

(1) 向內政部爭取新住民發展基金開辦19場新住民研習課程及活動。

(2) 本市各戶政所結合轄區 NGO 團體辦理17場新住民學習課程(活動)，逾745人次新住民及家屬參與。

(五) 受理同性結婚登記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8年5月24日起依據「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受理同性結婚登記，114年7月至12月受理195對同性結婚案件。

(六) 推展人口政策宣導工作

辦理未婚市民單身聯誼活動，提供兩性交流平台增加互動機會，提升本市結婚率，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3場。

七、基層建設

(一) 賡續推動6公尺以下巷道改善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包括6公尺以下道路鋪面、排水溝與里活動中心的設施維護改善，114年度編列經費3億9,306萬7,000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2億486萬4,000元、民政局設備及投資1億8,820萬3,000元)。其中，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部分，114年辦理6公尺以下巷道及排水溝修建案計485件；另民政局設備及投資項下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的各項急需增辦工程、修繕里活動中心及改善民政局業務相關的公有為民服務設施，114年1月至12月底止，總計核准動支共302件改善計畫。

(二) 辦理里活動中心考核

為加強本市各里活動中心之使用、管理與維護，由民政局召集人，率同科長、專員、股長、業務承辦人員組成考核小組，考核各區里活動中心使用情形、管理維護、財務管理、環境衛生及區公所平時監督管理情形，於114年9月19日辦理完竣。

(三) 配合研考會推動工程查核

為配合行政院工程委員會提升全國施工查核比率，民政局於110年起加入市府施工查核小組成員，負責查核區公所辦理之公告金額至1千萬元工程，114年度1月至12月底共辦理13場查核，協助市府工程查核業務順利推動。

貳、財 政

貳、財 政

一、財務管理

- (一) 嚴守財政紀律，至114年累計減債250億元，4年零舉借
市長上任後，帶領市府團隊，嚴守財政紀律，落實開源節流，積極招商引資帶動城市經濟發展，自109年8月上任至114年12月底，債務減少累計達250億元(含償還111年初公教輔購轉入債務約16億元)。
- (二) 運用低利率公(綠)債，114年節省利息支出7億元
市長上任至114年以發行較低利率公(綠)債，償還較高利率借款計1,070億元，公債利率固定，預估年省利息負擔7億元，累計節省利息27億元。
- (三) 本府開源節流措施推動情形
114年上半年(1-6月)本市開源節流措施可量化項目執行績效約計512.96億元，包含開源501億元及節流11.96億元，主要為積極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470.88億元、辦理市地重劃創造市庫收益6.26億元、落實執行欠稅催徵及稅籍清查作業7.33億元、加強財務管理及節省利息支出6.86億元、公共設施保留地之檢討與變更2.34億元等。
- (四) 114年截至12月底歲入執行(入庫數)情形表

單位:億元

科目	預 算 數	執行情形	執行率%
稅 課 收 入	962.88	966.15	100.34
非 稅 課 收 入	212.70	166.58	78.32
補 助 收 入	708.94	656.19	92.56
合 計	1,884.52	1,788.92	94.93

註：114年帳務整理期截至115年1月15日，尚有應收及保留款等辦理決算作業中。

二、稅務、金融管理

- (一) 稅捐稽徵及清理欠稅情形
1. 本市114年市稅預算數420.7億元；截至12月底執行數438.24億元，達成率104%。
 2. 督導本市稅捐處積極加強清理欠稅，截至12月底清理欠稅累計徵起6.97億元。

（二）金融管理

1. 信用合作社管理

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強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提足備抵呆帳，降低逾放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另督導其加強監事會職能，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以防弊端。

2. 農漁會信用部管理

（1）為增加農、漁民生產收益，輔導本市農漁會信用部提供其資金需求，114年12月底放款金額1,348.26億元，較113年同期1,339.40億元增加8.86億元。

（2）為健全地方金融安定、保障存戶權益，積極輔導農漁會信用部改善財務業務狀況，加強內部控制，強健經營體質，並持續督導辦理逾期放款之催理。

3. 高雄銀行公股股權管理

（1）本府所投資高雄銀行，114年股東常會通過113年盈餘分配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0.30元，本府共計分配現金股利2億2,094萬餘元，該款項於114年8月29日入市庫。

（2）持續促請本府公股股權代表督導該行落實執行所訂營運方針，積極配合金管會「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並籌劃進駐「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持續落實ESG、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內稽內控制度、加強員工訓練與人才培育、提升資安防護能量、優化服務品質。

4. 動產質借所管理

（1）督導動產質借所依法辦理質借業務，並以服務為宗旨，提供低利便捷的短期融資服務。

（2）現行質借放款利率：一般民眾為月利率0.9%；自114年8月20日起調降設籍本市低收入戶質借月利率，凡設籍本市並持有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之質借民眾，質借金額7萬5千元內，月利率0.36%，發揮低利扶助之功能。

（3）114年截至12月底，總收質人次2.3萬人，收質件數7.1萬件，總貸放金額為13.58億元

三、菸酒管理

（一）菸酒查緝情形

1. 依114年菸酒查緝抽查計畫，應抽查菸酒製造業、進口業、批發買賣業、販賣或使用未變性酒精業者共761家，截至12月底共抽檢業者1,160家，執行率152%。

2. 114年截至12月底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共248件，查獲違規菸品累計為440萬包，市值為3億5,459萬元；查獲違規酒品累計為18.6萬公升，市值為3,442萬元。

（二）菸酒專案查緝績效

1. 配合財政部執行114年春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2名。

2. 配合財政部執行114年第1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3名，查獲違法酒品績效為全國第2名。
3. 配合財政部執行114年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2名。
4. 配合財政部執行114年中秋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3名，查獲違法酒品績效為全國第2名。
5. 配合財政部執行114年第2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3名，查獲違法酒品績效為全國第1名。

(三) 菸酒管理宣導

1. 動態方面

- (1) 執行民眾法令宣導22場次、業者法令宣導1,013場次及臉書有獎徵答活動4場，合計宣導1,039場次，並規劃朝多元化方式進行，結合民間活動，在宣導過程中加入公益、藝術及流行等元素，讓菸酒法令更貼近民眾生活，藉以建立不同族群對菸酒法令觀念和消費安全的認知，進而提昇宣導效果。
- (2) 積極配合中央及市府各機關舉辦之市政宣導活動或民間(社區)公益活動，如高雄銀行「一起愛捐血」公益活動、運發局「綠色節能 全民挺地球」活動、高雄市新住民姐妹互促協會「大手牽小手、市政特色彩繪機場看世界」公益活動、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多元共融 愛與支持的港灣」活動、瑞興里辦公處「盛夏童樂趣暨節能減碳宣導」活動、竹南里辦公處「親涼一下遊樂園暨節能減碳宣導」活動、臺南國稅局「114年統一發票推行暨『雲端發票 Team Tainan』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高雄國稅局「財政部114年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客委會「寶貝客家夢 GO! 定向越野」活動/「盤花公園開園系列」活動、喜憨兒基金會「2025喜憨兒劇團·樂團聯合公演」、原民會「2025 TAKAO 豐潮」及社會局「2025新住民親子家庭日-草地 FUN 新野餐派對」活動，以發放文宣、懸掛布條及現場設攤等方式宣導菸酒法令。

2. 靜態方面

- (1) 以本府之「菸酒管理」業務近年亮點績效為主題，拍攝2集電視節目，以提升民眾對市府施政表現之有感度。
- (2) 錄製菸酒法令宣導語音，於Podcast及廣播電臺播放，加強宣導免稅菸酒不得轉售、請勿購買來路不明菸品及請勿利用網路販賣菸酒等觀念。
- (3) 透過報章雜誌介紹電子煙及加熱菸之差異，增進民眾對新型態菸品之認識。

- (4) 運用報紙、電子媒體、Google、Line、Facebook、本市公車候車亭及戶外電視牆等多元管道，託播菸酒法令廣告，強化市民對於菸酒法令之印象。
 - (5) 以本府常見問題集(FAQ)及亮點績效為主題，拍攝4支短影音廣為宣傳，透過輕鬆有趣、快節奏影像之呈現方式，增進市民對本府財政局相關業務之瞭解，並提升其對市府施政表現之有感性。
- (四) 私劣菸酒銷毀
114年截至12月底，辦理9次銷毀已裁處沒入或已判決沒收之菸酒品，計銷毀菸品119案、酒品3案，總計銷毀菸品589.8萬包、酒品6.3萬公升。

四、市有公用財產管理

- (一) 辦理各機關財產管理人員教育訓練，提升財產管理效能
114年於7月至8月分別舉辦各機關學校財管人員市有財產管理法令業務講習，總計受訓人數為400人次。
- (二) 實施各機關財產檢查，健全財產管理制度
為加強公有財產之保管使用、收益與處分，並健全公產管理制度，依年度財產管理檢查計畫辦理財產檢查，114年完成40個機關學校實地訪查作業，並列管追蹤受檢機關缺失改善結果。
- (三) 督促各機關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不動產
確實執行「高雄市市有公用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加速活化市有不動產，並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檢討及列管，114年閒置空間活化出租案件新增184件。
- (四) 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
宣導各機關報廢物品利用網路交易平台辦理標售，以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114年拍賣總成交金額1,207萬餘元。

五、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

- (一) 114年截至12月底，一般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 1. 出租：承租戶共3,124戶，租金收入共計7,406萬元。
 - 2. 占用：占用戶共1,528戶，使用補償金收入共計1,896萬元。
 - 3. 出售：市有非公用土地讓售售價收入共計2.98億元。
- (二) 市有非公用土地收回情形
114年截至12月底，共計拆除占用地地上物，收回市有非公用土地4筆，面積142.33平方公尺，公告現值共計630萬元。

六、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開發

- (一) 推動促參業務改革
本府為更有效推動促參業務，於109年11月將原「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變更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聘請熟悉促參實務及市場行銷之外部專家委員提供諮詢，使各招商案招標條件更符合市場需求，提高民間機構

投資高雄意願。

(二) 促參績效再突破歷史新高

1. 透過促參業務改革，本府促參招商之民間投資金額，自109年4.76億元，逐年大幅成長，111年更突破歷史新高達708億元，榮登全國招商王；112年及113年亦續創佳績，皆獲財政部頒發招商卓越獎等4個獎項，為六都中唯一連續兩年榮獲最多獎項之主辦機關。
2. 本府114年成功招商案件共22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共1,380億元，其中114年完成簽約共16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1,114億元；已招商成功待簽約案件共6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266億元，預計於115年上半年完成簽約。期能繼續帶動經濟發展，為本市財政注入活水，繼續朝財政健全目標邁進。

(三) 協助本府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114年獲財政部核准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計2案，補助金額340萬元，後續仍將持續協助市府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積極辦理促參案件。

(四) 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持續推動衛生福利及醫療設施類別之促參案件，藉由公私協力引進民間力量，規劃多元長照服務，提供友善長照環境，以因應超高齡社會趨勢。

七、集中支付作業管理

(一) 支付資料複核、簽放作業

114年截至12月底支付筆數共38.5萬筆，支付淨額4,579.3億元。

(二) 賡續宣導通匯存帳作業，以降低市庫支票簽發張數

114年截至12月底存帳付款比率達99.69%，雖與去年同期相較略減0.01%，仍維持在百分比99以上之水準。

(三) 強化市庫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功能，提供正確、迅速付款服務。

(四) 114年12月底納入集中支付特種基金餘額約407億元、保管款餘額約330億元，有助於庫款調度並節省市庫利息支出。

參、教 育

參、教 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 建立多元入學管道-高雄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作業

1. 宣導平台建置：本府教育局已建置高雄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s://12basic.kh.edu.tw/>)作為資訊平台，公告入學辦理方式並即時更新相關訊息，提供國中畢業生、教師及家長參閱。
2. 宣導文件製作：製發入學制度摺頁及資料彙編手冊，發送國中學生、教師及學校，俾利其掌握入學資訊。

(二) 推動高中職學校優質化

1. 114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核定補助32所高中職學校辦理優質化計畫，核定經費共計1,000萬5,000元，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學校課程改進，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辦理社群互動，進行社區產業及機構設備、專業技術、課程合作等。
2. 推動高中職雙語及第二外語教育
 - (1) 為配合中央落實 2030 年雙語政策，114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補助三民高中、高雄女中、文山高中、新莊高中、中山高中、中正高中、楠梓高中、小港高中、仁武高中、前鎮高中 10 校辦理「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
 - (2) 為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高雄中學等 27 校開設 7 種語言 152 班(日語 25 校 82 班、韓語 14 校 21 班、德語 10 校 16 班、法語 11 校 18 班、西班牙語 8 校 11 班、越南語 3 校 3 班、泰語 1 校 1 班)。
3. 推動閱讀教育，開展學生學習視野
持續推動「雲端知識海學習平台」續航計畫，截至 114 年 12 月，網站瀏覽人數已達 23 萬 1,285 人，透過記錄學生線上學習活動次數及時間，針對個人、班級及學校閱讀歷程進行量化記錄，作為各校推廣成效之參考。

(三) 推動技藝、技職教育

1. 辦理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114 學年度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計有海青工商等 17 校辦理 13 職群課程，開設 369 班，選習學生 10,363 人次。
2. 辦理實用技能學程
114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計有中正高工等 5 校 11 類科 49 班，共計 1,421 名學生就讀。
3. 推動產學合作在地化、辦理產學合作特色課程
114 學年度持續辦理林園高中中油化工科學班及財務金融專班、仁武高中石化產業仁大專班、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及中油科學班、六龜高中台水機電班，共計 4 校 17 班。

二、國民教育

(一) 推動科學教育

1. 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 (1) 本市第65屆中小學科學展覽399件作品報名參賽，其中272件進入複賽，獲獎件數共249件，並推薦36件作品代表本市參加全國科展，本市參賽隊伍榮獲多項佳績，包含縣市團體獎第1名、學校團體獎第3名2件，個別獎包含第1名4件、第2名4件、第3名6件、佳作8件及特殊獎項14件等。
- (2) 持續辦理中小學科展指導教師研習，遴聘全市科展各類組第一名指導教師進行經驗分享，參與對象為新進教師及有意報名科展之教師，114學年度研習業於114年9月20日辦理完成。
- (3) 持續補助本市國中小科學展覽會指導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使投入科學教育之教師獲得專業協助，帶動交流合作，增強教師科展指導教學能力，並指導學生參加科展，經由此社群之運作培育更多本市優秀科學人才，114學年度補助國中16校及國小11校，計補助27件社群，共81萬元。

2. 本市113學年度國中自然學科競賽業於114年3月9日辦理完竣，總計有64所國中，192名國中學生參賽，由每校3名學生代表組隊，挑戰完成自然學科實驗規劃與撰寫報告，競賽獎項有「個人獎項」及「學校團體獎」，另設置「桂冠獎」鼓勵國中女生踴躍參與科學實驗興趣，培養未來女性科學與科技人才。

3. 本市113學年度國中數學競賽業於114年3月1日辦理完竣，共有59所國中236名選手組隊同場較勁，透過合作解題賽與個人賽模式，促進學生團隊合作思考，激盪數理邏輯知能應用，發掘學生數學領域潛能，提升數學解決能力。

4. 持續補助本市國中學校購置科學實驗器材(耗材)及科學實驗設備，114年度補助器材(耗材)每校1萬元，計補助41校(本年度補助22班以上)；實驗設備補助18校，共計179萬2,690元。

5. 本市第44屆國民中小學科學園遊會

(1) 業於114年10月17日、18日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完竣，本活動由學校申請並設計闖關攤位，分為「科學探究實作組」(國中20攤、國小45攤)及「國際雙語科學組」(國中10攤、國小15攤)，總計90攤，供參與人員在闖關活動中獲得科學知能與技能。

(2) 另補助設攤經費，「科學探究實作組」每校補助3,000元，「國際雙語科學組」每校補助5,000元，共計32萬元。

(二) 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持續推動「114年度國中閱讀教育總體計畫」及「114年度國小閱讀教育總體計畫」，鼓勵學生培養閱讀習慣、表彰閱讀績優

學校及人員、提升教師閱讀專業知能。114年度本市杉林國中、前金國小、光武國小及金竹國小榮獲教育部閱讀磐石學校，另由鼓山高中國中部及正興國中等2名教師榮獲教育部閱讀推手個人獎，團體獎分別由高雄市立圖書館甲仙分館及新興分館暨新興民眾閱覽室獲得。

2. 愛閱網截至114年12月底，上網註冊人數達4萬6,891人，每校閱讀書籍總數平均為1,553本，全市國中學生閱讀書籍並通過評量的書籍共15萬5,273本。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5本以上學生，計有1萬1,472人；累計達50本以上學生，計有128人；累計達100本以上學生，計有32人。
3. 推廣本市「喜閱網」閱讀闖關平台，截至114年12月底，喜閱網上網註冊學生人數14萬9,732人，通過闖關書籍數587萬8,261本，參與人數13萬4,354人，參與比例89.73%，平均每人通過闖關閱讀本數達44本。

(三) 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學生輔導

- (1)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學生輔導法」暨「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要點」規定，自101學年度起本市國中各校已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各1名，另國小部分依法定進程配置，爰本市國中小學校截至114學年度共計增置415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220人、國中195人）。
- (2)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置辦法」規定，114年度聘用於教育局專業輔導人員18人，學校專業輔導人員41人（含專案2人），偏遠地區專業輔導人員17人，協助學校推動輔導工作。
- (3) 辦理114學年度第1學期國中小學校「專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19團（國小10團、國中9團），每團4場次，共計76場次，提升本市專任輔導教師二級輔導學生個案知能。
- (4) 辦理114學年度第1學期國中小學校「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28團（國小14團、國中14團），國中每團3場次，國小每團2場次，共計70場次，提升本市兼任輔導教師輔導學生個案技巧與知能。
- (5)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增進十二年國民教育適性輔導政策之實施，提供生涯議題三級個案輔導或諮詢，於114年度7月至12月心理師服務9人次，社工師服務235人次，共計服務244人次。除主要生涯困擾議題外，並以合併拒學為最多，家庭/親子議題次之。

2. 關懷中輟學生

- (1) 為持續追輔學生返校穩定就學，114年12月17日召開114學年度第1次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進行跨局處的協調及追輔。另

定期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督導之重點學校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

- (2) 本市整合社會資源，建構團隊網絡，協助學生穩定就學，並榮獲「113學年度全國中輟生預防及復學輔導工作」績優縣市；那瑪夏國中曾秋明主任、中山高中國中部賴佩文主任榮獲績優人員。
- (3) 持續開設技藝教育學程、中介教育措施、彈性課程及高關懷班等，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減緩學生中輟問題提供輔導服務，如個別心理諮商、學校社工師之服務、參與個案研討會，並協助追輔工作。

3. 防制校園霸凌

- (1) 教育局與研考會合作建置全國首創「高雄市政府跨局處校園防制霸凌處理機制」，委請法律、醫學、專家學者針對教師、學生疑似涉及霸凌情事，組成調查小組入校協助調查，以維持調查的公正、專業和獨立性。
- (2) 配合教育部公告修正「校園霸凌防制準則」，除協助本市府級委員參與「校事會議調查人才庫」、「校園霸凌事件調查人才庫」培訓，並於114年7月12日辦理「府級委員校園霸凌事件調和增能研習」。另114年1月21日至1月23日辦理「校園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培訓」，依各教育階段，針對「學務工作人員或擔任各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委員」辦理三場次培訓，共計培訓167人次，落實調和理念及技巧於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中。
- (3) 於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中，114年8月6日及8月22日透過暑期學務主任工作坊以及針對新任生教組長及學務主任傳承研習，邀請參與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法的學者帶入校園霸凌事件之實務操作，使第一線學校端更了解新修訂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之規範與處遇實務，落實調和理念及技巧於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中，與會人數分別為170人及130人。
- (4) 持續以學校教育人員為對象，辦理修復式正義促進者種子教師初、進階培訓，提升學校教師、學務或輔導人員對於修復式正義概念的理解，進而應用修復式正義於校園霸凌與衝突事件之處遇。
- (5) 由專業輔導人力(含專任輔導教師、心理師及社工師)落實霸凌事件學生心理輔導，並引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業資源，協助學校轉介特殊個案，落實全面協助零拒絕原則。
- (6) 114年10月31日辦理本市已具備教育部校園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之教育人員之調和實務技巧演練研習，增進人才庫成員對修復式正義之深刻理解與具體實踐。

- (7) 114年12月12日辦理家長場次修復式正義策略因應校園霸凌事件之實務分享，向社區民眾及家長介紹校園霸凌意涵及應處策略。藉由法令與構成要件之分析，釐清家長對於校園霸凌事件之定義。並透過實務案例分享，促進家長與教育人員對於修復式正義之認知；此外為符應教育部宣布推動為期 5 年的社會情緒學習（SEL）中長程計畫，在講座中融入從 SEL 的角度處理校園人際衝突之策略。

(四) 加強學習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

1. 基本學力的培養是學生學習最核心、最基礎的部分，也是每一位學生受教育的基本權利。教育局114學年度訂定本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為達成「帶好每個孩子」的教育宗旨，透過「回歸學生學習需求」、「鼓勵教師教學創新」、「全面支持每所學校」及「營造優質教學環境」四個層面的努力，以期達到「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及「成就每個孩子」的教育願景。
2. 辦理教育部國教署學生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扶助學習弱勢學生之課業落差，學習扶助方案執行成果
 - (1) 貫徹學生學習扶助方案，扶助弱勢學生：114 年 7 月至 12 月國小開設 235 校 2,351 班，受輔學生數為 1 萬 6,987 人次，授課教師為 2,522 人次；國中開設 93 校 704 班，受輔學生為 5,818 人次，授課教師為 1,129 人次。
 - (2) 依據 103 年度至 114 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待提升學校名單，分析各校學力提升之需求，11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5 群國英數三科入班輔導委員到校陪伴專業成長社群，共計入校協作 8 校次，支持教師專業成長。
 - (3) 執行學習扶助到校訪視計畫，至 110 學年度已完成全市 335 校之 6 年訪視期程。113 學年度開始進行第二輪六年期訪視。114 學年度依據新訪視指標規劃訪視國小 33 校及國中 11 校，共計 44 校。115 學年度依據新訪視指標規劃訪視國小 35 校及國中 12 校，共計 47 校。
 - (4) 執行學習扶助到校諮詢輔導計畫，11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到校諮詢輔導國小 9 校及國中 7 校，共計 16 校。另辦理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計畫到校諮詢輔導國中 1 校及一般課中學習扶助開班入班輔導國中 3 校。
 - (5) 執行學習扶助深化自主研習計畫，11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國小 24 場次，共計 903 人次教師參加；國中辦理 3 場次，50 人次教師參加。
 - (6) 執行學習扶助分區焦點座談會計畫計辦理 1 場，共 1 所國中及 3 所國小英語教師參加。
3. 辦理「114學年度國中學力提升方案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地區學校辦理晚自習補助餐食及交通車經費計畫」，計補助國中 20校，總經費計233萬4,640元。

4. 辦理114年國中教育會考學力提升試辦獎勵方案，計獎勵40校，總經費計239萬元。
5. 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服務，114學年度第1學期本市國小205校，1,069班，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班，辦理校數比率86.49%，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參加費用、午餐費及調整服務人員上班時間鐘點費所增差額之費用，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1,406萬6,797元，教育局自籌2,580萬5,529元，共計3,987萬2,326元，受益人數4,751人。
6.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114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25校，30班，501名學生受益。
7. 本市整合偏遠地區與郊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小型學校國中小資源提升學生英語力往下扎根專案實施計畫，採跨校聯盟建構，形成國中、小策略聯盟學習網，由國小六年級起至國中三年級，全面實施英語單字檢測，提升學生英語基礎能力，往下扎根，向上提升，完備國中、小英語能力銜接。110學年度開始試辦，112學年度完成第一階段三年計畫，頗見成效；第二階段修訂計畫自113學年度開始，總計122所國中小學校參與，未來將持續推動。英語單字檢測學生透過專屬的學習網站施測平台，110學年度上線施測人數1,272人，至114學年度已達1萬1,006人。

(五) 推動科技教育

1. 本市現有9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積極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科技課程，進行國中小課程模組研發推廣、師資增能等課程規劃。運用外部師資及協同教學，提升偏遠學校教師科技領域教學能力。辦理各項競賽，培養學生生活化及應用科技的知能。
2. 本市國中已建置143間「基本設備」與80間「擴充設備」生活科技教室，挹注總經費共計1億5,826萬454元(中央補助1億1,553萬2,290元、教育局挹注4,272萬8,164元)，能完整提供生活科技課程上課所需。

(六) 扶植小型學校發展，開拓多元競爭能力

因應少子女化及小班小校趨勢，整合小型學校資源、發展學生群性互動，推動混齡(跨年級)教學方案計畫，114學年度有小林國小、溝坪國小、三埤國小、建山國小、新發國小、上平國小、燕巢國小、興田國小、金竹國小、寶山國小、荖濃國小、廣興國小，共計12校辦理混齡(跨年級)教學。

(七) 推動本土教育，深耕母語及文化學習

1. 充實本市本土語文師資
 - (1) 114學年度規劃提升教師本土語文專業能力，辦理認證輔導及增能研習48場與研發教材。
 - (2) 114學年度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共計1,339人。

- (3) 原住民族語文化教材暨族語 E 起來線上學習平台創發(排灣族語、阿美族語中高級與高級)研習於114年7月28日辦理，參加人數20人，使教材更貼近教學，活化族語課堂、落實教材本土化與教學多樣化，網站使用次數達11,797筆。
 - (4) 族語 E 樂園應用—原住民族語學習習作研習於114年8-11月已舉辦6場次，截至目前總參與人數約120人次
 - (5) 全民原教課程設計工作坊-文化課程的挑戰與實踐於114年10月22日舉辦，有10人次。
 - (6) 族語競賽指導增能研習114年9月20日和10月18日，約25人次。
 - (7) 「Mata 島語・族語大冒險」【高雄場】114年 PaGamO 族語數位學習遊戲平臺研習於114年9月6日辦理，有10人次。
 - (8) 114學年度原住民族語繪本面面觀—互動多媒體數位教材研習截至目前舉辦2場次，總參與人數約30人次
 - (9) 114學年度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專長師資獎勵及補助計畫，方案一獎勵地方政府聘任具本土語文臺灣台語/客語文專長正式教師共補助臺灣台語國中6校(6人)三百萬。
 - (10) 113學年度本土語文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老師獎勵評選於114年9月12日日於文府國小舉行頒獎典禮，表揚長期深耕本土語教學的優秀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最終選出臺灣台語3名、客語2名、原住民族語1名共6名績優人員獲獎。
2. 促進本市學生本土文化體驗
- (1) 114學年度「走讀高雄」校外教學補助、國民中學補助學校邀請本土相關產業業師到校開設課程及高雄傳統藝術親子體驗等計畫。
 - (2) 114學年度廣續印發國小新生「高雄市國小學童本土學習認證卡」，配合「國小學童本土學習認證網站」119個本土景點學習資源，114學年度9月各校一年級新生每生一張約24,000張，並預估115年5月完成印製約1,900張證書。
 - (3) 114學年度辦理22場次本土語親子共學、學生語言認證輔導研習，鼓勵在家說母語。
 - (4) 114年11-12月本市原汁原味學習樂-原住民族文化體驗學習，全民原教系列活動，走訪11校11場，接觸約300師生。
 - (5) 114年12月6日配合客家事務委員會，於正修科技大學舉行114學年度學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總決賽，賽制分表演藝術、口說、歌謠等，來自全國各級學校進入決賽隊伍，共計86隊參與比賽。

- (6) 辦理「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實施計畫」本市申請共計高中、國中、國小共計36校。
- (7) 辦理「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臺灣台語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本市申請共計國小14校、國中5校。

3. 展現學校本土教育成果

- (1) 於114年10月21日辦理國中原住民族族語歌謠比賽，透過以歌謠傳唱的方式，傳承原住民族文化，並提供各校互相觀摩機會，共11校、89名學生參與。另於每學年的1-7月間，則由英明國中及民族國中分別辦理國民中學臺灣台語說唱藝術比賽及國民中學客語說唱藝術比賽，透過以活潑生動的方式，展現學生母語表達能力，並提供各校互相觀摩機會。
- (2) 分別在原鄉地區及都會區114年7月辦理3場次原住民族親子共學、文化師培等活動，透過以多元文化體驗式的方式，傳承原住民族文化，並提供各校與親師生觀摩連結的機會，約90名親師生參與。
- (3) 於114年5月23日辦理國民中學臺灣台語說唱藝術比賽，透過以活潑生動的方式，展現學生母語表達能力，並提供各校互相觀摩機會。答喙鼓計5組10名學生、古典唱謠組1組11名學生及現代唱謠組計6組52名學生參加。
- (4) 於114年6月3日辦理國民中學客語說唱藝術比賽，透過說唱演講、歌謠等，鼓勵學生加強本土語言能力，以提升對本土語言興趣。答嘴鼓組計5組11名學生及歌謠組計8組81名學生報名參加。
- (5) 美濃區美濃國小代表本市參加「114年本土教育論壇」以創新多元的客語教學成果，勇奪「人氣王第一名」。
- (6) 114年5月辦理「聽聽客家技藝活動」，展現客家民俗歌謠及口說藝術，來自國小及幼兒園共計51組參賽隊伍，參與人次含師生約367人。
- (7) 114年4月辦理「咱的故鄉。咱的情」臺灣台語本土記憶語文競賽，分講故事、答嘴鼓、朗讀、歌謠類，共計188隊(1062人次)參與。
- (8) 114年6月辦理「母語拍拍走」微電影創作競賽，得獎人次：臺灣台語高中職組13人、臺灣台語國中組32人、臺灣台語國小組22人、客語國小組30人、客語國中組8人、原住民族語國小組9人。

(八) 推動品德教育深耕校園

- 1. 依據本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推動本市品德教育，如辦理品德教育知能教師工作坊、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及品德實踐運動參訪活動等，114年度品德實踐運動參訪

活動選拔出在品德教育推行上具有特色及創意之11所特優學校，並評選5名各級學校推薦之「品德教育優秀教職人員」，其中將本市6所特優學校薦送參加114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遴薦，其中旗津國中及獅甲國中榮獲114年度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在品德教育徵稿評選部分，已於114年11月11日(星期二)辦理完成，共評選出20件優選作品：品德標語評選部分，本案於114年11月17日辦理完成，共評選出18件優選作品，優良作品後續將持續進行推廣，以深耕落實推動品德教育。

2. 持續配合教育部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實施計畫」，114學年度本市45校申請，落實品德教育發展與永續經營。
3. 針對本市品德教育之推動，擬定「高雄市推動品德教育實施(113-115年)」，整合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及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實施計畫，以及本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擬定三年一期之本市推動品德教育實施計畫，編列專案推動經費，透過培訓品德教育種子教師與行政團隊、研發教材教案及教學成效評量、強化品德教育課程活動內涵等五層面促進校園品德教育之扎根與推廣。

(九) 推動族群平等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所屬學校族群平等教育指引」，提供學校據以擬定相關政策推動策略與各項宣導活動，使學校於教學現場推動能有所依循，將族群平等落實在課程當中，並教導學生正確的觀念與態度去看待不同的族群，提升本市師生對於族群平等理念之認識。
2. 持續將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議題納入每學期「友善校園週」宣導主題之一，並請各校於學期中各項校內活動或集會場合予以重點宣導，以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及友善校園環境。

三、幼兒教育

(一) 設置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

1. 設置公立幼兒園(班)

114學年度新增8班、184個入園名額，共計提供1萬7,199個入園名額；另預計115學年度後再增設11班、232個入園名額。

2. 增設非營利幼兒園(含政府機構、公營企業職場教保中心)

114學年度新增1園、6班、152個入園名額，共計提供9,417個入園名額；另預計115學年度後再增設7園、38班、958個入園名額。

(二) 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配合中央2歲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小前就學補助政策實施，114年7月至12月撥付育兒津貼補助13萬3,561人次，補助經費共計7億4,906萬3,000元，撥付5歲至入國小前就學補助經費3萬2,468人次，補助經費共計1億8,025

萬 2,000 元。兒童托育津貼 114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 10 人次，補助經費共計 2 萬 2,500 元。

(三) 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 114 學年度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共 685 園（公立 211 園、非營利及政府機構、公營企業職場教保中心 75 園、私立 399 園（含準公共 273 園）、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 2 園），為落實教學正常化，符應統整不分科原則，教育局業函文至本市各公私立幼兒園重申教學正常化政策，並配合公私立幼兒園維護公共安全聯合檢查，114 年 7 月至 12 月查察園數共 84 園，其中通過計 71 園、未通過計 13 園，未通過之幼兒園由聯合檢查局處（教育局、消防局、工務局、衛生局）本權責分別督導改善。

(四) 提升教保資訊整合效能，確保就學權益

填報全國教保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建構大數據資料庫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確實掌握教保服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基本資料填報率 94%、教職員工資料填報率 96%、幼生填報率達 95% 以上。

(五) 落實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114 學年度計 53 園參加教育部輔導計畫方案，共核定經費 266 萬 4,140 元。

(六) 推動延長照顧服務，支持雙薪家庭提升入園率

辦理公共化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經濟情況特殊幼兒就讀延長照顧服務之費用補助，114 年度暑期 208 園辦理，參加幼兒約 6,030 人，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207 園辦理，參加幼兒 3,953 人。

(七) 推廣準公共機制，擴充平價教保服務量能

為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14 學年度推廣準公共機制，透過與私立幼兒園簽定合作契約，提供幼兒平價教保服務，共有私立幼兒園 273 園簽約加入準公共幼兒園，可提供入園名額 3 萬 8,222 人。

四、特殊教育

(一) 落實身心障礙教育

1.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對於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教育局補助其交通費，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助 1,428 人，補助經費共計 519 萬 7,600 元。

2.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復康巴士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提供搭乘交通工具服務，114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29人，補助經費共計50萬1,865元。
3.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114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481人，補助經費共計595萬2,360元。
4. 補助本市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辦法辦理，114年度補助本市高中職48人、國中14人、國小28人，合計90人，補助經費共計28萬9,500元。
5. 補助學前及國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積極辦理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專班，114年1月至6月學前計辦理28校次29班次、國小計辦理69校次221班次、國中計辦理29校次59班次，補助經費共計5,286萬5,050元。
6. 辦理特殊需求學生申請特教助理員服務
114學年度第1學期共設置月薪制教師助理員48名，服務安置於集中式特教班學生，並於113學年度增聘59名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共計120名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員。另補助各校進用部分工時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安置於集中式特教班、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學生。114學年度第1學期共補助264校，服務特殊需求學生2,788人，服務時數41萬1,503小時，補助經費共計9,773萬1,963元。
7.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3,500元，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6,000元，以6,000元為限，113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44人，補助經費共計114萬4,283元。
8. 辦理11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身心障礙學生非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學程安置學生數計327人；身心障礙學生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安置學生數計103人；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學校高職部，安置學生數計70人。
9.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114年度補助本市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36校，教育部國教署補助2,375萬5,122元，教育局補助1,882萬9,591元，學校自籌經費988萬4,231元，補助經費共計5,246萬8,944元。

10. 提升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訂定「高雄市教育人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專業知能精進計畫」，提升本市教師專業素養，114年1月1日到6月30日共辦理特殊教育研習103場次，計5,369人次參加，辦理時數708小時。

（二）落實資優教育

1. 獨立研究成果發表

114年11月辦理國小學生獨立研究發表競賽，計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國中計有84件作品送審，共選出30件得獎作品。

2. 114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114年度報名領導才能類41人、創造能力類72人、其他特殊才能類24人，共計137人，於114年6月5日辦理書面審查、114年6月15日辦理鑑定，通過鑑定人數如下：領導才能類2校26人、創造能力類2校51人、其他特殊才能類1校24人共5校101人通過鑑定，並於7月接受各類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3. 辦理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工作

113年度起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實施初、複選二階段鑑定，114學年度計有2,809人報名，114年5月24日辦理初選測驗、6月21日辦理複選測驗，複選通過人數計853人。

4. 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

為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針對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實施「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資優課程，114學年度計有三埤國小等13校27名學生接受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三）推動創客運動，培育 Maker 人才

1. 精進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

成立7所聯盟核心學校，並以學校地理所在位置，下轄2至6所學校共31校為聯盟學校，將創意自造相關課程融入學校授課內容，114年度7月至12月辦理師資培訓課程、學生及家長體驗課程共計762場次，參加親師生共計約4,413人次。

2. 本市學校114年8月5日至8月9日代表臺灣前往日本大阪參加2025IEYI世界青少年發明展世界賽，榮獲2件銀牌、3件銅牌、2件佳作、2件特別獎，代表隊29件作品中本市獲獎共計9件。

（四）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114年度共召開4次府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確認本會委員各小組執掌、彙整各局處性別平等工作執行報告、更新本市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名冊，並審議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另設置10所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活動；針對各級學校教職員工114年度共辦理43場次研習，共計4,647人次參與。

五、社會教育

(一) 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庭

依據本市 114 年度推展家庭教育計畫，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學校家庭教育、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等系列課程與服務，11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874 場次、宣傳 2 萬 866 檔次/份數，服務約 30 萬人次。規劃及辦理說明如下：

1. 親職教育

(1) 114 年度主要針對子女不同發展階段（幼兒期、學齡期及青少年期等）之家長規劃實體或線上系列講座、親子共讀讀書會等多元化親子活動，並與民間企業合作進行「企業家庭好關係」親職教育講座，讓民眾認識子女不同年齡階段發展特徵與教養需求、家長正向管教態度與技巧。另為新住民家長規劃以家庭教育為主軸內涵並納入多元文化，且鼓勵參與者之本國籍配偶及家人共同參與。為原住民家長規劃親職教育，透過活潑及多元化的活動引導家長正向思考，增進家庭中的良好互動關係；更為協助弱勢家庭面對與處理子女的教養難題，增進其家庭功能。

(2)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業辦理「親子共學成長讀書會」、「親子繪本共讀計畫」、「親子共學～童樂故事屋」、「我和我的孩子」親職講座、「家庭展能教育支持計畫」、「啟閉之間-正向教養家長成長團體」、「PRO 家長養成計畫」、家人情緒教育-「EQ 武功秘笈」親職教育講座、親子飆戲劇工作坊、「愛溝通親職教育共學體驗營」、「愛正向家長成長團體計畫」、「嶄新家庭親職教育課程」及原住民族親職教育推展實施計畫等 438 場次，共計 2 萬 9,906 人次參與。

2. 婚姻教育

(1) 114 年度主要針對單身、新手家長、空巢期或中年民眾規劃系列婚姻教育課程及活動。另安排新住民家庭婚姻教育課程，使新住民家庭更瞭解婚姻關係經營之觀念與方法，學習情緒控制與有效溝通方式。同時為提升原住民及弱勢家庭學習正向思考及溝通技巧，增進彼此關係，讓家更幸福，規劃合適之婚姻教育課程。

(2)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業辦理「青少年情感教育強化計畫」、「愛情防疫學系列講座」、「聰明戀愛學系列講座」、「婚前教育-與幸福有約成長課程」、「新婚教育~幸福先修班」、「婚姻教育~幸福滿分成長課程」、「新手家長婚姻教育-愛的教室」、「樂來越愛你」新住民婚姻關係經營課程、「溝通百分百討論會」社區婚姻教育課程、原滿溝通婚姻教育課程、「婚前教育-『認識我自己，欣賞做朋友』成長團體」、「婚前教育-『幸福作伙』成長團體」等 70 場次，共計 5,482 人次參與。

3. 倫理教育

- (1) 為增進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透過多樣性的活動，宣導祖孫間的世代交流與互動，114年度規劃系列代間教育活動；此外為增進為人子女與父母的關係和互動，配合不同家庭生命發展階段的議題，提供兒童、青少年子女及成年子女子職教育的課程，提升與父母溝通的能力、了解代間差異及同理。
- (2) 114年7月至12月業辦理「用愛存款，讓家溫暖-子職教育計畫」、「青少年子職教育講座」、「愛在我家」特教生子職教育課程計畫、「離異父母兒童情緒團體計畫」、「慶祝祖父母節系列活動、帶爸媽出去玩-成年親子共學趣等117場次，共計6,762人次參與。

4. 學校家庭教育

- (1)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將家庭教育納入課程計畫中實施，另各校於正式課程外提供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於行事曆上載明，由督學協助到校視導以及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就個別學校進行諮詢輔導服務，以深化學校家庭教育之質量。
- (2) 114年度為配合增進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接受家庭教育專業研習之情形，由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前往校園推廣家庭教育議題教師手冊及學校家庭教育實施，幫助學校落實家庭教育教學。114年7月至12月辦理20場次，共計1,262人次參與。
- (3) 透過聯繫會議、共識營、學習資源研發工作坊等，維繫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運作，並研發家庭教育學習資源，且將家庭教育資源推廣至本市學校與社區。114年7月至12月辦理22場次，共計300人次參與。
- (4) 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家庭教育輔導考核計畫，透過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實際到校提供諮詢輔導服務，進而協助學校家庭教育的推展規劃，114年辦理15場次，共計63人次參加。

5. 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

- (1) 為加強志工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並凝聚志工向心力，特辦理志工在職訓練、諮詢輔導志工個案研討會、季例會及家庭會談訓練。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52場次，共計856人次參與。
- (2) 經由家庭工作服務領域實務工作者或專家學者講座，提供市府相關局處家庭教育承辦人員、專業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及市府相關局處暨學校志願服務人員等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俾利提升家庭輔導之有效性，114年辦理5場次，168人次參與。

- (3) 為增進情緒教育種子人員之專業知能，進而協助家長運用不同方式與孩子溝通及相處，增進親子及家人間關係，提升情緒教育知能，辦理「家人情緒教育種子人員工作坊」。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3場次，計45人次參與。
- (4) 為帶領學校教師瞭解十二年國教家庭教育議題之實質內涵，並幫助教師熟悉家庭 SEL 議題之教學與教材設計，俾利提升學校教師規劃家庭 SEL 議題融入課程設計知能，114年辦理4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計84人參加。
- (5) 培訓本市原住民族籍或關心原住民家庭教育議題之種子人員具備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俾利至原住民相關機構、社區、原民部落、原住民族聚居之都會區，或透過教會主日崇拜之後的時段，辦理親職與婚姻教育相關課程活動，以增進原住民族家庭功能及提升家人親密關係，114年計辦理2場次，計35人次參與。
- (6) 辦理諮詢輔導志工家庭教育增能研習，以增進其溝通之會談技巧，有效協助家長或個案親職溝通功能提升，114年辦理1場次，計45人參與。

6. 家庭教育宣導

- (1) 平面及網路行銷：印製每季活動訊息及中心簡介，發放至各機關及單位，讓市民獲得家庭教育相關訊息；另家庭教育中心結合學生上網飆作業數位學園方案，鼓勵學生上中心網站參與家庭教育題庫競賽活動，並透過中心網站、臉書、LINE@、新聞網路平臺、網路社群等方式增加中心能見度，114年增加交通節點大型電視牆宣傳及錄製短影音，擴大宣傳效益。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及宣傳2萬663檔次(份數)，共計服務16萬8,684人次。
- (2) 媒體行銷：為將家庭教育相關理念及課程與活動資訊傳送各不同領域、服務不同客群，透過廣播節目、廣播進行宣導，114年7月至12月廣播節目共播出42集，廣播 CF 播出161檔次，受眾約7萬2,728人次收聽，鼓勵民眾參與家庭教育活動及善用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專線。
- (3) 大型活動及設攤宣導：辦理515國際家庭日慶祝活動宣導家庭教育，並透過社區、學校等場所辦理之活動配合設攤宣導。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34場次，計8,104人次參與。

7. 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

- (1) 114年度性別教育以生命歷程與性別觀點探討女性與婚姻、家庭、工作及生活等各面向應有之生活調適，規劃系列社區婦女教育課程。另將性別平等議題融入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內，鼓勵男性共親職並參加家庭教育活動，破除家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辦理系列性別教育課程。

同時為增進民眾理解不同世代的情感互動及其衍生的性別議題，並能以開放、民主的態度面對各式各樣的親密關係，規劃多元性別課程。

- (2)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守護網路安全-數位性別暴力防治實務」線上講座、「愛.家系列性別平等系列講座」、「我要事業也要家庭系列講座」、「音原繫慧」婦女系列講座計畫、「性別大補帖」男性受刑人成長團體、「家庭關係探索營」女性受刑人成長團體、新住民女性自我增能計畫等36場次，共計3,272人次參與。同時於課程中宣導 CEDAW 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精神，以期讓參與者都能感受到平等的實質意涵。

8. 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

- (1) 結合學校關懷輔導個案家庭，辦理「珍愛家庭-守護列車親職教育計畫」，透過多元化的諮商諮詢服務、親職教育小團體活動、親子成長活動，協助個案家庭家長能提升親職能力，並瞭解子女的身心發展，使親子關係得以改善。114年7月至12月辦理20場次，共計577人次參與。
- (2) 對於有重大違規事件學生之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或學校、社政單位轉介有家庭教育需求者，提供家庭教育諮詢、輔導或團體課程，以期增進親子或家人關係。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家庭教育個別輔導諮商計畫」服務54案(其中學校轉介50案、與社福中心合作4案)；另辦理「家庭教育團體輔導計畫」，114年辦理12場次，共計60人次參與。
- (3) 針對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之學生及其家長，辦理「家庭教育中輟、中離生家庭親職支持團體計畫」，協助家長瞭解青少年階段的孩子在青春期階段常發生的問題與困境，藉由不同家庭分享從中獲得心理支持，並提升家長自我察覺及親職效能。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4場次，共68人次參與。
- (4) 對於脆弱家庭、失親及單親之家長、親子、實際照顧者及離婚配偶，提供減壓計畫、團體課程、成長團體等，以期增進親子或家人關係。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家庭照顧者親職教育減壓計畫、「孩子，我們依然愛你」親職教育成長團體，共辦理10場次，計119人次參與。
- (5) 114年辦理「家庭教育行動劇團校園、社區巡迴計畫」5場次，731人次參與，以親子陪伴及親子溝通議題之繪本為媒材，設計家庭行動劇本，由中心行動劇志工演出，倡導家庭教養陪伴之重要議題。

9. 串聯社區深入村(里)鄰家庭教育服務計畫

串聯各網絡推展家庭教育資源及服務，並運用多元管道連結規劃符合需求課程，增加不同族群接觸以擴增效益，並透過課程中學習與孩子或家人相處技巧，增進家庭關係連結，進而提升

家庭教育功能，亦培植鼓山親子館、博愛長老教會等合作單位具獨立推展家庭教育之量能。114年共辦理4場次，共100人次參與。

10. 設置「412-8185」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提供民眾有關自我調適、家庭中家人關係、婚姻關係、親密關係、親職教養、家庭資源管理等家庭生活相關問題諮詢服務，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六 9:00~12:00、14:00~17:00 及週一至週五晚間 18:00~21:00，114年7月至12月計服務個案數為583人次；另針對缺乏親職教養知識與能力、親子溝通不良等問題的家長，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諮詢服務77人次

(二) 落實終身學習及補習教育，提升公民素養

1.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為擴展失學民眾暨新住民學習機會，114年度第2期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43班；114學年第1學期補助國小辦理進修部12校、國中辦理進修部16校。
2. 推動新住民學習中心及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業務
 - (1) 4所新住民學習中心開辦家庭教育活動、華語文基礎班等各項課程，114年辦理活動237場次，共計7,116人次參加。
 - (2) 鼓勵學校申請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包含辦理新住民子女華語文學習扶助教學、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新住民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編購或研發多元文化教材、實施諮詢輔導方案(諮詢及小團體活動)及辦理親職教育研習等活動，114年度新住民子女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計47校申請，受益學生人數65人；114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82校申請，受益學生人數1萬7,798人次。
3. 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及教育輔導團
 - (1) 本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共186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開班數1,016班；26校參與遠距直播教學計畫，開班數55班，實體與遠距總計開設1,071班，並持續增加中，選習學生數達2,052位，媒合72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師資投入國中小教學現場。
 - (2) 發揮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支持功能，114學年度第1與第2學期各安排9場到校諮詢服務暨1場公開觀議課之教學觀摩活動，並各辦理1場回流班(114年12月20日)及增能研習(114年11月16日)，並於114年10月13日至115年1月5日辦理專業學習社群8場次，研討教材教法及創新教學設計。
 - (3) 辦理「雄新獎」-優良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評選，共3名優秀教支人員獲獎，已於114年8月24日公開頒獎表揚，肯定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之貢獻。

4.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本市社區大學7校、132個學習據點，114年開設課程1,651門，共計2萬4,918人次參加。
5. 推動樂齡學習中心及高齡者教育
 - (1) 設置38所樂齡學習中心，300個樂齡學習據點，提供55歲以上中高齡者學習。114年辦理樂齡課程1萬935場次，共計25萬132人次參與。
 - (2) 承辦教育部「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實施計畫」高雄區主辦縣市工作，114年受理件數計58案，計51案獲經費補助，補助經費共計389萬7,000元。114年有42個團體執行活動，共計796名學員參加。
6. 辦理短期補習班公安檢查
為加強本市1,880家立案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由教育局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安檢查，114年檢查計276家，針對立案補習班限期改善裁處15件及暫停招生1件；另針對未立案補習班計裁處13件，罰鍰共計119萬。
7.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14年度本市立案課照中心總計235家(停業中2家)，依「高雄市兒童托育津貼發給辦法」補助課照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114年度第1-3季(1-9月)補助8,890人次，補助經費共計7,232萬3,100元，第4季(10-12月)將於115年1月辦理。

(三)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守護學子安全

1. 加強防制學生無照駕駛及交通事故計畫：統計年度學生無照駕駛案件量前10名之學校，要求校方提出防制計畫，了解學生無照駕駛原因並落實輔導作為。另加碼補助學生參加機車駕訓之費用每人1,500元。114年度補助12校執行。
2. 自行車安全駕駛訓練班：以增能研習、駕照考驗、道路體驗3階段課程模組為基礎，補助學校彈性規劃自行車駕駛教育課程，並舉辦筆試測驗及路考，強化學生交通安全知能及騎乘技能。114年補助26校執行。
3. 大型車內輪差及視野死角宣導活動：與高雄區監理所合作，將大型車開入校園，教導學生認識大型車內輪差如何產生，及落入視線死角的危險，從小培養防衛駕駛習慣。114年辦理12場次總計937人次。
4. 國民中小學導護志工執勤知能研習：114年補助113校、經費108萬2,340元，由各校召集所屬志工自行辦理研習，擴大參與人數，落實交通安全教育訓練。
5. 交通安全裝備採購計畫：辦理各級學校交通安全裝備採購，包含反光背心、帽子、雨衣、手套、袖套、指揮旗、電子哨等，總經費300萬元，各項裝備業於114年9-10月配送到校，協助學校強化導護工作安全係數。
6. 網路假期上網飆作業活動：以交通安全基礎概念進行命題，並提供過關者參加抽獎活動，增加答題誘因，讓學生透過線上解

題方式快樂學習交通安全。114 年度暑假共計 3,255 人參賽，2,037 人達 80 分過關標準。

7. 學生上放學安全維護研習及體驗活動：114 年 8 月 20 日於博愛國小及高雄區監理所辦理全市種子教師研習，培訓 121 人次；另於 9 月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鳳山新強交通公園辦理 4 場次學生體驗活動，宣導 420 人次。
8. 高中職校長交通安全座談會：114 年 8 月 27 日於三民高中辦理全市 51 所高中職交通安全座談會，建立市府與學校溝通平台，透過雙向互動交流，傳達市府道安政策並聆聽學校想法，共同努力提升青年學子交通安全。
9. 交通安全月校園宣導活動：與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合作，將妖果小學堂大型人偶劇團表演帶進校園，114 年 9 月 25 日於烏松國小盛大舉行，透過生動活潑的表演及有獎徵答活動，讓「停、看、聽、想」交通安全觀念從小扎根。
10. 機車防禦駕駛校園宣導計畫：114 年 9 至 11 月補助全市共 37 所高中職聘請駕訓班及警察局專業講師入校宣講，課程主題包含機車駕駛技巧、騎乘安全規範、車輛維護與檢查、事故處理與急救等，總計辦理 123 場、宣導 6,002 人次。
11. 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114 年度訪視區域為楠梓、左營、鼓山、湖內、茄萣、阿蓮、田寮、永安、內門、燕巢等 10 個行政區共 65 校，依序進行學校自評、初評、複評及總評。已於 114 年 11 月 7 日召開總評會議，推選高中職、國中、國小各 2 校參加教育部 115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獎優學校訪視。
12. 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以勞務承攬方式，聘請短時委外人力到校協助導護工作，114 年本市國中小共申請 249 校計 269 人次，總計補助經費 2,808 萬 6,290 元。
13. 辦理 114 年度「雄愛輕軌交通安全教案甄選補助計畫」及「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教案推廣補助計畫」，總計補助 22 校，經費合計 64 萬 2,256 元。

(四) 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1. 辦理藝文競賽，參與全國賽事

- (1) 114 年度本市語文競賽市賽於 114 年 9 月 13、14 日假新莊高中等 4 校辦理完竣，比賽項目包含演說、情境式演說、朗讀、字音字形、作文及寫字，各項各組不分區擇優前 2 名進入全國賽，本市合計 197 位選手參加 114 年 11 月 23 日於臺中市舉辦之全國語文競賽(個人賽)，榮獲 50 位特優、107 位優等、33 位甲等佳績。114 年本市語文競賽本土語文讀者劇場競賽於 114 年 9 月 13 日假苓雅區中正國小辦理完竣，各語各組擇優前 2 名進入全國賽，本市合計 11 隊參加 114 年 11 月 30 日於臺中市舉辦之全國語文競賽(團體賽)，榮獲 3 隊特優，8 隊優等佳績。

- (2) 114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榮獲特優9件、優等5件、甲等16件與佳作156件，總計186件獲獎。
- (3) 114學年度音樂比賽計有團體組154隊、個人組207人，將於115年3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團體組-於台東縣、個人組-於臺北市）；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計有31隊，將於115年4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於高雄市）；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計有19隊，將於115年4月至5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於屏東縣）。
- (4) 114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計有個人組31人及團體組27隊將於115年2月至3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團體南區甲組-雲林縣、個人賽及團體乙丙組-基隆縣）。

2. 推動藝文教育，增進美感體驗

- (1) 114學年度第1學期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本市執行14項子計畫共計696萬6,042元（其中教育部補助592萬1,135元、教育局自籌104萬4,907元）。持續推動「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114學年度媒合藝文團體進入71所學校校園展演。
- (2) 教育部為鼓勵學校發展文化美感體驗課程，實施有效美感教學，114學年度「『藝起來尋美』-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課程發展類由本市小林國小、鼓山國小、內惟國小、忠義國小、巴楠花國中小、燕巢國中等5校獲核定補助；另114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實踐類獲核定補助12校。
- (3) 配合教育部推動「114年高級中等以下偏遠地區學校藝文教學設備補助」，申請補助深水國小等14校共計81萬353元。
- (4) 由學校行政與師生代表及專家學者組成小組，針對學校環境問題分析、建議與評估，爭取「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113年度由廣興國小獲補助共計200萬元並已執行完畢。

（五）推展社會教育，提供市民多元終身學習及休閒管道

1. 114年7月至12月協辦「生命教育影展—台灣超人」、「讓奉獻成為一種榮耀」公益演唱會、《今夜無法說相聲之大師您哪位》相聲劇等各類音樂會及舞台劇，計5場、展覽4場，約計6,397人次參加。
2. 114年7月至12月協助各級學校於社教館演藝廳辦理「114年度高雄市資深暨特殊優良教師表揚大會」、「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高雄市初賽及全國學生鄉土歌謠比賽高雄市初賽」、「114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高雄市初賽」等活動11場，計9,740人次參加。
3. 114年4月13日假社教館漆彈場舉辦「2025校園暨親子神槍手～全國漆彈大作戰」比賽，來自全國8縣市81所學校學生報名參賽，共分為國中、高中、大專及親子組4組，85隊500

多位選手熱血對戰。

4. 114年7月1至2日假社教館體育館及小港高中活動中心舉辦「2025高雄市社教盃三對三籃球鬥牛賽」，本年度為第12屆賽事，參加隊伍分別來自台中、嘉義、台南、高雄、屏東及台東等地共402隊、1,451名選手參賽，為本市三對三籃球比賽中規模最大賽事之一。
5. 「2025 愛在一起~幸福協奏曲」家庭歌唱比賽：於5月3日假社教館演藝廳舉行，開放一般民眾及新住民報名，比賽組別分為「甜蜜牽手組」、「真愛家庭組」及「為愛融合組」，計58位選手參賽，計520人次觀賽。
6. 114年11月8日假社教館舉辦「社教有愛•璀璨30~繪動童心•親子創遊嘉年華」系列活動，活動多元豐富，包含超人氣親子闖關、畫遊社教館寫生比賽、異國文化體驗、拍照打卡送好禮、時光走廊影片回顧、愛心市集印花提袋手作、美食義賣及觀光騎警駐點合影等主題，吸引逾2,000位親子們攜手闖關、共學共樂，共同見證社教館30週年溫馨歡樂時刻。
7. 漾我青春才藝秀：邀請各級學校在學青少年學子一展才藝，提供揮灑青春之舞台，紓解學生課業及升學壓力、充實品德及休閒生活、確立人生方向。並提供市民假日觀賞優質藝術表演機會，緩和及生活壓力，豐富生活品質。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3場次，參與人數480人次。
8. 舉辦社區親子系列活動：假社教館中庭及透過社教工作站深入社區，運用學校、社區活動中心等社區資源，以國小及幼兒園學生為對象舉辦親子活動，如手工藝DIY、民俗、科學、創客、美食等，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24場，計3,287人次參加。
9. 舉辦「親子共學巡迴列車活動」及「偏鄉親子藝文培力~都會美學暨劇場同歡」：為推廣社會教育，平衡城鄉社區資源，深入偏鄉或邀請偏鄉學校親子至社教館參加藝文活動，營造溫馨和樂之社會及家庭氛圍。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5場，計577人次參加。
10. 辦理各項講座：與企業、出版社合作，辦理「樂活心靈•名人系列講座」、「幸福圓夢系列」、「古典詩詞系列」等，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饒夢霞、周清河、姚宥米、施昇輝、蘇絢慧、王浩一、洪瀟、陳時英、郝旭烈、李四端、孫子玲、李潔玲、黃浩然、胡志強、陳雨德等）蒞臨社教館，以美學、親子教養、文學、勵志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5場次，計3,908人次參與。
11. 與本市家庭教育中心於114年8月10日至24日共同舉辦「親子飆戲劇工作坊」營隊，培訓131名親子學員，其中更包含新住民二代及原住民學童，呈現多元族群參與。結訓後親子學員8月24日於社教館演藝廳同台飆戲，演出5齣融合多元文化的劇碼，邀請學員家屬及市民朋友現場觀賞，共計有772人共

同觀賞戲劇培訓的成果，打造孩童們的戲劇夢工廠，供孩子展能。

12. 與正忠文教協會及心智圖法推展協會合辦「翻轉學習力—心智圖法公益課程」，透過心智圖法將發散的思考透過圖像具象化收斂，化繁為簡訓練孩子的思考邏輯，同時加入創意思考練習，激發創造力，邀請國小以上學童（低年級須家長陪同）、青少年及成人參加，11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4 場次，計 120 人次參與。
13. 與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合辦「舊情綿綿」音樂會，114 年 8 月 31 日假社教館演藝廳辦理，由「巴洛克獨奏家樂團」演奏，邀請女高音葉微真（A Cappella 樂團—歐開合唱團首席）獻唱。以臺灣走向民主之啟始 1950 年代傳唱的歌謠，重新編曲注入巴洛克風味，共辦理 1 場，700 人觀賞。
14. 辦理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書法、英語會話、日語、拼布藝術、二胡、肚皮舞、桌球、經絡穴道、各類瑜珈、有氧課程及體能訓練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14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1 期 51 班 999 人次參加。
15. 於暑假期間辦理桌球研習營、童心藝術創作營、羽球運動營、閱讀寫作營、生活物理實驗營、MV 舞蹈研習營等不同類型課程共 31 班次，提供學童多元學習管道，共 763 人次參加。
16. 辦理電影欣賞：辦理劇場版電影院、酷兒幸福電影院及週末蚊子電影院，11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11 場次，計 1,524 人次參與。
17. 辦理「星光音樂咖啡廣場活動」及「草地野餐音樂會」：透過戶外露天小型音樂會，讓社區居民免費享受咖啡飄香、樂音縈繞的悠閒氛圍，11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6 場次，參與居民 680 人次。
18. 青少年休閒娛樂：社教館地下室娛樂場所提供青少年及市民安全舒適的休閒娛樂，包括體能訓練工房、KTV、DISCO、撞球及桌球室等設施，11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 1 萬 3,385 人次使用。

六、資訊及國際教育

（一）推動資訊教育及數位學習

1. 擴大數位近用與學習場域

於本市大樹區、彌陀區、湖內區、阿蓮區、甲仙區、旗津區、旗山區、燕巢區、林園區及茄萣區設有 10 所數位機會中心，開設資訊課程提供偏鄉地區在地民眾免費學習電腦，以提供民眾參與、線上自我學習及數位應用機會。

2. 完善校園基礎與設備效能

（1）刻正辦理全市三級學校（含特教學校）普通教室及分散式資源班教室大型觸控螢幕建置，預計於 115 年 4 月底前完成建置比率達 100%。

- (2) 115年度業編列經費1,066萬元，預計擴充108至112年間購置之1.3萬台電腦教室電腦至16G 記憶體，提升電腦效能。
- (3) 業規劃115-118年購置約20萬台載具及7,000台充電車，所需經費約33億元，以達成一生一機目標。
- (4) 114年度計汰換學校電腦教室2,940台電腦，另購置微軟PILSA授權、全市國中小電腦作業系統與防毒軟體授權，提供師生進行數位教學及學習事宜。
- 3. 強化校園資安與系統韌性
配合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及教育部機房向上集中政策，盤點學校資訊系統及風險評估，將全市高中職以下學校系統採虛擬化全數向上集中至教育局教育網路中心機房，以提升校園資安防護。
- 4. 深化教學應用與科技學習
 - (1) 新興科技教育聯盟計畫
114學年度第1學期本市高級中等學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2所新興科技教育聯盟中心學校及7所新興科技教育合作學校，促進新興科技與學科內容深度整合，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 (2) 數位學習精進計畫
配合教育部「生生用平板」政策，114年度 A3數位素養增能研習達2萬643人次參與，另業採購6萬291台學習載具及1,214項次數位內容軟體，並組成輔導團隊辦理入校陪伴，提供學校支持及計畫諮詢輔導。
 - (3) 推動5G 新科技相關計畫
 - ①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本市計21校獲教育部核定辦理「5G新科技學習推廣計畫」，為全國獲核定學校數量最多之縣市，透過計畫結合新興科技設備，運用擴增實境（AR）、虛擬實境（VR）、混合實境（MR）、延展實境（XR）、教育元宇宙等科技工具融入教學，促進數位學習創新發展。
 - ② 於英明國中及旗山國小建置「XR 數位共學中心」，為全臺唯一建置兩座 XR 數位共學中心縣市，透過 VR 體驗互動及虛實融合技術推廣 XR 共學課程，讓主播端及收播端學校突破地理位置限制進行城鄉共學。
- 5. 推展競賽研習與學習成果
 - (1) 本市學生參加「114年度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榮獲2金(國中生活應用組、國小遊戲組)、2銀(國中生活應用組)、1佳作(國小動畫組)。
 - (2) 本市學生參加「114年度總統盃 AI 素養爭霸戰」，榮獲1銀1銅佳績。
 - (3) 辦理高雄市114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飆暑假作業活動，共計13萬4,936人次參與。

- (4) 辦理114學年度線上運算思維研習，114年10月至114年12月期間計1,567人上線解題。
- (5) 辦理「第五屆中學生黑客松競賽」，以生活化人工智慧加值雲端應用為主題，鼓勵學生運用雲端 AI 服務，計13縣市127隊近400名學生參與；另辦理本競賽之子賽事決賽，以 AI 賦能、協作形態實作為核心，計22隊76名學生參與。
- (6) 本市高雄中學及高雄女中參加亞太資通訊科技聯盟大賽（APICTA Awards 2025），榮獲高中組優勝獎，展現跨域創新實力。
- (7) 與科丁聯盟合作辦理偏鄉學校週三下午科丁程式社團班，114年9月至12月計23校611名學童受益。

6. 提升 AI 素養與教學治理

- (1) 業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成式 AI 工具教學應用參考指引」，以提供學校做為教材選擇依據，避免教學平台或軟體潛藏資訊偏誤及個資隱憂等問題，並引導師生正確使用 AI 工具。
- (2) 推動「114學年度人工智慧(AI)教師增能研習計畫」，結合「生成式 AI 技術與發展趨勢」、「AI 技術在教學中的應用實例」及「AI 倫理與責任」，提升教師 AI 融入教學及應用知能，計104校申辦。
- (3) 與 Google 合作辦理 Gemini AI 認證研習，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3場次，計637人次參加，計有470人通過 Gemini AI 教育家認證。
- (4) 於三民家商、民族國中及北嶺國小3所基地學校試辦 AIGC 數位學習實驗計畫，建置「AIGC+教育應用」實驗場域，強化教師教學創新及學生生成式 AI 實作能力。

7. 全面製發三級學校數位學生證

- (1) 本市101學年度起全面換發高中職數位學生證，並於113年2月起全面製發國中數位學生證，另於114年5月完成製發國小數位學生證，讓全市學生均能享有便捷優惠服務。
- (2) 數位學生證結合一卡通電子票證，除有交通、小額支付、運動賽事優惠及圖書館借書等功能，亦可應用於本市安心餐食及多元生理用品兌換等服務。

8. 打造「高雄校園通」APP

為持續推動智慧校園，開發「高雄校園通」APP，並於114年10月27日正式發布，透過 APP 整合日常校務資訊（如學籍、成績、出缺勤等），打造家長、教師、學生三方共用一站式智慧平台，讓親師生能便利互動、即時溝通、聯繫及管理，開啟高雄智慧校園新篇章。

（二）推動雙語及國際教育

1. 雙語教育計畫

- (1) 結合教育部雙語教育推動規劃，鼓勵學校評估量能擇其所適申辦雙語教育相關計畫，114年度中央及本市計畫計250名外籍教學人員共同推動本市雙語教學，另已累計培訓在地雙語師資983名，逐年擴增雙語師質量。
- (2) 114學年度持續補助本市學校辦理雙語社團並維持約1,100個，由學校採用「現有社團」融入雙語教學及雙語資源，持續推動多元化雙語學習。
- (3) 114學年度與文藻外語大學、義守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高雄大學合作推動「外國學生合作交流計畫」，由大學培訓在臺外國學生至本市國中小學校進行互動交流，共計21校參與。
- (4) 辦理「高雄英語行動車計畫」，以偏鄉或小校規模學校優先申請，透過與外籍英語教師互動對話，提供自然英語學習環境，114年7月至12月計服務48校5,343人次。
- (5) 114學年度遴聘12名美籍傅爾布萊特獎學金青年得獎人至本市24所國小進行協同教學，促進文化交流與教育合作。

2. 中小學國際教育計畫

- (1) 國際學伴計畫：由在臺外籍學生與本市學生透過視訊互動，以英語溝通認識外籍學生國家之人文地理，拓展國際視野，114年8月至115年12月本市計13校獲核定計畫經費108萬9,000元。
- (2) 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雙語生活化學習計畫子計畫三「校際合作」計畫：協助學校與英語系國家高中交流，並以締結姊妹校為目標，增進學生對於多元文化之瞭解及尊重。114學年度本市計15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計畫經費612萬8,200元。
- (3) 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模式三、模式四跨國締結姊妹校：協助學校與64個英語系國家之國中小交流。114學年度本市計15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計畫經費838萬4,000元。
- (4) 大手牽小手-我國高中生與大專校院外籍生交流計畫：由高級中等學校規劃與大專校院外籍生交流活動，114年度本市計15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計畫經費195萬800元。

3. 國際交流活動

- (1) 114年8月教育局隨同本府出訪日本青森縣及陸奧市，促成本市4所幼兒園與青森縣2所幼稚園簽署姊妹園合作協議，為本市幼兒園首度與國外學校締結姊妹園。
- (2) 114年9月教育局隨同本府出訪德國及波蘭，促成本市仁武高中與波蘭卡托維茲第三中學簽署為姊妹校、新興高中與波蘭格丁尼亞第十七中學簽署教育交流意向書及本市6所高級中等學校與波蘭格丁尼亞6校共同簽署教育交流備忘錄，拓展歐洲國際教育交流。

- (3) 日本熊本市教育委員會遠藤洋路教育長率團114年11月19日至11月22日訪高，並與教育局簽署教育合作備忘錄；雙方未來將以常態化學生互訪、教師專業對話、課程與學習成果分享及雙語教育經驗交流為主軸，深化互動合作。
- (4) 熊本青少年大使交流活動：本市自102年9月與熊本縣、熊本市簽訂「三方國際交流備忘錄」，並於每年定期辦理教育交流活動，114年8月1日由中正高中(含國中部)及苓雅區中正國小與熊本縣38名學生進行教育交流。
- (5) 參與「2025日本名古屋世界青年會議」：本市22校44名高中職學生114年7月30日至8月6日赴日參與，進行實體國際交流及英語專題報告。
- (6) 本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與長野縣長野高校交流：114年11月10日本市6所高中與長野縣長野高校275名學生進行實體英語交流，以「Promoting Local Areas」為主題，由臺日學生透過分享展現在地多元且深厚的文化魅力。
- (7) 2025亞洲學生交流計畫：114年12月26日至12月27日辦理第26屆亞洲學生交流計畫活動，計有來自日本、印尼、越南、菲律賓、韓國、泰國等國，與本市在地大專校院與高中、國中，計85校組成60支隊伍，逾800名國內外師生透過大會主題「智慧環境行動：青年設計未來城市」進行全英語專題發表。
- (8) 八王子市交流活動：本市95年與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締結友好城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教育交流活動，114年12月29日八王子市青少年交流團至本市立壽山國中，透過探索學園低空體驗課程及創作體驗、壽山淺山生態導覽、駁二藝術特區參訪及英日語主題分享共同交流。

4. 國際學校設校

- (1) 高雄法國國際學校：教育局與法國在台協會商議籌設高雄法國學校，目前刻正依程序進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查，並朝115年設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
- (2) 芬蘭外僑學校：業經芬蘭設校團隊會勘及評估設校地點，後續依設校團隊提具之籌設計畫續行審查及立案招生作業程序。

(三) 推動淨零永續及環境教育

1. 扎根校園淨零、永續發展

- (1) 114年7至12月共辦理6場次教師研習、3場次高中職學生通識課程，參與人數計450人次。
- (2) 114年本市計6校獲教育部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補助，其中2校為示範校(114年全國僅5校通過)；另持續推動本市永續循環校園計畫，透過「先期診斷機制」瞭解學校永續校園規劃需求，114年度計補助文府國小等9校共340萬元。

- (3) 配合經濟部能源局推動「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鼓勵學校持續推動能源教育工作，並將能源科技教育融入課程，114年度本市大樹國小獲金獎、龍華國中獲銀獎及路竹區大社國小獲優選獎。
2. 落實學校空污防制
 - (1) 持續督導學校落實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及校園空氣品質警示及防護計畫，並請學校於空氣品質惡化時採取1種以上警示措施及宣導相對應之防護措施。
 - (2) 補助學校裝設空氣清淨設備，提供學校專案申請設置空氣清淨設備(含新風換氣系統)，並以固定污染源附近學校之申請案優先，114年度計補助21校全校教室及11校增班教室裝設。
3. 建置校園太陽光電系統
 - (1) 本市公立三級學校總校數343校，除因校內建物為歷史建築、建物遮蔭嚴重等原因不適宜建置之7校以外，太陽光電系統設置校數已達336校，佔全部校數98%。
 - (2) 本市大寮區後庄國小、明華國中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施榮獲「2025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綠能工程類」金質獎、路竹區一甲國小榮獲佳作。
4. 推動動物保護教育
配合動保處辦理向下扎根動物保護生命教育課程宣導系列活動，本市學校均完成相關課程宣導，以提升學生正確動物保護觀念；另配合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地方政府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計畫鼓勵學校踴躍申請。
5. 落實小黑蚊防治
114年7月函請學校落實環境改善及宣導個人防護等措施，清除青苔、土壤表面鋪上適量碎石，水溝旁水泥地塗抹油性油漆、保持環境通風等作為，並得結合環保局清潔隊至校進行環境噴藥。

七、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 深化學校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113學年度學校體育班81校（高中18校、國中37校、國小26校），發展35項運動種類，並進用95名專任運動教練。
2.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114年7月至12月教育局補助核發體育獎勵金37人次，補助經費為461萬5,000元，另核予學校重點賽事獎勵補助515萬3,000元，總計976萬8,000元。
3. 整建與維護運動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114年7月至12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河堤國小等20校整建體育運動場（館）及經費計4,339萬2,000元；教育

局114年7至12月核定補助烏松國小等13校整建球場及跑道暨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計1,919萬3,940元。

(二) 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 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1) 114學年度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教師增能研習14場，推廣健康促進6大議題(視力保健、口腔保健、健康體位、菸檳防制、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全民健保正確用藥)，共計980人參加。

(2) 114學年度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健康促進增能研習5場，以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健康促進相關知能，共計590人參加。

(3) 114年度補助本市國小辦理學童齲齒防治費308萬6,100元。

2. 急救教育研習與校園 AED 設置

每學年度分區辦理5場次急救研習；本市所屬學校已全數完成校園 AED 之設置，並協助有裝設 AED 的學校進行安心場所認證。

3. 學生健康檢查

為測知學生的健康狀況及生長發育情形，早期發現體格缺點和疾病予以治療，教育局每年定期辦理「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由醫療院所到校執行各項身體檢查，另將尿液及血液送交實驗室判讀，提供檢查結果予學校轉知家長進行預防、追蹤治療與監測疾病，增進家長與教師對學生健康的關注，以奠定國民健康基礎。114學年度協請衛生局以行政協助方式，媒合8所市立醫院及1所部立醫院辦理，共執行約6萬5,000人。

4.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1) 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登革熱、紅眼症、頭蝨、愛滋病、結核病、漢他病毒、新冠肺炎等，為主要防治宣導主軸。

(2) 平時推動傳染病防治宣導衛生教育，以預防勝於治療觀念，提前因應做好相關防治工作，降低學童罹患傳染病比率。

(3) 114年7月至12月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充實健康中心相關設備器材8校，共計70萬5,350元。

5.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1) 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114學年度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校數343校（國小235校、國中80校、高中職24校、特殊學校4校）。

(2) 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114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學生人次：完全中學國中部1,156人、特殊學校125人、國中7,126人次、國小1萬3,601人次，補助經費約1億2,138萬8,651元。

- (3) 安心餐食數位票卡供低收入戶學生兌換餐食
114學年度第1學期符合兌換低收入戶學生3,237人，每餐可兌換額度75元，合作商家為四大超商(統一超商、OK、全家、萊爾富)、~~森~~師父便當及全聯福利中心。
 - (4) 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114年度補助午餐廚房相關設施及修繕工程經費，計76校，補助經費3,795萬9,973元。
 - (5) 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
114學年度本市依法足額進用正式編制營養師87人及約聘用營養師38人，共計125人。
 - (6) 學校午餐業務聯合稽查
114學年度第1學期已稽查學校廚房90所、校園食品販售學校22所及團膳業者4家，114學年度第1學期稽察率達57%。另配合農政單位(農業局、海洋局)抽驗午餐食材233件(畜禽蛋品46件、蔬果食材185件、水產品2件)，不合格7件，其中學校使用到1件，學校使用合格率為99.6%，已請學校依契約書逕行裁罰並由農業局進行源頭管理。
6. 飲食教育計畫推廣與執行
- (1) 教育局為落實飲食教育向下扎根，提升教師飲食教育教案設計、課程架構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能力，自108學年度起推動「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期能產出飲食教育教學模組，亦鼓勵跨校及跨學習階段共同研發飲食教育課程，建構本市飲食教育課程的藍圖。
 - (2) 114學年度申請計畫學校8校，其辦理成果將透過成果發表會推廣分享；相關教材教案及教學模組提供其他學校，以擴展計畫效益，達到飲食教育向下扎根之計畫目標。

八、學校工程管理

(一) 督導耐震補強工程相關業務計畫推動及執行

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教育部國教署112年5月18日核定本市辦理國中小校舍112至114年度(一般性補助款)耐震補強監造及工程經費，補助5校6棟，補助經費共計7,592萬元，截至114年12月已完成3校3棟，餘2校3棟(漢民國小、五福國中)，預計115年12月底前全數完工。

(二) 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及校舍新建工程

1. 鳳翔國中二期校舍新建工程：總經費原為1億4,500萬元，113年11月18日開工，本府114年6月24日核准追加經費3,200萬元，總經費調整為1億7,700萬元，教室校舍預計115年5月底前完工交付學校，紓解學校總量管制問題，另活動中心預計116年3月完工。
2. 旗津國中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總經費2億4,629萬4,946元，於111年8月31日完成工程發包，11月7日開工，目前已完

成新建校舍啟用及舊校舍拆除作業，並同步辦理變更設計，預計115年3月底全案竣工。

3. 壽山國小校舍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2億7,375萬768元，於113年8月30日完成工程發包，11月20日開工，114年3月已完成舊校舍拆除，刻正辦理新建校舍結構工程施工，另本府114年10月28日核准追加活動中心等變更設計經費2,612萬2,453元，預計115年12月完工。
4. 楠梓國小健康樓及和諧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總經費7億624萬4,150元，第一期工程經費1億5,276萬元，111年11月17日開工，業於114年5月15日完工，另第二期工程經費5億5,366萬元，於114年1月20日開工，預計116年8月完工。
5. 鳳山區文中13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工程經費為1億1,697萬5,564元，於112年10月3日完成工程發包，113年3月1日開工，目前全案已施工完畢，刻正請領使用執照，預計115年2月申報竣工。
6. 前鎮國小勤學樓校舍拆除新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1億2,467萬3,000元，規劃設計及監造勞務標已於114年2月14日決標，並於10月14日核定細部設計，工程標於115年1月13日公告招標，預定2月3日開標，117年12月完工。
7. 林園國小勵志樓及敬業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3億5,475萬8,000元，規劃設計監造勞務標已於114年5月16日決標，並於8月20日核定基本設計，刻正辦理細部設計，預計117年12月完工。
8. 鳳山區新甲國民小學至善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2億7,026萬1,000元，規劃設計及監造勞務標已於114年4月18日決標，並於11月21日核定細部設計，工程標於115年1月2日公告招標，預定2月3日開標，118年8月完工。
9. 港埔國小 B 棟校舍拆除及改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2億1,763萬5,000元，規劃設計及監造勞務標已於114年4月8日決標，並於6月25日核定基本設計，刻正辦理細部設計，預計116年12月完工。
10. 路竹高中(國中部)第三棟右側大樓、第三棟左側大樓及圖資大樓校舍拆除新建工程：本府於113年12月27日備查整體計畫，總經費為2億9,734萬2,000元，規劃設計監造標於114年7月21日決標，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預計115年12月工程公告招標，119年6月30日前完工。
11. 高雄市大華國小 C、D 棟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本府於114年8月11日備查整體計畫，總計畫經費為1億7,281萬元，刻正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招標採購作業，預計117年8月完工。
12. 甲園國小校舍拆建工程：本案原採促參，於113年10月30日至114年7月24日2次公告招商，惟因關稅等不確定因素，無廠商申請，目前正重新檢視校舍耐震詳評、學生人數發展與未來校舍使用方式，以進行整體評估。

(三) 遷校及設校工程

1. 大林蒲鳳林國中遷校工程：總經費預估為4億3,457萬8,727元，原已於112年7月24日核定細部設計，因另配合本府需求於基地東北角規劃設置多功能活動中心，刻正辦理校園設施調整、出流管制計畫變更及辦理都市設計審議等事項，預計115年10月開工。
2. 大林蒲鳳林國小遷校工程：總經費預估為6億4,856萬2,791元，已於113年6月13日完成都市設計審查，8月22日核定細部設計書圖，惟因配合大林蒲遷村期程，刻正重新辦理都市設計審查及建照申請，預計115年10月開工。
3. 楠梓區藍田國小(文小2)設校工程：設校計畫於111年12月20日奉准，總經費為10億7,130萬元，統包工程於112年10月20日決標，並已於113年5月7日舉行動土典禮，目前積極施工中，預定115年8月完工。
4. 代辦國立高科實中設校工程：本案總經費27億100萬元，由行政院公建計畫支應，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教育局擔任本府窗口及負責幕僚等行政事務。本案統包工程招標作業已於114年1月17日決標辦理規劃設計，建照執照於12月12日核發，並於12月16日舉行動土典禮，刻正施工中，預計117年7月完成工程驗收點交。

九、校園安全事務督導

(一) 辦理多元活動，落實全民國防教育推動

透過多元課程安排，結合文宣與多元輔教活動，擴大宣導成效，以提升全民國防宣導理念，進而支持全民國防，凝聚愛國意識。

1. 114年7月、9月、10月召開學校軍訓主管會報，檢視並督導各校工作成效，共計145人次參加。
2. 114年7月3日辦理「授課計畫暨教學演示」提報作業，本市所屬高中職校教官共103員參加。
3. 114年9月24日於高雄市立鼓山國小辦理「校園安全軍訓主管會報暨全民國防教育增能活動」，共計40人參加。
4. 114年10月16日於海軍大氣海洋局辦理「校園安全軍訓主管會報暨全民國防教育增能活動」，共計45人參加。
5. 114年10月30日至31日於陸軍航空特戰指揮部特訓中心辦理「全民國防增能研習活動」，共計34人參加。
6. 114年11月13日於鳳山行政中心辦理「校園安全第四季地區擴大專業研討活動」，共計96人參加。
7. 114年11月14日海軍陸戰隊隊史館辦理「下半年公務人員全民國防教育在職增能研習」活動，共計88人參加。

(二) 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 為維護校園安全整體作為，114年8月15日函頒「114學年度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要求各級學校加強師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宣導，強化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

技巧。114年1月至12月共計11次函文各級學校重申通報要項，並落實預防宣導。

2. 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教育局於114年9月23日邀集警察局少年隊、高雄聯絡處、社會局、少年輔導委員會及個案學校等代表，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追蹤個案學校輔導情形，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3. 為強化校園管理及保障學生安全，持續要求學校落實推動各項校安作為，包含落實門禁管制及課間巡邏、強化師生安全觀念及跨局處合作等，並協助轄屬國中小學校向教育部爭取經費，強化校園安全機制，114年度補助24校，補助經費逾199萬餘元，以加強緊急求救系統、照明設備、監視系統等校園安全設施建置。
4.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 (1) 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教育局結合「市警局警務人員」、「觀護人」、「檢察官」、「藥師」、民間團體「王長庚志工基金會」及本市培訓合格之「校園防毒守門員」等專業師資為反毒宣導講座，宣導「新型態毒品認知及危害」，並著重如何拒絕同儕教唆慫恿、好奇誤食或被迫吸毒的技巧。114年度已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入班宣導」5,582場次，「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139場次。
 - (2) 因應114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中，各校需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請各校於學年度配合「親職教育」、「家長日」或「親師座談」時間，向家長實施藥物濫用防制知能宣導。
 - (3) 因應教育部國教署防毒守門員入班宣導政策，學生校園反毒宣導改以小班制「入班宣導」為主，集會宣導為輔，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利用晨間時光、班集會及課堂中，運用教育局培訓之校園防毒守門員入班宣導師資，完成100%入班反毒宣導。截至114年度培訓師資共計1,500人。
 - (4) 教育局轄屬學校每月定期辦理反毒反詐騙相關動態活動及以靜態文宣、海報、影片、跑馬燈等方式實施全校性宣導活動，114年度截至12月累計辦理4,039場次計171萬6,169人次。
 - (5) 持續管制轄屬學校依「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規定，提列特定人員名單，114年度12月份特定人員滾動修正為429人，對特定人員及疑涉藥物濫用學生實施篩檢作業，共計1,952次，其中確認藥物濫用陽性反應3人次，列入春暉個案輔導管制。

- (6) 教育局114年度列管「春暉小組輔導學生」共計54案，24案輔導完成，8案輔導中斷，其中6案轉介少輔會、2案轉學，持續輔導22案。

5. 輔導學生校外生活

- (1) 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安排校外聯巡勤務，編組高中職、國中學輔人員及警方共同執行。114年7至12月份排定278次，值勤人員(高中職、國中學輔人員及警方等)1,028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37人次，均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及建檔追蹤管制。另校外違規學生勸導事由多為無照駕駛及吸菸，均函請各校加強宣導。
- (2) 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策頒高中職校「學生賃居服務計畫」，並請各校依計畫訪視賃居學生，並辦理賃居生居住安全講習及座談。
- (3) 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要求高中職校於高峰期(寒、暑假)前調查「工讀學生名冊」及工作地點、時間等相關資訊，以確保學生工讀安全狀況。
- (4) 為維護校園純淨及安全，依據教育部「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鼓勵學校密件提供涉及販賣毒品之相關情資，供檢警溯源追查並阻斷藥頭侵入校園。

(三) 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1. 教育部辦理「直轄市及縣(市)辦理防災教育計畫」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113年度績優縣市、學校及有功人員評選，本市榮獲獎項如下：
 - (1) 營運領航獎：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2) 基礎建置：績優—三民區獅湖國小；優選—高雄市立五福國中；佳作—高雄市立小港國中及中正高工。
 - (3) 進階學校：績優—高雄市立英明國中；教學創意獎—大樹區大樹國小；優選—甲仙區小林國小。
 - (4) 防災教育輔導團資深召集人：銅獎—高雄市立楠梓國中—高宏上校長。
 - (5) 有功人員：教學組—高雄市立英明國中—盧國峯老師。
2.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幼教防災工作研習」、「特殊教育防災工作坊」、「智慧防災創課工作坊」及「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示範觀摩研習」等研習課程，計573人次參與。
3. 114學年度第1學期請各校於114年9月19日前完成「地震引起複合型災害避難演練」至少1次以上，高中職及國中小演練計351校，本次訪視高中職2校、國中2校、國小10校及幼兒園2校共計16校，計32人次訪視。
4. 教育局於114年11月26日辦理「114年防災校園建置學校成果發表暨初評選」，計畫執行優良學校包含楠梓國中等26校。

5. 115年度教育部「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本市計瑞祥高中等29校（基礎建置22校、進階建置3校及特殊教育學校4校）申請，俟教育部核定後辦理。

十、視察與輔導

（一）視導所屬機關學校切實執行法令，促進教育正常發展

1. 訂定視導工作計畫，加強學校教學及行政視導
強化視導品質及效能，以維護學生學習權，並將教學現場問題即時反映於「每週視導學校反映事項」中，提供各主管科室督導檢討與改進。
2. 落實分區視導責任制
本市38個行政區分配予編制內12名督學，視需要實施專案或聯合視導，以提高視導績效。另遴聘優秀退休校長擔任榮譽督學，協助諮詢輔導及傳承辦學經驗，114學年度計聘任榮譽督學24人。
3. 定期召開視導會議
由副局長主持，定期召開擴大教育視導會議，與教育局各主管業務科人員互相溝通交換意見，解決教學現場問題暨宣導教育局相關政策。

（二）設置專職國教地方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分設國教地方團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遴選優秀輔導員，提供「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協助高中職、國中小各領域教師教學成長及增進專業知能。

（三）翻轉創新，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 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品質計畫，持續增進教師專業發展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各種型態之高中職教師增能課程134場次，共計5,360人次教師參與。
2. 增進教師自我教學省思與精進，透過教師共同合作備課、觀課、議課三部曲，114年7月至12月持續連結大學招生辦公室，促成11所高中學校，辦理大學入班公開觀課20門課，讓彼此在選才和育才上有更深入的了解。
3. 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為完備十二年國教教學支持資源，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入校協助87個單位/學校，共計258場次，議題包含學習歷程檔案、數位融入教學、自主學習、探究與實作，參與師生人數逾5,160人次。

（四）專業宅配，發揮學科領航功能

1. 優質教學團隊，解決教學現場的疑惑
發揮國教地方團「標竿」精神，114年7月至12月到校諮詢服務，辦理國中22場次、服務23校；國小30場次、服務39校。

2. 到校協作支持，深化教師專業成長

針對非考科科目師資缺乏及非專長授課比例偏高的學校，辦理「夥伴協作計畫」，採一對一客製化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共計國中執行3校8場次，國小執行3校7場次。

(五) 引領精進，發揮學科領航功能

依學校教學與學力需求提供專業支持，協助教師掌握有效教學策略與評量命題原則，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整體學力表現。114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國中15校，辦理42場次；國小14校，辦理38場次。

(六) 跨域整合，精進教師素養導向課程設計

因應108課綱之落實，持續在跨域整合上努力，透過辦理增能課程，邀約教學現場教師進行跨域教學分享，觸發教師跨域課程設計的創新發想，落實在教學現場，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跨域及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設計增能研習共149場。

(七) 強化高中團輔導員專業知能

廣續辦理強化生成式AI進階使用課程，以輔導員所屬學校現有課程為基礎，帶入AI與SEL，將其融入課程設計，運用於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等課程，並且培養AI倫理及素養；另外，除了每周固定2小時的沉浸式英語增能課程之外，透過外師和輔導員組成社群，持續培育教師英語語言能力及雙語教學和課程設計能力。

(八) 辦理數位教學研習，精進教師專業能力

1. 以領域專業為本，深化教師數位教學實踐能力

各領域/議題分團依其專業課程需求，規劃辦理B4數位教學工作坊，研習內容涵蓋AI輔助教師備課、數位教學設計、教學實例分享及實作演練，協助教師強化數位教學應用能力。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精進研習45場次、到校諮詢輔導17場次、夥伴協作8場次及引領精進計畫20場次，合計90場次各類研習，參與人數計1,935人次，有效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2. 強化輔導員數位與AI應用能力，深化專業支持角色

為提升輔導員於數位與AI教學之應用能力，特辦理B5-1生成式AI與教育應用工作坊，並與數辦合作辦理Gemini AI認證工作坊及B3教學指引工作坊，協助輔導員掌握核心理念與實作方法，凝聚團隊專業能量，發揮引領示範與支持現場教學之專業角色。

(九) 落實美感教育，綻放藝術魅力

114學年度美感計畫規劃四個系列「國中美感創新跨域課程種子教師暨輔導支持」、「國小藝術領域跨校社群工作坊」、「生活美感永續講座」、「美感共學堂」，美感教育計畫促成藝術深耕、美感落實，激發學生更豐富及多元的美學靈感，並且透過社群共

備、對話、學習之機會，增進教師教學的豐富性與美感體驗，啟發學生的美感與創造力，讓藝術教育在教學中獲得實踐，進而培養學生對於設計美感的敏銳度與文化的感知。114年7月至12月計畫執行概況分別為「『美感講座』-生活美感的知與行」共8場次，教師228人次；「國中美感創新跨域課程跨域課程種子教師暨輔導支持」5場次、教師106人次；籌備10套美感跨領域課程及異地授課。『國小藝術領域跨校社群』5場次、77人次；預計開發4套課程並編輯方案手冊。「美感共學堂」建置美感講座、美感社群、美感教材、在地美感等共享平台，共匯集114年8-12月辦理之講座、社群、在地美感推動之內容以及相關美感推動資源共22筆資料；此外，美感教材共彙整10套國中小跨域美感課程教材，每套包含課程介紹影片、教案、課程簡報及學習單，此平台供本市及全國各教育階段之師生家長參酌及運用。

(十) 推廣雙語教育教學，提升師生雙語運用素養

持續推廣雙語教學融入課堂，包括結合英資中心之課室英語教材，並透過本市計畫持續進行中，包括運用各領域精進子計畫、輔導員專業社群、到校諮詢宣講，發展出教學現場實際可行之雙語教學方案；共辦理雙語教學計畫11次，參與人數212人，擴展教師雙語增能培力管道，提升雙語教學成效。

十一、總務業務

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建置 16 座簡易球場（壘、冰、籃球），且訂定「高雄市學校用地認養辦法」，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並於 114 年度促成 8 塊學校用地由民間團體認養，活絡土地使用，落實節流政策。

十二、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 規劃跨域特色課程並強化長照專業師資

1. 樹德家商-照顧服務科

為鼓勵學生畢業後銜接就業需求，課程規劃除一般科目外，亦有專業課程(包含長期照護概論、失智症照顧實務、長期照顧專業倫理、疾病徵兆認識與簡易處理、高齡常見疾病與用藥安全、長期照顧個案服務、長期照顧法規概要)及實習科目學分(如教具製作與設計、機構照顧實務、銀髮體適能、生活輔具與應用、銀髮族旅遊規劃等)。

2. 三信家商-照顧服務科

除了學習專業照顧技巧之外，同步引進日本銀髮族長照課程，課程規劃有基本照顧實務實習、膳食與營養實務、基本照顧概論、營養學理論、輔具科技與健康照顧、疾病預防與慢性病照顧、銀髮族導遊實務、長期照顧專業倫理、個案管

理導論、活動涉及與實習、社區健康營造、人際管理與溝通等，並結合長照機構實習累積實務經驗。

3. 立志高中-照顧服務科

以人力資本二度創發為出發點，希望培育新世代照顧服務人員，投入長期照顧服務產業、創造青銀發展契機，鏈結教育專業經營轉化創新及高齡長照產業未來發展趨勢，透過優質且普及的照顧服務，協助高齡人口適應社會生活之能力養成與適性融入高齡社會活絡經濟活動，如此將可增進國家人力資本存量提升國家競爭力並助益國家整體經濟成長。

(二) 鼓勵發展長照相關科別與課程

1. 高中職設立照顧服務科

本市106學年度開始試辦照顧服務科，110學年度、111學年度有樹德家商及三信家商等2校開設，其就讀該科系學生亦納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要點」補助對象，予以補助學費及雜費。112-114學年度計有樹德家商、三信家商、立志高中等3校開設長照相關科別或課程。

2. 開設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本市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配合中央政策，辦理醫護職群，113學年度第2學期育英護專開設1班、樹人醫專開設2班、輔英科大開設2班，計137人；114學年度第1學期育英護專開設1班、樹人醫專開設3班，計118人。

(三) 持續深化學校對於閒置空間的活化觀念

1. 配合政府長照政策及「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閒置空間活化實施要點」之銀髮照護活化用途，教育局已於106年2月22日函頒「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閒置空間活化獎勵方案」，並於各級校長會議中，公開表揚配合國家政策釋出空間之學校，積極鼓勵閒置空間釋出活化。
2. 未來將持續規劃辦理校園活化閒置空間研習課程，邀請活化校園卓越之學校案例分享，例如將大同國小大同樓活化為大同福樂學堂、鼓岩國小廚房活化為鼓山日照中心、建國國小閒置校舍空間活化為大同建國社區(日間照護)長照機構、興仁國中閒置校舍空間活化為前鎮亞望沙龍日間照護中心及鳳林國中閒置校舍空間活化為鳳林亞望沙龍日間照顧中心等案例作為學習標竿，並繪製空間活化模組，讓各校能夠實際了解校園閒置空間釋出為日照機構的運作模式及成效，增進市有資產利用。

(四) 推動樂齡學習，以達健康成功老化

配合長照 2.0 政策，本市各樂齡學習中心除維持拓展之學習據點，增進高齡長者學習之便利外，更邀請樂齡學員及講師分享學習心得拍攝課程影片，並上傳至 YouTube「高市樂齡-耆妙

頻道」，讓民眾感受到學員終身學習的熱情與活力，期能吸引更多市民共同參與，目前計有 59 部影片，觀看次數達 12 萬 5,069 人次。

肆、經濟發展

肆、經濟發展

一、招商業務

(一) 招商引資

市長招商成果(迄 114 年 12 月底)，累計投資近新臺幣 9,800 億元，重大投資案件包含台積電、鴻海、國巨、信驊科技、日月光、IBM、AMD、東京威力科創、科林研發、光寶科技、漢翔、英飛凌、DHL、華纜系統、華騰國際等多元類型。

(二) 形塑優質投資環境

1. 招商單一窗口服務

本府經濟發展局打造高雄在地專屬的「投資高雄事務所」，由專案經理專人協助企業投資進程，包含半導體產業、AI 智慧科技產業、生醫航太產業、商業服務業及產業園區等招商，持續打造高雄成為全台最優質的投資城市。

(1) 半導體產業：

① 半導體材料大廠默克(Merck)114 年 12 月 1 日高雄半導體科技旗艦園區第一期竣工啟用，將生產下世代邏輯、記憶體及 AI 晶片所需關鍵半導體材料，強化高雄在地供應鏈韌性。

② 基板管理控制器晶片設計大廠信驊科技 114 年 12 月 22 日高雄研發中心正式於 Pier F 棧參庫開幕，營運內容包含 Cupola360 全景影像技術產品應用展示中心、擴建研發設計團隊，助智慧城市技術發展。

(2) 金屬扣件產業：

為協助機械、模具、金屬加工領域因應下世代的競爭，協助產業突破高強度材料的成型技術以及設備投資門檻，高雄科技大學獲得經濟部、教育部、模具公會及高雄市政府的大力協助，催生「先進材料成型技術中心」，建置1,600 噸大型伺服沖壓成型設備及應用技術之場域，114年12月5 日在高科大第一校區正式開幕啟用，加速高階材料與製程開發。

(3) 商業服務業：

① 全球物流領導品牌 DHL 敦豪供應鏈因應半導體市場的快速成長，於前鎮商港區打造萬坪級「前鎮物流中心」，於 114 年 12 月 2 日舉辦啟用典禮，未來將即時支援台積電及南部半導體產業鏈的物流需求。

② 日商三井不動產集團於 114 年 12 月 19 日舉辦 Mitsui Shopping Park LaLaport 高雄興建工程上樑儀式，該集團斥資百億元在鳳山衛武營東側打造結合購物、餐飲、娛樂一站式體驗的休閒購物中心。高雄 LaLaport 佔地 1 萬 3 千坪，營建面積約 6 萬 3 千坪，計畫設立 270 間店

鋪，預計 115 年開幕，讓市民體驗亞洲最前端的購物中心。

(4)離岸風電產業：

華纜系統與全球三大海纜廠之一的丹麥 NKT 集團旗下 NKT HV Cables AB 合資，引進海纜領先製程、國際級品管體系及全流程營運管理系統，打造首座在地化海纜生產基地，確立了臺灣在海纜製造標竿地位。114年12月6日華新能源海纜廠開幕暨高雄港 A6-A 碼頭啟用，見證台灣首座本土海底電纜廠落成，標誌著台灣離岸風電產業國產化邁向新的里程碑。

2. 獎勵補助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

(1)凡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投資本市達一定規模並符合相關設立規定，或公司將經濟部認定之營運總部設於本市，或經本府企業總部進駐亞洲新灣區審議會審認合格並決議獎勵者，得申請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等項之投資補助。

(2)自102年2月21日公告受理申請，截至114年12月底核准171案，包含投資補助134案、研發獎勵37案，總投資金額約新臺幣1,166億7,700萬元、創造超過2萬6,000個就業機會。

(3)114年度於4月30日公告受理、114年7月1日截件，114年11月28日召開審議會，計通過8案補助。

3. 因應 AI、半導體產業人才需求，規劃「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

因應高雄半導體產業快速發展，人才需求擴大，本府於113年延攬清華大學、陽明交通大學設置高雄分部，並以舊左營國中、人發中心、蓮潭會館等規劃為「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114年7月4日辦理揭牌儀式，陽明交通大學已於114年9月開課，清華大學進修中心一館預計115年2月整建完成，並訂於115年9月開課，二校規劃投入先進科技產業科研資源，提供優秀人才在高雄學習高值產業專業技術與知識。未來全期預計共逾4,050名產、學、研等人員進駐就學、研究與辦公，並規劃加入台積電、日月光等知名企業以促進產學合作，共同培育更多半導體、AI 以及 ESG 高階人才。

4. 智慧轉型示範場域「PIER F 棧參庫」

114年12月22日啟動，棧參庫以「智慧創新、科技鏈結、永續共生」為核心的科技聚落，結合人工智慧、半導體、智慧製造等關鍵產業，融合文化展示、科技應用、創新創業與生態共融等多元功能，發展為南部具代表性的智慧轉型示範場域，提供具研發能量之企業進駐使用，已有中華電信、信驊科技、鑫蘊林科等企業進駐，促進產業鏈結，加速智慧科技落地。

(三) 會展產業

1. 成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主動拜會國內公協會、企業團體，提供一對一會展諮詢服務。透過「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鼓勵依法登記之法人、大專院校、學研機構或人民團體於本市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展會活動。
 - (1) 114年度於高雄辦理展會活動共計365場，包含：國際會議56場、展覽60場、一般會議142場、各式活動107場。
 - (2) 114年度總計核定獎勵會議展覽活動13案，核定獎勵金額新臺幣195萬元。
2. 114年下半年指標性展會：
 - (1) 「耶和華見證人2025區域大會」睽違5年重返高雄，114年7月4日至6日於高雄展覽館舉辦，共計約1萬4,000人出席參加(因颱風影響，7月6日會議改為線上參與)；並成功爭取115年世界大會於高雄舉辦(115年7月3日至5日)，屆時預計將有國內教友及各國教會代表等約1萬8,000人出席。
 - (2) 「第36屆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暨計算機輔助設計研討會(The VLSI Design/CAD Symposium)」於114年8月5日至8日於高雄萬豪酒店舉辦。有840位來自台灣各地的積體電路和半導體產官學者出席參加，並邀請國內外學者擔任獎者，是國內積體電路學界的盛事。本次大會首次選擇高雄市區場域作為會議地點，並在會中安排貴賓 CITY TOUR 以及與高雄在地廠商合作，提供高雄在地商品，是一次重要的城市會議行銷活動。
 - (3) 「亞太童軍領袖會議」於114年10月12日至17日於高雄展覽館舉辦，為睽違36年重新再次於台灣舉辦，也是首次於高雄舉辦的國際性童軍會議。匯集來自全球50多國，近700位各國童軍領袖代表，共同討論童軍運動的發展與永續議題。
 - (4) 「高雄黃氏宗親會」於114年11月10日至11日在高雄展覽館及高雄黃氏宗祠，舉辦世界黃氏宗親大會。來自美、日、韓、港澳、菲、越、柬、泰、星、馬、印尼、模里西斯等國，共計2442位黃姓宗親聚集高雄，辦理宗親大會以及共同祭拜祖先。懇親大會會程包括開幕典禮、祭祖儀式、主題論壇、文化晚會及各地宗親交流座談等多元活動，從文化傳承、宗族情誼到社會關懷，展現傳統宗族在當代社會持續發揮的影響力與凝聚力。
 - (5) 由台北電腦公會舉辦的「APICTA AWARDS 2025」，於114年12月4日至8日在高雄洲際酒店，舉辦為期5天的競賽，共有超過200支來自世界各地的科技團隊、科技人才以及國際嘉賓組隊參賽。台灣代表隊伍表現亮眼，充分展現在地主辦優勢，囊括10金、8銀、6銅、5項優勝的好成績，

高雄市代表團隊，也斬獲1金、1銀、1銅、1項優勝的亮眼成績單，展現高雄軟體設計科技的技能軟實力。

3. 115年已成功爭取「2026國際先進影像技術研討會(IWAIT)暨國際醫學影像亞洲論壇(IFMIA)」、「The 10th Annual Conference for the Association for Reading and Writing in Asia (ARWA 2026)」、「2026高雄亞洲同志運動會」、「2026 ESEAP Conference」、「2026耶和華見證人國際大會」、「2026世界食品科技大會」、「2026年亞洲測試會議(2026 IEEE-Asia Test Symposium, ATS)」等多場重要且具指標性之國內外展會或國際論壇於高雄舉辦。
4. 為吸引更多人潮並擴大會展經濟效益，新訂並公告「高雄市政府會議展覽活動擴大補助計畫」，凡參與人數達千人以上，或過夜人數達60人（或住宿30間雙人房型以上）的會議、展覽或活動，主辦單位可申請最高價值200萬元的補助，補助項目涵蓋舉辦經費、商圈夜市券及24小時會展交通票券，導流外地參加者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進行城市觀光，並走入商圈夜市消費，連帶擴大經濟效益。截至114年12月總計補助100場會議展覽活動，核定補助總價值新臺幣3,740萬9,595元(補助款新臺幣3,124萬5,740元；商圈夜市券8萬7,278張；24小時交通卡9,045張)。114年預期將帶來逾239萬人次，創造新臺幣100億元效益。

(四) 拓展海外商機、對外行銷本市

1. 赴德國、波蘭深化城市發展交流
114年9月7日至9月17日本府赴德國德勒斯登、波蘭卡托維茲、波蘭格丁尼亞。拜會地方政府經濟部門、科技園區及新創企業及大學機構等，就半導體、新創科技、智慧城市與海事經濟等領域深入交流。並與波蘭格丁尼亞市簽署經濟合作備忘錄(MOU)。未來將透過產業發展、新創事業及智慧城市政策等合作，建立長期交流機制，共同打造跨域新創與智慧城市生態系，深化策略夥伴關係。
2. 赴美參加「2025美國拉斯維加斯螺絲暨機械設備展(IFE)」
114年9月16日至9月17日本府與扣件公會合作參加北美地區規模最大、最具影響力的專業扣件展覽會，並於展會中打造專屬「台灣扣件形象館」，推廣「高雄精品 Kaohsiung Excellence」品牌，提升高雄廠商之國際能見度拓展國際商機，邀請國際買家來與高雄廠商（連宜、冠鑫、慶達、帝潮、喬邁、佑誠、吉立登、榮榮、芳生、世豐、濱井、法斯訥、宏穎、龍昌、豐鵬、毅程、華盛、台灣精密、侑城、宏源、鉅達、吉瞬、金萬盈）商洽，協助參展廠商擴展國際訂單，本次展會共創造214萬美元現場接單，後續訂單預估超過500萬美元，總效益上看700萬美元。另協助螺絲公會與國際通路業者大國鋼公司(Brighton-Best International, BBI)簽署合作備忘錄(MOU)，確立長期合作關係，促進產品銷售、技術交流及通路拓展。

3. 協助廠商參加「2025波蘭克拉科夫螺絲展」
為協助高雄螺絲扣件業者突破國際關稅挑戰，積極拓展海外新佈局，114年10月15日至10月16日本府攜手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與台灣螺絲工業同業公會，共同輔導福敦科技、宣大企業、柯穎五金、至善行興業、鑫瑞精密、秉鋒興業、伯獅精工、緯紘精密、合利國際、台灣精密扣件等10家高雄扣件業者組成「高雄隊」，遠赴歐洲參與「2025年波蘭克拉科夫螺絲展」，提升高雄扣件產業的國際競爭力與能見度，預期可促成至少50萬歐元以上的國際訂單。
4. 赴新加坡參加2025 ITB Asia 亞洲國際旅遊展
114年10月14日至10月18日協同高雄展覽館、高雄日航酒店、高雄萬豪酒店等三家高雄在地業者一同參加於新加坡金沙會議展覽中心舉辦的亞洲國際旅遊展(ITB ASIA)，設置高雄館，向來自世界各地的潛力買家推廣行銷高雄。三天展覽期間，本府接洽廠商47家次，高雄展覽館31家次，高雄日航酒店32家次，高雄萬豪酒店34家次，總共合計接洽國際買家廠商144家次。買家含歐、美、非、澳、亞太等地區，並以亞太廠商為大宗，總計與超過20個國家買家接觸交流，有效推廣高雄會議展覽市場，行銷高雄國際城市觀光。

二、工業輔導

(一) 產業用地整備

因應本市未來產業發展用地需求與帶動地方產業轉型，除由本府依據產業發展需求評估適當區位，以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報編產業園區外，同時積極協助業者辦理民間報編產業園區及非都市土地編定、變更業務，達到「民眾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1. 楠梓產業園區

楠梓產業園區為南部半導體S廊帶之關鍵拼圖，已於111年4月30日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完成園區核定設置，園區基地位於楠梓區原中油高雄煉油廠工廠區範圍內，園區面積為29.83公頃，可釋出22.8公頃產業用地，由國際半導體大廠台積電公司進駐。園區公共工程已於111年7月啟動包括打設鋼板樁、設置施工圍籬及施工便道等工程，並啟動調勻池、配水池等設計，於111年8月7日園區動土典禮後，9月與台積電建廠同步施作。截至114年12月，園區污水調勻池、儲留池、自來水配水池及滯洪池等公共設施皆已運轉，再生水配水池及園區南、北路等持續加速施作中。台積電第一座廠房113年11月26日舉行進機典禮，目前試產成功並於114年10月致贈本府紀念晶圓，象徵高雄正式邁入先進製程新紀元，預計115年初量產；第二座廠房於114年3月31日進行上樑儀式，目前進行試產，預計115年第二季營運。

此外，位於楠梓產業園區東側之第三座廠房已儼然成形，預計115年3月進機；第四、五座廠房於114年6月完備都市計畫

變更及環境影響評估等程序，114年8月申報開工啟動建廠工程。本府與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緊密合作，於113年6月1日將楠梓產業園區納為第一階段南部科學園區擴建高雄第三園區（楠梓園區）營運管理，由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提供園區行政服務，本府則繼續推動園區開發工程，共同支持台積電建廠及營運所需完整服務。園區整體年產值達新臺幣9,600億元，並提供6,600個優質工作機會，後續期待旗艦廠商持續建廠為高雄貢獻。

2. 白埔產業園區

本府為延續與厚實南部半導體產業發展量能，計畫籌設產業儲備用地，爰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勘選位於岡山及橋頭區交界處之台糖白埔農場作為白埔產業園區，園區東側鄰省道台1線、西側鄰典寶溪生態滯洪池、南側鄰橋頭再生水廠及住宅區、北側則鄰大寮排水，鄰近之主要幹道有台1線、國道1號及市道186號，大眾運輸系統則鄰臺鐵（橋頭站、岡山站）及捷運（橋頭火車站、南岡站），交通便捷。園區面積88.73公頃，可釋出53.63公頃產業用地，規劃引進半導體相關產業進駐設廠。

有關園區設置進度，環評於114年2月19日環境部環評大會審查通過；都市計畫變更則於114年9月23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114年6月12日取得環境部定稿本備查；都市計畫變更則經本府115年1月16日公告發布實施主要及細部計畫，預計115年第一季完成園區核定設置並啟動招商作業、115年第二季公共工程開工，未來園區整體預估創造4,500個就業機會及年產值新臺幣3,000億元。

3. 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10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74公頃。本計畫已於108年10月底完成報編，並可釋出48公頃產業用地、創造6,300個就業機會、增加新臺幣242億元年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第一期統包園區公共工程包括排水箱涵、污水收集管、坵塊回填、滯洪池景觀、U溝施作、照明工程、共同管道、台電69kV地下管道及污水處理廠等，已於109年11月19日動土，截至114年10月31日總進度100%，惟因統包契約第4次變更程序尚未完成，故統包商申請停工，預計115年1月中旬完成議價程序後立即申報復工與竣工作業。

本府已先行辦理台糖公司配回之產業用地第一階段招商作業，共釋出L、B、G共14個出租坵塊，進駐11家廠商，其中天正國際於111年1月15日舉行新廠動土儀式、113年9月3日取得工廠登記投入生產；成新科技於114年4月14日取得工廠登記；元山科技於114年8月1日取得工廠登記；科力航太於114年12月11日取得工廠登記，另駐龍精密建廠中；而B坵塊-鉅昇實業於113年7月21日動土；G坵塊-富迪斯公司於113年9月6

日動土；久鋒公司、睿普公司、擎億公司均在建廠中。另輔導未登私地主建廠部分，目前已有1家取得工廠登記、10家取得使用執照及17家廠商投入建廠中。園區 K 坵塊也配合公共工程施工進度預計115年第一季公告招商，全園區採公共工程開發與廠商進駐建廠併行作業，以強化開發效益。第二期園區開發工程於114年9月26日與開發商簽約，刻正辦理監造、設計、開工前相關作業。

4. 協助中央報編橋頭科學園區

行政院於108年12月6日核定橋頭科學園區籌設計畫，並於110年9月1日通過環評審查，12月1日發布都市計畫，園區面積262公頃，可設廠用地164公頃，預計引入半導體、航太、智慧機械、智慧生醫及5G/6G網路、智慧機器人、智慧車輛、AI軟體服務等創新產業，預估年產值最高達新臺幣1,800億元，並可提供1萬1,000個就業機會。目前已有半導體、電動車、航太、資通信及精準健康等產業指標業者規劃進駐，園區聯外道路工程方面大遼路、新市鎮1-2號道路東段及西段皆已於113年底完工，台39線優先段及3座橋涵工程目前皆依進度執行，預計116年底完工；橋科匝道及連絡道工程依土地徵收進度，預計117年完工；而園區公共工程方面，配水池工程已於114年竣工；污水處理廠一期工程與數位創新複合樓群工程皆預計115年下半年竣工。目前橋科核准入區廠商，包含新特、上品、鈦昇、華騰、富騰、智歲、台康、宣冠儲盈、國巨、鴻華、元樟生物科技、惠斯頓材料科技、亞立欣科技、鴻海等27家廠商。其中，華騰完成建廠；新特系統、鈦昇科技、鴻華先進、智歲資訊等建廠中，未來橋頭科學園區將往北串連南部科學園區，往南鏈結亞洲新灣區，形成南部最有價值的半導體產業廊帶聚落。

5. 民間報編產業園區

截至114年12月底依產業創新條例已核准設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鐵線、宇揚航太科技（變更為根協路竹科技）、正隆紙器、裕鐵企業路竹、大井泵浦工業及順安等11案；審查中案件計有德興、隆安扣件、慧毅工業、清村生醫科技、嘉竹科技、春星工業新本洲、聯邦興業倉儲物流暨冷鏈、環球路竹、高雄市仁武區山普、奇展綠能金屬、中印及大莊等12案，預計可提供約251.42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約新臺幣801億1,600萬元及就業人數約8,750人。另外新申請報編產業園區之勘選土地案件有聯芯科技材料等1案。

6.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114年12月底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隆昊企業（二毗）、乘寬工業、秉鋒興業、佶億工廠、基穎螺絲、震南鐵線、聯國金屬、新展工廠、高旺螺絲、味全食品、鈦昇科技、泰義工業、泓達化工、南發木器、卓鋒企業、鎰璋實業、國

盟公司、威翔實業、農生企業、瑞展實業、秉鋒興業(二毗)、鈦昇科技(二毗)、長輝事業、永欣益股份、路竹新益、台灣維達、隆興鋼鐵、三章實業、國盟公司(二毗)、和泰產業、德興石材、世豐螺絲(二毗)、海華鋼鐵、穩翔塑膠、成肯國際、清水化學、長興材料、榮成紙業、煒鈞實業、鉉昇實業、春星工業、侑城股份、長輝事業(二毗)、威翔實業(二毗)、路竹新益(二毗)、宗美工業、金皇興、金攀工程、聯合國金屬(二毗)、永欣益股份(二毗)、裕賀食品、乘寬工業(二毗)、大富金屬、偉宏興、巨輪興二廠、岱基有限、華泰工業、盛倡興業、弘盛展業、雄順屬三廠等60案，另有景揚冷凍、如柏工廠、光陽工業(二毗)、瑞展實業(二毗)、賞享耐酸鹼等5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65.64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741億4,600萬元及就業人數5,843人。

7. 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114年12月底已核准罄穎實業、笙曜企業、維林科技、毅龍工業、韋奕工業、雄順金屬、德奇鋼鐵、勝一化工、元山鋼鐵、誠友企業、鉅翊企業、常進工業、佳揚實業、台灣鋼帶、春祐工業、亞東氣體、建誌鋼鐵、勵龍股份、鉅川有限、協和繩索、冠東鋼鐵、源騰企業、源騰企業二廠、煒鈞實業、鉉昇實業、芳成工業、弘盛展業、暉盟國際、鑫昇隆股份、興達遠塑膠、石安水泥、晉禾企業、興德利、元鴻發展、合吉興業、依路米、鉅豐通商、川湖第二廠、佔鰲貿易、延鴻工業、冠東一廠、耐士科股份、鈺贊貿易、宸宇產業、海翔砂石、元宏實業等46案，另有旭安室內裝修1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33.05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132億6,300萬元及就業人數1,838人。

(二) 特登工廠專案辦公室輔導計畫

1. 為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於109年3月20日施行，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與輔導專章，執行成果如下：

- (1) 109年起邀集環保、消防、建築等專家組成輔導服務團，赴廠輔導100家。成立特定工廠登記辦公室，提供分級分類輔導服務，包含駐點諮詢服務、製作合法化手冊、開設專屬 Youtube 頻道提供系列主題影片、陸續舉辦80場次線上下巡迴說明會，累計參與人數7,000人，自主培訓200名推動員多管齊下協助業者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
- (2) 因應未登記工廠納管申請及臨時登記工廠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期限於111年3月21日截止受理，於申請截止日前啟動專案逐家寄發公文、透過區公所深入鄰里訪視輔導並分流收件；上述特定工廠類申請總收件數逾4,300家，已核准3,691家。輔導納管申請業者於112年3月20日改善計畫受理期限前提送計畫，提送案件之審查率已達71.39%，持續輔導業者落實工廠設施改善及合法化。114

年3月24日公布「高雄市政府輔導納管之未登記工廠及特定工廠環境改善補助要點」，鼓勵業者基於法規所訂改善基礎下，優化廠內設施，減輕財務負擔亦能兼顧環境及生活品質，加速取得特定工廠登記。

2. 另為導正工業發展及矯正未登記工廠，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114年7至12月辦理稽查次數共計385次、裁罰44件，裁罰總金額為新臺幣133萬5,000元。

(三) 工廠危險物品申報與檢查輔導

為掌握高雄市工廠製造、加工及使用工廠危險物品情形，以期能減少因危險物品管理不當或未掌握數量而致災之風險，本市114年上半年共590家工廠申報工廠危險物品，下半年共624家工廠申報，另114年配合中央、地方各機關各項專案聯合檢查，及利用跨部會化學物質資訊平台勾稽疑似未申報之工廠，共辦理178家次工廠危險物品現場稽查，共裁罰29件，裁罰總金額為新臺幣145萬元。

(四) 工廠登記及動產擔保交易服務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175件(含設立許可5件)，變更登記案件計282件，申請歇業案件123件，公告廢止3件，工廠登記家數共8,342家(含特定工廠1,323家)。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701件，變更登記44件，註銷登記512件，抄錄252件。

(五) 產業園區管理

1.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188家，其中營運中185家，建廠中1家，未建廠2家，園區年產值約為新臺幣817億5,500萬元，就業人口約為8,405人。

- (1) 園區受區內事業特性影響，污水放流氨氮濃度偏高，本府自107年起辦理污水廠設備更新及氨氮廢水功能提升計畫，透過增加氨氮氣提及設備功能提升等方式，使放流水氨氮濃度降低至10~20mg/L，遠低於法規標準(75mg/L)；同步改善阿公店溪水質，使下游舊港橋測站氨氮濃度降低約30%，改善成效顯著。
- (2) 此外，全球氣候變遷已為顯學，故為呼應2050淨零排放(全球議題亦是政府政策目標)，園區協助廠商針對自身溫室氣體排放進行盤查，藉由了解自身再進行減量，獲利之餘亦可善盡地球村地球人之責。
- (3) 空氣污染物NO_x已核配82.61%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為呼應2050淨零排放政策目標，園區目前協助廠商針對自身溫室氣體排放進行盤查，以利廠商建立基本概念。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54次。

2. 和發產業園區

廠商總家數共計97家(含產二用地)，其中營運中91家，1家建廠中，2家施工暨營運，1家使用既有廠房(尚未營運)及2家規劃建廠中。

- (1) 每月至少進行4次廠商納管水質採樣作業，管控廠商排放水質以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截至114年12月，納管家數共計96家，聯接共計94家；114年1月至12月，稽查及採樣家數580家次，共計採集1,995個樣品送驗；並不定期進行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501家次。
- (2) 本園區為本市工業重點發展區域，承載多家在地製造業投資建廠。為因應廠商進駐需求並完善園區交通服務，本府於「高雄市和發產業園區開發、出售及管理案」中，規劃建置停車場工程，目的在於提升公共設施品質、改善交通秩序、便利停車使用，同時有效疏解上、下班期間之人車流量。停車場工程已於113年4月1日開工，設置汽車停車位517格、機車位393格，提供園區內外工作人員與訪客多元且便利的停車選擇，並且於114年11月17日完成正式驗收，將在正式啟用後大幅提升園區服務能量，營造優質投資環境，展現本府積極打造宜居宜業產業園區的施政成果。

三、市場管理

(一) 環境衛生督導

因應登革熱、漢他病毒等疫情，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計動員5,692人次進行2,846場次巡檢作業、噴藥防治376場次，並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落實各項防疫措施，營業結束後加強攤位及公共區域清潔、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進行捕鼠滅鼠、定期環境清消等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提供民眾安心的消費環境。

(二) 公、民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1. 公有零售市場耐震補強工程：108年至114年已完成中興、六龜、九曲堂、湖內、阿蓮、永安、田寮、彌陀、中華、龍華、鳳山第二、旗津、林德官、三民第二、梓官第一及美濃等16處市場耐震補強工程，刻正辦理茄萣及鼓山第三市場耐震補強工程，全案預計115年第2季完工。
2. 公有零售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 (1) 岡山平安、文賢、橋頭及前金市場辦理漏水改善、屋頂鐵皮更新、地坪更新、新作電動遮陽棚、市場字牌整理、油漆更新、採光罩及PC採光浪板更新等修繕工程，114年8月1日開工，預計115年第1季完工。
 - (2) 三民第二、新興第一、苓雅、旗津及旗后觀光市場辦理廁所整修、地坪整修、採光及隔熱改善、漏水改善、屋頂鋼浪板更新、電力系統及照明改善、新設監視設備等修繕工程，114年8月17日開工，預計115年第1季完工。

- (3)鳳山第一、鳳山第二、武廟、楠梓及三民第一市場辦理新作天溝、浪板更新、新設吊扇、採光改善、廁所更新、新設採光通風窗、漏水改善、地坪改善等修繕工程，114年11月10日開工，預計115年第1季完工。

3. 公有市場屋頂建置太陽光電

截至目前已完成旗后觀光、旗山、中興、大樹、武廟、龍華、岡山文賢、鼓山第一、前鎮第二、果貿、六龜、彌陀、興港特定區、梓官第二、苓雅、甲仙、杉林大愛園區商業中心及路竹等18處公有市場及權管場域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備，年發電量達357萬度，除有效使室內溫度降低3至5度外，承攬廠商還提供屋頂防漏水保固20年，此外，售電回饋率7%用於挹注市府財政，同時也將提撥回饋市場作為環境清潔維護或修繕所需費用。

4. 民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114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三和、福東、興中、高松等4處市場，114年10月27日開工，預計115年第1季完工，更新公共設施，提升市場競爭力。

(三) 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 攤集場合法申設及未合法申設輔導作為

- (1)針對核准設置既有存在道路上23處攤集場，依本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督導管理委員會落實維護市容景觀、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衛生、環境衛生及商業秩序等自主管理工作。
- (2)針對未同意申設攤集場，計有9處提起訴願，經本府110年7月22日審議決定，原處分撤銷。其中前鎮區德昌夜市(週四場)已於112年2月2日同意設置；前鎮區民興早市已撤回申請設置；瑞北夜市已無營運；岡山區後紅夜市因形式要件不符予以駁回；鳳山區海洋夜市、橋頭區白樹夜市及隆豐和夜市已於114年7月4日辦理復審，會議決議白樹夜市原則通過，隆豐和夜市及海洋路夜市須依委員意見改善後辦理復審。另持續輔導鳳山區文聖街夜市及鳳山大市集籌備會完成改善後辦理復審。

2. 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 (1)114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苓雅二路、鳳山自強夜市、興達港觀光漁市及六合二路等4處攤集場，114年10月27日開工，預計115年第1季完工，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並營造消費者優質的消費環境。
- (2)為推動興達港觀光漁市環境美學升級，市府於113年成功爭取經濟部新臺幣1,300萬元經費，為全台道路上攤集場史上最高補助金額，用於打造市場嶄新入口意象，並規劃更現代舒適的消費及用餐休憩區域，提供民眾兼具美感與實用的消費體驗。改造工程於114年8月完工啟用並獲「2025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肯定。

3. 調查攤販臨時集中場食品安全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瑞豐、六合、忠孝、苓雅自強、光華、興中、吉林、鳳山自強、鳳山中山、青雲宮、福清宮、鳳山青年等十二大夜市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14年1月至12月抽查油品、茶葉、麵條、調味料、肉品、粉製類、雞蛋、廢油回收、鴨血、鮮奶、臭豆腐及熱狗等12項資料並建檔管理，將持續輔導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品業者登錄系統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另因應非洲豬瘟疫情，114年10月至11月至夜市查核常見之豬肉相關熟食（如滷肉飯、控肉、香腸、大腸包小腸、烤肉串、豬血湯等）製品來源，嚴格把關食品安全。

（四）市場創業相關計畫

為鼓勵青年進駐市場為市場帶入不同元素，原則每2個月公告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空攤位，輔導有意願之攤商進入公有市場營業外，114年9月3日公告「114年度市場青年創業補助計畫」，共計受理49件，並於114年12月4日辦理審查會議，預計115年1月核定補助，期藉由營業場所裝修、商品包裝設計、數位服務方案、上架電商及網路行銷等補助，鼓勵青年進駐市場創業，為老市場注入新靈魂，引入更多年輕客群活化經濟。

四、產業服務

（一）亞灣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1. 亞灣2.0智慧科技創新創園區計畫

（1）行政院112年5月11日核定通過「亞灣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推動方案」，由原本5年投入106億6,400萬元擴增為7年170億3,900萬元，以「擴大用地、擴大群聚、擴大創新、擴大輸出」等四個擴大方向，預估帶動4,200個就業機會、吸引550億元投資、增加產值2,200億元。標定「IC設計」、「智慧港灣」、「影視平台」等重要產業，並增加「國際智慧科技研訓基地」與「國際金融科技創新」等項目，打造智慧科技解決方案，透過國際系統廠商與平台輸出海外市場，同時帶領產業與人才南向，將高雄發展為國際型產業聚落。

（2）截至114年12月，透過園區開發、5G布建及產業補貼等多項建設與計畫，已吸引國內外企業超過新臺幣360億元投資，帶動超過新臺幣850億元產值，預計提供6,800個就業機會，並完成智慧製造、AR/VR互動科技等領域的實證。同時結合中油、中鋼、台電、港務公司等國營企業帶動傳產淨零和數位轉型，衍生許多實證計畫。

（3）透過中央及本府共同努力，目前已經吸引340家廠商進駐，如：鴻海、IBM、AWS、CISCO、SAP、和碩、信驊、宏達電、晉泰、微軟、友達、義隆、緯創、帆宣、精誠、鴻品等智慧科技相關國際大廠、雲端服務商、創新服務的業者、國際加速器群聚，陸續將提供9,000個就業機會。

(4) 園區開發：

本府與經濟部、中油公司合作開發高雄軟體園區二期，將建築基地分為三坵塊，第一棟建物由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自行興建，於112年10月14日動工，114年4至8月間辦理預出租公告，預計115年10月完工，預期未來高軟二期將帶動新臺幣100億元投資效益，創造新臺幣33億元年產值；另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亦同步持續辦理其餘兩坵塊之公告招商作業。

(5) 新創鏈結：

「亞灣創新生態系計畫」連結產業與新創，提供驗證場域與政府資源，推動創新技術落地應用。自110年以來，已協助傳產智慧升級，吸引47家企業和40家新創參與，成功創造逾新臺幣4億元商機。計畫首創由地方政府組隊申請「Taipei-1」國家超算平台，結合大企業產業經驗與新創AI技術，打造「以大帶小」的AI產業生態系。透過合作，協助傳統產業導入AI，加速數位轉型，實現創新落地。

(6) 人才培育：

①台灣知名動畫製作公司「西基電腦動畫」，與夢想動畫合作的「夢想方舟CG ARK」人才基地於110年12月27日揭牌，以數位內容趨勢技術與應用為導向，打造高雄唯一「XR智能虛擬攝影棚」培育基地，透過以戰代訓培育數位內容技術與應用人才，利用「以戰代訓」的模組培育產業所需菁英，已促成超過20案與企業合作以戰代訓專案、培育超過2,000人次數位專業人才及媒合超過200位優秀學員進入西基動畫或相關數位領域產業工作，成功協助台灣本土動畫影視產業進攻國際市場，如協助西基動畫，參與星際大戰全新影集該影集已於串流平台Disney+上架播映，也獲得日間艾美獎、安妮獎，以及三項SIGGRAPH殊榮。

②成功大學「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與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亦選擇以亞灣85大樓做為設立學院地點。中山大學國際金融學院因應淨零與金融科技發展，113年度於金融學院下新設數位與永續金融研究所，培育永續金融人才。

(7) 產業群聚：

①在中央相關研發計畫的支持下，已有超過40案技術研發或應用案通過，國內外大廠前進亞灣設立研發中心，如：和碩、鴻海、友達、思科、晉泰、仁寶、台灣醫學影像、亞旭、HTC、華碩雲等，將可大幅提升在地研發動能。

②全球企業網路與資安領導品牌思科（NASDAQ:CSCO）攜手晉泰科技，於114年7月11日與25家技術解決方案夥伴與21家在地企業夥伴於高雄亞灣共同成立「亞灣

2.0 AIOT 生態系發展基地暨研發中心」，並將同步啟動 AIOT 人才培育計畫，深化高雄在智慧服務、Smart AI 發展，以及全球維運支援平台整合上的前瞻優勢，為台灣培育更多網通領域跟 AIOT 的國際級人才。

- ③全球知名電子製造服務大廠和碩聯合科技 (Pegatron) 於 114 年 10 月 28 日於高雄亞灣棧五庫舉行「亞灣數位轉型研訓基地」開幕典禮，預計三年內投入約新臺幣 7 億元於亞灣設立第二研發中心，並與高雄科技大學合作培訓專業人才，聚焦南部產業 AI 化與智慧製造升級需求，同步推進 5G 與自動化應用技術的研發。

2. 房屋租金補助(006688方案)

- (1) 為推展本市智慧科技產業，透過產業鏈以大帶小將亞洲新灣區打造智慧科技產業生態聚落。本府提供智慧科技相關業者進駐亞灣之房屋租金補助(006688方案)，吸引企業與新創團隊落腳高雄，並鼓勵設置研發中心、人才培育中心、企業育成中心與加速器等，以達深化產業技術、活絡本市經濟發展及營造創新創業友善環境之目標。
- (2) 本府於110年8月6日公告「亞灣5G AIoT 辦公空間進駐計畫」，經專家委員審核盤點高雄軟體園區與周邊，產權單一、空間完整且即刻可提供5G AIoT 相關產業辦公、創新實驗與展示之場域。截至114年12月底已審定約2萬坪空間及24家業者，包含鴻海、IBM、宏達電、西基、仁寶、友達、義隆、緯創、帆宣、合勤等。

(二) 新創育成輔導

透過計畫資源媒合，自 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共訪視輔導 181 家高雄廠商。輔導進駐業者與其他企業或政府機構產生實質商業，已簽約金額累計達新臺幣 5 億 192 萬 2,000 元。

1. 建置「以大帶小」新創生態系輔導模式獲得2024 WITSA 傑出新創生態系統獎

本府「以大帶小建構新創生態系」的輔導模式代表台灣榮獲「2024 年全球資訊科技應用傑出貢獻獎(WITSA ICT Excellence Award)」中的「傑出新創生態系統獎(Start Up Ecosystem Award)」首獎，這是台灣首度獲得該項大獎，更是對高雄新創產業推動模式的重大肯定。

2. 建置新創基地

(1)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 ①以數位內容產業為主軸，提供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現進駐廠商計 18 家，截至 114 年 12 月累積進駐 87 家廠商，包括緯創、兔將、樂美館、點子行動，及 Summer Time Studio、Toydea Inc.、J. O. E. LTD.、Nobollet Inc. 等日本遊戲開發商，及張飛創意行銷、睿至及優像數位(痞客邦)等智慧商務服務商，資本額累計新臺幣 303 億 695 萬元，新產品研

發超過 703 件，並增加 1,212 個就業機會。

- ② 為協助新創公司深入瞭解產業最新趨勢與展望，促進在地新創圈交流媒合，自 104 年起持續辦理創業輔導講座，截至 114 年 12 月，累計辦理 108 場次；為促進數位內容產業人才技術與資訊交流，不定期舉辦社群、產業交流活動，截至 114 年 12 月計辦理 1,964 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 7 萬 2,308 人次參加。

- ③ 亮點新創廠商：

A. 高易資訊：

核心產品為「診所通 APP」，以合作診所為收費對象並提供民眾便利的掛號看診服務，經過數年的產品驗證優化，目前轉向升級為提供一般民眾下載的醫資與生活服務 APP，除了原本的掛號服務外，已衍生其他便民服務項目(如：快篩試劑地圖)。自 113 年起已舉辦多場線上線下說明會，另開發 CRM 系統協助診所整合病患資訊與精準推播，打造醫病循環生態圈。目前在同類產品的台灣地區 iOS 與安卓下載量已擠進前三名，截至 114 年 12 月下載人數更突破 180,000 人次。114 年診所通 APP 與知識科技、預約科技合作「診所 Google 地圖看診預約 OMO 平台開發與商業化」，已於 114 年 12 月份正式上線，並正導入目標診所中。

B. 雙肩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開發智慧養殖系統之技術平台可連接各家整廠設備與管理後台，對養殖案場進行場域管理、系統管理、養殖監控、水池資訊與養殖紀錄等數據檢測與行動管理。雙肩於 113 年亦榮獲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潛力新創選拔「黑科技獎」。於 114 年 6 月 13 日獲得 114 年度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CITD)。

C. 派瑞艾股份有限公司：

新款產品「歡迎光臨古辛劇院-粉碎古辛先生」獲群眾募資金額突破新臺幣 100 萬元。

D. 高谷科技有限公司：

自 114 年 6 月起，與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合作，推進「整合 TAIDE 模型之診所通 APP」PoC 專案。

E. 森森森餐飲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於 114 年 12 月受邀參與日本「食品業者×AI 驅動實體通路」媒合會，並與株式會社シードライブ正式簽署台日企業合作 MOU。

3. 「KO-IN 智高點」高雄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 (1) 「KO-IN 智高點」提供智慧城市科技業者落地發展空間、資源與機會。現進駐廠商計 20 家，截至 114 年 12 月累積進

駐廠商計87家，預估創造386個就業機會、新臺幣11億3,192萬元投資額及新臺幣10億2,846萬元營業額。

(2) 亮點新創廠商

① 埃爾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行業的高雄新創公司，從事先進半導體檢測設備光源研發與奈米探針製造，已取得國內外多家知名半導體公司正式訂單，透過 KO-IN 輔導，獲得國內創投、上市公司及國發會天使基金等投資達新臺幣3,250萬元。已促成埃爾思科技對接半導體檢測服務上市公司之 FIB 設備升級技術共同合作案。於114年2月成為國際知名半導體大廠Vender code正式供應商，114年6月成功登錄創櫃板，為高雄在地新創能量進一步開啟資本市場的重要里程碑，展現由地方輔導到國際認證的典範路徑。

② 萃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土木系團隊，於國科會 FITI 創新創業激勵計畫贏得「創業傑出獎」，並成立「萃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完成與日月光合作的關鍵場域驗證，以 AI 完成半導體廠房的 3D 設計與建模，全新的 AI-3D 技術(xModel 跨域模型)可自動化且快速地完成高科技廠房主系統的最佳化 3D 設計與建模。萃思科技經 TASS「KOIN 智高點 | 誠研創新 數位孿生x綠色科技產業化論壇」的成果發表，成功獲得日月光外包廠商確定購買萃思產品並在客戶的新建廠專案中爭取到合作商機。

③ 哇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協助哇哇科技對接並進駐日本天草市役所轄下的新創基地，拓展國際市場，還將利用其創新技術助力當地產業升級，進一步推動兩地國際交流的互動與發展。

④ 鑫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智慧刀把作為前端 IoT 裝置用於 CNC 機台進行精密加工階段之數據偵測與收集反饋工作，由 KO-IN 促成與某上市工具機業者進行合作開發，獲得其導入於新機銷售的選配內容。同時，也透過 KO-IN 進行資源鏈結，促成與磐儀科技及台灣洛克威爾合作，形成一套數位孿生 CNC 智慧加工解決方案，並於2024年亞灣新創大南方展會正式展出，現場獲得廣泛好評，展示出數位孿生技術在智慧製造中的巨大潛力，預計115年第一季上市銷售。

⑤ 易晨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研發的 EZ Talking 口說學習平台，於113年11月已有逾800間補習班導入此模式，300餘位教師反映教學時間縮減40%，顯著提高教學效率。113年更推出

AI 英語學習遊戲貓「BUBU」，結合 YesOnline 線上真人外師，開創「天天有外師」的服務，讓學生利用 AI 使用「學習英文口說」，搭配外師「練習英文口說」。已有將近 1 萬名學生進行預購體驗，並獲第 23 屆(2024)經濟部新創事業獎，展現了其在產業創新與發展上的卓越成果。

⑥ 競零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 113 年順利完成增資程序，114 年進一步促成競零再生投資小港示範工廠設置專案，並於 114 年 6 月 19 日首座綠色回收電池工廠於小港新廠正式落成啟用，實質擴大產能與市場應用效益。

(3) 「成立研發商轉平台-數位學生實驗室」

為協助新創對接市場資源，112 年 10 月起與台灣洛克威爾、樺漢科技、技嘉科技等企業與公協會合作，企業提出需求並開放資源與在地新創公司合作研發。目前計有包括美商洛克威爾（台灣洛克威爾國際）與連奕科技技術整合與商業推廣案；萃思科技對接半導體上市公司在高雄新廠的系統工程 PoC 案；埃爾思科技對接半導體檢測服務上市公司之 FIB 設備升級技術共同合作案；競零再生科技投資小港示範工廠設置專案；鑫雲科技對接某上市工具機業者，獲得導入於新機銷售的選配內容；鑫雲科技與美商洛克威爾（台灣洛克威爾國際）與磐儀科技技術整合與商業推廣，亦於展會正式推出。

4. Megabay 大港創艦新創基地

(1) 因應中央亞灣 2.0 計畫及本府數位及淨零雙軸轉型，協助新創邁向國際航道及導入鏈結資源為目標，透過亞灣計畫讓新創與企業對接合作機會，以大帶小攜手新創出海國際。

(2) 基地於 112 年 10 月 27 日開幕，累計 26 家廠商進駐，並陸續辦理國內外交流、創投點評等活動，協助進駐新創團隊對接國際商機與獲取資金開拓市場。

(3) 亮點廠商

① 雄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 3D 感測、人工智慧為核心的 AI Video SaaS、IOT PaaS 安全照護解決方案供應商，發展出 AI 醫療照護解決方案「iSAFE 智慧感照護系統」。已廣泛應用於醫療、長照、校園等場域，具備即時偵測跌倒、暴力與生命徵象異常等功能，提升安全與照護效率。攜手大廠凌群電腦、緯謙科技，協助醫院發展「次世代護理資訊系統」以及日間照顧機構導入「雲端體適能智慧評估平台」，已導入多家衛福部部立醫院與 30 家醫療與照護機構。

② 力能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結合創新發電、節能設計與智慧儲能三大核心技術，成

功研發出具備自發電功能的健身設備與家用儲能產品。114年12月成功將運動發電飛輪車導入卑南奮進會(卑南遊客中心2樓)、關山親山民宿、關山新埔社區發展協會，展開為期2個月的「運動發電示範體驗點」，提升社區長者健康活力，同時推動永續綠能概念。在公司營運上，亦將完成技術鑑價與技術增資，並持續推進對外募資及商業模式優化，同步規劃申請指標性研發補助計畫，透過實證場域加速產品落地。

③杰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5 Meet Greater South 亞灣新創大南方展會論壇發表智慧製造 SaaS 成果，現場成功促成訂單簽訂，展現基地輔導商機媒合的實質成效。

5. 金融科技創新園區

(1) 本府於113年向金管會爭取補助，設立台灣首座非在首都設立的金融科技創新園區，因應產業面對淨零轉型的資金壓力，園區於114年1月15日開幕，以「綠色金融科技」為主軸，協助業者發展創新多元之轉型金融與永續金融服務，期結合高雄在地數位及淨零雙軸轉型特色，創新發展綠色金融科技生態圈。

(2) 目前有17家廠商進駐，並陸續辦理業師輔導與創業諮詢(如財務、技術、法規等合規輔導、公司策略發展)、資金與業務媒合(如股權募資、新產業客戶開發)、實證補助、人才招募、國內參展或交流等服務，培養培育優質綠色金融科技跨域人才，提供技術實證與相關應用發展，打造完成新創產業生態系。

(3) 於114年11月12至14日率領凱特納科技、喬睿科技、環球睿視、優利佳金融科技、永訊智庫等五家園區進駐團隊參加「2025新加坡金融科技節」，展會期間共協助團隊媒合近新臺幣1,500萬元商機。

(4) 亮點廠商：

①喬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立於2015年，旗下TapPay支付系統有超過萬家客戶採用，首創推出 Cross-site 免跳轉技術，致力為線上商店與消費者打造安全且快速的支付體驗，並發展尖端AI設備指紋為基礎的盜刷風險識別監控技術，取得Apple和Google在台灣第一張發行的支付處理牌照，服務範圍涵蓋台灣、馬來西亞、泰國等東南亞國家。

②豪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服務內容是智慧減碳服務(decarbonisation digital services)以及透過AI驅動的能源數據平台替企業客戶進行環境及永續經營的風險管理以及推動綠色金融產品，為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AS)之永續金融科技生態圈合作企業。

(三) 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

因應中央推動「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金管會透過法規調適，在銀行業務突破的基礎上，由境外國際分行(OBU)、境外保險子公司(OIU)、境外證券子公司(OSU)與境外分子行串聯，帶動資產管理產業、法律稅務專業機構與家族辦公室等金融服務進駐專區，並於114年4月1日訂定發布「金融業申請進駐地方資產管理專區試辦業務作業原則」，截至114年12月底完成46項法規鬆綁，並於高雄專區開放試辦38項業務項目，預計將於兩年內完成54項法規鬆綁。本府配合金管會同步公告專區範圍，設立單一窗口並主動聯繫潛在業者，截至114年12月底，金管會核准43家金融機構，與金管會共同以「二年有感、四年有變、六年有成」為目標，穩步推動臺灣邁向亞洲資產管理中心。

(四) 中小企業輔導

1.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創新研發能量，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本府經濟發展局自97年起辦理地方型 SBIR 計畫，截至114年12月累計通過1,085件研發補助計畫，補助金額達新臺幣8億1,269萬元，帶動投資額新臺幣35億4,931萬元及研發總經費新臺幣20億2,150萬元，衍生產值新臺幣55億3,109萬元，申請或取得新型、設計專利856件。

對接市府數位、淨零雙軸轉型政策，114年度持續將「淨零碳排」及「數位科技應用」列為提案加分項目，計受理181件研發計畫，共核定補助44件創新研發計畫，各補助計畫尚在執行中。

2. 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競爭力，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並輔導企業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以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府經濟發展局自102年執行提升計畫，截至114年12月，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142案，補助新臺幣2億6,436萬元。

另本府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政策，輔導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未公開發行企業發展，訂定「高雄市政府推薦微型創新創意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作業須知」，透過本府審查與推薦，協助具創新創意公司簡化申請創櫃版之相關流程。截至114年12月本府推薦科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傑迪斯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卡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彬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大恆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寶可齡奈米生化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美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聚仁建設有限公司、美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球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哇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1家業者申請登錄創櫃板。

3. 辦理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98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提供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營運所需資金，減輕中小企業在擴展事業上所面臨資金短缺之問題。截至114年12月底，累積融資件數計1,147件，融資總金額計新臺幣7億6,108萬4,000元。114年度共通過22案貸款申請案，總放貸金額為新臺幣1,391萬元。

(五) 地方產業發展

輔導申請觀光工廠評鑑

持續輔導本市地方產業特色化，鼓勵工廠營運朝向多元化發展，協助工廠轉型兼具觀光服務，設置觀光工廠，高雄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共計5家(台灣滷味博物館、宏裕行花枝丸館、紅頂穀創穀物文創樂園、裕賀牛觀光工廠、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其中「台灣滷味博物館」推出的「鐵蛋大冒險！高雄熊彈珠奇遇盒」獲選為114年度節慶首選商品；「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推出的「烏味魚生手作體驗」與「裕賀牛觀光工廠」推出「手作牛肉乾雪Q餅課程」獲選為114年度職人手作；「紅頂穀創穀物文創樂園」獲選為114年度教育導覽。

五、商業行政

(一) 商業推展計畫

1. 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

本府經濟發展局積極輔導商圈發展特色，為活絡商圈經濟，每年編列商圈活動行銷補助經費，協助商圈舉辦特色行銷活動，促進商圈整體消費。上半年以「高雄過好年」為主，下半年則舉辦商圈特色行銷活動，帶動經濟活絡，刺激消費；114年下半年搭配節慶假日辦理25場次行銷活動，活絡商圈人氣與買氣，與商圈一起努力拼經濟。

2. 優化商圈環境，厚植商圈特色

(1) 配合高雄車站新門戶計畫執行中央公園商圈環境改造計畫，透過公共設施整備、光環境營造及交通動線調整等措施，強化商圈整體意象，增加遊客對商圈記憶點，吸引更多優質店家進駐。

(2) 配合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委託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辦理三鳳中街環境改善設計，將美學設計深入導入商圈，辦理工程採購實踐設計；同時，配合車站意象，完成後驛商圈入口意象設置，延續整體環境氛圍。

3. 協助商圈爭取及整合資源

(1) 為提升商圈數位能力、提供行動支付服務營造友善消費環境、強化商圈行銷能量，本府經濟發展局積極協助本市商圈提案爭取經濟部商業發展署「114年雲世代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提升計畫」經費，包括中央公園、瀾濃、旗后、哈瑪星、三多、三鳳中街、大連街、六合夜市、六龜、河堤、長明、南華、後驛、美濃、鳥松家具、新堀江、新鹽

埕、旗山、鳳山三民路、鳳山中華街、蓮池潭、舊城、鹽埕堀江商場、鹽埕堀江商圈等24個商圈成功獲得補助經費，同時亦將持續提供商圈相關行政協助，俾使商圈得以順利執行活動計畫，全力推動商圈數位科技轉型再造。

- (2) 因應全球景氣變化影響及智慧化、低碳化國際趨勢，推動商圈升級轉型，本府經濟發展局竭力協助本市包括南華、六合夜市、中央公園、青年家具街、忠孝國民、興中、光華、鹽埕堀江商圈、新鹽埕、鹽埕堀江商場、新堀江、哈瑪星、旗后、三多、三鳳中街、河堤、長明、烏松家具街、後驛、大連、舊城、蓮池潭、鳳山三民路、鳳山中華街、旗山形象、美濃、瀾濃、六龜、甲仙等29個商圈提案爭取並成功獲得經濟部商業發展署「114年活絡商圈補助計畫」經費，型塑商圈特色魅力，鼓勵商圈及店家產品低碳化，活絡商圈，帶動消費人潮。

- (3) 本府將持續爭取多元資源並聚合資源投入商圈，協助商圈活化轉型，提升商圈競爭力。

4. 高雄聖誕生活節

第三屆「高雄聖誕生活節」活動於中央公園舉辦，首度將活動期間拉長為「聖誕月」，與文化局合作以「聚光成城．聖誕禮讚」為主題，設置12主題燈飾，於114年11月28日點燈，配合點燈自114年11月28日至12月14日連續三週週末推出「中央聖誕小鎮市集」，114年12月20日至12月24日舉辦「Golden 公園大舞台」與「Merry 買你的市集」，透過年輕朋友們喜愛的音樂與市集，邀請商圈設攤展現在地特色，市集、商圈與活動相互串連，同時結合在地商圈夜市與全市百貨公司，推出「心願放大卡」聖誕驚喜；活動期間吸引超過百萬人次參與，成功將人潮導流至中央公園、新堀江、六合夜市等周邊商圈夜市消費，同時促動百貨業績顯著成長。

(二) 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1. 114年度7-12月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2萬9,989件，至114年12月底公司登記家數9萬184家；114年度7-12月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1萬3,689件，至114年12月底商業登記家數13萬7,329家。
2. 提供便捷、快速登記服務
可線上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變更、解散（歇業）登記資料清冊。

(三) 商業管理

1. 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及聯合稽查，包括民眾檢舉、涉妨害風化場所、違反各局處法令業者等案。

- (2) 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
- (3) 114 年執行稽查業務共計 1,358 家次，查獲違規裁處案件計 20 件。
2. 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114 年計抽查 7,628 件商品，不合格率 16.11%，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3. 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協助人民陳情案件、重大消費者保護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各式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六、公用事業

(一) 推動綠能產業

1.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 (1) 自 103 年 8 月起協助經濟部能源署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14 年度經本府核准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 1,302 件，裝置容量計 15 萬 1,291 峰瓩；設備登記案件數計 1,448 件，裝置容量計 18 萬 1,288 峰瓩。本市轄內累計核准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意備案件數 1 萬 4,872 件，總裝置容量 203 萬 8,548 峰瓩(約 2,038MWp)，設備登記 1 萬 2,374 件，總裝置容量 168 萬 9,375 峰瓩(約 1,689MWp)。
- (2) 經濟部能源署 114 年起，補助各縣市政府針對屋頂面積 1,000 平方公尺之私有建築物屋頂除依法令(負有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義務者除外)，每瓩獎勵金額新臺幣 3,000 元。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14 年 12 月 8 日公告收件。
- (3)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第三類)及市民(第四類)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14 年 12 月止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126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2 億 6,628 萬元；第四類案件 466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2 億 2,820 萬元，累計金額新臺幣 4 億 9,448 萬元，增加 9,330 峰瓩。
- (4)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 ① 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峰瓩，11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售電收入新臺幣 13 萬 8,417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峰瓩，11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售電收入總計新臺幣 2 萬 247 元。

② 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14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約新臺幣 164 萬 8,976 元，於 114 年 12 月撥付新臺幣 96 萬 6,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歷年累計撥付信保基金金額新臺幣 2,399 萬 3,466 元。又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自公告後申請案件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府經濟發展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2. 成立高雄市綠電推動專案小組

(1) 本府持續強化推動再生能源發展，透過綠電工作小組，跨局處分工及協調，共同推動本市綠能之發展，以促進產業繁榮，降低空污等效益。109 年 10 月 27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並以「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計畫」、「節能服務模式加速節電低碳行動計畫」、「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做為五大推動任務。

(2) 至 114 年 12 月已陸續召開 19 次工作會議，本市 110 年至 113 年 12 月，太陽光電同意備案容量超過 1,100MW，已超越綠電推動專案小組原定當年度 850MW 目標，依台電公司統計資料所示，截至 114 年 10 月全市累積太陽光電裝置容量達 1,508MW，預估每年發電量相當 759 座高雄都會公園固碳量。

(二) 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爭取經濟部能源署補助本市辦理「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辦理情形如下：

(1) 能源消費調查研究：完成高雄市 114 年上半年度用電分析報告 1 份。

(2) 節電法制落實：累計完成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稽查輔導 1,046 家次、公部門機關學校節電輔導 5 處。

(3) 公民團體協作節能策略：114 年 10 月 16 日完成辦理 1 場次高雄市節能策略公民咖啡館，共計 35 人參加。

(4) 節能技術宣導與推動：完成服務業中小能源用戶節能診斷

- 與輔導 5 處、114 年 9 月 18 日高雄 ESCO 專業人才培訓營 1 場次、輔導服務業業者提出 ESCO 申請案 6 件。
- (5) 節電志工培育與節能宣導：114 年 8 月 15 日辦理節電志工交流分享會 1 場次、節電志工節能教育宣導 11 場次、節電志工協助執行節能診斷 4 場次。
 - (6) 節電教育宣導與推廣：114 年 11 月 8 日至 9 日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合作辦理節電生活節活動，兩天共計參與人數約達 6,000 人。
 - (7) 全民響應節電行動：完成辦理 114 年度高雄市節電競賽，最終領取獎項為大獎至五獎共 162 名、早鳥獎 91 名、汰換獎 80 名，以鼓勵高雄市民與商家主動參與節能行動。
 - (8) 能源弱勢節能改善規劃與執行：114 年度媒合 8 家廠商提供節能商品，透過基金會協助，完成 149 家戶能源弱勢關懷，與 5 處社福機構輔導。
4. 協助本市企業因應淨零碳排趨勢辦理「高雄市產業淨零碳排暨商轉服務平台」，辦理情形如下：
- (1) 研析國內、外淨零趨勢之影響：追蹤國際關稅趨勢與制度之最新進展，研析評估淨零自治條例第 16 條(用電大戶條款)執行研析與評估等相關工作，114 年 6 月 10 日辦理諮詢會議邀請產業公會、潛在受影響廠商、經濟部能源署及本府相關單位，蒐集產業意見及與中央相關政策銜接。並辦理本府經濟發展局淨零永續報告書。
 - (2) 製作企業因應淨零議題作業手冊：本府經濟發展局 112 年推出全台灣第一本「製造業領域碳管理作業手冊彙編」，113 年擴大納入至商業服務業範疇，改版出版「產業碳管理作業手冊彙編」，同時並推出「CBAM 作業手冊彙編」協助企業因應 CBAM 申報。本年度持續關注歐盟 CBAM 政策與國內淨零議題，進行改版更新，已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召開手冊說明會，並於商轉平台網站公開供大眾下載。
 - (3) 辦理本市企業輔導工作：因應自治條例辦理淨零商轉平台，快速分享資訊與資源予企業端並於 113 年 9 月 25 日正式公開，114 年度並藉由企業低碳資源、綠能等議題說明會(3 場次)、設備節能與 iPas 考前衝刺班(2 場次)、企業減碳規劃輔導協助企業申請中央補助計畫(4 家次)、辦理企業淨零議題交流會議(2 場次)等工作協助本市產業淨零發展。

(三) 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 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30 至 140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並搭配由深水井、地下伏流水及鳳山或南化水庫進行調配。

(2) 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市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2. 督促自來水公司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14年1月至9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21.381公里。

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1) 自來水延管工程：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114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10案，核定金額共計新臺幣2,493萬元。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114年度獲經濟部水利署修正核定後計畫經費新臺幣1,800萬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新臺幣1,242萬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558萬元)，114年7月至12月補助件數為256件，全年度補助件數519件，補助經費達新臺幣1,247萬5,000元。

(3)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114年度高雄市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獲經濟部水利署114年9月4日核定3案計畫總經費計新臺幣3,961萬8,000元(中央補助新臺幣2,733萬6,420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1,228萬1,580元)；「114年度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經濟部水利署114年5月20日核定計畫經費新臺幣523萬元(中央補助新臺幣360萬8,700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162萬1,300元)。

(4) 為改善本市簡易自來水系統設施，113年及114年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及災損救助計畫經費，分別核定新臺幣1,090萬6,000元(中央全額補助)及新臺幣2,986萬9,864元(中央補助新臺幣1,390萬9,000元、本府補助新臺幣1,596萬864元)，辦理桃源區、茂林區及那瑪夏區簡易自來水系統受損設施修復，目前113年5案及114年11案工程辦理中。

(四) 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業務

1. 114年1月至12月，本府經濟發展局已累計完成14家業者17場次現場查核工作、2場次完整性管理稽核人員講習、2場次管線安全管理技術課程、1場次CP Level 2訓練及測驗、2場次議題式沙盤推演、1場次工業管線災害應變開設演練、4場次管線災害影響潛勢區域防災教育宣導、2場次管線災害影響潛勢區域疏散避難演練、3場次工業管線緊急應變教育訓練、4場次管束聯防應變動員測試、2場次單元實作模擬驗測。

2.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114年管線業者提報送審管線總數為70條，總收費長度915公里(收費長度較113年減少9公里)；115年度維運計畫審查，14家(16廠)業者均已於114年10月31日前完成報告上傳，並於114年12月31日前完成修正後書面與電子文件繳交。

(五) 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
2. 加油(氣)站管理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283家之申請變更共計126案，加油站歇業1案，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辦理查核宣導112場次(陳情案查核6場次、配合能源署查核106場次)。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依石油管理法規定，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28處、石油業儲油設施11處(361座及申設中42座)，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能源署查核本市石油業輸儲設施設備暨自用加儲油設施計畫，並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
4. 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114年度經濟部能源署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及杉林區等7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各公所受理民眾申請實際撥付「補助款」總數新臺幣510萬9,784元整。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府經濟發展局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114年1月至12月已辦理230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查核宣導。

(六) 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

1. 電器承裝業登記：1,112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登記：43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23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8,487場所。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451家。

(七) 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1.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本市114年7月至12月督導轄內欣高石油氣公司用戶23萬3,997戶(含民生用戶為23萬3,954戶、工業用戶43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1萬5,245戶(民生用戶1萬

5,199戶、工業用戶46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10萬1,847戶(含民生用戶10萬1,126戶、工業用戶721戶)等3家瓦斯公司總戶數35萬1,089戶(含民生用戶35萬279戶、工業用戶810戶),另本市天然氣事業公司依天然氣事業法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2年1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1次)。

2. 114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針對3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已完成辦理3家天然氣公司查核。

(八) 土石採取陸砂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列管坑洞數從105年35處降至114年(截至12月底)計17處(包括1處中央專案列管、16處地方自行列管),成效頗獲中央肯定,本府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完成整復以解除列管。
3. 現行土石採取法第36條規定罰鍰新臺幣100萬至500萬元,僅行政罰,並無刑罰規定,罰鍰額度雖高,但受裁處之行為人大都名下無財產,無從行政執行,毫無嚇阻作用。限期2個月內未整復,全部移送地檢署偵辦。亦全部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中。
4. 整合各局處權管法令及行政作為,遏止盜採土石違法行為:
 - (1) 本府 114 年 9 月 1 日召開「研商遏止本市美濃區農地盜採土石精進措施會議」,立即成立本府快速反應聯合稽查群組,府級副秘書長負責督導,整合各局處權管法令及行政作為。
 - (2) 接獲民眾 1999 檢舉或各單位通報疑似盜採地點,24 小時內相關局處辦理聯合稽查,現勘確認有無違反土石採取法情事。
 - (3) 交通局已於 114 年 9 月 12 日增加公告美濃區大型車禁行路段。警察局增購監視器,強化科技執法,加強攔截取締行駛禁行路段大型車。
 - (4) 經農業局盤點美濃、六龜、杉林、旗山區 11 里盜採土石農地熱區,本府經濟發展局、農業局及地政局每週 4-5 次地毯式聯合巡查,是否存在盜採初期設置黑網或圍籬等非農業設施,另農業局不定期運用無人機航拍。
 - (5)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每月提供衛星影像變異點資料,本府經濟發展局每週派員巡查,派員至點位現

場確認是否存在非法盜濫採土石情事。

5. 現行土石採取法規難以遏制新型態犯罪集團盜採行為，本府經濟發展局113年10月即已函請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地礦中心，增列盜採土石刑事責任、加嚴行政罰及強制扣押機具。114年3月再度拜會中央。經濟部114年10月30日辦理土石採取法第36條修正草案公告預告，擬提高罰鍰上限為新臺幣1,000萬元及調整沒入機具時點為裁處當下，不須限期整復清除設施屆期後方得沒入。且明定意圖營利，未經許可採取土石者，或致釀成災害、或因而致人於死或重傷者等情形，施以相應刑罰。修法草案行政院審議中。

伍、海洋事務

伍、海洋事務

一、海洋行政事務

- (一) 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稽查
執行海污稽查機制，保護海洋環境生態，114 年 7 月至 12 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 16 次、陸域稽查 48 次。
- (二) 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
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作業，114 年 7 月至 12 月完成 2 次水文及水質監測、1 次底質及生態監測，範圍涵蓋市轄海域 36 個監測點，並建構本市海域環境資料庫。
- (三) 辦理海嘯災害防救
於本府相關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懸掛海嘯宣導立軸、播放海嘯防災影片及有獎徵答，以達海嘯宣導效能，讓本市地區民眾對海嘯災害能更深認識，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益。
- (四) 辦理「海洋環境教育一校園巡迴列車」
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知帶進各行政區，讓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114 年度將至本市國中小學及幼稚園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巡迴課程計 45 場次。
- (五) 持續出版海洋文化教育刊物
93 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之「海洋高雄」期刊，行銷推廣本市海洋產業及文化，提供民眾多樣之海洋新知；第 61 期電子期刊於 114 年 12 月 1 日發行出刊，藉由網路功能，讓更多讀者瞭解海洋相關知識，深耕海洋環境教育。
- (六) 辦理魚苗放流
為增加漁民收益，維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輔導民間團體於茄萣、永安、彌陀、梓官及林園等區辦理布氏鰻鯪(金鰻)、烏魚、黃錫鯛等魚苗放流，114 年 7 月至 12 月魚苗放流計 74 萬 5,500 尾，藉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 (七) 辦理「114 年度高雄市推動活力海洋計畫」
為維護高雄市轄海域環境暨培植保育觀念，辦理海底垃圾(人工魚礁覆網)清除作業及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114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海底垃圾清除作業 3 趟次；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5 場次，參與人數 379 人。

二、海洋產業輔導

- (一) 輔導遊艇產業
 1. 為持續推廣行銷台灣遊艇產業及開拓遊艇休閒活動市場，本府以海洋派對方式行銷推廣遊艇產業，並促進本市觀光，114 年度「2025 高雄海洋派對」及「2025 高雄國際帆船賽」於 10 月 24 日至 26 日辦理，透過遊艇展售平台、船艇搭乘體驗、

水域遊憩活動、海洋主題互動體驗等，使大眾體驗遊艇及多元海洋休閒遊憩活動的特色，並藉此感受高雄作為海洋首都，由港灣水岸建設來帶動城市景觀、觀光休閒活動、市民親水空間的升級和蓬勃發展。另為宣傳行銷台灣遊艇產業，提升國際知名度，114 年持續推出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以線上虛擬平台模式，增加台灣遊艇行銷之多元管道(平台網址：<https://reurl.cc/e6095b>)。

2. 考量高雄港整體開發及本市遊艇停泊所需，並開拓國內中小型遊艇市場，114 年 7 月 1 日正式開放第三船渠遊艇碼頭 40 席泊位，供 42 呎以下遊艇及帆船申請停泊。

(二) 推動郵輪產業

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與高雄市菁英外語導遊協會合作執行「2025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派遣具外語專長之人員至郵輪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行銷港都海洋魅力。依據港務公司國際郵輪船期預報(滾動式)，全年到訪高雄港共計 48 航次(95 艘次)，進出港人數超過 13 萬人次。

(三) 提供海洋觀景步道

西子灣南岬頭沙灘前經本府向國產署爭取委管，並與中山大學協商後，由本府興建西子灣南岬頭景觀步道，於 99 年 2 月 14 日起即開放民眾免費進入觀景，114 年度共計有 17 萬 4,062 人次遊客前來賞景。

(四) 推動海域遊憩活動

為持續提供市民更多親水空間，市府協調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商港範圍開放為水域遊憩活動，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公告「愛河灣及第三船渠水域遊憩活動範圍、種類暨應遵守注意事項」，並開放「非動力水域遊憩活動區」得從事立式划槳(SUP)、獨木舟、水上腳踏車等非動力浮具活動。114 年度共計有 8,141 人次下水遊憩。

三、漁業輔導

(一) 獎勵休漁

114 年受理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高雄、小港、林園區漁會、魷魚公會及鮪魚公會申請自願性休漁獎勵金，經漁業署核定未滿 100 噸漁船(筏)計 944 艘、100 噸以上漁船計 35 艘，共計 979 艘漁船(筏)符合資格，核發獎勵金額共計新臺幣 3,843 萬 3,500 元整。

(二) 大陸船員管理

原船大陸船員安置辦理:114 年度計 199 船次、441 人次。漁港大陸船員委託暫置管理申請:114 年度計 18 船次、25 人次。

(三) 非我國籍船員管理

114 年外籍船員停留簽證:114 年度計核發本市籍遠洋漁船 287 艘次，外籍船員 9,706 人次。外籍船員許可僱用計有 742 艘次本市籍遠洋漁船辦理僱用 6,252 人次外籍船員。

四、漁會輔導及漁業推廣

(一) 規劃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1. 受到全球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本市遭受天然災害發生之頻率與強度增加，為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透過保險來轉嫁損失、分散風險、保障投資。
2. 除配合農業部漁業署辦理養殖漁業低溫型保險(寒害)外，針對颱風豪雨危害，特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共同規劃本市養殖漁業天然災害降水型保單。110年起，陳其邁市長為擴大保障養殖產業，提高保費補助，本府負擔為5/12及113年農業部漁業署提高補助為6/12，本市養殖漁民僅負擔1/12。

(二) 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1. 5月辦理放養量申報作業，7月至12月辦理放養量調查作業，統計本市陸上養殖魚塭口數共計11,778口，114年至12月已申查報放養量調查共計11,341口，放養量調查率約達96.29%。
2. 本市養殖漁業登記證截至114年12月共計核發2,395張，114年12月放養申報計1,862件，取得養殖漁業登記證者之申報率達77.75%。

(三) 辦理水產飼料管理計畫

為提升水產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114年核定抽驗85件，實際抽驗計85件，合格83件，不合格2件(其中1件係藥物殘留(驗出羥四環黴(違法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32條未遵守動物藥品之使用準則)，經本市動物保護處8月29日裁處9萬元罰鍰(同法第40條第1項第16款)；另1件係一般成分(粗蛋白質)未達登記標準(違法飼料管理法第20條第6款飼料或飼料添加物所含成分與登記證所記載之許可內容不符者)，海洋局於10月7日裁處3萬元罰鍰(同法第29條第3款)。

(四) 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114年核定抽驗233件，實際採樣233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農業部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採樣結果均合格。

(五) 高雄海味推廣

114年邀集高雄業者參加6月台北食品展及10月高雄食品展，另外亦持續與台灣水產公會合作，媒合本市業者參加日本東京食品展、北美波士頓海產品展、西班牙全球海產品展及新加坡海鮮展等展。

(六) 辦理113年度漁會考核

依據漁會考核辦法規定，應於每年6月底前，完成漁會考核評定，並將年度考核評定成績以書面送達受考核漁會、有關機關、全國漁會，並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本府於114年5月19日至23日辦理本市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高雄、小港及林園等7區漁會之113年度相關業務考核，並於114年6月27日將考核評定結果函報農業部備查，農業部並於114年7月1日函復

同意備查。

(七) 114 年度屆次漁會選舉

本市 7 家區漁會漁民小組組長、副組長、會員代表選舉投票於 114 年 3 月 22 日順利完成；各區漁會續於 3 月 31 日至 4 月 7 日完成召開會員代表大會並選出會員代表、理事及監事；4 月 8 日至 15 日選出理事長、常務監事及聘任總幹事，其中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及小港等 5 家區漁會為上屆次總幹事續聘，高雄區漁會則於 8 月 4 日完成新任總幹事聘任作業；林園區漁會於理事會成立(4 月 8 日)後未聘任總幹事，本府業於 10 月 14 日辦理第 5 次公告，本次登記期間自 11 月 3 日起至 11 月 7 日止，惟公告期滿仍無人登記，本案前奉准倘本次公告期滿仍無人登記，將俟 6 個月後再行辦理第 6 次公告。

(八) 配合中央政策推動漁電共生

自漁電共生專案推動辦公室於 110 年成立以來，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漁電共生申設案共計 255 件，申設量總計約 272.6MW，其中屋頂型 200 件(申設量約 152.5MW)、地面型 55 件(申設量約 120.1MW)。已核准案件共計 110 件，申設量 244.5MW，其中屋頂型 91 件(申設量約 138.2MW)、地面型 19 件(申設量約 106.3MW)，併聯試運轉(光電設施完工)4 件、開始躉售(正式售電)14 件，合計申設量約 99.8MW。

五、漁港管理

(一) 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修造船區暨海洋遊憩設施民間自提 BOT 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工作

現有民間投資人深刻了解興達漁港發展潛力，兼顧在地漁民修造漁船需求，以及遊艇製造產業、行銷與休閒遊憩等跨業整合之發展趨勢，於 109 年 5 月 21 日及 10 月 30 日提送規劃構想書(含財務面分析)，規劃在興達漁港投資興建漁船修造船廠及遊艇碼頭，建構漁船修造及遊艇觀光遊憩服務機能，遂於：

1. 109 年 5 月 25 日簽准符合本府政策需求並於 5 月 29 日召開初審會議。
2. 111 年 3 月 24 日召開甄審會，選出最優申請人。
3. 111 年 8 月 19 日完成簽約公證事宜。
4. 114 年 2 月已完成第 1 座修造船廠興建及 10 個遊艇泊位，本 BOT 案將於 116 年 7 月底完成興建第 2 座修造船廠及設置 88 個遊艇船席位(含碼頭建置)。

(二) 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暨病媒防治工作

為提升本市各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品質，本府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爭取農業部漁業署委辦之清潔維護計畫，辦理本市各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並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漁民優良使用空間。

另市轄各漁港例行性病媒防治作業，本府持續辦理興達港等轄管 16 處漁港登革熱防治工作，各漁港辦公室於平時已啟動自主檢

查並作成紀錄，就漁港水、陸域、溝渠、人孔蓋等處加強清潔，針對敷蓋網具膠布、帆布、輪胎、碰墊等積水清除，於未鑽孔的輪胎及溝渠內灑粗鹽；114 年下半年各漁港總計動員約 10,825 人次。

(三) 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工作

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改善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情形，114 年下半年執行成果如下：

1. 「114 年高雄市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辦理漁港內廢漁網收集清運、前處理後回收再利用，建立本市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機制，另辦理教育訓練及推廣等課程，推廣海洋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觀念，該計畫執行勞務委託案於 114 年辦理完畢回收作業，廢棄漁網預計回收 45 公噸，實際回收 45.5907 公噸，並至 4 所國小完成 4 場次的海洋廢棄物教育工作坊課程。
2. 「114 年高雄市第二類漁港暫置區廢棄物處理補助計畫」，在本市第二類漁港設置暫置區供漁民放置海上作業攜回之廢棄物，經分類、破碎、裁切等前處理後，不可回收部分再作去化及清運工作，可回收部分委由再利用場處理；本(114)年度預計清理 59.1 公噸，於興達漁港、彌陀漁港、蚵子寮漁港、旗津漁港、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及中芸漁港執行清運工作，該計畫執行勞務委託案已於 114 年 11 月 15 日完成港區暫置區清除作業。

(四) 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

1. 興達及永新漁港統計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889 萬 7,526 元。
2. 蚵子寮漁港統計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2,223 元。
3. 鼓山漁港統計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4 萬 6,000 元。
4. 旗津漁港統計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102 萬 0,392 元。
5.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統計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5 萬 9,825 元。
6. 中芸漁港統計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38 萬 3,700 元。

以上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共計 1,040 萬 9,666 元。

(五) 轄管市有及國有財產租賃契約租金

土地 13 筆，面積 151,612.53 平方公尺；房屋 7 棟，面積 7,193.93 平方公尺，114 年 7 月至 12 月，土地及房屋租金收取金額為 626 萬 2,487 元。

六、漁業建設

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 16 處漁港、興達等 5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及彌陀 1 處集中生產區等，114 年 7 月至 12 月賡續辦理漁港設施整建、漁港疏濬、漁港景觀綠美化工程，及養殖魚塭土溝及土堤道路及供排水路改善工程等共計 26 件，促進高雄漁業建設發展，提升漁業生產效能，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 8 億 7,576 萬元，本府自籌經費為 2 億 9,085 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 11 億 6,228 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 (一) 高雄市興達漁港遊憩水域浚泥清理海洋棄置工程(委辦)
- (二) 興達漁港週邊設施災修工程
- (三) 113 年興達養殖區湖內排水三中排改善工程設計
- (四) 興達漁港活魚運搬碼頭岸水設置工程
- (五) 永安區新厝段 18 地號魚塭側溝改善工程
- (六) 永新漁港吊筏機頂棚災害修復工程
- (七) 永安區烏樹林段 826-2 地號旁排水護岸加高工程
- (八) 彌陀漁港老舊碼頭改善工程
- (九) 彌陀漁港海岸光廊照明設施更新工程
- (十) 興達港及彌陀漁港相關設備修復工程
- (十一) 彌陀漁港凱米颱風災修工程
- (十二) 彌陀區齊天宮後方魚塭排水 9-1 小排改善工程
- (十三) 114 年蚵子寮漁港鋪面改善工程(不含設計)
- (十四) 梓官魚市場 3 樓變更使用執照暨設計服務
- (十五) 蚵子寮海洋及漁業文化館環境安全設施工程
- (十六) 高雄港三號船渠遊艇碼頭整建工程
- (十七) 114 年旗后漁港老舊碼頭改善工程(第二期)設計工作
- (十八) 旗津漁港遮棚(含立柱)及表演廣場遮棚災後復建工程
- (十九) 鳳鼻頭漁港遮陽棚災害修復工程
- (二十) 114 年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疏浚工程
- (二十一) 中芸漁港休憩涼亭及遮陽棚災後復建及魚市場災後復建工程
- (二十二) 林園區魚市場設施及污水設備修復工程
- (二十三) 114 年中芸漁港曳船道、上架場等設施擴建工程(第二期)
- (二十四) 汕尾漁港海岸防護工程
- (二十五) 中芸漁港南防波堤休憩設施工程
- (二十六) 汕尾漁港新闢開口工程委託設計服務

七、漁民福利

(一) 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14 年 7 月至 12 月 31 日止計有 99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 136 萬 1,667 元。

(二) 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14 年 7 月至 12 月 31 日止共計核撥 1 億 4,031 萬 6 仟元。

陸、農 業

陸、農 業

一、農產行銷輔

(一) 產銷調節措施

本府農業局以多元措施協助農產業因應疫情及環境帶來的衝擊：

1. 公告外銷獎勵措施

(1) 公告114/115年期高雄市拓展蜜棗國外市場輸銷獎勵計畫120公噸，收購本市轄內蜜棗達70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20%(獎勵農民集運費10%、貿易商國外促銷費10%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4元/公斤)鼓勵採購本市蜜棗外銷。

(2) 針對遠程目標市場公告114年「高雄市政府農特產品美加紐澳市場拓銷獎勵計畫」，農民團體可獲得果品獎勵金每公斤1元、上限10萬元，外銷業者則可獲得最高50萬元的拓銷獎勵。114年於加拿大大多倫多及大溫哥華地區多家超市辦理52場試吃拓銷，並穩定上架，相關訊息亦於當地媒體曝光宣傳，提升高雄農產形象。

2. 協助農民團體開發加工品

為增加本轄農產品多元價值，輔導本轄農民團體合作加工廠商，使用本轄在地食材製作玉荷包、香蕉、鳳梨、苦瓜、紅豆及芋頭等，開發紅蜜紅豆費南雪、高雄香蕉脆片、芋頭炊飯即食包、芋頭牛軋糖、荔枝鮮果飲、鳳梨汁、六龜胡椒餅等多項加工食品，解決鮮果不耐儲存問題，延長農產品保存期限，增加農產品多元性，擴展農產品市場商機。

(二) 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1. 輔導農民團體建立國產水果品牌，實施蔬果共同運銷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各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本市各農民團體114年下半年水果共同運銷供應量1萬1,581公噸，蔬菜共同運銷供應量8,221公噸。

2. 輔導經營「高雄首選」電商平台

本府農業局輔導高雄市農會整合本市小農與農民團體上架農漁產品，營運「高雄首選電商平台」，讓全國消費者線上購買優質農漁產品，本平台以高雄特色及季節性蔬果產出依季節時序做推廣活動，如推動芒果活動、評鑑蜂蜜、白玉蘿蔔、紅豆、蜜棗等季節農產並推出相關禮盒優惠活動。其他常態性蔬菜水果、五穀雜糧、果乾製品、梅子製品、生鮮漁產、畜牧產品、冷凍冰品等產品，建立高雄首選農產優良、豐富的品牌形象，114年營業額達逾685.2萬。

3. 國內市場行銷、推廣活動

國內實體連鎖通路辦理行銷推廣活動：與連鎖超市、便利商店、大賣場等辦理農產品行銷，異業合作推出高雄香蕉脆片、蓮霧切片盒上架超商，114年7至12月辦理香蕉、蓮霧試吃推廣達40場次。

4. 農產業文化活動

推廣本市農產品持續輔導轄內農民團體及協會辦理農產行銷相關活動，包括微風市集志業協會推廣銷售本市有機農產品，8月16日至17日「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及9月27日至28日「旗山蕉饗樂」等活動一同行銷高雄在地當季農產。

5. 持續耕耘國際市場

(1) 參加「2025年菲律賓臺灣形象展」，於114年9月17日至19日，假菲律賓馬尼拉 SMX 會議中心辦理，本次參展為高雄首選品牌首次於菲律賓市場亮相，搶佔高端消費族群，接單金額達新臺幣330萬。

(2) 參加2025年高雄國際食品展，於114年10月24日至27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本市19家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展，共同行銷推廣本市農特產品，展出高雄農產及農產加工品，接單金額預估新台幣逾1,200萬元。

(3) 參加2025年樂無齡博覽會，於114年11月28日至30日在高雄展覽館辦理，向樂齡者推薦健康、優質的高雄農產及農產加工品，參展單位包括大樹麻油行、茂林紅藜之家及創世紀有機農場。

(4) 持續辦理新馬市場拓銷計畫，於114年下半年共辦理新加坡20場次、馬來西亞9場次的高雄農產推廣活動，並於馬來西亞 Qra 超市辦理大型開幕活動，向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消費者推廣高雄的優質果品。

(5) 持續辦理高雄市政府農特產品日本地區拓銷計畫，與東京電視購物頻道合作專題報導上架高雄蜜棗及有機桑葚果醬，並於日本超市辦理本市農產推廣行銷活動30場次，讓消費者品嚐高雄蜜棗、玉荷包荔枝、香蕉、火龍果等鮮果。此外，114年首度與日本連鎖豬排店聯手推出豬排蜜棗套餐，觸及日本不同消費族群，更加了解高雄市水果特色及優點。

(三) 農產品外銷

1. 果品外銷統計：114年下半年累計果品外銷數量合計約649公噸，其中以番石榴(513公噸)、蓮霧(1.12公噸)、鳳梨(110公噸)、紅龍果(9公噸)為大宗，主要外銷至日本、加拿大、港澳、新馬等地。

2. 花卉外銷統計：114年下半年累計外銷花卉數量合計約69萬枝。

(四) 推動在地食材的多元推廣

1. 食農教育政策執行：

為落實「食農教育法」公告「高雄市政府食農教育推動會設置要點」，組織食農教育推動會，依循農業部食農教育推動計畫

四大主軸目標及20項行動策略，彙整各局處分工及現況盤點，擬定「高雄市第一期食農教育推動計畫」，並經農業部113年10月30日核備，計畫內容如下：

- (1) 結合永續發展目標，推廣校園及民眾食農教育。
 - (2) 建置「高雄市食農教育推廣計畫網站」，整合食農教育相關資訊。
 - (3) 建立食農教育及飲食教育增能培訓及推廣獎勵機制。
 - (4) 推廣學校午餐、市府員工餐廳及社福、社區供餐據點採用在地農產品。
 - (5) 營造產銷友善環境：提升安全農業及有機農產品種植面積，建置定期定點農民市集及電商平台與穩定產銷連結。
 - (6) 連結食安五環，確保校園及市民食品安全。
 - (7) 促進市民營養及健康飲食，傳承多元族群飲食文化特色。
 - (8) 提昇食農教育國際交流。
2. 為獎勵本市對食農教育有貢獻的個人及團體，公告「高雄市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獎勵計畫」，遴選高雄市個人組3人及團體組8人。農業部辦理「第一屆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本市李法憲榮獲個人組獎項、永安區新港社區發展協會及南隆國中獲選團體獎獎項。
 3. 辦理114年學校午餐食用高雄在地優質截切水果獎勵實施計畫鼓勵學校午餐多使用在地食材，實踐吃在地、食當季的飲食理念，推動食用本市鳳梨、芭樂、木瓜及火龍果四種果品，學校每學期單一果品食用4次(含)以上，可申請獎勵金1萬元，惟每校最高發放獎勵金以3萬元為限。另食用總次數前5名學校額外發給競賽獎勵金，114年共計核發35所學校獎勵金。
- (五)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
-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並督促業者，辦理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114年下半年共計完成334件，其中有2件違規案依「有機農業促進法」相關規定辦理。另會同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高雄辦事處辦理有機農產品加工、分裝、流通、貯存場(廠)進銷存數量查察，共計完成6件。

二、農務管理

(一) 農業生產管理

1. 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 (1) 因應國際糧食價格高漲及供應緊絀，鼓勵休耕農地復耕種植地區特產等轉(契)作作物。
- (2) 本市114年申報休耕地活化面積達2,464公頃。

2. 景觀作物專區計畫

辦理活化農地推動冬季裡作景觀作物專區計畫，114年下半年至115年上半年度輔導美濃27公頃、杉林29公頃、大寮7公頃配合地方特色活動及農曆春節冬季裡作花海計63公頃，以帶動觀光人潮並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

3. 推動優質營農環境專區計畫
為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發展優勢產業，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優質營農環境專區1,765公頃，藉由建立以雜糧及蔬菜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加值效益。
4. 有機農糧產品田間抽檢業務
為確保田間有機農產品品質，辦理田間有機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作業，114年度抽驗32件，全數合格，有效落實有機農業生產源頭管理。
5. 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業務
為落實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114年度已辦理農作物重金屬檢測計18件，全數合格，維護農產品生產安全與消費者食安權益。
6. 辦理番石榴外銷契作獎勵計畫。
辦理具外銷潛力果樹-番石榴契作，由高雄產地農民團體完成簽訂外銷供果園契作合約書，且供果園至少需具備一種農業性驗證標章，朝向發展環境友善農業，藉此提升高雄農產品知名度，進一步穩定農民收益，114年度預計契作外銷量約306公噸。
7. 輔導美濃橙蜜香番茄產銷調節計畫
持續辦理果品競賽以提升農民自主作物健康、友善栽培管理的觀念，並透過行銷推廣使美濃小果番茄占有禮品市場的一席之地，可望吸引近5萬人次前往體驗採果及農村觀光，活絡旗美地區的觀光產業。
8. 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業務
 - (1) 114年丹娜絲颱風及0708豪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6,278戶，救助面積2,779.68公頃，救助金額2億4,310萬6,093元。
 - (2) 114年0728豪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3,033戶，救助面積1431.87公頃，救助金額9,368萬513元。
 - (3) 114年楊柳颱風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62戶，救助面積29.11公頃，救助金額195萬7,298元。
9. 農情調查計畫
 - (1) 114年度農情業務，辦理完成裡作、一期作及二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共計4,688項次，裡作、一期作及二期作農作物產量調查共4,469項次。
 - (2) 114年辦理農作物生產預測工作，已完成香蕉等1,038項次農作物產量預測。
 - (3) 獲得農業部評鑑「113年直轄市及各縣市農業類農情調查工作第一組第二名」。
10. 農業設施及小型農機補助
 - (1) 為減少氣候對農業影響，穩定產銷秩序，持續推動農業設施，114年度爭取補助37.61公頃，爭取補助款7,215萬8,800元。

- (2) 補助農民購置小型農機，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114年度申請台數1,904台，補助金額5,187萬2,000元。
- (3) 協助智慧農業產業發展，降低農民建置成本，推動智慧農業設備補助計畫，114年度受理申請案場34件，補助金額1,007萬5,900元。

11. 建置農來訊資訊平台

為發展智慧城市，面對全球極端氣候挑戰，本府積極推動智慧農業找尋解方，110年起推出「高雄農來訊」提供農民免費智慧服務，提供每小時66種作物防災告警，每日300項以上蔬果產銷資訊分析，為縮短數位落差開發高雄農來訊 LINE@，方便農友快速查找，並於官方 YouTube 每週播報2次高雄在地農業氣象播報，以資加農民使用黏著度；另本案獲得國內外7項重要獎項，包含2023年至韓國首爾領取的「智慧城市特別獎」、「天下城市治理卓越獎」-社會進步組優選、2024年獲得政府界的奧斯卡「第七屆政府服務獎」，以及2025年獲得中華空間資訊學會第2屆「空間資訊永續應用獎」數位治理組優良獎等。

(二) 農地利用管理

1. 114年度下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計208件。
2. 114年度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149件。
3. 114年度下半年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共計辦理3件。
4. 114年度辦理農業用地免徵土地增值稅、遺產稅或贈與稅需5年列管維持農用查核共計70件。
5. 114年度下半年辦理農地非農業使用查處共542件。
6. 114年度下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1,633筆。
7. 市有土地管理
 - (1) 經管市有土地清理作業，114年度下半年度共清理9萬9,760平方公尺雜草及10.63噸廢棄物。
 - (2) 經管市有土地認養作業，鼓山區龍華段四小段501地號土地、岡山區和平段863等3筆土地號土地、楠梓區楠都段3小段1358-1等2筆地號土地、岡山區程香段249-5地號由民間團體協助認養，另楠梓區土庫段四段13地號及大樹區曹公段273地號由民眾認養，可減少管理維護費用。
8. 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成果：
第一類1萬2,437.58公頃、第二類1萬3,874.28公頃、第三類2萬3,663.19公頃及第四類492.86公頃，共計5萬467.91公頃。

三、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

(一) 建構農作物防疫網

1. 農作物病蟲害防疫與監測工作
 - (1) 辦理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友善環境植保資材推廣計畫，目前共補助 619 萬元，生物農藥約 300 萬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 319 萬元。

(2) 針對本市荔枝及龍眼近年飽受蟲害之防治作為如下：

- ① 荔枝椿象：依據中央制訂期程辦理防治並補助化學防治資材，已完成執行 792.72 公頃。委託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於本市廢耕園及有機園圃釋放 158 萬 5,000 隻平腹小蜂，受惠面積約 148.41 公頃。
 - ② 荔枝細蛾：114 年委託國立嘉義大學於大樹區設置 9 處荔枝田區進行調查，涵蓋慣行栽培、綠光燈照及有機／廢棄田區，各 3 處。研究採用改良型性費洛蒙進行荔枝細蛾成蟲監測，並針對誘捕成蟲進行物種鑑定，以分析不同管理模式下荔枝細蛾族群組成與族群動態變化。綜合 114 年度調查結果顯示，綠光燈照於大幅減少化學藥劑施用情形下，仍可有效降低荔枝田內細蛾活動強度，並維持穩定抑制效果，其整體防治成效與慣行農法相當，同時展現降低化學用藥依賴、推動友善與永續栽培之應用潛力。
2. 114 年高雄市儲備植物醫師培訓暨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推廣計畫：由嘉義大學籌組輔導團隊培訓本市儲備植物醫師，增進其田間病蟲害實際診斷經驗及技術，以提升農民收益，保障食安。為提升生產源頭端安全管理量能，114 年搭配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於產地執行田間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工作，下半年共檢驗 145 件。
3. 推動植物診療師制度：本市共有 6 名儲備植物醫師，本府農業局聘用 2 名，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補助 4 名，分別派駐本市大樹、美濃、梓官及內門區農會（六龜區農會及那瑪夏區公所遴選從缺，持續招募），提供高雄市農民病蟲害診斷及提供安全用藥資訊服務，114 年全年共協助診斷案件 945 人次，輔導面積 525 公頃。

(二) 推動安全農產品驗證標章

1. 產銷履歷驗證標章：截至 114 年 12 月累計驗證面積 4,194 公頃、農戶數 2,483 戶，主要農作物為玉荷包、紅豆、木瓜、鳳梨、番茄、印度棗、番石榴等。
2. 取得溯源農糧產品追溯條碼(QR code)截至 12 月累計共 7,792 人，其中申請國產茶溯源條碼共 169 人。
3. 全球良好農業規範(GLOBALG. A. P.) 驗證：本市現有保證責任高雄市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荔枝）取得。

(三) 推動安全農業

1. 辦理農藥管理與品質管制工作：本市農藥販賣業者共計 169 家，持續辦理販賣業者管理、檢查及教育，114 年下半年抽驗農藥 52 件，店面檢查 16 家，查驗其標示、成分及品質，針對偽劣農藥進行取締裁罰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健康。
2. 114 年下半年辦理一般蔬菜、水果農藥殘留抽樣共 432 件（合格 410 件、不合格 22 件，合格率 94.9%），不合格者依法辦理

裁罰、追蹤教育及不得販售產品等管制工作。此外，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共 14 站，114 年下半年辦理轄內供貨農產品之農藥殘留生化檢驗共 9,990 件，全年度累計 23,171 件。

3. 校園營養午餐食材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為強化國中小學童食材來源明確，提升學校午餐食材的品質與安全性，114 年下半年配合聯合訪視稽查 90 所學校廚房與 4 間團膳業者，至學校午餐食材供應商抽驗學校午餐蔬果食材 185 件（合格 178 件、不合格 7 件，合格率 96.2%）。
4. 輔導各合作社及農會辦理講習會：114 年度規劃宣導安全用藥及農藥殘留法規講習會 61 場，下半年舉辦 41 場次，全年度共 59 場次。
5. 儲備植物醫師培訓暨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推廣計畫：透過農業安全與專業人力培育，持續推動巡迴檢測，強化在地食材安全管理，同時也透過行動檢測與植醫培訓提升在地農民食安知能，實現健康與永續農業雙重目標。

（四）琉璃蟻防治宣導

1. 補助本市蟻害嚴重 7 區公所（旗山、美濃、六龜、杉林、甲仙、茂林、桃源區公所）辦理「114 年高雄市防治琉璃蟻計畫」核定 451 萬 5,000 元，截至 114 年 12 月實支 371 萬 4,630 元。計畫內容包含補助公所自製餌劑、餌站、僱工佈餌、環境整理及教育宣導等工作。
2. 截至 114 年 12 月各區公所共舉辦教育宣導活動共 40 場。
3. 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4 年度高雄市琉璃蟻危害調查與防治策略評估計畫」，監測本市琉璃蟻族群概況評估防治成效，辦理生物防治試驗。

（五）林業管理

1. 深水苗圃：培育造林苗木、推廣本市造林業務及協助民眾、團體植樹綠化，114 年全年提供機關團體、社區、學校及個人等苗木數量計 3 萬 8,789 株（含植樹節活動）。
2. 獎勵造林推廣：配合林務局就轄內山坡地範圍辦理獎勵造林計畫，獎勵民眾參與造林，鼓勵生態造林。114 年下半年本市各項獎勵造林面積：獎勵輔導造林面積 76.40 公頃、平地造林面積 15.51 公頃。
3. 市有土地管理：本市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計 493 筆，面積 319.84 公頃；市有公用土地 7 筆，面積 99.53 公頃；國有土地 99 筆，面積 7.44 公頃。

（六）地景保育

1. 溪流保育

- （1）楠梓仙溪重要濕地保育：由在地部落聘僱巡溪人員執行溪流夜間巡護、清除溪流垃圾、配合辦理濕地保育法或野生動物保育法查緝任務等，114 年下半年巡護 208 人次。

- (2) 監測調查執行成果：於楠梓仙溪重要濕地執行植物資源調查計畫，調查結果，維管束植物 82 科 226 屬 289 種，其中紅皮書物種 4 種、特有種 34 種。
2. 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保育：114 年下半年計巡護 184 人次、民眾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計 7,261 人次。辦理假日駐點解說計 324 場共 1,620 人次。
3. 國土綠網與地質公園推動業務
 - (1) 補助高雄市援剿人文協會下半年辦理扎根解說員暑期培力活動營 1 場 20 人次、生態導覽實察 1 場次 31 人次、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冬季旅展 1 萬人次以上。
 - (2) 補助高雄市馬頭山自然人文協會下半年辦理社區交流穿山甲紀錄片座談 2 場、製作穿山甲紀錄片第 4 集。
 - (3) 補助高雄市大崗山人文協會下半年辦理大崗山洞穴地質生態探索 1 場 40 人次、大崗山觀星夜探蟲蟲世界 1 場 40 人次。

(七) 生物多樣性相關業務

1. 生態服務給付：「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公告農地友善獎勵金符合草鴉條件並同意架設猛禽棲架者每公頃核發 2 萬元、符合水雉條件者每公頃核發 3 萬元，猛禽棲架同意架設者核發 3,000 元，3 個月內監測到猛禽加發 1 萬元，水雉於水田繁殖成功者每巢獎勵 3,000 元，停收野蓮 25 日保護水雉巢者加發 3,000 元，下半年共辦理友善農業、棲地環境輔導課程及研習 16 場、標的動物保育課程 12 場。
2. 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 (1) 114 年本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餵食臺灣獼猴行為受理檢舉案件 7 件，裁罰 11 件，共 5 萬 5,000 元。
 - (2) 下半年辦理動物救援、收容、野放共 1,871 件。
 - (3) 下半年驅趕擾民獼猴 114 件，捕獲 23 隻，救傷獼猴 17 件，野放 27 隻暫時收容之獼猴。
 - (4) 辦理向農民推廣施作電圍網補助，全年度共完成補助 13 件。
 - (5) 補助社團法人台灣獼猴共存推廣協會辦理台灣獼猴科普推廣計畫，下半年共入校宣導 25 場，於壽山動物園及登山口等重點區域進行宣導活動，全年度總宣導時數超過 180 小時。不定期於壽山宣導獼猴，辦理親子活動 2 場，約 70 人次參加。
3. 外來種移除：
 - (1) 114 年辦理綠鬣蜥移除訓練獵人班 5 場，共計訓練 626 人；114 年下半年移除綠鬣蜥 2 萬 1,252 隻，114 年累計移除 6 萬 5,860 隻。
 - (2) 114 年下半年其他動植物移除：外來入侵種亞洲錦蛙 88 隻、斑腿樹蛙 161 隻、溫室蟾 981 隻、斑馬鳩 24 隻、白

腰鵲鵲 7 隻、八哥 129 隻、輝棕鳥 108 隻；外來入侵植物小花蔓澤蘭 13.7 公頃、香澤蘭 2.5 公頃、銀合歡 1.5 公頃、銀膠菊 0.6 公頃、刺軸含羞木 0.6 公頃及日本菟絲子 0.5 公頃。

4. 臺灣蜥蜴（小黑蚊）防治宣導工作：本府各局處依「高雄市小黑蚊防治行動計畫」辦理 114 年下半年宣導小黑蚊防治 952 場，共 7 萬 1,842 人次。

（八）受保護樹木及特定紀念樹木保護業務

1. 依據「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列管之樹木計 18 株。依據「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列管之樹木計 741 株。
2. 辦理特定紀念樹木及受保護樹木棲地環境改善、修剪、病蟲害防治共計 102 株。邀請專家學者會診本市特定紀念樹木及受保護樹木株數共計 70 株。

四、畜牧行政

（一）畜牧推廣與行政

1. 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 （1）依畜牧法登記之畜牧場 961 場，畜禽飼養場 112 場，共計 1,073 場，114 年下半年並推動 8 場畜牧場屋頂附屬設置太陽能板，裝置容量計 4,410.26KW。
- （2）畜牧場登記項目及經營情形查核，114 年下半年計查核畜牧場 420 場次。

2. 畜禽統計調查及養豬頭數調查

- （1）畜禽統計調查：本市計有牛 7,085 頭、羊 9,769 頭、鹿 506 頭、雞 518 萬 2,260 隻、鴨 15 萬 1,854 隻、鵝 10 萬 1,660 隻。
- （2）養豬頭數調查：本市計有毛豬飼養戶 392 戶，毛豬 26 萬 4,608 頭。

3. 飼料管理與市售畜禽產品標章查核

- （1）為維護飼料安全，抽驗轄內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檢驗黃麴毒素、一般藥物、農藥、重金屬及三聚氰胺等，114 年下半年計 85 件。
- （2）執行市售 CAS、有機及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標章、國產生鮮禽肉溯源標示及冷藏雞肉豬肉標示等行政檢查工作，114 下半年度檢查件數 399 件。
- （3）辦理學校午餐畜產食材查核與抽驗工作，114 年下半年度至本市 99 間學校與 4 間午餐團膳業者進行畜產食材查核，抽驗件數 46 件。

4. 辦理家禽生產與輔導

- （1）輔導本市 4 場土雞畜牧場及 5 場蛋雞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有效提升本市家禽產業品質及形象。
- （2）為鼓勵養禽戶投保家禽畜牧場相關禽流感保險，補助家禽及蛋中雞禽流感保險部分費用，114 年度申請核定 4 場。
- （3）辦理產銷履歷家禽畜牧場生產情形檢查 3 場次。

- (4) 為推動養禽場轉型升級，輔導養禽場禽舍與生產設備現代化升級，並透過專家技術輔導團隊執行現場技術輔導工作。114年度共補助3場改建為密閉式水簾禽舍，申請補助金額計2,400萬元。
 - (5) 輔導本市養雞協會辦理養雞農民專業講習及安全禽品選購調理講座計5場次。
5. 辦理養豬生產與輔導
- (1) 110-113年輔導養豬場轉型升級導入新式整合設施(備)四年計畫辦理完成，已彙整執行成果發布新聞稿並獲媒體露出，提升本市養豬產業形象。為持續輔導養豬場轉型，114年度畜舍升級相關設施(備)共補助30場，補助金額計781.4萬元。
 - (2) 輔導本市13班農會毛豬產銷班辦理班務運作，另配合高雄市養豬協會、豬聯社、產銷班班會等進行業務宣導6場次。
 - (3) 輔導本市3場養豬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
 - (4) 輔導本市養豬協會、田寮區農會及內門區農會辦理養豬農民相關教育訓練與豬隻保險業務宣導講習會計5場次。
 - (5) 本府輔導農會辦理113年豬隻死亡保險及豬隻運輸死亡保險業務績效優良，分別獲團體推動貢獻獎第一組第2名及第二組第1名。
 - (6) 配合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辦理 114 年度家畜保險輔導查核暨保戶訪談工作 2 場次，查核結果均符合作業規定。
6. 辦理養牛生產與輔導
- (1) 執行市售鮮乳產品之鮮乳標章查核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114 下半年度共檢查 777 件。
 - (2) 配合農業部辦理獎勵淘汰低產乳牛計畫，增進乳牛場生產效能，114 年補助 28 場淘汰 333 頭計 832.5 萬元。
 - (3) 為提升經營效率，配合農業部辦理導入草食家畜智能省工永續設施設備，114 年補助 19 場計 1,551.7 萬元。
 - (4) 輔導本市 2 場養牛畜牧場通過產銷履歷驗證及取得動物福利標章。
 - (5) 輔導酪農戶調製青貯料以降低生產成本，補助本市酪農產銷班調製青貯料所需香腸式青貯袋 24 條。
 - (6) 輔導橋頭區農會辦理酪農專業教育講習會、乳牛保險業宣導講習會計 3 場次。
 - (7) 本府輔導農會辦理 114 年乳牛死亡保險業務績優，獲得團體推動貢獻獎第二組第 1 名。
7. 辦理養羊、鹿生產與輔導
- (1) 輔導農會養羊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並配合班會進行相關業務宣導。
 - (2) 輔導本市養鹿協會辦理養鹿農民專業教育講習會；另輔導養鹿戶提升生產性能，參加 114 年全國鹿產茸重量比賽，本市獲獎水鹿 3 頭，養鹿戶 3 戶。

- (3) 輔導田寮區農會辦理養羊農民專業教育講習會及產銷班聯合班會講習 2 場次。

8. 畜牧污染防治

- (1) 補助畜牧場設置污染防治相關設備改善及畜牧場沼氣再利用 114 年預計補助 218 場次，另輔導本市畜牧場改善臭味及廢水處理設施與運作 114 年計 116 場。
- (2) 輔導本市轄內養豬養牛畜牧場辦理廢水施灌農作個案再利用及沼液沼渣作農地肥份使用，114 年規劃辦理現地輔導並協助申請計 11 場，迄今已推動 220 場畜牧場辦理畜牧糞尿水經處理後施灌農田施灌量約計 36.99 萬公噸，面積約達 269 公頃。
- (3) 以「畜牧黃金變綠金~走向循環減碳新畜力」為主題，拍攝製作影音專題於社群平台露出，並參與 2025 第 4 屆亞太永續博覽會，展現本市養豬場沼氣發電、綠電憑證等成果。

9. 違法屠宰查緝

- (1) 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工作 114 年下半年度共 50 場次，未查獲違法屠宰家禽案件。
- (2) 辦理家畜禽肉品屠宰衛生合格標誌宣導與屠宰場行政管理作業。

(二) 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1. 辦理認識標章國產豬雞肉蛋乳品宣導推廣活動 12 場次。
2. 偕同橋頭區農會及酪農產銷班於本市神農市集辦理「高雄好牛!乳此精彩!」主題行銷活動兩天次、於橋頭區乳牛畜牧場辦理「走進鮮乳的源頭-酪農實境體驗營」活動 4 場次、搭配相關活動辦理鮮乳手作 DIY 食農教育 12 場次，並規劃產業主題拍攝製作影音專題 2 則，於新聞媒體社群平台露出，總瀏覽人次 20.9 萬次，推廣行銷國產鮮乳，提升酪農產業整體識別形象。
3. 結合高雄市養雞協會假梓玉農場及神農市集辦理禽品調理講座及 DIY 推廣活動 4 場次，探索國產土雞 Q 彈滋味推廣在地品牌禽品。
4. 輔導田寮區農會辦理田那提品牌形象展示及履歷豬肉與特色料理推廣活動，另結合社區辦理雙十烤肉及 DIY 食農體驗，並規劃影音專題於新聞社群平台露出，瀏覽人次 9 萬次，宣傳推廣在地品牌豬肉。
5. 輔導田寮區農會參與在地食材媒合會，藉與本市旅館業者互動交流，拓展通路推廣在地優質畜產，縮短產地到餐桌食物里程。
6. 輔導新生活生乳運銷合作社開發常溫保存的寵物食品(羊奶凍乾粉)，打造獨立的寵物副品牌，創造羊乳產業的市場新機會。
7. 114 下半年度輔導本市畜牧團體配合相關活動辦理產銷履歷或品牌畜禽產品推廣展銷與 DIY 活動共 18 場次。

五、批發市場業務

(一) 果菜、花卉批發市場

1. 114年下半年批發市場蔬果交易量為蔬菜類6萬9,265公噸、青果類3萬7,779公噸，總計10萬7,044公噸。花卉市場切花交易量為382萬8,836把、盆花交易量為27萬5,999盆。
2. 輔導督促高雄、鳳山、大社、燕巢、路竹、岡山果菜市場持續加強辦理「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14年下半年總計辦理檢驗1萬7,602件，合格件數1萬7,584件，合格率99.90%。督導高雄、鳳山果菜市場辦理質譜儀委外檢驗工作，114年下半年總計辦理檢驗610件，合格件數597件，合格率97.87%。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確保供應之農產品安全無虞。
3. 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服務功能，充實行情報導內容，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功能，於颱風期間及重要節慶日價格波動劇烈或不合理時期，即時發佈預警新聞資訊，並連結「國內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以提供多元化及便捷的批發行情資訊查詢管道。
4. 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措施，輔導梓官區農會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目前儲有甘藍60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端視蔬菜供應量不足及價格漲幅時配合中央調節釋出，抑制暫時性颱風季及雨季供應不足，充裕民眾所需，並避免因之所造成預期蔬菜價格飛漲，穩定菜價。

(二) 肉品（家禽、家畜）批發市場

1. 114年下半年批發市場交易量為：毛豬40萬5,770頭、雞542萬6,853隻、鴨169萬8,921隻、鵝2萬0,440隻。毛豬總交易金額為新台幣49億0,345萬3,531元。
2. 114年下半年批發市場屠宰量為：毛豬28萬1,262頭、牛1,850隻、羊93隻、雞235萬0,398隻、鴨109萬5,981隻。
3. 輔導畜產品共同運銷：
 - (1) 毛豬：輔導農民團體辦理毛豬共同運銷供應家畜肉品市場交易，共同改進運銷有關事項，強化運銷組織功能，穩定市場貨源。
 - (2) 市場毛豬調配：依據毛豬產銷調節方案，與台灣省農會、台灣省毛豬運銷合作社聯合社、台糖公司、中華民國養豬協會、中華民國養豬事業發展協進會、各家畜肉品批發市場、各縣市政府等，商訂毛豬供銷數量，及商討毛豬供銷改進事項，維持豬價平穩。

(三) 辦理「高雄神農市集」：

每月第四週假鼓山區凹仔底捷運站出口場域辦理「高雄神農市集」，114年下半年累積進場人數共5萬人次，營業額1,200萬元。除展售市集及常態性活動外，8月份「高雄好牛！乳此精彩！」國產鮮乳推廣活動，讓大小朋友輕鬆習乳品知識。9月份「綠植生活+」系列推廣活動，除多元植栽展示外，現場設置「植物醫生診所」，民眾可攜帶植株現場諮詢專業解答，並與樹德科技大學利用風倒木打造四隻創意木馬，成為親子乘坐與拍照打卡的亮

點。10月份「山茶活動和型農大聯盟」，由「金牌農村」的新發社區帶領民眾體驗獨特的高雄山茶文化，同時「神農有型·雞會難得」邀請獲得全國10大神農獎的元榆牧場攜同型農大聯盟成員，一同帶來各系列「雞」不可失的雞肉料理供民眾品嚐。11月份與「2025高雄咖啡節」共同舉辦，現場有60家頂尖咖啡品牌與職人，包括多位世界冠軍咖啡師與高雄在地原鄉業者，打造一場從產地到味蕾的城市咖啡盛宴。12月份以「農情瓜香」為主題，祭出重磅驚喜—由農業局輔導的全新洋香瓜品種「天使瓜」首度亮相，特別發起「吃瓜群眾」召集令，邀請千位民眾自備湯匙，現場免費品嚐這款皮薄肉細的甜蜜滋味。

六、農村發展

（一）農村建設與發展

1. 推動農村再生，再造富麗農村

- （1）輔導農村社區擬定農村再生計畫：截至114年12月底累計農村再生計畫核定數66個社區。
- （2）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課程，輔導社區組織規劃提案能力，以發展農村社區特色，114年度辦理關懷班、進階班及再生班共計56小時。
- （3）辦理農村再生增能培訓課程，輔導精進農村旅遊及深化體驗內涵。
- （4）輔導農村再生社區研提並執行年度計畫，爭取農業部補助：114年度爭取補助計畫80案，共計5,020萬元，辦理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生態保育、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等工作。
- （5）辦理114年區域資源整合根留農村計畫活動，結合在地青年創意活化農村資源，辦理內容概述如下：①鱸意永續行銷推廣計畫、②芒果鳳梨相關產品行銷計畫、③社區農產躍升：產品行銷助力推廣計畫、④高雄農村果鄉鮮飲—產品整合行銷、⑤高雄農漁好友趣、⑥拾光田間·茶趣遠行、⑦塭邊遇見美食天才、⑧山野慢活全攻略—露營美食微醺夜。

2. 農路養護及改善

本府農業局114年度編列農路養護計畫預算1億4,500萬元，依本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外供公眾使用農產運輸道路進行改善及養護工作，其施作範圍涵蓋本市大旗美地區（旗山、美濃、內門、甲仙、杉林及六龜等區域）、大岡山地區（岡山、燕巢、田寮、路竹、大樹及阿蓮等區域）及沿海地區（茄萣、永安、湖內、梓官及彌陀等區域），截至114年12月底累計規劃辦理共計105件，總施作長度（包含區公所零星農路）約26公里。

（二）休閒農業推展與輔導

1. 休閒農業區輔導：

- (1) 研提「休閒農業區分級輔導計畫」，併同農業局計畫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189萬元經費補助，成立休閒農業輔導團隊，提升本市休閒農業競爭力。
- (2) 研提「區域農遊軸帶整合推動亮點行銷計畫(競爭型)」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302萬元經費補助，辦理本市農遊軸帶規劃開發。
- (3) 輔導美濃、大樹、民生、竹林休區研提「休區分級輔導計劃獎補助」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各20萬元，計80萬經費補助，辦理本市休閒農業區場域服務優化。
2. 輔導籌設休閒農場(計8家)：
 - (1) 甲仙區甲仙之丘休閒農場。
 - (2) 六龜區新威南側休閒農場。
 - (3) 大樹區大樹休閒農場。
 - (4) 田寮區田寮休閒農場。
 - (5) 岡山區大倉休閒農場。
 - (6) 六龜區天闊休閒農場。
 - (7) 旗山區大林休閒農場。
 - (8) 湖內區五餅二魚休閒農場。

七、農民組織與福利

(一) 農會輔導

1. 輔導轄內27家農會依農會法定期召開法定會議。
2. 為加強農會業務經營，辦理27家農會年度考核。
3. 為健全農會財務制度，會同本府財政局辦理27家農會之財務監督。
4. 辦理轄內農會總幹事屆次遴選及輔導農會辦理選任人員114年屆次改選相關作業。
5. 輔導高雄市農會辦理「第12屆全國農會盃桌球錦標賽暨路跑賽及高雄市農業推廣成果展」，來自全國27支隊伍齊聚高雄競賽，促進農會員工身心健康及農業互動交流。

(二) 農業性合作事業輔導

1. 農業性合作社場總數累計129家。
2. 輔導新成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3家。
3. 辦理114年合作社場業務績效考核共計122家。

(三) 農業產銷班輔導

1. 輔導本市農業產銷班391班，辦理異動登記146班、註銷登記5班。
2. 114年度產銷班評鑑315班。
3. 辦理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並輔導美濃區農會果樹產銷班第16班榮獲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

(四) 農民健康保險業務

1. 落實農(健)保各項業務清查及審查作業，持續辦理「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資料補正作業，114年下半年審核4,981件。

2. 輔導農會推動農民退休儲金業務，至114年12月本市共有8,007人投保。
3. 辦理農漁民子女獎學金宣導。
4. 辦理內政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查察業務。
5. 輔導農會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107年11月1日開辦，迄114年12月，本市共有2萬1,105人投保，總投保率為31.89%。
6. 辦理河川公地現勘業務。
7. 辦理農民職業傷病健康檢查共5場次（美濃區、燕巢區、阿蓮區、內門區、大寮區），計有765位農民受惠，提升農民健康保障。

（五）農業軟實力提升

1. 青年農民輔導：

- （1）辦理型農培訓課程計33人、型農本色刊物彙編及推廣，完成辦理青農區域小聚10場次，累計共224人次，發展高雄地區農業之創新合作潛力。
- （2）發行「型農本色」季刊：114年7至12月出版114年秋、冬季刊，每季發行量1,500本，並同時放置於型農大聯盟官網供民眾隨時線上閱覽，傳達「農業六級產業」精神，一方面讓農業從業人員擁有能夠為自己發聲的刊物，另一方面則是要讓更多人能夠了解農業與生活之間的關聯，拉近產地到餐桌的距離，改變大眾對農業的刻板印象，並辦理刊物發表實體宣傳活動。
- （3）青年農民培育補助計畫：鼓勵青農自主參與農業相關訓練課程，提升從農知識與技能，提供每人申請至多三門課，上限共2萬元補助；另規劃業師陪伴，提供青年農民或團體輔導諮詢訪視服務，協助其克服生產管理、行銷管理、加工研發及組織經營等問題，提供精準且務實的建議，促進農業發展。
- （4）青創農企業孵育計畫：專案輔導個案導入資源進行實質改善。共徵件36案，邀請專家學者現勘，提供建議共20案，遴選12案進行輔導及補助；於115年1月辦理青農盛典成果發表會1場次。

2. 小農整合行銷推廣：

- （1）調查型農產品、活動等相關資訊，協助於型農大聯盟粉絲團露出訊息提升曝光度。
- （2）官方粉絲專頁「型農大聯盟」賡續推廣分享國內、外農業相關趨勢、農業相關課程、活動以及高雄型農參與之相關活動，同步刊登最新資訊與相關內容。

（六）農業缺工業務

1. 本國農務人力：持續配合農業部於大樹區、六龜區及美濃區辦理農業技術團，目前本市有3團，共計97位農業師傅投入農業工作，舒緩農業季節性缺工的問題，7至12月底累計農務派工7,881人次；持續推廣 LINE「好農無限+」平台，開發20歲以上學生、銀髮、退休族群等潛在農業勞動力資源，平台好友人數1,120人。

2. 機械代耕團：累積成立2團機械團搭配農機具於本市服務，114年度累積辦理5場機械化管理觀摩會及60分地示範區。
3. 配合農業部辦理外籍移工外展服務計畫：本市通過農業部審查共計23個單位，核定員額共計235位。
4. 配合農業部農糧署辦理農糧產業申請聘僱外籍移工資格審認：審核通過258案，總申請員額796人。

(七) 農作物保險

1. 為減輕農友負擔於109年10月1日起，本府加碼補助20%，協助農友投保農作物保險，又為強化農友投保意識，於111年期保單加碼補助至30%；112年將農業設施保險納入地方補助項目。其品項包含水稻（區域收穫及收入）、芒果、番石榴、荔枝、棗、木瓜、梨、香蕉（植株及收入）、蓮霧保險等9項農作物及設施、蜂產業保險，希望藉由補助，提高農民投保意願，有效減少農民風險損失，截至114年12月共投保8,867件、4864.73公頃。
2. 前揭保險中「水稻收入保險」，係為改善稻米輔導產業措施及農業天然災害措施，配合中央推廣，基本型保險無須繳交保費由中央全額補助，加強型保險中央補助50%、高雄補助30%，統計114年1、2期作投保基本型8,365件、3,847.80公頃，加強型55件、767.39公頃。
3. 本年統計至12月，本市補助農產業保險保費(30%)補助金額：405萬2,342元。

(八) 食農教育推廣

1. 辦理高雄市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系列課程：
 - (1)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證共同培訓課程共3天，共計96人參與。
 - (2) 食農教育「教具」及「課程設計」共3天，共計75人參與。
 - (3) 導覽解說課程3場次，共計80人參與。
2. 彙整各農會115年食農教育活動：辦理1場次彙編說明會，共計42人參與，包含23個高雄農會、3位在地農民以及1個案例分享的外縣市農會；並已完成明年度高雄食農活動廣宣DM製作，共計11個單位參與，包含9個農會與2位青農，整理出23項活動主題。
3. 配合高雄市農會辦理食農教育推廣活動8天16場次食農教育工作坊，共320位親子參與；另設置累計21個食農主題展攤，活動期間約1,500人次參與。

八、動物防疫及動物保護

(一) 動物防疫

1. 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配合中央防疫政策，豬隻全面停止施打豬瘟疫苗、偶蹄類動物全面停止口蹄疫疫苗，除加強輔導豬場衛生管理建立豬場自衛防疫體系外，同時查核輔導豬場落實預防注射，訪視輔導豬場2,619場次；派員常駐本市4家肉

品市場（鳳山、岡山、旗山及高雄）查核檢視上市豬隻免疫情形及健康狀況。

2. 為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之發生，並因應102年發生之鼬獾狂犬病疫情擴散，由公務獸醫師巡迴鼬獾確診病例行政區和偏遠區施打犬貓狂犬病疫苗，計注射5,410隻。
3.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進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計執行重要豬病(豬瘟、口蹄疫)監測1,538場次、1,818件，高病原性禽流感主動監測34場次、672件（包含養雞場主動監測採檢、本市公共區域野鳥、寵物鳥店及動物園鳥禽、輸出鳥禽場等）。無本市輸入動物追蹤檢疫案。
4. 為清除草食動物之人畜共通傳染病及保障乳品衛生，辦理結核病檢驗羊2,090頭；布氏桿菌病檢驗羊180頭。
5. 辦理動物（家畜、家禽與水產動物）疾病檢驗、鑑定及防疫輔導
 - (1) 受理牧場申請病性鑑定，進行檢驗確定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及治療方法，家畜禽共計受理53件。
 - (2) 受理水產養殖業者之病性鑑定申請，以確定引發魚蝦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措施；受理養殖業者購買魚蝦苗前之健康檢查，並特別針對高病原性之虹彩病毒及腦神經壞死病毒，以核酸檢驗方法進行檢驗，確定業者所購買魚苗之健康，以增加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共受理1,684件。提供養殖魚塢水質檢測服務，據以維護良好之養殖環境，增加魚隻抵抗力，計檢測1萬1,900項次，配製簡易快速水質測定組供養殖業者使用共91組。上述病性鑑定之結果並經由電腦網路疫情系統傳輸至農業部，提供中央蒐集彙整地方疫情擬定全面防疫措施之依據。
6. 加強動物防疫，豬隻、草食動物、禽類及水產動物牧場防疫輔導計2,896場次，協助豬場、肉品市場、草食動物、養禽場牧場防疫消毒2,510場次。
7. 為增進農民正確的疾病防疫知識及相關防疫之用藥規定，依動物別分別辦理防疫或政令宣導會，計17場、809人次參加。
8. 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計抽查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5批、48支及核發合格封緘5批、共16,810張。
9. 嚴格抽驗原料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業者改善，督導肉品市場配合抽驗上市豬隻藥物殘留，以期提供衛生之肉品，建立消費者食用國產健康安全豬肉之信心；另針對本市牧場抽驗68件，無違法藥物殘留及行政處分案件。
10. 執行獸醫診療機構行政管理，提升動物醫療品質；受理發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核(含換、補)發94件，本市現有執業獸醫師(佐)650人；受理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執照核(含換、補)發15件，本市現有動物醫院250家。違反獸醫師法開立行政處分3件。

(二) 動物保護

1. 秉持尊重生命，愛護動物精神，推行動物保護工作；辦理寵物(犬隻)登記1萬8,075隻、核發(新增)寵物業許可證30件；特定寵物業查核2,768家次；受理動物保護申訴案件1,302件、主動稽查9,401件，開立行政處分83件，計處罰鍰311萬3,000元。
2. 推廣動物絕育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寵物、流浪動物及收容所領養動物之犬貓絕育計6,829隻。
3. 加強流浪動物收容安置，受理流浪動物捕捉申請3,864件、急難救助1,244件、收置流浪犬2,120隻、貓1,024隻；通知飼主領回犬貓114隻；擴大辦理流浪犬貓認養903隻。
4. 辦理「飼主責任訓練課程」、「校園友善犬課程」、「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流浪動物認領養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活動134場、宣導2萬2,207人次。
5. 動物收容所開放參觀，深耕動物保護與生命教育，參訪人數共計2,749人次(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1,936人次、燕巢動物收容所813人次)。
6. 提供野生動物急救與暫時收容110例、169隻、受理流浪犬貓急難救助或疾病救傷暫時收容處理計1,244案。

九、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 輔導農牧產業投入智慧農業與各項省工機具(械)

1. 為降低農業勞動力負擔、提高生產效率及防災韌性，持續導入智慧農業協助產業發展，執行智慧農業設備補助計畫，114年度補助案場34件，補助金額1,007萬5,900元。
2. 爭取補助農民購置小型農機，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114年度申請台數1,904台，補助金額5,187萬2,000元。
3. 果樹與蔬菜機械團，以「人+機」方式，協助果園碎枝、除草的工作替代人力，舒緩農業勞動力高齡化及缺工壓力。
4. 輔導養豬場改建為節水高床豬舍、密閉式水簾環控豬舍等新式整合型豬舍，以及畜舍升級增設雨廢水分流系統、飲用水節水系統及高壓清洗設備等，除解決養豬產業高齡化及勞動力短缺外，更能達到改善豬場異味、減少人力成本、精準飼養管理並提升整體生產效率，進而增加農民收入114年共補助30場，補助金額計781.4萬元。

(二) 照顧農民健康與退休農民生活

1. 因應農業從業人員高齡化趨勢，辦理農業職業傷害健檢活動，與醫院合作到現場指定地點進行農民職業災害健檢並進行熱傷害、職業災害防護等衛教，提早瞭解認識，即早防範治療。今年度6/16在美濃區農會未來超市舉辦首場健檢，並陸續於6/30燕巢區農會、7/17阿蓮區農會、7/24內門區農會及7/31大寮區農會辦理5場次，總計有765位農民受惠。

2. 輔導農會推動農民退休儲金業務，保障農民老年退休生活，至114年12月底本市共有8,007人投保。

(三) 強化永續發展豐富農村樂齡生活

1. 輔導本市地質公園協會結合當地耆老參與旅遊導覽解說服務，藉由長輩說明當地歷史文化及生態環境，讓使遊客深度體驗在地人文景觀。
2. 協助輔導在地年長者參與在地旅遊導覽及服務如圓富社區，藉由長輩說明社區文化記憶，讓社區小旅行與產業行銷多元豐富，並使遊客深度體驗在地文化，更促使年青人返鄉，以跨域整合方式，達到與社區「共享、共存、共榮」之永續發展目標。
3. 辦理多元食農教育場域營造及發展策略工作坊：
鼓勵農漁村社區、特色農遊場域、林下經濟場域、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觀光工廠等場所結合特色主題、融入食農教育內涵，發展出高齡者多元學習及體驗活動，促進多元食農教育場域的經營及發展。

(四) 強化批發市場軟硬體設備，改善交易環境，建構中高齡業者友善就業環境。114年度執行包含增設發電機組及增設屠體剖半機具設備、空汙設備修繕計畫及道路鋪面與排水系統整建計畫、登革熱環境噴藥等，共補助415萬元。

(五) 持續推動、鼓勵特定寵物(犬貓)寄宿業者及動物醫院設置寵物長照機構，以協助身體機能不佳之高齡飼主照顧其相伴多年的老齡動物。

光 觀、染

柒、觀 光

一、觀光行銷

(一) 觀光推廣與拓展客源

1. 2025高雄國內旅遊團體補助計畫

114年7月1日至12月20日辦理，旅行社組團 15人(含)以上團體、安排兩天一夜以上行程至高雄旅遊，並住宿高雄合法住宿，即可申請補助一晚住宿費，平日(週日至週四)住宿每團補助5,000元，假日(週五、週六及國定假日)住宿每團補助3,000元，行程必須安排至少兩個高雄景點，其中一個須為本市環境教育景點；另至澄清湖風景區旅遊者或至東高雄地區(包含甲仙、六龜、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區)旅遊者加碼1,000元。截至114年12月，本計畫共計12件申請案，累計引客367人。後續延長至2026年執行，以利吸引更多旅客來高。

2. 2025國際團體旅客至高雄旅遊住宿獎勵計畫

114年4月1日至5月22日辦理，旅行社組團10人(含)以上入境國際團體旅客至高雄景點旅遊、兩天一夜以上行程，補助住宿每團每晚3,000元至12,000元，最多補助二晚。團體自高雄國際機場搭機入境或出境再加碼每團1000元。共補助216團，總計引客5,284人。

3. 國內國際旅展

聯合本市優質觀光業者，共同成立高雄館，以高雄觀光亮點為主軸，設立「高雄遊樂園」，高雄熊貫穿整體意象，強調高雄化身為國際化都市，無論是科技產業、郵輪觀光、國際會展、數位文創等，都持續不斷精進。本府觀光局攜手農業局、原民會等局處及觀光協會、東高雄產業聯盟、高雄市觀光工廠發展協會、高雄市觀光協會、高雄市民宿發展會、旅館商業同業公會、豐趣科技、趣活文創等代表高雄食衣住行育樂之優質業者共同行銷推廣高雄觀光。

(1)「2025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於5月9日至12日假高雄展覽館辦理。

(2)「2025高雄觀光交流會(台北場)」於6月9日假台北君品酒店辦理。

(3)「2025 TITE 台灣國際旅展秋季展」於8月22日至25日假台北世貿展覽館辦理。

(4)「2025 ITF 台北國際旅展」於11月7日至10日假台北南港展覽館辦理。

(5)「2025高雄市旅行公會冬季國際旅展」於11月28日至12月1日假高雄展覽館辦理。

4. 高雄觀光交流會

6月9日率領超過30名高雄觀光業者，赴台北辦理「高雄觀光交流會」B2B 及觀光推介活動，向超過150名以上的大台北地區

觀光公協會、旅遊業者等，行銷推廣高雄最新觀光資訊及資源，搶攻暑假商機。

5. 演唱會經濟帶動觀光效應

114年1月1日截至12月31日止，Kylie Minogue、SUPER JUNIOR-D&E、Maroon 5、RAIN、落日飛車、麋先生、告五人、張學友、孫燕姿、陳奕迅、江蕙、BLACK PINK、TWICE、周華健等國內外知名大咖藝人在高雄舉辦逾109場演唱會，共吸引近163萬人次，創造逾52億觀光產值。

6. 「114年度高雄市觀光行銷推廣補助計畫」

為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鼓勵各法人、團體及業者提案申請關於觀光活動行銷推廣，1-12月共核准27件，總計補助80萬4,130元。

7. 海外推介會與推廣

(1) 2025年4月辦理日本關西地區觀光推介會

① 安排5場拜會，包含 JATA 日本旅行業協會、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公益財團法人大阪觀光局、JTB、樂桃航空大阪總部等單位，另外參訪難波豪華花月劇場及黑門市場商店街振興協會，深化業者與日本旅遊業界的合作關係。

② 邀集60位高雄觀光業者至日本大阪，與超過150名當地業者進行 B2B 與推介會，另邀請日本知名 YT 海老原まよい、豆芽小哥、小林賢伍、Ablin Channel 等人，於推介會期間行銷高雄，成為在關西地區行銷高雄觀光的最佳代言人。

(2) 日韓海外推廣

① 日本青森縣陸奧市參訪

8月17日至20日隨羅副市長，率行國處、教育局、觀光局參訪與日本青森縣陸奧市並參與「田名部神社例大祭」，深化和青森縣、陸奧市之友好關係發展。

② 第一屆「全球城市觀光高峰會」

114年10月26日至29日由觀光局長高閔琳出席「全球城市旅遊振興機構」(Tourism Promotion Organization, 簡稱 TPO) 與釜山市政府、釜山觀光公社共同主辦的第一屆「全球城市觀光高峰會」(Global City Tourism Summit)。會議包括來自韓國、日本、馬來西亞、越南全球13個國家、22座城市、逾1200位政府官員、城市領袖及觀光產業代表參與，藉由本次觀光政策交流平台，向國外貴賓展現高雄多元且具特色的城市觀光魅力。

③ 第一屆「全球城市觀光高峰會」

114年10月26日至29日由觀光局長高閔琳出席「全球城市旅遊振興機構」(Tourism Promotion Organization, 簡稱 TPO) 與釜山市政府、釜山觀光公社共同主辦的第一屆「全球城市觀光高峰會」

(Global City Tourism Summit)。會議包括來自韓國、日本、馬來西亞、越南全球13個國家、22座城市、逾1200位政府官員、城市領袖及觀光產業代表參與，藉由本次觀光政策交流平台，向國外貴賓展現高雄多元且具特色的城市觀光魅力。

(3)2025年9月辦理菲律賓觀光推介會

- ①共安排10場拜會，包含中華航空駐菲律賓分公司、菲律賓旅行社協會 PTAA、RAKSO Travel、AirAsia 航空公司、PAN PACIFIC Travel、駐菲律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TECO、Agoda 菲律賓分公司、觀光署駐馬尼拉臺灣觀光服務分處、馬尼拉觀光部及菲律賓台商總會大型組團社等單位，深化業者與菲律賓業界的關係。
- ②邀請本市觀光公協會及觀光相關產業業者，組團前往菲律賓參加觀光局第二場海外觀光推介會，以營造公私部門齊心協力至海外推廣本市觀光之氣勢與決心，同時透過我方業者與當地業者間互相交流，推廣高雄觀光旅遊特色，提升高雄國際觀光競爭力。

8. 接待國外踩線團與貴賓

(1)日本：

- ①7月3日，岡山縣航空企画推進課河合課長一行（4人）拜會觀光局，商討相互送客之行銷方案。
- ②7月14日，大阪辦事處長榮航空踩線團，共計12位參訪愛河、六合夜市、佛光山、棧二庫、駁二、大港橋、旗津、高雄港旅中心，規劃北進南出商品，促進高雄觀光旅遊。
- ③7月16日，虎航（高雄-仙台）首航迎賓。
- ④7月28日，受駐大阪辦事處邀請協助安排「日本岡山市議會二嶋宣人議員」率團來訪高雄參觀衛武營及美麗島站事宜，並由觀光局局長配合議會行程接待訪團一行（16人）。
- ⑤8月4日至7日，日本扶少團南臺灣研修旅行，參訪高雄佛陀紀念館、慈濟靜思堂、棧貳庫等地，觀光局與教育局於8月6日共同接待台日師生260位。
- ⑥8月6日，本府觀光局高閔琳局長參加「高雄捷運」、日本「江之電」、「嵐電」三方交流晚宴，就台日觀光鐵道合作議題進行討論。
- ⑦8月8日，日本旅行株式会社（NTA）秋山秀之取締役一行（4人）拜會觀光局，望合作推動好玩卡跨國行銷宣傳服務及虛擬車站宣傳，增加高雄能見度及日客遊玩高雄之娛樂及便利性。
- ⑧9月22日，三普旅行社謝董事長攜日本 HIS 等一行（5人）與觀光局局長會面。
- ⑨9月26日，捷星日本航空田中正和 CEO 一行（5人）拜會本府，並宣布12月新增「日本東京-高雄」國際航班。

- ⑩10月2日，三普旅行社及日本旅行株式会社（NTA）工作階層一行（3人）至觀光局討論虛擬大阪站等行銷宣傳活動。
- ⑪10月12日，邀請日本網紅根本逸平體驗熱氣球，觀覽高雄城市美景。
- ⑫10月18日，靜岡縣電視台拍攝龍虎塔、高雄熊概念館，並訪問觀光局局長。
- ⑬10月23日，參加高雄觀光圈與日本人吉球磨觀光地域協議會交流晚宴，推廣高雄觀光旅遊。
- ⑭10月24日-27日，岡山放送電視台為宣傳「高雄-岡山」航線拍攝高雄三鳳宮、美麗島站、駁二藝術特區、壽山觀景台、旗津等地，製作高雄魅力特輯。
- ⑮10月29日，實踐大學張老師攜日本城崎溫泉旅館協會及城崎溫泉旅客中心一行（7人）拜會觀光局，探討旅服中心經營及發展溫泉觀光經驗。
- ⑯10月31日，日本愛媛縣廳觀光國際課長村上暢章及日本台灣交流協會芝田真吾主任2人拜會觀光局，交流在台觀光推廣事宜。
- ⑰12月18日，觀光局參加日本栃木縣福田富一知事拜會本府行程，並出席下午於美麗站辦理之「日本栃木縣魅力推廣活動」。
- ⑱12月18日，參加捷星日本航空高雄－東京（成田）航線首航儀式及晚宴活動，打造高雄成為亞太重要交通樞紐。
- ⑲12月19日，日本栃木縣工作階層（4人）拜會本府觀光局，相互交流觀光資源及經驗。
- (2) 韓國：8月28日，濟州航空朱祥皓營業戰略組長等3人拜會本府觀光局。
- (3) 馬來西亞：
 - ①10月30日，與屏東交旅處聯合接待馬來西亞華人旅遊公會計21人。
 - ②11月11日，接待雪蘭莪州穆斯林踩線團計17人。
- (4) 越南：
 - ①11月26日，接待尊悅旅行社越南踩線團計11人。
 - ②12月6日，越南 Hanoitourist 旅行社與麗星郵輪合作，邀請越南大型企業高階主管來高雄踩線，由觀光局長率本市觀光業者一同接待，期增加雙方未來合作機會。
- (5) 美國聯合航空於7月12日辦理高雄－東京航線首航儀式，此航線後段延伸美國舊金山，高雄睽違20餘年再次有美國航線，更是首家進駐高雄的美籍航空公司。

(二) 多元行銷策略作為

1. 透過產官學合作設置旅遊資訊服務站

- (1)結合在地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資源，於本市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小港機場等重要交通節點及田寮月世界景區、觀音山設立旅服中心，提供國內外旅客更友善之諮詢服務，114年旅服中心服務旅客人數總計約12萬人次。
- (2)與店家合作建置「借問站」，截至目前已完成六龜、甲仙、杉林、內門、旗山、美濃、大樹、大社、左營、前金、前鎮、苓雅、茄萣、桃源、鳥松、燕巢、鼓山、鹽埕、岡山、橋頭、路竹、鳳山、三民、永安、梓官及旗津地區等共49個服務據點。

2. 多媒體數位行銷

- (1)專人經營高雄旅遊網、臉書、IG 等社群網站，即時發送相關旅遊訊息，並持續提升本市觀光的關注度及參與度，截至114年12月臉書粉絲團追蹤人數51萬6,102人，較去年同期增加2萬8,942人；IG 追蹤人數6萬1,649人，較去年同期增加1萬2,151人。
- (2)高雄旅遊網設置7個語言版本(中、簡中、英、日、韓、越、泰)，提供可適用旅客持有的多元載具之網頁介面服務(RWD)，更提供評價建議、旅遊攻略及景點相關資訊；為推動智慧觀光，已陸續建置壽山情人觀景台與蓮池潭、旗津海岸等三處高解析度觀光即時影像，使觀光局 YouTube 頻道訂閱人數，從111年1月7,000人訂閱，截至114年12月已有2萬3,981人訂閱，成長1萬6,981人次。

3. 山城觀光-行銷東高雄九區

今年度結合東高雄觀光產業及商圈，於六龜新開紀念公園、杉林日光小林社區舉辦大型音樂市集活動，同時規劃11條主題路線、25場東高雄深度小旅行，吸引超過800人報名參加，並邀請韓國安芝儂、MINGO、烙野孩等網紅拍攝影片，總累計瀏覽人次超過10萬人次以上，並藉由網紅相關通路搭配行銷，積極推廣東高雄觀光。

4. 觀光大使高雄熊

- (1)積極規劃高雄熊出席市府各局處大小活動、宣傳影片拍攝及國內外旅展等活動，如陪同市府長官拜訪或接見外賓活動、參加2025高雄冬日遊樂園活動、知名韓團來台應援舞、2025高雄 市跨年及元旦升旗活動、參加台北及高雄國際旅展、SB19 MV 拍攝、出席海外觀光推介會及各大美食活動等，高雄熊出席活動展現的熱情，均能引起民眾歡迎並爭相合照，達成積極行銷曝光之效果。
- (2)陸續開發周邊商品，今年更以開發 MIT 為目標，開發包含棒球帽、高雄熊後背包及運動毛巾等明星商品，另114年9月下旬更打造「高雄熊 IP 主題館」於蓮池潭意象廣場，並於115年1月10日正式開幕。現行全國銷售通路共計7處，同步於線上線下販售外，本年度亦與本市飯店合作(高雄圓山大飯店)，讓高雄熊商品專櫃進駐星級飯店。另不定期配合各大亮點活動設立高雄熊快閃商店，讓高雄熊曝光度最大

化，鼓勵有意願寄售商品的相關業者，共同販售行銷高雄熊商品。

- (3)為使高雄熊知名度深化，使小朋友熟悉高雄觀光大使高雄熊，於113年8月開始舉辦「高雄熊走跳校園巡迴」活動，並開放本市各級學校申請，並規劃各校師生一起與高雄熊唱跳「愛上我高雄熊」主題曲，截止114年12月底，高雄熊已巡迴六龜區、茂林區、美濃區、彌陀區、茄苳區、桃源區、杉林區、苓雅區、仁武區及鳳山區等，共計17區23所學校。

(三) 推廣套裝旅遊產品

1. 配合交通部觀光署政策推出高雄好玩卡，114年度共計銷售89,892套，較去年增加21,660套(總累積銷售約達37萬套)。目前「高雄好玩卡」推出產品：
 - (1)3日券，係整合28處在地特色景點(選5處)，搭配 MeNGo48小時的高雄全運具交通，更贈送限量蓮池潭龍虎紀念杯，輕鬆暢遊大高雄，市價高達2,319元，特價1,400元。
 - (2)1日券 QR CODE 電子套票，產品特色強調即買即用，28處景點(選3處)，搭配捷運、輕軌一日無限搭乘，更贈送限量蓮池潭龍虎紀念杯，市價高達1,620元，特價780元。
 - (3)結合高鐵假期專案，推出「高鐵高雄好玩卡」，主打高鐵+高雄交通+亞灣港區的主題套票，作為主力銷售產品。
2. 針對國內外自由行旅客，陸續與 KLOOK、KKDAY、易遊網等全球13個知名線上平台合作，加上多語系的購買網站，提供更方便、多元的購票及使用體驗。

二、觀光產業提升及管理

(一) 觀光產業輔導管理

1. 輔導旅館及民宿品質提升

- (1)為輔導本市具在地特色之旅宿業者申設民宿，區域範圍內公告本市「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可依據民宿管理辦法向本府觀光局申設民宿。公告區域外如有意願者可提出其地點半徑800公尺內，具人文或歷史風貌區域之佐證資料，經本府觀光局審查通過者，亦可依法申請設立。截至114年12月於本市都市計畫範圍內合法設立民宿共87家，其中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之民宿計48家，眷村民宿計39家。
- (2)本府觀光局修正公告本市「偏遠地區」範圍，包含仁武、大社、岡山、路竹、阿蓮、田寮、燕巢、橋頭、梓官、彌陀、永安、湖內、大寮、林園、鳥松、大樹、美濃、六龜、內門、杉林、甲仙、桃源、那瑪夏、茂林、旗山、梓官等共26區均可依照民宿管理辦法申設民宿，並舉辦地方說明會。已輔導21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 (3)為輔導原住民族地區觀光產業發展，本府觀光局訂定「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民宿結構安全鑑定項目作業要點」，原鄉特色部落建物如石板屋或高腳屋等，得以結構

安全鑑定證明等文件替代建物執照申設民宿，提供旅客具有在地特色的住宿體驗。另於茂林及那瑪夏區公所辦理3場民宿申設輔導說明會，輔導業者取得結構安全證明文件，已有3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4)「旅館業品質提昇暨星級旅館評鑑」輔導專案

- ①為提升本市旅館服務品質並配合交通部觀光署實施星級旅館評鑑新制，112年推動「旅館業品質提昇暨星級旅館評鑑」輔導專案。
- ②本輔導計畫共輔導15家旅館通過星級旅館評鑑，其中評定為五星級旅館包括義大皇家酒店、高雄承億酒店及高雄福華大飯店3家、四星級旅館為高雄福容大飯店及高雄翰品酒店2家、三星級至一星級的旅館有高雄信宗大飯店、碧港良居商旅西子灣二館、媚力泊飯店、鳥巢旅館、夏優旅居、三華大飯店、巴黎商旅、國眾大飯店、單人房高雄站前館、鈺陽鴻旅館等10家。
- ③114年舉辦星級旅館教育訓練1場，目前本市共有五星級旅館6家、四星級旅館3家、三星級旅館19家、二星級旅館3家、一星級旅館3家，共有34家星級旅館。

(5)辦理「環保標章旅宿輔導計畫」

- ①目前計有25家環保標章旅館，其中金級環保標章旅館6家、銀級環保標章旅館7家、銅級環保標章旅館12家。
- ②114年為輔導本市旅宿業者申請環保標章，進行個別輔導，辦理2場次輔導說明會，期透過申請環保標章，推動永續旅遊和環保旅宿，響應2050淨零碳排和綠色生活，114年度已輔導14家旅宿取得環保標章。

(6)辦理「114年高雄市永續旅宿輔導暨評鑑計畫」

- ①112年為營造綠色友善旅遊環境，朝永續觀光目標邁進，辦理2場環保旅宿說明會，輔導本市旅宿業者取得「環保旅店」及「環保標章旅館」認證。另推動「國際永續飯店認證(GSTC)及綠色旅行標章(GTS)」與國際接軌，讓旅宿業了解未來永續旅遊之趨勢及取得認證之利基。
- ②113年辦理「2024高雄永續觀光力」系列培力課程，以「觀光永續」為議題，從觀念、旅宿服務、特色民宿、景點實作、IP行銷及觀光異業結盟到銀髮族樂齡旅遊、多元旅遊體驗和觀光趨勢，推出共計8個場次、12堂專題講座等系列培力課程，協助觀光業者掌握全球旅遊趨勢與脈動，洞悉旅客及市場需求。
- ③114年辦理「高雄市永續旅宿輔導認證暨評鑑計畫」，制定專屬高雄的永續旅宿認證，並於114年9月9日、9月23日、11月27日及115年1月6日推出4個場次研習課程、實地輔導40家旅宿業取得永續旅宿認證，協助旅宿業者取得高雄地區永續認證，創造優質旅遊環境，提升高雄低碳旅遊永續觀光形象。

(7)辦理「性別友善旅宿推動計畫」

- ①112年首辦「推動性別友善旅宿」座談會，邀請專家學者、性平團體、訂房平台、旅宿及旅行業者齊聚交流「營造性別友善旅遊環境」及「性別友善旅宿經營實務」。
- ②112、113、114年各辦理2場「性別友善旅宿教育訓練課程」，邀請學界專家、性平婦女及人權團體等五位講師，從不同面向切入；期盼帶領旅宿業者與從業人員認識多元性別、提升性平意識、落實性平三法，努力營造性別友善、親子友善的觀光環境。
- ③112、113、114年各輔導20家，目前共60家旅宿業通過性別友善旅宿認證，並於「高雄旅遊網」官網設立「性別友善旅宿專區」，邀集旅宿業者及公會代表共同參與112年至114年「高雄同志大遊行」。115年規劃再輔導20家通過認證及獎助性別友善旅宿裝置藝術及空間改造，未來將持續推動性別友善旅宿、廣邀更多旅宿加入性別友善行列，期盼能讓 LGBTI+同志朋友與所有旅客都可感到安全、尊重。
- ④邀集旅宿業者及公會代表共同參與112-114年「高雄同志大遊行」。

(8)辦理「穆斯林友善旅宿認證計畫」

- ①為提升穆斯林友善服務環境，辦理「113年高雄市穆斯林友善旅宿認證計畫」委託服務採購案，輔導12家旅宿業者取得穆斯林友善旅宿認證，其中6家提供穆斯林友善餐飲。
- ②114-115年預計再輔導22家取得穆斯林友善旅宿認證（其中10家提供穆斯林早餐），114年已輔導12家旅宿取得穆斯林友善旅宿認證。
- ③目前有33家旅宿業者通過穆斯林友善旅宿認證，其中15家通過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

(9)親子與寵物友善旅宿輔導計畫

- ①親子旅遊及攜帶寵物出遊趨勢逐漸興起，本局特別推出「2025親子與寵物友善旅宿輔導計畫」；分別於114年8月5日及8月12日舉辦兩場主題座談說明會，現場超過70家飯店旅宿業者出席。
- ②本次輔導計畫分別實地輔導15家親子友善旅宿與10家寵物友善旅宿業者，由專家親至旅宿現場，針對設備、設施、服務、衛生與安全性等層面提出具體建議與免費輔導，協助業者提升整體友善接待力。
- ③針對完成輔導的旅宿業者進行評比，選出獲得親子友善旅宿、寵物友善旅宿前三名及特色獎之業者；前三名可分別獲得新臺幣五萬元、三萬元與二萬元獎勵，並將於成果發表會頒發獎座及獎狀，期望透過競賽機制促進業者良性發展，為高雄打造更具吸引力的友善旅宿環境。

2. 旅宿業房價專案稽查

本市自112年起推動演場會經濟，本市舉辦演唱會，112年117場、113年超過155場、114年計109場演唱會，吸引大量旅客到本市，部分旅宿業者乘勢哄抬房價，影響本市觀光形象。為嚴防旅宿業者哄抬房價，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府觀光局加強房價稽查，並依法裁罰：

(1)112年稽查共1,320家次，其中非法旅宿1,186家次、合法旅宿134家次，查有24件超收房價。

(2)113年共稽查997家次，其中非法旅宿733家次、合法旅宿264家次，39件超收房價。

(3)114年1至12月稽查共512家次，其中非法旅宿148家次、合法旅宿364家次，9件超收房價。

3. 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輔導寶來不老地區14家業者進入聯合審查程序，並獲同意開發，各業者依照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辦理土地變更編定程序，截至目前為止，14家業者通過聯合審查，13家通過山坡地變更編定審查會（簡稱坡審），13家通過用地變更編定，4家通過加強坡審，5家取得建築執照；俟取得建築使用執照（旅館用途）後，即可申請旅館業登記證合法營業。

4. 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1)寶來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每年編列經費委託寶來地區專業廠商辦理第一、二口井及管線維護作業，已核准5家業者(含寶來花賞公園)申請用水。

(2)不老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委由不老地區廠商(該廠商為5家業者聯合成立公司)，以自負盈虧方式經營，現已核准5家業者申請用水。

(二) 輔導露營場合法化

1. 營場大都坐落非都市土地山區，屬農牧、林業用地，無法符合土地使用管制，長期無法申請設立登記。內政部111年7月20日，有條件放寬非都土地之農牧、林業用地1公頃以下可作露營使用，交通部觀光署同步修訂「露營場管理要點」，本府觀光局隨即成立露營場輔導小組並成功爭取245萬元；於112年12月18日委託廠商協助露營場業者免費查詢環境敏感地區及補助查詢規費，並協助撰寫使用計畫書。

2. 本府觀光局自111年12月起，聯合市府相關局處於旗山、桃源、那瑪夏、茂林、六龜區等原鄉地區共辦理5場說明會，積極邀請業者參加，計有167家次參加。另於113年6月18日起至7月底於六龜、茂林、桃源、那瑪夏、美濃等區地區公所計辦理25場次駐點服務，並邀集露營場業者辦理現場輔導會勘。

3. 截至114年12月底，已輔導128家申請第1階段「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其中84家已取得土地許可使用，2家位於環境敏感區不得申設露營場，餘均在審核中。另輔導23家申請第2階段「露

營場設置登記」，15家已取得露營場設置登記(東九道露營區、遠山望月露營區、梅園野營秘境露營區、山中水手露營區、美濃美真園、銓昶露營區、貴梅B露營區、谷露瑪哈露營區、1233號放空露營區、星空幽谷、大坪頂露營場、大山拾光露營地、輕風椰林露營區、福濃露營區、茂林谷露營廠場)。

(三) 觀光招商

旗津度假旅館開發案

為活化舊旗津區公所及舊旗津醫院土地，與國有財產署共同合作開發，期招商引資興建優質住宿遊憩服務設施，吸引更多遊客到訪。111年4月完成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變更，調整土地容許使用項目為住宿服務設施、餐飲業、會議廳、遊憩設施、健身運動設施、展示中心及其他經本市觀光主管機關核可之與發展觀光有關之使用項目等，提高投資誘因。經市場訪查，原規劃期限過長，權利金過高，111年11月重辦理權利金估算，市府財政審議委員會通過，降低地上權權利金為4.24億元(原5.8億元)、縮短存續期間為50年(原70年)。113年5月與國產署召開研商會議，因估價時間已近2年，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建議重新估價，經重新辦理權利金估算為4.86億元，113年8月下旬提送本府財政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目前調整招商條件中，俟提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審議同意後，辦理第五次招商。

(四) 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加強輔導旅館業者設置年長者的友善設施，如無障礙設施、坡道、提供長者使用之輪椅或輔具及專為年長者設計的浴室設備等友善設施。規劃115年辦理銀髮族友善旅宿計畫，委託專業廠商輔導旅宿業者並至現場會勘，提供改善意見，提升服務品質。

三、推動觀光發展

(一) 辦理多元主題活動

1. 2025旗津風箏節暨氣墊水樂園

(1)8月9日至8月17日兩週六、日於旗津海水浴場辦理主題風箏展演，計130隻海洋主題風箏翱翔於天際，搭配地景風車裝置藝術及電音派對、親子派對、沙灘派對、拉風箏體驗、風車DIY體驗、夜光風箏及火舞表演等周邊活動，讓民眾暢遊旗津從早玩到晚。

(2)氣墊水樂園於7月26日至8月17日3週六、日登場，設置6座戲水氣墊及1座機械遊樂設施，搭配周邊系列活動，打造大人小孩都喜歡的盛夏遊樂園，吸引遊客到訪旗津，享受在地美食及海景。6天活動為旗津地區帶來逾13.5萬人次觀光人潮。

2. 高雄雄嗨調酒節 Kaohsiung HighBall Day

9月13、14日於愛河風景區辦理，活動邀集超過70家風格酒吧及餐酒館，推廣本市夜間觀光經濟，活動2日吸引3萬名遊客到場，享受放鬆時光並體驗難得的調酒市集。

3. 鳳山復古野餐日

10月18、19日於大東濕地公園舉辦復古野餐親子活動，號召在地特色店家，串聯市集小吃、闖關童玩、拍照打卡點及舞台表演不間斷，讓遊客深度體驗鳳山的魅力，活動2日吸引逾2萬名遊客參加，推廣鳳山在地觀光熱潮，提升地區觀光效益。

4. 2025 Wild Wild 野生活

11月1、2日邀集知名戶外品牌與排隊美食聯手打造高質感城市戶外露營體驗活動，讓民眾在衛武營都會公園的城市綠地中體驗風格露營。現場展示露營技能示範、露營車體驗、露營選物販售及活動限定的美食市集與不間斷的草地音樂會，帶給民眾悠閒的午後時光。活動結合教育局「2025高雄萬聖節」辦理，2日活動共計吸引60萬人次參與。

5. 2025乘風而騎

為推動淨零排放理念，落實永續發展（SDGs）導向策略，辦理5場次複合式單車遊程，於6月3日、9月21日、10月5日、11月1日及11月8日，假左營、三民、岡山、鳳山、林園及鳥松等區辦理單車主題活動及深度遊程，透過市集、音樂會、親子活動等方式，結合在地社區協會合作導覽，藉由低碳旅遊行銷高雄市特色景點，活絡地方觀光產業發展。

6. 2025海線潮旅行

(1)10月26日及及11月2、9、15日於北高海線地區（茄萣、永安、彌陀及梓官）辦理4場次深度小旅行遊程，並於11月23日假彌陀區舉辦闖關活動、11月29日於梓官赤崁海濱辦理音樂市集，運用多元管道行銷高雄海線觀光，展現高雄海洋首都的城市特色。

(2)另為擴大觀光效益，吸引外縣市遊客至本市茄萣、永安、彌陀、梓官及林園等臨海區域旅遊，推出「2025海線潮旅行團體旅遊補助計畫」，旅行社業者辦理團體旅遊補助車資一團4,500元。

7. 楠梓親子運動趴

12月7日於楠梓區藍田公園草地舉辦，以體適能運動、趣味闖關、體驗活動、音樂表演、市集活動等多元方式，推廣親子戶外休閒活動，活絡地方及周邊地區觀光發展及效益。

8. 經典小鎮推廣系列活動

(1)2025大樹水樂園暨小旅行：8月30、31日於舊鐵橋溼地公園辦理沁涼水樂園活動，與在地協會、職人及農民合作，串聯大樹區自然景觀、人文歷史、手作體驗及農村文化，規劃4條走讀漫遊小旅行，強化遊客對大樹區的記憶與情感連結，活動2日吸引近2.5萬名遊客參加，推動地方及周邊觀光發展，提升地區觀光產值。

(2)寮寮小時光：12月20、21日於大寮捷運站前辦理，活動包含幼幼台兒童帶動唱、小丑、魔術師表演、趣味闖關遊戲、兒童體適能活動及美食文創市集；並與地社區發展協會攜

手推出4場次走讀遊程，深度探訪大寮人文歷史風情，成功行銷大寮觀光。

- (3)2025茄苳烏金大賞夕陽音樂會：12月28日於興達港漁市前封路辦理，邀請米其林餐廳主廚以在地食材現場創作特色海味料理，並邀集30家在美食市集及多位實力派歌手現場演出，活動並結合茄苳區興達港觀光漁市推出烏魚子特賣會，達成單日吸引破萬觀光人潮造訪，推動海線地區及周邊觀光發展並帶動觀光產值。

9. 籌備「2026 Kaohsiung Wonderland 冬日遊樂園」

2026年高雄燈會於115年2月7日至3月1日，假愛河灣及周邊場域舉辦，以「超人降臨港都」為故事主軸，將象徵正義、守護城市的「超人力霸王」IP，結合場域與周邊的地景地貌創作，凸顯海港城市特色，以融合陸地、水面等多元展示空間規劃內容，並結合周邊商圈，共同營造高雄「超人慶典」與節慶氛圍，吸引遊客來高雄深度旅遊，活絡觀光商機並帶動產業發展。

四、景點建設及營運管理

(一) 蓮池潭風景區

1. 蓮池潭風景區環境營造工程

打通春秋閣烏龜池造成之步道斷點，完善蓮池潭環潭步道系統，提升景區動線與遊憩機能。同時改善纜繩滑水區周邊老舊鋪面，優化水岸環境與安全性，並改善風景區指標及照明設施，提升整體遊憩品質。(114年9月完工)

2. 蓮池潭纜繩滑水主題樂園

蓮池潭興建臺灣首座國際級纜繩滑水場，期帶動運動觀光人潮結合水上闖關浮台及水上溜滑梯等遊憩設施，搭配咖啡輕食之販售，提供遊客來到蓮池潭有不同的遊憩體驗選擇；另打造童遊藝境親子館及羣島餐酒館，提供遊客來到蓮池潭有不同的遊憩體驗選擇。

3. 蓮池潭景觀場域出租案

委託專業民間經營，引進咖啡、輕食、點心等精緻餐飲，打造落地景觀窗，搭配蓮池潭畔景色，提供遊客恬靜悠閒的用餐環境，成功營造為蓮池潭特有之特色餐廳。

4. 蓮池潭物產館招商

自114年1月1日由觀光局接管後，即啟動招商規劃作業，並就場域現況及營運問題進行整體分析與盤整，續辦招商作業，於114年9月順利決標。目前刻正辦理財產盤點、簽約及場地點交等作業，期透過重新活化經營，打造嶄新的旅遊服務據點。

5. 蓮池潭遊客服務中心

為提升蓮池潭整體旅遊服務品質，並促進在地觀光休憩活動發展，觀光局辦理「蓮池潭遊客服務中心出租案」，並於114年9月展開試營運，規劃打造為「高雄熊主題館」，提供高雄熊主題周邊商品販售，同時結合簡易旅遊諮詢服務，強化遊客接待與觀光服務功能。

6. 蓮池潭水域遊憩開放

為響應中央向海致敬政策，宣示水域解嚴，於110年12月20日起開放蓮池潭水上活動，民眾只要於湖畔掃描 QR-Code 或至本府觀光局行政資訊服務網填寫資料，即可下水活動。冬季為每日6時30分至17時30分，在夏季為每日6時至18時，下水點為艇庫公廁旁草皮區及舊城國小對面遊憩浮台區。

7. 龍虎塔建築工區美化

龍虎塔年久老舊，部份結構恐有安全疑慮，龍虎塔所屬左營慈濟宮於2023年6月間發包整修，已於2025年1月上半年整修完成。為維持景區觀光價值、服務海內外遊客拍照打卡之需求，本府觀光局積極協助慈濟宮進行工區美化作業；此前利用既有施工鷹架搭設巨幅龍虎塔美圖覆蓋綠色尼龍圍網，嗣後也陸續完成引導遊客攝影留念的「最佳拍照建議點」，並於龍虎塔外木棧道設置中英日韓泰越六國語言導覽解說故事牆，期許讓各國遊客能了解龍虎塔整建緣由、蓮池潭歷年整建及公私部門協力成果，以及蓮潭左營地區豐富的觀光資源，並深入了解蓮池潭風景區以及左營在地豐厚的人文歷史和宗教文化。

(二) 旗津風景區

1. 「灣區大港・旗津領航」旗艦計畫

規劃以亞洲新灣區向外延伸，進行旗津風景區環境改造，如改善輪渡站至旗津燈塔步道、海水浴場遊客中心、救生站、公廁暨淋浴區與 Sunset Bar 指標建物，及辦理在地自行車推廣計畫等，整體提升旗津觀光軟硬體設備與服務，與亞灣區串聯促進觀光發展。(執行期間為113年至116年)

2. 旗津貝殼館

為亞洲館藏數量最多的貝殼展覽館之一，展示近2,000多件貝殼，由志工團隊提供遊客解說服務。114年1至12月參觀人數約5萬0,613人次。為推廣海洋教育，旗津貝殼館自114年1月3日起開放民眾免費入館參觀。

3. 旗津沙灘吧

結合民間資源引入多樣休憩服務，為旗津海岸公園打造沙灘特色場域，營造悠閒環境氛圍，提供民眾賞景、現場演唱、美食服務及沙灘排球、足球等活動場域，依不同節慶推出特色活動，提升旗津夜間觀光。

4. 海之星沙灘俱樂部

為提升旅遊服務完整性，將旗津貝殼館前場域打造為海之星俱樂部，並完成招商，提供輕食、飲品服務，加以場域周邊彩虹步道，提供遊客旅遊多元服務，帶動旗津周邊餐飲、交通、旅遊等觀光需求。

(三) 愛河風景區

1. 愛河特色公廁推動計畫

新設公廁規劃以「永續經營」、「友善服務」及「綠色營造」為核心理念，將提供性別友善、親子友善、無障礙(含人工造

口及照護床)及穆斯林友善等設施,公廁並結合商業服務與旅遊諮詢等功能,提升營運管理與維護效率。(規劃設計中)

2. 推動「還河於民」愛河親水活動

愛河水岸景緻優美,惟以往受限於法令及申請流程,民眾難以親近愛河。經市府相關單位檢討鬆綁法規,於111年5月20日再度擴大愛河水域遊憩活動從高雄橋延伸至愛河之心水域得從事獨木舟、立式划槳等無動力水域遊憩活動,水域開放時間為每日6:00至19:00;於112年6月26日重新公告愛河沿岸4處下水點,並規劃於下水點設置告示牌,以標示編號、名稱、各點航行距離及登記下水 QR-Code,以利遊客判斷方向及靠岸距離。民眾只要實名登記就可下水遊玩,同時加強各項安全及防護措施,確保水域活動安全。

3. 辦理愛河委託經營案件

愛河水岸於高雄橋至中正橋區段,打造貢多拉船浪漫遊河體驗,東岸設置「白色戀人」、「愛河走走」等貨櫃屋提供簡易餐飲服務,透過各據點之串聯整合,提升愛河及周邊區域之觀光效益。

4. 辦理小樹市集

「小樹市集」與觀光局合作,於12月13日、12月14日假愛河河西路園道舉辦,為全國最大規模的親子用品二手市集,深具親子主題性及呈現適合家庭親子共同參與的氛圍,鼓勵親子運用書本知識,自製小書繪本或自創手作產品,並體驗將知識轉化成商品,同時也教育培養從小就學會愛惜物品,以及回收物品再利用、環境友善的環保概念。

5. 申請指定觀光地區

113年度市府以為打造共融、休閒、創新的場域,規劃並進行愛河及蓮池潭景觀優化及產業加值計畫,辦理愛河清疏工程、河岸綠地維護及親水廊道升級計畫及蓮池潭水岸生態景觀及景點優化計畫;為活化愛河及蓮池潭,本府觀光局以愛河為主體,透過整體行銷策略納入品牌思維,設計高雄港灣品牌視覺識別系統(VIS)。另經發局與清大、交大簽署合作意向書,於蓮池潭設立分部,以產業轉型、增加就業為目標。

(四) 金獅湖風景區

1. 蝴蝶生態園區

為全國規模最大的網室型蝴蝶園,育有約1,500餘隻各種蝶類,係全年可見蝴蝶翩翩飛舞的生態園區,114年1至12月遊客人數約9萬3,345人次。

2. 豐富蝴蝶園導覽資源

為促進民眾瞭解蝴蝶生態,導覽志工以折氣球、摺紙及標本等生動靈活的方式,以及豐富的導覽內容,提升導覽解說及互動的多元性。

(五) 壽山風景區

壽山風景區整建工程

整建壽山動物園辦公室、解說教育中心及營隊教育空間，提升園區教育及服務功能。(預計115年5月完工)

(六) 澄清湖風景區

1. 澄清湖風景區整建工程

整建澄清湖園區兒童親水主題遊憩場，並於淡水館2樓導入兼具教育與互動功能之水資源教育設施，營造結合自然體驗及環境學習之遊戲空間。(114年12月完工)

2. 澄清湖既有休憩設施改善工程

為優化澄清湖遊園品質，配合營運租約進行澄清湖園區迷宮花園販賣部、划船場販賣部、蜜蜂生態園、海洋奇珍園及螢光秘境等老舊建物拆除，並進行綠美化，為遊客提供更舒適的休憩空間。(預計115年12月完工)

3. 補助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認養鳥松濕地，推動生態復育及環境教育推廣，不定期辦理親子生態推廣活動，讓大人、小孩透過活動親近大自然並增進生態保育知識；並於本市動物園、蝴蝶園及鳥松濕地引入智慧導覽系統，進行QRcode 導覽系統建置，結合語音解說導覽，提供遊客更便利之旅遊導覽服務，並獲內政部濕地保育評鑑肯定(110年及112年優等、111年特優等)，於111年獲得高雄市第一個濕地標章認證(鳥松重要濕地(地方級)生態旅遊暨濕地環境保育推廣教育計畫)。

4. 接管及整建情形

本府於114年7月後接管澄清湖風景區後，逐年爭取預算，並於相關契約到期後，拆除藝品館、迷宮花園販賣部、划船場票房、蜂蜜生態園、螢光秘境等建物，且園區全面導入設置智慧販賣機，支援多元支付功能，解決傳統服務據點不足問題，大幅提升遊客便利性。

(七) 月世界風景區

為帶動當地觀光發展及提供景點解說導覽，月世界遊客中心委託田寮區農會經營管理，設立田寮區第一間超商(7-ELEVEN)、小農市集及農特產品展售中心，另設置諮詢服務台，以滿足風景區觀光遊客需求，並提升當地民眾更佳的生活機能。

(八) 寶來及不老地區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設有足湯、SPA 泡湯區、更衣盥洗室、廁間等設施，並透過委託民間專業化之經營管理，延長泡湯時間至晚上，且全年無休；為提升園區旅遊服務功能，引進狩獵帳、露營車及城市探險遊憩設施，結合泡湯體驗及豪華露營打造六龜寶來地區獨特的觀光資源。

(九) 崗山之眼

1. 崗山之眼遊憩品質提升工程

為擴大崗山之眼園區整體觀光效益，重塑第一平台入口迎賓區，新設賣店、公廁、遮陽設施與改善既有老舊候車亭，並將第四平台原售票亭擴建為兼具用餐與休憩功能之觀景平台，另參採小崗山登山協會及在地意見，優化周邊登山步道指標系統，提升園區整體觀光機能。(預計115年9月完工)

2. 崗山之眼園區114年2月配合「崗山之眼遊憩品質提升工程」進行整建休園，整建完成後將另行招商，委託民間專業廠商全區經營管理崗山之眼園區及車輛接駁服務，預計朝品牌化模式營運，期引進民間優質資源，強化特色服務並創意活化園區。

(十) 其他觀光建設

1. 觀音山登山步道改善工程
改善觀音山老舊登山步道階梯、欄杆、指標及環保公園廣場鋪面與公廁等設施，提供市民優質登山環境，提升觀音山觀光價值。(114年10月完工)
2. 美濃湖環境營造工程
優化水雉工作站周邊生態遊憩設施及東西岸觀景平台，並整合全區指標系統及種植開花喬木，增進景區旅遊友善度及生態觀光資源。(預計115年5月完工)
3. 桃源區復興環保公園改建多功能遊客休憩區工程
於桃源區復興里環保公園建置特色市集、停車場及公廁，提供農特產展售、舉辦大型活動及遊客休憩功能之場域。(預計115年5月完工)
4. 桃源區梅山地區環境整體營造工程
馬舒霍爾文化聚落所周邊景觀優化及公廁整建，協助發展部落觀光產業。(工程發包中)

五、動物園營運管理

(一) 園區設備提升、動物飼養管理及交流合作

1. 市府完成新動物園運動後，園區休憩品質及動物福祉皆有顯著改善，園方持續針對園區軟硬體設施介面及整體遊憩服務品質進行提升，114年10月底著手進行園區解說教育中心整建工程，預計將營造出滿足多元使用需求、舒適休憩環境、結合策展及智慧運用體驗功能之綜合空間。
2. 在園方悉心照料下，113年度從 Xpark 引進的一對水豚，於114年1月及8月皆成功繁衍後代，擴大園區族群。另外園方亦於114年度辦理動物購置，引進鵜鶘、侏儒羊、兔豚、庫你庫你豬等可愛溫和動物，以及黑天鵝、金雞、白鵝、藍腹鵝等具觀賞性之鳥禽，已於年底陸續完成檢疫程序，正式亮相與遊客見面。
3. 為改善園區通訊品質，加強緊急狀況應變能力，114年度針對園區無線電系統重新設計規劃，改善現階段受地形影響部分區域收訊品質不佳等狀況，提升現場動物飼養管理效率，已於下半年度完成建置開始啟用。
4. 園方積極與國際動物園夥伴交流合作，114年4月與六福村、新竹市立動物園合作，於新竹市立動物園辦理東南亞暨水族館協會(SEAZA)動物福利標準工作坊，聘請 SEAZA 動物福利及道德委員會副主席 Visit 等人擔任講師，園方亦安排第一線動物照護人員參加教育訓練，讓同仁對於 SEAZA 的動物福利標準都能清楚了解。並於114年11月派員參加於新加坡舉辦的2025年東

南亞動物園暨水族館協會年會，與其他動物園夥伴交流，提升壽山動物園知名度與合作交流機會。

5. 與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合作，協助野生動物收容救傷，1至12月總共協助救傷30種145隻野生動物，其中不乏珍貴的紅尾伯勞、褐鷹鵝、東方蜂鷹等特有保育類物種，協助動物重返自然棲地，落實動物園保育功能。並於本年度持續協助市府農業局執行台灣獼猴安置收容計劃，收容無法重返野外之台灣獼猴。
6. 園方持續改善動物棲地環境，提升動物福祉。於黑猩猩及孟加拉虎展場增設大型棲架，並於長臂猿展場增加麻繩供動物擺盪，皆可刺激動物表現自然行為，提升棲地環境品質。另園方組隊參加台灣動物園暨水族館協會辦理之「第三屆動物行為豐富化設施設計大賽」，共有4件提案晉級決賽，並有一件作品榮獲佳作殊榮肯定。
7. 園方妥善運用動物認養經費，辦理動物展場棲架維修、動物食物豐富化、動物醫療後送計畫等項目，提升動物圈養品質，給予更多元且營養均衡的食物，同時改善刻板行為。並在園區醫療儀器及人力不足時，啟動後送計畫與地方獸醫院合作，給予動物最佳醫療照護。
8. 動物園例假日遊客數較多，為減輕周邊交通衝擊，觀光局積極與府內相關單位密切討論交維措施，包含協調交通局56號公車加密行駛班次及給予乘車優惠。今年度暑假期間，與港都客運合作，推出搭乘公車到壽山動物園送門票的優惠活動，提供民眾便利遊園交通選擇。更於114年3天以上連假期間闢駛接駁專車往返鼓山二路公有停車場及動物園，提升民眾來訪便利性。另因應淨零趨勢及電動車充電需求，動物園停車場9月增設5組電動車充電樁，提升遊客使用便利性。

（二）園區智慧運用發展

動物園持續發展智慧運用，114年8月委託工研院建置「智慧導覽互動服務」系統，提供AI人物角色即時客服服務，結合定點互動服務機台與移動式線上即時客服功能，並兼具中、英、日等多語系特色，分擔園區客服人員諮詢壓力，並提升國外旅客服務效能，預計明年初即可正式亮相提供旅遊服務。

（三）辦理各項教育推廣及行銷活動

114年下半年度園區結合節慶辦理多場行銷教育活動，同時與其他單位共同舉辦教育活動，將保育觀念觸角擴及更深更廣。另外為提升入園人數，暑假期間全國12歲以下兒童免費入園及萬聖節活動期間變裝免費入園等優惠活動，並安排一系列親子共同參與的活動，加強旅客來園誘因。

1. 於暑假期間與台灣昆蟲館合作，舉辦「蟲林探險」昆蟲特展，現場展出世界各地特殊的昆蟲標本與活體，搭配一系列深度講座，帶領大家一同探索昆蟲世界的奧妙，課程內容生動有趣，並由講師帶珍稀物種至現場與民眾互動，引起民眾熱烈迴響。
2. 持續強化異業合作行銷活動，今年再次與駁二 in89影城合作，配合電影《動物方城市2》上映，在 in89駁二親子影廳廣

告露出壽山動物園宣傳廣告，並安排志工在映前分享園區動物繪本故事。

3. 為持續宣導人猴友善共存理念，與台灣獼猴共存推廣協會合作，在園區內設置多面獼猴相關教育宣導牌面，並於例假日由該協會志工來園宣導民眾理解台灣獼猴習性並習得正確與台灣獼猴相處的方式。於12月邀請該協會講師來園辦理「獼猴探險隊」活動，帶領民眾探索獼猴生態。另舉辦「獼猴宣導好有梗」創意設計大賽，邀請青年學子及社會人士發揮創意，設計具教育意義的獼猴宣導告示牌，希望共同提升動物保育意識。
4. 為推廣園區動物認養活動，邀請知名藝人竇智孔擔任動物認養推廣大使，7月舉行「動物認養記者會」，號召民眾與企業加入動物認養行列，攜手為提升園區動物福祉而努力。10月底與高雄大遠百合作，結合周年慶檔期，在周年慶 DM 露出動物認養活動資訊共同宣傳動物認養，並可讓民眾現場申辦，刺激民眾共襄盛舉。
5. 為持續向下扎根推廣動物保育觀念，114年下半年至大湖國小及沙崙國小舉辦行動動物園校園巡迴活動。活動與台灣爬行類動物保育協會合作，與學童分享台灣常見的蛇類及其他爬蟲類，課程生動活潑小朋友反應熱烈。另外11月與高雄福華飯店合作，參與偏鄉公益活動，帶著園區動物前往桃源區建山國小，進行教育解說及動物繪本導讀，提升學童動物保護意識。
6. 園區114年下半年與公視《我在工廠拍拍手》、公視台語台《阿猴去佗位》等多檔知名節目合作，透過藝人介紹園區動物，體驗園區保育員工作，正面宣傳動物園觀光魅力及保育成果。

（四）推動內門觀光休閒園區開發計畫

觀光局持續辦理本園區開發計畫，園區採低度開發模式，維持現地自然生態景觀，規劃為親子、多元休憩及親近可愛溫馴動物之觀光休閒園區。園區工程於111年11月開工，114年市府持續編列1億2,207萬8,000元投入園區工程，年底工程已進入完工驗收階段。另本案採 ROT 促參模式進行招商，已於114年1月召開甄審會選出最優申請人，6月完成簽約程序，廠商已進場整備當中，動物購置亦陸續到位，115年1月開放試營運，成為東高旅遊軸帶的一大觀光亮點。

捌、都市發展

捌、都市發展

一、綜合企劃

(一) 推動特貿三都市更新

特貿三3處基地均已完成環評、交評及都設等法定審議程序，都市更新審議部分，北基地已於114年4月28日、9月3日陸續取得事業及權變計畫核定；南基地北側於114年11月21日取得事業計畫核定、12月30日權變計畫大會審議；南基地南側於114年12月4日取得事業及權變計畫核定。3案已分別於114年4月30日、7月1日及9月30日舉辦動土典禮，並陸續進行雜項連續壁工程中，預計120年起陸續完工。

(二) 辦理多功能經貿園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本案配合市府淨零數位及產業轉型政策，就產業引進、交通運輸、產住合宜、回饋代金、土管都設等實質變更內容予以檢討，並於114年6月18日、10月9日分階段持續完成本市都委會審議；另涉及主要計畫部分，業於114年11月17日提報內政部都委會續審，114年12月23日召開第一次專案小組。

二、區域發展暨審議

(一) 都市計畫審議通過重要案件

為推動產業升級、公有土地活化及促進地方發展，本市都委會114年下半年共召開36次會議（委員會6次、專案小組會議30次），計完成21件審議案，審議通過之重要案件如下：

1. 推動產業升級：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楠梓園區台積電 P3 廠、林園高值化一期與二期第二階段等變更案。
2. 公有土地活化：前金區後金段劃定更新地區等變更案。
3. 促進地方發展：環狀輕軌及鐵路地下化增額容積、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大寮81期重劃區容積調配、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左營地區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鳳山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等變更案。

(二)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通過重要案件

114年下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共召開11次會議（大會2次，專案小組會議9次），審議通過嘉竹科技產業園區開發計畫，並審議奇展綠能金屬產業園區、環球路竹產業園區、聯邦興業產業園區、中印產業園區、春星新本洲產業園區、古園生命藝術園區擴充設施等開發計畫案。

(三) 推動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114年下半年陸續辦理內門、路竹等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地區工作坊、專家學者座談會及審查階段規劃成果，並啟動美濃區聚落規劃作業。

三、都市規劃

(一) 變更鐵路地下化增額容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及修訂許可要點

因應本市容移要點改採市價計算代金，配合修訂增額容積折繳代金辦理方式；考量增額容積提升周邊公共設施負擔之外部性，增訂公共設施保留地折抵方式，辦理變更增額容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暨修訂「高雄市政府審查高雄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增額容積申請案件許可要點」。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變更於114年8月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許可要點配合市都委會審決修訂中，預計115年上半年發布實施。

(二) 配合北高雄科技廊帶檢討都市計畫

1. 本府與中央攜手推動籌設南部科學園區高雄第三園區(楠梓園區)，將全區轉型為循環技術及材料研發、半導體先進產業之 S 廊帶核心樞紐。配合楠梓園區聯外交通計畫辦理楠梓匝道及聯絡道之都市計畫變更，於114年10月發布實施。因應全球半導體產業供應鏈轉變及需求，協助辦理楠梓園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調整，於114年11月發布實施。
2. 配合 S 廊帶戰略布局及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綜合規劃獲行政院核定，陸續推動北高雄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岡山第三次通盤檢討於114年12月經內政部都委會審竣，路竹第四次通盤檢討刻於本市都委會審議中(已召開第8次專案小組)。另因應岡山路竹延伸線整體路線規劃及場站設置，促進車站周邊土地發展，辦理 RK2、RK3及 RK6站周邊土地檢討變更為捷運開發區，業於114年11月經內政部都委會審竣。

(三) 辦理鳳山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中崙農業區規劃

因應鳳山區近年藝文、捷運及鐵路軌道等建設引領城市風貌與生活型態的轉變，本府於112年5月啟動鳳山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公開徵求意見，已舉辦4場綜合性座談會、11場主題性座談會與工作坊廣徵民意，辦理中崙農業區、公保地解編等。113年為提升中崙農業區開發意願調查回收率，針對地主又增辦2場座談會，將全面檢討土地使用的規劃，引領鳳山朝向綠色運輸之宜居城市發展。全案於114年6月完成都市計畫草案公展作業，經11次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114年12月市都委會大會審議通過第一階段。

(四) 辦理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清大、交大)規劃

為推動「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計畫，清大、交大分部將推動產學共創半導體、人工智慧、淨零碳排、智慧城市等科技領域教學、研發中心，培育高階科技、管理人才，促進區域產學發展。為加速推動設校計畫，本府配合變更相關土地使用分區與管制規定，於114年6月發布實施；另清大(舊左中)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114年12月內政部都委會審竣。

(五) 配合國道七號興建辦理沿線都市計畫變更

為強化高雄港聯外交通，並紓解國道1號壅塞現況，行政院於

112年3月核定國道七號高雄段新建工程建設計畫，路線全長約23公里，途經大社、仁武、澄清湖特定區、鳥松(仁美地區)、大坪頂以東、大寮、大坪頂特定區及原高雄市等8處主要計畫及3處細部計畫區。本府配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全案已於114年6月、12月經本市及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其中大社、仁武都市計畫、大坪頂以東、大坪頂特定區、鳥松(仁美)及原高雄市主要計畫區已分別於114年12月發布實施。

四、都市設計

(一) 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業務

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114年下半年共召開38場次會議(委員會20場及幹事會18場)，計完成66案審議及1件建築師簽證核備案。

(二) 導入都市設計審議案件 LINE 查詢與進度推播服務

本府都發局於114年10月20日推出「申請案件 LINE 查詢與進度推播」服務，整合都市設計審議案件管理系統，讓設計人與申請人可透過手機即時掌握案件受理、排會、通知與審議紀錄等，全面提升作業透明度與便利性，減少往返洽詢與等待時間，使都市設計審議流程更為便利。

五、社區營造

(一) 協助社區營造特色空間及創意亮點

透過社區環境營造補助方案及社區規劃師輔導機制，協助社區自力參與環境改善及營造在地特色，引導社區民眾自主關心生活環境與永續發展，自100年推動至今，已完成649處社區亮點營造。杉林區日光小林社區「Hi o hui 一起給力」、旗山區山澗八里永續促進會「山澗八里驛站」、湖內區湖庄社區「四季香草園」社區營造成果榮獲2025年高雄市社區景觀營造類建築園冶獎。

(二) 持續推動「高雄市社區營造實施計畫」

以多元補助方案，提供社區申請「零碳綠環境」與「多元整合型」之新增社造點及維護管理等2大補助類型，導入淨零排放理念，並將溫室氣體減量相關措施納入提案評選之評分項目，協助社區改善生活環境品質，引導社區自力植樹綠化，進行減碳綠化行動，114年再新增約20處零碳綠環境及多元整合型之社區公共空間環境改造。

(三) 爭取「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

1. 114年9月獲國土署核定政策引導型提案「114年度高雄市衛武營綠色運動花園營造計畫」及「114年半屏山園區遊憩景觀環境改善計畫」等2案，計畫總經費計1,600萬元。114年12月獲國土署核定政策引導型提案「115年度高雄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及「115年度高雄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等2案，計畫總經費計1,050萬元。

2. 114年11月獲國土署核定本府競爭型提案「三民綠十字生態樞紐營造計畫」工程補助經費，總經費5,850萬元。

六、都市更新

(一) 推動公辦都更，透過公共建設帶動私人投資

1. 因應科技產業進駐高雄，上下游產業群聚帶來的住商需求，本府加速公辦都更推動，同時提升公共行政服務設施效能，帶動城市產業升級，除捷運鳳山國中站周邊都更案外，已有16件成功簽約（包括特貿三3處基地、舊市議會、左營高鐵科技之心2處基地、左營機二十2處基地、岡山行政中心、岡山87期46地號、亞灣智慧公宅二期、左營海軍眷村一期3處基地、車專四五及長明派出所、苓雅清潔隊），合計將可帶動1,955億元投資開發。
2. 本府目前有9件公辦都更案招商中（包括岡山87期47地號、R17世運站周邊 A5街廓、前金區後金段44地號、林德官公有眷舍、澄清湖運專區、左營海軍眷村二期4處基地），預估可再吸引832億元投資，將持續推動公辦都更計畫，提升高雄城市發展量能，帶動周邊更新開發。

(二) 協助民辦都更，強化都更培力並加速審議

1. 本府以民辦公協方式協助社區，於慈愛、民族、中興、河濱等社區以及南華商圈內布設5處區域型都更工作站，114年工作站擴大服務範圍，於本市10處區公所設置行動工作站，提供專業諮詢並邀請民眾參與定期都更系列教育講習課程，提升都更專業知能。
2. 本府提出「輔導民間自主都市更新五八八專案」協助社區成立更新會，推動迄今已核准立案10處都市更新會，2處核准籌組更新會，另有2案刻正審核中；成立更新會後本府透過補助更新會先期規劃作業費用「最高150萬元第一桶金補助」，讓更新會舉辦工作坊整合出社區最大共識，目前已有有2處都市更新會辦理中。
3. 為加速已完成整合之都更重建案推動，民間報核案件本府皆比照「高雄都更168專案」加速審理，110年迄今已核定5案，規模約1,150戶，投資額超過106億元，另有5案審理中。

七、住宅發展

(一) 加速社會住宅興辦

本府成立「高雄市社會住宅推動平台」，不定期邀請國土管理署、國家住都中心及本府相關局處共同研商推動社會住宅之對策，並縮短行政流程，加速推動本市社宅興建，截至114年12月，已召開19次平台會議。

本市社會住宅政策由本府及內政部指示國家住都中心一同興建，自110年啟動工程發包，截至114年12月，完工營運中3,336

戶、興建中(含已決標)19,651戶、盤點(規劃中)3,213戶，合計已推動26,200戶社會住宅，預計115年後陸續完工啟用，讓民眾有更多元及優質的居住環境。

(二) 新建其他3處社宅統包工程

截至114年12月底，「岡山區大鵬九村社會住宅」已完成北基地12樓結構體及南基地11樓結構體，預計115年7月完工，提供625戶社宅；「大寮社會住宅(第一期)」已完成所有結構體，刻施作各樓層裝修及機電管線工程，預計115年11月完工，提供384戶社宅；「前鎮亞灣智慧公宅(第一期)」已完成12-13樓結構體，預計提早至115年10月取得使用執照，提供634戶社宅。

(三) 運用國房稅稅收開辦多項加碼補貼方案

1. 114年度中央300億擴大租金補貼於114年1月開辦，持續辦理至114年底，地方政府協助受理申請、補件及審核核定，統計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市申請戶約有12萬7千多戶，已核定約11萬餘戶。

2. 搭配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本府運用國房稅收入，加碼開辦增額租金補貼、社宅租金折減、育兒租金補貼及首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等措施，減輕民眾在高雄的居住負擔，落實居住正義。

(1) 增額租金補貼：在高雄市租屋的民眾，家戶平均每人月所得介於43,258元至50,467元間者（中央為43,258元以下），提供租金補貼，統計至114年12月31日止共有942戶申請戶，已核定282戶。

(2) 社宅租金折減：112年凱旋青樹社宅開始實施，一般戶租金從市價8折折減為市價7.5折、關懷戶則從6折折減為5折，調降後凱旋青樹社宅租金介於3,500元至17,200元之間。

(3) 加碼育兒租金補貼：已獲中央300億元擴大租金補貼及高雄市增額租金補貼核定戶，其育有12歲以下兒童之租屋家庭，加碼給予育兒家庭一次性租金補貼，1名12歲以下子女給予4,000元租金補貼，2名給予8,000元，3名以上給予12,000元，統計至114年12月31日止共已核定8,894戶。

(4) 首購族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搭配高雄銀行推出「雄易居」首購優惠房貸方案，貸款上限800萬元，貸款期間最長30年，最高可貸8成；本府與高銀共同補助利率0.45%，本府補貼利率1碼0.25%，補貼年期3年。

(四) 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提供多元居住選擇

配合中央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政策，本府委託民間租賃業者將民間空餘屋轉作社會住宅，媒合有需求的民眾租住，除享有低於市場行情之租金，並提供弱勢戶租金補助，讓有租屋需求的青年與弱勢民眾有更多元的居住選擇，並於112年9月開辦第4期計畫，截至114年12月底，本市已媒合4,147戶。

八、都市開發

(一) 持續推動左營區機20公辦都更招商

左營區大中路與民族路口舊水肥廠(機20)公辦都更，變更都市計畫為1.4公頃第5種住宅區及0.4公頃的公園及廣場用地，規劃為兩單元，採公辦都更權利變換方式開發。本府已於114年11月7日同意實施者提報之都市更新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草案，並於12月辦理自辦公聽會及公告選配等作業，114年12月29日報核都市更新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本案預計更新完成後，市府除分回房地外，另可取得一棟公務辦公大樓、一棟社會住宅與社福設施及開闢完成的公園。

(二) 打造山城東九區門戶亮點-旗糖農創園區

本府都發局以均衡城鄉發展為目標，與台糖公司合作將閒置多年之旗山糖廠活化為「東九道之驛-旗糖農創園區」，作為農產加工增值、綠色農業循環經濟、體驗經濟與數位機能之產業微型園區，提供在地微型企業寬敞舒適、相對可負擔租金的經營環境，兼供周邊居民散步休閒的場域，彌補旗美地區公園綠地不足的缺口，以及淨零生活示範。目前計有5筆土地出租、23家廠商營運。114年間辦理多項活動，包含親子類「小螞蟻樂園」及「旗糖農創園區親子劇活動」、鼓勵青年參與之「2025嗨山祭-青年熱音競賽」，及結合創作及推廣淨零之「《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以強化園區公眾參與。

(三) 七賢國中舊校址市有土地招商

七賢國中舊校西南側市有土地採短期標租方式，本府都發局於114年4月30日完成招商簽約，將引入零售賣場與停車場，點亮愛河沿岸並串聯周邊商業活動，已於114年12月19日取得賣場建造執照。

(四) 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設，加速都市開發建設

為促使都市建設順利推動並加速完成，依都市計畫發布、公共工程或防洪工程等需求，辦理都市計畫樁測設，114年7月至12月施作劃定「變更高雄市鳳山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第五階段）」都市計畫案等29案樁位測定作業。

(五) 大樹舊鐵橋國定古蹟維護

為維護國定古蹟大樹舊鐵橋並維持民眾參觀品質，本府都發局受台鐵公司委託代辦維護作業，強化日常保養維修，落實古蹟永續保存及活化利用目標，該場域亦成為假日市民休憩好去處。

九、推動大林蒲遷村計畫

- (一) 大林蒲遷村計畫各項工作及所需經費800億元，已納入行政院112年12月4日核定經濟部之修訂「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計畫辦理。本府自113年6月召開第五次說明會以來，多數鄉親表達加速遷村的殷切期盼，本府與經濟部亦積極回應，持續加快環評與都市計畫審查等相關程序。

- (二) 經濟部已經正式啟動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環境影響評估、都市計畫變更及可行性規劃等遷村所需的法定程序。都市計畫變更於114年10月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主要計畫將由內政部續審；第二階段環評為期3季的環境調查已經完成，並於114年12月召開現勘及公聽會。
- (三) 遷村安置地都計變更於114年10月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主要計畫將由內政部續審。
- (四) 本府將積極協助經濟部完成上開法定作業程序，預計115年底可完成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設置編定，屆時可依法與鄉親簽約、進入實質遷村。
- (五) 為順利銜接實質遷村，本府將自115年1月起陸續辦理宗教設施、住商區土地及非住商區土地價購的協議工作；遷村安置地的公共設施也將陸續開工及設計。

玖、工 務

玖、工 務

一、建築管理

(一) 建築相關執照核發與施工管理

1. 114年7-12月共核發建造執照1,875件27,393戶、使用執照核發1,990件21,652戶、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89件。
2. 114年7-12月建築工地巡查416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61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2,553件。

(二) 推動高雄厝計畫

1. 114高雄厝綠建築大獎，114年7月11日收件截止，共計13件作品參獎，全數入圍。114年7月24日、114年7月25日辦理案場現勘，114年8月14日辦理2025高雄厝論壇暨第14屆高雄厝綠建築大獎頒獎典禮(地點：高雄淨零學院)，評審團大獎：1件、優選：12件，共計13件作品。
2.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自103年9月4日公布實施，截至114年12月底止，統計數量如下：
 - (1) 申請案量：以高雄厝設計並領得建造執照數量已達5,338件，共190,701戶，其中3,467件已領得使用執照。
 - (2) 景觀陽台：面積達729,981.14平方公尺。
 - (3) 通用化設計浴廁：面積達137,031.18平方公尺。
 - (4) 通用化交誼室：面積達9,432.78平方公尺。
 - (5) 綠能設施：屋前綠能設施87,863.48平方公尺，屋後綠能設施6,316.60平方公尺。
 - (6) 高雄厝申請案綠化面積：972,249.71平方公尺(相當於136.17座國際標準足球場綠化面積)。
3. 高雄厝計畫立體綠化行動計畫
 - (1) 自101年起至114年依法設置屋頂綠化面積已達71萬5,975 m^2 (相當於1.5座衛武營都會公園綠化面積)。
 - (2) 114年度立體綠化及綠屋頂補助計畫自114年3月25日至114年5月20日截止，補助預算為350萬元，核准12件，新增綠化面積65.7平方公尺，核准金額175萬4,303元。
 - (3) 114年度共舉辦2場民眾參與講座及5場社區大樓案例說明會。

(三) 光電智慧建築物推動計畫

1. 實際執行方案

- (1) 啟動「綠電推動專案小組」並與經濟部能源局共同簽訂合作協議，由林副市長擔任跨局處小組召集人，推展「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計畫」、「以節能服務模式加速電低碳行動計畫」、「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等五大任務導向，計畫目標為6年太

陽光電設置容量達1.25GW，作為建構安全穩定、效率及潔淨能源供需體系之基礎，期未來吸引國內外高科技產業及人才進駐，增加優質就業；並透過追求環境永續，提高再生能源比重，帶動綠能科技發展，減少對化石燃料的依賴，同時降低空氣污染，乘載「產業轉型」政策方向的重責大任。

- (2) 114年度補助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自6月5日至9月18日止，補助總預算為1,000萬元，申請案件158件，申請金額11,457,410元(1,983.395kW)；核准件數139件，核准金額9,937,300元(1,756.560kW)。

(四)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1. 114年度辦理申報之A類公共集會類場所，列管場所120家，已完成申報120家，申報率達100%。辦理申報之B類商業類場所，列管場所1,733家，已完成申報1596家，申報率達92.09%。辦理申報之C類工業、倉儲類場所，列管場所列管場所3,063家，已完成申報2,594家，申報率達84.69%。辦理申報之D類休閒文教類場所，列管場所3256家於第三、四季申報。辦理申報之E類宗教殯葬類場所，列管場所124家，完成申報117家，申報率達94.35%。辦理申報之F、G類衛生福利更生類場所、辦公服務類於第四季申報，F類列管場所971家、G類列管900家，H類列管4512家，已完成申報4170家，申報率達92.42%。
2. 辦理114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簽證申報場所之抽複查工作，已執行抽複查1,200家。
3. 辦理114年度建築物停歇業場所公安巡查工作，已執行巡查2,100家。

(五) 公寓大廈管理

1. 公寓大廈認證標章申請案，114年已召開3次審查會議，認證通過大樓共計53棟。
2. 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截至114年12月本市6樓以上成立管理委員會依法報備家數計有4,639件，報備率已達83.3%。

(六) 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1. 114年7-12月辦理75場新建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設施勘檢。
2. 既有建築物依照本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分類分期分區執行計畫，已對公共建築物1,896家實施清查，截至114年12月共計1,301家已改善完成，整體改善比例為68.62%。

(七) 土石方管理

1. 依據高雄市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114年1月1日~12月31日，稽查土資場68次、稽查建築工地出土流向54次、土方違規裁罰件數20件，累計裁罰47萬元。
2. 114年10月1日啟動專案稽查，共計裁罰兩案，皆未依核准計畫書，超過堆置高度。

二、工程企劃

- (一) 鐵道局辦理「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自左營大中二路以南至鳳山大智陸橋西側間，設置長15.37公里單孔雙軌隧(引)道一座。沿線設置10處車站，於107年10月14日地下地通車，截至114年12月底，整體計畫實際進度為100%，已於114年10月完工。
- (二)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總經費約為998.69億元(中央負擔700.61億元，本府負擔252.91億元，高雄捷運負擔45.17億元)，截至114年12月底，已撥付配合款約為207.862億元。園道開闢工程經費約43.09億，連結5個行政區(左營、鼓山、三民、苓雅、鳳山)，已於110年10月完工後開放使用，重新縫合都市紋理，提升交通及居住休憩環境品質。

三、道路挖掘管理

(一) 減少道路挖掘

本市道路挖掘案件年約12,000件，自110年開始每年以減少道路挖掘數5%為目標，並且精進建案聯挖整合。

1. 為減少道路挖掘，落實道路挖掘案件審核機制，嚴格控管挖掘案件申請，114年7-12月挖掘申請案共計4,903件，路證核發數4,703件，違反道路挖掘規定件數150件，裁罰金額共計364萬元。
2. 定期召開聯合挖掘會議，114年7-12月協調675件建照聯合挖掘，減少重複刨鋪面積約51,877m²，並轉為挖掘管理基金收入18,057,300元，運用於挖掘管理資訊系統軟硬體維護、竣工品質及管線竣工圖資查測。
3. 每月定期召開管線協調及刨鋪路面整合會報，跨機關整合工程施工及牴觸管線遷改協調事宜；114年7-12月召開2次定期性「計畫性刨鋪道路挖掘整合會議」，協調道工處、建管處、建商及管線單位針對道路刨鋪及孔蓋下地進行整合，並已協調67件計畫型道路整合案件，另不定期性配合本府道路刨鋪召開臨時會議。
4. 已建置寬頻管道路段，禁止纜線業者附掛於排水溝。本市寬頻管道建置長度約達946公里，截至114年12月已進駐纜線4,103公里，每年可收入租金為7,000萬元。後續將著重管道設施之維護及已完成管道建置路段之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巡檢、排除，持續督促業者進駐納管，以提升管道使用率。

(二) 確保施工品質

1. 成立「施工中及竣工巡查小組」，114年7-12月巡查施工中挖掘案3,068件及巡查竣工申挖4,478件，並針對挖掘位置、標線復原、道路刨鋪孔蓋平整度等進行抽查，有效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2. 建置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整合管線圖資平台及道路挖掘平台，首頁提供民眾、管線機構瞭解道路施工訊息及民生管線分布查詢，並配合道路施工全程攝影、APP通報，即時處理追蹤。

3. 依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路面回填品質抽查抽驗作業要點」規定，每月列入指定抽驗案件總計約35件，由本府工務局挖管中心及 TAF 實驗室會同至現場抽驗路面厚度、孔蓋下地深度、壓實度及平整度，以確保路面品質，114年7-12月抽驗287件，不合格6件，均依規定要求現場改善並予裁罰。
4. 辦理鋪面改善工程時，併予檢討工區範圍內人手孔蓋數量，要求孔蓋齊平或下地減量，以提升路面平坦度。114年1-12月已完成孔蓋下地8,449座、孔蓋齊平8,533座。
5. AC 臨鋪後在該臨鋪路面範圍內噴漆告示完永鋪期程，嚴格要求各管線單位於挖掘案件回填管溝時採用控制性低強度材料 (CLSM) 填充，以防止管溝下陷。
6. 本府重大公共工程施工路段尚於道路管制期間者，經協調無法調整工程期程，由工程主辦機關專簽市府同意後，方核准道路挖掘。

(三) 預防災害應變

1. 為減少管線施工誤挖，首要了解道路下管線的確切位置，依據「高雄市政府加強各園區公共安全實施方案」，定期更新匯入各園區管線圖資，已於114年11月完成更新各園區管線圖資，以協助各園區加強公共安全管理。
2. 另為積極建置3D 公共管線圖資系統與運用現代科技提升圖資品質，進一步利用攝影測量技術直接建置3D 管線圖資，並保存真實管線埋設樣貌，還有利用陣列式透地雷達探測土層技術探測既有地下管線位置，補正管線圖資。
3. 透過道路施工影像系統 APP2.0，落實全民督工，一般民眾均可下載，查詢即時之施工位置、施工單位、施工廠商等，並可連接即時施工影像。

四、新建工程

114 年 7-12 月執行交通建設及公共建築等工程，道路橋梁工程 29 件，建築工程 31 件，共計 60 件，擇要如下：

(一) 道路工程

1. 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聯外貨櫃專用道開闢工程
西起台機路、大業北路、中鋼路、沿海二路、沿海三路至沿海四路止長約8,376公尺道路，總經費14億343萬元，已於114年7月全線通車。
2. 左營區翠華路(世運大道~明潭路)拓寬工程
翠華路(明潭路至左營大路)，屬寬30公尺，長約1,050公尺之都市計畫道路，現況弧線路段已全寬供通行，預計延現況30公尺計畫道路往西側拓寬10公尺；左營大路至世運大道屬寬40公尺，長約320公尺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2億2,300萬元，112年10月16日開工，114年6月全線通車。
3. 國道1號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工程及連絡道道路拓寬工程
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及連接平面道路之聯絡道，總經費36億8,000萬元，高工局辦理規劃施工，土地費及連絡道工程費本

市負擔12億元（用地費9億500萬元、連絡道工程費2億9,500萬元），高工局正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4. 左營區緯六路拓寬工程

左營區緯六路(海富路至軍校路)，屬寬20公尺，長約365公尺之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8,000萬元，114年2月19日開工，已於114年11月開放通車。

5. 鳥松長春路開闢工程(第二期)

長春路屬10公尺寬計畫道路，自第一期範圍往北約140公尺，現況約5~8公尺，總經費6,394萬元，刻正辦理設計作業。

6. 09聯開案周邊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範圍包含拓寬輔仁路7巷(長215公尺，寬12公尺)、四維一路(長85公尺、寬15公尺)、輔仁路(長155公尺、寬15-20公尺)、新闢綠兼道(長260公尺，寬10公尺)，總經費1億747萬元，114年4月14日開工，預計115年4月完工。

(二) 橋梁工程

1. 前鎮媽祖港橋改建工程

位於前鎮區及鳳山區交界處，跨越前鎮河，連結前鎮鎮中路(都市計畫寬20m)與鳳山五甲三路(都市計畫寬30m、現寬約20公尺)，現有橋長約51.4公尺，寬約21.6公尺，總經費4億1,384萬元，已於114年12月通車。

2. 梓官區通安大橋改建工程

位於梓官區中正路通安大橋，長約75公尺，寬21公尺，總經費1億6,914萬元，已於114年9月通車。

3. 彌陀區舊港橋改建工程

位於彌陀區舊港路(高21線)，屬都市計畫區外，橋現寬約8公尺，施作橋寬12公尺、長140公尺，總經費2億2,222萬元，已於114年9月通車。

4. 鼓山區九如橋新建工程

改建後九如橋長約79公尺、寬約30公尺，原橋梁引道則依都市計畫恢復為平面道路，翠華路以西路寬50公尺，同盟三路以東路寬30公尺，全段配合前後段道路調整路型進行銜接。總經費約為5億4,652萬元，113年8月8日開工，預計115年10月通車。

5. 阿蓮區中路橋減墩工程

位於本市阿蓮區與台南市歸仁區交界，現況橋梁寬約4.6公尺，長約156公尺，採橋墩減少並增加通水斷面方向進行規劃設計，總經費約6,479萬元，114年12月23日開工，預計115年11月完工。

(三) 高雄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國土署補助工程

1. 六龜區133線道路重建工程

新開路高133線，里程3K+800~4K+250規劃橋梁，跨度配置為60m+90m+60m，橋寬為8.5m，淨寬為7.5m，橋總長210m，主跨長90m，採懸臂工法施工，為單孔箱型梁，總經費12億596萬元，112年12月29日開工，預計116年4月完工。

2. 仁武區仁心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一期)
由鳳仁路起至成功路(7-11)止，現寬約6~13公尺，長約973公尺，都內部分約933公尺為15公尺寬計畫道路，都外部分約40公尺，總經費2億5,186萬元，112年9月18日開工，預計115年3月完工。
3. 高雄市區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南段工程-德民路至中海路)
延續北段工程，北起德民路，南至中海路，長約1,800公尺，屬50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及中海路配合拓寬銜接至軍校路，中海路屬45公尺、長約590公尺都市計畫園道，總經費11億7,254.4萬元，112年10月2日開工，預計115年6月完工。
4. 高雄市區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南段二期-中海路至必勝路)
本案屬南段二期工程(中海路至必勝路)，新闢道路主線長約2.8公里，都計寬度30~40公尺。總經費9億2,596萬元，113年12月16日開工，預計115年10月完工。
5. 左營區左營大路(必勝路至桃子園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保留舊城廣場前方空間完整性及延續感，於本區營造見城廣場並改善整體圓環(扣除南門口公園再造部分)及左營大路(南門圓環至必勝路)路段，改善主要道路長度約600公尺、調整道路寬度至30公尺、雙向計六車道。總經費2億2,266萬元，114年11月21日開工，預計115年10月完工。
6. 左營區介壽路開闢工程
左營區介壽路，工程範圍自左營大路至自勉路，寬30公尺，長約760公尺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2億3,200萬元，114年3月3日開工，預定115年12月完工。
7. 大寮區新強街開闢工程
自新中街至新富街西側約120公尺尚未開闢，東段長約145公尺近全寬通行，長約265公尺、寬8公尺，需設置排水系統、水土保持設計及樹木移植，總經費1億782萬元，114年5月15日開工，預計115年6月完工。
8. 大樹區久堂路道路拓寬工程
自高59久堂路往東至自強巷為止長約110公尺、寬15公尺，總經費6,202萬元，114年12月1日開工，預計115年10月完工。
9. 美濃區環湖路拓寬工程
位於美濃區中圳里，都市計畫道路寬12公尺，民權路往東至環湖路81號約200公尺尚未拓寬，環湖路81號至民族路(長約313公尺)已拓寬未徵收同步辦理用地徵收，總經費6,838萬元，114年12月1日開工，預計115年8月完工。

(四) 其他中央/機關補助工程

1. 中油研發專區園區南路道路開闢工程
本計畫係中油土地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其中都市計畫回饋公共設施為道路用地，長度約900公尺，寬度40公尺，雙向6車道。總經費約為6億8,800萬元，112年12月27日開工，預計115年12月通車。

2. 中油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內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第一期)
本計畫位於高雄市楠梓區之原高雄煉油廠範圍內，西側以左楠路為界，北側臨後昌路，南至半屏山，東以原高雄煉油廠中山路為界。第一期都市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為道路編號2-2、4-1、5-2、5-3、6-1，經費約7.87億元，辦理設計作業中，預計116年12月通車。
3. 楠梓園區新增聯絡道及銜接台1線匝道工程
 - (1)南管局委託市府代辦楠梓園區聯絡道(長1,368公尺、寬30公尺)，銜接楠梓匝道及園區東路，總經費54.53億元。
 - (2)新增台1線匝道，長700公尺，兩側寬各8.5公尺，總經費10.6億元，申請生活圈補助，比例中央79%(8.4億元)、地方21%(2.2億元)。
 - (3)市府自籌用地費21.3億元。
 - (4)合計86.4億元，預計115年3月開工，117年12月通車。
4. 台39線延伸優先路段開闢工程
依科技部「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整體計畫」辦理「台39線延伸優先路段(市道186線至1-2道路)」由交通部公路總局委託本府工務局代辦，總經費30億6,100萬元，預計116年6月完工。
5. 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增設道路工程-經濟部委辦
大林蒲遷村作業係經濟部委託本府辦理，本府工務局新工處配合大林蒲遷村作業期程依地政局辦理安置地配地街廓新闢道路共計23條，其中15公尺寬道路1條、10公尺寬道路19條、8公尺寬道路3條，總經費5億7,000萬元，辦理設計作業中。
6. 楠梓區屏山巷開闢工程
自既有屏山巷至台一線路口往西銜接新闢園區東路，道路寬30公尺，長約130公尺，平交道拓寬委託台鐵公司，總經費1億8,840萬元，辦理設計作業中。
7. 鳥松區澄清湖添綠共享計畫-人行天橋工程
本案為水利署前瞻補助水環境工程，自澄清湖迷宮花園，跨越松藝路，新建一座人行天橋，長約180公尺(跨松藝路段60M+東側引道120M)，寬度為3.5公尺，總經費6,000萬元，115年1月20日開工，預計12月完工。
8. 鳥松區澄清湖連接圓山路人行通路工程
本案為水利署前瞻補助水環境工程，自澄清湖西岸道路至圓山路，長370公尺，寬度3公尺，總工程費約4000萬元，114年10月3日開工，已於114年12月開放通行。
9. 鳥松區覆鼎金(雙湖公園)園區通路工程
本案為水利署前瞻補助水環境工程，屬雙湖公園園區通路，自大豐街與大正路路口往南延伸至鼎金一巷，長約1170公尺，拓寬為6公尺通路及新闢三處停車場。114年11月7日開工，預計115年2月通行。

(五) 建築工程

1. 國防部205廠遷建案

基地位於大樹區，新建營區 RC 構造及鋼骨構造新建建築物數十棟、既有廠庫房與官舍整新、既有建物及房屋拆除、其他附屬設施工程等，總經費141億6,656萬元。林園營區新建工程於111年7月完工，大樹北營區於113年12月竣工，光復營區109年10月19日開工，預定115年3月完工。

2. 國防部205廠遷建案-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第205廠光復營區暨大樹北營區新建工程(光復營區)慈仁五村耐震補強暨整修工程

代辦職務宿舍耐震結構補強及裝修共整修10棟，拆除2棟，總經費4億5,017萬元，第1階段工程整修3棟、拆除2棟，113年5月16日竣工；第二階段113年9月4日開工，115年1月5日全案竣工。

3.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北側大廳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2層之醫療大樓，既有醫院建築物地上1~2層之內部診間調整裝修工程，總經費2億3,408萬元，111年9月23日開工，預定115年2月完工。

4. 岡山區大鵬九村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位於本市第87期重劃區，興建地下2層、地上12層社會住宅625戶，統包工程33億721萬元，112年4月28日開工，預定115年7月完工。

5. 中正運動場開放場域改造工程

拆除部份看台改建為開放景觀休憩空間、辦公空間及商業服務空間，保留北門至西門段建築物整修，並另規劃停車場、兒童遊戲場及極限運動場等，總經費約4億元，主體工程114年11月竣工。

6. 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南段工程）-軍方代建代拆工程

拆除軍校路中海門哨及周邊建物設施(總樓地板面積約為1,200^m²)，並於新台17線西側新建三層樓鋼筋混凝土建物(含會客區、辦公區、及住宿區)，總樓地板面積約為2,400^m²，總經費約1億6,000萬元，112年11月8日開工，預定115年2月完工。

7. 高雄市楠梓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楠梓游泳池既有建築物拆除，保留游泳池優化，為地上2層之鋼筋混凝土構造，屋頂為鋼構造，總樓地板面積約8,851^m²，總經費5億7,899萬元，114年11月完工。

8. 高雄市六龜區行政中心新建工程

將區公所、清潔隊、戶政事務所、里辦公室及檔案室等老舊建物拆除並興建地上4層聯合行政中心，總工程費約計3億760萬元，112年11月6日開工，預計115年2月完工。

9. 國家重點領域校際研教園區(第一期工程)

整建進修中心一館及二館、新建產學三館，總經費15億9,300萬元。整建進修中心一館，114年3月10日開工，預計115年3

- 月完工；整建進修中心二館，預計116年1月完工；新建產學三館辦理設計作業中。
10. 永安濕地(其他分區)興建多功能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二層鋼骨構造多功能活動中心，總樓地板面積4,111.64m²，總經費約5億4,419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11. 高雄市前鎮區70期重劃區日照暨公托中心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物2層，建築樓地板面積約1,453m²（日間照顧中心及集會所原則位於地上1層；公共托嬰中心原則位於地上2層），總經費8,260.4萬元，已於114年7月1日開工，預計115年9月完工。
 12. 中油高雄煉油廠宿舍區布建長期照顧服務園區修繕工程
舊油廠國小托兒所，南北棟二棟建築物改建為長照服務園區。總樓地板面積1130.57m²(本工程不包含門廊及停車場)，總經費3,000萬，預計115年5月完工。
 13. 香蕉碼頭建物活化整建統包工程
整建歷史建物「香蕉棚」，地上2層 RC+鋼構造建築，包含拆除工程、整修更新及相關機電工程，總經費2億2,861萬元，114年8月完工。
 14. 棧五、棧六建物整修工程
棧五庫外觀工程及棧六庫整修工程，總經費8,500萬元，114年5月23日開工，預計115年3月底完工。
 15. 楠梓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6層地下1層聯合辦公廳舍，總經費約計3億1,887萬元，空間規劃包含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含公共托育、日照、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113年7月31日開工，預定115年9月完工。
 16. 中崙地區新設特搜分隊新建工程
地上3層 RC 構造建物，總樓地板面積約1,587 平方公尺（含屋突），並分別作為值班台、停車空間、備勤與辦公空間及檔案室等使用，總經費約1億711萬元，辦理設計作業中。
 17. 高雄市前鎮區瑞隆日照暨公托中心新建工程
拆除瑞隆派出所（舊址）舊有建物，新建建物共4層樓，1~2層公共托嬰中心，3~4層日間照顧中心，建築樓地板面積約1506.79m²，總經費約9,601萬1,287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18.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南成派出所新建工程
配合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區公共設施設置之工程，預計新建地上3層 RC 造建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1600.04m²，[G-2]辦公場所，，總經費約1億2,048萬元，辦理發包書圖作業中。
 19. 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南段工程-軍方代建代拆工程）-保指部宿舍新建工程暨軍方設施代拆代建工程
新建保指部宿舍 A、B 棟(面積合計約:7000m²)總經費6億3,998萬7,347元；四海一家、左支部、陸校、教準部等代拆代建工程(標語、海軍忠烈將士紀念塔、涼亭、高跳台等)，總經費4,123萬4,994元，辦理設計作業中。

20. 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南段工程-軍方代建代拆工程)(中正門會客室暨警衛連等三棟新建工程暨大氣海洋局營區設施工程)工區一(警衛連等三棟新建工程):警衛一營官兵生活大樓設置一棟(地上5層)、戒護連大樓設置一棟(地上4層)、中正門會客室及警衛連大樓設置一棟(地上4層),總樓地板面積加總9,354 m²,總經費5億1,428萬7,847元,辦理設計作業中。
工區二(大氣海洋局營區設施工程):升旗台拆除新建、防空洞拆除填平、挹海樓設施調整、道路整修及停車場鋪面工程、監視系統及管線工程等,總經費8,111萬7,027元,辦理設計作業中。
21.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少年輔導及家事保護大樓新建工程
預計興建地上5層、地下1層,總樓地板面積約20,856平方公尺之 RC 構造(部分鋼構)辦公服務大樓,總經費約18億1,283萬6,762元,可行性報告審查已核定並由少家法院陳報計畫變更中。
22. 香蕉碼頭建物活化二樓空調及隔間工程
二樓空間新設空調及隔間工程,總樓地板面積3,604.3m²,總經費約8,000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23. 高雄市岡山區綜合行政中心新建工程
預計興建地下1層地上6層岡山綜合行政中心,總樓板面積約計9,505坪,總工程費約12.7億元,辦理設計審查作業中。
24. 「雙湖森林公園-多元生態再造計畫」誘蝶棲地營造統包工程
本工程以滯洪池為核心,向外擴散規劃食草植物區、蜜源植物區及水生植物區,藉由多樣化植栽配置營造蝴蝶、蜻蜓及蛙類適生棲地,達成生態棲地營造目標,總經費約2,264萬7,107元,同步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中。

(六) 學校工程

1.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健康樓及和諧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4層 RC 造之教學大樓1棟,拆除既有西側健康樓、北側和諧樓等建物,並新建地上5層地下1層之教學大樓1棟及傳達室、合成橡膠球場、圍牆各1座,總經費5億1,100萬元,第一期工程114年5月15日申報竣工;第二期西北棟114年1月20日開工,預計116年7月完工。
2. 高雄市立旗津國民中學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3層鋼筋混凝土(RC)構造,總樓地板面積5,784m²之校舍及周邊景觀,並拆除舊有校舍工藝大樓、忠孝樓及仁愛樓,總經費約2億4,629萬元,第一階段已於113年12月20日完成,並於114年10月31日完成部份驗收;第二階段拆除作業已於114年10月22日停工,第三次變更設計完成,俟使用單位函文經費無虞即可辦理議價決標作業。
3.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

教學大樓興建地上6層，建築面積1,015m²，總樓地板面積4918.68m²，總經費2億320萬元，已於114年10月完工。

4. 林園高級中學圖資大樓新建工程

樓地板面積約4,024m²，規劃地上4層鋼筋混凝土構造之圖資大樓，設置圖書館、化學實驗室、展示館、會議廳及專科教室，經費1億7,700萬元，112年8月29日開工，預定115年3月完工。

5. 楠陽國民小學公共化幼兒園新建工程

以校內原有球場空間規劃新建公共化幼兒園，地上2-3層鋼筋混凝土構造，總樓地板面積約2,385m²，總經費1億2,574萬元，已於114年10月竣工。

6. 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舍新建工程

預計興建總樓地板面積36,613m²之行政大樓、幼兒園、國小部、國中部、高中部、雙語部、圖書館、體育館、演藝廳、風雨球場，以及300公尺及180公尺運動(田徑)場、汽機車停車場、滯洪池等，總計畫經費約27億119萬元，統包工程總經費約23億8,000萬元，114年12月17日開工，預計117年4月完工。

7. 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興建一棟地上五層之綜合型教學校舍，總樓地板面積6,712m²，經費2億9,734.2萬元，辦理設計作業中。

五、公園、綠地管理

導入藝術、生態、人文等多元價值開闢及改造公園綠地，打造不同特色主題的共融公園，另納入公民參與機制，透過意見溝通與交流，讓公園更貼近當地民眾需求。公園處目前維管之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及廣場截至114年12月累計851座，面積計達約1,129公頃。

(一) 主要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開闢及改造(善)

1. 已完工

- (1) 楠梓區享平里(第60期自辦重劃)兒童遊戲場興建工程，已於114年10月完工。
- (2) 橋頭區公兒10開闢工程，已於114年9月完工。
- (3) 左營區忠言公園設置兒童交通教育區，已於114年9月完工。

2. 施工中

- (1) 楠梓區後勁公園遊戲場興建工程，已於113年10月開工。
- (2) 亞灣濱海景觀綠帶串聯及再造計畫-第二標戲水區工程，已於114年2月開工。
- (3) 仁武區第92期重劃區公園開闢工程，已於114年4月開工。
- (4) 鹽埕之心市民廣場改善工程，已於114年4月開工。
- (5) 岡山公園旗艦型特色遊戲場改造工程，已於114年5月開工。
- (6) 鳳山區第77期重劃區公兒73、公兒74及公兒85開闢工程，已於114年10月開工。

(7) 捷運 09 苓雅運動園區周邊公園及綠地用地開闢工程，已於114年8月開工。

3. 規劃設計中

三民公園改造工程(第二期)規劃設計中。

4. 招標中

(1) 左營區文學公園及林園區漁港公園寵物犬活動區設置工程，工程已決標。

(2) 三民公園改造工程(第一期)，變更設計中。

(3) 鳳山區公兒9開闢工程，工程已決標。

(4) 鳳山區公兒10開闢工程，工程已決標。

(5) 林園區漁港公園、左營區文學公園寵物犬活動區設置工程，工程已決標。

(二) 道路及景觀綠美化

1. 道路綠美化

辦理執行中華路、時代大道、新光路、河北路、河南路、博愛路、中正路、五福路、和平路、國泰路、南京路、澄清路、府前路、民族一路、民族二路、民生路、四維路、光華路、九如一路、九如四路、大順路、中山三路、凱旋四路、民權路、青年路等本市各區重要道路綠美化及災後搶修工作。

2. 公園綠地綠美化

114年度完成環境綠美化申請案計20件64處，面積合計約11.6公頃，核銷總經費為646萬9,126元。

3. 公園綠地及道路植栽維護管理

(1) 持續執行本市道路樹木植栽修剪維護管理及緊急搶修工作。

(2) 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本市行道樹普查作業。

(3) 執行本市各區公園綠地登革熱、病蟲害防治緊急噴藥及防疫清消工作。

(4) 公園綠地等清潔維護管理共計851處，其中委託里辦公處辦理小型鄰里公園計204處、另民間認養及協助計36處，將持續鼓勵各界參與公園認養工作。

(三) 路燈維護管理

1. 本市道路、公園、橋梁等照明景觀改善工程共計3案

(1) 114年截至12月已完成配合道路刨鋪及台電架空線路下地約362公尺。

(2) 114年截至12月已完成新設路燈48盞、人行景觀燈新設約16盞、新設及更新公園園燈1606盞。

(3) 於本市10處地點裝設風速風向計。

2. 高雄市路燈 E 化通報管理系統及物聯網設備管理系統建置及維護案計1案。

3. 高雄市全面換裝節能(智能)路燈暨維護案共計2案。

(1) 持續維護及改善本市35行政區路燈設備。

(2) 114年截至12月已完成新設、移設及移除路燈170盞、架空線路下地及管線挖埋約132公尺。

六、道路養護工程

(一) 各區路面改善

114 年 1-12 月本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完成 649 條，約 242 萬^m重要路段路面刨鋪改善；其中中央補助路面改善專案於 114 年下半年完工 15 案，另於 115 年 1 月完工 2 案、施工中 3 案。

1. 中央補助路面改善專案工程

(1) 市區道路-已完工

- ① 杉林區大愛園區（莫拉克風災永久屋基地）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2月完工。
- ② 永安區保興二路（保安路口至路燈保寧61）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2月完工。
- ③ 楠梓區德民路（外環西路至高楠公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完工。
- ④ 左營區翠華路（明潭路至崇德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完工。
- ⑤ 左營區博愛四路（重和路至華夏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2月完工。
- ⑥ 鳥松區神農路（同富街131巷至美庄路17巷）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0月完工。
- ⑦ 鼓山區美術東二路（美明路至河西一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完工。
- ⑧ 鼓山區中華一路雙向快車道（華泰路至美術東一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2月完工。
- ⑨ 三民區博愛一路（同盟路至熱河一街）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完工。
- ⑩ 三民區美都路（同盟三路至九如三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完工。
- ⑪ 三民區九如一路（澄清路至臥龍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完工。
- ⑫ 前金區中華三路（青年二路至河南二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0月完工。
- ⑬ 新興區中山二路（三多三路至中正三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2月完工。
- ⑭ 前鎮區中華五路（新光路至時代大道）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完工。
- ⑮ 小港區沿海一路（宏平路至立群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0月完工。
- ⑯ 橋科聯外幹道路面改善工程（燕巢區中安路至滾水路）：已於115年1月完工。
- ⑰ 鳳山區凱旋路（中崙二路至鳳頂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已於115年1月完工。

(2) 市區道路-施工中

- ①美濃區美濃湖風景特定區及周邊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於114年12月進場施工。
- ②燕巢區安招路（安招路683號至安東街）路面改善工程：
114年11月國土署核定補助，目前施工準備中。
- ③大寮區新厝路（台25至大平路）道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於115年1月進場施工。

(二) 各區人行道改善

114 年 1-12 月本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完成人行道改善面積共約 66,491 m²；其中中央補助人行道改善專案於 114 年下半年完工 1 案、施工/發包中 11 案、設計中 12 案。

1. 中央補助人行道改善專案工程-已完工

- (1) 鳳山區南京路（國泰路二段至五甲一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全段已於114年8月完工。

2. 中央補助人行道改善專案工程-施工/發包中

- (1) 台29線延平一路（旗山監理站至延平一路468巷）人行道改善工程：已於114年9月開工。
- (2) 岡山火車站前北側人行道環境改善工程：已於114年9月開工。
- (3) 楠梓區後昌路（秀昌街至後昌路782巷）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114年7月開工。
- (4) 左營區新莊一路（翠華路至博愛二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第一標於114年12月決標、第二標於115年1月決標，施工準備中。
- (5) 民族一路（天祥一路至華夏路）雙向人行道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0月開工。
- (6) 鼓山區鼓山運動中心（舊中山國小）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114年5月開工。
- (7) 鼓山區中華一路（馬卡道路至慶豐街）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114年11月開工。
- (8) 鼓山區九如四路（建榮路至青海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3年12月核定補助 A 類，114年11月設計完成並核定，配合中央補助期程續提報 B 類。
- (9) 新興區中山一路（建國路至民生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3年6月核定補助 A 類、114年7月核定補助 B 類，目前發包中。
- (10) 苓雅區憲政路（大順三路至憲政路138巷）增設人行道改善工程：113年12月核定補助，115年1月決標，施工準備中。
- (11) 鳳山區建國路三段（澄清路至經武路）人行道改善工程：已決標，目前施工準備中。

3. 中央補助人行道改善專案工程-設計中

- (1) 甲仙區忠孝路（文化路至中正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2) 甲仙區忠孝路（中正路至甲仙槌球場）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3) 楠梓區右昌街（軍校路至右昌街100巷）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4) 左營區半屏山周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計畫：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5) 左營區自由二路（新庄仔路至龍德新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 A 類，目前細部設計中。
- (6) 鳥松區濱山街及公園路增設實體人行道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7) 鼓山區華榮路（翠華路至明誠三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 A 類，目前細部設計中。
- (8) 三民區建工路（民族一路至中山高速公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 A 類，目前細部設計中。
- (9) 新興區五福二路（中山一路至林森一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10) 苓雅區中華四路（青年二路至興中二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11) 鳳山區中山東路（光遠路至中山東路380巷）人行道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 (12) 前鎮區二聖一路（和平二路至凱旋三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114年7月核定補助，目前細部設計中。

4. 114年度市區生活圈重要人行道改善計畫：共17處於114年10月全數改善完成，如楠梓區清豐路、左營區南屏路、果峰街、崇德路、鼓山區南屏路及裕誠路、三民區九如一路、鼎力路、前金區中華三路、苓雅區尚武路、樂仁路、鳳山區新富路、環河東街、前鎮區正勤路、保泰路及公正路等等。

5. 楠梓區金和街拓寬改善及設置實體人行道：已於114年8月完工。

（三）經常養護及防汛整備工程

1. 本市道路改善工程、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等持續執行中。
2. 114年度道路、路面、附屬設施等委外巡查、改善、補修、修繕、經常性養護及緊急搶修工程共31案，皆已於114年12月完工。

（四）災害復建工程

1. 山陀兒颱風 C1 及 C2 類復建工程中央核定補助共8案，總經費為3,912.7萬元，於114年7月全數完工。
2. 114年7月丹娜絲颱風及豪雨、楊柳颱風等 C1 及 C2 類復建工程中央核定補助共18案，總經費為9,437.2萬元，已陸續安排進場施工。

（五）橋梁養護管理

1. 橋梁檢測

- （1）橋梁定期檢測頻率原則為每2年一次、特別檢測（颱風、豪雨、地震檢測）則視實際情況進行，檢測相關資料皆依規定登錄於橋梁管理系統（TBMS2）。
- （2）114年度辦理計446座橋梁定期檢測，已於8月底檢測完成。另於1月21日派工進行第007號地震特別檢測、7月7日派工進行丹娜斯颱風特別檢測、6月13日、7月11、30日、8月4日派工進行豪雨特別檢測。

2. 橋梁維修：114年1-12月已維修補強計159座橋梁。

（六）市政合作建設事項

1. 觀光局委託代辦旗津輪渡站海岸路往旗后山與燈塔步道環境優化及海岸路街區彩繪：已於114年7月完工。
2. 配合澄清湖風景區、高雄果嶺公園開放，提升周邊通行品質：包含澄清巷及夢裡西巷路面改善、西岸道路路面及通行環境改善、湖畔人行步道修繕、松藝路及漆彈場圍牆拆除等事項，已於114年6月底完成；果嶺公園八德南路停車場改造、松藝路排水景觀改造、聯外通道（球場路至松藝路）新闢及球場路、圓山北路路面改善、果嶺公園園內鋪面修繕等事項，已於114年9月完成；迷宮花園北側銜接松藝路人行通道增設，已於114年12月完成；另文前路湖岸人行步道增設、大埤路人行道改善等事項，預計115年2月前完成。
3. 路口交通改善工程：114年已於9月完成楠梓區德民新橋西向下橋處、10月完成小港區沿海三路南下右轉南星路、12月完成苓雅區中正一路、凱旋二路、五福一路路口及小港區高鳳路、營口路、高松路路口等交通改善工程。
4. 旗山區高147線3K+400設置簡易型公廁：為便利山友需求，於旗尾山第三登山口設置公廁，已於114年8月完工。

七、數位治理

（一）智慧城市得獎獎項

1. 數位孿生5D 智慧城市工務管理暨決策輔助平台
 - （1）2025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治理
 - （2）2025財訊雜誌 AI 應用卓越獎－環境監測與緊急救護類
 - （3）2025亞太資通訊科技應用獎－傑出數位轉型組織獎2025 ASOCIO－Outstanding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rganization Award
 - （4）2025 IDC 未來企業大獎台灣區優勝：智慧城市特別獎－最佳智慧連結城市(2025 IDC Future Enterprise Awards Taiwan Winner: Special Award for Smart Cities - Best in Connected City)
2. 行道樹傾倒風險監測預警
 - （1）2026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防災

(二) 資訊推動作為

1. 數位孿生城市平台

(1) 打造高雄市專屬的數位孿生基礎平台

- ① 原市11個行政區+鳳山區的數位3D 城市模型
- ② 原市11個行政區+鳳山區的建物基礎資訊
- ③ 原市11個行政區的智能路燈
- ④ 原市11個行政區+鳳山區的地下3D 管線
- ⑤ 民族一路共通管道 BIM 模型
- ⑥ 全市道路挖掘施工影像
- ⑦ 新工處工程案工地施工影像

(2) 建置智慧工務治理服務

- ① 建物結構安全監測暨通報服務
- ② 建物碳水足跡監測及分析服務
- ③ 重要道路地震阻斷風險分析暨規劃救援道路服務
- ④ 高133邊坡安全監測服務
- ⑤ 工地監控安全通報服務
- ⑥ 行道樹傾倒監測預警服務

2. 工務整體資訊系統

(1) 工務整體圖台(2D GIS)

- ① 透過單一平台掌握全局的工程資訊及施工動態
- ② 彙整基礎類、工務類、土地類、統計類、生活類、影像類等6大類超過100種的空間圖資，提高對真實環境的掌握度
- ③ 串接內政部社會經濟資料庫，提供人口、教育文化、社會福利、醫療衛生、工商經濟等空間統計資訊
- ④ 整合即時與歷史等各類影像資料

(2) 工程管理動態會報

- ① 統一全局暨所屬機關工程管理報表格式
- ② 建立一次性填報機制，避免重複填報
- ③ 隨時產製工程管理報表，追蹤各工程案進度

(3) 工務施政儀表板

- ① 整合各工程單位資料，實現跨域資料分析，集中掌握工程 KPI
- ② 強化資訊透明度，以直觀圖像呈現施政內容與進度

(4) 防救災戰情室

- ① 建構專屬防救災應用圖台，強化即時災情洞察力
- ② 整合災前資源整備，預佈救災資源分配
- ③ 串接 EMIC 及1999災情通報案件，即時掌握災情狀況
- ④ 保存歷史災情軌跡，作為未來災前整備之戰略應用

八、違章建築處理

(一) 114年7-12月查報違章建築及廢置廣告物共1,721件，拆除計1,396件。

(二) 各項專案拆除情形

1. 拆除影響市容觀瞻違規竹鷹架廣告、廢置廣告空(框)架及破損廣告招牌共計執行拆除56件。
2. 拆除三民區鼎貴路62巷6號等騎樓違建，共計41件。
3. 拆除三民區鼎金段197地號等5處鴿舍違建。
4. 拆除新興區青年一路318號等3處升降梯違建。
5. 拆除[大澄清湖環境改善工程計劃]—拆除烏松區育才段76地號等30處。
6. 配合道路養護工程處拆除鳳山區南昌街102巷(近瑞隆東路口)影響通行設置門字型鋼樑。
7. 配合警察局岡山分局拆除梓官區進學路96號旁影響公共安全加水站雨遮棚。
8. 配合警察局三民第二分局拆除三民區大豐二路81號騎樓、鼎力路87號前影響通行設置平台及路障。
9. 配合警察局苓雅分局拆除苓雅區仁智街189號等7處影響通行占用道路障礙物。
10. 配合警察局楠梓分局拆除楠梓區吉昌街32巷口妨礙道路設置鐵皮圍籬及木棧板等。
11. 配合警察局鼓山分局拆除鼓山區臨海二路69號旁影響行人通行鐵欄杆。
12. 配合建管處拆除前金區七賢二路254號危險違規廣告物。
13. 防救災訊系統 EMIC 通報”丹娜絲、楊柳、樺加沙、鳳凰颱風”調派緊急處理案件，共計116件。

九、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 策略設計導引 營造超高齡(全齡)友善人行環境

持續進行人行道改善、路口行人安全設施改善(易肇事路口改善)，並依據內政部訂頒之相關法規，於改造時融入人本、無障礙設計之多項策略，系統性推動本市超高齡(全齡)友善通行空間。如於澄清湖風景區道工處已配合完成西岸道路路面整平並設「減速平台」(速限限制時速20公里)，及新增人行通道以達到人車分流，強化行人安全、湖畔人行步道環境整修等，提升整體通行品質，後續將再完成文前路新建湖岸人行步道、大埤路人行道改善，串連環湖綠網，讓造訪澄清湖運動、休閒、遊憩的男女老幼皆感到更加舒適又安心。

(二) 整合長照及育兒服務資源，提升地方治安並提供更便利的服務，代辦相關工程如下：

1. 楠梓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6層地下1層聯合辦公廳舍，總經程費約計3億1,887萬元，空間規劃包含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含公共托育、日照、戶政事務所及區公所)，並設有無障礙電梯、坡道、樓梯、廁所及車位，以利行動不便者使用，工程113年7月31日開工，預定115年9月完工。

2. 高雄市前鎮區70期重劃區日照暨公托中心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物2層，建築樓地板面積約1,453m²（日間照顧中心及集會所原則位於地上1層；公共托嬰中心原則位於地上2層），總經費8,260.4萬元，工程114年7月1日開工，預計115年9月完工。截至114年5月底，高雄市65歲以上老年人口數為552,768人，老年人口比率為20.27%，已是「超高齡社會」，依中央「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70期重劃區位於前鎮區瑞祥及光華國中學區。市府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計畫經費補助70期重劃區設置各60人的日照中心及公托、c級巷弄站、集會所，提供在地民眾近便性的社區式長照服務。

3. 中油高雄煉油廠宿舍區布建長期照顧服務園區修繕工程

舊油廠國小托兒所，南北棟二棟建築物改建為長照服務園區。總樓地板面積1130.57m²（本工程不包含門廊及停車場），總經費3,000萬，預計115年5月完工。

（三）推動全齡適用的共融式公園，包含設置長者復健的體健設施等，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與健康休憩空間。

1. 橋頭區公兒10開闢工程，園內新設成人體健區及設置無障礙步道，提供高齡使用者友善使用空間，已於114年9月完工。

2. 捷運 09 苓雅運動園區周邊公園及綠地用地開闢工程，新設戶外組合式體健組、環狀人行散步道，創造公園健身房，營造戶外運動場域，目前施工中。

拾、水利

拾、水 利

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體辦理情形

(一)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1. 第一批次(總核定經費12億7,000萬元)、第二批次(總核定經費12億9,000萬元)及第三批次(總核定經費4億2,000萬元)、第四批次(總核定經費1,900萬元)、第五批次(總核定經費2億2,408萬元)，共核定38件工程，皆已完工。
2. 第六批次：於111年8月核定「觀音湖內埤生態廊道營造工程」(113年底完工)及「九番埤排水水岸環境營造計畫(第二期)」(預計114年完工)等2案，總經費7,100萬元。
3. 第七批次：於112年11月核定「愛河河堤親水廊道水環境改善計畫規劃設計」、「人文散策—青埔溝規劃設計」、「內惟埤水岸棲地環境改善工程」及「高雄都會公園水與綠共融溼地環境營造工程」等4案皆已完成細部設計(內惟埤及都會公園案施工中，預計114年底完工)，總經費1億732萬元。
4. 自106年起「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推動，陸續已爭取約34億140萬元辦理本市河川(愛河、鳳山溪、前鎮河及後勁溪等)、漁港(興達、彌陀、前鎮、中芸、蚵子寮、旗津中洲及小港臨海新村等)及其他休憩景點(內惟埤生態園區、美濃湖、鳥松濕地等)的水環境改善，營造良好水岸休憩環境，保障居民生命財產，提升在地遊憩品質，為打造更宜居的城市立下穩健的基礎。
5. 澄清湖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涵蓋14件子計畫，於114年10月核定，總經費3.3億元，目前持續施工中。

(二) 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1.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
 - (1) 第一期：總核定經費約6億2,310萬元，共核定23件工程，均已全部完成。
 - (2) 第二期：總核定經費約6億8,290萬元，共核定26件工程，均已全部完成。
 - (3) 第三期：自110年2月滾動檢討後目前共核定27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約6億4,260萬元，已完工25件，施工中1件，規劃檢討執行中1件。
 - (4) 第四期：112年核定3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為1億1,619萬元，施工中2件，規劃檢討執行中1件。
 - (5) 第五期：114年核定25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為4億9,678萬元，完工3件，設計中4件，待開工2件，施工16件。
 - (6) 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5-118年)：115年核定中央款4.2億元，目前提報37件工程，暫待核定後執行。

2.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 (1) 第一批次(經費約11億4,500萬元)核定9件工程、第二批次(經費約4億9,000萬元)核定30件工程、第四批次(經費約2億2,100萬元)核定7件工程、108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1億5,700萬元)核定12件工程、109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1億6,264萬元)核定14件工程、110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3億770萬元)核定22件工程、111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1億5,046萬元)核定24件工程，已全數完工。
- (2) 第五批次：總核定經費約20億115萬元，共核定19件工程，1件取消，15件已完工，2件施工中，餘1件中央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3) 第六批次：總核定經費約15億1,745萬元，共核定15件工程，10件已完工，1件施工中，1件併標，餘3件中央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4) 第七批次：總核定經費約4億1,243萬元，共核定6件工程，1件完工，2件施工中，1件預備工程，餘2件中央同意先行啟動設計及用地先期作業，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5) 第八批次：總核定經費約23億3,586萬元，共核定18件工程，2件併案，11件施工中，餘5件中央同意先行啟動設計及用地先期作業，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6) 第十一批次：總核定經費約3億7,729萬元，共核定9件工程，2件施工中，5件待開工，2件待決標。
- (7) 112年度應急工程：總核定經費約1億7,101萬元，共核定19件，18件已完工，1件施工中。
- (8) 113年度應急工程：總核定經費約1億9,665萬元，共核定29件，皆已完工。
- (9) 113年度增辦應急工程：總核定經費約2億4,790萬元，共核定21件，2件併標，4件已完工，餘15件施工中。
- (10) 114年度應急工程：總核定經費約3,912萬元，共核定4件，皆施工中。

3.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補助：

- (1) 106年(核定經費2,030萬元)、107年(核定經費6,025萬元)、108年(核定經費6,030萬元)、109年(核定經費6,813萬元)、110年(核定經費2,975萬元)、111年(核定經費4,425萬元)、112年(核定經費計2,212萬元)、113年(核定經費計970萬元)，共核定48件工程，已完工。
- (2) 114年核定經費計2,660萬元，核定3件工程，1件已完工，2件施工中。

(三) 水與發展—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定 1 件，為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之污水取水管線工程，核定經費 6 億 3,040 萬元，臨海水資源中心已於 110 年 12 月正式進入營運供應再生水，營運期 15 年。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一) 滯洪池工程：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本市完成 26 座滯洪池興建及金獅湖及雙湖公園滯洪量提升工程 2 案，總滯洪量約 513 萬噸。後續辦理角宿滯洪池、溫鼓埤滯洪池、八德滯洪池、十九灣滯洪池、竹子門滯洪池、典寶溪芋寮滯洪池-第三、四期、慈惠公園滯洪池、八卦休閒公園滯洪池、典寶溪劉厝滯洪池加高擴容、典寶溪白米滯洪池加高擴容，完成後可再增加約 230 萬噸滯洪量，總滯洪量將達 740.92 萬噸。

(二) 雨水下水道設施普查：依據普查結果辦理箱涵修繕，108 年完成箱涵嚴重破損 236 處緊急修繕，其餘較輕微等級，分別於 109 年完成 476 處，110 年完成 254 處，111 年完成 160 處，112 年完成 207 處，113 年完成 181 處，截至 114 年 12 月已完成 300 處。

(三) 湖內區

1. 高雄市湖內區大湖地區 L 幹線雨水下水道及抽水站工程

(1) 經費 2 億 3,850 萬元，建置雨水箱涵約 1,095 公尺，將 C 幹線東側農業區之逕流向北排入二仁溪，另設置固定式抽水機組(2 組 2.5CMS)，遇豪雨外水位高漲時，進行機械抽水；完工後 C 幹線系統最大總逕流量將由 32.96CMS 減少至 24.66CMS，可將防汛能力提升至 5 年重現期，改善田尾里及大湖里一帶淹水問題。

(2) 已於 114 年 11 月完工。

2. 涵口圳抽水站功能提升應急工程

(1) 經費 800 萬元，更新 1 台 1cms 沉水式抽水機及 1 台 450kW 柴油引擎發電機組，改善忠興社區一帶淹水情形，並提升供電穩定度。

(2) 114 年 8 月完工。

3. 涵口圳抽水站防汛設施更新應急工程

(1) 經費 649 萬元，更新抽水管 3 支，提高抽水效率。

(2) 工程設計中，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四) 橋頭區

1. 典寶溪芋寮三、四期滯洪池工程

(1) 經費 4 億 3,000 萬元(不含土方堆置及處理費)，擴大滯洪量約 45 萬噸，可降低典寶溪主流水位，降低橋頭區一帶淹水問題。

(2) 水利署委由本府代辦，目前於 114 年 12 月上網招標。

2. 援中港排水(0k+325~0k+885兩岸)及石螺潭排水防洪牆加高應急工程

(1) 經費 800 萬元，防洪牆加高(H=0.5 公尺)(L=1668 公尺)，預計改善高雄大學、橋頭大仁路及石潭里一帶淹水情形。

(2) 預計 114 年 2 月開工，已於 114 年 10 月完工。

3. 橋頭區社邊路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 經費 886 萬，新設雨水下水道箱涵 L=220m，以改善橋頭區社邊路一帶淹水問題。

(2)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4. 典寶溪排水(福安橋下游左岸)護岸防洪牆加高應急工程

(1)經費 500 萬元，防洪牆加高($H=0.8$ 公尺) ($L=200$ 公尺)，預計改善此段積淹水問題。

(2)已核定 115 年度應急工程，工程發包中。

(五) 美濃區

1. 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

(1)總經費約 2 億 9,900 萬元(含用地費)，護岸整治 830m 及橋梁改建一座；因當地民眾與 NGO 團體針對整治內容意見不同，經整合相關意見後，將採生態工法兼顧周邊景觀方式辦理。

(2)辦理規劃設計及俟經費到位後辦理相關用地取得事宜。

2. 美濃湖排水泰順橋及其上游治理工程(第一標)

(1)護岸工程部分，總經費約 5,000 萬元，長度約 350 公尺，原渠寬 15 公尺，拓寬為 30~70 公尺，以改善美濃湖泰順橋一帶淹水問題。

(2)已於 114 年 11 月完工。

3. 美濃湖排水泰順橋及其上游治理工程(第二標)

(1)橋梁工程部分，總經費約 3,000 萬元。

(2)目前用地取得及設計作業已完成，後續俟水利署由預備工程轉正後辦理發包。

(六) 岡山區

1. 大遼排水兩岸護岸加高工程

(1)經費 6,720 萬元，護岸加高($H=0.6$ 公尺)($L=6200$ 公尺)，可達到 100 年重現期距之洪水不溢堤之標準，改善白米里及劉厝里一帶淹水問題。

(2)已於 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4 月完工。

2. 典寶溪劉厝及白米滯洪池增加滯洪量工程

(1)經費 9,000 萬元，池頂加高約 0.5 公尺，可增加滯洪量約 29.5 萬噸，並可降低大遼排水及典寶溪主流水位，減少典寶溪下游一帶淹水問題。

(2)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3. 典寶溪排水護岸加高工程

(1)總經費 1 億 8,800 萬元，護岸加高($H=0.6\sim0.8$ 公尺)($L=8,480$ 公尺)，可改善溢淹情形，提升防洪韌性。

(2)已獲水利署核定第八批治理工程辦理。分 3 標工程施工於 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

4. 五甲尾排水防洪牆加高應急工程

(1)總經費 800 萬元，防洪牆加高及路面提升改善($L=315$ 公尺)，可改善溢淹情形，提升防洪韌性。

(2)已於 114 年 7 月完工。

5. 岡山區舊魚市場旁(新樂街43巷西側)排水渠底復建工程(113年7月凱米颱風)

(1) 經費 458.3 萬元，既有護岸補強 L=170 公尺，修復排水溝渠護岸因災害沖蝕造成之損壞。

(2) 已於 114 年 9 月完工。

6. 潭底小抽水站及五甲尾滯洪池功能提升應急工程

(1) 總經費 4,000 萬元，五甲尾滯洪池更新 2 台 3cms 抽水機；潭底小抽水站更新 3 台撈污機組及冷卻系統，改善岡山潭底里、嘉興里一帶淹水情形，加強降雨期間因雜物阻塞影響抽水效能，進而加速完成抽水。

(2) 已於 114 年 12 月完工。

(七) 仁武區

1. 仁武排水左岸護岸加高工程

(1) 經費 1,000 萬元，改建既有灌溉溝改建，增加護岸高度，完工後可改善仁武里及仁武工業區淹水，減少仁武排水溢淹情形。

(2) 已於 114 年 12 月完工。

2. 曹公新圳護岸加高工程

(1) 經費 3,773 萬元，於既有欄杆鏤空處增加擋水牆，完工後可改善灣內里、赤山里及鳥松區仁美里一帶曹公新圳溢淹情形。

(2) 已於 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

3. 八漥橋改建及護岸拓寬工程

(1) 經費 3 億 8,000 萬元，八漥橋改建為橋長 54 至 58 公尺，下游護岸配合拓寬至治理計畫寬度 58 公尺，完工後可改善曹公新圳水位過高易溢淹之情形。

(2) 已於 114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4. 仁武區八卦公園滯洪池整建工程

(1) 經費 3,000 萬、設置滯洪池 1 座(增加滯洪量 5 萬噸)，以解決仁武區八德路一帶淹水問題。

(2) 已於 114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5. 仁武區觀音湖滯洪池引水渠道損壞修復工程

(1) 經費 2,646.5 萬，修復引水渠道 104 公尺及箱涵 17.8 公尺。

(2) 已於 115 年 1 月完工。

(八) 茄萣區

1. 茄萣大排防潮閘門及抽水站規劃案

(1) 因茄萣大排地區地勢低窪，且適逢天文大潮，海水沿既有雨水下水道倒灌，造成路面積淹水，故委託廠商辦理規劃茄萣大排下游與出海口銜接處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站，本案所需經費為 130 萬元。

(2) 已於 114 年 12 月完成規劃，後續提報水利署爭取經費。

2. 茄萣區茄萣路一段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 因應 112 年度天文暴潮造成茄萣區沿海低窪地區大潮積淹水，本案經費 980 萬元。

(2) 已於 114 年 12 月完工。

3. 茄萣區港東街排水改善工程

(1) 經費 600 萬、既有側溝改建 L=80m、新設抽水井 1 座及抽水機組(0.1cms)1 組，以解決茄萣區茄萣路一帶感潮淹水問題。

(2) 已於 114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4. 崎漏抽水站功能提升應急工程

(1) 經費 1,000 萬元，增設 1 台 0.5CMS 電動抽水機及 250kW 柴油引擎發電機，改善崎漏一帶淹水情形，並提供台電斷電時抽水機緊急電力。

(2) 已於 114 年 7 月完工。

(九) 路竹區

1. 路竹區大同路 513 巷集水井及抽水機設置工程

(1) 經費 1,400 萬、新設集水井 1 座、抽水機組(0.3cms)2 座、排水管佈設 L=780m，以改善路竹區大同路 513 巷一帶淹水問題。

(2) 已於 114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十) 楠梓區

1. 高雄市楠梓區盛昌街雨水下水道工程：

(1) 改建箱涵 80 公尺，打通雨水下水道瓶頸段，以改善右昌地區一帶積淹水情況，經費約 1,350 萬元。

(2) 已於 114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2. 高雄市楠梓區美昌抽水站擴建及功能提升工程：

(1) 提升美昌抽水站 2cms 抽水量，並擴建前池，改善整體抽水站抽水效率，經費約 4000 萬元。

(2) 已於 115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3. 高雄市楠梓區援中路抽水站工程(第二期)

(1) 新增 1 台 0.6cms 抽水機及 1 台 600kW 發電機，以降低起抽水位並提供台電斷電時抽水機緊急電力。

(2) 114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4. 牛食坑排水(溪南街橋)改善應急工程

(1) 牛食坑排水與典寶溪匯流處 RCT 橋梁(W=13m)改建 1 座，避免三孔箱涵橋墩阻礙排水，經費 2,400 萬元，本案由工務局辦理。

(2) 已於 114 年 5 月 5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7 月完工。

5. 右昌抽水站防汛設施更新應急工程

(1) 總經費 414 萬元，更新發電機排煙及機房散熱通風系統，改善排煙流向與排放效率，提高運轉穩定度。

(2) 工程設計中，預計 115 年 12 月竣工。

(十一) 鼓山、鹽埕區

1. 鹽埕區北斗抽水站及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1) 為改善建國四路及北斗街一帶排水效能，減輕既有七賢路排水系統負荷，並與七賢抽水站聯合操作，新設北斗

抽水站(6cms)，後續將爭取新建建國四路與北斗街排水箱涵(長度約為384公尺)作為周邊排水改善，經費約2億592萬元。

(2) 已於114年7月完工。

2. 高雄市鹽埕區必信街雨水下水道排水改善工程

(1) 必信街箱涵結構年久老舊，頂板塌陷，混凝土剝落以及鋼筋外露，改善頂板損壞約270公尺進行修繕，並新設連接管排水，經費約1,100萬元。

(2) 已於114年4月開工，預計116年1月完工。

3. 鼓山區鼓山三路營區旁擋土牆復建工程

(1) 打除既有鼓山三路營區老舊圍牆，新建擋土牆以避免山坡逕流水越區排放，有效減緩鼓山三路、內惟地區、美術館周邊路面黃泥水淹水情形，同時改善鼓山三路(鼓山三路224巷至桃子園路)人行道，並種植96株黃花風鈴木營造綠美化，經費約4,400萬元。

(2) 已於114年12月完工。

4. 日昌路雨水下水道災修工程

(1) 日昌路經兩次颱風造成涵管破損，本案將改善既有地下涵管，改建為雨水涵管直徑為1.2公尺，長度為120公尺以期能增進排水功能。

(2) 於114年7月開工，預計115年3月完工。

5. 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抽水站防汛設施改善工程

(1) 總經費2,700萬元，增設鼓山三路抽水站2台2.5cms 抽水機及撈污機，以提升抽排水能力。

(2) 預計於115年5月完工。

(十二) 苓雅區

1. 凱旋二路(三多二路至五權街)雨水下水道災修復建工程：

(1) 因雨水下水道箱涵結構破損及周邊人行道下陷情形，本案修復箱涵頂板及牆身破損84處及人行道及草皮下陷4處。本工程經費約747萬元。

(2) 已於114年10月完工。

(十三) 前鎮區

1. 時代南二路及時代南三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1) 為改善凱旋四路一代積淹水問題，新建箱涵寬*高=1.5*1.2公尺，長度為413公尺，改建側溝寬*高=0.9*0.95公尺，長度為525公尺，以提升排水效率。本工程經費約4,000萬元。

(2) 已於114年8月開工，預計115年12月完工。

2. 前鎮區中山二路西側(新光路至修文街)排水改善工程

(1) 前鎮區中山二路西側(新光路至修文街)西側，因道路側溝斷面不足，導致強降雨時，造成機車道有積淹水情事發生。本案新建側溝約350米，經費約900萬元。

(2) 已於114年5月開工，預計115年2月完工。

3. 前鎮區鎮昌一巷抽水站防汛設施改善工程

- (1) 總經費 280 萬元，新增 1 台 0.3cms 沉水式抽水機組及其空電力控制盤體，以提升抽水站抽排量能及設備穩定度，減少前鎮區鎮昌一巷低窪地區發生積淹水情形。

(2) 已於 114 年 8 月完工。

(十四) 左營區

1. 左營區翠華路(新莊一路至東門路)排水設施災修復建工程:

- (1) 左營區翠華路(新莊一路至東門路)左營火車站側，因下水道系統收水能力不佳，導致強降雨時，造成火車站前有積淹水情事發生。本案新建側溝約 200 米，將水由東門路口接入翠華路箱涵，經費約 1250 萬元。

(2) 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

2. 左營區蓮潭路(勝利路至春秋御閣)雨水下水道災修復建工程

- (1) 既有排水設施(RCP)因山陀兒颱風造成嚴重損壞，導致強降雨時，造成蓮池潭周邊嚴重積淹水情事發生。本案計畫箱涵改建 88m，將重建蓮潭路下水道系統，改善翠蓮潭路淹水及路面下陷情事，經費約 1400 萬元。

(2) 已於 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4 月完工。

3. 左營區東門路排水設施災修復建工程

- (1) 左營區東門路因下水道系統收水能力不佳，導致強降雨時，造成東門路與大義國中路口一帶積淹水情事發生。本案計畫側溝改建約 50 米及矩形暗溝 10.5 米，將水由東門路口接入翠華路箱涵，以期改善東門路及大義國中周邊一帶淹水情事，經費約 350 萬元。

(2) 於 114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

4. 左營區曹公新圳支流(文寧街)設施損壞災修復建工程

- (1) 因康芮颱風瞬間強降雨，造成閘門及攔污柵嚴重損壞，進而引發曹公新圳內大面積雜物及樹枝嚴重阻塞河道及路面大面積淹水情事，本案計畫兩座閘門改建，本工程經費約 370 萬元。

(2) 已於 114 年 12 月完工。

(十五) 梓官區

1. 梓官區潭子底抽水站治理工程

- (1) 經費 1 億 7,200 萬元，興建抽水站體 1 座，共計 15cms 抽水能量(含後續擴充 3cms 抽水機 3 組)，本案可提高梓官區潭子底地區防洪安全。

(2) 已於 112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2. 典寶抽水站收集系統功能改善應急工程

- (1) 經費 1,000 萬、既有側溝改建 L=148m、既有中小排水渠道護岸加高 L=105m、新設抽水機組(0.3cms)1 座，以改善梓官區大舍南路 403 巷一帶淹水問題。

(2) 已於 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十六) 燕巢區

1. 燕巢區角宿排水四分線滯洪池工程

(1) 經費 2 億 4,000 萬元，可分流角宿排水 25CMS 流量，完工後可改善角宿排水通洪能力。

(2) 基本設計與核定，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2. 燕巢區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

(1) 配合橋頭科學園區開發，並改善鄰近筆秀里、角宿里淹水問題，計劃將筆秀排水 1K+550~4K+300 由渠寬 3~6 公尺，拓寬至 9~12 公尺以上，達到區域防洪保護標準。總經費 9 億 8,000 萬元，第一期經費 1 億 7,850 萬元（前瞻計畫補助），治理長度 1.1 公里；第二期（分標為 2-1、2-2 及 2-3 辦理）2-1、2-2 經費 1 億 1,000 萬元（前瞻計畫補助），治理長度 0.6 公里；第三期整治長度約 1.1 公里，經費約 4 億元由國土署辦理。

(2) 第一期於 113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第二期（分標為 2-1、2-2 辦理），2-1 及 2-2 標已於 113 年 8 月開工，並於 114 年 9 月（2-1）及 114 年 12 月（2-2）完工；第三期已於 113 年 11 月完工。

3. 筆秀排水支流改善治理工程

(1) 經費 3,300 萬元，新建 2CMS 抽水站一座，完工後可改善海成社區一帶排水通洪能力。

(2) 預計 115 年 2 月開工，115 年 9 月完工。

4. 海成抽水站防汛設施更新應急工程

(1) 總經費 1,007 萬 4,000 元，增設 2 台 0.3cms 抽水機及 3 台 0.5cms 抽水機，以提升抽排水能力及防汛應變效能。

(2) 工程設計中，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十七) 大社區

1. 大社區中里排水溫鼓埤滯洪池

(1) 經費約 4.37 億元（用地費 2.3 億元，工程費 2.07 億元），於中里排水中上游設置滯洪量約 11.7 萬噸（面積 3.08 公頃），完工後可改善大社都市計畫人口密集區淹水情形。

(2) 目前辦理情形：

已於 113 年 4 月公告都市計畫變更，113 年 7 月核定細部設計，114 年 6 月核定公告用地範圍線，目前為預備工程，俟爾後年度計畫爭取用地及工程費。

2. 牛食坑排水（嘉誠福德祠）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1) 經費約 1,350 萬元，施作 RC 直立式護岸長約 60 公尺（高約 8 公尺）防止堤後土壤繼續流失，完工後可減少因大雨時護岸嚴重淘刷，避免排水溢淹。

(2) 已於 114 年 12 月完工。

(十八) 鳥松區

1. 鳥松區十九灣排水滯洪池

(1) 經費約 1.5 億元，於十九灣排水中上游設置滯洪量約 8

萬噸(面積 4.68 公頃)，可改善曹公新圳兩旁淹水情形。

(2) 已於 114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2. 仁美抽水站防汛設施更新應急工程

(1) 經費 483 萬元，增設 2 台 0.3cms 電動自吸式抽水機

(2) 工程設計中，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十九) 三民區

1. 寶珠溝民族路防洪牆加高應急工程

(1) 為改善正興里德山街 35 巷積淹水熱點，辦理防洪牆加高(加高 15~75cm，總長 355m)及改建 1 箱涵式排水溝(寬*高 1.2*1.2m，長度約 109m)，本工程經費為 972 萬元。

(2) 已於 114 年 9 月完工。

2. 高雄市三民區德山街 35 巷抽水站功能提升工程

(1) 配合寶珠溝護岸加高，重新檢討既有排水設施功能，增設抽水井及抽水機組(0.6cms)，擴增現有抽水量能至 0.85cms，強化本區排水功能，本工程經費為 1,200 萬元

(2) 已於 114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3. 三民區本和里滯洪池併聯盤系統更新工程

(1) 總經費為 600 萬元，更新本和里滯洪池發電機併聯盤、4 只空氣斷路器、1 只緩衝啟動器及閘門吊門機組更新，將站內老舊設備汰換更新，提升防汛操作穩定性。

(2) 已於 114 年 7 月完工。

4. 高雄市幸福川及截流站監控系統更新工程

(1) 總經費為 700 萬元，將幸福川沿岸、六合截流站、九如截流站防潮閘門監控系統進行更新及增設，提升訊號傳輸效能及穩定性，並使六合截流站、九如截流站防潮閘門納入遠端監控，俾利即時操作，減少河東路及同盟三路一帶低窪地區發生積淹水情形。

(2) 已於 114 年 12 月完工。

5. 高雄市三民區 K 幹線橡皮壩改建閘門工程

(1) 總經費 1,490 萬元，將 K 幹線橡皮壩改建為直提式電動閘門，提升防潮能力及豪雨期間排水調控效能。

(2) 預計於 115 年 3 月完工。

(二十) 鳳山區

1. 鳳山區八德滯洪公園工程

(1) 經費 8,350 萬、設置滯洪量 4.7 萬噸滯洪池 1 座，以改善鳳山區建國路一帶淹水問題。

(2) 已於 114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9 月完工。

2. 鳳山區青年路及光復路前排水改善工程

(1) 經費 560 萬、新設過路溝 2 處共 L=35m，新設截水溝 L=52M、入流箱涵 L=5.2M、既有側溝頂版改建 L=6M，以強化鳳山區青年路及光復路排水量能。

(2) 已於 114 年 11 月完工。

(二十一) 旗津區

1. 第一期第一標：總工程經費約3,200萬元，針對廟前路、大關路30巷及發祥街大潮積水地區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機等設備，於114年8月完工。
2. 第一期第二標：總工程經費約2,500萬元，針對慶富造船廠旁及上竹漁港大潮積水地區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機等設備，於114年7月完工。
3. 第二期：總工程經費約2,300萬元，針對南汕巷一帶大潮積水地區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機等設備，已於114年11月開工，預計115年4月完工。
4. 第三期：總工程經費約2,000萬元，針對中洲漁港一帶大潮積水地區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機等設備，已於114年10月開工，預計115年3月完工。
5. 高雄市旗津區南汕里抽水站閘門更新工程
 - (1) 總經費700萬元，更新兩座防潮閘門及抽水機排放管修繕，以提升防潮閘門設備密封性，減少外潮海水滲入，改善低窪地區因大潮淹水事宜。
 - (2) 已於114年11月完工。

(二十二) 彌陀區

1. 東三及東四抽水站功能提升應急工程
 - (1) 經費700萬元，東三及東四站各增設1台撈污機組，加強降雨期間因雜物阻塞影響抽水效能，進而加速完成抽水。
 - (2) 已於114年9月完工。
2. 舊港抽水站功能提升應急工程
 - (1) 總經費1500萬元，增設2台0.3CMS 電動抽水機及800kW 柴油引擎發電機，改善舊港一帶淹水情形，並提供台電斷電時抽水機緊急電力。
 - (2) 已於114年10月完工。

(二十三) 旗山區

1. 中南抽水站功能提升應急工程
 - (1) 經費1,000萬元，增設2台撈污機組，避免降雨期間因雜物阻塞影響抽水效能，進而加速完成抽水，並透過配電盤移設改善，降低設備因淹水故障之風險。
 - (2) 已於114年7月完工。
2. 溪洲抽水站機組增設工程
 - (1) 經費880萬元，增設1組2cms 沉水式抽水機及其電力控制盤增設與既有監控信號銜接，提升站體抽排能量。
 - (2) 已於114年12月完工。
3. 溪洲抽水站防汛設施更新應急工程
 - (1) 經費1,300萬元，更新3台迴轉式撈污機，加強降雨期間因雜物阻塞影響抽水效能，進而加速完成抽水
 - (2) 工程設計中，預計於115年12月完工。

(二十四) 前金區

1. 高雄市民生截流站閘門設備更新改善工程
 - (1) 經費700萬元，更新7座閘門，改善閘門水密性並保護低窪地區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2) 已於114年12月完工。
2. 高雄市民生截流站截流設施拆除工程
 - (1) 經費 350 萬元，辦理民生截流站既有閘門及相關附屬設施拆除作業，以消除阻水瓶頸、提升排水通洪能力。
 - (2) 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

三、防災整備

(一) 防汛設備維護

1. 營運中抽水站84處、截流站14處，另有25座滯洪池及13處車行地下道均已整備完成，以因應汛期之防洪所需。
2. 114年度編列2億1,676萬元，辦理年度例行性各項機電設備維護及代操作業務及訓練，確保各機電設備正常運作。

(二) 辦理移動式抽水機代操作人員訓練及各區公所督導，並與中央災害防救部會及直轄縣市政府協定相互支援移動式抽水機。

(三) 114年度匡列4,705萬元予各區公所辦理防汛搶險工作；本府水利局亦匡列1億4,731萬3,000元以開口合約方式辦理防汛搶險工作，並可於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機動進行支援。

(四) 水患/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防救演練

1. 114年度成立新設社區3處，本市共計36處防災社區輔導運作中，同時持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輔導建置。
2. 114年度完成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教育訓練17場次及演練17場次，另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辦理兵棋推演19場次及7場精進實作(實地演練)。

(五) 持續辦理「高雄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

1. 114年已完成建置：淹水感測器累計151支、水位站累計72處、影像監視系統累計27處、雨水下水道水位站263處。
2. 本計畫可強化易淹水區域水情監控，並整合至智慧水利監測密網平台及高雄市水情 e 點靈 LINE，以增進效率及準確性，提升災害資訊分析及決策應變能力，同時提供民眾氣象、即時水情與各項警戒資訊；同時結合密網計畫及搭配雨水下水道即時水情監測系統建置計畫，整合數據模式及進行淹水模擬分析，預測可能淹水地點，讓防洪操作更加靈活，以減少強降雨發生時的積淹水風險。

(六) 清疏作業

1. 高屏溪流域疏濬作業：

- (1) 荖濃溪高美大橋河段疏濬作業：總經費2,700萬元，施作範圍為斜張橋下游(65-69)河段疏濬(二工區)，截至114年底完成2.5萬立方公尺。

(2) 荖濃溪新威大橋河段疏濬作業：總經費2,700萬元，施作範圍為斜張橋下游(65-69)河段，於115年進場施作。

(3) 高屏溪斜張橋上下游河段疏濬工程：總經費2,700萬元，截至114年底完成10.5萬立方公尺。

2. 清疏作業：

(1) 114年度清淤經費由本預算1.1億支應，並簽奉動支災準金1.37億辦理。成果如下：

①市管區域排水清疏：完成清疏長度約177公里，清淤土方約68萬立方公尺。

②中小排水清疏：完成清疏長度約為155公里，清淤量約5萬4,000立方公尺。

③雨水下水道清疏：完成清疏長度約26公里，清淤量約8,000立方公尺。

(2) 野溪清疏：由農村水保署補助2億元，清淤量約140萬立方公尺。

四、林園區海堤整治計畫

(一) 計畫內容：

1. 現況海堤佈滿養殖管線，妨礙海岸景觀及步行安全，並使陸側道路狹窄無法會車。

2. 將海堤改造為可收納養殖管線的箱涵，由原來抵禦海浪功能兼具管線收納、休憩環境等多功能使用；並改變海堤堤後構造型式，由斜坡式改為直立式海堤，拓寬堤旁道路通行寬度，改善民眾行車安全。

(二) 辦理情形：

東西汕海堤~爐濟殿公園(第三期)：整治長度514公尺，經費8,965萬元，於114年7月完工。(第二期工程整治長度300公尺，經費7,000萬元，於113年4月完工。)

五、污水下水道與污水處理系統工程

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本市用戶接管率已達 51.09% (61 萬 7,312 戶)，污水管線長度 1,919.61 公里。其餘重要工作成果如下：

(一) 高雄污水區第六期實施計畫：總經費 36 億 9,792 萬元，期程自 110 年至 115 年，預計增加污水管線 16 公里 473 公尺、用戶接管 67,000 戶，並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973.94 公里。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40 萬 9,241 戶。

(二) 臨海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總經費 69 億 8,402 萬元，期程自 110 年至 115 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 14 公里 121 公尺，同時規劃臨海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廠，以提升前鎮、小港區環境品質。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121.72 公里。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9,991 戶。

- (三) 楠梓污水區：包括楠梓 BOT 案政府應辦工程部分(即楠梓區用戶接管)及楠梓污水區(蚵仔寮、大社、仁武及鳳山厝區域)第二期實施計畫部分，辦理情形如下：
1. 楠梓污水區污水管線(BOT 計畫)：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195.33 公里、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5 萬 5,813 戶。
 2. 楠梓污水區污水管線(蚵仔寮、大社等區域)：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28.15 公里、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2,033 戶。
- (四) 鳳山溪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總經費 34 億 8,468 萬元，期程 110 年至 115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28 公里 461 公尺、用戶接管戶數 3 萬 250 戶，並推動再生水處理廠興建。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342.40 公里。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11 萬 1,286 戶。
- (五) 旗美污水區第三期修正實施計畫：總經費 4 億 465 萬元，計畫期程 107 年至 117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8 公里 551 公尺，用戶接管 1,872 戶。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75.92 公里。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4,706 戶。
- (六) 岡山橋頭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總經費 24 億 4,229 萬元，計畫期程 110 年至 115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27 公里 416 公尺。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151.15 公里。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2 萬 805 戶。
- (七) 大樹污水區第三期第一次修正實施計畫：計畫期程 108 年至 121 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 8 公里 448 公尺，用戶接管戶數 2,882 戶。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約 49 公里。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 3,437 戶。
- (八)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開口契約工程：自 102 年起針對 20 年以上老舊污水管線檢視總長度約 210 公里，依檢視管線劣化狀況評估優先順序進行修繕，其中需修繕管線長度約 114 公里，自 102 至 114 年已修繕長度約 96 公里、累計經費約 17 億元，115 年度編列經費 1 億 3 千萬元，持續辦理管線檢視與修繕。
- (九) 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專業服務案：已會勘 2,161 件（符合補助 76%，管線未到達 3.3%，地面層 11.9%，已改設完成 8.8%），另大樓提出改管申請 271 件，實際完工 178 件撥付補助款約 2,281.65 萬元。
- (十) 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計畫
1. 總經費 10 億 4,997 萬元，期程 109 至 119 年，採分年辦理。
 2. 114 年度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工程：經費 4834 萬元，辦理初沉池刮泥機 3 台更新、前處理攔污機 1 台及污泥暫存區，預計於 115 年 6 月底完工。

六、水土保持

(一) 加強水土保持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

1. 高雄市山坡地範圍線上查詢系統：已於113年精簡系統，將山坡地系統與排水系統整併。
2. 高雄市-六龜區-DF097(荖濃)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 (1)113年8月21日召開「高雄市-六龜區-DF097(荖濃)」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公聽會，與會人士均同意劃定。
 - (2)114年4月1日公告劃定特定水土保持區。
 - (3)114年6月4日核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3. 高雄市-六龜區-DF053(紫蝶)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長期水土保持計畫：114年12月2日依公聽會意見完成草案修正，提報中央審議。

(二)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114年9月4至10月30日止已於大樹區等轄區共計18場辦理社區水土保持宣導，藉此使水土保持管理作業能順利推動。

(三) 水土保持工程

1. 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114年編列預算6,000萬元，辦理19件山坡地治山防災工程及土石流潛勢溪流防減災工程及計畫，並持續向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爭取經費辦理。
2.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補助：
 - (1)「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核定經費2,660萬元，執行3件工程，2件施工中，1件已完工。
 - (2)「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核定經費4,645萬2,000元，執行10件工程，8件施工中，2件已完工。
 - (3)「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及不安定土砂防減災計畫-大規模崩塌處理改善工程」核定經費1,650萬元，執行1件工程，施工中。
3. 市府災害準備金：
 - (1)114年初核定辦理650萬元搶修搶險開口契約，已完工。
 - (2)「114年8月楊柳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114年10月核定計6,120萬1,000元，執行10件工程：
 - ① A1類1件，核定經費820萬元，預算書審核中。
 - ② G1類9件，核定經費5,300萬1,000元，其中6件預算書審核中，2件發包中，1件已決標。
 - (3)「114年9月樺加沙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114年12月核定1億156萬4,000元，執行14件工程：
 - ① G1類11件，核定經費7,404萬7,000元，測設中。
 - ② H3類3件，核定經費2,751萬7,000元，測設中。
 - (4)「114年11月鳳凰颱風災後復建工程」，簽辦動支市府災害準備金，預計辦理2件工程，經費計2,034萬3,800元。

4. 中央災害準備金：

- (1) 「113年7月凱米颱風公共設施復建工程」，113年10月核定計3億9,021萬9,000元，執行66件工程：
 - ① G1類50件，核定經費2億3,808萬9,000元，其中4件已決標，9件施工中，1件取消辦理，36件竣工。
 - ② A1類15件，核定經費9,735萬8,000元，其中5件施工中，10件竣工。
 - ③ N1類1件，核定經費5,477萬2,000元，因連續颱風豪雨致原地形變動，本案辦理現況結算並改提丹娜絲重建條例辦理。
- (2) 「113年9月豪雨及10月山陀兒颱風公共設施復建工程」，113年12月核定計1億2,550萬7,000元，執行18件工程：
 - ① C2類1件，核定經費1,821萬5,000元，施工中。
 - ② G1類17件，核定經費1億729萬2,000元，其中2件發包中，3件施工中，12件竣工。
- (3) 「113年1027地震及10月康芮颱風公共設施復建工程」，114年1月核定計4,290萬7,000元，執行 G1類13件工程，其中1件發包中，1件已決標，3件施工中，1件取消辦理，7件竣工。
- (4) 「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災後復原重建計畫」，農業部114年10月核定計5億299萬1,000元，執行 G1類68件工程，其中2件發包中，66件測設中。

七、多元水資源開發

- (一) 伏流水開發工程第二期：荖濃溪（里嶺）伏流水工程由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分署執行，預計115年7月完工，每日可供水10萬噸，伏流水總備援水量達90萬噸，提升高雄地區供水穩定度。
- (二) 再生水計畫
 1. 鳳山及臨海水資源中心：鳳山水資源中心營運中，已於113年5月擴增每日0.5萬噸，目前每日供應5萬噸再生水給臨海工業區；臨海水資源中心營運中，目前每日供應3.3萬噸給臨海工業區，視用水端需求可再擴增每日2.7萬噸，每日可供應6萬噸再生水。
 2. 橋頭再生水廠：總經費約50億元整，第一期已於114年12月底完工，俟經發局配水池完成後辦理功能試車，預計115年4月底正式供水，116年預計提增到每日3.5萬噸。
 3. 楠梓再生水廠：總經費約90億元，預計117年起供應楠梓產業園區每日2萬噸再生水，118年供水至每日3.5萬噸，至119年底全期達每日7萬噸(可再擴充0.5萬噸)。
 4. 綜上，全市4座再生水廠產能可由現今每日8.3萬噸提升至未來每日22萬噸，引領全國，穩定提供產業優質用水。

拾壹、社 政

拾壹、社 政

一、人民團體輔導

- (一) 輔導民眾依規定進行人民團體籌組、設立等事宜。截至114年12月底輔導成立171個人民團體。
- (二) 輔導已成立之人民團體會務運作，截至114年12月底，本市共計5,910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768個)。

二、人權委員會

人權委員會由社會局、民政局、教育局、勞工局、法制局、新聞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等局處及專家學者組成，提供本府各機關進行重大人權議題之評估與規劃方向之諮詢、研議人權教育政策及宣導人權保障觀念。第8屆第4次人權委員會議業於114年12月22日召開完畢。

三、社會救助

(一) 生活扶助

- 1.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39,890戶次；子女生活扶助27,485人次；就讀高中以上子女就學生活扶助15,670人次，共計補助3億8,896萬7,077元。
- 2. 低收入戶內就學學生仁愛卡114年7月至12月新核發40張，至114年12月累計核發9,238張。114年7月至12月補助搭乘公車船費用12,721人次、21萬5,468元。

(二) 脫貧自立服務

- 1. 「存薪當 young 青年自立計畫」鼓勵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讀大三及大四子女累積資產，共68人參與。
- 2.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自106年6月開辦，114年7月至12月共新增319戶開戶。
- 3. 辦理就業脫貧方案
 - (1) 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114年7月至12月媒合52人、290人次。
 - (2) 定期轉介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予勞政單位提供就業服務，114年7月至12月轉介低收入戶32人、中低收入戶55人。
 - (3) 辦理「以工代賑方案」，提供工作機會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114年7月至12月輔導345人次。

(三) 急難救助

- 1. 救助本市遭受急難之民眾，114年7月至12月救助1,812人次、補助1,075萬4,715元。
- 2. 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辦理急難紓困實施方案，114年7月至12月補助430人次、588萬元。

(四) 災害救助

114年7月至12月發放死亡救助6人、120萬元；重傷救助4人、40萬元；安遷救助48人、96萬元；住屋毀損救助3戶、4萬5,000元；住屋淹水救助(50公分以上)237戶、355萬5,000元；住屋土石流救助21戶，31萬5,000元。

(五) 慢性精神障礙者收容安養

114年7月至12月補助778人次、1,583萬5,206元。

(六) 街友服務

1.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街友短期收容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收容安置408人次、外展服務4,417人次。

2. 於颱風高溫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短期安置住宿場所；入冬後本府社會局啟動街友低溫關懷服務，並夜訪關懷街友，送上熱食及保暖衣物；酷暑時本府社會局啟動街友高溫關懷服務，提供涼水、帽子等消暑物品，宣導預防熱傷害。

3. 114年7月至12月提供就業服務2,098人次。

(七) 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97年10月起由勞保局補助專案人力審核國民年金法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保險費補助。114年第2期(114年4月至114年9月)補助360,410人次、1億9,871萬1,857元。

(八) 微型保險

提供本市15歲以上至未滿65歲之低(中低)收入戶、領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輕、中度)及領有弱勢單親家庭生活補助之申請人及其子女等弱勢族群，負責投保1年期之微型保險(保額30萬元)，避免因意外事故對家庭經濟造成衝擊，114年協助74,682人投保。

(九) 經濟弱勢市民醫療補助

重傷病住院看護費補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482人次、643萬1,239元；重傷病醫療費補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165人次、625萬4,691元。

(十) 「實物銀行」

運用各界善心資源，提供弱勢家庭短期生活物資、食物兌換券等，委託民間單位成立「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已成立三民店、美濃店、鳳山店、甲仙店、林園店、橋頭店、前鎮店、北前鎮店、杉林店、旗山店、梓官店及茄萣店，共12處實體商店，另結合社福團體設置73處物資發放站，並自110年起推出「物資行動車」，提供走動式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8,975戶次、20,485人次。

四、福利服務

(一) 老人福利

1. 老人人口

本市至114年12月底計565,255人，佔總人口20.79%。

2. 經濟補助

- (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14年7月至12月補助272,761人次、20億2,894萬6,751元。
- (2)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14年7月至12月補助648人次、324萬5,000元。
- (3) 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2,193,676人次。

3. 安置頤養

- (1) 本府社會局仁愛之家提供安養、養護照顧服務，截至114年12月底公費安養72人、自費安養143人。另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失能老人養護服務(含特殊照顧)公費79人、自費42人；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共計11,335人次參與。
- (2) 設置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3處，提供長輩住宅服務，截至114年12月底，左營銀髮家園可入住12人，已入住12人；前金銀髮家園可入住32人，已入住31人；鳳山銀髮家園可入住24人，已入住24人。前金銀髮家園推動青銀共居、社區共生，榮獲114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共老獎。
- (3) 老人公寓位於鳳山區，可住180人，截至114年12月底已入住176人。

4. 老人養護、長期照護服務

- (1) 輔導本市147家老人福利機構提供長輩長期照顧服務，截至114年12月底可提供7,588收容床位，實際收容6,769人，進住率89.2%。
- (2) 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服務補助費，114年12月補助1,550人，114年7月至12月服務9,292人次。
- (3) 輔導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及高雄市私立濟興長青園老人長期照顧中心設置失智症照顧專區，共可提供34床失智症長輩住宿式服務。截至114年12月底，已收住29床失智症長輩。

5. 關懷及保護服務

- (1) 失智老人安心手鍊
114年7月至12月補助製作安心手鍊273條及自費製作手鍊101條，共計374條。
- (2) 獨居老人關懷服務
①受理獨居老人通報並定期辦理清查，經評估符合列冊且有意願接受關懷者，由長青社區關懷服務隊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每月至少3次關懷服務，並加強檢視長輩居住環境，如評估環境有安全疑慮者，將連結相關服務資源介入，必要時啟動加強關懷機制。114年7月至12月服務713,553人次。

- ②持續推動強化獨居老人關懷服務，著重獨居長輩社會參與，由志工陪同長輩外出參加活動，包含參加據點活動、外出購物、慶生活動、旅遊活動、圓夢計畫等服務，藉以鼓勵長輩走出家門，強化社會連結。
- ③另對於失能且有緊急救護之虞者或經評估未達失能有獨居安全疑慮之獨居老人，強化其安全網絡，裝設24小時連線緊急通報系統，114年7月至12月服務6,593人次。
- (3) 非家暴老人保護服務及預防宣導
 - ①非家暴之老人保護案件由各社會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執行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受理通報451人、開案數229件、服務7,239人次；另截至114年12月底，持續追蹤輔導個案計681人。
 - ②委託民間單位辦理「非家暴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針對個案已穩定安置或返回社區需提供老人或家庭服務者，及不願接受安置或無安置需求之個案，但評估有高風險需定期關懷訪視者，轉介老人保護二線社工提供服務。114年7月至12月轉介29案，持續追蹤輔導140案。
 - ③為減少老人家暴案件通報量，委託民間單位辦理「社區弱勢老人主動關懷計畫」，透由訪視領有第一類身心障礙證明之低收、中低入戶且其有同住親友並尚未使用長期照顧服務及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之老人。自113年起於新興、前金、左營、三民及鼓山區辦理，114年7月至12月初訪評估28案，截至114年12月底持續關懷12案。

6. 社會參與

- (1) 本市各區設置老人活動中心共計56處(含敬老亭、老人活動站)，提供近便性文康休閒、健康促進、長青學苑、福利諮詢等多元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581,856人次。其中本府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提供老人休閒育樂、進修、日託、復健、諮詢等服務，並針對高齡休閒育樂統合規劃，114年7月至12月服務667,271人次。
- (2) 於前鎮、左營、鳳山、阿蓮及美濃等五區各擇1處老人活動中心輔導成為區域型長青中心，並由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作為旗艦型指標，驅動區域型長青中心帶入多元增能培力方案課程並發揮協調與整合的角色，整合資源提供多元化老人福利服務。114年7月至12月開設長青學苑20班、辦理巡迴講座50場、增能研習2場、特色方案活動15及資源連結47次。
- (3) 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設置巷弄長照站，截至114年12月底成立577處，提供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

詢轉介、餐食、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612,146人次。

- (4) 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114年7月至12月提供63名長輩使用，服務3,151人次。
- (5) 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服務區域遍及38個行政區，服務內容包括薪傳教學、福利諮詢、基本健康管理、休閒育樂、市政宣導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126場次、82,871人次。
- (6) 辦理「老玩童幸福專車」，提倡休閒娛樂，舒展長者身心並增進其人際互動，114年7月至12月服務78車次、2,913人次參加。
- (7) 辦理本市四維及鳳山長青學苑進修課程，114年7月至12月開設公費班281班、13,162人次參加，及自費班264班、10,075人次參與。
- (8) 運用長青人力資源—傳承大使共計287名，114年7月至12月薪傳教學69班次、11,045人次參與。
- (9) 辦理重陽節活動，結合6個局處單位與38區公所，共同推動11項重陽節系列活動。114年補助各區公所辦理245場次活動。

7. 輔導老人福利機構服務量能提升

- (1) 輔導機構參加衛生福利部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照護機構與單一特約醫療機構簽約，以專責住民之健康管理、必要診療及轉診，降低頻繁外出就醫可能造成住民及陪同就醫人員之感染風險，掌握住民之健康情形及控制慢性病之惡化，維持照護機構住民之健康。截至114年12月底計輔導137家老人福利機構、57家醫療機構參與本方案。
- (2) 為減少機構內群聚感染情形暨降低住民併發中重症疾病發生率，輔導本市老人福利機構參與住宿式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計畫，鼓勵並督促機構訂定應變計畫、進行相關演練、執行工作人員感染管制教育訓練、落實感染管制作為，以保障住民健康，優化機構服務品質。114年度申請獎勵計畫之機構計118家，賡續督導機構執行計畫以提升感染管制知能。
- (3) 輔導本市老人福利機構參加衛生福利部「住宿機構照顧品質獎勵計畫」，期透過獎勵機制鼓勵住宿機構藉由資訊系統及智慧照顧輔助科技減少工作人員紙本作業，並提升住宿機構服務標準。114年度申請獎勵計畫機構家數計115家，共計110家通過，通過率95.6%。

8. 老人福利促進小組

依據老人福利法第9條規定設置老人福利促進小組，業於114年11月6日召開第8屆第2次小組會議。

9. 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 (1) 增進高齡者健康與自主

- ①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廣休閒運動風氣，114年7月至12月共計577處據點辦理健康促進或運動類活動。
 - ②為強化高齡者心理健康，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課程辦理靈性照顧課程與活動，114年7月至12月共計1,821位長者參與。
 - ③鼓勵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結合高齡友善飲食方案，於據點課程連結高齡友善飲食課程，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789場次。
 - ④為提升失智防護與照顧，普及失智者照顧服務，結合民間團體於社區辦理預防失智症活動，114年7月至12月共計9,630人次參與。
- (2) 提升高齡者社會連結
- ①為促進高齡者社會參與，自113年1月起本市敬老卡除享免費搭乘本市公車船及輕軌外，再加碼每年1,200點社福點數可使用於高雄捷運、特約計程車及臺鐵，並自114年7月起開放社福點數可使用於本市運動中心、市立藝文場館及特約銀髮健身俱樂部。截至114年12月底敬老卡有效卡計454,072張，114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8,711,313人次。
 - ②為鼓勵高齡者積極參與有關高齡社會相關議題之講座，結合民間單位辦理銀齡講座課程，114年7月至12月辦理8場次、318人次參與。
 - ③為提升高齡者數位連結，降低高齡者數位落差，於據點課程連結並導入資訊應用課程，114年7月至12月共計1,326位工作人員及4,032位長者參與。
 - ④鼓勵高齡者積極參與社會活動，發展多元的自主性團體，媒合高齡者參與據點志工或社區服務，114年7月至12月辦理597場次。
 - ⑤普及高齡者學習參與，獎助民間團體與自行辦理長青學苑課程，114年7月至12月辦理一般班382班、生活資訊班37班。
- (3) 促進世代和諧共融
- ①為促進代間互動共融，鼓勵結合社區組織辦理代間活動，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705場次。
 - ②為促進跨世代家庭成員共同參與社會活動，辦理適合跨世代家庭成員參加的活動，114年7月至12月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代間活動共計47場次。
 - ③為促進跨世代家庭成員參與活動，規劃不同世代家庭成員參與時享有優惠，114年7月至12月於本市親子館辦理祖孫日活動共48場次、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家庭融合活動共226場次。
- (4) 建構高齡友善及安全環境
- 為保障高齡者人身安全，防制高齡者受詐欺，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透過多元方式宣導防詐騙或理財安全，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572場次。

(二) 身心障礙福利

1. 身心障礙人口

本市至114年12月底計154,278人，佔本市總人口數5.68%。

2. 經濟補助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264,182人次、15億902萬5,066元。

(2) 設籍本市滿1年之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14年7月至12月平均每月補助50,600人，共計補助1億4,912萬7,454元；本市身心障礙者3至18歲子女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14年7月至12月平均每月補助42人，共計補助20萬6,500元。

(3) 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每月核發3,000元，114年7月至12月平均每月補助268人，共計補助482萬1,000元。

(4)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托育養護)費用補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4,826人、4億5,942萬9,858元。

(5) 輔助器具補助(含輔具代償墊付廠商)，114年7月至12月補助3,002人次、3,437萬3,423元。

(6) 居家身心障礙者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114年7月至12月補助203人。

(7) 本市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貼，114年7月至12月補助46名、購屋貸款利息補助44名，合計補助88萬5,741元。

(8) 本市身心障礙者停車位租金補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26名、8萬2,513元。

3. 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114年7月至12月受理通報24,115人、截至114年12月底在案服務個案22,845人；提供生涯轉銜服務55人、261人次。成年監護或輔助宣告個案處遇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99人、1,305人次。

4. 社區服務

(1) 社區日間照顧據點22處，114年7月至12月服務231人；輔導社區日間作業設施49處，服務754人；輔導社區居住家園21處，服務86人；輔導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3處，服務90人。

(2) 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7人、742人次、5,936小時。

(3) 辦理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包含精障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35人、1,511人次。

(4) 設置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35人、1,672人次、2,448.5小時。

(5) 辦理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4處，114年7月至12月鳳山區心驛會所服務77名會員，活動及外展服務

1,837人次；左楠區雄棧會所服務63名會員，活動及外展服務1,129人次；美濃區青草地會所服務40名會員，活動及外展服務302人次；前金區歡喜會所9月26日開辦，服務16名會員，活動及外展服務170人次。

5. 無障礙交通服務

- (1) 本市身心障礙者持博愛卡享每月900點社福點數，可使用於本市公共車船（不含觀光路線）、捷運、特約無障礙計程車、特約一般計程車及臺鐵，另享搭乘本市輕軌免費；身心障礙者之必要陪伴者1人持博愛陪伴卡緊隨博愛卡後使用，得享有搭乘公車船、捷運半價及本市輕軌免費，114年7月至12月補助244萬2,496人次、4,266萬8,759元。
- (2) 配合交通局共同推動復康巴士及通用計程車，現有170輛復康巴士營運，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72,007趟次。另有23輛通用計程車，114年7月至12月提供50,810趟次車資補助。

6.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 (1) 114年7月至12月公立身障機構1處、服務174人；公設民營身障機構13處、服務517人（其中無障礙之家附設燕巢家園係全日型住宿照顧機構，截至114年12月底全日型服務104人、情緒支持專區7人）；私立身障機構9處、服務577人。其中住宿式9處、服務559人，日間照顧14處、服務708人。
- (2) 設置無障礙之家辦理綜合福利暨照顧服務，截至114年12月底全日型照顧服務95人、日間照顧服務4人，另結合民間團體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25人、學齡前日間托育含時段療育服務50人及自閉症社區日間作業設施14人，共計服務188人。

7. 支持服務

- (1) 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318人、3,289人次、13,912.5小時，補助473萬6,701元。
- (2) 辦理身心障礙自立生活支持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12人、18,487小時。
- (3) 辦理視覺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95人、3,911人次、8,310.5小時；另補助視障者每人每月4次搭乘計程車費用（每趟次85元），114年7月至12月補助1,122趟。
- (4) 推動視覺障礙者使用導盲犬業務，本市已累計12位視障者使用導盲犬，114年7月至12月計3人使用。
- (5) 設置2處輔具資源中心、15處服務據點及21處便利站，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屬及社區民眾聽覺輔具評估服

務，及辦理輔具回收、租借、維修、諮詢、評估及個案追蹤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回收1,064件、租借4,147人次、維修9,932件、到宅服務9,404人次、評估服務12,230人次、二手輔具媒合309人次及諮詢服務99,246人次。

- (6) 設置「手語服務中心」，114年7月至12月提供手語翻譯服務571場、783人次受惠。並於本府社會局設置「手語視訊服務專區」，協助本市聽語障朋友反映市政意見，或洽詢辦理各項事務，服務2,010人次。另委託辦理同步聽打服務，協助不諳手語之聽語障者另一種溝通方式，服務123場、947人次受惠。
- (7) 辦理「推廣輔導高雄市身心障礙友善營業場所」，截至114年12月底營業中計285家認證友善營業場所，增強身障團體服務能量，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多元的服務。
- (8)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強化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計畫-擴增行為輔導團隊服務量能」服務，針對居住本市且經專業人員評估有嚴重情緒行為問題之15歲以上且居住在家宅中或社區居住據點者之身心障礙者（含日間有接受服務，但不包括使用身心障礙日間機構服務者），提供嚴重情緒行為之個別化情緒問題行為輔導服務，協助增進正向的人際互動、溝通及表達能力、自我管理技巧和社會參與活動，截至114年12月止共開案服務80人、2,420人次。

8. 身障福利團體輔導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社團、機構辦理福利服務活動、充實設備、事務費及政策性專案補助，截至114年12月底核定補助206項計畫、801萬5,349元。

9. 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114年7月至12月受理身心障礙證明申請28,479件，召開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專業團隊審查會議27場次，完成專業團隊審查社政評估審查(第一階段)28,431件、需求評估審查(第二階段)4,383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26,909件。

10.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10條規定設置「高雄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分別於114年10月2日及12月11日召開第8屆第1、2次小組會議，針對就學、就業、交通、生活、健康等多項無障礙環境改善及福利服務促進等多項議題，進行跨局處協調。

11. 辦理2025高雄市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活動

114年11月至12月期間社會局結合各局處及身障團體辦理「勇敢無礙 攜手共融」系列活動，共16場。其中主軸活動為11月29日「勇敢出拳 共融拳王賽」，以簡單易讀的圖卡

取代手勢剪刀、石頭、布，讓所有人都能理解而且公平出拳，300人分組競賽爭取拳王；另活動現場設置身障體驗、福利宣傳及成果攤位，吸引超過近千名市民共同響應。

(三) 兒童少年福利

1. 生育津貼

112年4月起，每名新生兒補助3萬元，114年7月至12月補助6,004人、1億8,012萬元。另為鼓勵生育自111年起發放「高雄寶貝新生兒禮包」，內含本市育兒資訊、三角口水巾、圍兜、手帕等幼兒日常使用物品，114年7月至12月發放6,134份。

2. 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114年7月至12月補助133,441人次、7億4,832萬8,889元。

3. 育兒資源服務

(1) 設立托育諮詢專線394-3322(就是深深愛兒)，114年7月至12月服務480人次，及「雄愛生囡仔・FUN心育兒資源網」，整合育兒所需資訊、資源，分類便利民眾查詢運用，至114年12月底計60,701人次瀏覽。

(2) 辦理0至2歲兒童親職教育，規劃「兒童發展」、「生活安全」、「親子互動」、「生活照顧」4主題課程，114年7月至12月辦理70場次、1,837人次參加。

(3) 於22區設置25處親子館，提供嬰幼兒遊戲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及育兒諮詢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228,924人次。另為縮短育兒資源城鄉差距，設置育兒資源車-「青瘋俠1號」及「草莓妹1號」，進行定點定時或接受社區預約的巡迴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3,762人次。

4. 托育服務

(1) 輔導設立托嬰中心，至114年12月底立案公私立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計144家，並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訪視輔導，加強教保、衛教及行政管理等面向，以提昇服務品質，114年7月至12月訪視輔導276家次。

(2) 為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支持家庭生養，提供育兒家庭平價、優質示範性托育服務，設置公共托育機構，已於小港(4處)、鳳山(6處)、三民(3處)、左營(3處)、楠梓(3處)、前鎮(3處)、大寮(2處)、鼓山(3處)、林園(2處)、前金(2處)、旗山(2處)、苓雅(4處)、路竹(2處)、橋頭(2處)、燕巢(2處)、湖內(2處)、仁武(3處)、美濃(2處)、大樹(2處)、岡山(2處)、梓官(2處)、旗津(2處)、茄萣(2處)、新興、鳥松、鹽埕、大社、彌陀、阿蓮及永安等30區成立67處公共托育機構(另有17處籌設中、1處招標中)，可收托2,164名未滿2歲兒童，將持續增設公共托育機構。

- (3) 配合衛生福利部113年12月3日修正「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托育服務管理補助項目及基準」，明訂公共化托育機構托育人員自114年起每月薪資提升至3萬8,011元。本府為衡平公共化托育機構專業人員薪資調整機制及穩定公共托育職場人力，參照112年公共托育機構薪資調整基準，依學歷區分托育人員薪資，相關科系高職、專科及非相關科系高職(含以上)僅具保母(托育人員)技術士證資格者，依照衛生福利部訂定之薪資基準3萬8,011元給薪，相關科系大學以上資格調增為4萬306元；其他專業人員皆參照托育人員調幅7%，調整每月薪資。另獎勵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專業人員久任津貼及專業人員勞保投保薪資達標獎助，托育人員任職年資滿1年、2年、3年、4年、5年以上，可依年資申請2萬、2萬5,000元、3萬元、3萬3,000元及3萬6,000元久任獎金；主管人員、托育人員、專業護理人員等全數固定薪資達一定級距金額，可以依級數申請6萬到18萬元的獎助金，鼓勵托育專才留任、改善勞動條件。另獎勵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收托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收托1名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每年獎勵1萬2,000元。
- (4) 聯合本府社會、工務、消防、衛生等機關執行托嬰中心聯合公共安全檢查，以維護幼兒托育安全，114年7月至12月稽查托嬰中心141家次。
- (5) 為加強托嬰中心收托兒童權益保障，補助送托托嬰中心之幼童團體保險費，114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4,729人、209萬6,660元。
- (6)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自103年12月1日起，從事居家式托育服務者（即托育人員），收費照顧3親等以外幼兒，應向本府社會局辦理登記。截至114年12月底領有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計3,350人，由6個「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納管，提供家長近便性選擇幼兒居家托育媒合服務。
- (7) 為滿足家長因突發事件之托育需求，自107年起於本府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大同社會住宅、左營社福中心、旗山社福中心、六龜社福中心、大寮、林園、仁武、美濃、岡山、小港、前鎮草衙、前鎮愛群兒家館、路竹、前鎮竹西、三民陽明、楠梓、前金、大樹、彌陀、左營富民、旗津、桃源、那瑪夏、杉林、大社、鼓山、鳳山五甲等親子館，共設置29處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並依據不同據點特性，提供日間、夜間、假日等多時段、彈性且近便的臨時托育服務，114年7月至12月預約服務4,640人次。
- (8) 本府社會局自113年5月起開辦「小夜型定點居家托育服務」，委託民間團體辦理，使用前金社會住宅空間，媒

合合格登記的居家托育服務人員，提供朝十晚九的托育服務時段，可延長托育至晚間十時三十分，係採月托方式辦理，收托名額4人，至114年12月底收托已滿額。

5. 推動未滿2歲暨延長2至3歲兒童托育準公共服務

(1) 建置托育準公共機制，至114年12月底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已簽約66家，可簽約67家(簽約率98.51%)，核定收托3,220人，實際收托2,529人；準公共居家托育人員已簽約3,134人，可簽約3,207人(簽約率97.72%)，核定0-2歲收托6,268人，實際收托3,638人。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可提供收托0至未滿2歲幼兒共計9,488人，實際收托5,792人，使用率61.05%，佔家外送托未滿2歲幼童76.68%。

(2) 未滿2歲暨2至3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費用
將幼兒交由公共托嬰中心或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照顧補助每月7,000元，交由準公共保母或準公共托嬰中心照顧補助每月1萬3,000元，另有胎次加發，第2名子女每月1,000元，第3名以上子女每月2,000元，及弱勢加發，中低收入戶每月2,000元，低收入戶、特境、發展遲緩或身障兒童每月4,000元。114年7月至12月補助55,419人次、6億1,554萬9,706元。另自111年10月起加碼準公共托育補助，未滿3歲兒童設籍並於本市送托準公共托育服務，且父或母一方設籍本市即可領取加碼托育補助，送準公共托嬰中心每名每月加碼補助2,500元，送準公共居家托育人員(保母)日間托育每名每月加碼補助1,600元、全日托育每名每月加碼補助1,840元，114年7月至12月補助41,148人次、7,708萬1,293元。

6. 兒童居家安全

為推動兒童居家安全，本市親子館設立兒童居家安全檢測站或體驗區，提供嬰幼兒居家安全體驗示範，並由專業人員提供居家安全檢測服務與諮詢、指導改善方式、學習事故預防及因應策略，並辦理相關兒童安全宣導活動，給孩子更安全的成長空間，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兒童安全宣導服務活動250場次、7,243人次參與。

7. 保護性兒童少年照顧

(1) 兒童及少年機構安置

為提供本市失依或需保護安置之兒童少年完善之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護，本市設有3家公設民營及9家私立安置教養機構，並與3家長照機構、5家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14家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衛生福利部南區兒童之家、北區兒童之家及南區老人之家(少年教養所)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兒童少年安置服務355人、1,848人次，並各辦理2次兒少安置機構聯合輔導查核及社政無預警查核，共計查核38家次。

- (2) 家庭寄養服務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業務，以及自辦親屬寄養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357人、1,743人次。
- (3) 本府社會局3家公辦民營團體家庭及2家私立團體家庭提供兒童少年安置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安置19人、106人次。
- (4) 補助寄養、委託收容於安置機構之兒童及少年，其監護人無力負擔之健保費，114年7月至12月補助467人次、32萬6,266元。
- 8.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服務
 - (1) 運用本府社會局經費委託社福團體或補助經費設置33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14年7月至12月服務935人、59,895人次。另結合民間團體辦理27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14年7月至12月服務約405名弱勢兒童及少年。
 - (2) 辦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計畫，協助國中畢業或年滿15歲以上，結束安置或經評估不宜返家，及社區中因原生家庭失功能而需獨立自立生活之少年，提供短期住宿、安定住所及就學、就業、生活適應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追輔服務57名自立少年，並提供11人入住自立生活宿舍。
 - (3) 辦理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結合本市超商及連鎖便當店，並經由社工員評估需求，提供本市弱勢家戶未成年子女寒暑假期間餐食兌換券，照顧弱勢兒少的基本生活及餐食無虞，114年共計2,432名兒少受惠。
 - (4) 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針對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者、未納全民健保逾一年者、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未滿20歲育有6歲以下兒童之家戶進行關懷訪視，並視案家需求適時媒合福利資源予以協助，以預防兒少受不當照顧及虐待事件發生，114年7月至12月受理55案。
- 9.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補助
 - (1) 補助18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緊急生活補助3,000元，扶助期間以6個月為原則，114年7月至12月補助256人、277萬3,341元。
 - (2) 補助弱勢兒童及少年健保費、住院期間之診療費、看護費及其他經評估有必要補助之項目，114年7月至12月補助116人、187萬1,738元。
- 10. 弱勢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扶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8,550人、1億1,839萬8,513元。
- 11.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14年7月至12月補助5人、5萬9,913元。

12. 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
本市成立「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設置諮詢專線，提供民眾單一諮詢收出養服務窗口及公開資訊交流平台。
13. 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收出養案件訪視調查服務
對於父母聲請法院酌定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案件，或法院審理認可兒童及少年收出養事件時，為維護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委託民間團體提供專業評估報告供法院參酌，114年7月至12月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案件計739件，收出養案件計85件。
14. 未成年子女出庭陪同服務
設置「高雄市政府駐法院家事聯合服務中心—社政服務站」，提供未成年子女出庭前準備、陪同服務及有需求之民眾相關福利諮詢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951人次。
15. 執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相關業務
 - (1) 對經本府警察局查獲未滿18歲有遭受性剝削之兒童少年，派員陪同偵訊，114年7月至12月陪同偵訊100人，社工員評估緊急及短期安置5人，95人交由家長保護教養。
 - (2) 本府社會局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針對交付家長、經法院裁定安置期滿之個案，進行追蹤訪視輔導，114年7月至12月追蹤輔導117人、2,329人次。
 - (3)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行為人輔導教育，114年7月至12月開具輔導教育處分書計18人，並轉介委辦單位執行輔導教育。
16. 0至6歲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受理通報轉介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受理新增通報個案1,812件、服務19,065人次，截至12月底仍持續服務3,710人。
 - (2) 設立26處早療服務中心及據點，辦理發展遲緩兒童療育及家庭支持服務，截至114年12月底仍持續提供日間托育服務233人、時段療育服務546人，計12,994人次；到宅療育服務25人、1,362人次。
 - (3)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兒童發展篩檢，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00場次，篩檢幼童554人。
 - (4)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親子活動、早療宣導等活動，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1,623人次。
 - (5) 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申請，114年7月至12月核定補助8,742人次、4,806萬9,558元。
 - (6) 110年成立「高雄市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推動會」，由本府相關局處、專家學者及團體代表組成，以協調、諮詢及推動本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114年12月4日召開第3屆第1次會議。

17. 兒童少年綜合性服務

- (1)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提供適齡的遊戲空間服務、多元的親子活動，規劃整合全面、主動、近便的育兒資源協助家庭育兒，114年7月至12月服務40,008人次。結合學校、社團、社區資源等單位，辦理親子活動計36場次、服務1,372人次。
- (2)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有親子空間，114年7月至12月服務23,214人次。兒童遊戲空間親子活動包括親子共讀-繪本幸福一起 go、定點兒童發展暨教養諮詢-兒童視力保健分享角落、童言區-童言同權、資源結盟-雄愛讀冊、家有型男-特派任務親子共遊劇場等相關活動，114年7月至12月辦理27場次、532人次參加。

18. 推動未滿20歲懷孕者整合服務

- (1) 本府訂定跨局處整合服務計畫，整合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民政局等網絡資源，並結合社會局各社福中心及家防中心、民間單位提供未滿20歲懷孕個案及未滿20歲父母個別化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提供福利諮詢服務395人次。
- (2) 本府社會局18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置服務據點，提供未滿20歲懷孕者孕期營養津貼，強化未滿20歲懷孕少女健康照顧；另依個案需求提供醫療協助、托育服務、就業服務、育兒指導等資源連結，114年7月至12月服務475人次。

19. 落實兒童表意權

- (1) 為貼近兒少工作需求，實踐兒童權利公約—表意權之精神，鼓勵兒童及少年參與公共事務，遴選出33位兒童及少年代表，其中推派2位擔任「高雄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之委員，推動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工作。
- (2) 為提升兒少對社會參與的認識與意願，114年7月至12月辦理社會參與及培力等相關活動計83場次、1,779人次參與。另於同期辦理兒童權利公約宣導及培力活動計15場次、736人次參與。

20. 少年社會參與

- (1) 辦理「創意圓夢·公益行動」計畫徵件，核定補助10件，支持青少年投入公益行動方案，114年7月至12月辦理70場次、1,544人次參與。
- (2) 為強調兒少意見之主體性，強化其社會參與能力並涵融更多兒少觀點，114年度辦理「議起行動：兒少公民參與領航培力」計畫，並結合民間單位推動「培你茁壯，藝展長才」少年多元適性發展培力計畫，運用場館資源辦理相關福利及育樂活動，持續培養兒少多元能力與公

共參與行動力，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20場次，計180人次參與。

- (3)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置專屬青少年表意空間「8號基地」，並運用場館友善提供青少年自主辦理社團展演、練習、交流及休閒娛樂，114年7月至12月使用8號基地、康樂室、練團室、韻律教室、舞蹈教室等空間服務22,987人次。

(四) 婦女福利

1. 一般婦女福利

- (1)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本市婦女成長教育活動計畫，包括婦女社會參與、增進權能、性別平權、新住民家庭服務及增進婦女權益及自我成長類活動，並結合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婦女健康議題倡導及多元文化家庭服務等類別之婦女成長議題，114年7月至12月中央及本府社會局補助民間團體辦理11個方案計畫。
- (2) 設置「高雄市性別平等委員會」，落實「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等。114年7月至12月召開委員會議1次、會前協商會議1次、小組會議6次。
- (3) 114年11月17日召開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8屆第2次會前協商會議，針對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性別統計及性別意識培力等辦理情形進行追蹤報告。
- (4)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及婦女館提供婦女福利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情形如下：
 - ①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施設備空間服務，提供電話諮詢 2,537 人次、現場諮詢 6,010 人次，並提供 77 位婦女 6,746 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設置女人家、親子空間、韻律教室及舞蹈教室等空間，服務 31,507 人次。
 - ② 婦女館設施設備空間服務，提供電話諮詢 1,170 人次、現場諮詢 25,090 人次，提供 71 位婦女 5,064 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設置女性史料室辦理相關性別課程計 754 人次參與，提供諮詢參觀服務 7,148 人次；開放演講廳、女人空間、電腦教室、研習教室、韻律教室及視聽教室等空間服務 32,689 人次。
 - ③ 婦女成長培力方案包含女性學習成長方案、社區婦女培力方案、婦女組織經營培力方案等，為女性規劃多元及符合婦女需求的課程，辦理 197 場次、7,437 人次參與
 - ④ 女力經濟—高雄婦女經濟培力方案，共計 33 人參與市集設攤；辦理實作問題解決模式課程 4 場次、151 人次參與；市集工作會議 4 場次、82 人次參與；辦理

「好 How 市集」展售 14 場次，營業額 50 萬 3,722 元，受輔導的婦女共 362 人次設攤，培力婦女發展經濟獨立，以達增能目的。

(5) 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友善婦女措施

培訓坐月子到宅服務員提供婦女產後身心照顧服務，包括月子餐料理、簡易家務及婦嬰照顧。一般家庭可自行選擇生育津貼現金補助或坐月子到宅服務(第一胎 120 小時，價值 3 萬元；第二胎 160 小時，價值 4 萬元；第三胎以上 240 小時，價值 6 萬元)。112 年起擴大照顧弱勢家庭，可以併領生育津貼及坐月子到宅服務，亦可選擇將坐月子到宅服務申請折抵現金補助。114 年 7 月至 12 月各項服務成效如下：

- ①坐月子到宅服務 264 人、電話諮詢服務 2,127 人次。
- ②辦理父母成長課程、親子活動與宣導活動 31 場次、7,881 人次參與。
- ③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在職訓練 9 場次、215 人參訓。
- ④結合本府衛生局及市立中醫醫院結盟合作「中醫助好孕，健康坐月子」，發放 344 張社區回診卡。
- ⑤114 年 7 月至 12 月坐月子到宅服務折抵現金補助 65 位。

(6) 孕婦產檢交通乘車補助

凡設籍本市之孕婦或與設籍本市市民結婚之新住民孕婦皆可領取產檢交通乘車補助 5,040 元，114 年 7 月至 12 月核發 2,371 件。

2.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及改善生活，114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情形如下：

- (1) 緊急生活扶助補助 77 人、174 人次、271 萬 2,610 元。
- (2) 子女生活津貼補助 520 人、2,743 人次、7,844,532 元。
- (3) 兒童托育津貼補助 1 人、6 人次、8,350 元。

3. 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 (1) 設置小港山明、左營翠華及鳳山向陽單親家園共 71 戶，以優惠租金出租使用，協助解決單親及弱勢家庭居住問題，至 12 月底已出租 66 戶。
- (2) 設置 5 處公辦民營單親家庭服務據點，提供個案電訪、家訪、會談輔導、福利諮詢服務及親職教育等服務活動，114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0,578 人次。

4. 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

- (1) 設置新住民會館，提供母語諮詢專線、通譯媒合、新住民人才培力、多元文化意象營造活動、異國文化展覽及課程規劃與新住民溫馨聚會交流空間等服務，114 年 7 月

至12月服務30,023人次，另透過 Facebook、Line 社群等多元網路管道宣傳共31,221人次受益；建置本市新住民多元文化人才師資459位、新住民藝文表演團體15個，皆公告於網站供各界使用；辦理文化融合推廣活動27場次、4,016人次參加。另岡山區增設新住民會館北分館籌備處，提供北高雄地區新住民交流處所。

(2) 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本市左營、新興、鳳山、路竹及旗山區設立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辦理各項支持性方案等服務，114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14,242 人次。

(3) 設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30處，運用志工提供家戶關懷訪視，並結合本府機關辦理親職教育、生活適應、語言學習、婦女成長、多元文化宣導、產業培力等特色方案，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3,996人次。

(4) 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

110 年 3 月起邀集東南亞商店、異國美食小吃店、國籍姊妹會、新住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及本府社會局社福場館等單位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提供新住民生活資訊諮詢或轉介，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已設置 127 處新住民關懷小站。

(5)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經濟扶助措施

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114 年 7 月至 12 月補助子女生活津貼 84 人次、24 萬 156 元。

(五) 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

1. 集中受理與派案業務

成立單一受派案窗口，建立專業化、系統化之篩派案工作模式，勾稽跨領域風險資訊，及不定期邀集各權管單位召開會議。

2. 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 114年7月至12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不含兒少保）通報 11,461件。

(2) 專業服務

114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諮詢服務 81,182 人次、協助聲請保護令 125 件、提供安置服務 98 人、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 359 人次、提供經濟服務 826 人次、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 101 人次、法律諮詢服務 281 人次、辦理未成年子女交付及交往會面服務 71 人次。

(3) 辦理相關支持性團體，協助個案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被害人支持團體26場次、163人次參加；辦理目睹兒少成長團體11場次、125人次參加；辦理親子活動10場次、215人次參加。

- (4) 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46案，提供居住規劃、就業協助、經濟扶助及法律扶助等服務計783人次。
 - (5) 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有效提高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人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114年7月至12月召開31場次、討論494案。
 - (6) 為擴增家庭暴力防護網效能，109年底結合網絡單位實務經驗，研擬「非親密關係成人保護高危機案件手動觸發指標」，藉由提報高危機會議討論，有效提升處遇案件之危機敏感度，並啟動網絡合作機制及挹注資源，有效減緩兩造再次衝突之危機。114年7月至12月計3案。
 - (7) 召開高雄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會議，邀集專家學者、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勞工局、民政局、毒防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等，檢視防治工作成效，研商相關政策計畫與方案措施，有效推展本市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工作，業於8月29日、12月24日各召開第8屆第2、3次防治會議。
3. 兒少保護服務業務
- (1) 114年7月至12月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通報調查4,885件。
 - (2) 專業服務
114年7月至12月依個案需要提供關懷訪視、個案輔導、諮詢服務、陪同服務、親職教育等共25,368人次、提供心理諮商服務446人次、法律諮詢服務22人次、醫療補助365人次。
 - (3) 對於施虐情節嚴重之父母或監護人施予強制性親職教育輔導，114年7月至12月新開立92案、979小時、輔導服務947人次。
 - (4) 持續推動本市兒少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實施計畫，114年7月至12月轉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兒童少年驗傷醫療整合中心」及高雄長庚醫院「兒童發展暨保護中心」計141案，其中19案啟動重大兒虐案件偵查機制。
 - (5) 執行「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會議」，透過與警政、衛政、教育、毒防、醫療等網絡單位的合作及分工，有效進行完善的家庭評估與處遇計畫，進而避免兒少遭受到嚴重虐待與傷害，更突顯網絡合作的必要性及其價值，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1場次、討論44案。
 - (6) 辦理6歲以下兒保個案家庭賦能親職教育方案，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86案、訪視1,817次。

- (7) 辦理「風箏升起，飛颺少年自立服務計畫」，114年7月至12月，提供個案會議28人次、安全性及安置評估11人次、諮詢輔導242人次、家庭福利服務方案248人次、就學服務12人次、陪同服務24人次、心理諮商與輔導3人次、醫療處遇服務3人次、司法處遇協助1人次、自殺防治輔導3人次、申請政府補助1人次、其他資源媒合與轉介42人次及獨立生活協助30人次。
- (8) 辦理「兒少保護家庭處遇增能與充權計畫」，針對多重問題、家庭資源明顯不足之兒少保護家庭，透過資源挹注增強家庭功能，深化家庭處遇內涵，如：諮商輔導、臨托照顧、教育費用補助、育兒指導及身心治療等項目，114年7月至12月補助495案家戶。
4. 性侵害防治業務
- (1) 114年7月至12月受理通報506件。
- (2) 專業服務
114年7月至12月諮詢協談9,026人次、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602人次、提供庇護安置服務158人次、提供性侵害被害人各項補助費含法律扶助費、生活及訴訟費、醫療費用、安置及寄養等相關經濟與生活補助844人次、提供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117人次、法律諮詢服務53人次、就學或轉學服務867人次、子女問題協助712人次、其他扶助407人次。
- (3) 受理成人性影像被害人轉介，提供被害人法律扶助、心理復健與經濟扶助等保護服務措施，114年7月至12月服務70案、135人次。
- (4) 針對性侵害加害人重返社區後續追蹤之監控情形，邀集網絡單位研商後續安全預防作為，114年7月至12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監控會議2場次，討論高再犯個案31人次及中高再犯個案59人次。
- (5) 性侵害相對人預防服務方案
- ① 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服務方案」，114年7月至12月服務59案、1,111人次；辦理兒少與家長性教育認知課程28場次、209人次參與。
- ② 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智能障礙性侵加害人服務方案」，114年7月至12月服務23案、621人次。
- ③ 發展「高雄市家內性侵害案件之相對人保護令裁定前鑑定與家庭處遇機制」，透過裁定前鑑定機制與家內性侵害相對人晤談，掌握其身心狀況，114年7月至12月辦理5案、18人次。
- (6) 辦理「高雄市兒童青少年與家庭諮商中心服務」，114年7月至12月轉介50案，提供心理諮商服務652人次。

- (7) 培力民間辦理性侵害個案後續處遇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服務76案、1,166人次；辦理少女培力支持性團體6場次、81人次參加。

5. 防暴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1) 宣導方案

- ① 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01場次、2,835人次參與；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114年7月至12月辦理6場次、270人次參加。
- ② 辦理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宣導計畫，深入各級學校、教育局指定體育班等單位宣導，加強師生及相關人員身體自主權、身體界線之觀念，114年7月至12月辦理3場次、292人次參與。
- ③ 114年建構性別暴力領航社區服務計畫，推廣「暴力零容忍」社區意識，本市共119個社區推動性別暴力防治宣導工作，以戲劇、講座、踩街、手作等方式辦理，並辦理志工培力訓練。
- ④ 已完成114年社區防暴宣講人員初、中階課程培訓，截至114年底共計116名社區防暴宣講及試講人員廣至各社區、團體進行性別暴力防治宣講，7月至12月進行實地宣講993場次、95,422人次受益。
- ⑤ 辦理國際終止婦女受暴日宣導暨社區成果發表活動，結合警政、衛政、社政、教育及社區民眾等網絡單位及34個社區組織、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串連跨局處網絡與社區力量，吸引超過800名親子與市民熱情參與，在輕鬆有趣的氛圍中認識家暴防治、兒少保護等重要觀念。

(2) 研習訓練

提升保護性社工督導及社工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技巧，114年7月至12月辦理研習93場次、3,438人次參加。

6. 性騷擾防治業務

- (1) 受理性騷擾申訴及調解案件，114年7月至12月受理申訴案240件及調解案21件。
- (2)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性騷擾及跟蹤騷擾被害人服務方案」，提供性騷擾及跟蹤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114年7月至12月透過電訪、面訪及家訪，提供陪同服務、法律諮詢、情緒支持、心理諮商、就學、就業輔導、討論自我保護方法、資源媒合，以及辦理預防宣導等，共計4,822人次受益。
- (3) 召開本府性騷擾防治審議會第7屆第11、12、13、14次委員會議，跨局處提報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及申訴、再申訴事件審議。

五、社區發展

(一) 推動社區願景培力中心

1. 培育本市「在櫟紅」多元福利照顧師資團隊，辦理師資會議及增能課程6場次、159人次參與，延伸輔導陪伴11個社區進行團隊整備工作，建立社區團隊運作的社區發展概念。
2. 辦理區公所增能培訓，依區公所需求規劃相關課程，共2場次、51人次參與。
3. 推動人才培育結合公所宅配通辦理，依階段性適能適才規劃社區技能學堂及社區創議殿堂系列課程，共辦理21場次、626人次參與。
4. 社區蹲點陪伴服務社區601次(含25個新手社區訪視)，培育社區發展協會依據社區需求撰寫各類福利服務，計輔導103個社區進行2個月以上服務方案或創新及聯合發展方案。
5. 辦理創新服務方案「社區咖，非管」及「社區創議 KPI」，共40個社區、346人次參與。
6. 以「全球思考在地行動」為主軸，於11月25日至11月29日於夢時代購物中心辦理社區培力系列成果展，計44個社區、195人次參加。

(二) 社區深耕培力及輔導

1. 輔導社區依在地需求辦理多元社會福利服務方案，持續輔導林園區文賢社區、阿蓮區中路社區及湖內區公館社區辦理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臺灣夢-兒少扎根計畫」社區弱勢兒少照顧基地，3個基地獲得中信基金會一年共計360萬元補助，並於113年起輔導旗山區糖廠社區爭取前揭計畫，114年獲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補助110萬元。
2. 輔導杉林區7個社區及湖內區7個社區，共同辦理衛生福利部114年度「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建立社區協力機制。
3. 輔導本市7個績優社區發展協會代表參加衛生福利部「金卓越社區發展工作選拔」，全數獲獎，包括大寮區中庄社區獲銅質卓越獎、永安區新港社區及旗山區糖廠社區獲卓越獎、茂林區萬山社區及旗山區廣福社區獲優等獎、前鎮區興邦社區及湖內區湖庄社區獲甲等獎。

(三) 社區福利服務

輔導社區辦理社會福利方案，建立社區特色，增進居民福利，提昇生活品質，達成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114年7月至12月核定補助3案、7萬4,000元。

(四) 創新服務計畫

積極輔導本市社區辦理多元福利服務方案，及114年度社區優先補助主軸（福利共生-淨零互助、社區共伴-友鄰同行、社區「福便達」-服務外送行動計畫）之方案，協助社區發展協會推動至少2個月以上連續性福利服務方案，以達在地照顧及福利社區化之目標，共輔導46個社區辦理。

六、合作行政

(一) 籌組合作社及組織發展輔導

1. 輔導民眾依合作社法相關規定進行合作社籌組、設立登記等事宜。
2. 截至114年12月底本府社會局所轄合作社計有工業類合作社42社、消費類合作社71社及社區類合作社4社，共117個合作社。定期輔導召開各種法定會議，並針對自行解散或命令解散者，持續輔導清算事宜。

(二) 為整合原住民合作社各相關資源，協助原住民合作社營運發展，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10條規定設置高雄市政府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114年度第2次輔導小組會議於12月10日召開完畢。

七、社會工作

(一) 社會工作專業發展

1. 辦理社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114年7月至12月辦理社會工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2梯次、77人參加。
2. 核發本市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114年7月至12月核發157人。
3. 辦理「勞動權益課程」，提升本市社會福利團體、社工人員及從事社會福利相關領域專業人員勞動權益知能，114年7月至12月辦理2梯次、355人次參加。

(二) 志願服務

1. 結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推動志願服務計畫並定期召開志願服務會報，共同討論本市志願服務發展方針，至114年12月底本市共計122,646名志工。另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本市志願服務推展相關諮詢服務，辦理志願服務行銷及創新方案等，114年7月至12月服務323,462人次。
2. 截至114年12月底，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共40,497名，定期召開本府社會局志工團會議，提昇志工服務知能與組織效能。本府社會局志工團隊114年7月至12月志工服務總時數達91,098小時。
3. 本府社會局結合各局處，於10月至12月間辦理114年國際志工日系列活動，以「全民一起做志工」為主軸，規劃快閃活動、短影音徵選、及各類志工體驗活動、金暉獎頒獎典禮等系列活動慶祝國際志工日，計約35,000人次參與。

(三) 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 配合行政院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補充社工人力、擴增家庭暴力防護網效能、強化跨體系、跨專業與公私協力服務等，構築更為全面之社會安全網。

(1) 均衡設置社福中心合理配置社工人力

本府設置18處社福中心，依轄區人口數及福利人口服務

需求量配置社工人力，114年獲中央補助聘用192名社工及督導。

(2) 提升家庭量能並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社福中心以提供家庭為核心之各項福利服務，提供社區內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114年7月至12月服務84,017人次。為友善家庭及親子照顧需求，增進家庭功能，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親子體驗活動、親職增能講座及理財團體等活動方案共計461次。

2. 辦理脆弱家庭服務方案，114年7月至12月接獲通報5,224案，經訪視評估，提供服務32,070人次。

拾貳、勞工

拾貳、勞工

一、勞工組織

(一) 勞工組訓

截至114年12月，本市工會家數計871家，另本府勞工局針對輔導各類型工會組織與召開法定會議，114年7月至12月成果如下：

1. 各級工會成立情形

統計期間：114年7-12月

類別 數量	工會聯合 組織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合計
家數	22	160	54	635	871

2. 各級工會組織召開法定會議統計

會議別 次數	會員(代表) 大會	理事會	監事會	合計
會次	266	985	476	1,727

3. 114年7月至12月計有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高雄市複合餐食人員職業工會等2家工會成立。

(二) 勞工教育輔導

1. 工會輔導

(1) 114年7月至12月補助工會聯合組織及基層工會辦理46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493萬6,778元。

(2) 補助高雄市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7萬5,000元及高雄市產業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11萬5,000元。

2. 辦理勞工教育

(1) 辦理114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7月至12月計辦理10場次。

(2) 114年7月至12月發行高市勞工刊物1期及合輯1冊，向民眾推廣近期推動辦理之勞工權益法規、職災防範、勞動文化、勞工保險給付、就業案例等相關勞動法規與勞政作為，以提升民眾對自身勞動權益之關注。

(3) 開設勞工大學課程，包含勞動法令、工作技藝、時尚技能、休閒育樂及生活應用等5大類，114年7月至12月(第59、60期)開辦191班，計有勞工及眷屬2,796人次參加；勞動事務部開設「集體勞動法」及「勞動法進階十講」等2班，共計勞工73人次參加。

二、勞動條件

(一) 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114年7月至12月實施申訴、專案及會同勞動檢查計1,304家事業

單位；另針對微、中、小型企業，執行「114下半年勞動條件落實法遵實施計畫」，以一對一、外展服務模式入場輔導，採客製化協助個別事業單位了解、熟悉、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計有589家。

(二) 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裁罰

統計期間：114年7-12月

114年 7-12 月	排序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第六	第七	第八	第九	第十
	條次	第24條	第32條	第22條	第36條	第39條	第30條	第80條	第23條	第34條	第38條
	次數	118	72	64	56	49	48	30	29	28	22
	百分比	21.34%	13.02%	11.57%	10.13%	8.86%	8.68%	5.42%	5.24%	5.06%	3.98%

(三) 宣導與輔導

分析歷年事業單位常見違法情形，以常見違法態樣解析為宣導主軸，針對轄區內之事業單位，透過每月舉辦多場次實體或線上宣導會、臉書宣導、電話諮詢及臨櫃親洽等多元宣導方式進行政令宣導，114年7月至12月宣導人次達45萬6,153人次。

(四)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勞動檢查

1.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1萬585場次，停工93場次，罰鍰處分346件次。
2. 執行「高雄市政府加強建築工地公共安全實施方案」，針對「加強工地公安」訂定「業者自律」、「公私協力」、「政府加強稽查」等三項原則，要求民間建築工地自主管理，每週不定期由本府勞工局、工務局及衛生局等單位實施聯合稽查，針對高風險工地重點項目(如施工架、模板支撐、個人防護用具等)，114年7月至12月止，進行聯合稽查共計150工地次。

(五) 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推廣與督導

1.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114年7月至12月計153場次。
2. 從源頭掌控局限空間作業安全，建立局限空間作業廠商安全標章管理制度、安控地圖及行動稽查系統，藉以辨識及選擇優良廠商作業(已有19家通過認證)，通報系統註冊事業單位計1,209家，並嚴格要求廠商作業前上系統通報，經確認後方能入槽作業，114年7月至12月已精準檢查313場次。
3. 實施新設公司(工廠/工地)輔導、民政局通報小型修繕工地輔導、委外局限空間作業輔導、委外小型工地輔導等到府服務亮點工作，提升業者自主管理能力及勞工工作安全意識與技能，俾以預防職災發生，114年7月至12月共實施1,603場次。
4. 積極推廣高風險行業智慧防災科技，於辦理職業安全衛生論壇、高階主管座談、觀摩時，邀請相關單位及各標竿企業於會中展示與分享智慧防災科技運用情形及成效，提高事業單

位採用與建置智慧科技協助防災意願，進而有效運用科技協同防災。

5. 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業輔導團」，協助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及提升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技能，已於2月19日辦理輔導員職前教育訓練；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993場次中小企業訪視輔導。
6. 截至114年度計成立41家安衛家族，共計847家事業單位參與，安衛家族藉由大廠帶小廠，由經驗豐富的核心大廠協助小廠改善工作環境，共同提升職場安全衛生水準，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4場教育訓練，計918人次參與。

三、勞資關係

(一)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114年7月至12月申請42案，通過36案，補助人數40人，補助經費171萬5,257元。

(二) 勞資爭議調處-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統計

1. 依「爭議類別」分

統計期間：114年7-12月

爭議類別 \ 成立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工資爭議	615	262	10	887
契約爭議	404	188	4	596
職災爭議	100	43	6	149
退休爭議	79	15	2	96
勞保爭議	85	32	1	118
其他爭議	138	63	11	212
小計	1,421	603	34	2,058
備註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及調解中之案件。			

2. 依「處理方式」分

處理方式 \ 成立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民間團體調處	957(72%)	376(28%)	15	1,348
主管機關調解人	321(66%)	162(34%)	3	486
調解委員會	143(69%)	65(31%)	16	224
小計	1,421(70%)	603(30%)	34	2,058
備註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及調解中之案件。			

四、就業安全

(一) 就業促進

1. 就業權益保障

(1) 受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暨求職防騙申訴案件

① 114年7月至12月受理不實廣告及求職防騙申訴案件31案。

② 114年7月至12月受理就業歧視暨性別平等工作案件52案，分別為性騷擾18案、性別歧視13案、年齡歧視17案、身障歧視3案、出生地歧視1件。

(2) 為配合就業服務法增修第5條第2項第6款規定，雇主應公開揭示或告知薪資範圍，持續辦理相關宣導會，114年7月至12月配合「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平等工作宣導會」宣導計8場次，網路、報紙及現場宣導計15萬7,051家次，每月新設立公司及商號郵寄宣導函計5,805家次。

(3) 為提供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結訓之照服員多元就業管道，並減少雇主聘僱非法外國人擔任看護，已建置「短期照服員資訊平台」截至114年12月共計有2,727筆合格照服員資訊及本市23間私立就服機構及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名單。

(二) 就業服務

1. 辦理一般市民就業媒合及廠商求才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2場次中型及大型現場徵才活動，參與廠商316家次，提供9,886個就業機會，初步媒合1,958人次，初步媒合率53.4%；另依據廠商需求不定期辦理小型及單一現場徵才活動，共計辦理103場次。

2. 促進青年就業服務

(1) 轄內校園深耕服務

114年7月至12月與轄內30所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合作辦理16場駐點服務或入班宣導，提供798人次青年學子相關就業資訊服務。

(2) 辦理「職場任我行計畫」

① 青年職涯探索課程

擴大青年認識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了解政策工具之運用，並探索自我、發掘職涯興趣所在，前進校園推動職涯探索課程，114年度共辦理8場次，計202人參與。

② 提升求職就業力課程

為提升青年勞動參與率及因應市場缺工現象，於畢業季期間辦理「提升求職就業力課程」，內容涵蓋 ESG 永續職場趨勢、AI 求職應用與模擬面試、勞動法令與性別平等權益、熱門運動產業探索及跨世代職場溝通術等多元主題，協助青年掌握新興職場趨勢與求職技能，114年度共辦理6場次，計121人次參與。

③職場觀摩體驗

為讓青年深入了解實際職場運作，規劃辦理職場觀摩活動，參訪對象涵蓋大型連鎖3C賣場、飯店服務、高端製造、家居零售、運動服務受青年青睞、具有發展前景的熱門職場，協助青年更精準掌握職場文化與工作內容，114年度共辦理10場次，計183人次參與。

④職涯工作坊

邀請業師帶領，以分組討論形式，深化青年對自身優勢及職涯認識，透過青年之間多元意見互動，激發彼此學習、合作與成長的動力，114年度辦理1場次，計26人參與。

- (3) 除持續配合勞動部辦理「青年跨域就業津貼」、「青年職得好評計畫」、「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等方案外，亦協助推動「支援青年就業計畫」，強化青年尋職技能及動機，提升雇主進用意願。

3. 辦理就業促進活動

- (1) 結合轄內各公私部門相關資源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包括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成長團體等活動，114年7月至12月計40場、服務805人次；入監就業宣導計41場、服務1,320人次；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成長團體共140場，服務7,133人次，有效幫助長期失業者、中高齡、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新住民及更生人等弱勢族群就業。
- (2) 辦理「原氣補給計畫-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培力」，將就業服務資源送達東高雄九區(旗山、美濃、內門、甲仙、杉林、六龜、茂林、桃源、那瑪夏)及平地原住民求職者，114年度共辦理8場次求職研習及計畫撰寫課程，計183人次參與。

4. 辦理新住民訓練及就業服務

- (1) 與警察局、社會局、衛生局等跨局處合作辦理「114年提昇新住民就業服務通譯人員專業訓練」，共計96人參加，輔導54名具新住民身分者完成通譯培訓並通過考試頒發證書，同時納入本市通譯人才資料庫，提供各界申請運用，提供新住民參與公共服務及從事通譯工作機會。
- (2) 連結社會局各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符合新住民需求之課程並輔以職場觀摩活動，協助新住民朋友了解進而投入相關產業。114年度共辦理8場次活動，152人次參與。
- (3) 114年7月至12月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新住民學員14人、失業者職訓班及照顧服務員職訓班新住民學員計38人，

參訓職類計有「美髮設計師養成班、食品烘焙班、傳承餐飲人才職能培訓班、手作西點烘焙創藝培訓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培訓班」等。

5. 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

- (1) 114年7月至12月服務中高齡及高齡求職者1萬5,842人次，成功輔導就業9,412人次，就業率達59.41%。
- (2) 辦理「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協助事業單位建構中高齡友善職場環境，114年7月至12月計補助14家廠商，提供83名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護具(輔)具及改善工作設備(機具)。

(三) 職業訓練

1. 配合產業發展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14年7月至12月辦理「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開辦「食品烘焙」、「美髮設計師養成」、「地方風味小吃」、「水電配線實務」、「配管工程」、「太陽能光電應用」、「輕食餐飲實務」、「汽機車修護」等8個訓練班別，訓練時數684小時，參訓人數137人。
2. 114年7月至12月委外辦理「工業類」、「商業類」及「醫事護理及家事類」等職類失業者職業訓練班25班、參訓703人，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班16班、參訓470人。
3. 委外辦理職業訓練，優先錄訓具就保非自願離職身分、就業服務法所定特定對象身分、新住民等弱勢民眾，其總成績以筆試加口試成績加權3%計算；並施行「職能導向之參訓學員遴選機制」，重篩選且嚴培訓，使學員滿意度、勞保勾稽(就業)率以及訓後就業率逐年上升。
4. 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委託，辦理全國技術士、即測即評及發證、專案技能檢定，114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1,114人參加各項技能檢定測驗。
5. 為鼓勵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114年7月至12月前往安養之家、仁愛之家等提供民眾義剪服務1,350人次。

(四) 外籍勞工管理

1. 辦理查察、諮詢、違法裁罰及動態管理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統計(114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	1,292
入國通報(訪查)	8,980
交辦案件	309
合計	10,581

(2) 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統計(114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交辦案件、其他	171

(3) 諮詢服務統計(114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法令諮詢	8,757
勞資爭議	1,519
解約驗證	2,471
合計	12,747

(4) 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統計(114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裁處案件	236

(5) 外籍勞工動態管理統計(114年7月至12月)

項目	件數
接續通報、入國通報	11,631
逃逸報備、廢止通報(6月)	9,937
合計	21,568

2. 辦理緊急安置

為因應移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情事，本府勞工局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14年7月至12月計收容安置74人，累計安置3,722天。

五、職業重建

(一) 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保障

1. 定額進用-本市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概況(統計至114年12月止)

項目別		總計	公立機關(構)				私立機關(構)			
			合計	機關	學校	公營企業	合計	學校	團體	民營企業
義務機關構數	合計	1,839	519	158	295	66	1,320	22	50	1,248
	超額	951	200	89	93	18	751	9	29	713
	足額	809	318	68	202	48	491	13	21	457
	不足額	79	1	1	0	0	78	0	0	78
法定應進用不足人數		90	1	1	0	0	89	0	0	89
備 註		1. 法定應進用5,945人，實際已進用9,059人。 2. 法定應進用不足人數90人。								

2. 超額進用獎勵114年受理申請超額進用獎勵金情形如下：

項目 獎勵期間	核定獎勵廠 商(家次)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元)	備註
114年第2季	36	239	1,195,000	超額獎勵金受理 申請期間為每季 結束後兩個月內
114年第3季	38	235	1,175,000	
114年第4季	-	-	受理申請中	
合計	74	474	2,370,000	

(二) 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

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114年7月至12月新開案人數239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663人。

2. 職業輔導評量

114年7月至12月計完成61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依個案需求及運用評量結果轉介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或職業訓練等服務。

3. 職業技能養成訓練

(1) 自辦

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14年度已完成辦理第一、二梯次清潔職類、電腦資訊職類、創意設計職類自辦職業訓練班級，共開辦11班次，參訓人數共計105人，就業人數共計65人、就業率77.4%。

(2) 委辦

①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14年度已完成辦理委託辦理養生紓壓技能班、照顧服務班及飯店房務暨環境維護班等9班次，參訓人數計97人，就業人數共計73人、就業率81.1%。

②在職訓練：114年已完成辦理委託辦理按摩技能加強班、飾品包裝縫紉製作班及輕木工複合媒材商品應用班等5班次，參訓人數共計55人。

4. 支持性就業

(1)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114年7月至12月，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新開服務人數230人、推介成功219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149人，截至114年12月底累計服務人數計787人。

(2) 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14年7月至12月服務人數40人，其中新開案人數14人、推介成功16人次。

5. 庇護性就業服務

(1) 本市庇護工場現有12家庇護工場，可安置169名庇護性就業者及15名職場見習者；截至114年累計服務庇護性就業人數為171名、累計職場見習服務人數為10名。

- (2) 為瞭解本市立案庇護工場之營運狀況，鼓勵庇護工場注重經營管理，並提升職業重建服務品質，勞工局於114年8月4日至8月28日辦理所轄12家庇護工場實地評鑑，作為後續庇護工場改善與參考之依據，該評鑑等第亦納入下年度委託或補助之參考，業務評鑑結果，優等計有7家、甲等3家、丙等1家(唐心幸福庇護工場)、試評1家則不公布成績(義達專業庇護工場)。針對庇護工場業務評鑑優等7家庇護工場與7位績優專業或營運人員，勞工局於114年11月10日與本市社團有約辦理公開表揚。
- (3) 委託高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14年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創造銷售話題，帶動庇護工場營運銷售額，計有台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中聯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2家企業團體採購中秋商品，總採購金額為324萬7,340元，於9月12日在鳳山行政中心舉辦「庇護有愛，真心獻禮」庇護工場商品行銷記者會予以公開表揚。

6. 職務再設計服務

114年7月至12月計核准52件，核准補助金額119萬99元。

7. 創業輔導

提供身心障礙者申請自力更生創業補助，獲得自力更生補助創業者適時給予創業及營運諮詢協助，透過專業跨領域之學者專家個別建議及輔導，有助於穩定事業永續經營。114年7月至12月，自力更生補助計5人，補助金額計23萬1,234元。

8. 視障服務

- (1) 截至114年12月止，轄內列冊執業按摩師計290人、按摩小棧12處、按摩院所78家。
- (2) 114年度視障按摩業服務品質提升計畫，截至12月止辦理2場次課程，參與視障按摩師共計97人次。
- (3) 辦理視障按摩據點經營輔導補助計畫，補助本市視障按摩據點，進行設施設備改善，並由學者專案所組成輔導小組給予經營輔導建議。114年受理申請補助共5案，核定補助共計3案，補助總金額60萬元。
- (4) 推廣行銷視障按摩：
 - ① 「114年視障按摩行銷暨服務品質提升計畫」規劃本市15處所辦理按摩行銷活動，活動地點結合本市轄區醫院、警察局、台鐵車站、里民活動中心、捷運站、科工館、漢神巨蛋百貨公司等公共場所，每場次活動按摩服務3小時，提供每位民眾10分鐘免費體驗，114年已完成15場次，共計參與民眾1,129人次。
 - ② 「高雄市優良視障按摩據點評鑑試辦計畫」透過第三方評鑑認證機制，並邀集專家學者與神秘客(一般民眾)組成評鑑小組進行入場評分，通過評鑑之合格視障按摩據點，核發「高雄市優良視障按摩據點認證標章」，114年度參與據點共10家(全數通過)，召開說明

會2場次、共識會1場次，辦理表揚活動1場次。

(5) 職業重建服務與多元職類開發：

- ① 針對視障者提供職業重建個案服務及個別化訓練資源，同時運用個案管理服務技巧，深入瞭解渠等就業需求。114年提供35位視障者職業重建服務、9位視障者申請個別化訓練資源共102小時。
- ② 114年度本府勞工局進用4名視障電服員，另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46條之1(辦理諮詢性電話服務工作，輔導公部門定額進用視障電服員)，114年協助輔導本府1999話務中心進用4名視障電服員、衛福部健保署進用7名視障電服員、內政部移民署進用3名視障電話服務員，提供視障者職場工作機會。
- ③ 辦理絕色音感音樂藝術行銷計畫，提供視障表演者專業能力培訓，另針對學員拍攝短影音，並利用成立Facebook 粉絲專頁進行網路行銷，114年完成87小時培訓課程、5支短影音拍攝作業，於粉絲專頁發布30則限時動態及34則貼文，追蹤數為1,229人次。

9. 身障徵才活動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本府勞工局博訓中心於11月8日辦理「114年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宣導及徵才活動」，參加徵才廠商有8家、提供職缺38個。

10. 多元補助方案，協助身障者就業

- (1) 補助身障者汽車駕駛考照訓練，於考取駕駛執照後，補助訓練學費(最高7,000元)、考取獎勵金3,000元及考照規費650元，截至114年12月止總計補助47案，47人考取汽車駕照。
- (2) 補助身障者國家考試補習學費(最高1萬6,000元)、考取獎勵金1萬5,000元及考試報名費，截至114年12月止總計補助44案，其中114年度共有5人錄取為公務人員。

六、勞工福利

(一) 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14年7月至12月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單位：件/萬元)

類別 預算	職災死亡 (10~30萬)		職災失能 1-5級 (3萬)		職災失能 6-10級 (2萬)		職災失能 11-15級 (1萬)		總計 (萬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304.8	47	769	8	24	24	48	31	31	110	872

2.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 (1)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114年7月至12月深入服務157位個案，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屬心理支持與社會適應。

- (2) 主動關懷職災個案，提供職災勞工權益諮詢、法律協助、勞資爭議協處、轉介職能復健等，114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7,290人次。

(二) 勞工場地租借服務

獅甲會館114年7月至12月場地租借共計服務2,800人次，租金收入12萬4,500元。

七、勞工博物館營運

勞工博物館肩負保存及推廣勞動文化的使命，運用研究、典藏、展覽、推廣活動等多樣形式彰顯與推廣勞動文化。

(一) 辦理勞動議題相關展覽

1. 114年9月於1樓西側展區推出復刻版《開工啦！勞動高雄》特展，此次展覽延續與國立中山大學 USR 計畫合作的「行動攤車展示」，將過去館外巡迴展覽的熱烈迴響帶回館內，並增添館藏史料與多元互動內容，邀請市民朋友重新感受高雄勞動歷史的厚度與溫度，勞博館同步規劃「工會旗互動印章」活動，號召進館民眾發揮創意「作陣印起來」。
2. 114年5月於兒童勞動教育空間推出「無框職人：當工仔遇上性別新視界」特展，本展覽以勞博館創館初期所打造的台灣「工仔」形象為起點，重現支撐高雄經濟發展的勞動身影，更邀請現代五位在工作崗位上發光發熱的高雄職人，他們親手設計專屬自己的「工仔造型」。透過這些「破框而出」的故事與創作，讓民眾重新看見職業與性別之間，原本就該自由流動的可能性。

(二) 持續提升博物館專業功能

1. 114年度進行「減碳淨零政策下的機車產業勞動者」展前口述訪談計畫，高雄以機車為大宗交通工具，本計畫紀錄高雄機車產業中勞動者的歷史脈動及經濟轉型的勞動生命，作為115年展覽規劃的基礎與核心素材。訪談涵蓋維修車行師傅、機車製造商與職訓教育工作者，記錄其勞動生命史、技術養成歷程，以及對電動機車普及、油電雙修技術需求增加等轉型議題的觀察與應對。
2. 114年度進行「快門下的勞動史：以攝影脈絡窺探台灣勞動的歷史軌跡」合作田野調查研究案，從勞博館創館時期前後出版的攝影輯與館藏著手，焦點在於「勞動者本身」與「拍攝者」。受訪者橫跨海員、通訊線路維修員、中油與中鋼員工、加工區女工、移工議題倡議者、影像創作者等。更從攝影師角度出發，揭開勞動影像背後的技術、情感與時代限制。
3. 獲114年度文化部「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計畫」補助，持續提升展覽、研究、典藏及推廣教育四大功能。此外亦持續透過

召開典藏審議小組，截至114年12月已將6,923件勞動文史相關物件納入典藏，現已導入文典共構公版系統平台2,976件文物可供查詢，公共化比率逐步提升。

(三) 透過教育推廣活動及戲劇展演推動勞動人權教育

1. 勞博館114年於1樓兒童勞動教育空間推出「2025勞博童樂會系列活動」，精選《媽媽上班的時候會想我嗎?》、《世界的新世界》、《漫漫長夜》及《我們的城市英雄》4本勞動繪本進行教案設計規劃，搭配繪本主題設計手作課程，更首度推出台語場次，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5場次活動，共計143人次參加。
2. 文化部委託辦理「支持臺灣文化內容再開發計畫」子計畫「向攝影跨域出擊」，為提昇曝光度，勞博館從勞動史料物件出發，跨界與 Lightbox 攝影圖書室合作，114年7月至12月共舉辦3場次教育推廣系列講座，共計132人次參與。
3. 勞博館為推動勞動文化向下扎根，於114年暑期推出限定課程《城市觀察員-小小攝影家鏡頭裡的大世界》兒童攝影工作坊，將《兒童權利公約》中的「表達意見權」納入課程核心設計，活動透過繪本導讀與攝影實作，鼓勵學童以鏡頭為語言，記錄觀察並回應社會，讓兒童的意見與感受真正被聽見。
4. 文化部委託辦理「支持臺灣文化內容再開發計畫」子計畫「向文學跨域出擊」，與高雄文學館合作，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5堂課程，鼓勵學員以勞博館的典藏品來發想創作，並進行「2025職人書寫技藝文學獎」徵件，由評選委員精選出優選作品〈大圓水桶高高掛〉、〈乙炔與火焰〉、〈煙囪〉及評審特別獎〈尚未顯影〉，將輯錄成《2025職人書寫技藝文學獎作品集》，串聯高雄文學館推出「當職人書寫時—職人書寫成果書展暨勞動日常攝影物件徵集活動」，結合兩館館藏勞動文學書籍與館藏數位勞動影像物件辦理集章闖關，並於高雄文學館索取作品集。
5. 為推動博物館友善平權，並延續《無框職人》特展的核心精神，勞博館於114年11月辦理2場次系列推廣教育活動，邀請新住民及移工團體共同參與特展導覽與「工仔」創作體驗，來自台灣、印尼、越南、泰國、菲律賓、韓國、中國…背景多元的朋友們，在展場裡看見高雄在地無框職人的故事，也在彼此的生命經驗中找到共鳴。
6. 勞工博物館培訓戲劇志工推出勞動劇場《揮灑青春~女孩站起來》，演出1970年代加工出口區工作女性勞動者的甘苦故事，自113年起對外提供全劇紀錄影像播出預約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共播映10場次，共220人次觀賞。

7. 勞工博物館於113年底推出《流經歲月》導覽式戲劇，由志工隊戲劇組演出，參觀者將一次走訪「點時成今」展覽內容，以沉浸式走讀形式體驗過往勞動者心聲、生活夢想以及困苦時刻，進入不同時代的勞動現場，看見郵電工人、加工區女工、拆船業勞工以及工運者的生命故事。定目劇自114年3月起每月第三週週六演出，114年7月至12月共演出6場次，共158人次觀賞。

八、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 (一) 本府勞工局藉由影廳廣告播放、捷運車廂廣告及製作宣導品等方式，持續宣導《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之實質內涵，強化社會對於中高齡人力的重視，並鼓勵雇主僱用中高齡及高齡者。
- (二) 因應我國2025年步入超高齡社會，每5人就有1人是老年人口，考量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或退休後再就業之民眾求職偏好，本府勞工局積極開發中高齡就業機會，114年7月至12月開發1萬1,410個時薪或按件計酬職缺；並運用獎補助措施，協助中高齡就業。
- (三) 配合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施行，本府積極爭取勞動部補助，於本市前鎮及岡山成立2處「銀髮人才服務據點」，據點採一站式「一案到底」就業服務，積極開發非典型及彈性工作，並鼓勵雇主將工作拆解，協助55歲以上或退休再就業者重返勞動市場。
- (四) 本府協助勞動部辦理「五五就業促進獎勵」措施，提供中高齡再就業及鼓勵雇主進用之獎勵，以活化及開發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
- (五) 為輔導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參加職業訓練，本府開設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及失業者職業訓練等適合中高齡及高齡者之訓練課程。
- (六) 透過雇主座談會及中高齡議題講座，使企業瞭解高齡化社會的來臨，對中高齡人力運用之省思，並邀請本市優良企業分享運用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之經驗，說明企業可運用的補助資源，使企業藉此機會檢視目前所僱用之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或作為未來選擇進用中高齡者或高齡者之考量。
- (七) 另為強化中高齡者的職場資訊能力(含運用社群媒體、文書作業軟體等)，本府勞工局自113年起開設中高齡及高齡者數位學習課程，以講習及實務操作，透過主題式課程設計，以增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在就業市場上之競爭力。

拾參、警 政

拾參、警 政

一、戮力維護社會治安

(一)重點偵防工作成效與分析(本期為114年7至12月)

1. 刑案分析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35,758	29,432	82.31	25,593
暴力犯罪	14	17	121.43	42
竊盜犯罪	4,640	3,746	80.73	3,156
詐欺犯罪	11,106	8,745	78.74	5,617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住宅等竊盜案件。 ※「詐欺犯罪」包含解除分期付款(ATM)、假網路拍賣、猜猜我是誰、投資詐欺、一般購物詐欺等38項詐欺案類。			

2. 專案工作績效

項目	執行成果	
檢肅幫派組合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58 件、207 人(含目標)。	
查緝非法槍械	查獲 45 件、37 人，起獲制式槍枝 2 枝、非制式槍枝 23 枝、其他槍枝 2 枝，合計 27 枝、各類彈藥 425 顆。	
遏止毒品氾濫	第一級	查獲 449 件、393 人，重量 13.43 公斤。
	第二級	查獲 2,095 件、1,965 人，重量 125.78 公斤。
	第三、四級	查獲 205 件、225 人，重量 2,316.96 公斤。
取締職業賭場	取締職業賭場 19 件、384 人。	
查捕各類逃犯	查獲各類逃犯 3,448 人。	
取締色情賭博電玩	取締色情案件 47 件、238 人，色情廣告 48 件。查獲無照賭博電玩 85 件、264 臺。	
查處非法外國人	查處失聯外籍移工 534 人、外來人口非法活動 1,458 件、1,499 人。	

3. 本期治安狀況分析(與去年同期相比)：

- (1)全般刑案方面：破獲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3,229 件。
- (2)詐欺犯罪方面：破獲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445 件。
- (3)暴力犯罪方面：本期發生 11 件，本期破獲率 121.43%較去年

- 同期 100%，破獲率增加 21.43%，全數於短時間內迅速偵破。
- (4) 槍擊案件犯罪方面：本期發生 3 件，發生數與去年 113 年同期發生 3 件比較無增減。
 - (5) 持續精進各項治安維護作為，推動各項預防及打擊犯罪、改善治安措施，全力投入刑案偵查及預防工作、加強治安熱區分析及強化勤務作為等，俾讓市民享有安心、安全、安定的生活環境。

(二) 強化治安工作計畫作為

1. 全力防制毒品犯罪

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3期(114至117年)計畫，除持續深化既有的成果外，因應毒品交易虛擬化，強化科技緝毒，採「偵防並重」措施如下：

- (1) 預防：本府其他相關局處合力加強反毒宣導工作，除運用各項活動、座談會、廣播、媒體等傳統方式宣導外，因智慧型手機及通訊軟體普及，運用網路管道（如臉書、網頁、電子媒體及通訊軟體等），增加宣導廣度，以協助全民識毒、遠離毒品。
- (2) 偵查：深化安居緝毒專案溯源刨根功能。加強利用網路、移動通訊網站、社群、聊天室及 APP 從事毒品犯罪之查緝量能，強化數位採證，透過數據分析，突破人流、金流斷點，溯源刨根，瓦解網路販毒組織。

2. 全面查緝非法槍械

(1) 持續辦理肅槍專案，掃蕩非法槍械

肅清各式非法槍械，防制槍擊案件發生，避免不法分子擁槍危害民眾，本府警察局著重於查緝各式非法槍械(含模擬槍)及掃蕩改造槍械場所，掌握高風險擁槍人士活動狀況，並不定期規劃實施「同步檢肅非法槍械專案行動」，強化模型槍店舖實地查察及注蒐作為，釐清有無販賣、陳列內政部查禁公告之模擬槍等違法情事，如查確有不法，即依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移送偵辦。

(2) 運用自首減刑規定，以追查槍枝流向

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向上溯源、向下發展」原則，運用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 18 條自首報繳或供述查獲槍砲彈藥來源去向，得減輕或免除刑責規定，積極追查嫌犯及槍械供給流向、管道及來源，落實刨根溯源目標。

(3) 強化科技偵查能量

加強監控查緝網路販賣槍械不法情事，運用大數據分析比對及科技偵查方式，掌握犯嫌身分，並迅速查緝到案。

(4) 本期查緝非法槍械成效

秉持零容忍態度，持續統合警力全力掃蕩非法槍械，本期共實施 2 次「同步肅槍專案」，計查獲非制式手槍 23 枝、模擬槍 7 枝(送請刑事警察局鑑驗)。

3. 系統性掃黑，全面打擊組織型態犯罪

- (1) 本期執行到案「治平專案檢肅目標」58 名及成員 149 人(不含目標)，治平目標到案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15 名。
- (2) 針對轄內幫派成員聚集處所落實列冊、建檔、滾動式檢討更新，並積極蒐報活動狀況，以掌控幫派活動概況，伺機執行搜索查緝。
- (3) 持續建置街頭暴力高風險分子資料庫，整合暴力犯罪集團重複涉案事證，就其中多次參與滋事分子來研析帶頭者及組織架構，朝提報為「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偵辦，以遏阻幫派分子滋事；另迅速拘捕涉案犯嫌到案，並建請檢察官向法院聲請羈押，或由檢察官裁定限制住居或定期報到等強制處分，積極約制有高再犯之虞者，防制於機先。本期聚眾鬥毆案件朝發展為治平目標進行偵蒐者，共 25 件。
- (4) 持續針對本市酒店、舞廳、博弈餐廳、桌遊店或棋牌社等治安顧慮處所，運用擴大臨檢或巡守勤務，加強盤查深夜時段在該等處所內（外）活動及停留之人、車，並即時鍵輸盤查所得資料至警察局「治安情資分享平臺資料庫」，以利日後進行分析彙整、交叉比對特定對象積極活動出入處所、所使用車輛及同地點（車、包廂）友人等資訊，指派專人進行複式蒐證，機先掌握易滋事治安要點情資與不法事證。
- (5) 持續依據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第 3 條「犯罪組織聚集不解散罪」（俗稱「明仁會條款」），對於以言語、舉動、文字或其他方法，明示或暗示其為犯罪組織成員或與犯罪組織有關，在公共場所聚集 3 人以上，經警方舉牌 3 次不解散者，嚴正法辦。自 112 年 5 月 9 日立法院三讀通過修正公告之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共約制 1 場次幫派成員假藉盛大宴會聚集情事，並將處所出入人員或周邊停留可疑人、車錄影蒐證、建檔列管。

4. 全力檢肅、防制竊盜

- (1) 推動「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服務機制
推動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協助審視住宅環境防竊設施並提供改進意見，讓民眾感受到政府重視與改善決心，以提升市民防竊能力，防止住宅竊案發生，本期計提供 530 位民眾諮詢服務。
- (2) 向民眾宣導建立防竊意識
由警察局所屬各分局依照轄區特性及轄內易發生竊盜類型，於社區警政、通訊軟體群組及臉書專頁上，張貼自行車加裝大鎖、財不露白、外出隨時檢查門鎖……等警語，宣導防竊措施，提醒民眾注意。
- (3) 針對熱時、熱點規劃勤務
針對失竊熱時、熱區規劃埋伏及巡查勤務，並將熱區列為轄區治安巡守重點，結合守望相助隊增加巡守密度，抑制竊賊犯罪念頭，降低竊案發生。

(4)推動「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

本府制定高雄市防制贓物自治條例，責由警察局所屬各分局、刑事警察大隊加強管控易銷贓場所，清查可能銷贓情形，杜絕銷贓管道。另指派專人落實查訪及取締，追查贓物來源，循贓緝犯。

(5)聲請羈押竊賊慣犯

對慣(累)犯嫌疑人，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俾擴大偵辦、預防再犯；另經檢察官聲押遭駁回之竊盜案件，如發現確有羈押之必要，則立即補強相關事證，報請檢察官向法院提出抗告，以有效防制再犯。

(6)成立「民生竊盜聯合稽查小組」，結合本府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局處、台灣電力公司與警察局所屬分局執行聯合稽查行動，發現有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情節輕者立即開單舉發，裁處罰鍰；重者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法辦，或依行政執行法、建築相關法規，課予斷水斷電等行政處分，期能達到威嚇阻之效。

5. 加強打擊詐欺犯罪

(1)持續積極調閱提款熱點車手影像，透過分析內政部警政署(以下稱警政署)每週提供遭警示金融帳戶之提款時間、地點、金額等資料，向自動櫃員提款機所屬銀行調閱提款影像，過濾分析附近路口監視畫面，落實反向追查，以遏阻詐騙集團。

(2)積極強化聯繫金融機構、超商、宅配等相關業者，向轄內金融機構函告詐欺犯罪態樣，全面強化攔阻作為，提供最新詐騙手法訊息，以利金融從業人員遇異常提領及匯款民眾，能第一時間通知警方到場協助，另對於成功攔阻詐騙之金融從業人員及超商店員，公開表揚並頒發獎狀及獎金。

(3)持續由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打破轄區地域，整合各單位緝獲車手及收簿手等詐欺犯嫌資料及情資，向上溯源查緝集團性詐欺，並不定期規劃打擊詐欺專案行動，追緝集團幕後核心首謀、幹部、成員及金主、話務機房、轉帳水房；本期經警政署核定破獲集團性詐欺案共 164 件 1,313 人。

(三)市民參與協助治安具體成果

1. 金融聯防攔阻

114年1至12月成功攔阻民眾臨櫃提匯款被害案件2,379件，攔阻績效與去年同期1,933件相較，件數增加446件，攔阻金額新臺幣(以下同)18億6,288萬2,848元，較去年同期攔阻金額14億3,313萬0,256元，增加4億2,975萬2,592元(+29.99%)。

2. 「社區輔警」工作成效

目前全市計有148名輔警協助警方，於深夜時段(凌晨0至6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頗具助益。

(四)積極降低再犯率

1. 針對重大刑案暴力犯罪犯嫌，積極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以預防連續再犯。
2.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查訪及採驗工作：114年第1季列管1,377人、到驗1,093人，到驗執行率達79.38%；第2季列管1,336人、到驗1,048人，到驗執行率達78.44%；第3季列管1,283人、到驗1,019人，到驗執行率達81.88%（第3季為系統轉檔資料，正確成果尚待警政署審定）。
3. 針對本市治安顧慮人口4,072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五)落實少年犯罪防制工作

1. 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本期少年觸犯刑事法令者計有867人次，占全般刑案3.39%。少年涉觸法事件以詐欺案229人次最多，竊盜案141人次次之，針對是類案件均列為預防矯治重點。

2. 高關懷少年分級查訪與輔導

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針對觸犯詐欺、聚眾鬥毆、組織犯罪、參與幫派公開活動等4類易遭人吸收從事犯罪之少年，列為高關懷對象，由該隊指派專責人員進行關懷訪視，約制渠等再犯，期使少年儘快回歸校園、家庭。

3. 加強取締不良場所

加強臨檢影響少年健康成長之不當場所及執行勸導深夜未歸少年工作，本期共規劃執行臨檢勤務204次。

4. 持續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本期辦理校園宣導計637場、17萬4,246人次參加。

5.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依據中輟系統通報資料或學校要求，執行個案追蹤查訪，使其返回學校復學，避免誤入歧途，本期共尋獲119人次。

6. 積極防制幫派、霸凌暴力及毒品入侵校園

(1)持續加強校園巡邏及犯罪預防宣導工作，灌輸學生法律常識及提升自我保護之能力。

(2)配合學校校安人員，蒐集少年觸法情資、交往狀況等，及早發現校園治安熱點並規劃防制策略執行。

(3)綿密通報機制，與教育網絡共同防制幫派滲入校園及霸凌暴力。

(4)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列冊管制各分局少年毒品案件向上溯源情形，並定期檢討。另各分局每月規劃編組警力掃蕩、臨檢易為少年施用毒品場所。

(5)積極參與各級學校春暉輔導會議，協助學校針對春暉輔導學生校外生活安全與偏差行為約制，進而了解是否持續涉毒並向上溯源。

7. 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工作

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賡續實施「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自102年5月13日起推動辦理迄今已完成18期(102至106年間每半年1期，107年迄今每年1期)，115年度持續辦理，統計114年7至12月共有1,058人次參加；服務對象以居住本市12歲至18歲未滿少年為主，集結各公、民營單位，共同預防少年犯罪。

(六) 保護婦孺安全

1.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結合機關、社團、學校活動，以行動劇或演講方式加強婦幼安全宣導，本期共宣導182場次，參加人數3萬1,838人次。

2. 執行護童勤務

針對本市國小規劃護童勤務，維護學童上、放學安全，以提供兒童保護與服務。本期執行護童專案，執行警力計2萬9,014人次、協勤民力計3,768人次。

3. 加強性侵害防治

本期計發生性侵害案件289件，破獲268件，破獲率為92.73%。

4. 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本期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10,102件，聲請保護令1,266件，執行保護令1,941件。

5. 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脆弱家庭篩選與通報機制

結合社會局持續推動「幸福里鄰～家庭守護大使」等基層社區治安防衛延伸力量機制，健全家庭暴力防範體系，深入發掘「脆弱家庭」，詳為評估通報，讓市府團隊提前介入服務，有效評量潛在的問題與需求，本期通報脆弱家庭計252件。

(七) 強化社區經營

1. 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14年度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245萬元，以獎勵代替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鄰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2. 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14年輔導新興區秋山里等30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7萬6,000元，合計228萬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社區治安營造事務運用。

3. 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本期共辦理101場「社區治安會議」，參加民眾計4,848人，不僅適切回應民眾治安建言，並就反詐欺、防搶、防竊盜等主題加強宣導。

4.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配合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協助社區安全維護、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協助偵破各類案件計1件1人，對社區安全維護具正面意義。

(八)強化監錄系統功能

1. 114年錄影監視系統適時汰除已逾8年使用年限，且已故障或不符合治安需要，而無修復效益之攝影機，業編列在114年「汰換使用逾8年重要路口監視器」預算金額3,995萬5,000元，並併入「監錄系統導入車牌辨識等影像分析功能」預算1,000萬元，合計4,995萬5,000元，將汰換攝影機520支，已於114年2月4日決標，同年2月27日開工，114年11月4日完工，12月17日驗收合格。
2. 錄影監視系統攝影機導入車牌辨識及軌跡查詢等智慧分析功能，統計至114年12月止計有4,252支。
3. 本期因調閱監視器而破獲刑案件數計8,143件，占全般刑案破獲數27.6%。
4. 加強保養維運能力：
 - (1)114 年度錄影監視系統維運案總預算金額 6,976 萬 9,000 元，按逾保固期監視器數量依比率下授各分局辦理招標，分別由 10 家公司得標，提升維修效率，本期合計維修恢復 3,726 支畫面。
 - (2)為加快故障監錄設備維護速度，警察局及各分局均組成維修小組，針對專業技術程度較低或不需較精密儀器零件之故障問題自力維修，本期恢復畫面之監視器數計 5,185 支。

二、確保交通安全秩序

(一)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本期發生(A1+A2 類)交通事故共 18,033 件，與 113 年同期發生 19,705 件比較，減少 1,672 件。

1. 本市114年7至12月共計發生 A1類交通事故64件、死亡64人，與去(113)年發生72件、死亡72人相較，發生減少8件、死亡減少8人。
2. 藉由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加強精準執法、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等方式，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二)「加強取締重點違規專案」執法

1. 本期行政院頒7大項重點工作取締項目如下
 - (1)酒後駕車(含慢車)3,841 件。
 - (2)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11 萬 4,643 件。
 - (3)嚴重超速(超速 40 公里以上)893 件。
 - (4)逆向行駛 4 萬 9,920 件。
 - (5)轉彎未依規定 6 萬 5,457 件。
 - (6)蛇行、惡意逼車 526 件。
 - (7)不暫停讓行人 2,848 件。
2. 本期保護行人專案4項重點工作取締項目如下
 - (1)路口不讓行人 3,026 件。
 - (2)非號誌路口未依標誌、標線、號誌停車再開 2,709 件。

(3)人行道違規停車 5 萬 8,775 件。

(4)取締道路障礙 3,409 件。

3. 本市114年7至12月交通違規取締總計74萬374件，與113年同期交通違規取締總計61萬1,917件，舉發件數增加12萬8,457件(+21%)，員警舉發重點違規計25萬3,110件（占34%），員警舉發非重點違規計27萬9,016件(占38%)，民眾檢舉違規計20萬8,248件(占28%)；其中員警舉發重點違規案件增加2萬531件(+9%)，另員警舉發非重點違規件數增增加2萬7,485件(+11%)，民眾檢舉違規件數增加3萬441件(+17%)。

(三)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1. 本期平常日規劃交通崗151處，動用警(民)力359人次，例假日規劃交通崗75處，動用警(民)力102人次，連假期間更動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18組，提供最即時路況資訊。
2. 本期疏導返鄉旅遊人、車潮，維持行車順暢及交通安全：
 - (1)前鎮媽祖港橋完工通車後交維：規劃 6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17 人(含交通疏導崗、巡邏及拖吊車警力 11 人、義交 6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2)九如橋改建工程：規劃 6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14 人(含交通疏導巡邏警力 8 人、義交 6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3)翠華路拓寬工程完工通車後交維：規劃 5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7 人(含交通疏導崗警力 4 人、義交 3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4)左營大路拓寬及南門圓環路型改善工程：規劃 3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7 人(含交通疏導崗警力 2 人、巡邏警力 2 人、義交 3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5)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聯外貨櫃車專用道完工通車後交維：規劃 5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7 人(含交通疏導崗警力 5 人、義交 2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6)大林蒲南星計畫區土石方堆置場交維：規劃 4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9 人(含交通疏導崗、巡邏警力 3 人、義交 6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7)捷運黃線土建及設施機電統包工程：規劃 4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8 人(含交通疏導崗警力 4 人、義交 4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8)捷運紅線小港林園線土建及設施機電統包工程：規劃 5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8 人(含交通疏導崗警力 6 人、義交 2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 (9)捷運紅線岡山路竹延伸線土建及軌道統包工程：規劃 3 處路口，動員警(民)力共計 7 人(含交通疏導崗警力 4 人、義交 3 人)加強尖峰時段交通疏導。

(四)科技執法

1. 為維護道路交通秩序與安全，自108年起規劃於易肇事路口(段)建置「科技執法」設備，針對闖紅燈、紅燈右轉、違規行駛人行道、違規迴轉、在多車道右轉彎不先駛入內側或外側車道、直行車占用最內側或外側轉彎專用車道，及不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等違規行為，透過車牌辨識及 AI 系統自動截圖，從嚴審查後舉發違規，除可24小時監測、擷取連續畫面精準蒐證，避免執法爭議外，亦可減少交通事故案件發生，相關設置地點滾動式檢討成效。
2. 本市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已設置108處科技執法設備，包含「路口多向違規監測系統」65處、「不停讓行人監測系統」25處、「限制車種監測系統」4處、「自動辨識違規停車系統」2處、「區間測速」3處、「租賃式科技執法」9處。
3. 本市本期新增設置8處科技執法設備，設置情形如下：
 - (1)路口多向違規監測系統5處：
 - ①橋頭區成功北路/鐵道北路。
 - ②小港區南星路/沿海三路。
 - ③港區南星路/丹山一路。
 - ④小港區丹山一路/南星路。
 - ⑤鳳山區過埤路/過勇路。
 - (2)不停讓行人監測系統2處：
 - ①苓雅區中正一路/凱旋一路。
 - ②鳳山區八德路/文衡路。
 - (3)限制車種監測系統1處：美濃區高96線路段0K 處。
4. 本市目前已設置108處科技執法設備，統計114年7月至12月發生1,424件，較未設置科技執法前同期比較發生1,634件，減少210件，下降12.9%。

(五)精準執法

1. 持續針對轄內「易肇事路段」之常見肇因及違規態樣(如酒駕、闖紅燈、未依規定轉彎、超速、蛇行惡意逼車、併排違規停車等易造成重大交通事故之違規)加強取締，以期能用有限的警力將防制事故之效果極大化。
2. 符合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12條之輕微違規行為，則以勸導代替舉發。

(六)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1. 由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轄區分局、捷運公司站務、保全人員於捷運站體內、外及輕軌沿線密集巡邏、守望，針對可疑即時以通報、反映、盤查、疏處等作為，將潛在犯罪行為消弭於先，以防範各類情事發生，另加強重要捷運車站、出入閘門及周邊巡邏，讓民眾安心。

2. 警察局各單位於接獲大眾捷運系統突發重大事故時，除該局捷運警察隊警力趕赴現場之外，並優先調派轄區或鄰近警力，提升效率迅速抵達、控制災損局限一隅，並循主官、勤指、業務三線系統通報協處，整合團體作戰效能，迅速排除事故。
3. 警察局捷運警察隊針對人潮較多之「高雄車站」、「美麗島」及「左營」等3站設立「機動派出所」，受理民眾報案及提供為民服務，從點、線的巡邏，藉由「機動派出所」的連結，提升為面的結構，除增加見警率外，並有效縮短處理捷運站體內治安事故時間。
4. 與高雄捷運公司建立站體監視錄影畫面調閱機制，綿密本市治安維護網，並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提升刑案偵查效率及服務品質。
5. 本期共計受理各類案件212件，為民服務44件(其中急救傷患8人)。

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 表揚「好人好事」、「受理民眾報案服務態度績優」及「全國模範警察」

本期分別遴選好人好事績優員警16位、受理民眾報案服務態度績優員警27位及全國模範警察3位公開表揚，以建立標竿學習，員警能向績優人員學習，提升員警同理心並視民如親的服務民眾。

(二) 警察志工服務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2,409人，本期走入社區訪視宣導728次，協助關懷被害人1,112次，救濟急難137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3,589件。

(三) 強化觀光騎警隊服務效能

1. 警察局「觀光騎警隊」現有39名成員(男22名、女17名)，假日定期於本市旗津海岸公園、中央公園、澄清湖等10處執勤，成立迄今，社會各界均持正面態度，給予肯定與極高評價，除逐步增加觀光景點執勤外，受邀參加各項公益活動之次數亦逐年增加，備受市民好評。
2. 持續強化騎警執勤密度、服勤態度及服務功能，並秉持「服務用心、民眾開心；警察用心、民眾安心」之理念，塑造警察全方位的清新形象，提供最佳服務，本期受邀支援活動遊行或馬術展演27次，提供民眾合照4,230件，提供諮詢導引2,949件，防溺宣導777件，其他為民服務787件。

(四) 其他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1. 講求報案服務效率

本期110報案臺計受理民眾報案42萬2,198件、成案件數39萬2,002件、網路報案230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1,697件、移送法辦1,800人。

2. 查尋失蹤人口

本期計尋獲失蹤人口1,225人，協助行方不明者平安返家團聚。

3. 落實「單一窗口」受理報案措施

本期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648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863件。

四、全面提升基層員警學能素養，強化核心專業能力

- (一) 為鼓勵員警在職進修，訂頒「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基層員警在職進修執行要點」，明訂給予公假時數每人每週8小時、進修學雜費用之補助及學期成績優良者予以行政獎勵等鼓勵措施。
- (二) 本期申請在職進修補助計有碩士班2人、學士班12人，合計14人，補助金額計7萬4,200元，最高補助每人次5,300元。
- (三) 賡續辦理員警學、術科等常年訓練工作，強化員警法學素養、服務態度、心靈成長、實務經驗與體能、警技、執勤標準作業程序等層面傳承與學習成效。
- (四) 本期辦理警政人員學習活動25場次，計有1,850人次參加，表列如下：

項 目		執 行 成 果
1	警政人員諮詢輔導研習班	計 1 班期，50 人次參加。
2	基層佐警研習班	計 4 班期，160 人次參加。
3	警務人員紓壓研習班	計 6 班期，240 人次參加。
4	員警身心健康宣導	「員警常年訓練學科講習班」規劃研習「促進員警心理健康」課程，計辦理中級幹部 8 期、基層員警 6 期，每期各 100 人，合計 14 期 1400 人次參加。

- (五) 訂定獎勵辦法，持續鼓勵並輔導參加團體英語檢測，截至114年12月底，通過英檢員警比率占30.6%。
- (六) 近年犯罪集團利用虛擬貨幣及第3方支付洗錢，增加金流溯源困難，為提升資通訊安全背景知識與技術，警察局配合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科技犯罪防制中心，以線上課程及實體訓練雙軌並行方式，分基礎、初階、中階及高階課程，強化所屬刑事人員之科技偵查觀念與技術。

拾肆、消 防

拾肆、消 防

一、火災預防

(一) 落實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

依據「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執行消防安全設備圖說之審查及建築物竣工查驗工作，114年7至12月消防圖說審查及查驗情形如下：

項目	合格件數	不合格件數
圖說審查	1,030	71
竣工查驗	591	48

(二) 強化場所消防安全檢查

本市114年7至12月消防安全檢查執行情形如下：

場所類別	列管家數	檢查次數	限期改善件數	舉發件數
甲類場所	4,529	3,209	30	5
甲類以外場所	24,476	5,738	508	15
高層建築物	675	413	103	3

(三) 持續推動場所防火管理制度

本市114年7至12月辦理防火管理人初(複)訓計2,962人次，另防火管理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家數	檢查次數	限期改善件數	舉發件數
應實施防火管理場所	6,259	3,724	112	4

(四) 加強執行防焰制度查核工作

本市114年7至12月防焰制度查核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列管家數	檢查次數	限期改善件數	舉發件數
防焰認證合格廠商	128	72	0	0
應設置防焰物品場所	9,163	4,302	0	0

(五) 辦理住宅防火宣導

執行社區防火宣導教育，114年7至12月辦理情形如下：

防火宣導執行成果	辦理防火宣導場次	1,331場次
	出動消防及宣導義消人數	7,298人次
	宣導家戶數	5,967戶
	參與宣導活動民眾人數	70,994人次
災後訪視成果	訪視宣導戶數	238戶
	訪視宣導人數	714人次

(六) 補助本市應設住警器住宅場所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 為提升火災預警，本府訂定「高雄市政府114-116年推動補助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補助本市5樓以下住宅場所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另針對「獨居長者」、「低收入戶」、「重度以上身障者」及「原住民族地區（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提高補助顆數上限，以強化保障是類族群居家火災預警；至114年12月止，本市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場所約677,781戶，已設置628,355戶，設置率為93%。
2. 本府消防局依「高雄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於114年9至12月執行住宅場所設置住警器檢查共157處，其中有6處不符規定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後續經複查均已改善完畢，將持續宣導市民落實自主裝設住警器觀念，以避免受罰。
3. 114年7至12月本市住警器成功預警，降低火災傷亡住宅火災案例共計有17件。

(七) 辦理「歲末年終防火宣導」專案

因應歲末將至及日夜溫差變化較大，為強化市民防火安全，本府消防局各大隊於114年12月起結合宣導義消，於人潮眾多、老舊社區等場所辦理防火宣導，共計辦理48場次，宣導重點包含烹煮食物用火安全、電暖器及電暖毯等發熱電器使用安全、居家裝設住警器觀念，以強化市民防火意識。

(八) 辦理鋰電池相關工廠聯合稽查

1. 114年7月14日本市三元能源科技公司發生火災後，本府立即成立專案小組，並於114年7月16日及8月7日召開二次檢討會議，會中邀請專家學者(徐一量委員、何大成委員及高振山委員)共同參與，進行全面檢視與檢討，以提升此類新興能源鋰電池工廠之安全標準。
2. 針對本市現有營運11家鋰電池相關工廠，由本府消防局、經濟發展局、環境保護局、工務局、勞工局、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等於114年7月23及24日進行聯合稽查，經檢查結果尚有7家不符合規定(消防局不符規定1家，環保局不符規定2家，勞工局4家，經發局1家及工務局3家)，截至目前經複查均已改善完畢，符合規定。

(九) 辦理本市興達發電廠火災案策進作為

114年9月9日本市興達發電廠發生火災後，本府立即於114年9月16日及9月18日由林副市長召開2次行政調查會議、於114年9月22日由王副秘書長宏榮邀集專家學者召開1號機調查報告審查會議等，進行全面檢視與檢討，以提升此類場所之安全標準並要求下列檢討策進及建議事項：

1. 強化廠區消防與災害應變能力。
2. 要求公用事業機構派遣具有一定層級之主管到場說明。
3. 廠區應於事故發生時透過細胞廣播簡訊主動通知周邊居民。
4. 請台電公司依專家學者及本府機關所檢視報告內容及建議，積極辦理。

(十) 補助本市老舊公寓大廈修繕費用

因應七賢大樓火災案件及本市老舊建築物普遍存在，本府為降低該類建物災害風險、協助改善設施，並兼顧公益與保障市民生命財產之安全，由本府消防局爭取相關經費補助修繕，以補強老舊建築物火災發生應變能力，維護城市公共安全。

1. 編列250萬元經費補助本市老舊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修繕部分，截至114年10月31日止審核通過申請補助案件共89件(棟)，核發補助費用共249萬9,960元整。
2. 動支1億元災害準備金補助16樓以上老舊住宅大廈公共安全維護部分，截至114年10月31日止審核通過申請補助案件共2件(棟)，補助費用共8,476萬21元整。

(十一) 召開本府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

為維護市民公共安全，每2個月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114年7至12月計辦理3場次，並分別針對「本市鋰電池儲存、製造、組裝工廠管理及稽查機制」、「近期工安事故分析及精進作為」、「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機制」及「因應宏福苑大樓火災強化施工防火安全精進作為」等提出專案報告，藉由跨機關協調運作平台，有效提升公共安全政策執行成效。

(十二) 執行高層建築物聯合稽查

鑑於香港宏福苑大樓火災案件，為避免本市大樓發生類似火災，本府立即由消防局及工務局啟動聯合稽查，針對本市屋齡20年以上且樓高25層以上之高層建築物共59棟進行為期1個月專案檢查，至114年12月28日已全數稽查完畢，稽查結果消防部分有15棟不符規定，工務部分有8棟不符規定，不符規定部分將持續追蹤複查至改善完畢為止。

二、危險物品管理

(一) 落實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對本市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每年至少抽查一次；達管制量30倍以上者，另邀集本府經發局、勞工局、環保局、工務局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稽查，以進行跨領域整合，維護公共安全。本市114年7至12月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檢查情形如下，檢查不符規定者，皆依規定裁罰，並持續追蹤管制至改善完畢。

列管家數			檢查件次		不合格件次	
達管制量30倍以上	182家	382家	44件次	225件次	8件次	11件次
達管制量以上未滿30倍	200家		181件次		3件次	

(二) 落實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容器儲存場所每月至少抽查1次、分銷商每半年至少抽查1次、容器串接使用場所每年至少抽查1次。114年7至12月列管場所檢查情形如下，檢查不符規定者，皆依規定裁罰。

列管家數			檢查件次		不合格件次
分裝場	7家	1068家	42件次	967件次	29件次
容器儲存場所	9家		54件次		
分銷商	334家		478件次		
串接使用場所	718家		393件次		

(三) 落實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本市轄內無列管爆竹煙火製造、儲存及販賣場所，列管達管制量輸入爆竹煙火貿易商營業處所共計4家，每半年至少抽查1次。114年7至12月共計檢查13件次，均符合規定。另114年7至12月查獲違反爆竹煙火相關規定案件共計14件次，其中專業爆竹煙火違規1件次、一般爆竹煙火違規13件次，皆依規定裁罰。

(四) 落實燃氣熱水器承裝業管理

本府消防局對本市列管161家燃氣熱水器承裝業每年至少抽查1次，並要求所聘僱之特定瓦斯器具裝修技術士248名定期參加複訓；統計114年7至12月無違規情形。

(五) 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為降低民眾一氧化碳中毒風險，本府消防局編列預算補助一氧化碳中毒潛勢者進行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並優先受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行動不便等民眾之申請，以建構市民居家安全環境，並持續進行居家訪視及宣導，針對冬季氣溫較低之月份另加強宣導防範，114年7至12月訪視戶數共計4043戶，期間未發生一氧化碳中毒案件。

三、災害搶救

(一) 強化救災量能

1. 汰補更新消防車輛及救災裝備器材

本府消防局114年度編列預算購置及民間捐贈車輛、裝備、器材如下：

(1) 消防車輛

114年度編列1億3,895萬元，中央補助1億7,160萬元，共計3億1,055萬元，汰換15年以上各式消防車輛26輛『水箱消防車7輛、水庫消防車7輛、救助器材車2輛、雲梯車2輛、化學消防車4輛、多功能後勤補給車1輛、資訊整合平台指揮車(通訊指揮車)3輛』；114年捐贈小

水箱7輛、警備車10輛、災情勘查車1輛、救災越野車1輛、消防後勤車1輛，共計5,087萬7,630元。本府消防局將持續爭取各機關(構)補助款、民間資源挹注與企業捐贈，持續汰換逾齡消防車輛，消防車逾齡比已從109年25%降至114年3%以下。

(2) 救災裝備器材購置

114年度編列及爭取中央補助8,754萬元，購置消防人員個人裝備器材(含消防衣帽鞋、救命器、個人導光索及個人熱顯像儀等)，已達外勤救災人員每人2套消防衣目標；購置科技救災及電動車搶救裝備4,714萬元，包含無人機、多功能消防機器人、防火毯及底盤瞄子等救災利器；另採購水域、山域及化災事故搶救等各式救災裝備器材，並依轄區特性配發消防局各分隊救災使用。

2. 賡續充實消防水源

建置本市數位化消防水源管理系統作業平台，俾利水源管理與救災需求；114年7至12月新增消防水源計45處，本市現有列管救災水源共計26,251處。114年7至12月審查特定工廠改善計畫之廠區外部消防水源計221件。

(二) 精進救災訓練及演練，強化各類場域搶救效能

1. 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

114年7至12月辦理高危險場所及狹小巷道演練，兵棋推演計735場次，搶救演練計889場次。

2. 本府消防局於114年9月24日辦理鋰電池製造風險與火災應變對策研討會，透過的專家學者分享最新的鋰電池火災滅火技術、實務案例分析及災害搶救策略等知識，提升救災人員在緊急情況下的應變能力。

3. 增進新興能源火災搶救能力

(1)本府消防局於114年8月15日假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市監理所與交通局合作辦理高雄市電動巴士防災座談會，實車觀摩本市五大客運公司電動巴士及探討災害緊急應變疏散SOP，提升消防人員電動巴士火災搶救效能。

(2)為強化本市電動車充電樁安全，經統計至114年12月列管本市3,023座充電樁及688處電動機車交換站，並對轄內集合住宅、其他列管場所設有電動車充電樁場所辦理508場次搶救演練。

4. 提升救溺效能

(1)為提升水域救援量能，本府消防局於114年8月30-31日及9月13-14日假荖濃河流域辦理充氣式橡皮艇訓練，參訓人數計50人，實施引擎組裝及保養教學、航行操作、急流水域操艇及緊急故障排除實作訓練。

(2)本府消防局辦理114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於暑假期間辦理30場水域救援訓練，結合船艇、各式救生器

材及動力救生圈、無人機投擲救生圈等科技，強化水域救援能力。

5. 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及指揮與幕僚作業訓練

為強化山域事故人命救援能力，114年度下半年假本府消防局第六大隊部、茂林等地，辦理2梯次山域事故人命救助及幕僚訓練，參訓人數計50人，提升團隊搜救技術及幕僚作業能力。

(三) 運用科技救災

1. 無人機偵搜及救災運用

本府消防局配置於各大隊之遙控紅外線熱顯像儀無人機共計45台，可應用於各救災現場災情查搜、山域搜索及水域救援，協助指揮官研判態勢及制定搶救戰術，提高搶救效率。目前共計212名警義消同仁考取民航局核發之392張各式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經統計114年7至12月火警共計出勤27架次。

2. 多功能消防機器人火場應用

本府消防局計有26組消防機器人(114年採購13組)，其不同型態的功能可靈活運用於火場及地震等災害類型，可藉由遠端遙控、有毒氣體偵測，代替救災人員長時間待在高溫、危險事故現場，並透過熱顯像儀偵測火場影像，IoT 智慧聯網技術傳輸至現場指揮官或指揮中心等多點同步監看指揮。經統計至114年12月支援火警出勤將近45場次。

3. 應用遙控動力救生圈提升救溺效能

本府消防局計有8組遙控式動力救生圈，使用遠端遙控動力救生圈，可快速接近溺者，迅速將溺者救回岸上，有效提升海域救溺勤務之效率。

4. 運用山搜即時定位及軌跡傳輸器材及技術

採購即時山難搜救定位及軌跡傳輸設備(Garmin Inreach)，藉由低軌道銜衛星通訊服務建置完整追蹤定位通訊系統，在通訊不佳之地區(如山區)執行消防勤務時，可即時定位搜救隊伍位置及記錄航跡，除可即時掌握搜救進度外，更能保障救災人員安全及提升搜救效率。

(四) 接軌國際，強化特種搜救隊量能

1. 精實辦理各項國際人道救援演練

特種搜救隊於114年下半年辦理各項專業訓練，包括重型搜救分組訓練、山域定位搜救訓練、IRB 動力橡皮艇操作訓練、潛水搜救訓練、特搜隊戰術緊急傷病患照護訓練、延長醫療照護訓練、車禍救援訓練、繩索救援訓練、直升機立體救災訓練及遙控無人機操作訓練，強化特搜人員在複雜地形及環境行動能力與科技應用，提升救援實戰能力。

2. 維持搜救犬高級認證數量全國之冠

(1)本市通過國際搜救犬 IRO 測驗犬隻數量，計有高級認證9隻(包含義消搜救犬1隻)、中級認證1隻、初級4隻(包含義消搜救犬2隻)，高級認證數量為全國各縣市之冠。

- (2)本府消防局於114年11月25-28日參加國家 MRT 搜救犬救援能力認證，共計2犬通過MRT認證。
3. 支援花蓮縣光復鄉馬太鞍溪溢流救災
花蓮縣光復鄉馬太鞍溪堰湖發生溢流致下游多處淹水，民眾失蹤待救。本府消防局特種搜救隊接獲花蓮縣政府支援救災工作之請求後，立即緊急前往協助災害應變與救援行動。
- (1)第一梯次9月24-29日，動員人車合計：17輛救災車輛、45名搜救人員（含醫師、護理師、獸醫師）、5隻搜救犬、8艘救生艇及2台無人機。並配備各式水域與人命搜救裝備器材，配合當地機關執行救援行動。第二梯次10月13-15日，動員人車合計：5輛救災車輛、18名搜救人員（含義消11人）、3隻搜救犬、5台無人機及1台怪手。
- (2)執行成果：共計協助脫困民眾5人、救援犬隻4隻、撤離避難33人、醫療處置36人及尋獲遭埋失聯女性1人、無人機搜索25架次、怪手挖掘範圍2640 m²。

四、民力運用

（一）運用本市義消協勤，提昇救災協勤量能

統計114年7至12月義消救災協勤2,616人次、救護協勤6,401人次、宣導協勤7,741人次，重大或特殊協勤項目如下：

1. 114年7月14至15日，小港區長春街16號工廠火警(三元能源科技公司)，冒險搶救「鋰電池」火災及防護毒性化學物質洩漏，共動員營建、無人機及救災義消42人次，順利完成任務。
2. 114年7月30日至8月12日，桃源區草水檢查哨附近1家5口駕車墜谷案件，共動員無人機、特搜及山搜義消81人次，搜尋任務長達14天。
3. 114年12月6至7日，大寮區華東路37號工廠火警(禹青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動員營建、無人機、救災、救護及後勤義消共67人次，協助現場搶救作業及大型火場後勤照護工作。

（二）拍攝短片招募義消，辦理幹部及防災士訓練

1. 本府消防局於114年9月13日製發1部義消招募宣導影片並運用各式網路電子媒體播放，積極行銷義消專業形象，多元招募救災、救護、宣導、山搜、水域、營建、特搜及無人機等義消，廣邀具熱忱民眾共同守護地方安全，統計114年6月至11月共招募6梯次新進義消計303人。
2. 為儲備及培養義消幹部，本府消防局於114年8月1日至29日辦理4梯次基礎義消幹部訓練，訓練時數共計24小時，訓練合格人數147名；亦於114年10月20日至31日辦理2梯次初級義消幹部訓練，訓練時數共計20小時，訓練合格人數84名；為提升訓練效益並節省公帑，幹部訓練結合防災士16小時課程辦

理，共計162人取得防災士證照，取證後可投入社區防救災工作，強化災害應變及復原能力，共同提升本市災害韌性。

(三) 運用災防團體援外協勤，辦理山域搜救專業訓練

1. 丹娜絲中度颱風重創臺南市，造成臺南地區有大量民房屋頂毀損，本府消防局於114年7月14至20日調度災害防救團體，共計121人次支援災區復原，執行85棟民宅屋頂搶救工作，有效加速復原重建工作，協助民眾生活恢復正常。
2. 因應高雄郊山（如柴山及半屏山）之迷途或受傷事件頻傳，為提升山域事故救助效能及搜救技術，本府消防局於11月4日至16日於金獅湖與所轄柴、壽山等區域實施3場次山域搜救（叢林穿越）訓練，辦理 GPS 應用、叢林穿越、夜間行進、繩索確保及傷患搬運等專業課程，共計28名災害防救團體成員訓練合格，有效提升災害防救團體救援能力。

(四) 培訓「臺灣民間自主緊急應變隊(T-CERT)」，辦理觀摩演習及參加全國競技活動

1. 為提升國家重要廠(場)域設施及企業組織，面對災害或其他緊急狀況第一時間應變能力，本府消防局於114年8月19日完成8支114年 T-CERT 隊伍之培訓，使其成為政府防救災之重要夥伴，建立全民防災能量，有效提升我國災害防救之韌性。
2. 為增進 T-CERT 隊伍間之交流與互動，本府消防局於114年8月21日與中油大林煉油廠共同辦理「114年度高雄市 T-CERT 分區觀摩演練」，邀集本市所有 T-CERT 隊伍及嘉義、台南、屏東等鄰近縣市消防局暨所屬 T-CERT 隊伍前來觀摩交流，共計130人參與，攜手企業及民間力量，打造更堅實、更具韌性的自主防災體系。
3. 本府消防局推派「興達發電廠 T-CERT」參加「114年度全國 T-CERT 競技大賽」，勇奪空間辨識項目第一名、輕型搜救項目第一名及基礎救護操作第六名，並以總排名第一的優異成績榮登全國冠軍，除彰顯本市 T-CERT 隊伍的專業實力外，更象徵本市在推動公私協力防災上的成果。

五、緊急救護

(一) 緊急救護勤務執行成效

114年7至12月受理緊急救護78,193件，送醫人數60,331人；相較113年同期緊急救護件數減少 1,563件，送醫人數減少952人。緊急送醫到院前心肺功能已停止（OHCA）患者計820人，經消防人員急救後恢復生命徵象者計316人，急救成功率達38.49%；相較於113年同期急救成功率增加1.8%。

(二) 推動消防局救護車配置院前超音波設備

為持續提升山區偏鄉救護人員之到院前創傷專業技術與應變能力，本府消防局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配置院前超音波設備共7組，並辦理12場次訓練，總計完訓人數達102人。藉由非侵

入式 E-fast 檢查，提升救護人員到院前創傷內出血辨識度能力，以爭取黃金救援時間，實現精準分流與預警後送醫院。

(三) 提升疑似急性腦中風急救成功率

為使腦中風患者能及早送醫接受治療，本府消防局持續加強救護技術員及119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派遣員之教育訓練，遇肢體無力患者若經判定疑似急性腦中風時，立即後送至可施打血栓溶解劑(TPA)之醫院，且預警醫院啟動腦中風治療小組。114年7至12月經救護人員及早辨識判定疑似急性腦中風案件計995件。

(四) 提升高級救護技術員量能

本府消防局選派 15 名人員參加內政部消防署第 11 期高級救護技術員 (EMTP) 訓練，已於12月完成結訓，EMTP人力提升至218名，占比提升至14.01%。此舉可有效強化救護技術水準，並具體落實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之目標。

(五) 緊急救護觀念宣導

本府消防局針對本市各機關、學校等團體辦理心肺復甦術 (CPR) 急救技術教學與宣導不濫用、禮讓救護車等正確觀念，藉以提升各機關、學校等團體人員在意外事故發生時之應變能力與推廣珍惜救護資源，114年7至12月共計34,179人次參加。

(六) 民間捐贈救護車輛裝備器材

114年7至12月本府消防局接受民間捐贈救護車 16輛、自動心肺復甦機10台、移動式超音波7組、心電圖機5組、自動給氧機1組、骨針組1組，共節省公帑新臺幣約7,610萬元。

六、災害管理

(一) 強化災害應變中心運作效能

1. 為強化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防救災緊急資通訊查通報及應變能力，確保在緊急狀況下通信設備能即時有效安全運作，使本府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及進駐人員熟稔防救災雲端應變資訊平台 (EMIC)、各項防救災緊急資通訊系統，於114年度下半年辦理「防救災緊急資通訊系統」暨緊急應變小組教育訓練以及救災指揮通信平台車操作教育訓練，共計128位專業操作人員參訓。
2. 114年下半年期間完成應變中心電話交換機自動總機系統之汰換作業，提升整體通訊設備之穩定性與可維護性，降低設備老化造成的故障風險，避免民眾於緊急情況致電應變中心時發生通話中斷的風險，並確保災害應變中心在各類突發事件中皆能維持順暢可靠的聯繫與通報流程。

(二) 辦理114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本府持續辦理大規模災害災損推估，並建立及執行大規模災害整備及協作機制，114年7至12月相關辦理成果如下：

1. 8個區公所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演練：114年5月19日至9月25日辦理8個區公所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演練，強化有開設避難收容處所必要時，相關作業單位及人員，對於災害發生時之處置作業熟稔度。
2. 12個區公所境況模擬桌上演習：114年5月27日至10月14日辦理12個區公所境況模擬桌上演習，訓練公所應變中心運作與整備之效，評估並檢視各應變方案之可行性及適合度練。
3. 三方工作會議：為解決區公所在執行災害防救工作所遭遇之問題或需要其他單位配合辦理之事項，於114年7月23日及11月28日邀集相關局處及38區公所召開三方工作會議，共同研商解決或改善之方法。

(三) 辦理通訊系統教育訓練

為利災害發生時可立即透過各項通訊設備，傳遞災情訊息，分別於114年9月5日辦理「防救災訊息服務平台(MSP)結合 CBS 發布及操作訓練」及114年12月5日辦理「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國際衛星行動電話操作教育訓練」，藉此讓使用人員熟稔各項設備操作流程。

(四) 擴大防災士培訓

本市為提升民眾自身的防災意識，辦理防災士培訓，培訓對象為本府相關局處、區公所防災人員、勸性及防災社區民眾、民間志工等，透過訓練獲得基礎的防災知識，在平時、災時與災後可以自主性的參與社區運作及推動防救災工作，114年7月至12月共計培訓防災士4919人，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共計10207人。

(五) 辦理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

114年度於114年8月5日召開，由中央氣象署黃椿喜副主任，以「極端氣候的代價：解析熱浪的成因與影響」為題發表專題報告，深入剖析高溫熱浪的形成原因、氣候變遷趨勢，以及對都市系統與脆弱族群造成的嚴重衝擊，並做為本府後續政策提供關鍵參考。

七、教育訓練

(一) 落實消防人員常年訓練

為充實消防人員消防知能及要求訓練時排定安全官監控等安全觀念，讓同仁鍛鍊強健體魄、熟練救災技能，確保救災人員安全，本府消防局於114年7至12月辦理消防人員各項常年訓練：

1. 分隊平日訓練：分隊平日實施體能訓練、車輛操作、緊急救護技能、繩結應用、人命搜救、高樓水帶佈線、水帶逃生訓練、移動式幫浦操作、破壞器材操作、救生艇救生訓練及救生器材操作等技能訓練，每日約521人次以上。
2. 學科訓練：於114年9月5日至11月30日止辦理「114年下半年學科測驗」，共計1,201人參測。

3. 加強新式體能訓練：為提升消防同仁各項體能，以因應各種搶救需要，進而提升救災能力，推動立定跳遠、後拋擲遠、六角槓硬舉、折返跑、懸吊屈體、六角槓負重行走、1500公尺跑步等新式體能項目加強肌耐力訓練，並於下半年期間完成新式體能測驗1,195人次。

(二) 強化消防人員專業訓練

1. 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防災救護組訓練

為充實災害防救專業能量，持續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防災救護組」訓練，強化替代役備役役男防災、救災之專業技能，於第1時間協助民防工作，期全面提升我國全社會防禦韌性為強化國土全民防衛韌性，以利國家需要時召集備役役男支援救災、醫療救護及治安維護。114年度召訓期間自114年7月7日起至8月20日止，及114年11月27日起至12月3日止分2階段，計17梯次，合計召訓1461人，共1374人通過防災士學、術科測驗。

2.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

為使新進人員融入消防工作並學習消防專業知識與技能，培養工作使命感及團隊向心力，於114年10月16至17日辦理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共計28人參訓。

3. 消防救災組合訓練

組合訓練係結合兵棋推演、消防車操、救災演練之綜合演訓，讓外勤單位能熟悉轄區場所概況，提升消防救災效率；114年7至12月本府消防局共辦理組合訓練18場次(其中包含向陽長照機構、吳寶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商旅飯店、中鋼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杉林區真福山文教會館、生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療養機構、大型工廠及大型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出動各式消防車共計206車次、消防人員523人次。

4. 防禦駕駛訓練

為提升消防局同仁駕駛緊急任務車輛之防禦駕駛觀念，並提升反應速度與操作技巧，邀集公路總局訓練所教官進行授課，於114年12月9、10日假高雄市區監理所辦理2梯次防禦駕駛操作訓練，共計40人參訓。

八、火災原因調查

(一) 火災原因調查及統計分析

1. 本市轄區發生火災案件，本府消防局依規定派員前往勘查及調查起火原因，並就相關數據按月統計分析，以供火災預防及搶救等相關措施之參考。
2. 114年7至12月火調勤務共計出勤892人次，火災件數共計446件，其中 A1(人員死亡)案件計4件，A2(人員受傷、縱火、糾紛)案件計14件，A3(非屬 A1、A2類)案件計428件。
3. 114年7至12月火災起火原因，以電氣火災144件(占32.2%)最多，其次為遺留火種引燃96件(占21.5%)，再次之為煮食不慎32件(占7.1%)。

- (二) 強化火災證明書與火災調查資料申請便民服務
本府消防局規劃所屬各大隊提供市民就近申辦，簡化行政流程，民眾當場申辦，可即時核發領取，114年7至12月共計核發火災證明書200件、火災調查資料141件。
- (三) 充實火災證物鑑定儀器設備
消防局近年持續編列預算擴充火災證物鑑定儀器設備，展現邁向科學辦案決心。繼113年導入『數位顯微鏡』強化微物證據分析，114年購置『氣相層析質譜儀』精進縱火促燃劑殘跡鑑定後，並規畫115年籌建金相實驗室，預計採購研磨拋光機與電動液壓熱鑲埋機等系列關鍵設施整合，期能取得燒毀嚴重金屬微物跡證實質數據，俾使主觀火場經驗研判提升為客觀科學跡證驗證，全面強化火場司法鑑定公信力，精準釐清火災真相。
- (四) 通過國際刑事實驗室盲樣測試
消防局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連續三年（2022至2025年）通過美國知名國際能力試驗機構 CTS (Collaborative Testing Services, Inc.) 之年度盲測鑑定。在2025年易燃性液體鑑定測試 (Test 25-5436) 中，消防局運用氣相層析質譜儀 (GC-MS) 及 ASTM E1618國際標準流程，從具高度干擾之焦黑木材基質盲樣中，精準判定出「中質石油餾分」與「重質正烷類」成分。在與全球274間專業刑事實驗室共同盲樣測試中，達成「零誤報、零漏報」之準確鑑定佳績。此具體成果佐證消防局鑑識技術穩定且與國際接軌，不僅禁得起司法科學驗證檢驗，更強化縱火偵查公信力，全力守護市民安全與權益。

九、案件受理派遣暨確保資通訊安全通暢

- (一) 案件受理與派遣執行情形
本府消防局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受理民眾火警報案計1,433件，動員消防人力14,502人次、消防車輛6,104車次投入火災搶救任務；另處理緊急救護報案75,015件，迅速提供到院前緊急醫療服務。其他為民服務案件方面，執行動物救援124件及受困解危130件，持續展現消防局即時應變與為民服務之效能。
- (二) 資通安全防護作為
 1. 完成消防局核心骨幹網路設備汰換作業，排除因設備韌體版本老舊、原廠停止弱點修補所衍生之資安風險，強化整體網路基礎安全。
 2. 完成核心資訊系統「119指揮派遣系統」之滲透測試檢測，並依檢測結果即時修補潛在風險漏洞，確保指揮派遣系統穩定運作及資料安全。
- (三) 通訊系統強韌化建置成果
 1. 於114年7月至12月完成119消防無線電系統及傳輸鏈路設備所屬6座中繼站臺之供電系統及網路傳輸維運作業，並結合4G行動網路 (MDVPN) 建構多元備援通訊架構，提升救災救護無線電通訊穩定度，確保災害應變期間通訊不中斷。

2. 於114年9月新購手提無線電165套，配發外勤消防人員使用，提升救災救護通聯效率，並強化第一線人員勤務安全保障。
3. 於114年10月採購機動中轉設備52套，可依災害現場需求彈性部署，延展各面向通訊訊號，建構可靠穩定之救災救護訊息傳輸鏈路。

十、消防分隊廳舍整建

（一）岡山行政中心暨消防分隊共構工程

本府於岡山區籌劃「岡山行政中心遷建工程」公辦都更，將岡山消防分隊需求納入，本案整體規劃設計已完成基本設計，113年1月19日辦理公辦都更公告招商，8月14日完成評選並於11月19日完成簽約，刻正辦理細部規劃設計，預計115年7月開工，118年完工啟用。

（二）特搜第二分隊新建工程

本府消防局規劃於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區新建特搜第二消防分隊。新建地點位於鳳山區中崙段12-1及12-4號市有土地。預計興建地上3層 RC 構造建物，總工程經費為1億711萬元，全額由經濟部支應，12月18日已核定基本設計，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預計115年12月底前開工、117年12月底前進駐啟用。

（三）後勁暨特搜第一分隊新設工程

鑒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消防業務移撥及南科高雄第三園區發展所需，本府消防局規劃進駐原中油煉油廠消防隊駐地並成立後勁分隊及特搜第一消防分隊，將於結構補強與室內整修工程完成後部署人力車輛，以快速充實區域消防量能。全案經費為5,656萬287元，工程於114年5月2日開工，已於115年1月進駐。

（四）既有消防廳舍耐震補強

1. 第一大隊暨苓雅分隊耐震補強

本府消防局114年編列166萬4,000元、115年編列1,010萬9,000元辦理第一大隊暨苓雅分隊耐震補強工程，截至114年12月31日預定進度33.28%、實際進度35.08%，超前1.8%。預計115年3月竣工。

2. 阿蓮分隊耐震補強

本府消防局114年編列157萬元、115年編列518萬9,000元辦理阿蓮消防分隊耐震補強工程，截至114年12月31日預定進度9.82%、實際進度11.27%，超前1.45%，預計115年4月竣工。

十一、充實消防人力，照護消防人員健康

（一）設置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落實消防員安全與健康保障

為符合消防法第二十五條之二第一項「各級消防機關應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及置專責人員」之規定，本府消防局辦理組織修編，設「安全衛生督察室（原督察室修正單位名稱）」及「安全衛生股」，置專責人力辦理及落實執行消防人員職業安全衛生工作。

(二) 積極充實本市消防人力

為能實質增補消防人力，本府消防局112年至114年合計增列預算員額139人、115年再增列55人預算員額達1,805人，116年將再增列100人預算員額達1,905人，以利持續爭取消防署配賦。114年獲配賦消防人力87人，考量充實本市消防人力，消防局將伺機辦理消防隊員外補徵才，以充實本市救災救護量能，維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 完善消防人員健康管理機制

本府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每人補助金額4,500元，115年消防局編列720萬8,500元消防健檢經費，各外勤大隊、指揮中心及內勤業務單位等消防人員無條件限制，每人均補助4,500元，預估參加健檢補助人數達1,601人，以增進消防同仁健康檢查權益。

十二、完善建置消防工作安全衛生管理機制

(一) 消防職安管考績效榮獲內政部評鑑特優

本府消防局與地方工作安全衛生輔導團隊(L-PMO)國立高雄大學於114年11月共同榮獲內政部消防署頒發114年度消防職業安全衛生「事故預防與策進推動獎」，並經內政部114年12月評鑑本市執行「建構消防人員工作安全衛生作業中程計畫」114年度管考績效成績滿分，榮獲全國直轄市組別「特優」。另於本府消防局115年1月成立「安全衛生督察室」，持續落實消防工作安全衛生檢核項目，加強在職人員安全教育訓練，完善建置消防工作安全衛生管理機制，以提升消防人員執行職務之安全及健康。

(二) 持續維護同仁身心健康

114年完成消防署補助特搜重型機具救援(NAP)訓練辦理消防人員特定項目健檢50個名額，持續辦理 L-PMO 團隊醫療駐點巡迴服務及健康講座共計30場次服務237人次，針對消防同仁在執行勤務傷病或遭遇重大事故後，啟動市府及消防署之心理健康照護資源，主動關懷同仁，並協助同仁轉介進行諮商、心理衛教、治療等各項輔導及減壓活動，推動重大事故心理創傷三級預防機制。

(三) 改善消防駐地安全衛生設施

完成執行114年中央補助款新台幣195萬元，改善駐地空間環境設施(前金分隊樓梯止滑設施、特二分隊漸進式警報設備等)及增設34輛消防車輛反光條。

十三、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 提升本市高齡長者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1. 當偏鄉山區發生高齡長者危急案件且需執行預立醫療流程案件，轄區分隊無高級救護技術員執勤時，立即通知具高級救護技術員之鄰近分隊至中繼點接駁共同完成緊急救護程序，俾提升急救成功率。114年7至12月偏鄉山區啟動中繼接駁高

級救護技術員案件計9件。

2. 本府消防局102輛線上救護車均配置骨針組，可使救護人員能於到院前迅速建立輸液管路，有效提升給藥成功率，不僅增加高齡長者 OHCA 之存活率，亦能顯著改善嚴重創傷患者的休克情形。

(二) 關懷獨居長者居家防火安全

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本府消防局運用社會局提供之獨居長者名冊，對於居住5樓以下住宅(相對火災風險較高)之長者進行居家防火宣導，宣導重點為居家用火用電安全、火災逃生應變觀念，並持續補助足量偵煙式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至114年12月止，共完成2,055戶獨居長者補足住警器，強化長輩住家火災預警，保障高齡長者生命安全。

(三) 改善廳舍硬體設施，提高高齡友善度

本府消防局規劃逐年改善內、外勤各單位廳舍硬體設施，於114年動支約35萬元更換部分廳舍 LED 燈具以改善照明、提高環境空間照度。另後勁暨特搜第一分隊新增設無障礙廁所（包含無障礙坐式馬桶、小便斗、洗面盆、淋浴設備）以及無障礙樓梯1座，以提高高齡民眾洽公便利性與友善度。

拾伍、衛 生

拾伍、衛生

一、落實防疫決戰疫病

(一) 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114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期透過跨局處的防疫任務分工，持續進行「醫療整備-醫網照護」、「決戰境外-邊境檢疫」、「病媒監控」、「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4大防疫專案，提高全民登革熱個案照護及社區防治知能，達到「快速診斷、分流照護、降低病毒傳播風險、降低死亡風險」之四大目標。

1. 醫療整備及決戰境外

- (1)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本市本土確診病例14例、境外確診病例27例。為防範本土登革熱疫情發生，市府防疫團隊整合衛生、環保、民政等局處及區級單位加強執行登革熱社區動員、衛教宣導、孳生源清除及預防性噴藥滅蚊，落實各項登革熱防治工作。
- (2)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召開府級跨局處及工作小組登革熱防治會議，統籌督導協調各局處單位、各行政區防疫進度，總計召開18次登革熱防治工作小組會議。
- (3)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5,200戶、16,704人。
- (4)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拜訪醫院、診所約1,200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個案通報。另針對確診案就醫未落實採檢、通報登革熱一案，函文7家醫療院所輔導改善。
- (5) 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截至114年12月31日本市簽約醫療院所共計559家。
- (6) 執行「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共檢疫12,986人，NS1陽性個案2人，確診1人。
- (7) 全國首創「防疫5問-醫病雙向 TOCC」，透由就醫民眾主動告知醫師「防疫5問題」及醫師主動「詢問 TOCC」的雙向模式，醫、病雙方共同提高警覺，並整合本市599間診所看診系統將 TOCC 電子化。

2. 病媒監控

- (1)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1,657里次、91,336戶，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84里(警戒率5.07%)。
- (2) 針對本市高風險及特殊場域進行長期防疫捕蚊燈及誘殺桶(Gravitrapp)成蚊密度監控，透過每週病媒蚊密度監測結果，執行並強化登革熱防疫作為。
- (3)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跨局處辦理登革熱工作小組現地會勘共計9場次。

3. 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

- (1) 全民防登革熱動員：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動員巡查環境，參與里民衛教宣導，推動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
- (2) 衛教宣導與法治教育：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舉辦重點列管場域及社區民眾衛教宣導301場、9,300人次參加。另為提升本市全體市民對登革熱認知及行動效能，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辦理「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6場次、286人參訓，及「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52場次、1,088人參訓，共計辦理58場次，共1,374人參訓。
- (3) 落實公權力：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開立舉發通知單1,379件、行政裁處書1,209件。

(二) 新冠併發重症及流感防治作為

1. 疫情概況

- (1) 自112年3月20日起輕症免通報免隔離以來，至113年8月30日止國內通報併發症4萬3,164例，其中高雄市4,557例。另自113年9月1日起，中央再修訂「新冠併發重症」病例定義，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全國確診個案567例，其中高雄市73例。
- (2) 114年7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本市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共計147例。

2. 防治作為

(1) 左流(感)右新(冠)疫苗接種

- ①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延續公費流感及新冠疫苗同步開打政策，自114年10月1日起第一階段對象開放65歲以上長者、學齡前幼兒、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等11類對象接種，11月1日起開放50-64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接種，公費流感疫苗合約院所共640間、COVID-19疫苗合約院所共458間提供接種服務。因應秋冬防疫需求及新冠病毒變異快速，依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ACIP)建議今(114)年新冠疫苗接種從「普遍接種策略」轉為「風險族群導向策略」。以LP.8.1疫苗為優先選擇，另11月12日起儲備不同製程之Novavax JN.1疫苗以供不適合接種mRNA疫苗者接種，公費對象可擇莫德納LP.8.1或Novavax JN.1任一廠牌疫苗接種。本市公費流感疫苗合約院所共640間、COVID-19疫苗合約院所共458間提供接種服務。
- ② 114年度本市共採購獲84萬3,110劑流感疫苗，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市公費流感疫苗共接種83萬7,932人次(使用率99.4%)，全年齡接種率約30.8%，其中65歲以上長者共接種29萬8,471人，接種率約53.9%，排名為六都第二；另統計114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新冠疫苗

(莫德納 LP.8.1 及 Novavax JN.1) 疫苗共接種 20 萬 6,369 人次，全年齡接種率為 7.63%，其中 65 歲以上長者共接種 12 萬 7,923 人次，接種率約 22.83%，排名為六都第二。

(2) 醫療整備

- ① 持續儲備充足新冠肺炎抗病毒藥物，廣佈抗病毒藥物合約院所，至 114 年新冠肺炎抗病毒藥物配置點共計 403 處(醫療院所 351 家、藥局 52 家)，提供最快速且便利的治療，降低染疫後重症及死亡風險。
- ② 因應國內近期新冠疫情升溫及流感化，114 年 6 月 9 日本府辦理「新冠防疫整備」記者會，提出三大防疫主軸：高雄市長照機構及醫院佩戴口罩、重症高風險對象預防併發症及醫學中心急診戶外設置診療專區、每日更新疫苗快篩與抗病毒藥物資訊。
- ③ 113-114 年本市共計 625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升就醫方便性，並於每季針對用藥回報時效性、庫存盤點等進行查核輔導，督導合約醫療院所落實用藥回報時效性，114 年共計已查核 577 家次合約院所。
- ④ 廣續儲備足量防疫物資，醫療機構依據「防疫物資及資源建置實施辦法」規定自行儲備 30 天防疫物資安全儲備量。

(3) 風險溝通

- ① 透過電子跑馬燈、市府官方 LINE、FB、新聞稿等多元管道方式宣導民眾完成疫苗接種，落實勤洗手、戴口罩及生病在家休息等自我防護措施。出現疑似症狀佩戴口罩儘速就醫，遵從醫囑及早服用抗病毒藥物，降低感染後發生重症和死亡風險。
- ② 因應呼吸道傳染性疾病流行，為避免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群聚疫情發生，函文督導本市教托育機構依本市通報規定落實校園 COVID-19、流感及上呼吸道群聚通報，並強化衛教宣導防治措施。
- ③ 114 年印製「COVID-19、流感、腸病毒防治貼紙」，於流感高峰期分發至本市幼兒園及國小低年級學童，並張貼於聯絡簿上，提醒學童及家長加強勤洗手，生病不上學等流感防治訊息。

(三) 結核病防治作為

1. 114 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估計 30.5 人/每十萬人口(降幅 13.8%)。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 608 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 推動潛伏結核感染治療(DOPT)計畫，執行率 99%。
3.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等族群胸部 X 光巡檢，114 年 7 月至 12 月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 31.1 人/每十萬人口，期藉由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四)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114年7月至12月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55人，較113年同期58人，降幅5.2%(全國平均降幅12%)，其中56案為衛生局透過主動篩檢發現。
2. 114年截至12月，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4,973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半年內持續就醫率93.46%。
3. 114年辦理易感族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59,875人次，同時配合疾病管制署持續辦理「愛滋自我篩檢計畫」，民眾可透過人工發放點、自動服務機，或以網路訂購超商取貨方式取得篩檢試劑，114年截至12月，共計售出9,491劑篩檢試劑；採多元宣傳方式，深入校園、職場、矯正機關、同志活動場域、社區等辦理愛滋病與 M 痘衛教宣導1,464場，計81,912人次參與。另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36台（含衛生所33台、同志消費場域1台及友善藥局2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效益。
4.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 (1) 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82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本年度截至12月交換執行點總計發出空針417,065支，回收率100%。
 - (2) 114年分區設置50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30,539盒清潔針具衛材盒。
5. 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35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 PrEP 計畫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服用抗病毒藥物，本年度截至12月參與 PrEP 計畫共計1,361人，期有效預防愛滋病毒疫情。
6. 114年度本市共有21家 M 痘疫苗合約院所提供疫苗接種服務，截至114年12月，已有20,870人次接種 M 痘疫苗。
7. 偕同本市 M 痘疫苗合約院所辦理外展接種站服務，本年度7至12月辦理12場次，場域包含：同志中心、三溫暖、監所、同志遊行等高風險場域，服務共計195人次。

(五) 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114年7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本市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診個案共計1例。
2. 114年完成本市國小、幼兒園、托嬰中心及兒童課後服務中心洗手設備及腸病毒防治整備查核，共計查核1,327家教托育機構。
3. 114年會同高屏區管制中心、教育局、社會局等單位，針對教托育機構進行洗手設備、學童正確洗手動作及洗手時機認知度等抽查作業，完成45家。
4. 減輕經濟弱勢家庭負擔，全額補助特定弱勢嬰幼兒雙疫苗費用，鑒於「腸病毒」及「輪狀病毒」感染為嬰幼兒常見傳染病，為降低感染引發重症風險及減輕經濟弱勢家庭負擔，市府自今（114）年5月27日起至12月20日(計畫截止日)，「全額補助特定弱勢嬰幼兒雙疫苗費用」，全市共88家合約院所提供

補助弱勢嬰幼兒腸病毒及輪狀病毒疫苗接種服務，全案腸病毒71型疫苗受補助193人，口服輪狀病毒疫苗補助174人，共計367人。

5. 114年度本市轄區衛生所共計辦理 135場次腸道傳染病防治宣導活動，參與人數4,684人。

二、推動國際醫療

(一) 本市推動醫療觀光成果如下：

114年7月至12月本市國際醫療服務國際病人，一般門診12,535人次，住院診療534人次，健檢門診4,632人次，門診美容308人次。目前共有10家醫院申請高雄市國際醫療網平台，截至目前平台網頁瀏覽次數為513,103次。

(二) 於114年12月19日辦理「2025年高雄市國際醫療推動經驗分享討論會」，讓本市10家醫療觀光平台醫院會員及其他對國際醫療有興趣之醫療機構可以互相學習交流，以提供更優質之醫療體驗及服務。另請醫院提供特色醫療新聞內容翻譯成日文、印尼文、越南文，讓國際人士更進一步瞭解本市特色醫療。本市國際醫療網會員持續邀請有興趣發展國際醫療醫院加入會員。

三、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一)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 救護車普查：本市救護車共232輛，114年1月至12月辦理定期檢查482車次、攔檢225輛次、機構普查127家次，皆符合規定。

2. 汛期期間，衛生所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並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

3. 由於災害發生無法預期，為防範未然，持續督導轄區衛生所於災害發生時依本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流程回報本府衛生局，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 提升醫療救護品質及緊急應變能力

(1) 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13年至116年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並協助強化該院外傷重度照護能力，同時，亦輔導旗山醫院辦理「114-115年優化兒童醫療照護網絡-重點醫院」計畫；輔導旗津醫院辦理「114年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並續申請115年度該計畫；另補助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強化重度急救責任醫院資格，並輔導鳳山醫院、民生醫院及高醫岡山醫院辦理中度急救責任醫院評定作業。

(2) 依召開時間定期參與「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高屏及高雄網絡會議，透過案例研討及網絡自治落實雙向轉診，並督導本市醫學中心持續檢討並監控急診檢傷

一、二級傷病患24及48小時滯留率，保障急重症傷病患就醫權益。

5. 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及 CPR+AED 急救教育

(1)截至114年12月，本市 AED 總數共計2,445台，其中956台設置於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等法定應設置場所，205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其餘1,284台則為自發性設置於私人住宅、公司行號、國中以下學校等場所。

(2)114年1月至12月辦理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共313場次，計17,616人次參加。

(3)114年7月至12月隨機抽查本市 AED 計781台，並協助宣導衛生福利部建置之 AED 使用紀錄表線上通報功能及廣續推廣 AED 設備維護與管理員訓練相關規定。

(二) 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成效

1. 114年1月至12月計監控57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3,231次，以確保本市緊急醫療救護通訊暢通。

2. 114年1月至12月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院際間轉診計20件、滿載通報次數8,680次。

109年至114年12月 EMOC 任務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監控災難事件	68	51	30	37	64	57
無線電測試	7,975	2,141	2,168	2,149	2,093	3,231
協助急重症轉診	2	4	8	19	13	20
舉辦教育訓練	7	4	3	7	4	8
急診滿載通報	2,503	4,726	9,695	12,213	8,279	8,680

(三) 協助與監測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14年1月至12月監視活動共57場次，其中收案共10件，包含2025年第七屆高雄市那瑪夏區運動會暨布農盃選拔賽、114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5次定期大會、左營單車挑戰百里快樂行、2025FOCASA 馬戲藝術節交維計畫及現場執行協調會、114年國慶升旗典禮、第42屆全國地政盃活動競賽、2025高雄海洋派對、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會議、高雄三山媽祖暨白沙屯媽祖讚境賜福遶境。

2. 114年1月至12月協助市府各項活動，26場由各急救責任醫院應變待命，另緊急救護派遣工作計32場，調派醫師48人次、護理師304人次、EMT 救護員106人次、司機3人及救護車94車次。

四、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 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 9家市立醫院114年度下半年營運成果與113年度下半年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1,240,828人次，較113年同期減少7.04%；急診服務量115,501人次，較113年同期減少2.95%；住院服務量459,224人日，較113年同期減少7.22%。
2. 114年度5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113年權利金共計1億2,546萬441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333萬8,399元、市立小港醫院5,756萬3,431元、市立大同醫院2,601萬275元元(固定權利金係於當年度繳納，因114年大同已由長庚醫療合作，高醫114年毋需繳納固定權利金2,598萬5,423元整；另長庚大同114年土地租金24,773,395元已於1月2日繳納)、市立鳳山醫院1,854萬5,332元及市立岡山醫院2,000萬3,004元。

(二) 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 114年度共召開7次「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管理中心委員會議」，確實督管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2. 114年度爭取中央協助本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共計6,091,000元，補助弱勢就醫民眾計696人(5,428人次)，經費執行率100%。
3.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土地租金繳交市庫。

(三) 強化衛生所功能

1. 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14年度7月至12月牙科門診計服務616人次、眼科門診計服務181人次；114年度7月至12月甲仙區衛生所執行遠距醫療服務(眼科及皮膚科)計服務5人次；7月至12月田寮區衛生所遠距醫療服務(皮膚科)計服務23人次。
2. 為提高六龜及鄰近區域洗腎民眾就醫服務之可近性，六龜區衛生所血液透析中心於107年1月15日營運，服務血液透析病患，114年度7月至12月共執行2,208人次血液透析服務。
3. 辦理「公共衛生業務研習會」、「衛生所聯繫會議」等研習，共7場，約340人次參與。
4. 協調各衛生所及指定醫療機構支援行政相驗業務，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提供服務共815案(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9案)。
5. 本市22區設有醫療門診之衛生所，已於114年1月全面完成導入高雄榮總微型門診醫療資訊系統，114年7月至12月協助22區衛生所導入電子病歷模組系統以符淨零政策。

五、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一) 假牙裝置執行情形

1.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暨審查小組」，114年度共召開1次工作暨審查小組會議、3次假牙審查小組會議及5次中低收書面複審會議。
2. 結合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及牙醫醫療機構210家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執行老人假牙篩檢、裝置業務。
3. 114年度共完成2,109位（一般老人1,557位、中低收老人552位）長輩裝置假牙。

（二）經費執行情形

1. 114年度老人假牙預算編列共9,040萬6,000元，包括一般老人6,826萬2,000元，中低收老人2,214萬4,000元（中央補助款1,018萬6,000元、地方自籌款1,195萬8,000元）。
2. 114年度經費核銷9,040萬5,700元（一般老人假牙裝置費6,826萬1,700元、中低收老人假牙裝置及維護費2,076萬8,300元、業務費137萬5,700元）。

六、提升原民健康照護

- （一）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全人整合照護執行方案」、「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原住民族地區孕產婦產前檢查及生產交通費補助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二）健康醫療服務

114年7月至12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3,060人次，巡迴醫療診療2,811人次，辦理健康篩檢共計682人次；另就醫交通費補助991人次、孕產婦產前檢查及生產交通費補助152人次；遠距醫療服務（五官科）茂林區衛生所共計服務25人次；那瑪夏區衛生所共計服務35人次。

（三）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原住民公共衛生、防疫、菸酒毒與自殺防、長照等衛教宣導，計14場，共593人次參加。

（四）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輔導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114年7月至12月辦理減重班課程計56場次，辦理相關會議計11場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及健康活動計94場次，共1,332人次參加。

七、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 （一）醫政業務稽查：114年7月至12月受理陳情醫療廣告案件共109件；人民陳情案件共980件（含密醫6件）；開立290件行政處分書。

（二）醫療爭議調處：

1. 調處：114年7月至12月受理調處案件2件。
2. 調解：114年7月至12月新受理101案，召開106場調解會議，調解成立44件。

(三) 醫事審議委員會：114年7月至12月召開2次會議，審查26案。

八、落實藥政管理

(一) 藥品管理

1. 定期針對各類藥品標示檢查521件。
2. 114年7月至114年12月查獲不法藥品129件（偽藥3件、劣藥24件、禁藥13件、其他違規89件）。114年7月至114年12月查獲51件藥品違規廣告（本市業者8件、其他縣市43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3. 114年7月至114年12月針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稽查管制藥品，實地稽查592家次，查獲違規24件。

(二) 醫療器材管理

1. 定期針對各類醫療器材稽查，114年7月至114年12月醫療器材標示檢查255件。
2. 114年7月至114年12月查獲不法醫療器材83件（違規標示13件、其他違規70件）。114年7月至114年12月查獲23件醫療器材違規廣告（本市業者0件、其他縣市23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三) 化粧品管理

1. 114年7月至114年12月稽查化粧品業者990家次、標示990件。
2. 114年7月至114年12月抽驗市售化粧品共0件。
3. 114年7月至114年12月查獲不法化粧品43件，其中本市業者24件(行政裁處24件)，其他縣市19件。
4. 114年7月至114年12月計查獲46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29件、其他縣市17件)，均已依法處辦。

(四) 藥政管理

為加強並持續宣導用藥安全，結合本市藥師公會至校園及社區辦理實體用藥安全及常態藥事相關法規違規態樣宣導活動，自114年7至12月共辦理37場次，參與人數2,443人。

九、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工作

1. 加強食品抽驗

- (1) 114年7月至12月抽驗市售蔬果、花草茶及農產加工品計201件，檢測農藥殘留，17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8.45%，不合格案件12件外縣市業者皆移由轄管衛生局或所轄機關辦理，5件本市業者無法提供來源商依法裁處。
- (2) 抽驗市售禽畜肉、蛋品、水產品計474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及129項農藥殘留，1件禽產品與規定不符，衛生局依法裁罰。

- (3) 抽驗學校自設廚房餐盒及食材計5件皆與規定相符。
 - (4) 抽驗年節、中元、中秋、冬至等應節食品計166件，1件湯圓與規定不符，依法辦理。
 - (5) 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計1,660件，不合格30件，不合格率1.8%，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轄管衛生局處辦。
2. 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 (1) 114年7月至12月完成稽查轄內食品工廠225家次，開立限改經複查合格51家次，其中公告業別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符合性查核共31家次食品工廠；執行食品製造業者追溯追蹤查核36家次及一級品管查核37家次，經改善複查後合格；執行食品輸入業者追溯追蹤查核45家次及一級品管查核89家次，經改善複查後合格。
 - (2) 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14年7月至12月共稽查645家次，初查合格548家次，不符規定97家次，經複查後皆合格。
 - (3)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21場，計2,037人次。
3.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 (1) 114年7月至12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汞、鎘)計371件，檢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
 - (2) 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考試4場，計66人次報考，計有55人及格。
4. 食品衛生宣導
-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11場，約7,987人次參加。
5. 因應111年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肉品之稽查工作
- 為因應110年起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之國外豬肉品之進口流通及豬肉原產地之標示新制規定，本府衛生局於114年7月至12月加強本市肉品工廠、賣場、餐飲業者稽查抽驗肉品及其加工品，檢驗乙型受體素，計323件，並針對本市各類食品業者執行肉品之產地標示輔導措施，已完成3,136件標示稽查，均符合規定。
6. 日本輸入食品標示查核工作
- 為提供消費者正確資訊，維護民眾知的權益，本府衛生局執行「114年市售日本食品產地標示稽查專案」，加強查驗本市量販店、賣場、超市、超商、進口食品專賣店、網路平台等販售通路，進行市售日本食品產地標示稽查，114年7月至12月，已完成產地標示查核共465件，全數合格。執行日本食品抽驗204件，皆與規定相符。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14年11月28日召開說明會停止援引 FDA 食字第1061300397號等函，日本食品產地標示僅適用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2條規定。

十、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 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 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食品藥粧領域認證 1,250 項與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食品藥物中藥摻西藥成分認證 464 項。
2. 參加 TFDA、英國食品分析能力評價體系 (FAPAS) 及國際原子能總署辦理檢驗能力績效測試，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114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共參與 7 場次，114 年度已完成 28 場次。

(二) 創新檢驗技術量能

1. 因應 112 年 8 月 24 日日本排放含氚處理廢水，核能安全委員會、食品藥物管理署及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統籌及輔導本府衛生局建置「生物氚分析實驗室」，並於 113 年 6 月 25 日正式啟用，投入水產品中之生物氚安全監測，以提高臺灣整體之生物氚檢測量能。114 年與核能安全委員會簽訂「國內食品生物氚檢驗案」行政計畫，預計檢驗 400 件，7 月至 12 月已檢驗 221 件，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2. 為執行 114 年重要施政計畫，新增檢驗儀器設備：液相層析串聯感應耦合電漿質譜儀、液相層析及雷射脫附雙系統高解析質譜儀及次世代定序設備等。

(三) 為民服務檢驗績效

1. 免費提供食品殺菌劑（過氧化氫）、著色劑（皂黃三合一）DIY 簡易試劑供市民自行篩檢。
2. 受理民眾、業者委託付費檢驗，114 年 7 月至 12 月申請 109 件，歲入挹注 201,400 元。
3. 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計畫、中央委辦計畫、中央對地方聯合分工、本市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暨本府衛生局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等，114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績效如下表：

檢驗項目	件數 (件)	項件數 (件)	不合格件數 (件)	不合格率 (%)
市售蔬果農藥殘留	254	104,394	17	6.7
禽畜產品中殘留農藥	102	13,158	0	0.0
動物用藥殘留檢驗	541	24,702	1	0.2
食品添加物、食品容器 裝檢驗及其他化學成分	654	5,219	17	2.6
食品微生物	965	2,926	47	4.9
基改黃豆及摻偽檢驗	35	435	0	0.0
水質食品中重金屬	485	1,815	0	0.0
包盛裝飲用水溴酸鹽	62	62	0	0.0

檢驗項目	件數 (件)	項件數 (件)	不合格件數 (件)	不合格率 (%)
真菌毒素	75	339	2	2.7
營業衛生水質	1,777	3,554	29	1.6
食品摻西藥檢驗	21	4,872	1	4.8
輻射食品	375	1,125	0	0.0
化粧品塑化劑及甲醛等	50	904	0	0.0
生物氫	221	221	0	0.0

4. 因應美豬及日本食品開放進口，本市落實擴大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114年7月至12月加強檢驗市售肉品(進口及國產牛肉、豬肉及其他肉類製品)乙型受體素21項及食品中放射性核種(碘-131、銫-134、銫-137)，114年7月至12月共計檢驗牛、豬及其他肉類製品共計344件，7,224項次，檢驗日本食品375件，1,125項次，均與規定相符。

(四) 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1. 產官學醫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因應食品中非法物質及食因性病原衍生之食品安全事件，為強化檢驗積極作為，落實風險管控機制，擴充本市策略聯盟實驗室以促進產官學醫的技術交流，共計39家實驗室，盤點各實驗室檢驗資源，建立緊急應變食安網絡，擴大檢驗量能及備援機制，共同為民眾食安健康把關。
2. 114年賡續登錄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登錄項目包含食品微生物類、動物用藥類、食品添加物類、食品摻偽類等28項，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3. 本府衛生局賡續榮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醫療週邊類-公益服務組「食在雄安心--檢驗用心、杜絕黑心，非法現行」認證。

十一、重視預防保健

(一) 兒童健康管理

1. 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114年共篩檢12,093人，初篩率達98.85%。
2. 辦理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14年7月至12月，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7,237人，疑似異常181人，通報轉介107人，待觀察74人。
3. 辦理4歲及5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114年7月至12月共篩檢29,263人，未通過5,272人，複檢異常3,873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99.90%。
4. 辦理「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114年本市符合資格者共3,536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134家，114年7月至12月共補助掛號費1,776人次、部份負擔1,539人次、不鏽鋼金屬牙冠裝置195顆、白齒窩溝封填20顆。

(二) 婦女健康照護

1. 本市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21家，114年7月至12月定期及不定期稽查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217家、稽查298家次，均符合規定。
2. 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 (1) 提供新住民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依據「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宣導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規律產檢，114年7月至12月計有122案次接受補助。
 - (2) 新住民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14年7月至12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55人。
3. 辦理「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共計收案服務務413人。另提供未滿20歲生育身心健康照護服務計128人。

(三) 勞工健康管理

1. 114年所轄衛生所持續輔導訪查事業單位執行勞工健康管理及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情形。
2. 114年7月至12月外國人定期健康檢查備查39,839人，不合格者計304人，不合格率0.76%。

114年7月至12月外國人健康檢查統計

國籍	健檢人數	合格人數及比率		不合格人數及比率	
泰國	3,562	3,530	99.10%	32	0.90%
印尼	14,520	14,421	99.31%	99	0.69%
菲律賓	11,045	10,931	98.97%	114	1.03%
越南	10,712	10,653	99.45%	59	0.55%
合計	39,839	39,535	99.24%	304	0.76%

(四) 中老年病防治

1. 推動B、C型肝炎防治及健康照護：
 - (1) 依據國民健康署最新統計(114年1月至11月)，本市成人預防保健B、C型肝炎篩檢數為103,766人，B肝陽性8,383人(申報篩檢結果者91,853人)，B肝陽性率9.1%；C肝陽性1,580人(申報篩檢結果者91,811人)，C肝陽性率1.7%，針對BC肝篩檢異常個案結合衛生及醫療單位進行陽性個案複診或轉診及治療、追蹤。
 - (2) 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場醫事人員肝炎防治教育訓練，結合社區資源，於各場域辦理社區宣導活動，強化其篩檢、陽性個案追蹤及治療知能。

2. 推動本市成健基層診所加入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
 - (1) 截至114年12月參與該計畫之院所共414家。
 - (2) 辦理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說明會暨經驗分享，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場次，計82人參與。
 - (3) 辦理114年高雄市代謝症候群防治醫療院所獎勵計畫。
3. 推動糖尿病(慢性病)照護網：
 - (1) 截至114年12月參與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之院所計202家。
 - (2) 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高雄市糖尿病提升品質暨聯繫會議」1場次，計87人參加。
 - (3) 辦理「114年高雄市糖尿病照護品質獎勵計畫」。
 - (4)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筆試4場次，共計120人報名，109人到考，及格率88.9%。
 - (5)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糖尿病個案眼底巡迴檢查，共15場次，服務122人次。
 - (6)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慢性病(含代謝症候群、心血管疾病、糖尿病及三高防治等)教育訓練課程或個案討論會7場次，計490人次參加。
4. 為提升本市民眾對心血管疾病(含三高慢性病)、代謝症候群五項指標及疾病自我照護之健康識能採取多元化宣導進行介入。
 - (1) 114年持續辦理心血管疾病(含三高慢性病)及疾病自我照護之健康識能推廣中大型活動設攤宣導計13場次、99,643人次；社區衛教宣導323場次、13,059人次；與辦理代謝症候群防治社區跨部門衛教宣導。
 - (2) 網路傳媒宣導：114年於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頁宣導慢性病預防防治相關健康識能，共計22則；電台廣播高血壓防治、腎臟病防治及代謝症候群防治專家訪談各1場次。
5. 本市三原民區辦理三高防治及管理計畫，運用慢性病照護模式(Chronic Care Model)針對轄區三高個案進行個案管理，於114年收案251人，針對血壓、血脂及血糖之控制良率分別為67.36%、86.03%、62.42%，持續進行追蹤管理。另三原民衛生所各辦理代謝症候群模組班1班次，俾利代謝對象取得相關資源導正生活習慣(含營養及運動)。

(五) 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結合轄區921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2. 114年1月至12月提供四癌(子宮頸抹片、乳房攝影、糞便潛血檢查及口腔黏膜檢查)篩檢服務計581,794人，發現陽性個案24,722人(113.10.01至114.09.03，系統計算回推3個月)，確診癌前病變7,407人及癌症1,738人。

3. 本市現有27家公費肺癌篩檢醫院，114年7月至12月提供肺癌篩檢服務計9,857人，確診肺癌共95人，其中診斷為第0、1期有64人，早期肺癌(0-1期)發現率為67.4%。
4.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及活動
11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或說明會議3場次、電台廣播1場次及健康講座2場。

十二、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 營業衛生管理

1. 114年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

行業別	114年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旅館業(含民宿)	533	773	47
浴室業	46	539	10
美容美髮業	2,462	1,124	328
游泳業	71	786	18
娛樂場所業	71	59	4
電影片映演業	10	12	0
總計	3,193	3,293	407

2. 114年完成浴室業及游泳業117家水質抽驗計3,216件，其中64件未符合衛生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3.00%，游泳池不合格率1.21%，不合格水質經輔導改善後複檢均已合格。

(二) 社區健康促進

1. 提升民眾維持增進身心機能及生活安全相關識能

- (1) 營養議題：114年推廣全市社區營養教育共辦理512場，計11,489人次參與(累計874里，涵蓋率98.2%)；提供長者營養風險評估及諮詢55,465人次。另114年為提升長者未精製雜糧類攝取，規劃飲食策略並於本市7家長者據點完成系列課程，共辦理30場次，計733人次長者參與活動；持續推動乳品飲食策略，擴及偏遠地區長者據點宣導，114年共計4家據點、辦理完成22場次，計358人次長者參與活動。
- (2) 失智議題：辦理市民失智症預防及失智友善識能相關宣導，結合社區單位、學校、機關行號等，進行失智友善天使與組織招募培訓，預防失智症並協助社區中的失智者，114年共辦理709場失智友善宣導及培訓，計98,872人次參加，其中培訓11,659名失智友善天使及招募258家失智友善組織。
- (3) 生活安全議題：114年利用社區活動、醫療院所候診區，辦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共辦理121場次；運用

候診室跑馬燈、電視牆播放道路交通安全宣導影片，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及緊急處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共播放2,455次，觸及人次約16,056人次。

- (4) 多元議題：透過設攤、講座及多元媒體推播健康促進議題，利用電台、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頁、電視牆、跑馬燈等，宣導規律運動、均衡飲食、健康生活型態、失智友善、慢性疾病管理及長者整合式功能評估及高齡友善等議題。114年共曝光2,232次，觸及人數達45,697,940人次。

2. 透過長者整合式功能評估(ICOPE)，推動長者功能衰退情形(含行動、認知、營養、憂鬱、視力及聽力共6項)，及早發現失能風險，早期介入，預防延緩失能。114年共提供45,545位長者執行評估，評估發現行動異常2,390人、認知異常1,306人、營養異常397人、憂鬱205人、視力異常3,842人及聽力異常2,174人。針對異常者由服務機構轉介醫療或社區健康促進(運動或營養)服務，異常轉介率92.8%。此外，於114年起推動健康人權教育網「視力健康」與「握力測試」兩項健康評估，針對45歲以上民眾進行檢測，並結合衛生所、公共衛生委辦醫院及社區據點等單位共同推廣。自114年2月26日至12月共評估54,896人，視力紅燈共5,514人，轉介成功率為72.6%。握力紅燈共1,506人，轉介成功率89.0%。

3. 營造運動友善的支持性環境

- (1) 彙集本市健走路線76條，以民眾居家附近社區公園為主要規劃地點，增加方便性及可近性。健走路線內容包含距離、時間、消耗熱量等提供參考值，並由衛生所結合社區單位於轄區健走路線辦理健走行銷活動，114年辦理175場，共計39,875人次參與健走活動。
- (2) 發展社區長者公園體健設施運動策略，利用本市拍攝之「公園體健設施操作教學影片」製成QR code，提供市民隨掃隨看的便利服務，114年共辦理38場公園體健設施推廣活動，共6,174人參與，鼓勵民眾學習正確的設施使用方式來進行有效自主訓練，以提高身體機能。
- (3) 發展更年期女性運動推廣計畫，指導學員腹部核心肌群訓練，提升學員骨盆底肌肉力量與骨盆肌控制力，及改善或緩和學員更年期症狀。114年製作「骨盆底肌訓練」教學影片，並透過「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臉書粉絲專頁發布，同時由Curves可爾姿女性健身房協助同步分享，擴大民眾觸及與宣導效益。截至12月累計達7,420人次觀看，有效提升女性對骨盆底肌健康之認識與自我保健意識。
- (4) 盤整轄內現有資源及依在地需求，114年規劃以「無C級巷弄長照站」及「無失智社區服務據點」之里別為原則，共設立5班長者健康促進站，提供普及、就近性之

長者健康促進課程或活動。114年計113人，共2,717人次參與。課程內容以肌力強化運動課程為主，另加入均衡飲食、認知功能、視聽力保健、事故傷害、用藥安全、智慧科技運用介紹、行動能力與防跌及生活目標與憂鬱等議題，藉此促進及強化長者身心健康功能。

- (5) 倡議健康老化『舞』出生命的活力，本府衛生局特舉辦「樂齡健康雄舞力競賽」，提供專屬長輩表演的舞台，吸引來自全市38區58隊、計2,116位長者參賽，經本市辦理實體決賽及參加全國分區決賽、全國總決賽，最終由「活泉開心學堂帥公辣嬭團」榮獲常勝組最佳造型獎，新秀組「榮光快樂非洲鼓隊」首次參賽即奪得金牌獎，「保安學堂辣寶貝」則獲得最佳團隊獎。本活動透過媒體與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專頁觸及約26,000人次，展現銀髮活力與健康價值，激發不老風潮。

4. 發展以肌力為核心的運動資源，提升長者肌力

- (1) 為提升長者肌力，並將肌力活動融入長者日常，衛生局與社會局合作，針對社區關懷據點工作人員，114年將持續辦理社區長者肌力強化課程指導員培訓課程。此外，藉由肌力方案模組的指導員於社區據點帶領長者進行規律運動，協助長者能透過有效的運動增進體能，以維持其行動功能並達到預防延緩失能的目的。114年新增49人及49處據點，累計培訓294人及232處據點。
- (2) 積極布建銀髮健身俱樂部，截至114年布建本市銀髮健身俱樂部24區31處，聘請專業的運動指導員，搭配環狀運動器材，協助長者增進長者肌力與平衡力，促進肌肉功能，改善衰弱程度及提高動作敏捷性，預防及降低跌倒風險，114年7月至12月共服務約25,315人次。

5. 營造營養友善的支持性環境

- (1) 本府衛生局於107年設置社區營養推廣中心，陸續於108、111及114年設立旗山、彌陀及大社與林園分中心，並於所轄38處衛生所辦理飲食營養諮詢站服務，分中心與各諮詢站皆聘請營養師提供長者專業營養照護服務，全面規劃符合在地長者營養問題及需求之營養照護內容，建構本市完整健康資源與照護網絡。
- (2) 建立本市社區營養師人才庫：連結在地公私部門營養資源共同推動社區營養服務，包含長者團體營養教育、個別營養諮詢、營養風險篩檢、社區據點供膳輔導、長者認知問卷調查及民眾營養識能行銷推廣服務。
- (3) 辦理健康行銷並輔導轄區餐飲業者參與健康飲食元素餐盒，114年完成213家業者參與健康餐盒輔導，並辦理健康行銷活動44場次。

- (4) 於大林蒲活動中心設置「雄健康補給站」，由營養師固定時段駐點提供營養諮詢，經營大林蒲及鳳鼻頭等地區營養網絡。從收集民眾飲食營養問題，提供高風險個案營養篩檢、個別營養諮詢及後續營養照護轉介、團體營養教育、共餐據點供膳輔導及提升營養識能行銷等活動，114年共計服務73人。

6. 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

- (1) 輔導本市38區衛生所及與高雄市立圖書館合作，透過結合社區各機關單位資源共同推動高齡暨失智友善社區，包含提升長者活動場域安全性及友善服務，如活動中心、據點、藝文場域、四大超商等加強照明、防滑、放大標示等；辦理社區工作者充能、健康識能講座、多元長者活動與世代共融活動，114年共計辦理596場，計37,820人次參與。
- (2) 提升民眾高齡友善相關識能，透過多元方式宣導活動訊息與健康資訊，114年共計1,222則，觸及827,228人次參與。
- (3) 114年失智友善宣導共辦理1,064場失智友善宣導及培訓，計122,362人次參加，其中培訓11,659名失智友善天使及招募258家失智友善組織、272家樂智補給站；辦理失智友善及預防失智多元行銷宣傳，114年共計1,918則，觸及65,492,875人次。
- (4) 114年輔導本市33家健康醫院、38區衛生所、116家高齡友善健康促進服務診所，持續參與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健康醫院網絡及診所自評，提升機構內員工健康促進及高齡友善量能，期能提供長者可近性、全面性、有品質之友善醫療環境、健康照護服務，並進行社區健康促進服務。本年度有8家衛生所認證效期屆期，將持續參與高齡友善健康促進服務認證友善標章。

十三、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一) 全面性策略

1. 高雄市政府成立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結合本府16個局處及聘請府外委員11位(含學生代表2位)，透過跨局處及委員建議提供可近性、可及性的心理健康資源，每年召開3次會議研擬四大場域(家庭、學校、社區、職場)心理衛生促進措施，增進民眾生活品質及幸福感，114年7-12月共計召開2次會議；於9月2日及12月26日由陳市長其邁主持。
2. 於高雄市38區設置45處服務據點，包含44處定點心靈加油站及1處心理諮詢駐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詢/諮商服務。
3. 心理健康宣導：114年7-12月心理健康暨自殺防治講座計166場，6,063人次參與；廣播、新聞稿發布計8場次(則)；LINE、電視跑馬燈、臉書宣導計69則；鄰里長、里幹事自殺

守門人宣導計890里；並以多元管道如海報、單張、影片、衛教看板、文宣品等提倡心理關懷及求助資源管道。

4. 致命性自殺工具防治：與連鎖超市及大賣場合作推動「木炭安全上架」，114年7-12月查核宣導計335家；農藥行訪查及宣導計25家；公寓大廈宣導及訪查計23棟；81處水域張貼「珍愛生命」警語計81處。

（二）選擇性策略

114年7-12月透過醫療院所、各衛生所、長照中心及社會局提供65歲以上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服務計58,441人（占本市老年人口數11.0%），篩檢高危險群計952人，提供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

（三）指標性策略

1. 114年7-12月自殺通報計3,204人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依據衛生福利部提供114年1-5月初步數據，本市自殺死亡計213人，較去年同期減少21人，其中男性137人（64.3%）、女性76人（35.7%）；年齡層以「45歲至64歲」77人為首位（36.2%）；死亡方式以「上吊」68人最多（31.9%）。
2. 114年協助自殺高風險個案及家屬/遺族、精神疾患個案及主要照顧者、災難受難者、未滿20歲孕產婦及受疫情影響出現心理服務需求者，提供民眾免費諮商服務計1672人次。

（四）藥癮戒治服務

本市藥癮指定機構共18家，美沙冬維持治療給藥點共2家；衛生福利部114年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府衛生局代審代付，114年7月至12月累計維持治療補助人數共計1,121人，藥癮治療費用補助人數共計1,906人。

（五）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 社區精神個案照護114年截至12月31日共計照護10,756人，完成訪視追蹤80,168人次。
2. 社區關懷訪視員114年1月1日至12月12日關懷照護4,120人，提供關懷服務達52,849人次。
3. 強化社會安全網策略三114年1月1日至11月30日共計服務25,221人，提供關懷服務136,104人次。
4. 114年截至12月31日精神照護個案中具有嚴重病人身分共計244人，同時本府衛生局簽定公設保護人28位，以便協助其指定公設保護人業務。
5. 有關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其中疑似精神疾病個案轉介114年截至12月共計轉介260人，開案服務45人；社區高風險個案114年截至12月共計轉介403人，開案服務264人。

（六）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 （1）落實菸害防制法積極查核網路平台及實體店面販售電子煙及未經核定通過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指定菸品。結合警察局、經發局等單位執行各類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

及檢舉稽查。114年7月至12月共稽查15,661家次，依菸害防制法開立881張行政裁處書。

- (2)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本市社區、職場及校園菸害防制宣導共59場，計2,838人次參與。
- (3) 辦理國小組「拒菸報報心得感想徵文比賽」活動，共384件作品參加。
- (4) 結合本市393所學校(含大專校院)懸掛菸害防制宣導布條，辦理校園菸品及電子煙危害宣導，高中職以下學校42校65場、大專校院4校8場。
- (5) 至各級學校周圍販菸場所進行「拒售菸品給未滿20歲者」宣導，共176處商家。
- (6) 辦理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菸害防制宣導，製作電子煙危害短影音，利用多元網路媒體管道進行宣導；至社區、休閒娛樂場所及青少年活動場所進行菸害防制(含電子煙)相關宣導，共447場。
- (7) 推廣「吸菸禮節三不二要」，製作宣導單張，寄送至本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共6,959處，辦理1場線上問答活動共1,016人參與，並於11月12日抽出獲獎民眾。
- (8) 114年7月至12月結合社區資源辦理4場拒菸志工教育訓練，共計77人，協助宣導菸害防制及維護無菸環境。
- (9) 公告本市楠梓區油廠國民小學等3所學校通學步道為全面禁菸場所，並自115年1月1日生效。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結合合約戒菸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114年7月至12月二代戒菸使用人數計11,470人；接受戒菸專線服務計627人。

十四、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因應長照服務需求人口日益增加，本府衛生局積極布建各式長照服務資源，期能健全長照服務網絡，提升長照服務涵蓋率。

(一) 長期照顧服務

1. 社區整體照顧體系：本市特約之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共計76家，提供長照失能者個案管理服務，以個案照顧實際需求，連結社區或居家型態服務，滿足個案多元需求，114年7月至12月總計服務342,625人次。
2. 居家式服務
 - (1) 居家服務：由本市特約居家長照機構遴派受過專業訓練之居家照顧服務員至失能服務對象者居住處所，提供身體照顧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促使失能服務對象近便在家即可獲得專業照顧，以維持應有之生活品質，進而分擔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本市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計390家(特約計384家)，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43,140人、6,506,562人次。
 - (2) 專業服務：本市專業服務計128家特約單位，截至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8,889人、26,696人次。

- (3) 喘息服務：為減輕主要照顧者的負荷並提升生活品質，予提供多元的喘息服務方案，本市計765家喘息服務特約單位，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16,724人、163,749人次。
- (4) 聘僱外籍看護工家庭短期替代照顧服務（下稱短照服務）：為維護外籍家庭看護工(下稱外看)之休(請)假權益，並保障被照顧者於所聘外看休(請)假期間之照顧品質與安全，針對聘僱外看之長期照顧家庭，推動短照服務，本市計593家特約單位，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3,333人、49,974人次。
- (5) 輔具及居家無障礙改善服務：為提升民眾使用輔具可近性及簡化民眾申請輔具給付作業，本府衛生局推動長照輔具服務特約單位辦理代償墊付機制，透過與社區藥局及醫材行特約，以代償墊付辦理核銷，民眾前往特約輔具服務單位購置輔具或無障礙修繕，僅需支付部分負擔，即可取得服務，補助費用由特約商店向本府衛生局請款，以加速民眾取得輔具，並減輕民眾經濟負擔，截至114年12月共計特約453家(台南市75家、屏東縣市39家)，提供租賃服務共計16家(含偏鄉地區及全區服務)，114年7月至9月總計補助計6,378人、11,741人次，輔具租賃服務共計89人、371人次。
- (6) 交通接送服務：共計35家特約單位，長照交通車共計462輛可提供居家往返醫療院所之就醫交通接送服務，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14,278人、177,906人次。
- (7) 營養餐飲服務：共計53家特約單位，協助失能者無法外出用餐之不便及補充居家服務失能者備餐服務之不足，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1,885人、253,572人次。

3. 社區式服務

- (1) 日間照顧服務：為充實本市社區式照顧資源，落實在地老化，配合一國中學區一日間照顧中心之國家政策，本市有91學區日照目標數，截至114年12月底，業已完成79學區設置日間照顧中心154家(含小規模多機能17家)，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5,241人、262,652人次。
- (2) 家庭托顧：本市家庭托顧截至114年12月底計有31家特約單位，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155人、11,295人次。
- (3) 團體家屋：本市計有團體家屋服務3家，114年7月至12月總計服務35人、5,487人次。
- (4)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共計180家特約單位，提供長照個案居住地至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日間照顧中心、小規模多機能、托顧家庭)、巷弄長照站、文化健康站、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輔具中心或身心障礙日間照顧服務(含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據點、身心障礙者托顧家庭及提供日間照顧服務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距離10公里內交通接送，114年7月至10月總計服務4,671人、374,416人次。

(5) 辦理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

- ①衛生福利部於112年4月核定補助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里辦公室、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美濃區龍山菸葉廠等3案修繕及楠梓分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案之經費(5,688萬3千元)。
 - A. 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里辦公室：於114年4月8日開工，累積工程進度達68.59%，預計115年3月竣工。
 - B. 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於113年5月25日開工，業於114年7月22日竣工。
 - C. 美濃區龍山菸葉廠：於113年7月3日開工，累積工程進度99.94%，預計115年3月開辦服務。
 - D. 楠梓分局援中派出所新建工程：於113年7月31日開工，累積工程進度達59.67%，預計115年8月1日竣工。
 - ②衛生福利部於112年4月27日核定補助本市桃源區樂樂段活動中心修繕工程案之經費(532萬9千元)，本案於113年9月9日開工，114年5月30日竣工，並於114年12月31日完成開辦服務。
 - ③衛生福利部於112年8月1日、112年10月13日及113年12月31日核定補助及增核補助前鎮區70期土地重劃區布建日照中心新建工程案之經費(3,582萬7千元)、前鎮區瑞隆派出所布建日照中心拆除重建工程(5,000萬元)，辦理進度如下：
 - A. 前鎮區70期土地重劃區：114年7月1日開工，累積工程進度達38.11%，預計115年6月竣工。
 - B. 前鎮區瑞隆派出所布建日照中心拆除重建工程：114年6月24日核定基本設計，114年11月3日核定細部設計，115年1月15日開標符合資格，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預計115年2月4日辦理評選委員會，預計116年12月竣工。
- (6) 為提供就近性長照服務，規劃於本市14處社會住宅建築物內設置日間照顧服務。
- (7) 布建高雄中油煉油廠長照園區：本府與台灣中油於113年4月18日簽約辦理楠梓區中油高雄煉油廠宿舍區布建長期照顧服務園區，挹注3,000萬元修繕場域，規劃日間照顧中心、失智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與復健診所，修繕工程預計115年6月竣工，本府衛生局刻正辦理場地標租遴選廠商經營，強化楠梓區當地長期照顧資源。
- (8) 高師大教職員工宿舍布建日間照顧中心整修工程：為本市首例市立醫院與高雄師範大學合作，委由市立凱旋醫院經營，本府挹注1,679萬8,443元修繕場域，規劃日間照顧中心，預計115年10月竣工。

- (9) 持續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經費辦理：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辦理高雄市鼓山區長期照顧服務園區 ROT+BOT 案，其中 ROT 日照中心已於114年8月8日完成設立，114年9月1日起營運，另 114年8月20日啟用暨第二階段 BOT 住宿長照機構新建動土典禮，住宿式長照機構199床等，預計於118年6月底前完成新建及營運，提供從居家、社區到住宿式照顧的多元連續服務。

4. 機構住宿式服務

- (1) 本市計有一般護理之家58家、住宿式長照機構17家，分布在23個行政區，截至114年12月開放床數共計5,926床(一般護理之家4,304床、住宿式長照機構1,622床)、現住服務對象共計4,973人(一般護理之家3,673人、住宿式長照機構1,300人)，一般護理之家收住率85%、住宿式長照機構收住率80%。
- (2)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114年度「減少住宿型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本(114)年度共計有66家機構特約(一般護理之家47家、精神護理之家5家、住宿式長照機構12家、榮譽國民之家2家)。
- (3) 辦理衛生福利部「114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申請期程為114年7月1日至115年3月1日，截至114年12月計受理6,562件申請案(本府衛生局2,582件，執行金額為新臺幣2億1,172萬5,000元，執行率61%)。
- (4) 辦理衛生福利部「114年度住宿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計畫」，共有61家機構提出申請(一般護理之家50家、住宿式長照機構11家)，計畫執行期間6家一般護理之家及1家住宿長照機構申請退出計畫，共計54家進行成果查核(一般護理之家44家、住宿式長照機構10家)，共核定獎勵經費新臺幣2,748萬8,000元(一般護理之家2,170萬3,000元、住宿式長照機構578萬5,000元)。
- (5) 114年度辦理本市「住宿機構照顧品質獎勵計畫」執行，申請參加機構計56家(一般護理之家計48家、住宿式長照機構8家)。按本計畫成立「跨專業輔導委員團」輔導參加機構各項品質指標執行，並辦理共識會擬定當年度評核基準。計畫執行期間4家一般護理之家及1家住宿長照機構申請退出計畫，共計51家進行成果查核(一般護理之家44家、住宿式長照機構7家)，預計核發費用總計新臺幣3,046萬元(一般護理之家2,416萬元、住宿長照式機構630萬元)。

(二) C 級巷弄長照站

本市共有890里，本府衛生局、社會局及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致力布建 C 級巷弄長照站，以提供社區長輩多元化的服務，落實「在地老化」的長照政策，由在地人提供社會參與、共餐服務、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

詢及轉介服務等多元服務，截至114年12月31日業於503里布建579處C級巷弄長照站（醫事C-233處、據點C-314處、文化健康站-32處）。

（三）失智照護服務

建構完善失智照護網絡提升社區服務量能，讓失智個案及家屬就近獲得服務，現共設置12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65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以滿足失智個案不同階段的照顧需求，截至114年7月至12月失智共同照護中心總計服務5,247人（含新增確診1,069人）、失智社區服務據點總計服務995位個案及314位家庭照顧者。

（四）醫院出院準備無縫銜接長照服務

為使住院民眾安心返家，本市積極推動「出院準備無縫接軌長照服務」，以「入院即評估、出院前即銜接服務」，使長輩獲得長照服務的時間縮短為1.8天；本(114)年度有41家醫院推動，114年7月至12月底計服務4,950人，較去(113)年同期成長25.6%。

（五）長期照護創新服務-提升居家安寧服務計畫-獎勵社區藥局送藥服務

為強化居家安寧服務量能，輔導與獎勵社區藥局提供1、2級管制藥品與諮詢，減少案家奔波，讓末期病人順利返家接受安寧，實現在家善終，共計11家特約社區藥局，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24人次。

（六）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114年布建15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本府衛生局10處、本府社會局5處）。本府衛生局布建之家照據點114年7月至12月共服務3,610人次，提供高負荷家庭照顧者個案管理服務273人，心理輔導諮商128人次，到宅居家照顧技巧指導77人次，諮詢服務179人次，照顧技巧訓練課程6場136人次，支持團體49場322人次，照顧者與被照顧者共同參與之活動6場136人次，紓壓活動23場279人次，安全看視服務27人次及志工關懷1,977人次及其他本市創新服務370人次（含宣導活動及就業媒合）等。

（七）長照人力培訓

1. 專業人員訓練

（1）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

（2）114年7月至12月共完成專業教育訓練課程6場次及跨專業個案討論會16場次。

2. 照服員人力需求與培訓

（1）114年接受各類服務比率推估需求（現況）量，照顧服務員人力應為3,450人（居家式2,719人、社區式247人、機構式484人），盤點截至114年12月提供服務的照顧服務員有13,455人（居家式8,385人、社區1,117人、機構式3,953人）。

(2) 積極辦理照顧服務員人力培訓：114年7月至12月共開訓21班(549人)，結訓21班(523人)。

(八) 宣導活動

透過轄區衛生所結合轄區里鄰長、學校及社區辦理長照服務及1966專線宣導，114年7月至12月完成373場次實體宣導，共計30,110人次參與，此外本府衛生局透過廣播、網路媒體(官網、臉書)及戶外媒體(跑馬燈、電子看板)…等，運用多元方式進行宣導之1966觸及1,268,605人次。

(九) 強化偏遠地區(含原民)長照服務

1. 積極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業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杉林、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以轄區衛生所為單一窗口，透過資源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政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連結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本市7個偏遠地區已設立6間日間照顧中心(田寮區、茂林區、甲仙區、杉林區、六龜區、桃源區)及1間家庭托顧單位(茂林區)，另本府衛生局已爭取前瞻計畫經費挹注，衛生福利部同意補助3案布建日照修繕工程(那瑪夏區1、桃源區2，1處已設立)。
2. 統計成果：透過資源的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政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促進長期照護資源於偏遠地區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推估長照服務人數約2,768人，截至114年7月至12月接受長照各式服務人數約2,759人，長照服務涵蓋率約99.67%。

(十) 身心障礙相關業務

1. 114年7月至12月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人數432人，共計423萬6,921元。
2. 114年7月至12月審查身心障礙鑑定量計18,018件，並受理本市民眾居住地鑑定409案及外縣市委託本市17案。
3. 身心障礙者醫療整合門診計畫共有5家醫院提供服務(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義大醫院及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十五、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為促使長者健康老化，本府衛生局依據公共衛生三段五級的架構，從「強化自我健康管理，提升內在性能」以及「預防及延緩慢性疾病發生，降低疾病併發症」兩方面著手，建構高齡友善的健康城市。

(一) 在強化自我健康管理方面，著重個人的健康管理、友善環境建構及長者整合式功能評估推廣。

1. 個人健康管理：推廣健康生活型態(規律運動及均衡飲食)、提升心理健康及強化菸酒檳榔等危害防制作為等，以提升身心機能。

- (1) 運動推廣：推廣健走及公園體健設施的運用，積極布建銀髮健身俱樂部、培訓社區長者肌力指導員等，促使長者透過有效運動提升肌力及健康狀態。
 - (2) 營養推廣：於本市38區設置營養諮詢站，並培訓社區營養師，提供符合在地需求的營養照護。
 2. 建構高齡友善環境：輔導本市醫療機構參與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並結合社區長者常聚集的單位，研議環境改善措施，提升活動場域的安全性。
 3. 推廣長者整合式功能評估：從六大功能面向（認知、行動、營養、視力、聽力及憂鬱）即早發現長者衰退情形，並連結醫療及健康促進相關資源，預防延緩失能，促使長者健康老化。
- (二) 在預防及延緩慢性疾病發生方面，則從慢性病的前身「代謝症候群」著手，延伸至腦心血管防治、癌症防治以及心理精神層面的失智症及憂鬱症防治。
1. 推廣公費五癌篩檢（肺癌、大腸癌、乳癌、口腔癌、子宮頸癌）及成（老）人預防保健服務，異常者密切追蹤轉介，落實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2. 結合本市醫療院所共同推動慢性病防治，透過醫療人員定期追蹤管理，輔以飲食及運動衛教指導，提供社區可用之健康資源，及時修正個案生活型態，以達成預防及延緩慢性病發生的目標。
- (三) 在健康照護體系方面，除強調衛生所和醫療體系連結外，更重視長期照顧及精神照顧體系的健全發展及延續性照護。而長期照顧政策則另有兩大推動面向：
1. 配合中央政策推動長照3.0，完善本市醫療院所之出院準備服務、推廣長照復能、配合在宅醫療之長照服務銜接，落實醫照合一。
 2. 持續整合各項長照服務，均衡本市各區服務資源布建，簡化相關作業流程、精進各類長照服務人員專業知能，提升各類服務機構之整體服務效能及服務品質，提升長照服務涵蓋率與強化照顧管理品質。

拾陸、環境保護

拾陸、環境保護

一、藍天

(一) 提升空氣品質

根據環境部 TEDS 12數據顯示，高雄市污染源比例分別為，固定源39.4%、移動源31.1%及逸散源29.5%。為積極改善本市空氣污染，提升空氣品質，依據環境部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114年7-12月空品良率（AQI $\leq$ 100的站日數比例）達93.0%，高雄市空品長期呈現改善趨勢。

本市針對固定污染源、逸散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推動多項空污改善措施，管制措施如下：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1) 高雄轉型積極脫煤

①興達電廠：1、2號燃煤機組操作許可證已於112年9月30日屆期，不再核發許可，預估每年可減少燃煤使用量約185萬公噸；3、4號機組則自113年底轉為備用機組，預估每年可再減少約200萬公噸燃煤。114年減煤量實際減少約366.8萬公噸。

②汽電共生業者：114年邀集11家汽電共生業者召開4場次「汽電共生鍋爐生煤使用管控研商會議」，加速高雄市脫煤進程。經統計114年7-12月實際減煤量為26.1萬公噸。

(2) 加嚴高雄市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本府於110年12月2日公告修正排放標準，採3年2階段逐步加嚴，第1階段標準於111年12月2日施行，第2階段標準於113年12月2日施行。施行後預計可減少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合計約1萬公噸排放量。本市52座電力設施，其中40座符合第二階段加嚴標準、7座改善中、5座尚未取許可證(申請中)。

(3) 加嚴高雄市鋼鐵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環境保護局於113年4月25日公告「高雄市鋼鐵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草案於市府公報，113年12月12日報請環境部核定，環境部於114年8月19日辦理會商會議，會商審查結論，加嚴標準仍有防制技術可行性疑義，環境保護局已於114年10月29日辦理研商會，與管制對象說明加嚴標準草案進行之必要性及可行性，於114年12月30日再次提報環境部。

(4) 污染源稽查主動出擊，促進業者落實自主管理

①執行高臭氧反應性及有害空氣污染物稽查專案

114年7-12月期間執行石化業、VCM製造業、倉儲業及儲運業專案稽查35廠次，共查有21廠次違規，經輔導改善後，統計VOCs削減可達約208.17公噸。

②執行電弧爐煉鋼程序之稽查專案

本市之電弧爐煉鋼廠進行全面盤點查核5場次，後續已邀集專家學者進廠輔導，改善電弧爐廠之粉塵逸散情形。

③AI 監控空氣品質，北高加強查核

轄內建置1375處空品微型感測器，針對常有污染高值之北高雄區域推動專案查核，於112年建置即時高值告警系統。114年7-12月份共執行32家次可能污染來源查核作業，發現15家有污染逸散或操作缺失情事並要求改善；彙整高值熱區之本洲及永安產業園區污染告警次數，114年7-12月告警次數(314次)較112年(1028次)減少714次、下降69.4%。

(5) 總量管制不間斷

高屏空污總量管制共列管468家既存固定污染源，114年7-12月削減量差額共計165.4公噸，TSP 8.6公噸、SOx 1.3公噸、NOx 71.8公噸及 VOCs 83.7公噸。

(6) 以功代金源頭減燒，集中燒化管末防制

114年7-12月期間，寺廟空氣污染管制及輔導改善完成寺廟巡查45家次，執行紙錢集中燒收運856.5公噸，以功代金響應金額108萬9,229元。

(7) 餐飲油煙加強查，油煙異味不擾民

114年7-12月已查核182家次一定規模餐飲業，已全數符合法規要求，後續將持續輔導及複查，同時追蹤上年度補助餐飲業裝設油煙處理設備使用情形，114年7-12月已追蹤查核22家次，確認設備均正常操作維護。

2. 逸散污染管制

(1) 中油高煉整治案 維護空品不間斷

為掌握周邊空品，設置移動式空品監測車，並架設11座微型感測器，建立濃度高值告警推播群組，輔導業者自主應變後確實回報。

(2) 針對逸散污染來源，多方位守護空氣品質

①砂石採集及處理業、堆置場以及水泥製造業等逸散工廠，114年7-12月逸散性污染管制進行巡查921處次。

②本市營建工地及河川疏濬工程施工期間巡查，114年7-12月共巡查12,497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計115處次，尚有12處缺失改善中。另114年7-12月本市營建工地共計50家及72家工廠參加自主管理並認養洗掃周邊道路，深入街道洗掃，減緩道路揚塵，統計114年7月至12月，累計自主認養洗掃作業長度為36,921.29公里。

③積極改善裸露地，推動補助公私有土地設置空品淨化區、輔導各級學校設置清淨空氣綠牆，加強企業認養，以達永續經營，提昇空氣及環境品質；114年7月

至12月共計補助17案機關學校設置空品淨化區，預計可改善裸露地面積約11,262平方公尺；另補助5校設置清淨空氣綠牆，可新增垂直綠化面積約205.66平方公尺；共媒合75個企業及社區認養84處空品淨化區。

(3) 露天燃燒主動出擊

為有效降低轄內露燃情形，針對露天燃燒熱區啟用露燃AI告警系統，114年7-12月份期間告警共計302件，均派員到場確認，發現169件有露燃情事(其中9件現場查獲行為人，並依法告發處分；餘函請土地管理人、使用人或所有人應避免進行露天燃燒，經查獲屬實者，將依法辦理)、133件則未見現場有露燃情事。

(4) 推動營建智慧工地 落實智(自)主管理

環境保護局自110年起推動「營建工程科技智能管理」，導入自動監測與即時推播告警、雲端控制與路污辨識等智慧管理及技術，輔助人員進行營建工地污染管理，提升工地污染防治應變能力，部分工地更設置智能降塵設備(如霧砲機、自動灑水裝置、智能洗車台等)，減少營建工地衍生環境污染情事。統計114年7-12月智慧工地推廣再新增14處(另統計自110年推廣至114年底，已推動共計99處智慧工地，並設置計有161組微型感測器，其中有22處工地更配有AI揚塵辨識系統)。

(5) 河川揚塵改善從源頭 民眾不再懼風沙

聯合第七河川分署與南區水資源分署協助執行改善工程，由環境保護局提供河川裸露地調查與變化，再由水利單位協助執行疏濬工程及裸露地覆蓋相關作業，114年7-12月水利單位已施作578.296公頃；又透過衛星圖資分析114年10月河川裸露地面積，相較114年4月增加1,391.5公頃，評估主因為河川管理單位之工法施作區域與自然植生區域，於114年7-8月受到西南氣流水位上漲沖刷影響而破壞，且因水位降低部分區域裸露地浮現，現階段河川管理單位已逐步加強工法施作進行改善。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1) 物流、清運業者柴油車，分階段管制

111年開始推動物流業及清運業車輛管制，共納管4,341輛柴油車，其中出廠5年內有1,330輛，出廠5年以上取得有效期限自主管理標章有2,602輛，符合率96.1%。

(2) 敏感族群及貼近民生用車管制

113年開始推動復康巴士、救護車、加水車及混擬土業車輛管制，共納管844輛柴油車，其中出廠5年內有216輛，出廠5年以上取得有效期限自主管理標章有474輛，符合率81.8%。

- (3) 臨海產業園區運輸車輛分階段管制
114年優先針對臨海產業園區內國營事業及承攬車隊管制，共納管2,539輛柴油車，其中出廠5年內有867輛，出廠5年以上取得有效期限自主管理標章有1,511輛，符合率93.7%。
- (4) 技術結盟「保檢合一」擴大排煙檢測
高雄市結盟16家保養廠成立柴油車定檢示範站，藉以提供多元檢驗服務，方便民眾可以就近檢驗；另外對於檢驗不合格之車輛，可在保養廠現場做維修保養與輔導改善，以落實保檢合一目的，減少車主往返時間。114年7-12月提供3,199輛完成檢測。
- (5) 鼓勵柴油車定期檢測，加強路邊排煙攔查
針對柴油車高污染車輛執行路邊排煙攔檢，以及目測判煙稽查，並針對有污染之虞車輛，寄發通知限期改善，改善污染熱區空氣品質；114年7-12月柴油車目測判煙稽查數計2,251輛次，有污染之虞數計824輛次，執行行動檢測站及路邊攔檢排煙共2,201輛次。
- (6) 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控制系統補助
114年7-12月大型柴油車汰舊數為275輛；114年7-12月受理1-4期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系統補助計146件。
- (7) 提升機車定檢率，路邊不定期攔檢
114年7至12月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1,454,069輛次；到檢率為78.31%，另有315,414輛機車仍未完成檢驗。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579輛，不合格車輛共65輛，其中34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 (8) 加碼補助機車汰舊換新低污染車輛，114年7-12月機車補助辦理情形：
- ①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汰換老舊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602件。
 - ②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新購電動二輪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1,897件。
 - ③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淘汰二行程機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231件。
- (9) 空氣品質維護區
- ①第一期空氣品質維護區，111年2月5日正式實施，管制範圍為澄清湖、駁二藝術特區及壽山動物園等3處風景區，管制對象為出廠滿5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車，需有1年內排煙檢驗合格紀錄；出廠滿5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需完成年度排氣定檢合格紀錄。截至114年12月進出車輛符合率90.5%。
為推動擴大澄清湖空維區管制，納入澄清湖棒球場、圓山大飯店、果嶺自然公園、金獅湖風景區，含停車場及周邊道路範圍(松藝路、圓山路及高雄長庚紀念

醫院前大埤路)，目前已完成相關行政作業(協商會、草案預告、公聽會)及法制作業程序，後續提送環境部審核。

- ②第二期空氣品質維護區，112年4月20日正式實施，管制範圍為高雄港區第一至第六貨櫃中心，管制對象為出廠滿5年以上之柴油大貨車及曳引車，需有2年內排煙檢驗合格紀錄。截至114年12月進出車輛符合率97.8%。

因應高雄港區第七貨櫃中心開始營運，擴大劃設修正管制範圍及對象，包含船舶、柴油車輛、施工機具及無牌解櫃車輛，目前已完成相關行政作業，後續完成法制作業程序後提送環境部審核。

- ③高雄市鹽埕國民小學空氣品質維護區，113年9月1日正式實施，管制對象為出廠滿5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貨車及小貨車，需取得有效期限內自主管理標章；出廠滿5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需完成年度排氣定檢合格紀錄。截至114年12月進出車輛符合率90.2%。

- ④高雄市崗山之眼、旗津海岸公園、紅毛港文化園區及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等觀光風景區空氣品質維護區，114年7月1日正式實施，管制對象為出廠滿5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車，需取得有效期限內自主管理標章；出廠滿5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需完成年度排氣定檢合格紀錄。截至114年12月進出車輛符合率91.0%。

- ⑤高雄市四座資源回收廠及二處停車場為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對象為出廠滿5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貨車、小貨車，需取得有效期限內自主管理標章。114年8月1日正式實施管制，截至114年12月進出車輛符合率99.5%。

- ⑥高雄國際航空站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對象為出廠5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貨車、小貨車，需取得有效期限內自主管理標章。114年10月1日正式實施管制，截至114年12月進出車輛符合率96.9%。

- ⑦高雄臨海產業園區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對象為出廠滿5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貨車及小貨車，需取得有效期限內自主管理標章。113年9月23日辦理協商會議，114年2月7日辦理第2次協商會議，另於114年3月26日召開管制宣導說明會，對象為園區內國營事業及承攬車隊，後續辦理草案預告。

- ⑧岡山國中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對象為出廠滿5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貨車及小貨車，需取得有效期限內自主管理標章；出廠滿5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需完成年度排氣定檢合格紀錄。114年4月18日辦理協商會，114年11月3日草案預告，後續辦理公聽會。

4. 空氣品質概況

依據環境部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114年7-12月空品良率（AQI $\leq$ 100的站日數比例）達93.0%，高雄市空品長期呈現改善趨勢。

5. 空氣品質監測

（1）空品自動測站：設有5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包含2座增設監測項目而升級為特殊功能測站及設置1部空氣品質行動站，加上環境部13站（含行動測站1站），提供即時空氣品質監測數據。

（2）空品人工測站：設有5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採樣，114年7-12月計檢測90件樣品，136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

（二）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

1.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本市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者共449家、關注化學物質運作者共184家，現場查核383家次、裁處4件次，裁處金額共25萬元；會同警察及監理單位人員實施「高雄市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聯合輔導稽查實施計畫」，攔檢5車次，均符合規定；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7場次，測試結果均符合規定。

2.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本市列管環境用藥業者300家，其中環境用藥製造業3家、輸入業3家、環境用藥販賣業73家、病媒防治業221家；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11件；查核市售環境用藥標示551件，環境用藥廣告120件，告發處分35件。

二、淨水

（一）確保飲用水安全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檢測自來水管網水質336件，合格336件，合格率為100%；核發盛裝水站（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證695張，其中自來水源686張，地下水源9家，稽查28件次。

（二）防治水污染

1.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本市水污染防治法列管事業3,973家、污水下水道系統130家。

2.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執行鳳山溪博愛橋上游河道巡檢79次，累計清理河道廢棄物1,341.3公斤、淤泥641.26公噸。

3. 統計114年7月至12月開辦「鳳山溪環境教育課程」，辦理鳳山溪走讀、校園深耕教育、小小巡守員巡檢導覽以及寫生等活動，共5場次，參與人數共300人次。

4. 為改善地面水體水污染，並確保水污染管制區管制政策之延續，爰研擬「二仁溪及阿公店溪流域廢（污）水排水量總量管制」草案，並於114年9月25日辦理2場次草案說明公聽會議，參與人數共205人。

5. 統計至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累積核准179家畜牧場通過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案，核准總施灌量已達28.7萬公噸；內門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設施，於112年2月15日竣工驗收，統計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實際收受3萬公噸豬隻廢水，收集沼氣量11.1萬 m³、發電量18.5萬度。
6. 執行愛河「AI 影像辨識」系統，針對易變色河段搭配即時水質監測站於龍心橋下游及願景橋下游兩處，掌握愛河水色變化情形，於112年設置經現場影像收集、深度學習及訓練，於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間，辨識成功率已達約76%。

(三) 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守護市民飲用水安全，加強飲用水檢測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共計檢驗815件樣品，6,334項次，包括自來水水源水質及其管線水質、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地下水水源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
2. 營造優質水環境，加強環境水體監測
 - (1) 愛河下游處建立三處即時水質監測站，監測結果即時公布本府環境保護局網頁，提供民眾查詢。
 - (2)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境保護局2處監測站）等水質，另含其他河川水質稽查樣品檢驗，114年7至12月共計檢測185件樣品，2,578項次。
 - (3)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14年7月至12月共計檢測18件樣品，180項次。
 - (4) 針對愛河水質顏色變化成因分析，當水色變化源自藻類大量增生因素，各顏色變化主要優勢種，綠色為藍綠藻、裸藻；褐色為甲藻、矽藻；紅褐色為隱藻等藻種。

三、綠地

(一) 強化褐地管理與活化

1. 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52處（含整治場址15處、控制場址31處、應變必要措施場址3處及地下水限制使用地區3處），列管面積651.69公頃。
2. 114年8~9月辦理39處高污染潛勢預防性體檢（測漏管功能測試、油氣及陰極防蝕檢測）查核作業，查核申報系統資料異動及現場缺失將進行追蹤修正及改善，並於10月完成相關複查作業。
3. 為加速褐地活化，針對遭管制土地面積具一定規模者且水文流向合適者或可防止已完成改善區域再次污染者，採「分區改善、分區驗證、分區解列」方式進行輔導管控，以加速縮短土地閒置時間、儘速提升土地價值。

(二) 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1. 本府環境保護局114年7月至12月聘僱臨時人員395人，協助本市主要道路清潔維護。

2. 114年7月至12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8億1,205萬3,554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1億8,374萬8,553平方公尺，114年7月至12月側溝清疏長度2,654公里，污泥重量16,042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 (1) 由各區清潔隊每月針對全市列管公廁4,202座，實施抽查114年7月至12月共檢查35,495座次。
 - (2) 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環境部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針對普通級及普通級以下公廁，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 (1) 114年7月至12月垃圾清運每週5日，計清運25萬6,985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0.52公斤；114年7月至12月資源回收量48萬9,111公噸，資源回收率57.89%；114年7月至12月廚餘回收量3萬9,048公噸，廚餘回收率4.63%，將持續加強稽查及資收宣導工作，以落實源頭減量政策。
 - (2) 本市 ARM 自動資源回收機從初期公部門設置營運，逐漸轉型到媒合企業認養，現已轉為企業自主設置。截至114年12月，本市公部門及民間企業自主設置機台合計已達187台，除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亦強化本市回收多元性。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 114年7月至12月本土性登革熱確定病例計14例、境外確定病例計27例，本府環境保護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244萬2,308次；孳生源投藥處5萬3,705處；空地清理160處；清除容器個數187萬5,640個；清除廢輪胎1萬7,803條；出動人力3萬7,252人次。
6. 推動垃圾定時定點收運
三民西、三民東、小港、仁武、左營、林園、苓雅、鳥松、新興、楠梓、前鎮區清潔隊轄內23處停留點設為定時定點專區，每點停留10~20分鐘以上，提供民眾充分時間傾倒垃圾，隨車人員於車輛行進間均不站立於車後踏板，同時維護清潔隊員作業安全。
7. 推動超商垃圾費隨袋徵收
114年12月1日公告實施原高市及鳳山區4大超商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隨袋徵收政策，截至114年12月共計有891家門市適用（330家門市隨袋徵收、561家門市委外清運）。

8. 中區資源回收廠及岡山資源回收(焚化)廠運轉情形

(1) 中區資源回收廠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 ①垃圾進廠量88,027公噸，垃圾焚化量83,807公噸。
- ②發電量22,790千度，售電量11,948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2,934萬1,721元。

(2) 岡山資源回收(焚化)廠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 ①垃圾進廠量145,603公噸，一般廢棄物進廠量54,233公噸(佔37.25%)，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91,370公噸(佔62.75%)，垃圾焚化量141,925公噸。
- ②發電量77,468千度，售電量58,388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1億1,933萬元。

(3) 岡山廠 ROT 案：

- ①民間機構114年外縣市之可處理廢棄物以4萬噸為限。
- ②承諾投資金額約新臺幣8億8,319萬元，將於115年6月底完成相關設備整修(建)作業(主要投資於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改善)，藉此降低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提升焚化處理設備之妥善率，修建工程於112年6月1日開工，截至114年12月31日預定進度89.21%，實際進度89.22%。

9. 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運轉情形

(1) 南區資源回收廠114年7月至12月垃圾進廠量127,483公噸，其中一般廢棄物進廠量68,834公噸(佔54%)，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58,649公噸(佔46%)，垃圾焚化量126,269公噸；發電量50,651千度，售電量30,298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7,617萬元。

(2) 仁武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114年7月至12月垃圾進廠量為192,228公噸，其中一般廢棄物進廠量87,308公噸(佔45%)，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104,920公噸(佔55%)，垃圾焚化量194,642公噸；發電量121,262千度，售電量98,539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2億7,075萬元。

(3) 南區廠及仁武廠環保金爐分別命名為「平安紙錢專用金爐」及「如意紙錢專用金爐」，專用金爐每小時紙錢焚燒設計量550公斤，協助處理本市三大節日(天公生、清明節及中元節)紙錢，114年7月至12月南區廠協助燒化紙錢70公噸、仁武廠106公噸。

(4) 仁武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三爐均已完成整建並進行試車工作，以利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及增進鍋爐燃燒效率。

10. 事業廢棄物管理規劃

(1) 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至114年12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4,499家。

- (2) 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114年7月至12月許可證核發件數197件。
 - (3) 持續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114年7月至12月共計審查623件。
 - (4) 配合地檢署及警察機關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114年7月至12月移送警察機關偵辦案件共計4件。
 - (5) 建立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體系，輔導再利用機構擴展再利用量能及提升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根據「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資訊系統」數據顯示，目前本轄再利用機構共計432家，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87.38%（統計至114年12月31日止）。
 - (6) 旗山區大林段轉爐石清運符合進度，中聯公司清運轉爐石進度超前。該場址於102年回填轉爐石。經強力要求中聯公司負起清理責任，109年11月中聯公司啟動清理。統計114年7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清運量為3萬6,182.84公噸，去化數量約為5,494.26公噸。
 - (7) 一般家戶石綿廢棄物清運，114年7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共受理492件民眾申請，清運件數為479件，清運量合計484.54公噸。
 - (8) 一般家戶石綿廢棄物清運，至114年12月31日共受理1,837件民眾申請，清運件數為1012件，清運量合計1072.4公噸。
11. 廢棄物調度中心資訊系統優化
- (1) 提供業者進廠優先量:自113年1月17日起，若業者連續3日無預約成單時，第3日可優先取得1筆預約單，以利載運廢棄物進廠代處理。統計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每日開放優先量平均約162公噸(六日及例假日不開放)。
 - (2) 跨廠調度更靈活:跨廠調度前會以 Line 推播方式即時通知各業者，並於調度中心系統網站公告，以利即時請業者配合調度作業，妥適處理本市廢棄物。統計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跨廠調度共有14次。
 - (3) 針對以不正當方式預約進廠等行為，系統導入自然人憑證登入，並循序漸進輔導清除業者採自然人憑證綁定登入預約清運廢棄物進廠，截至目前已完成自然人憑證及行動自然人憑證綁定的帳號已達總帳號之94%，且有約9成之預約業者已採用自然人憑證登入預約。
12. 積極規劃掩埋場，妥善處理廢棄物
- (1) 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穩定物，114年7月至12月進路竹阿蓮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26,371.95公噸。
 - (2) 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進大寮衛生掩埋場，114年7月至12月共11,143.857公噸。

- (3) 目前正推動路竹阿蓮掩埋場活化工程，預估增加約23.4萬立方公尺，使用年限增加約4年。
 - (4) 現正進行規劃新設燕巢掩埋場第三期開發之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及水土保持規劃等作業，本案開發面積約9.21公頃，增加約111.2萬立方公尺，使用年限增加約17.9年。
13. 掩埋場轉型再生能源電場
- (1)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14年7月至12月共處理沼氣量計約108.6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約173.8萬度，為市庫增加約新台幣10.6萬元收入，約減少8,641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
 - (2) 大社掩埋場一期及旗山掩埋場的太陽能光電運作發電，二場設置容量合計達1.6MWp（1.6百萬峰瓦）。114年7至12月發電量約91.7萬度。以每度4.29元綠電計價，回饋金百分比為8.5%，為市庫增加約35萬元收入，約減少467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
14. 底渣再利用落實循環經濟
- 辦理焚化底渣再利用委託處理再利用計畫及自辦篩分處理再利用新廠，114年度7~12月進廠量焚化底渣7萬6,502公噸及台東回運底渣2,395公噸(合計7萬8,897公噸)，114年度7~12月焚化再生粒料銷售量7萬3,937噸，相較以掩埋方式處理底渣，為市庫節省約3.18億元。
15. 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1) 一般噪音作業管制：依據噪音管制法第8條，修正本市噪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礙他人安寧行為之時間、地區或場所，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 航空噪音作業管制：每季審視高雄國際航空站提交航空噪音監測季報資料，每兩年檢討修正本市航空噪音管制區，賡續協助高雄國際航空站辦理航空噪音補助申請初審工作，114年7-12月共計完成初審共1件。
 - (3) 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進行路攔及通知到檢等業務，以降低民眾改裝排氣管噪音擾鄰陳情案件數。114年7-12月辦理路攔稽查共40場，移動式聲音照相共80場，總計稽查27,436輛次，通知到檢408輛，總計檢測185輛次，不合格7輛次。
16. 環境污染稽查
- (1)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24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統計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共計受理14,510件次，平均處理日數：1.21天，均依規定處理時間(7天)辦理完成。
 - (2)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違反環境污染案件如統計表：

項目	稽查件數	告發處分件數	裁處金額(元)
環境衛生	282,804	7,409	10,501,676
空氣污染	32,575	22,670	55,829,844
水污染	1,053	128	21,839,447
噪音污染	2,411	1,542	3,366,300
一、資料統計期間：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二、資料來源：環境部環境管理署環保稽查處分管制系統(EEMS)。			

(3) AI 雲端影像監控系統即時蒐證污染

- ①設置於臨海、林園、仁大、本洲、永安、大發、楠梓產業園區、路科及橋科之雲端影像攝影機(56組)擷取即時影像，透過網路傳輸將影像匯入軟體進行辨識，可偵測黑煙、逸散及火花等異常事件。即時推播通報稽查人員第一時間到場有效查處。
- ②114年6月於臨海、林園、大發、和發、楠梓、白埔產業園區以及橋科完成擴充10組攝影機，目前有66組雲端影像監控設備，可即時進行24小時無間斷空污影像異常辨識。
- ③統計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 AI 監控發現異常違反環保法令共計11次，裁處1016.12萬元，細節詳如下表：

項次	事件時間	公司場所	事件摘要	違反法條	裁處金額(萬元)
1	114/07/03	虹京資源	槽車填充鹽酸至鹽酸儲槽時，空污設備(洗滌塔)未持續運轉，致鹽酸氣未經處理從 P302管道排放造成空污情事。	空污法第23條	13.5
2	114/07/08	中油大林	經查該廠其他石油製品製造程序(M16)因開爐作業不順，將製程氣體導至廢氣燃燒塔(A015)處理，然而燃燒不完全致大量明顯粒狀污染物(黑煙)散布於空氣中。	空污法第32條	30
3	114/07/14	三元能源	因管理不當導致火警事故發生，並造成污染物逸散。	空污法第32條 毒管法第19條	419.5

項次	事件時間	公司場所	事件摘要	違反法條	裁處金額 (萬元)
4	114/08/07	勁展綠能	該廠鋁二級冶煉程序(M01)投料作業時，因防制設備收集效率不佳，導致粒狀物經由廠房開放處逸散至空氣中。	空污法第32條	45
5	114/08/08	中鋼	排放管道(PS11)紅煙狀況，為靜電集塵機(AS11)稍早故障排除後重新起機時，因本次維修部分較多其掉落於靜電集塵器底部之粉塵(人工清理困難)，並於啟動時造成較多粉塵吹出，過程中電擊電壓有達到許可規範，故造成紅煙情事。	空污法第23條	10
6	114/09/21	中鋼	煤化學工場(W25)發生火災，殘餘煉焦爐氣改由緊急排燒塔排燒，因燃燒不完全，致大量粒狀物逸散至大氣中。	空污法第32條	120
7	114/10/05	台塑林園	聚丙烯(PP)塑膠製造程序(M01)緩衝槽(E024)幫浦(P344C)軸心洩漏庚烷，發生火災，致大量粒狀物逸散至大氣中。	空污法第32條	18
8	114/10/29	欣塑開發實業	因破碎機台運轉過熱，引燃堆置廢塑膠，產生明顯粒狀物	空污法第32條 廢清法第36條	10.5
9	114/11/22	自然人	經查現場有露天燃燒行為，燃燒枯樹木材(葉)且未有任何防制措施，導致粒狀物(灰白色)逸散空氣中造成污染。	空污法第32條	0.12
10	114/12/8	禹青企業	該廠塑膠製品製造程序之加熱爐爆炸，附近有酒精、柴油等易燃物引發火警，造成明顯粒狀物排放。	空污法第32條	321
11	114/12/16	唐榮鐵工廠	冷軋機(E016)軋延鋼板作業與機台磨擦產生高溫至冷軋油起火燃點導致燃燒，致現場產生明顯粒狀污染物散佈於空氣中。	空污法第32條	28.5
總計					1016.12

(4)鳳山溪水污強力掃蕩專案

統計114年07月至115年01月止，累計稽查85件次，裁處31件次業者非法排放廢水，包含23家食品業者、2家土石加工業、2家金屬表面處理業、1家營造工地、水泥業、汽車零件批發業及1件個體行為人，其中25件違反水污法第30條水污染管制區內污染水體告發、4件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告發、1件依違反水污法第26條拒絕檢查告發及1件依水污法第36條排放有害健康物質告發，裁處金額達1,254萬4,800元。

17. 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查暨監督

- (1) 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221件，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114年7至12月共召開2場次，審查案件13件次(3件次環境影響說明書、3件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及7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1件審查未通過；本市114年7至12月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共召開20場次，審查案件15件次。
- (2) 114年7至12月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116件。
- (3) 環境影響評估宣導影片製作完成，於說明會上播放宣導影片，運用淺顯易懂、循序漸進方式，將環評法介紹給大眾，並於會上進行播放，普及環評知識。

四、低碳

(一)邁向高雄市淨零排放

1. 高雄市溫室氣體管制

- (1) 2024年高雄市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5,008萬公噸，相較基準年(2005年6,614.7萬噸)減少24.3%，減碳逾1,606萬噸。目前高雄市已將2030年減量30%目標明訂於自治條例，同時於去(114)年6月2日經議會三讀通過第一期碳預算，設定2025-2026年碳預算為5,093萬噸，較2005基準年減幅23%。
- (2) 114年辦理4場次產業淨零大聯盟會議，分業別針對碳費自主減量計畫申請、科學基礎減量目標申請等，邀請產官學專家進行分享交流。另環境保護局成立「自主減量計畫輔導團」，針對製程、空調、節能設備及盤查技術提供專業建議，114年已輔導日月光、李長榮、海光、台達等20家企業，協助規劃減碳措施、撰寫計畫書，並釐清申請流程及減量效益認定等問題。
- (3) 「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於113年6月3日正式公布施行，已成立「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公布「碳預算」、編撰「淨零政策白皮書」及環境保護局「淨零永續報告書」、建構「高雄碳平台」等，並於114年12月21日完成「高雄市指定事業及一定規模以上公

私場所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申報及揭露辦法(草案)」預告；亦啟動自治條例修法，包含2040減量目標、擴大各局處權責等。

- (4) 執行「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110-114年)」，共計58項措施，5年預計總減碳效益約217萬噸，方案於112年5月核定，累計至114年9月底共減碳735萬噸，包括：再生能源建置、汽電共生減煤、廢棄物循環再利用與老舊柴車汰換等措施；目前啟動第三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研擬。
- (5) 辦理事業單位與住商部門溫室氣體合作減量作業，推動迄今10年，由企業提供資源協助學校、公有建物、社福機構進行外部減碳，累計已超過157家次企業參與，執行235案減量措施，年減碳量約494公噸，過往多以紙本作業進行，114年首次建置線上平台，省去傳統紙本流程，並提供即時媒合服務，提升合作減碳作業之效率與便利性，共完成21案媒合，補助金額計新台幣221.5萬元，年減碳量106公噸。
- (6) 環境保護局於113年完成局本部112年溫室氣體盤查，排放量為666公噸。自114年起擴大盤查範圍，將清潔隊等外勤單位納入盤查，顯示全局排放量約為13,367公噸，其中，局本部排放量為644公噸，較112年減少22公噸。
- (7) 推動碳權主軸計畫，114年共計提出3件自願減量專案至環境部審查，分別為民生醫院冰水主機汰換、內門畜牧廢水沼氣回收、漁港路燈汰換。

2. 推動淨零綠生活

- (1) 推動淨零生活轉型：為邁向2050淨零排放目標，透過「食、衣、住、行、育、樂、購」之行為及消費模式改變，推動民眾啟動生活轉型、產業端供給模式改變，以達到減碳目標。
- (2) 配合永續長聯盟推動機關綠色採購，本府各機關指定項目綠色採購率達99.73%。
- (3) 輔導業者轉型成為綠色場域，截至114年12月，高雄市計有530家環保餐廳(含綠食飯桌)、25家環保標章旅宿、3家環保標章旅行社；辦理2場次綠色場域聯合行銷活動、9場次綠色旅遊，引導民眾從生活各面向實踐低碳生活。
- (4) 持續推廣環保集點政策，截至114年12月高雄市會員數達37,781人，並已有11家業者加入環保集點特約機構。

3.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 (1) 截至114年12月高雄市輔導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計有1處地方政府「銀級」、2處區層級「銀級」、11處區層級「銅級」、6處里層級「銀級」、85處里層級「銅級」及654處村里社區取得報名成功。
- (2) 在推動社區因地制宜措施與節能減碳方面，截至114年12月高雄市於三民、新興、鳳山、楠梓等13處社區完成21項低碳行動，預估每年可節電約12,457度、節水約85

度、發電量約3,441度，減碳量約13,932公斤，另綠化面積40m²，固碳量約12公斤。

- (3) 在教育培訓及宣導方面，截至114年12月，已辦理5場次教育培訓與宣導活動，包括2場太陽光電說明會、1場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說明會、1場氣候變遷調適培訓課程及1場低碳飲食推廣活動，累計參與人次約266人。透過多元主題推廣，協助民眾從日常生活中認識市府在淨零轉型各面向的政策與行動。
- (4) 於114年12月3日公告「114-115年度高雄市社區低碳措施補助計畫」，補助對象包含本市轄內依法立案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社區管理負責人、里活動中心或其他社區活動中心，以及合法住宅所有權人，補助項目包含創能、儲能、節能與低碳措施等四大面向。
- (5) 於114年11月18日預告公告楠梓後勁地區為淨零示範區，由市府優先示範再生能源建置、智慧綠建築及能源效率提升、低碳交通推廣、減廢或循環再利用、能力建構及其他低碳或淨零措施，後續亦逐步引入企業 ESG 資源及媒合方式投入社區協助淨零轉型，以達到淨零示範性效果。

(二) 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調適

1. 成立「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及推動城市永續發展

- (1) 「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於114年8月11日完成召開第八屆第一次委員會會議，管考161項永續發展指標，並由永續環境組、永續安全組及永續願景組進行成果專題報告，114年10月啟動第八屆第二次委員會會議，同年12月已完成召開各組小組會議。
- (2) 編撰完成「2025年高雄市自願檢視報告(VLR)」，同步檢核本市淨零轉型與永續發展兩大議題之年度執行績效。

2. 執行高雄市氣候風險評估及氣候變遷調適

- (1) 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第20條，編撰完成「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成果報告」，涵蓋64項調適計畫，設定21項質化指標及43項量化指標。該成果報告已於8月11日提送推動會審議，並於10月公開上傳至環境部「氣候資訊公開平台」，以落實資訊公開與透明。
- (2) 成立「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輔導團」，涵蓋七大領域、24位專家學者，迄今已協助審查調適執行方案成果報告、界定關鍵議題、歷史災害事件強度、空間區位與災損調查報告，並完成七大調適領域之脆弱度及災害風險評估調查報告。
- (3) 114年7至9月已辦理4場次調適系列課程（通識、核心、專業、主題），結合淨零學院資源，邀請民眾、公民團

體、學校及南方治理平台6縣市共同參與，提升民眾、機關等調適能力。

- (4) 高雄市於114年正式簽署《柏林城市自然公約》(Berlin Urban Nature Pact)，為亞洲首座加入該公約的城市。為落實公約精神，環境保護局於12月召開跨局處會議，研議生物多樣性目標；預計於115年完成「地方生物多樣性行動計畫」之訂定，並逐步邁向2030年自然正成長(Nature Positive)之願景。
- (5) 維護及更新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推動平台」資料及數據，並新增調適行動方案7+1領域成果、各部門減碳成果、建置智慧調適專區 VR 虛擬實境影片以及導入3D GIS 圖台等，以強化本市資訊揭露、調適能力建構及風險圖台之應用。

(三) 淨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

1. 淨零學院

- (1) 學院辦理人才培育，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證照課程18堂(455人次)、通識課29堂(1,025人次)、技術課3堂(183人次)，成立至今合計開設200多堂課、7,300多人次受訓，發放2,500餘張國際證書。學院設定三大主軸：南方人才培育中心、減碳技術交流平台、政策倡議平台。從國際證照課、產業實務課、青年綠領課、國際淨零交流等面向推動。
- (2) 學院落實公正轉型：
 - ①以市府帶頭：各局處首長共取得90餘張 ISO 證書，市府各級主管、承辦取證，從碳盤查、碳足跡、碳減量及碳中和，自內部人力開始培養減碳專業。114年共開辦39場次局處專班，如工務局自然碳匯專班、研考會公正轉型工作坊及人發中心通識課程等。
 - ②產業實務：邀請國際驗證機構講師授課、開辦產業專班，114年包含日月光以及中油大林廠等單位，主題涵蓋 ISO 14064-1和 ISO 14067；另114年辦理2場技術交流，包含欣興電子氫能燃料發電系統與中華紙漿久堂廠智慧製造等。
 - ③青年綠領：與教育局合作，針對國中、高中淨零種子教師培育、學生辦理氣候調適、淨零基礎通識專班，114年共培訓445名綠領人才。
 - ④出版 ISO 淨零專書：為讓學員、民眾更容易掌握國際碳管理與 ISO 標準，淨零學院與國際查驗機構合作，針對5大 ISO 標準 (14064-1、14064-2、14067、50001、14068)，以及學員重點問答進行解析。專書於114年12月正式出版。

2. 辦理淨零政策國際交流

- (1) 114年7月4日史瓦帝尼王國經濟企畫暨展部長 Thambo Gina 率團蒞臨淨零學院，由環境保護局分享高雄焚化廠

將廢棄物轉化為能源、訂定「兩年一期」城市碳預算及打造低碳社區、生活轉型倡議等經驗。

- (2) 114年8月1日至9日辦理「澳洲淨零永續城市與氢能應用參訪交流團」，前往澳洲布里斯本、紐卡索及雪梨進行實地觀摩與政策座談，涵蓋「強化氣候治理交流」、「學習氢能應用實例」及「探索永續城市實踐」三大主題，從碳中和推動機制、公正轉型策略與社區參與模式等進行實務探討。
- (3) 114年9月22日至26日環境保護局率領「淨零解決方案徵件活動」獲獎學生前往日本北海道參訪苫小牧碳捕捉封存示範場域、沼之端廢棄物處理中心氢能製造廠、札幌加氢站等淨零場域，深化學生對淨零政策與技術的理解與國際視野。
- (4) 114年10月29日參與 ICLEI 及麥克阿瑟基金會合辦之「全球循環城市行動交流論壇(線上)」，與澳洲雪梨、墨爾本、馬來西亞威斯利省分享高雄市推動塑膠源頭減量及回收再利用的經驗及成果。
- (5) 114年11月22日至30日參與環境部舉辦之「114年環境保護國際交流研習計畫」，前往英國倫敦，針對英國淨零政策推動、碳費及碳交易推動、環境管理、循環經濟推動等主題進行交流研習。

五、環境教育

(一) 執行環境教育推動管理

1.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計23處，持續輔導有申請意願之場所如十八羅漢山等，成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2.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市取得環境部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3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二) 落實環境教育宣導與推廣

1. 為加強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規者之環保概念，依違反法律之不同，規劃不同課程，落實做好污染源頭管制環境保護工作的重要性，使其充分瞭解環境問題，體認環境倫理及責任，避免再度違法受罰，114年7月至12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律處以接受環境講習者辦理7場次環境講習，計888人接受講習。
2. 為提升市民對環境教育理念有更深的體認，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環境教育行動巡迴車活動，透過可移動互動式教具巡迴各機關(構)、學校、社區、團體及社區，宣導節能減碳的觀念與原理，培養愛護地球之觀念，114年7月至12月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34場次，宣導推廣服務人數3,115次。上述場次中，包含2場次幼兒園環境教育繪本導讀。

3. 鼓勵推展環境教育，辦理第十屆高雄市環境教育獎選拔，經過委員評定後選出特優單位5組，優等6組，共推薦6單位代表高雄市爭取國家環境教育獎。

4. 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工作

114年度本市獲得環境部補助社區環境教育培力計畫共計4處，分別為旗山區大德社區發展協會、永安區新港社區發展協會、六龜區文武社區發展協會及阿蓮區崙港社區發展協會；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共計1處，為彌陀區漂底社區發展協會。

(三) 執行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工作

為有效運用志願服務人力資源，推廣環境保護理念，鼓勵民眾加入環保志工，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市環保志工共683小隊，志工保險共26,584人。

拾柒、捷運工程

拾柒、捷運工程

一、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高雄環狀輕軌全長22.1公里，38座車站，營運時段為每日6時30分至22時30分，尖峰時刻平日為06:30-08:30、16:30-18:30，假日為13:00-18:00，尖峰時刻班距10分鐘，離峰時刻班距維持15分鐘，累計至114年12月31日止，運量總計為4,428萬人次，114年總運量達1,334萬人次。

為進一步拓展綠色運輸的通勤客源及提升捷運使用率，本府捷運局研提運量提升計畫，113年1月1日輕軌全環營運，候車站設置有售票機，乘客可直接在車站購買單程票，亦可通過月台上的驗票機及QR Code掃碼設備，使用電子票證進行感應或掃描乘車碼進站，提升輕軌捷運使用率，減少環境污染，貫徹本市推動綠色運輸的政策。

高雄環狀輕軌成圓屆滿周年，歷經十年建設及營運，績效開花結果，高雄輕軌優質的工程品質及營運服務屢屢寫下營運紀錄新猷及勇奪各大獎項殊榮，廣受肯定。環顧高雄環狀輕軌系統114年榮獲國發會第8屆「政府服務獎-社會創新共融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綠色城市獎」等獎項，為國內軌道交通工程及營運服務雙面向，紛紛再立新標杆。

113年1月1日輕軌成圓，高雄軌道路網更加健全，民眾搭乘公共運輸意願提高。為提升輕軌營運服務品質，及縮短尖峰班距，本府於113年4月1日提報第六次修正計畫，向中央再爭取經費，以利採購新列車。案經交通部114年6月2日召開捷運審查委員會，本府依審查意見修正後，再提報交通部復審。目前交通部業於114年12月2日將本案報送行政院審查核定中，擬調增中央分擔：由70.13億元調整至84.08億元，增加13.95億元。減少市府負擔：由141.03億元調整至127.08億元，減少13.95億元，並展延計畫期程至116年12月。

二、岡山路竹延伸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起於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站），行經臺鐵岡山站、岡山農工、高雄科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市區，止於湖內區之臺鐵大湖車站附近（台1線與台28線交叉口），全長13.08公里，設置8座車站。

第一階段路線（捷運紅線R24南岡山站至岡山車站）約1.46公里，接續捷運紅線R24南岡山站尾軌跨越阿公店溪，沿線施作高架橋梁及一座高架車站（RK1）。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書於105年12月27日奉行政院核定，113年6月30日開始營運。

第二A階段路線（岡山車站(RK1)至南路竹站段(RK6)）約7.75公里，綜合規劃已於110年3月4日由行政院核定，於111年初正式

動工。第二B階段路線(南路竹站(RK6)至湖內站(RK8))約3.87公里，綜合規劃於112年4月12日由行政院核定，刻正設計中。

(二)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土建統包工程

本工程計畫先行辦理第一階段土建工程招標，第一階段機電系統(含電聯車、軌道工程)於第二階段計畫核定後併案招標，以擴大機電系統規模。土建統包工程招標案由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承攬辦理本工程。

RK1車站於113年6月完工通車，RK1車站跨站天橋114年3月完成銜接台鐵月台。

(三)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二階段)路線機電統包工程

岡山路竹延伸線機電系統統包工程招標案，包含RK1~RK8八座車站及路線之電聯車、供電系統、號誌系統、通訊系統、自動收費系統、中央監控及資料擷取系統(SCADA)及月台門系統等興建工程，共採購12列電聯車，110年11月10日決標，得標廠商為「新加坡科技電子有限公司」及「韓國現代樂鐵有限公司」團隊，工程進度至114年12月底，實際進度37.3%，目前進行細部設計、設備採購及製造作業，並配合車站土建交付進場進行設備安裝及測試，已於113年6月通車至RK1岡山車站。

(四)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土建暨軌道統包工程

第二A階段土建暨軌道統包工程於111年1月18日決標，由遠揚營造公司得標承攬，3月15日起算NTP，112年1月3日申報開工，刻正辦理細部設計、BSS7能源調度中心建築裝修、正線基樁打設、自來水管線改遷、明溝加蓋等作業。

第二B階段於112年4月12日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報告，112年9月7日通過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基本設計經費審議，同意核列總經費146.02億元，已完成土建(含軌道)及設施機電細部設計委託技術服務招標事宜，俟設計完成後辦理施工標招標。

(五)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

1. 都市計畫變更案辦理進度：

本案二A路線於112年6月26日至8月31日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公開展覽，8月11日辦理公開展覽說明會，10月11日、12月28日、113年3月12日本市都委會召開3次專案小組會議，並於3月21日市都委會第120次會議、6月24日第122次大會(RK3再審議)經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經續提內政部審議，113年11月14日召開第1次內政部專案小組會議，於114年11月25日內政部都委會第1091會議審議通過；後續將配合辦理與地主簽定協議書，俟都計變更完成審議程序後，據以辦理用地取得及開發作業。

2. 路線段及RK4、RK5出入口用地取得：

112年3月30日辦竣地上物查估作業，5月24日、25日協議價購會，5月31日高市地價評議委員會專案小組審議，7月4日召開地評會，7~8月辦理協議價購簽約作業，10月辦理協議價購土地分割登記及徵收計畫書送審，內政部112年11月8日

徵收審議會議已通過，車站出入口用地於113年1月完成產權移轉作業。

三、捷運都會線（黃線）

（一）計畫基本資料

本路線經三多路、民權路(四維行政中心)、民族路、建工路(國立高雄科技大學_建工校區、高雄高工)、本館路、大埤路(澄清湖風景區、長庚醫院、棒球場)及鳥松仁美都市計畫區(機廠)，另由澄清路(鳳山行政中心)再銜接國泰路(市議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南京路、五甲路、鎮中路(前鎮區公所)，全長約22.91公里，車站數23站。

黃線連接亞洲新灣區、都會核心區、澄清湖地區，以及鳥松、三民、鳳山、苓雅、新興、前鎮等行政區重要旅次據點，並串連捷運紅、橘線、輕軌及鐵路地下化車站，使都會核心區路網更趨完整，沿線重要景點有亞洲新灣區、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長庚醫院、澄清湖風景區等，未來通車後，提供都會核心區間之便捷密集大眾運輸服務，提昇整體軌道運輸效益，將迎來可觀人潮，帶動地方發展。

（二）辦理情形

黃線綜合規劃報告於111年3月21日奉行政院核定，總建設經費為1442.37億元，惟捷運局依核定金額辦理工程發包時，洽受烏俄戰爭、新冠疫情、缺工缺料、營建物價成本飆漲影響，導致核定經費不足無法讓工程全數發包，本府提報修正計畫爭取經費，行政院114年10月21日核定捷運黃線修正計畫，總建設經費修正為2,368.58億元，增加926.21億元，計畫期程由119年展延至123年。

（三）工程進度

目前YM01標機電系統暨機廠與主變電站統包工程、YC01、YC02及YC03標土建及設施機電統包工程、及YT01標軌道統包工程發包施工中，並同步進行第二階段YD01標辦理細設工作中。

1. YM01標機電系統暨機廠與主變電站統包工程，包含黃線計畫路線(Y1站~Y23站)、鳥松機廠、3座主變電站等之機電系統工程及鳥松機廠、主變電站、行控中心土建及設施機電工程。本工程於111年8月26日決標，得標廠商為「德國西門子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新加坡科技電子有限公司」及「施泰德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團隊，112年4月1日起算 NTP，目前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工程進度至114年12月底，實際進度14.54%。
2. YT01標由森業營造公司得標，112年4月24日完成簽約，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中。
3. YC01標由「馬來西亞商金務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世久營造探勘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12年11月22日簽約，

目前辦理細部設計、第1階段交維拆除人行道及中央分隔島，以及管線遷移等工作。Y3站連續壁首單元已於114年12月23日動工。

4. YC02標由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13年7月17日簽約，並於9月18日起算 NTP，現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第0階段交維拆除人行道、中央分隔島及管線遷移等工作。
5. YC03標由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13年3月4日簽約，並於4月8日起算 NTP，現刻正辦理細部設計、第1階段交維拆除人行道及中央分隔島，以及管線遷移等工作。Y16站連續壁首單元於114年12月16日動工。
6. YD01標(細設標)：由中興工程顧問/亞新工程顧問/萬鼎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13年11月7日簽約，現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及分階段辦理施工標招標作業。

(四) 黃線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

1. 都市計畫變更進度：

黃線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拆分三個階段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第一階段(Y1、Y5站)112年8月14日都市計畫公告發布實施在案，第二階段場站(Y2、Y4、Y10)114年12月9日由內政部都委會第1092次會議審議通過，第三階段場站(Y6、Y8、Y18)於 114年12月23日由內政部都委會排定第1次專案小組審議。

2. 用地取得情形：

黃線機廠 Y1機廠站、Y5站、Y3站(私人土地)已完成土地及土地改良物補償在案，並囑託地政事務所辦理登記作業，其餘場站俟都市計畫變更公告發布實施後，續辦用地取得作業。

四、小港林園線計畫

(一) 計畫基本資料

路線起於高雄捷運紅線R3車站所預留之隧道，續採地下隧道往南延伸，經沿海二路、沿海三路、中門路、沿海路四段~沿海路二段，於林園11號公園後爬升，於中芸排水前出土爬升為高架，止於高值化產業園區前。路線長度11.59公里，設置6座地下車站、1座高架車站。

小港林園線計畫為陳市長允諾之優先重大交通建設，亦屬中央所提「大南方大發展南台灣發展計畫」之一；小港林園線路線行經三大國家級產業園區（臨海工業區、林園工業區、新材料循環經濟產業園區）亦為南部半導體材料廊帶的其中一環，透過結合台積電等南部半導體廊帶，促進石化產業轉型升級，邁向高值化發展契機；另外鼓勵汽機車使用大眾運輸，提供一條安全回家的路，以符合居民多年殷切期盼。

(二) 辦理情形

小港林園線綜合規劃報告111年9月23日奉行政院核定，總建設經費533.11億元，惟捷運局依核定金額辦理工程發包時，洽受烏俄戰爭、新冠疫情、缺工缺料、營建物價成本飆漲影響，導致核定經費不足無法讓工程全數發包，本府提報修正計畫爭取經費，行政院114年10月21日核定捷運小港林園線修正計畫，總建設經費修正為836.82億元，增加303.71億元，計畫期程由120年展延至123年。

(三) 工程進度

目前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工程辦理情形：

1. RLT01標(統包)由「展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目前辦理細部設計中。

2. RLC01標(統包)由「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目前進行細部設計中暨研提相關計畫書及設計圖等。

現場施作：

(1) 通風豎井連續壁首單元113年12月25日動工，業於114年6月26日完成。持續辦理中間樁施作。

(2) RL3車站連續壁首單元114年12月29日動工。

(3) 通風豎井南北側潛盾隧道地盤改良作業。

3. RLD01標土建及設施機電細部設計委託技術服務由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為優勝廠商得標，目前進行細部設計中暨研提相關計畫書及報告等，以及 RLC02標招標文件研擬等作業。

4. RLM01標機電系統(含能源調度中心)統包工程，包含小港林園線計畫路線(RL1站~RL7站)機電系統工程及1座能源調度中心之土建及設施機電工程。本案於112年1月16日順利完成評選程序，評選委員會評選出「新加坡科技電子有限公司」及「現代樂鐵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團隊為本案最有利標廠商，2月2日決標，3月15日完成簽約作業，9月1日 NTP(合約開工通知日)，工程進度至114年12月底，實際進度17.03%。

(四) 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

1. RL1站至RL3站位於都市計畫區外，免辦都市計畫變更程序，業已執行用地取得前置作業，後續將以公有地優先執行，以配合後續RLC01標土建統包工程進場。

2. RL4站至RL7站涉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小港林園線都市計畫變更書圖本府於111年4月20日至5月20日完成公開展覽，6月22日召開都委會第一次專案小組，112年10月23日召開第二次專案小組會議，12月14日經本市都委會第118次會議審竣，並續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113年7月8日召開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第一次會議，114年1月16日召開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第二次會議，114年8月28日召開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第三次會議，用地取得作業俟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完備後執行。

五、紅橘線路網建設計畫

(一) R11高雄車站永久站工程

捷運紅線R11共構車站位於高雄火車站，規劃與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共構。先行設置之R11臨時車站已於97年通車營運，R11永久站則配合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時程施築。車站結構體由交通部鐵道局代辦，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則由本府捷運局辦理。

R11永久車站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工程部分，依照鐵路地下化進程，分二階段興建，R11永久車站初期營運範圍107年9月5日開始營運，R11永久站各出入口及站體113年12月28日全站區完工。北端車站4號出口、南端車站1號出口於114年2月22日開放營運，臺鐵及捷運車站U3層連通道已於114年8月11日開放啟用，本工程最後一項里程碑已於114年12月全數完成勘驗。

(二) 監督高雄捷運公司財務作業

遴聘財務顧問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助辦理財務監督及檢查，檢視高雄捷運公司之財務報表及各財務事項是否符合興建營運合約及相關財會法規之規定，以及時掌握其財務狀況，除執行每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分析複核外，截至目前已進行26次定期及1次不定期財務檢查

六、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一) 捷運土地開發基金運作

為籌措環狀輕軌及未來捷運路線建設經費，本府制訂「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並設置「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其主要財源包括土地開發、租稅增額、增額容積等收益，主要用途為支應本府應負擔之捷運建設經費，如年度基金收入不足以支應當年經費需求時，則以融資方式籌措；並將以市有地作價投資本基金，透過基金運作，進行土地開發，以所產生收益來挹注捷運建設。

至114年12月底，本府作價投資土開基金之土地共69筆地號，面積8萬7,321.9平方公尺，作價金額44.15億元，充作基金資產，辦理開發。

配合紅橘線路網建設興建營運合約修約案，除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外，並移撥紅橘線開發用地共46筆，面積合計38萬9,562平方公尺，總價值計60億8,016萬1,879元，後續捷運公司所繳納營運回饋金、土地租金、超額開發利益分享等收入均屬本土開基金財源。

輕軌車站增額容積截至114年12月底，總計受理申請案187件，核發138件增額容積許可證明，累計至今已為土開基金帶來約88.72億元收入。

(二) 土地開發業務推動

1. 北機廠高醫附設岡山醫院
開發面積約為3.2公頃，113年4月22日試營運、5月開放對外門診掛號、6月擴大看診科別、目前已全面營運。
2. 捷運聯合開發：紅線 R20聯開案於114年8月21日開工動土，目前 04、R20兩案施工中，114年下半年完成本市最大聯開案 010/Y18及亞灣 Y15案之簽約，另114年上半年公告的苓雅區五權段、R17都更案及 09BC 基地聯開案，持續推動評選及簽約作業。

七、長期路網規劃作業

(一) 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規劃

前瞻基礎建設將高雄捷運延伸屏東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環評作業納入，案經本府與屏東縣政府展開多次會議協商，決議採一次發包、整體路網、可行性研究、綜規環評分階段執行方式辦理，並由本府辦理委託技術服務選聘及履約作業，屏東縣政府則負責規劃，於107年11月7日完成簽約，交通部110年7月21日核備屏東縣政府提報之整體路網評估報告。

112年9月15日屏東縣政府函送林園東港林邊線可行性研究報告予交通部，該部鐵道局113年4月2日辦理現勘，7月8日召開初審會議，11月6日召開整合轉乘研商會議，屏東縣政府於114年5月8日提送林園東港林邊線可行性研究修正報告。114年10月22日交通部鐵道局召開「高雄捷運延伸屏東林園東港林邊線可行性研究」研商會議。屏東縣政府隨即於11月13日召開「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計畫林園東港林邊線可行性研究系統整合研商會議」，並於11月19日函送會議紀錄，持續協助屏東縣府後續審查及規劃作業。

(二) 捷運旗津線可行性研究

旗津線可行性研究案於107年獲中央補助及本府自籌部分經費辦理，108年1月18日與委託顧問完成簽約，12月16日於旗津區公所召開該路線地方說明會蒐集民意，110年3月22日召開旗津線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經評估本案經濟效益(益本比)及財務(經營比)評估指標均小於1，未達交通部頒訂「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第七條所訂門檻，本案持續檢討旗津線周邊發展狀況，並將本案納入高雄整體路網滾動式檢討推動可行性。

(三) 整體路網規劃評估

鑒於本府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規劃案係100年因應縣市合併辦理，至今已10年，法令規定及時空環境轉變，城市的發展須有前瞻之規劃，並配合中央重大建設案，例如前鎮漁港聯外軌道運輸規劃等最新都市規劃與發展需求，捷運局於110

年度開始辦理本市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案，除對目前規劃整體路網路線進行檢討更新外，並將最新都市規劃與地區發展需求，一併納入評估，整體路網報告預計115年初顧問公司提出，屆時本府捷運工程局審議後，再依程序提送交通部審查核備。

(四) 高鐵右昌學園線(紫線)可行性研究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高鐵右昌學園線(紫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委託技術服務案於111年7月22日獲交通部同意補助1680萬元，本府自籌320萬，112年12月28日與「鼎漢國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

本府於113年9月19日提送財務可行路段之可行性研究報告至交通部，交通部於12月9日提供審查意見後，於12月31日依書面意見完成報告書修訂再提送，路線長度約為25.35公里，設置23座車站，總建設經費初估為1939億元，114年3月25日交通部現勘，5月28日提供審查意見後，6月30日依書面意見完成報告書修訂再提送。10月28日交通部召開本案初審會議，11月6日檢送會議紀錄，後續將依交通部及相關部會初審審查意見修正再送交通部審議。

八、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 (一) 由於近代醫學科技的發達以及衛生居住環境的改善，人們的平均壽命得以延長，加上少子化現象的影響，相對地高齡人口比率增加情形益加快速，因應此趨勢，高雄環狀輕軌運輸服務除了對女性、兒童、身心障礙者等對象保持友善環境外，從輕軌月台建築設計、車輛系統車廂空間設計到自動收費系統高度設計，均納入高齡者行動需求特性，提供滿足美國無障礙法案（ADA）精神原則的前瞻性規劃與設計，提供高齡者步行及搭乘輕軌的旅程環境輕鬆無礙。
- (二) 高雄輕軌以體貼入微的規劃設計，來因應高齡化社會的到來，位於地面的平面車站，省掉傳統捷運爬上高架車站或步入地下車站的不便，車站月台兩側均設置無障礙坡道，對於年長者、婦孺、身障者等交通弱勢團體而言，搭乘高雄輕軌更加便利。
- (三) 高雄輕軌採用低地板的設計，讓車廂地板和月台保持齊平，年長者或行動不便者進出更方便，車廂內車通且不設通道門的空間，乘客自由移動無阻礙，讓身障者與高齡者更願意出門走動，開展每個人的城市樂活，也使得高雄成為真正的宜居城市。
- (四) 高雄輕軌於113年1月1日全環營運，從科工館到美術館、從愛河之心到高雄展覽館，對於行動不方便的長者可以透過輕軌列車，在高雄悠然地生活，根據統計數據顯示敬老族群使用比例達24.8%，超過老年人口比例20.1%。

拾捌、文 化

拾捌、文化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 (一) 督促行政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
依據各行政法人設置自治條例等相關規定監督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與高雄市立圖書館，協助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遂行所肩負之公共任務。
- (二) 補助愛樂基金會推動本市音樂教育及舉辦多元化藝文活動。114年1-12月共辦理藝文活動及教育推廣200場次，98,936人次參與。
- (三) 辦理文學創作、出版獎助及打狗鳳邑文學獎
 1. 「2025書寫高雄文學創作獎助計畫」，受理申請至114年4月30日止，共收到35件提案，經審查後擇優選出6名創作者之提案；114年7月4日公布入選者名單，每名獎助15萬元，合計90萬元，預計於115年6月30日前完成創作。
 2. 「2025書寫高雄出版獎助計畫」，全年分2期進行收件審查，共受理13件申請案，入選5件作品，獎助金合計61萬元。
 3. 「2025打狗鳳邑文學獎」徵件日期自114年4月15日至6月20日止，徵稿文類包括小說、散文、新詩、臺語新詩等4類，其中小說徵得301件，散文徵得376件，新詩徵得555件，臺語新詩徵得113件，共1345件，每文類各選出高雄獎1名、優選獎1名、佳作2名，共16個獎項計124萬元獎金。9月公布得獎名單，11月舉行頒獎典禮，並出版《2025打狗鳳邑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4. 本府文化局與高雄市岡山大專青年協會共同辦理「第十八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徵稿文類包括大專散文組、高中散文組、國中散文組、國小散文組、台語童詩組、客語童詩組等6類，共徵得440件作品，每類選出第一名至第三名各1名及優選若干名，共93人獲獎。頒獎典禮於6月1日假岡山文化中心舉行，得獎作品經彙整後出版《第十八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 (四) 專書與繪本出版
 1. 【高雄人情商店—老照相館前世今生】為探索並呈現高雄在地人文特色，114年訪查各行政區的老照相館，從中映照在地歷史發展的具體相貌。旗山老街有間開業九十年、全國最古老的照相館，保留近百年的攝影器材與黑白照片，左營果貿社區周邊有間照相館，結合相片沖洗及手作甜點，既復古又文青。「照相館」陪伴著人生大小事，是人們的回憶，本書將穿越時空呈現照相館新舊風貌，逡巡高雄照相館人情商店與創生故事，預計115年春天出版。
 2. 「遊·繪本」系列第22本作品《山區部落醫師》繪本，介紹與側寫偏鄉醫療，讓民眾認識部落醫生的辛勞事蹟。透過故事與圖像，讓更多人認識山區巡迴醫療及部落衛生所醫師駐守山區樣態，其不辭辛苦徒步進入孤島部落看診，交通中斷時

還要照顧部落病患，是安定部落人心的特效藥。本繪本描繪部落醫師、巡迴醫療與原民族群的溫情故事。

(五) 發行高雄藝文月刊

文化高雄藝文月刊內容涵蓋大高雄地區各文化場館及展演空間之藝文活動資訊，全年發行12期，每期中文月刊27,300冊、英文版摺頁2,800份，派送至本市公民營藝文場館、書店、捷運站及各縣市文化場域等超過800個通路點。

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一) 眷村文化保存

1. 文化局自103年起推動以住代護計畫，11年來已媒合274戶，將眷村轉化成高雄新一代青創與新創產業聚落與孵育基地，從老舊閒置的歷史空間，成功轉型為新世代青年創業與文化創生的核心據點
2. 114年辦理鳳山黃埔新村文化景觀通盤檢討，預計115年6月完成。
3. 114年10月18至19日辦理「2025高雄市眷村文化節」，本屆活動重現老眷村的歡樂夜景，有夜市商展及老派的舞蹈表演，參與人次約9,000人。
4. 114年10月25日至11月9日辦理「2025高雄眷村嘉年華」，活動包括展覽、走讀、講座、市集、音樂演出、露天電影放映、手作體驗、進駐戶體驗等，參與人次約66,000人。
5. 樂群村4號宿舍為重要高階眷舍，戰後長期作為空軍招待所使用，於修復完成後，114年11月委由在地品牌「剛好樂群」進駐經營，持續推動在地文化推廣及相關活化利用活動。

(二) 文化資產審定

114年7月公告「苓雅寮陳進丁古宅」為歷史建築，目前本市計有古蹟51處(國定7處)、歷史建築68處、紀念建築1處、考古遺址5處(國定2處)、文化景觀6處、聚落建築群1處，合計132處。

(三)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

1. 完成高雄市鹽埕區「銀座」(國際商場)調查研究計畫。
2. 完成歷史建築「稻源商店六龜支店」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3. 完成高雄市原日本海軍高雄通信隊新庄分遣隊受信所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4. 完成高雄市戰後建物普查(第一期：旗津、鼓山、鹽埕)。
5. 完成高雄市歷史建築林園清水巖原日軍戰備坑道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四) 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1. 完成歷史建築堀江町日式街屋(原帖佐醫院)修復工程。
2. 完成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十字電台及前鳳山新村十巷)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3. 完成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前海軍明德訓練班)大礮堡古蹟本體修復工程。
4. 完成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前海軍明德訓練班)中正堂及至善樓等建物修繕工程。
5. 完成前海軍明德訓練班園區景觀設計。
6. 完成國定古蹟「打狗英國領事館及官邸」管理維護計畫。
7. 完成市定古蹟鳳山縣城殘蹟修復暨景觀改善工程。
8. 完成橋仔頭糖廠興糖路15巷6連棟日式宿舍遷移工程。
9. 完成高雄市鹽埕區建物立面美化推廣再生計畫。
10. 辦理文化景觀岡山醒村C、D、E、G棟修復暨全區介面整合工程，預計115年7月完工。
11. 辦理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前海軍明德訓練班)古蹟本體第二期修復工程，預計115年12月完成。
12. 辦理市定古蹟「鹽埕町五丁目22番地原友松醫院」修復工程，預計115年11月完成。
13. 辦理市定古蹟「高雄市大仁路原鹽埕町二丁目連棟街屋」修復工程，預計115年12月完成。
14. 辦理歷史建築旗山亭仔腳(石拱圈)修復工程，預計116年2月完成。
15. 辦理國定古蹟「打狗英國領事館及官邸」屋頂防水修復工程(含設計監造及工作報告書)，預計115年6月完成。
16. 辦理鼓鹽文資建物及周邊街區歷史景觀營造計畫，預計115年12月完成。
17. 辦理歷史建築美濃輔天五穀宮修復工程，預計115年10月完成。

(五) 文化資產再利用

1. 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114年7-12月累計89,985參訪人次。
2. 鳳儀書院114年7-12月累計21,434參訪人次。
3. 旗山車站114年7-12月累計91,773參訪人次。
4. 武德殿114年7-12月累計9,387參訪人次。
5. 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114年7-12月累計5,938參訪人次。
6. 臺灣鳳梨工場114年7-12月累計13,456參訪人次。
7. 旗山生活文化園區114年7-12月累計23,354參訪人次。
8. 逍遙園114年114年7-12月累計21,619參訪人次。
9. 原愛國婦人會館114年7-12月累計4,012參訪人次。
10. 雄鎮北門114年7-12月累計13,339參訪人次。

(六) 遺址保存

1. 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

- (1) 7-12月辦理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監管保護工作執行計畫，包括日常管理維護97次、定期巡查13次、教育推廣活動人次3,419人，20位在地覽員於週六、日及國定假日定時固定導覽。

- (2) 完成「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113-114年度臨時展示空間規劃設計及建置計畫(二期)」。
- (3) 鳳鼻頭考古遺址展示館為鼻頭遺址教育的推廣基地，114年7-12月辦理暑期工作坊「小小考古學家的養成之道」3場及導覽員培訓1場。
- (4) 完成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公園可行性評估案，提交文化部進行審議。

2. 國定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

- (1) 7-12月辦理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計畫，維護岩雕旁監視照相攝影機及告示解說牌清潔、執行部落巡守2次、茂林區大型告示牌巡視1次。10-11月辦理大眾教育推廣播放萬山岩雕形象影片，並製作「岩雕紋身貼紙」教育推廣品於活動填問卷發送。
- (2) 執行國定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探訪登記程序，7-12月共有2組登山團隊完成登記備查。
- (3) 完成「國定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展示策展計畫」，建置「萬山岩雕文化館」，9月8日正式開放營運。
- (4) 辦理「孤巴察峨」仿真模型製作，預計115年5月完成。
- (5) 完成國定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導覽DM(英、日、韓版)。
- (6) 辦理「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第二期(茂林區)考古遺址普查計畫」，預計115年12月完成。

3. 高雄市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計畫

- (1) 7-12月辦理左營舊城考古遺址、內惟小溪貝塚考古遺址實地巡查13次；東沙考古遺址、東沙指揮部列冊考古遺址、東沙碼頭列冊考古遺址各實地巡查1次；新園列冊考古遺址實地巡查7次。
- (2) 7月5日及9月27日各辦理1場考古遺址教育劇場
- (3) 完成3處市定考古遺址導覽DM(中、英版)。
- (4) 完成「高雄市各類考古遺址出土遺物典藏空間整理工程」。

(七) 文史推廣活動

1. 臺灣鳳梨工場114年7-12月辦理暑期系列活動「鳳梨工場場長夏日記」4場、「鑽到美麗的鳳梨—小巴士半日遊」1場及「鳳梨騎育記6.0-水水大樹II」遊程1場，「旺得福鳳梨」、「鳳梨纖紙」及「幸福旺菜鑰匙圈」手作課程共5場次。
2. 鳳儀書院114年7-12月辦理開筆禮共8場次；鳳儀巡禮·跟著曹公走一回共2場次。
3. 打狗英國領事館114年9月辦理「小王子 × 打狗英國領事館125週年特展」，含三大主題《看海，是一種陪伴》，小王子與狐狸《馴養之約》，《等待的狐狸》，11月辦理「小王子攝影比賽」。
4. 逍遙園114年7-12月辦理暑假活動(逍遙開講、走讀套裝行程、互動式說故事表演)5場、週年慶活動(走讀套裝行程、小小管家大挑戰、手鞠、逍遙開講)5場。

5. 旗山車站114年7-12月辦理「甜甜的火車票 寫下與旗山的回憶」、「尋味文資.文化走讀x嘗遍高雄歷史好滋味(旗山x橋頭)雙糖廠風華 x五分車慢旅營」、「尋味文資.文化走讀x嘗遍高雄歷史好滋味(美濃x旗山)滇緬風味x客家古鎮漫旅」、「2025年全國古蹟日」活動、「貿易之城：從古蹟認識高雄的黃金外貿歲月」及「東高雄玩耶誕 x 拾光旗山」。
6. 市定古蹟舊鼓山國小(旗山生活文化園區) 114年7-12月辦理「甜甜的火車票 寫下與旗山的回憶」、「尋味文資.文化走讀x嘗遍高雄歷史好滋味(旗山x橋頭)雙糖廠風華 x五分車慢旅營」、「尋味文資.文化走讀x嘗遍高雄歷史好滋味(美濃x旗山)滇緬風味x客家古鎮漫旅」及「東高雄玩耶誕 x 拾光旗山」。
7. 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114年7-12月辦理「2025騎單車慢遊林園」活動1場、「春天藝術節-南無警察大菩薩」活動2場、「雄舞力舞蹈工作坊」4場、2025高雄文資月(鳳梨書園擺攤)1場、影子來咧!皮影戲創作社區巡演(半屏山傳奇)1場。
8. 打狗水道淨水池量水器室於114年2月修復，11月完成佈展，首度開放百年量水器室現地參觀，結合修復成果、LINE 互動導覽及文資網線上特展，引導民眾認識打狗自來水道工程智慧，提升文化資產保存與水資源教育推廣成效。
9. 文資場域實境解謎推廣計畫
114年9月辦理實境解謎遊戲《屋與角 埕封的記憶》，以老建築的故事與特色化作謎題與情境，融合虛擬角色扮演與實境互動，在鹽埕的巷弄與老屋間尋找一段被遺忘的記趣。9月13-14日辦理2場《屋與角—埕封的記憶》關主互動體驗活動，走訪鹽埕第一公有市場、友松醫院、瀨南街180號、建國四路247.249號、慶雲藥行、新樂街231-1.231-2號及銀座（國際商場）。
10. 2025全國古蹟日活動
114年9月20-21日辦理「2025全國古蹟日活動-貿易之城：從古蹟認識高雄的黃金外貿歲月」，透過活動進行「貿易之城」、「高雄文資圖卡 QA」遊戲體驗，2日活動超過500人次，讓不同世代之民眾了解哈瑪星過去的歷史。
11. 中都夜未眠・野餐電影院
114年12月28日辦理「中都夜未眠・野餐電影院」，透過野餐市集、戶外電影院、街頭藝人表演、情歌演出、古蹟導覽巡禮、中都磚窯廠學習單活動等，走進古蹟磚窯廠，認識不同形式功能的磚窯，初次體驗置身古蹟窯廠中的野餐電影院，欣賞浪漫經典的電影。

三、表演藝術推動

(一) 表演藝術活動策劃及推廣

1. 2025高雄春天藝術節

高雄春天藝術節訂於2月至7月舉行，辦理約28檔節目、55場次。第16年音樂、電影、舞蹈、小劇場、歌仔戲、偶劇、豫劇、親子、歌劇等多種不同表演藝術類型節目，觀眾人次約5萬人次。

2. 2025庄頭藝穗節

114年8月至10月共辦理36場，觀眾人數約3萬人次，包含庄頭歌仔戲、戲劇、偶戲、音樂會等，放送各類豐富的表演藝術欣賞資源，深入高雄山區、海邊各社區，讓表演藝術深入常民生活，建立高雄居民文化休閒新品牌。同時藉以全面培養藝文觀賞人口，並促進在地演藝團隊產業發展，打造高雄優質表演藝術環境。

3. 高雄正港小劇場

位於駁二藝術特區 B9倉庫，提供辦理演出、研討會、論壇等各類型表演藝術相關活動。114年1-12月共計辦理31檔，88場次，總計約14,842人次參與。

4. 劇場藝術體驗教育計畫

以藝術教育推廣為宗旨，邀請本市學子進入劇場體驗表演藝術，成為重要藝文學習平台。2025年上半年藝術體驗教育計畫以黑盒子劇場為主題，結合高雄春天藝術節3檔不同內容之劇場教育場，於114年5-6月辦理8場次，包含：手語故事劇場、現代舞、台語戲劇等不同類型。安排交通車輛40輛次，參與總校數為23校、參與人數約1,339人次。下半年與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合作辦理學童音樂會活動，由高雄市交響樂團及高雄市國樂團辦理13場次，參與總校數為44校、參與人數約5,966人次。

(二) 補助表演藝術活動

為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個人積極發展，補助本市藝文團體辦理文化交流與展演活動，並配合中央補助政策，扶植本市演藝團隊辦理各項展演精進及培訓；補助範圍涵蓋本市各項展演活動及藝文團隊國內外文化交流巡演，114年度共核定253件。

(三) 扶植傑出演藝團隊

配合文化部扶植高雄市傑出藝文團隊獎勵計畫，114年度共計5團入選，分別為：佩儀歌劇團、錦飛鳳傀儡戲劇團、豆子劇團、高雄室內合唱團、新古典室內樂團。

四、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一) 建置流行音樂環境

1. Energy《ALL IN 全面進擊》演唱會/《ALL IN》專輯 高雄簽唱會

114年7月20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海風廣場舉辦Energy《ALL IN 全面進擊》演唱會 /《ALL IN》專輯高雄簽唱會活動，歷時9.5小時完成，活動共計6,318人次參與。

2. 就喝 CHILL 派對：泰精選

114年9月13、14日於本中心珊瑚礁群、鯨魚堤岸舉辦以『泰國』為主題的市集型活動，邀請來自泰國及台灣的歌手現場帶來精彩演出，包括：Roseberry、Hugo Chula Alexande、Patcha

Thai、Venn、Jesse Mekwattana、巴大雄、舞炯恩、LINION、icyball 冰球樂團，現場氣氛熱鬧，好吃好聽又好逛，兩天活動共計96,000人參與。

3. KMC UNPLUGGED-徐佳瑩『我在聽』演唱會

114年10月11日因應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四週年慶推出的特別企劃，以Unplugged原聲編制，邀請金曲歌后徐佳瑩擔任第1號作品的主角，打造一場歌者與聽者最近距離的音樂饗宴。演唱會共計時長100分鐘，此場演唱會更締造門票開賣5分鐘後就全部售罄的盛況。現場共計4,500人參與。

4. 2025下酒祭

114年12月13、14日於本中心海風廣場舉辦第四屆戶外主題集客活動「下酒祭：音樂、啤酒、下酒菜 ft. 韓國한국」，現場由公館青少年 GGteens、梁河懸、The Chairs 椅子樂團、上山、普通隊長 Captain Ordinary、KIK、Choi Ingyeong 최인경、Bily Acoustie 빌리어코스티、Lee Aram 이아람、屋頂月光 Okdal 옥상달빛演出台韓音樂，活動氛圍溫暖喧鬧，用最chill的心情享受港灣步調，兩天活動共計120,000人參與。

5. 高流聖誕趴

114年12月5日至115年1月4日，首次打造『海景第一排』聖誕樹『金勾 TREE』結合高流建物呈現的燈光秀。12月20日規畫『南面舞台』，邀請參與南面而歌計畫的4組藝人青虫、王彙筑、夕陽武士、孩子王演出，12月24-25日節慶限定『聖誕舞台』邀請9組創作歌手/樂團，163braces、溫蒂漫步、理想混蛋、P!SCO、呂允、高真、宋德鶴、鯊魚娃娃機、芒果醬輪番上陣。此外，12月20-21、24-28日集結各式歐洲經典美食與甜點，共同打造最具異國風味的市集。舞台表演部分則分為『街頭舞台』於12月20-21、27-28日邀請街頭藝人齊聚聖誕趴，帶來老少咸宜的互動式演出。114年12月5日至115年1月4日共計350,000人次參與。

6. 流行音樂賞析人口培育

(1) 海音館

「海音館」可容納3,500至5,500人的室內表演廳；「海風廣場」可容納6,000至8,000人的戶外大型演出場地，藉著提供大小不同的演出空間，以符合流行音樂產業各式演出的辦理需求。114年7月至12月舉辦黃小琥、玫星、翁倩玉、朴寶劍、STING、徐佳瑩、GENBLUE 幻藍小熊、孫淑媚、理查克萊德門、血肉果汁機等共計24檔（23檔外租，1檔自辦），逾7萬觀賞人次。

(2) LIVE WAREHOUSE

「LIVE WAREHOUSE」是全臺灣唯一由政府出資興建的 LIVE HOUSE，不僅是一個可供租借之演出場地，也肩負有擴大南臺灣流行音樂表演市場，以及培育新興表演團體之責任。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透過自辦或補助團隊至本地演出所需交通住宿費等方式，邀請藝人至 LIVE WAREHOUSE 演出。114年7月至12月邀請吳汶芳、阿超、拍謝少年、許富凱、當代電影大師、老貓偵探社、yama、馬克 SAVAGE.M、青虫、V00ID、李友廷、胖虎等共138組國內外藝人團體辦理67場演出，計22,137人次觀賞。

7. 人才培育

(1) 高流系 | 產業工作大解密

114年6月18、25日、7月2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LIVE WAREHOUSE 小庫舉辦3場講座，主題有《Battle！師徒編曲大門法》邀請韓立康與 Andr 分享編曲上的實戰經驗與創作思維、《音樂行銷必修課：抓住 TA 的致勝關鍵》邀請張凱特與本格分享如何挖掘到新人以及日後針對作品活動又是如何進行音樂方面的行銷，和《從音樂市場變化看音樂行銷轉變》邀請 HIROTO HUANG 分享從實體唱片到數位串流平台，音樂市場的版圖不斷翻轉，三場共計181人次參與。

(2) 高流系 | 那你再來講阿

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LIVE WAREHOUSE 大庫舉辦2場次，第一場次114年7月16日邀請音樂網紅『那那大師』攜手魯凱族唱作人『阿拉斯』分享主題為『音樂一響起，青春再上映 - 2000年後這些歌，現在還在唱！』的新型態講座，計262人參與人次。第二場次114年8月20日由『那那大師』攜手創作人『阿超』分享『音樂的氣味圖鑑：創作者風格大解密』主題，透過系統性的整理多位華語音樂創作者的作品及分析其特色風格，計253人參與人次。

(3) 高流系 | Song 出台灣味

114年配合南面而歌計畫，辦理台語作詞與編曲創作課程。

【台語作詞工作坊】114年11月1-2、15-16日為期4天，由名作詞人-武雄老師擔任總導師，聯手4名不同【口氣】的專業台語作詞人，包括文學味-張嘉祥、主流味-張三、江湖味-吳永吉、在地味-吳國楨，帶領學員深入台語歌詞的創作，共計35人參與。【編曲工作坊】114年12月6-7、20-21日邀請身兼作曲、編曲、歌手的全方位創作者潘信維老師攜手 6 位業界專業人才-巫孟儒、林意霖、蔣希謙、錢誠、陳振發、王昭權，透過分析華語、外語歌曲的風格入手，到和聲編寫、歌曲拆解分析等，共計17人參與。

(4) 高流系 | 青春校園誌

114年青春校園誌再次邀請樂團/藝人前進校園與同學進行面對面的談唱會，共辦理4場談唱會，計3,008位師生參與，場次說明如下：

9月5日-三民家商，藝人:PIZZALI+王 ADEN，652人次。

9月17日-小港高中，藝人:魏嘉瑩，1,126人次。

11月5日-那瑪夏國中（偏鄉），藝人:告五人，130人次。

11月12日-道明中學，藝人:麋先生，1,100人次。

(5)高流系 | 樂團大賽-2025樂團興奮波

自2021年起每兩年舉辦一次的高流系樂團大賽-樂團興奮波，114年自10月1日開始徵件，本屆創新高，共104組報名，520名來自全台灣的樂團成員參與。經過初賽的評選，選出12組風格不同的樂團於11月30日複賽一較高下，複賽由來自高雄的在地團昴宿、離岸流，以及來自台北的光學虎鯨、硝子羊、BRBP 五團晉級，總決賽於12月13日在 LIVE WAREHOUSE 大庫進行，由評審長-左光平領軍業界精英組成評審團包括 MATZKA、雷擊、黃少雍、必應創造導演-惟惟、片山涼太、黃宣，最終由 BRBP 樂團奪下本屆冠軍。

(6)高流系 | 校園種子計劃

114年針對校園學子舉辦專場講座，由高流中心企劃製作部經理、副理擔任講師，10月15日及11月6日分別於文藻外語大學及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分享『從經紀人生到城市舞台』及『活動策劃之從彩排說起』2場講座，共計97位學生參與。

8. POP! POP! POP! 流行音樂互動展

111年3月1日「POP! POP! POP! 流行音樂互動展」於高流中心音浪塔開展，透過「全民策展」與「南方在地」2大概念出發，共設7大展區，分別為從後台出發、好歌共鳴、樂音流域、走入發聲現場、走入流行影像、在地音樂能量、及美麗島旋律，更與知名鐵三角合作，提供最好的聲音品質，114年7月至12月共計19,634人觀展。

9. 藍寶石大歌廳《秀場傳奇》故事展

113年8月6日藍寶石大歌廳《秀場傳奇》故事展高流中心音浪塔隆重開展，以回味秀場歡樂互動、特殊景致、深度訪談藝人/工作人員，帶領觀眾細數青春回憶的策展。11套經典華麗秀服、超過百件的珍貴展品並結合 AI 科技重現豬哥亮的聲音，使民眾再次重溫美好歲月，114年7月至12月共計9,024人觀展。

10. 音浪塔影音築港計畫

透過影音築港計畫，吸引影視音產業夥伴進駐，打造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成為培育人才、產業扶植串聯、發展在地影音特色目標之基地，更以「前店後廠」概念與海音館組成產業聚落。獲選品牌包含新月映像、夢想動畫、海邊的卡夫卡等數家廠牌共計11家，後續將持續辦理徵件作業，預計近期再引入1至2家優質影視音品牌進駐。

11. 世運主場館大型演唱會(Blackpink、TWICE、10th ANNIVERSARY ASIA ARTIST AWARDS)

114年下半年(7-12月)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共辦理3檔共6場大型演唱會及頒獎典禮活動，分別為10月18日及19日

的世界級 KPOP 女團「Blackpink 演唱會」、11月22日及23日韓國人氣女團「TWICE 演唱會」、12月6日亞洲明星盛典「2025 AAA 頒獎典禮」及12月7日「2025 ACON 音樂節」，共計吸引逾30萬人次參與。本府針對演唱會及大型頒獎典禮活動所衍生之大量人潮，就場地使用、安全維護、交通管制及疏運、垃圾清運等事項提供周延之行政支援。

12. 2025南面而歌系列活動

2025南面而歌計畫首次結合行政法人高流中心、台灣首座台與人文實驗小學北嶺國小等單位，跨域推出一系列精采的台語推廣活動，說明如下：

(1)南面而歌 X 高流系

由行政法人高流中心以南面而歌計畫為核心，於本年度11月至12月辦理台語作詞與編曲工作坊。台語作詞工作坊由名作詞人武雄老師擔任總導師，台語編曲工作坊由全方位創作者潘信維老師領軍，強化南部地區台語創作實力，總計52名學員參加。

(2)南面而歌 X 北嶺國小

為推動台語創作與語言傳承向下延伸，文化局於11月22日邀請在地金曲歌王蘇明淵至台灣首座台語人文實驗小學-本市路竹區北嶺國小演出，傳唱台語流行音樂並扎根校園，共計300人次參與。

(3)高流聖誕趴-南面舞台

為擴大台語歌曲音樂賞析人口及推廣南面而歌計畫，由行政法人高流中心結合南面而歌計畫與高流聖誕趴系列活動，規劃南面舞台，邀請青虫、王彙筑、夕陽武士、孩子王計4組參與南面而歌計畫的原創歌手或樂團，於12月20日在高流中心戶外場域演出，搭配具異國風味的市集，總計6,000參與人次。

13. 活化流行音樂創作展演空間試辦計畫

本計畫係持續鼓勵創作型流行音樂演出，推動本市流行音樂創作於優良表演空間發展，進而提供原創歌手有優質展演空間演出之機會，114年共7件提案申請，經專業小組審查後，共補助百樂門酒館、爵式 WiJazz Records、美德客音樂餐酒館、藍色狂想音樂餐廳等7家，共計132萬元。

(二) 紅毛港文化園區整建及營運計畫

紅毛港文化園區自 11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配合各大節慶及連續假期，分別舉辦下列活動：10 月 4、5 日「柚見中秋-中秋節主題活動」、10 月 10 日「國慶日-親子互動 FUN 及紙風車劇團演出」、11 月 29、30 日「2025 紅毛港鄉親回娘家-豐收回港」，以及辦理「周末親子藝術工坊」26 場次，期間透過上述文化體驗、戲劇演出、演唱會及藝術手作等多元活動內容，吸引 7,000 餘人入園，114 年下半年總入園人數總計逾 4 萬人，入園總人次達 207 萬人次。

(三) 小林平埔族群文物館文化復振

1. 〈莫拉克16週年-Make Taivoan 大滿酒釀〉計畫於114年7月份舉辦，今年的除了風災紀念之外，也透過大滿酒釀課程，讓村民學習並了解如何利用十多種的原生植物來製作酒麴並進行釀酒。大滿酒釀完成後，將大滿酒釀祭祀太祖，也會到小林紀念公園獻上自己製作的大滿酒釀與獻花給因為風災而離開我們的親人，並與村民一起來追思辦理活動。
2. 114年小林夜祭系列活動由小林社區發展協會、日光小林社區發展協會、小愛小林社區發展協會、甲仙區公所等於114年11月4日舉辦，為太祖祭祀、牽戲等傳統祭儀，今年亦推出以傳統竹編魚筍為意象的「魚筍市集」，特別主打「無塑生活」，集結美食、手作工藝，呼應部落的漁獵文化與環境永續理念；活動同時規劃三村文化展演、大武壠族文化特展與工藝體驗課程，全方位展現小林與甲仙學區學子的文化復振成果。

(四) 公共藝術審議及設置推廣

114年7至12月共召開3次審議大會、1次基金管理會議、1次審議會小組會議、及5次執行小組幹事會議，共審議4件設置計畫案、徵選結果報告書3件、設置完成報告書3件、基本資料表6件、繳入基金申請書19件、50萬元以下教育推廣成果報告6件、移置/拆除計畫書1件、興辦機關代表異動7件、經費變更1件。

(五) 補助視覺藝術活動

114年7-12月共一期申請補助案件，通過審查獲核定補助共計45件，專案補助共計3件。

(六) 協助館舍辦理文化部114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補助案執行

1. 配合博物館法公布施行，輔導公、私立博物館提升專業功能，促進博物館事業多元發展，並延續地方文化館計畫成效，落實文化平權，深耕在地文化。
2. 成立運籌團隊，輔導114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獲文化部補助館舍，計畫計有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1案、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12案、整合共創計畫6案，針對提案館舍進行訪視、提供營運方針與指導，深化文化館為高雄城市更具魅力之文化據點，114年度辦理館舍輔導訪視10案。
3. 發掘潛力館舍，輔導未獲文化部補助之館舍，協助其提案計畫之撰寫，並透過輔導作為，提升其後續申請補助之營運能力。
4. 輔導114年度參與補助計畫館舍進行年度提案計畫執行、修正及成果彙整。

(七) 推動社區營造

1. 辦理114年度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爭取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公共治理－區公所陪伴與培力」、「世代前進－雄青社造點主題徵選計畫、區域家族世代共創、青年種子社造行動」、「多元平權－多元社造點徵選與輔導計畫、社造主題進階增能」、「社造成果發表」；「社會共創－地方永續指標推廣與實踐」。114年度共辦理8處推動社造工作區域整合類型區公所、17處區級社造點、31案社造點（含社區社群組15案、雄青個人組16案）之徵選審查、經費核定、計畫執行及輔導陪伴工作。

2. 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

114年7-12月持續輔導社區建立自主運作且永續經營之社區營造模式，輔導19處社區團隊成功辦理社區小型藝文活動計畫。

五、影視產業推動

（一）拍片支援服務

1. 單一窗口協拍

提供從行政、勘景、場地和器材租借、演員徵選等全方位的支援服務。114年度下半年共計60件協拍案件，包含：電影4部、電視劇1部、電視節目15部、廣告10支、紀錄片2部、短片19部、音樂MV7支、學生畢業製作短片2部。

2. 住宿補助

依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協助影視業者拍片住宿補助(試辦)計畫」補助業者拍片住宿經費，114年度下半年共核定12件住宿補助案，包含劇集2部、電影6部、短片4部。

（二）電影、影集製作投資補助

1. 電影製作投資補助

為鼓勵電影長片製作，文化局與高雄市電影館合作辦理，由電影館公開徵求與本市有具體關聯性或具有足以辨識本市特色之城市意象的電影製作企劃，並以「高雄人」名義共同出品。114年下半年1部「高雄人」出品電影全台戲院上映，曹仕翰導演《南方時光》於114年11月14日上映。

2. 影集製作投資補助

為鼓勵影視製作者創作屬於高雄味的劇集作品，文化局與高雄市電影館合作辦理「高雄劇」影集製作投資(試辦)計畫，114年下半年1部「高雄人」出品影集播映，如洪伯豪、鄭心媚、劉易、林志儒等導演《零日攻擊》於114年8月2日於公視、LINE TV、My video等播映。

3. 扶植原創劇本創作－台灣華文原創故事編劇駐市計畫

持續辦理台灣華文駐市編劇計畫，以獎助與扶植並進的方式，鼓勵編劇劇本創作，第十一屆6件獎助作品皆已完成結案；第十二屆6件獎助作品刻正進行第四期審查作業；第十三屆作品於115年1月徵件完畢，進行初審審查作業。後續獲獎助者需於期程內按階段繳交相關文件。

(三)辦理影視行銷活動

為推動國片市場，協助影片行銷宣傳，舉辦特映會、首映會等媒體行銷活動或利用文化局相關通路推廣行銷。114 年度下半年協助 2 部電影、1 部劇集、1 場影展活動，提供宣傳資源及管道，以及透過相關行銷配套措施、新聞連絡、廣告露出等，增加媒體曝光度和話題性。

(四)LED 智慧攝影棚

虛擬製作技術可有效縮短拍攝製程，降低製作成本、提升創作彈性與視覺真實感，並創造就業、增加整體影視產業產值。為長期穩健推廣虛擬製作與培育人才，文化局於獲文化部補助，下半年啟動培訓與輔導作業，盼未來促進業界每年商業個案與就業人力穩定成長。

1. 人才培訓課程於 114 下半年辦理 20 場講座、3 梯次課程，維持 3 成以上高雄人之參與比例，以落實計畫達未來產業鏈結。
2. 媒合及徵件產製導入虛擬製作技術之亮點作品，114 年下半年決選出 7 件作品，預計於 115 年 TTXC 及高雄電影節首映。

(五)2025 TTXC 台灣文化科技大會

今年主題為「AI 共創 × 內容新經濟」，聚焦生成式 AI、沉浸式科技虛擬製作技術及內容產業的創新應用，推動文化內容產業進入新世代。持續與文化內容策進院、高雄市電影館合作，推出一系列產業活動，包含國際研討會、XR DREAMLAND 大展、INNOVATIONS 展覽及高雄電影節等，另「跨域新視代影像實驗室人才培育計畫」與 TTXC 推廣文化科技精神扣合，同步推出大師講座響應推廣虛擬製作。講座及論壇 12 場次共千人與會、近 200 場交流會議超過 3,000 人次蒞臨；XR DREAMLAND 展區售票逾萬；高雄電影節超過 3 萬人次觀影。

六、駁二營運推動

(一)駁二共創 1 號及 2 號基地

為健全文創聚落，分別打造駁二共創 1 號、2 號基地，其中 1 號基地提供微型文化創意人才與企業進駐，規劃 65 間獨立辦公空間供出租，以及多功能講座空間 2 處、會議室 2 處，並提供共享工作空間日租服務。基地現已進駐團隊共 46 家。

另共創 2 號基地提供較具規模之品牌或文創業業者進駐。空間包含 120 坪共享工作空間 (Coworking Space)、60 坪專業攝影棚及多功能講座空間、文創店家進駐空間及設計產業辦公室等。目前文創店家已招募 3 家，文創產業辦公室進駐團隊共 17 家。匯聚影像動畫、展覽策畫、視覺設計、建築設計等各設計領域產業在高雄深耕，激盪更多文創設計火花。

(二)文創夥伴進駐駁二

為提升園區服務機能，持續引進民間優質廠商營運資源，帶動觀光發展：

1. 大勇倉庫群(6 家)：in89 駁二電影院、誠品書店駁二店、鴻海精密工業、兔將影業 (股) 公司、PINWAY、HOSETEE。

2. 蓬萊倉庫群(4 家)：哈瑪星台灣鐵道館、HOMIE 紅瀾餐酒咖啡館、厚里烘焙、SNOW 雪諾義式冰淇淋。
3. 大義倉庫群(40 家)：BANANA 音樂館、XRAGE 仲間、典像濕版攝影工藝、趣活 in STAGE 駁二設計師概念倉庫、有酒窩的 lulu 貓雜貨鋪、禮拜文房具、典藏駁二餐廳、HANA.E 禾夏衣、ASME、Lab 駁二、Wooderful life 木育森林、CLAYWAY 銀黏土製造所、Yufang 手作草物、SPPPP(文創商店)、自在染 isvara、山衣丁、快卡背包、泊·月白 生活茶感、繭裏子、森舍聚場、是曾相識(藝文酒吧)、派奇尼義式冰淇淋、夏天藝術車庫、原駁館、路人咖啡、島上花事、隨囍髮廊、NANO HERO 手繪創作、VR 體感劇院、言成金工坊、SEIC 電動車、NOW & THEN by NYBC、LIVEWARE HOUSE、微熱山丘、細酌牛飲餐酒館、邁斯列日咖啡、Va. outdoor、KAWAS、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夢野金工。

(三) 文創人才駐市計畫進駐駁二

為鼓勵文創設計人才經營自我品牌，由駁二提供 10 坪店面及補助營運費用，讓入選者經營 3-6 個月的快閃店，直接面對市場試煉，測試品牌模式。截至 114 年 12 月底，累積申請數量共 514 件，評選出 93 位人才進駐。

(四) 駁二藝術家進駐計畫

本計畫規劃長達 3 個月的國際駐村計畫，提供國內外藝術家創作空間、資源及協助，讓藝術家專心創作、體察當地文化歷史的脈絡，更為駁二帶來更多藝術創作能量，並透過和國際專業機構簽訂交流計畫，提升駁二藝術特區在國際上的藝文能見度，進而展現高雄的藝文能量。截至 114 年 12 月底，累積 2,368 組藝術家申請，248 組(281 位)進駐創作。

(五) 駁二藝術特區展演活動

1. 「10X10 | 超越 10 觀點的百種視野」

10X10 國際新秀設計作品展自 114 年 5 月 1 日至 114 年 9 月 7 日於駁二大勇區 C5 駁二當代館展出，展覽由 10 位來自四大設計領域的設計師，以資深選秀人的觀點，精選收錄近年最具影響力的新秀設計作品，從平面到空間、從工業到策展，構築百種可能的設計視野，展覽期間累計 3,000 人次參觀。

2. 漫畫便當店 COMIC BENTO

駁二動漫倉庫今夏最具話題的新企劃——《漫畫便當店》正式登場！有別於動漫快閃店或靜態展覽，駁二動漫倉庫將空間設計成外帶區、自助吧、料理台等主題場域，觀眾可自由搭配漫畫、動畫與圖文創作周邊商品，更推出霹靂英雄素還真、Vtuber 熙歌、專屬執事蕭東意、日本聲優田野麻美等不同角色及語系的導覽服務，打造融合閱讀、選物與沉浸體驗的全新觀展模式。本展覽自 114 年 7 月 4 日至 115 年 2 月 1 日於駁二大義區 C7 動漫倉庫展出，截至 12 月底累計約 6,000 參觀人次。

3. 哈瑪星冰樂園

哈瑪星鐵道園區於 114 年 7 月 12 日起，連續兩個周末舉辦暑期

限定活動，內容包含海陸雙拼小旅行、冰品主題市集、兒童互動表演、闖關遊戲等，活動辦理期間吸引近 3 萬民眾參與。

4. 森棲棲!插畫家的綠色狂想

114 年 9 月 26 日至 115 年 3 月 1 日駁二 C5 當代館推出全新展覽企劃「森棲棲!插畫家的綠色狂想」，展覽規劃四大主題，包含 15 個插畫展區，是創作者與森林對話的呈現，不僅描繪了森林的樣貌，也擁抱幻想虛構的自由，更映照出人類對自然的感知與體悟。邀請你走進這場專屬於插畫的森林探險，揭開一封封寄自綠意深處的信。截至 12 月底累計約 9,000 參觀人次。

5. 高雄設計節

2025 年高雄設計節以「高潮指南：What is your voice」為題於 10 月 2 日至 11 月 2 日在駁二大勇區 P2 倉庫登場。邀請「選選研」團隊策展，超過 60 位設計師，以創意為號召，將高雄變成街頭潮牌，向世界傳遞各種具有高雄態度的創意主張。本次高雄設計節共推出六大展區及潮流賣店，展區主題分別為「高潮字典」、「高雄腔」、「蝦款?高雄款!」、「高雄左岸」、「高人指點」、「幫高調」，以及潮流賣店「你這個潮包」。展覽期間將舉辦開幕活動、Dress Code 來場贈禮活動等，活動期間吸引近 8 萬人次參觀、周邊商品銷售金額逾百萬!

6. 2025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 X 漾藝新徑

2025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於 114 年 11 月 15 日至 16 日，於駁二 P3 倉庫展出，分為兩大展區——「藝術新漾態」徵件新銳區以徵件評選方式展出 35 位入選藝術家，以獨立展間的形式自由呈現個人創作風格，媒材、主題不設限，展現新鮮的視覺語彙；「藝術多漾性」特展區，邀請曾參展漾藝博且表現優異、或曾獲高雄獎殊榮等 13 位藝術家參與，以「有機合成」為策展主軸呈現靈感交織於日常、家鄉、幻想與現實之間的精彩創作。114 年計 48 位藝術家參展，展覽期間近 1500 人次參觀。今年特別與高雄在地藝廊與藝文空間串聯，響應舉辦以 40 歲以下年輕藝術家為主角的展覽，城市成為年輕創作的延伸展場!邀民眾走進街區，感受年輕創作的繽紛風景。

7. 移動在港灣—跨域藝術的流動與相遇 | 2025 駁二浪宕計畫

「駁二浪宕計畫」由駁二藝術家進駐計畫 (PAIR) 於 2019 年創辦，旨在串聯國際港灣城市之藝文機構，聚焦城市與文化的流動性議題，開啟國際對話與合作。2025 年延續過往脈絡，以「港灣 x 移動」為核心，邀請國外具地理紋理與歷史共鳴的藝術機構與策展人、藝術家參與，並串聯在地藝文社群，聚焦於藝術如何在流動中生成、在邊界中連結，期望從在地出發，回應高雄城市變遷與文化再造的命題。活動自 114 年 11 月 14 至 16 日於駁二自行車倉庫舉行，講座共約 250 人次出席與會。

8. 駁 2 動漫祭：2025 同人誌創作展

2025 駁二動漫祭於 114 年 12 月 13 至 14 日於駁二大勇區 P2、P3、自行車倉庫及蓬萊區 B3、B4、B10 舉辦，是中南部重要的

同人誌交流慶典。今年動漫祭適逢第 15 周年舉辦，特別規劃 15 周年紀念展區，活動內容多元豐富，有同人社團、微漫畫原創大賽、模型交流賽、玩具市集等，也特別邀請知名動漫主題曲演唱者登台演出，提供漫畫創作者以及 cosplay 表演者等不同動漫族群表現露出的舞台，短短兩天，吸引逾 12 萬人次參與。

七、高雄文化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岡山文化中心營運管理

(一)提升展演空間設備

1. 第一會議室麥克風系統汰舊更新

更新為全數位化會議麥克風及追蹤發言者高解析度攝影機系統等相關設備，本案於 7 月 23 竣工，並於 8 月 5 日驗收合格。

2. 至善廳舞台燈光調光器系統更新統包採購

為燈光調光器系統暨相關燈光電力迴路更新、燈光訊號系統建置，以兼顧現有傳統燈具及未來使用 LED 燈趨勢，本案於 10 月 13 日竣工，11 月 7 日驗收合格。

3. 114 年高雄市文化中心冰水主機及水泵汰換

汰換文化中心使用逾 24 年之冰水主機及水泵，採用一級能效冰水主機搭配高效率水泵，期能省電最大化，本案於 11 月 15 日竣工，並於 12 月 18 日驗收合格。

4. 高雄市文化中心至德堂變壓器及配電盤設備更新工程

汰換至德堂使用逾 20 年之變壓器及配電盤，採用非晶質高效率節能型變壓器，並降低設備容量，期能降低虛耗之電力損失，本案於 11 月 28 日竣工，並於 12 月 16 日驗收合格。

(二)展演場域服務人力支援

包含文化中心 7 個展覽館、至善廳、至德堂和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劇場導覽、音樂館和戶外廣場及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展覽室等各個場域展演活動之前台服務。

(三)演藝廳服務管理

受理至德堂、至善廳、音樂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檔期申請。114 年 7-12 月於至德堂演出 56 場(52,677 人次)、至善廳演出 53 場(13,987 人次)、音樂館演出 51 場(6,806 人次)、大東演藝廳演出 76 場(43,121 人次)、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 67 場(21,114 人次)，總計 13 萬 7,705 人次觀賞。

(四)展覽業務

114 年 7-12 月文化中心 7 個展覽館合計展出 79 檔，參觀人次 14 萬 3,358 人；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展覽廳辦理 1 檔展覽，參觀人數 1,044 人；岡山文化中心展覽室辦理 15 檔展覽，參觀人次 1 萬 6,959 人。主辦或合辦之展覽包括：

1. 「至美軒美術展」安排 12 個畫會展出，參觀人次共計 1 萬 4,448 人。
2. 「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展覽活動於雅軒辦理 13 檔展覽，參觀

人次共計 2 萬 1,308 人。

3. 《燒締—瞬息萬變的土》

由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與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共同舉辦的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世界巡迴展「燒締—瞬息萬變的土」展，114 年 8 月 2 日至 8 月 17 日於高雄市文化中心至真堂一館展出。現場展示備前燒、信樂燒、常滑燒等共七十八件作品，包含金重陶陽、山本陶秀、藤原啓、藤原雄、伊勢崎淳、三代山田常山、五代伊藤赤水等七位日本人間國寶大師的作品，共計 3,204 參觀人次。

4. 「全民藝享—讓美學走進你的城市」2025 國立國父紀念館典藏品交流展

由國立國父紀念館與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合辦，114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7 日在高雄市文化中心至高館展出。展品涵蓋全國青年書畫展及中山青年藝術獎得獎作品，類型以水墨及書法為主，共計展出 36 件典藏品，1,467 參觀人次。

5. 《墨光・流變—高雄水墨藝術》巡迴展

高雄市文化局主辦，藝術家蔡文汀、盧福壽及詹獻坤（阿卜極）共同策展，以「跨域、跨媒介」與「兼具傳統與創新」為策展雙主軸，藉由世代對話與創作交流，呈現城市藝術的多元面貌與時代精神。首展 114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11 月 30 日在高雄市文化中心至真堂三館展出，115 年接續於台北、桃園、台中、台南等地巡迴展覽。首展高雄場共計 5,492 參觀人次。

(五) 藝文推廣活動

1.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及戶外演出

大廳音樂會 114 年 7-12 月演出場次計 22 場 5,810 人次觀賞；假日戶外藝文演出計 26 場 13,950 人次觀賞；園區戶外活動計 12 場 16,250 人次參加。

2. 大東劇場導覽服務及專題講座

114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15 場導覽服務 415 人參與；大東藝文教室舉辦 163 場研習活動 7,343 人參與；演講廳舉辦 92 場專題講座 10,928 人參加；藝術共創基地多功能空間租賃辦理 15 場次各式活動約 880 人參加。

3. 岡山文化中心講座及藝文研習

114 年 7-12 月岡山文化中心演講廳共舉辦 71 場活動、計 6,441 人參加；開設 2 期藝文研習班、共計 5,096 人次參與；廣場 2 場共計 4,180 人。

4. 文化中心市民藝術大道假日藝術市集

114 年 7-12 月舉辦 52 場，2,912 攤次參與。

5. 戶外廣場及前廳活動

文化中心廣場活動 16 場，逾 18 萬人次觀賞。

6. 第 24 屆金爵獎國際餐飲暨旅遊大賽

114 年 12 月 16 日、17 日於高雄圓山大飯店舉辦，共計 17 個國家 665 位選手一同較勁。本屆競賽以「海洋永續文化」為主軸，聚焦在地食材運用、環境意識推廣、循環利用與地方文化再詮釋，並特別以台灣代表性烈酒「金門高粱」作為主要表現素材，引導選手以海洋文化與永續理念發展創作。逾 1 千人參與。

八、新建工程推動

(一)推動「高雄市舊市議會」公辦都市更新作業

以歷史建築兼容公有資產活化為原則推動高雄市舊市議會公辦都市更新案，114 年 9 月 2 日核定公告，同年 10 月申請建築執照，預計 115 年上半年開工。

(二)辦理文化中心環境改善升級

「大東視覺藝術棟共創基地空間改善工程」(第二期)以現有藝文參與量能為基礎，將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視覺藝術棟整修為藝術共創基地，結合所有創作者參與空間的共創價值，使設計平台更多元及共享；本計畫為完備大東視覺藝術棟共創基地空間整體活化機能、強化使用效益，由文化部 113 年「地方藝文場館及文化資產多元活化計畫」挹注經費，執行展覽棟 2 樓共創辦公室、會議室及共享廚房之建置作業，營造藝文團隊與其他文創產業之共同工作空間，於 114 年 1 月 13 日開工，114 年 11 月 24 日竣工。

(三)辦理駁二藝術特區場域整建修繕工程

駁二藝術特區位於高雄港北岸，園區內主要為日治時期倉庫群老舊建築物，因臨港易受鹽害侵蝕，面臨環境設施及設備老舊須修繕。為提升園區服務，讓民眾有舒適觀展空間、友善安全環境及升級設備節能減碳，爰辦理：

1. 高雄市鹽埕區鋼拱橋整修工程

為確保公共安全，針對公園路鋼拱橋橋體防銹漆外層龜裂脫落、金屬構件局部銹蝕損壞、底部水泥層鋼筋澎凸水泥碎塊掉落、橋上木平台變形翹曲及地坪洩水不佳等問題，進行橋體修復作業。工程於 114 年 2 月 17 日開工，9 月 30 日竣工。

2. 駁二蓬萊倉庫群建物硬體改善工程(統包)

蓬萊倉庫群緊鄰哈瑪星百年鐵道園區，因強颱風山陀兒造成展館屋頂掀開、結構與牆體嚴重受損，為提供遊客安全無虞的遊憩空間，進行倉庫結構補強、屋頂更新及、整理外觀紋理等修繕，工程於 114 年 3 月 24 日開工，9 月 30 日竣工。

3. 114 年駁二藝術特區建築暨景觀環境改善工程

為完善園區倉庫公共安全與優化步行空間舒適度，打造更優質參觀體驗，進行駁二藝術特區建築暨景觀環境改善工程，預計施作蓬萊 B6、B9、B10 倉庫木屋架白蟻藥劑噴塗防護、C3 倉庫外牆防水工程、園區徒步動線綠美化、高低差順平與大勇藝術廣場地坪改善等項目，工程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底竣工。

(四)辦理眷村及重要場域改善工程

1. 左營明德新村、建業及合群新村眷舍修繕及景觀整備工程

左營海軍眷村是台灣單一軍種(海軍)最大眷村集中區域，為促進眷村文化保存，採逐年分期分區辦理眷舍修繕、景觀整備及眷村文化保存活化再生事宜：

(1)左營明德新村眷舍修繕及景觀整備工程

25 戶眷舍修繕(含新設 1 座廁所)及環境景觀整備工程，包含屋頂、屋架、木軸組修復、門窗更新、牆面修繕、地板更新、恢復水電、樹木修剪、新植草皮、水溝整修、路面更新等，各期工程於 113 年 10 月陸續開工，其中 21 戶預計於 115 年 6 月陸續完工，其餘 4 戶預計於 115 年 12 月陸續完工。

(2)左營建業及合群新村眷舍修繕及景觀整備工程

25 戶眷舍整修及環境景觀整備工程(包含新設 4 座停車場及 3 座公廁)，包含屋頂、屋架、木軸組修復、門窗更新、牆面修繕、地板更新、恢復水電、樹木修剪、新植草皮、水溝清淤及整修、路面更新等，各期工程於 113 年 11 月陸續開工，預計於 115 年 2 月陸續完工。

2. 見城之道-南門廣場營造與東門銜接工程

見城之道為見城計畫之新設人行鋼構橋工程，延續前期工程已完成之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北門段、蓮池潭段、眷文館段步道，將見城之道繼續向南延伸連結東門城牆段至南門城門座，讓舊城城牆場域與歷史文化路徑更趨完整，彰顯文化資產價值；另配合適度活化周遭公共空間，讓參觀者能以更多的面向參覽左營舊城。工程包含人行鋼構空橋(見城之道)、電梯、照明及景觀等工程，於 114 年 2 月 17 開工，預計 115 年 7 月竣工。

3. 高雄左營孔子廟耐震補強修復工程

高雄左營孔子廟為民國 66 年所興建之公有建築，格局配置則仿東曲阜孔子廟，為高雄市每年祭孔大典舉辦地點。

為維持建物之安全，辦理大成殿、大成門、東廡、西廡、櫺星門及萬仞宮牆等補強工程。工程於 114 年 2 月 10 日開工，9 月完成大成殿、大成門、東廡、西廡等主建物補強，其餘建物補強已於 114 年 12 月竣工。

(五)辦理內惟埤水岸棲地環境改善工程

內惟埤塊石護岸，使用多年且連續風災及強降雨導致護坡掏空，為維護遊客安全爰辦理護岸修復。

藉由生態工法進行護岸塊石砌穩固邊坡，施作固床工減緩水流、防止河床沖刷，打造淺灘鳥類棲地和水生植物生長區域等環境改善。工程於 114 年 3 月 17 日開工，已於 114 年 12 月竣工。

九、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書寫高雄獎助計畫以鼓勵文學閱讀創作，開創文學創作多元性為

宗旨；為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鼓勵樂齡書寫，如徵選計畫以高齡社會為主題，或創作者本身即為高齡者，可優先考慮入選。

- (二)台灣即將邁入超高齡社會，為達到健康老化及活躍老年的目標，未來辦理文資推廣活動時，為中壯年及銀髮族設計「慢活親子遊程」，串聯「無障礙」的文資景點及地方文化館舍，提供導覽、美食、手做體驗。
- (三)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未來駁二藝術特區在展覽規劃上可評估納入懷舊元素，增加年長族群的情感共鳴並強化展場無障礙設計。市集活動增設遮陽及休息區，或與在地高齡團體合作，舉辦共融性活動等，創造適合全年齡共遊的園區空間，增加來訪民眾的年齡多樣性，進一步提升來訪人數。
- (四)辦理「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展覽
為推崇並肯定高雄資深藝術家持續不斷地投入藝術創作的熱情，以及重視其在藝術發展中的歷史的軌跡，本府文化局於 98 年起開辦「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展覽，邀請本市年滿 65 歲、設籍一年以上、從事藝術創作 10 年以上之資深藝術家於高雄市文化中心雅軒展出，以示對在地資深藝術家之尊崇。自推出以來至今(114 年 12 月)獲邀參展的資深藝術家已達 384 位，成效良好，備受藝術界人士及民眾肯定。
- (五)辦理藍寶石大歌廳『秀場傳奇』故事展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因應樂齡人口的日益增多，於策展期間特別運用 AI 技術，還原豬哥亮的人聲，並透過他的聲音設計出針對展間內的裝置、展品的語音導覽服務，除了讓老人家感到格外熟悉、親切，亦可免去長者需吃力觀看展間文字的困擾。

拾玖、交 通

拾玖、交 通

一、運輸規劃

(一) 高快速道路路網規劃

1. 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本案建設計畫行政院 112 年 3 月 23 日核定，興辦事業計畫交通部 113 年 9 月 3 日核定，114 年 9 月 9 日通過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114 年底完成非都市計畫土地協議價購，預計 115 年可完成都市計畫土地協議價購程序；細部設計及路型審議刻正辦理中，本案預計 115 年動工，119 年完工。

2. 第二過港隧道

過港隧道使用壽年將於 123 年屆滿，109 年完工後，隧道壽年可至 138 年。在考量區位適宜性、用地取得、工程經費、交通效益及地方民意等因素，評估第二過港隧道最適路廊為漁港路廊方案，並於 113 年 5 月 8 日函請交通部儘速推動第二過港隧道興建計畫，以確保行車順暢及安全。

3. 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

建設計畫已奉行政院 110 年 5 月 7 日核定，高速公路局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目前辦理招標中，預計 117 年完工。

4. 高屏第二東西向快速道路

本案 113 年 12 月 11 日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議大會，114 年 9 月 22 日行政院核定建設計畫，刻正辦理初步設計作業，預定 115 年動工，121 年完工。

5. 台 27 甲新威大橋延伸至國 10 里港交流道工程

計畫道路為由國道 10 號里港交流道至新威大橋，第一階段以國道 10 號里港交流道之端點為計畫路線起點，沿原砂石車聯絡道路廊往東，跨越台 3 線後路線平行三張廊排水及土庫堤防北側廊帶，經市道 181 線後轉往東沿荖濃溪右岸臨河側布設路線至新威大橋。全長約 18 公里，第二階段為市道 181 線以東路段，工程範圍約 8.13 公里。第一階段(里港至美濃)112 年 12 月動工；第二階段(美濃至六龜)113 年 11 月動工，全線預定 119 年完工。

6. 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路網

(1)短期：友情路拓寬已於 110 年 8 月通車。1-2 號道路已完工，並於 114 年 5 月開放通車，另大遠路拓寬各工項已完成。

(2)中長期：新增 3 座橋涵(配合 1-1、1-2、1-3 道路)及增設橋科匝道及連絡道工程，將採一次施工，分階段完成方式辦理，橋涵預計於 116 年底完工，橋科連絡道則預計於 118 年完工。

(3)另高鐵橋下道路(台 39)由阿蓮至仁武路段延伸段部分，公路局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刻正辦理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

估作業。另台 39（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市道 186 線至 1-2 計畫道路），設計、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及施工由本府新工處負責。並業於 114 年 2 月開工，預計於 116 年中完工。

7. 新台 17 線

新台 17 線南段主要計畫變更案業經 112 年 5 月 2 日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南段一期於 112 年 9 月 13 日開工，目標 115 年底通車。

8. 楠梓產業園區聯外交通路網

(1)短期：

①因應園區建廠所帶來車潮，交通局已於 113 年 11 月完成翠華路、左楠路、加昌路等 19 處路口智慧號誌調整，運用 AI 技術監測車流，動態優化紅綠燈秒數，有效舒緩尖峰車流壅塞情形。

②楠梓科學園區鄰近捷運油廠國小站，為便利員工通勤使用捷運，市府攜手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與台積電，增設捷運油廠國小站至園區的專屬接駁車，現況使用情形踴躍，接駁車每日搭乘人潮已逾 2000 人次，另捷運油廠國小站搭乘人次亦較去年同期成長 37%。

③另於捷運站及園區入口擴增 150 席 YouBike，預計未來再增設至少 100 席，鼓勵員工採用綠色運具。

(2)中期：

①翠華路（世運大道至明潭路）拓寬工程已於 113 年 2 月開工，目前已將車行空間由單向 2 快 1 慢車道擴增至 3 快 1 慢車道，提高交通流暢度。

②新台 17 線南段工程計畫預計於 115 年底完工，完工後可有效分流南北向交通，降低周邊道路壓力。

(3)長期：

①為因應長遠交通需求，楠梓產業園區國道 1 號新設匝道已於 113 年 4 月獲行政院核定，預計 117 年底完工。此工程完成後，將大幅降低園區車流對地方道路的影響，提升園區進出效率。

②市府亦將屏山巷開闢計畫納入道路開發評估，並積極與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及中央單位合作，爭取經費補助，加快道路建設進程。

(二) 交通疏導計畫

1. 傳統節慶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針對各景點及交通重要節點，指標牌面、動線管制規劃、停車場規劃、易壅塞路口(段)請該管單位及員警加強指揮疏導、行人徒步區規劃等。

- (2) 壅塞時間預測與提早部署警力疏導。透過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預測 1-2 小時後的壅塞路況，與交通大隊線上警力通力合作，超前部署疏導車流。另透過各管道（網站、媒體、報紙等）加強宣導各項交通疏導措施。
 - (3) 規劃「捷運+接駁公車」的旅遊路線，鼓勵民眾多使用 399 通勤月票搭乘公共運輸出遊，省錢、便利免塞車。
2. 大型活動及演唱會交通疏導計畫
- (1) 本市世運主場館、巨蛋演唱會，因場域周邊交通管制、交通量較大，除宣導「多搭車、多走路、不開車」的策略，同時透過智慧交通系統監控，搭配電信公司 CVP 信令資訊，調度高鐵、台鐵、捷運與接駁車的搭乘人潮預估與流暢度，縮短散場疏運時間。同時透過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運用大數據即時資料處理技術及分析預測，以智慧儀表板監控大型活動的路況、捷運、停車、人潮等即時資料，包括透過捷運即時進(出)站的人數掌握以及運用 CVP 即時電信人潮數據，縮短疏運時間。
 - (2) 114 年上半年舉辦多場大型演唱會如魔力紅 Maroon 5、告五人、韓團拼盤 KT POP 等，下半年 BLACKPINK、TWICE 及 2025AAA 頒獎典禮等活動，其疏運狀況均能維持動線順暢且於預定時間內疏散完畢。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一) 興建路外公有停車場，並持續輔導廠商提升工程品質

- 1. 興建路外平面停車場或採素地委外標租方式辦理
114 年下半年完成新建 6 處平面路外停車場(楠梓金富停車場並附屬太陽能光電、鳳山文清停車場、龍德新路公有停車場、文守路公有停車場、高雄果嶺自然公園停車場及楠梓大昌公有停車場擴建)，計新增小型車 559 格、機車 432 格及 25 座自行車停車位，紓緩熱點地區停車需求。現階段進行開闢中之停車場有 1 場採自行興建方式辦理，另尚有 12 場採公開標租素地委外供停車場業者闢建經營方式辦理，完工後可再增加約小型車 776 格及機車 210 格停車位。
- 2. 興建路外立體停車場
 - (1) 漢民公園地下停車場
規劃興建地下 2 層停車場，已於 114 年 4 月 25 日開工，可提供小型車 290 格位。
 - (2) 高雄市衛生醫療園區立體機車停車場-交通局代辦
規劃興建地上 3 層停車場，已於 114 年 8 月 28 日開工，可提供機車 787 格位。
 - (3) 2 場完工後可再增加小型車 290 格及機車 787 格停車位，提升停車環境使用效用。

(二) 引進民間資金採促參或素地標租方式參與推動停車場立體化多目標使用

1. 凹子底停車場(停 35)BOT 案
預計 115 年第 2 季取得使照。規劃興建地上 8 層、地下 4 層停車場，公共停車場部分可提供小型車 600 格、機車 1,100 格及自行車 40 格位停車空間，另再引進本府辦公空間(含公設 575 坪)、商場、餐廳及一般事務所作為附屬事業。
 2. 智昌停車場與停車場用地標租
預計 115 年 3 月取得使照。規劃地上 2 層立體停車場，公共停車場部分可提供小型車 124 格、機車 124 格停車空間，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另再引進里民活動中心、日照中心及羽球館等附屬事業。
- (三) 輔導民間利用閒置空地或住商大樓停車空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及利用學校空間於課後時間作公共停車場使用
1. 114 年下半年核發 58 場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小型車 3,430 格及機車 1,739 格位。全市有效設立登記之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共計 1,175 場，可提供大型車 5,254 格、小型車 83,948 格及機車 27,671 格位。
 2. 已輔導 17 處商辦及 5 處住宅領有停車場登記證，計提供小型車 1,868 格及機車 100 格位。
 3. 已輔導 21 所學校釋出校園停車空間，計提供大型車 35 格、小型車 1,793 格及機車 26 格停車格位。
- (四) 停車收費管理
1. 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本市至 114 年下半年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 87,150 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 90%。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 (1) 瑞豐夜市、新堀江、高雄火車站、三多商圈、十全商圈、成功二路(輕軌西側)、新光停車場及駁二特區機車停車格等納入收費管理，114 年下半年路邊及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收費機車格位 6,269 格。
 - (2) 新興區亞洲商務中心大樓、苓雅區台灣企業領袖大樓、左營區時代富豪優生企業大樓等 3 處路邊機車格(共 14 格)，調整為智慧限時機車格，並採限時免費(0~20 分鐘)措施，提高停車周轉率，滿足地方臨停需求。
- (五) 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 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114 年下半年計發出 37,073 通簡訊通知。
 2. 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114 年下半年計發出 440 通簡訊通知。
- (六) 公私協力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1. 賡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引進民間創新智慧停車服務，截至 114 年下半年計有 26 場立體停車場及 217 場平面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
 2. 本市日前已建置 10,856 格智慧停車設備及 27,615 格地磁感測設備，即時回傳路邊停車格剩餘格位資訊，並提供民間 APP

介接相關資訊，引導民眾快速找到停車位，減少車流及節能減碳。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 (一) 高雄市積極爭取並推出相關電動大客車營運補助。另為改善客運業者營運環境，配合 TPASS 月票上線，同步積極爭取中央補助，除補足業者票價及提升車公里成本運價外，並同時提升客運從業人員薪資，打造優質減碳公共運輸服務，大幅改善從業人員薪資待遇。期可吸引更多優秀公車駕駛長加入，提升公車服務品質並同時縮短南北薪資差距，落實交通平權承諾。
- (二) MaaS (Mobility as a Service) 交通行動服務計畫
 - 1. MaaS 計畫提升高雄市公共運具(捷運、公車、輕軌、渡輪)服務品質，整合多元公共運具提供民眾便捷、可靠、穩定的運輸服務。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推出全國首創 MeN Go QR 月票服務。配合行政院「促進公共運輸使用方案」及 TPASS 通勤月票推動計畫，112 年 4 月 27 日搶先全國推出高雄市區 399 通勤月票，並於 112 年 7 月 1 日推出南高屏 999 月票服務，大幅減輕通勤族負擔並促進南部生活圈更密切聯繫與發展，響應節能減碳綠生活。
 - 2. TPASS 自 112 年 4 月 27 日開賣，至 114 年 12 月份累積銷售量突破 2,420,000 張，使用次數已超過 1.16 億人次。
- (三) 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公車進校園接駁服務，含樹德科大、實踐大學、正修科大、樹人醫專、輔英科大、中山大學、高雄餐旅大學、高雄科技大學等 8 所學校路線。經統計至 114 年底運量 574,590 人次，相較 113 年同期 461,661 次，增幅 24%。
- (四) 舒適友善之通用運輸環境
 - 1. 為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 704 輛無障礙公車營運於行經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等處之路線。
 - 2. 交通局陸續接獲各界捐贈復康巴士，車隊規模達 170 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安全便捷的運輸服務。統計至 114 年底復康巴士共提供 337,806 趟次服務，服務 567,940 人次。
- (五) 持續推動綠能電動公車
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本市共有電動公車 369 輛(總車輛數 854，電車比例 43.2%)，港都客運 209 輛、南台灣客運 34 輛、漢程客運 92 輛、高雄客運 34 輛。

四、計程車管理

- (一) 公車式小黃及高雄 GO 縫合城鄉交通間隙
 - 1. 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公車式小黃 48 條路線涵蓋 34 個行政區，114 年 1-12 月累積運量達 216,014 人次，在滿足乘客搭乘需求下，不僅減輕市府財政負擔，更提供民眾公車票價、計程車服務品質。

2. 本市自 111 年起陸續於美濃、杉林、六龜、內門、甲仙、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 8 區提供幸福共享高雄 G0 服務，以點對點之運輸服務，提供及門共乘服務，滿足偏鄉地區居民日常之通勤、就學、就醫及就養等基本民行需求，以實現偏鄉地區交通平權目標，114 年平均每月服務 16,093 人次。

(二) 翻轉小黃計程車創新服務

1. 推動通用（無障礙）計程車隊服務
 - (1) 目前已有 23 輛上路服務，114 年 7-12 月通用計程車總搭乘趟次達 50,810 趟，其中身心障礙博愛卡趟次為 4,452 趟(9%)。
 - (2) 於機場、火車站及各大醫療院所劃設專用接送區，目前已劃設 29 格，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無縫運輸服務。
2. 多元化計程車打造乘客智慧服務全新體驗
本市多元化計程車目前約計 3,700 輛加入營運，每趟次營運收入約為 250 元，共創乘客、駕駛人及業者多元效益。

五、捷運及輪船經營管理

(一) 捷運監理

高捷公司針對各種族群規劃多元之主題體驗活動，行銷多元且活潑，翻轉高雄捷運營運績效。114 年 1 月-12 月捷運平均日運量為 19.54 萬人次，因 TPASS 月票政策助力持續發揮，及台積電進駐楠梓產業園區等因素，較 113 年度同期日運量 17.88 萬人次，成長 9.3%。

(二) 發展高雄港綠能航線，多元觀光遊憩活動

1. 多元化經營策略
 - (1) 與旅行社合作推出全國最獨特遊港包船，114 年 7 至 12 月客製化包船共航 77 行航次，營收 1,573,842 元。
 - (2) 開闢金棧遊港航班，114 年 7 至 12 月共計開航 22 航次，載客 1,126 人，營收 241,844 元。
2. 推動綠能航線，形塑綠能港口
為帶動新灣區整體觀光商業成長，自 111 年 12 月 24 日增闢海上巴士航線(棧貳庫-旗津)由電力驅動渡輪營運；114 年 7 月至 12 月共搭載 16,804 人，營收 1,224,967 元。
3. 持續辦理新建渡輪汰舊換新計畫
 - (1) 交通部航港局為推動「我國內水載客船舶電動化推動發展計畫」，開放相關補助項目申請，整體補助申請金額合計約新臺幣六億餘元。
 - (2) 輪船公司依前揭發展計畫，向航港局提出汰舊渡輪補助申請，規劃汰除四艘傳統柴油機渡輪，並新造一艘遊港渡輪，合計申請五艘渡輪補助；另配合電動化渡輪投入營運需求，同步申請設置四座渡輪充電設施，以維持渡輪快速充電及營運調度效率。

- (3) 考量市區觀光發展需求，愛河太陽能電動船（愛之船）自 99 年投入營運迄今，船舶多已逾使用年限，整體設備老舊，為提升服務品質與營運安全，爰於本補助計畫中增列新造六艘電力推進之愛之船，以逐步汰換現行老舊太陽能船舶。
- (4) 本補助計畫尚須俟交通部航港局完成整體檢討並核定補助金額後，方得依核定結果及執行優先順序分階段辦理汰換作業。

六、運輸設施

（一）興建候車亭

1. 爭取中央補助共完成建置75座候車亭、50座候車座椅及150座候車站牌：
 - (1) 其中45座候車亭、50座候車座椅及150座候車站牌，已於114年3月完成驗收並開放使用，其針對輕軌及臺鐵沿線重要轉乘節點新設或擴大建置原有候車亭，包括「臺鐵新左營站」、「臺鐵科工館」、「捷運凱旋站」、「捷運三多商圈站」、「捷運凹子底站」等轉運熱點。
 - (2) 另30座候車亭，已於114年4月底完成驗收並開放使用，其部分針對旗津二路、旗津三路沿線「旗津國中」站、「海岸公園」站、「鳳天宮」站等公車站點新建及汰換老舊候車亭，方便外地遊客於旗津旅遊，也提升旗津在地民眾日常搭乘公車之方便性。
2. 「113年9月豪雨及10月山陀兒颱風災損暨申請中央補助復建工程」由中央全額補助建置5座候車亭，已於114年7月底完工並開放使用。

（二）設置太陽能電子紙智慧站牌

目前於全市旗山區、大寮區及林園區等合計已設有117處太陽能電子紙智慧型站牌，後續太陽能電子紙智慧型站牌建置計畫招標案已於114年10月8日完成評選會議，俟預算通過後，辦理決標及訂約，預計115年將再增設200座太陽能電子紙智慧型站牌。

（三）推廣高雄 YouBike2.0 公共自行車

114年下半年再新增30處租賃站，使用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29%，累計超過7,600萬使用人次，12月6日單日更達76,436人次，突破單日使用人次紀錄，目前全市共1,471站提供服務、13,106輛公共自行車提供服務(包括1,906輛電動輔助自行車)，預計115年全市將擴充達1,500處公共自行車租賃站。

（四）發展共享運具服務

高雄市共4家共享運具業者2,700輛共享運具提供服務，包括威摩科技、威翔車聯網(WeMo)、和雲行動服務(iRent)、睿能數位服務(GoShare)等，合計提供2,500輛共享電動機車及200輛共享汽車，與既有公共運輸路網整合，逐步降低私人車輛持有及使用。

七、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 交通號誌、標誌及標線設施

1. 號誌

- (1) 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114 年下半年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 9 處、行人專用號誌 19 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行人用路安全。
- (2) 為提高號誌控制的穩定度，增進路口車流管控效能，114 年度計完成 242 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舊換新。另為減少纜線掉落、漏電危險，114 年度計完成中華/新光(南)、中華/新光(北)、中華/修文等 3 處路口號誌纜線下地。

2. 標誌

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14 年下半年計調整 1,744 處交通標誌及 1,054 處反射鏡。

3. 標線

- (1) 114 年下半年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漆劃熱拌反光標線 50,915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標線完整常新。
- (2) 交通局與工務局聯手道路重鋪標線同步升級，改善「直行卡卡」與「行穿線退縮降低視線死角」，中山、中華、九如、美術東二路等主要幹道路面刨鋪復舊工程已於 114 年底前陸續完成。透過車道配置優化，直行車不再冤枉排隊。以中華三路、中山二路等幹道為例，透過「車道瘦身」設計附加左轉道，把左轉車「收納」在專屬區域，直行車則維持一路順暢通行，讓車流依照各自動線分流，更符合現代化交通運作邏輯，行穿線退一步、行人安全進一步，透過適度退縮行穿線位置，並調整枕木紋角度，讓駕駛在進入路口前就能正面看見行人所在位置。
- (3) 另為改善本市中正、五福、凱旋路口交通安全與順暢，交通局與工務局攜手合作，完成設置行人庇護空間及中正往五福機車直行專用道，車輛往中正路靠右行駛、往五福路靠左行駛，動線更單純，有效改善行人穿越距離過長、車流交織混亂及原本機車待轉空間等問題，大幅降低事故風險。
- (4) 為提升學童安全，優化校園周邊通學步道人行安全，114 年下半年已針對新興區大同一路(中山一路-新盛二街)(大同國小)、三民區鼎勇街 33 巷(鼎勇街-鼎勇街 33 巷 4 弄)(莊敬國小)、光武路(九如一路-光富路)(光武國小)、仁武區八德東路(名湖街-澄德路)(灣內國小)、鳥松區美山路(學堂路-華榮三街)(仁美國小)等 5 處路段劃設標線型人行道。另於三民區建興路與建興路 118 巷(樹德家商)、楠梓區國昌路與國昌路 546 巷(蔡文國小)、楠梓區國昌路與中和街(蔡文國小)、大樹區九曲路(九曲國小大門前)、前鎮區衡山街與民裕街口(民權國小)、三民區光武路與九如一路(光武國小)、

梓官區大宅街(梓官國小東門)、梓官區進學路(梓官國小大門)等8處路口鋪設綠底行穿線。

(二) 發展智慧運輸系統

1. 應用 AIoT 為核心的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在 114 年下半年旗津風箏節、高雄海洋派對、跨年晚會等大型活動及 BLACK PINK、TWICE、AAA 等大型演唱會監控應用上，快速掌握捷運、輕軌、接駁車、現場人潮進場與離場狀況，及時啟動或解除階段管制時間點，使疏運效率提升，周邊交通快速恢復常態，縮短疏運時間。
2. 積極推動智慧交通建設，運用大數據即時資料處理技術，透過科技與創新系統，提供用路人即時交通資訊，實現更智慧、更便利的城市交通。導入交通預測、協控軟體等技術，並根據大數據資分析整合業務需求，建立對應的事件自動反應機制，強化本市智慧交通控制管理能力，並透過與導航業者之合作，將本市智運系統產出的加值事件資料，或者機關欲發布給用路人的交通疏導資料，透過導航軟體業者的平台做資料交換後，於終端使用者的用路人車用導航軟體介面呈現，加強本市交通疏導策略與資訊發布予民眾的能力。未來預計整合水情及消防局緊急車輛即時資訊，導入災情應變策略模組，強化災情發生時交通應變效率。另為了提早準備本市智慧運輸中心的 AI 發展，需因應生成式 AI 運算需求改寫編碼，為本市交通帶來更準確的預測與決策、更靈活的調度與管理、更友善的用戶體驗。
3. 為因應南區半導體 S 廊帶七大產業園區發展所帶來的交通流量成長與壅塞問題，規劃分年期於本市國道匝道周邊重要路口建置智慧化號誌系統。為解決高速公路匝道及周邊市區道路壅塞問題，112-113 年度辦理楠梓產業園區及國道 1 號交流道等周邊路網智慧化交通控制應用，以仿真交通模擬環境訓練判斷邏輯，結合 AI 辨識實現即時動態號誌調控，藉以減少車輛停等延滯、提升道路服務水準，進一步改善產業園區對外聯絡運輸品質。本計畫除規劃佈設路側偵測設備設置與號誌控制器升級優化，並藉由智慧交通科技應用導入，於 113 年 12 月底完成監控系統建置，啟用後至 114 年 6 月底，楠梓產業園區周邊道路旅行時間績效平均改善 7-9%，中正交流道及建國交流道周邊道路尖峰時段旅行時間績效平均改善 12-15%。114-115 年將辦理台一線(大中~建工)、中華、翠華路段以及高雄港貨櫃車專用道路段智慧號控之導入，持續依車流訓練與調校，提升整體路廊即時監控與運作管理程序。
4. 交通局推動之「AI 與動態號誌技術整合—高雄都會區智慧號誌推動計畫」榮獲中華智慧運輸協會頒發「2025 智慧運輸產業創新獎」，肯定高雄在智慧交通領域的持續投入與技術創新，展現高雄向智慧城市邁進的重要里程碑。

八、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 隨著全國逐漸進入高齡社會，高齡者之事故防治已為各縣市道安工作重點，經分析高齡者交通事故，多以「未依規定轉向」、「未遵守號誌行駛」及「路口未停讓」等行為所致。

1. 宣導部分，交通局透過單一資訊整合，整合跨局處資源辦理交通安全宣導，作法如下：

(1) 組成府內 17 局處及軍方「道安宣導 123」LINE 群組，透過大量轉發，增加訊息曝光度，114 年 7-12 月完成約 1,500 則轉發。

(2) 配合交通部「路老師 2.0」計畫，於實體課程中融入事故案例與教學，宣導防禦性駕駛、行人安全過路口、身心理及駕駛能力退化所生風險，並鼓勵使用公共運輸，114 年 7-12 月辦理 25 場。

(3) 深入菜市場、關懷據點並透過社區文康車等多元活潑的方式，面對面走動式宣導，喚醒長輩交通安全意識，減少事故發生之機會，114 年 7-12 月辦理約 150 場。

(4) 推動交安大使招募計畫，以百工百業角度出發，招募各領域之交安大使，透過交安大使網絡人脈，將宣導活動融入日常生活，讓宣導不受形式、場地、時間限制，自 111 年推動迄今，共招募超過 750 名交安大使，114 年 7-12 月辦理約 950 場宣導。

2. 監理部分，透過兩區監理所積極推動認知功能測驗、實施偏遠地區監理服務，收回認知功能退化高齡者駕照，經統計，114 年 7-12 月共繳回逾 3,831 張。

(二) 高齡友善社區利用減速設施營造行人優先環境計畫

1. 因社區部分道路巷道狹小，無法設置人行道或標線型人行道且又因有路邊停車需求，為降低車速並提昇行人路權，於巷道中設置行人優先區；透過減速設施(減速平台)及標誌、標線等規劃設置，宣告行人優先區範圍，車輛於行人優先區行駛時，除速限需小於 20 公里外，應以停讓行人為優先。

2. 選擇可操作之高齡社區舉辦地方工作坊與說明會，與地方妥為溝通後，進行路口規劃設計作業，透過調整道路線型與高程、設置相關標誌標線，並結合交通安全宣導，營造行人友善的交通環境，打造安全且以行人為優先的道路空間。

3. 本計畫規劃以三民區鼎泰里、鳳山區國隆路、前鎮區復國里作為三個示範社區提報中央補助申請，已於 114 年年底完成，利用實體減速設施及進行道路標誌、標線改造，推廣更安全有效之行人交通環境。

4. 為提升市區交通無障礙環境及視障者行走安全，交通局邀集本市視障團體、市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委員等相關單位，訂定優先設置地點篩選原則，並經與地方充分研議，於 114 年完成高師大周邊 4 處路口(和平/五福、和平/同慶、和平/高師大校門口及和平/林德路口)「視覺功能障礙語音號誌」之建置。

（三）行人通行安全強化

1. 為改善行人路權並提供行人穿越路口更安全的保障，針對大型商圈、醫院、大型公園和校園周邊通學路徑行人量大或人車干擾較嚴重的路口，評估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燈早開措施。114 年下半年新增 20 處路口行人專用時相及 307 處行人早開時相設置。
2. 因應高齡化社會需求，加強行人號誌辨識度，針對醫院、商圈及高齡者經常出入場所等路口，檢討設置放大型行人專用號誌，114 年下半年完成 34 處路口設置。
3. 另為提供高齡人口充足穿越路口時間，114 年下半年完成左營區高鐵路/大中路、左營區華夏路/重愛路、美濃區中正路二段/美興街等，約 60 處路口延長綠燈秒數時間設定，以保障年長者用路安全。

（四）舒適友善之通用運輸環境

1. 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公車路網串聯醫療據點，完善服務高齡長輩，並持續協助客運業者汰舊換新低地板公車，要求本市公車業者，幹線、行經大型醫療院所及高需求路線優先採全無障礙公車配置。
2. 新版 iBus APP 加入事前低地板公車登記機制，提供 APP 及網站登記管道，提供本市長者、身障及視障者友善搭乘公車服務。

（五）幸福共享高雄 GO 服務偏鄉民眾

1. 交通局從 111 年至今已於美濃、杉林、六龜、內門、甲仙、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 8 區闢設幸福共享高雄 GO 運輸服務，已於 114 年底完成旗美山城區域之偏鄉高雄 GO 服務。
2. 幸福共享高雄 GO 以人本為出發，提供需求導向的彈性預約共享交通，依偏鄉民眾起迄需求點行駛最佳路線，節省乘車時間，民眾共乘車輛同時達到資源共享效益。
3. 經統計，高雄 GO 服務對象以長輩居多占 6-7 成，旅次目的以長者就養為主，期藉由高雄 GO 可以帶來區內更便捷的公共運輸服務，增進長者行的安全、鼓勵長者外出參加活動，並減少年輕人載送的負擔。114 年 1-12 月共服務 64,206 班次，達 193,110 人次。

貳拾、法 制

貳拾、法 制

一、法制業務

(一) 訴願審議

1. 114年7月至12月審議訴願案計767件，包含撤銷(含訴願會決定撤銷及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187件、駁回438件、訴願人撤回24件、移轉管轄11件、不受理107件。
2. 114年7月至12月協助本府各機關檢視訴願答辯書及行政訴訟答辯狀之會簽(辦)案計45件，有效提升各機關辦理行政救濟案件之能力。

(二) 國家賠償審議

1. 114年7月至12月審議國家賠償案計110件，包含拒絕賠償64件、協議不成立4件、撤回34件、移轉管轄2件、協議賠償3件、訴訟賠償3件，賠償總金額計新臺幣11,929,299元。
2. 114年7月至12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會簽(辦)案計30件，積極促請各機關強化內控，並確實掌握處理時效。

(三) 法規審查

1. 114年7月至12月審查市法規草案計17件，包含制(訂)定4件、修正13件。
2. 114年7月至12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處理法令適用疑義或法律見解分歧之會簽(辦)案計554件，適時研提專業法律意見供參。

二、法制研習

(一) 辦理法制業務研討會及研習課程，提升各機關人員法學素養及法制作業能力。

(二)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各項法制研習活動計8場次，參加人數合計446人次，包含「行政處分實務研習班」、「性別影響評估理念與實務研習班」、「高雄市政府法制局114年度法制學術研討會」、「行政罰法研習班」、「行政調查原理與實務研習班(遠距)」、「行政訴訟研習班」、「氣候變遷因應法制定後執行淨零排放之策略及作法」、「淺談國賠案裡的性別暴力(含數位性別暴力、校園性別暴力)」等。

貳拾壹、地 政

貳拾壹、地政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地政資訊及土地開發等業務。茲就 114 年 7 月至 12 月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及具體成效，扼要報告如下：

一、地籍業務

(一) 地籍智慧化管理，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114年12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1,509,928筆，面積287,766公頃，建物1,116,768棟，面積2億538萬0,989平方公尺，地籍全面 e 化管理，強化產權登記品質。114年7月至12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辦土地、建物登記128,456件、410,461筆棟，各類案件透過資訊化作業程序，均能依限迅速辦結。

(二) 推動網路申請土地登記案件，提升數位智能服務

推動全程及非全程網路申辦服務，由專業代理人協助於平臺輸入相關登記申請資訊，免臨櫃申辦，其他無法電子化的附繳證件再紙本郵寄，114年7月至12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辦共計470件。另透過抵押權線上申辦系統，文件線上送，進度即時查，流程安全又可靠，114年7月至12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辦共計902件。

(三) 推展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精進優質便民服務

內政部延長實施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預告、塗銷預告及拍賣、抵押權塗銷及設定、內容變更及讓與登記（以權利人為金融機構為限）之試辦便民服務，民眾可就近擇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上開案件，節省時間及交通成本。114年7月至12月受理跨縣市申辦案件共2,284件。

(四) 擴大實施跨所收辦登記，拓展地政優質服務

為拓展地政為民服務高效優質理念，擴大實施跨所收辦登記案件，民眾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方便省時，114年7月至12月計受理跨所申辦案件共43,672件。

(五) 受理跨縣市代收代寄地政類申請案件

本市與全國其他縣市之登記機關間協助代收土地登記、複丈、建物測量及其他地政類申請案件，只要備齊文件及郵資到本市各地政事務所代為寄送到外縣市地所即可，免去長途奔波，省時又便利。114年7月至12月共計代收及受理6,581件。

(六) 推廣免親自到場之「土地登記線上聲明」作業

為兼顧便民與權益保障，土地登記之義務人可應用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進行網路身分驗證，於系統登錄相關聲明登記資訊，表示義務人處分真意，再藉由專業代理人核對當事人身分，114年7月至12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登記案件聲明驗證274人次。

(七) 地籍異動訊息即時通知，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民眾可臨櫃、併登記案或利用自然人憑證透過網路申請「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其所有不動產於地政事務所受理買賣等13類案

件，在收件及異動完成時，系統將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權人，達到防堵不法事件發生，114年7月至12月共受理33,071人申請。

- (八) 積極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有效疏解糾紛訟源
藉由多元管道宣導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之功能，積極使民眾知悉本項業務，糾紛案件於事前輔導及提供建議，積極促成當事人達成共識，減少訟源，114年7月至12月共計受理2案。
- (九) 執行地籍清理，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已完成地籍清理15類土地之清查公告，土地建物計7,939筆棟，總完成清理比例達98%；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計標脫1筆土地，標出金額為新台幣87萬3,000元。
- (十) 積極協輔辦理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本市114年7月至12月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件數5,582件，土地共計14,963筆、建物3,964棟，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114年7月至12月辦竣登記停止列冊管理土地916筆、建物163棟。
- (十一) 線上核發各項地籍資料，落實地政e化服務
運用資訊技術，完成各項地籍資料掃描作業，線上核發地籍歷史資料，便利民眾獲得完整地政資訊，以保障交易安全。114年7月至12月受理線上調閱共1,683件，10,896張。
- (十二) 啟動高風險登記案件辨識機制，提前遏止詐騙行為
針對高風險案件主動對義務人進行關懷提問，本市114年7月至12月關懷提問共計2,392件；另透過警察機關因民眾遭受詐騙報警後，以橫向聯繫單通報地政機關辦理特殊地建號管制共計82件。
- (十三) 實施「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樂齡族群防詐宣導計畫」，結合社會局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及老人活動中心課程活動，針對高齡長者，進行識詐、防詐宣導，114年7月至12月計舉辦23場次、1,083人參與。

二、測量業務

- (一) 落實各項測量業務執行，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之各類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以及地籍圖謄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之核發作業，均依規定期限確實辦理並迅速完成。114年7月至12月底止，受理土地複丈案件共計8,178件、18,413筆；建物測量案件6,691件、7,343筆；核發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合計17,942件、26,705張，確保地籍成果品質與民眾權益。
- (二) 持續推動三圖整合作業，提升圖籍一致性與正確性
本市為改善圖籍品質並強化圖地相符性，持續辦理三圖合一作業。114年度於苓雅、楠梓、三民、林園、岡山、大社及田寮等7個行政區，辦理12個地段之三圖整合作業，涵蓋土地約23,147

筆。透過實地測量與圖籍整合，有效改善圖幅接合及圖地不符等問題，提升地籍成果之精確性與實用性。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經界

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有效釐整經界，保障民眾財產權益，本府地政局 114 年度地籍圖重測計畫經內政部核定辦理面積計約 1,171 公頃，8,927 筆土地，重測區範圍涵蓋岡山、田寮、旗山、內門及六龜等 5 行政區重測成果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公告完成，並於次日辦理轉檔相關作業完竣。

(四) 運用高精度衛星定位技術，強化測量基準點建設

為提升地籍資料精度並降低地界爭議發生，本市採用先進全球衛星定位系統技術，持續辦理基本控制點及圖根點之補建作業。114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新設控制點 38 點、補建圖根點 1,015 點，有效鞏固本市測量控制網基礎，提升整體測量品質。

(五) 整合建置三維產權建物模型，推動智慧國土發展

配合內政部「邁向 3D 智慧國土—國家底圖空間資料基礎建設計畫」，本市積極辦理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及三維國家底圖接合作業。統計 114 年 7 月至 12 月，已完成新成屋建物建號 11,516 筆及既有成屋建物建號 113,868 筆之三維建置，逐步完善本市空間圖資基礎。

(六) 推動建物標示圖預先查對措施，優化建物產權登記審查作業

本市已實施建物標示圖預先查對機制，申請人可於辦理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前，先向登記機關提出預先查對申請，藉以加速建物產權登記審查作業流程，提升整體服務效率。

(七) 推動都市更新權利變換預審制度，縮短建物測量作業時程

為協助都市更新案件加速辦理建物第一次測量作業，本府地政局推動「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建物第一次測量預先審查」便民措施。辦理都市更新權利變換案時，可於建物屋頂板勘驗完成後、取得使用執照前，提前向轄區地政事務所申請建物測量預審作業，以有效縮短整體辦理時程並提升行政效能。

(八) 建置套繪管制查詢機制，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本府地政局已完成建管圖資介接系統建置，可即時查詢土地是否涉及建物套繪管制，取代以往跨機關公文查詢方式，有效加速土地分割及複丈案件之處理流程，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

三、地價業務

(一) 審慎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暨重新規定地價作業

公告土地現值調整暨重新規定地價作業係由本府地政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蒐集交易案例，結合實價登錄資訊，反映不動產市場動態與市政建設成果，同時考量社會經濟狀況及民眾負稅能力等因素，全面檢討各地價區段間價格均衡性，彙整後核實反映於地價調整作業。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115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平均調幅分別為 1.21% 與 4.32%，並如期於 115 年 1 月 1 日公告。

- (二) 辦理徵收土地市價查估提評作業，保障民眾財產獲得合理補償
為協助市政建設推動，並兼顧民眾財產權獲得合理、公平補償，配合各需地機關115年公共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將其委外估價師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成果，提報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評定計6案，作為需地機關報送徵收計畫時計算徵收補償價額之基準。
- (三) 定期查編都市地價指數，掌握地價變動趨勢
為便利民眾掌握地價變動，定期編製都市地區地價指數，本市第64期地價指數較上期微幅上漲0.58%。住宅區及商業區因公共建設持續進行，促使開發區生活機能完善，交通運輸設施開闢有效帶動周邊商圈發展；工業區因產業政策持續推動，產業用地需求穩定。
- (四) 積極辦理實價登錄查核作業，促進交易資訊正確及透明化
114年7月至12月本市不動產交易案件實價登錄總申報件數為31,682件(買賣17,539件、預售屋1,361件、租賃12,782件)，除租賃案件申報量較上半年度微幅增加外，買賣及預售屋案件交易量皆呈減少，總揭露率達98%以上；積極執行查核作業，查核件數為4,453件，查核比率14.1%，查有未依限申報或申報不實情事者，皆令其限期改正或依法裁處，強化不動產交易資訊的正確性與透明度。
- (五) 辦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管理，落實不動產估價專業制度
本市開業不動產估價師計71位，114年受理申請開業、換證、遷出、停業登記等計34件；為落實服務型智慧政府目標並強化證書防偽功能，積極推廣自114年11月1日起開辦之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電子化作業，核發電子開業證書計6件。
- (六) 辦理租賃住宅服務業管理，防範住宅租賃糾紛
本市租賃住宅服務業計248家，114年較113年增加114家，成長幅度達85%，其中受理申請設立登記123家，註銷登記9家；另為加強深化管理及推展租賃住宅服務業務，辦理實地業務檢查計81家及租賃契約查核計584件，有效防範租賃糾紛，維護租賃住宅安全。

四、地權、不動產交易業務

- (一) 提升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效，化解業佃糾紛
 1.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辦理租佃業務成果，已於12月起辦理實地考核，查核114年7月至12月之業務資料，查核結果明列優缺點，以督促各區公所參採或改進。
 2. 截至114年12月底止，本市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713件、訂約土地1,449筆、總面積約250.6590公頃。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耕地租約變更(含部份終止)登記42件、租約終止(含註銷)登記8件，總計50件。
 3. 積極協調化解業佃爭議，維護雙方權益，列席指導區租佃委員會調解會議。114年7月至12月仁武區、杉林區公所耕地租佃委

員會計召開調解會議3場，共受理3件租佃爭議，2案均調解不成立，1案非屬調解範圍。114年7月至12月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會計召開調處會議1場，調處租佃爭議案件計2案，調處結果，1案會後協調完成撤案，1案不成立移送法院審理。

(二) 市有耕地管理業務

1. 截至114年12月底止，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計802筆、面積約394.61公頃。
2. 不定期巡查並委託本府20區公所就近管理、巡查及耕地被占用之通知，以收就近管理之效，確保市有財產權益，114年7月至12月計巡查166筆。
3. 加強市有耕地之管理、使用及收益，提升土地使用效能，截至114年12月經管三七五租約 329件，88.32公頃，一般租約151件，53.58公頃。
4. 清理被占用市有耕地，健全公產管理，截至114年12月，占用列管土地計140筆，占用面積約22.08公頃。

(三) 落實核處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依土地法第20條規定核準備查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14年7月至12月止，計核准外國人(含外商公司)取得土地權利案件25件、土地30筆、建物36棟(戶)；移轉土地權利案33件、土地51筆、建物41棟(戶)。

(四) 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

114年7月至12月，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6條及第8條規定，許可取得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0件、土地0筆、建物0棟(戶)；許可移轉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2件、土地2筆、建物2棟(戶)。

(五) 積極辦理不動產經紀業管理，落實各項檢查業務，提升不動產交易安全

1. 落實執行專業證照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 (1) 截至114年12月底，本市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為1,102家，設立備查執業972家及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1,489張。
- (2) 114年7月至12月共受理不動產經紀業查處業務計305案，貫徹人必歸業、業必歸會之理念，並確實取締非法業者、輔導合法業者依法執業，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 (3) 截至114年12月底，本市開業地政士為1,200人，登記助理員885人，地政士簽證11人；114年7月至12月底受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計366件。
- (4) 114年7月至12月共實地查核地政士執行業務情形計84家次，落實公會自治、業必歸會之立法目的，輔導地政士依法執業，提昇服務品質。

2. 辦理預售屋備查新制，落實管理稽查定型化契約及廣告內容

- (1) 積極宣導並督促業者依內政部新訂之預售屋銷售資及買賣定型化契約新制辦理備查，統計110年7月至114年12月申

報備查共計1,079件，經本府地政局審核後，撤案(駁回)計70件，已辦竣備查者(含變更備查)共計993件。

- (2) 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市府聯合稽查預售屋建案10案，含自行辦理稽查合計辦理22案，查核時積極督促業者確依中央所訂定之各項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辦理，另要求業者刊登廣告內容需依受託不動產之內容及實際情形，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3. 多元管道宣導平均地權條例與預售屋新制，以落實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 (1) 運用電台廣播、網路新聞媒體、本府地政局臉書、網站等刊登最新法令及不動產訊息，提供相關不動產登記統計資料於「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資訊透明化。
 - (2) 賡續配合市府重大活動設攤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
 - (3) 114年11月1日假中央公園與市府稅捐稽徵處合作舉辦「稅地好 Young 健康滿點 GO」大型宣導活動。
4. 實價登錄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裁處情形
就不動產經紀業者申報租賃、預售屋案件實價登錄等申報案件進行查核，針對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案件予以裁處，114年7月至12月計裁處54件。
5. 積極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化解消費糾紛
本府地政局與本市不動產仲介公會合作，積極協處仲介之不動產消費爭議，除促請業者妥適處理外，亦主動檢查業者執業情形，積極化解消費糾紛，保護消費者權益。114年7月至12月協處不動產經紀業之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計48件，其中18件達成和解，協處成功率37.5%。

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一) 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1. 本市自民國65年6月1日起辦理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編定公告。截至114年12月底，本市編定公告之非都市土地總計424,069筆、面積約243,523公頃。
2. 114年7月至12月編定案共174件(土地487筆)，其中變更編定案51件(土地313筆)、更正編定案117件(土地161筆)、補註用地別案3件(土地4筆)、補辦編定案2件(土地4筆)、註銷編定案0件、徵收及撥用一併變更編定案1件(土地5筆)。

(二) 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

1. 依據區域計畫法之規定，非都市土地應按照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實施管制，違反使用管制者，得依規定處以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
2. 114年7月至12月本市非都市土地違規裁罰案共279件(土地419筆、面積約63.71公頃)，罰鍰金額共新台幣2,438萬元整。

(三) 國土計畫業務

1. 本府地政局依據全國國土計畫及本市國土計畫以及內政部訂頒國土功能分區圖及使用地繪製作業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繪製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圖及編定使用地作業，業依內政部營建署訂定之期程，於111年12月26日至112年2月18日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公開展覽。
2. 公開展覽期間並由本府地政局及相關局處依據國土功能分區圖及使用地繪製作業辦法規定，辦理23場公聽會，並於「高雄地籍圖資服務網」及地政局網頁新增國土功能分區圖查詢功能供民眾查詢或下載國土計畫相關規定。
3. 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業於113年8月7日報送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113年11月26日召開專案小組會議審議，內政部於114年6月3日召開國土計畫審議會第40次會議審議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審議後修正圖資業於114年11月4日報請內政部核定。

六、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業務

(一) 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本市公共設施用地，以加速推動各項建設工程。114年7月至12月徵收私有土地計2件、17筆、面積0.151407公頃。

(二) 公地撥用，配合取得公共建設用地

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所需公共建設用地，以推動本市各項公共建設並活用公地。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公地撥用計47件、350筆、面積18.098425公頃。

(三) 為因應超高齡社會，提供申領徵收補償費及保管款專人到點服務

為65歲以上，申領徵收補償費及保管款者，提供電話預約到點服務受理申請書之便民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共受理13件，服務33人次，其中65歲以上計有22位，占67%。

七、地政資訊業務

(一) 維運地政電子商務網路服務

1. 「台灣e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府地政局聯合18市縣19個機關，統籌主辦系統維運案，提供網路24小時全年無休之地政地籍資料查詢服務，114年7月至12月共受理約121萬筆電傳資訊網路查詢服務。
2.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由本府地政局主辦全國22縣市之電子謄本系統維運案，提供民眾「網路申請」全國各市縣地政電子謄本資料，作為不動產交易或產權證明之用，114年7月至12月共受理90萬7,288件(195萬8,431張)網路申請服務。
3. 114年7月至12月本市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金額逾新台幣3,760萬元。

(二) 擴展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系統

1. 辦理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暨地政及土地開發相關系統擴充作業，完成本府地政局高雄實價網相關功能及便民服務查詢等相關功能增修；並建置智識庫管理平台系統及智能知識檢索等作業。
2. 114 年續受內政部委辦「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 WEB 版」功能增修與維運管理，完成地政整合系統功能增修作業，以提升全國地政作業系統功能。

(三) 推動地理圖資整合應用作業

1. 辦理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台擴充，完成高雄地圖網、高雄地籍圖資服務網、土地開發區範圍地圖查詢系統及本府地政局 GIS 分析應用系統改版作業，應用系統產生器擴充及建置空間圖資自主管理系統。
2. 辦理「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作業」，進行本市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檢核與加值檔建置，及本府地政局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查詢系統之圖資更新及功能增修。

八、土地開發業務

(一) 第71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24.74公頃。區內園道工程本府工務局辦理已開闢完成，車專區周邊6條計畫道路已開闢完竣，刻正辦理驗收缺失改善中，限請廠商務必儘速改善完成，配合計畫道路開闢拆除地上物，私有土地及抵費地已完成點交，餘公有土地配合臺鐵施工及地上物清除完竣陸續辦理點交。

(二) 第72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4.12公頃。有關台糖公司在地下掩埋廢棄物未清除前，不同意土地分配結果乙案，台糖公司同意將觀光旅館區(土庫區段徵收區及33期重劃區)變更為住宅區及部分道路，由該公司捐贈72期土地及上開道路作為變更負擔回饋，並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個案變更，本案配合台糖公司捐贈土地期程，於捐贈前請該公司撤回土地分配異議案，並辦理囑託登記作業及點交土地即可結案。

(三) 第81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48.78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並陸續辦理土地點交。重劃工程第三期工區施工中。

(四) 第85期市地重劃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火車站現址，總面積約7.97公頃。已完成全區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目前辦理土地點交作業，截至114年12月底，已完成80筆土地點交。

(五) 第91期市地重劃區(觀音湖A區)

依據「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觀音山、觀音湖)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都市計畫辦理，總面積約36.11公頃。本區因原

計畫內容不符環境影響評估及水土保持計畫規範，需調整配置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114年9月25日本案納入本府都市計畫人民陳情案件管理系統，錄案供該計畫區通盤檢討規劃參考。

- (六) 第92期仁武區仁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水管路高鐵沿線兩側，總面積約26.60公頃。已辦理標示變更登記，並已陸續辦理土地點交作業，截至114年12月底，已完成78筆土地點交。
- (七) 第95期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1公頃。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高雄廠。重劃工程114年2月24日竣工，114年9月22日正式驗收完成。
- (八) 第97期市地重劃區(路竹區文高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3.45公頃。全區除國昌段41地號外，其餘皆已辦理標示變更登記，目前辦理土地點交作業，截至114年12月底，已完成46筆土地點交。
- (九) 第100期市地重劃區(愛河源頭最後一哩路)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20.85公頃。全區已完成168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目前辦理土地點交相關事宜。另重劃工程114年6月13日竣工，於114年12月11日驗收合格。
- (十) 第102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致遠村)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5.90公頃。已辦竣土地標示變更登記作業，並陸續辦理土地點交作業，截至114年12月底，已完成6筆土地點交。重劃工程於114年7月22日完成正驗，已辦理工程結算完畢。
- (十一) 第103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機1)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30公頃。土地分配公告自114年9月16日起至114年10月16日止，刻正辦理標示變更登記事宜。
- (十二) 第105期市地重劃區(鳳山區公用2、市33及市36)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88公頃。重劃工程於114年8月20日正驗完成，已完成結算作業。目前辦理土地分配作業中，於114年9月16日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目前依土地所有權人所提意見進行協調。
- (十三) 第106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公6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72公頃。目前辦理重劃土地分配作業中。重劃工程114年8月25日申報竣工，並於114年11月25日辦理正驗。
- (十四) 第107期市地重劃區(龍德東路)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3.76公頃。刻正辦理部分土地分配異議及地籍整理等事宜。重劃工程114年9月30日申報竣工，並於114年12月4日辦理正驗。
- (十五) 第108期市地重劃區(左營崇實、自助及勵志新村一帶)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20.06公頃。刻正辦理查定重劃前後地價、土地分配設計及辦理重劃工程採購招標作業中。
- (十六) 第109期市地重劃區(大寮市4兒8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42公頃。本案重劃計畫書業經內政部114年8月13日核定准予辦理，並於114年9月25日公告期滿。

- (十七) 第110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市2、兒6-3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48公頃。114年10月31日重劃計畫書經內政部正式核定，114年11月6日公告重劃計畫書自114年11月12日起至114年12月12日止，並於114年11月25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 (十八) 第111期重劃區(岡山市七、兒八、停三、兒七)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86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4年5月13日簽准提送7月10日第39次市區會審議，並於114年10月29日報部審議。
- (十九) 第112期市地重劃區(鳳山區機17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35公頃。114年9月5日重劃計畫書經內政部正式核定，114年9月17日公告重劃計畫書自114年9月30日起至114年10月30日止，並於114年10月9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 (二十) 第113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公2)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3.23公頃。113年7月3日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因有當地居民於會中及會後提出陳情，刻正研議辦理中。(案經實地到訪並協助搜尋適合租屋標的無果，後續擬簽報暫緩開發)
- (二十一) 第114期市地重劃區(楠梓區文中11、公兒1、停12、住三)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4.43公頃。本案重劃計畫書業經內政部預審原則同意辦理，都市計畫於114年12月15日公告發布實施後，賡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函報內政部核定中。
- (二十二) 第115期市地重劃區(鼓山區停10)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17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4年7月2日經府市區會第38次審核通過，刻續辦理報請內政部核定重劃計畫書作業中。
- (二十三) 第116期市地重劃區(左營區園(兼鐵))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18公頃。本案重劃計畫書業經內政部預審原則同意辦理，都市計畫於114年12月15日公告發布實施後，賡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函報內政部核定中。
- (二十四) 第117期市地重劃區(左營區機11(部分))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44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4年5月16日簽准提送7月10日第39次市區會審議，並於114年10月29日報部審議。
- (二十五) 第118期市地重劃區(左營區兒6、停6、道)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27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4年7月2日經府市區會第38次審核通過，刻續辦理報請內政部核定重劃計畫書作業中。
- (二十六) 第119期市地重劃區(鼓山區油4、停33、停14、道)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58公頃。考量土地所有權人對都市計畫規劃內容有意見，於114年11月14日及12月10日函請本府都市發展局重新檢討都市計畫變更內容。
- (二十七) 第120期市地重劃區(三民區公2(部分))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92公頃。本案重劃計畫書業經內政部於114年9月19日召開審查會議且於114年11月17日函復原則同意辦理，刻由本府都市發展局依程序辦理都市計畫報核作業中。

- (二十八) 第121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兒10)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69公頃。重劃計畫書草案於114年7月10日經本府市區會第39次會議審核通過，刻正報內政部預審前修訂中。
- (二十九) 第122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兒9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34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4年7月10日經本府市區會第39次會議審核通過，並於114年10月29日報內政部審議。
- (三十) 第123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文小10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2.80公頃。114年4月22日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賡續辦理擬訂重劃計畫書及市區會審議等事宜。
- (三十一) 第124期市地重劃區(鳳山區前鎮區臺鐵高雄機廠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25.45公頃。114年8月27日舉行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刻正研擬重劃計畫書中。
- (三十二) 第125期市地重劃區(楠梓區公9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95公頃。114年9月2日舉行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刻正研擬重劃計畫書中。
- (三十三) 第126期市地重劃區(三民區公5文中14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5.12公頃。114年9月4日舉行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刻正研擬重劃計畫書中。
- (三十四) 燕巢附3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8.78公頃。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私有同意人數比例為43%、私有同意面積比例為50%，刻正持續辦理意願調查作業。
- (三十五) 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圍繞於大社區舊部落四周，總面積約96.34公頃。因範圍內部分土地位於經濟部公告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故重新檢討都市計畫配置，目前提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另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於114年12月17日第317次會議討論決議原則同意，待都市計畫完成法定程序後，接續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 (三十六) 前鎮區第205兵工廠區段徵收區
本區計畫範圍約為東與本市第70期市地重劃區為界、南鄰凱旋四路、西至中山三路、北至光華三路所圍成地區，總面積約58.35公頃。目前主要工作項目為公有土地移轉登記。截至114年12月底累計撥付270億9,610萬7,400元，佔總金額77.33%，累計移轉登記面積441,139平方公尺，累計移轉登記面積佔總面積77.52%。目前土污整治已於113年11月18日開始第一區廢棄物開挖作業，1-1區已於114年8月11日經本府環境保護局公告解列，1-2、1-3區已於114年12月15日提送改善完成報告與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後續解列事宜；第2、3區軍方於114年12月交付用地。
- (三十七) 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科學園區)區段徵收
本案需地機關為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本府受託代辦行政作業，其範圍位於岡山區、橋頭區及燕巢區交界土地，東以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高速鐵路為界、南鄰 60米計畫道路臨接國立高雄科技大

學(第一校區)、西至30 米計畫道路臨接中崎社區、北至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滾水社區為界，總面積約為 352.44 公頃。已完成全區土地分配作業及囑託辦理所有權登記，區段徵收公共工程刻由國土管理署施工中，俟完工後再接續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三十八) 聖森路以西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岡山區聖森路西側農業區，總面積約60.11公頃。114年4月9日召開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第303次會議討論本區公益性及必要性報告案，續由本府都市發展局彙整相關意見後提送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內政部於114年12月9日召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092次會議審議，本府地政局接續辦理區段徵收相關準備作業。

(三十九) 農21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鼓山區核心區域，北側臨接農16區段徵收區，周邊鄰接博愛一路、大順一路、中華一路，南側銜接愛河，總面積約17.28公頃。目前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中，102年、104年辦理土地所有權人參加區段徵收開發意願調查，不同意比例偏高，本府尊重地方民意，105年暫緩開發。113年6月24日本市都委會第122次會議決議依審議103年決議補充資料續提內政部都委會審議，114年2月25日內政部都委會召開1073次會議決議，請本府依委員意見及本會專案小組出席委員初步建議補充相關資料後，交由本會專案小組先行聽取簡報，研提具體建議意見，再行提會討論。本案配合都市計畫審議作業，辦理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114年5月28日起辦理土地所有權人開發意願調查作業，調查結果：共寄出235份，回收165份(70.21%)；其中同意數136份(57.87%)，不同意數26份(11.06%)，未填答3份(1.28%)。

(四十) 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自114年7月至12月底止，實際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總計約1.87億元。

貳拾貳、新 聞

貳拾貳、新 聞

一、新聞行政與管理

（一）輔導與管理電影院，落實影片映演分級制度

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輔導管理本市電影片映演業之電影分級。
2. 本市營運中電影院共計10家，114年7月至12月實施臨場查驗共計117廳次，均符合相關規定。

（二）輔導與管理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維護兒童與少年身心健全發展

1. 依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等法令查察平面媒體廣告。
2. 依據兒少法相關規定，督導出版事業確實依法執行廣告刊登事宜。114年7月至12月止，查察平面廣告，均符合相關規定。
3. 針對本市錄影節目帶租售業、MTV 等地點，輔導錄影節目帶分級管理義務人，依法落實分級制度。114年7月至12月查察共計15家次，均符合相關規定。

（三）輔導與管理有線電視業，提供優質收視服務

1.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加強輔導管理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播送節目與廣告應自律守法。114年7月至12月查察本市4家有線電視系統開口廣告共計576頻道次（每次1小時），均符合相關規定。本市新高雄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度起暫停經營開口廣告。
2. 管理有線電視陳情案件（纜線、訊號、費用、其他及不明纜線等），針對市民陳情有線電視系統爭議案件，立即協調業者現勘，或會同相關單位予以處理，114年7月至12月共處理322件，並輔導本市有線電視業者提升服務品質。
3. 辦理2次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115年本市5家有線電視業者各項收費上限，委員會決議各項收費上限維持與114年相同。

（四）提升公用頻道節目品質及近用 CH3宣導

1. 製作公共建設影音專題節目，讓市民掌握城市脈動
「高雄進行式」—針對本市軟硬體建設、重要活動、政策實施等，製作影音專題報導，114年7月至12月共製作26則專題，並剪輯成7集節目，於本市公用頻道CH3排播。
2. 製作高雄地方文化節目，傳遞在地精神
「玩客瘋高雄 Surprise」由主持人以活潑、趣味或達人帶路、體驗方式，讓觀眾了解高雄的人文風情及地方文化。

114年共製播20集節目，持續傳遞在地精神，並於本市公用頻道 CH3排播。

3. 製作地方創生節目

為引領民眾關注公共議題，參與公共事務，製播「創生高雄進行式」8集節目，呈現本市地方創生案例，114年7月起於本市公用頻道 CH3排播。

4. 製作生態社區紀錄短片

為使市民更加瞭解在地生態，促進社區意識及環境保護觀念，透過5集紀錄短片，向市民介紹高雄的地方生態，強化民眾與環境、社區之間的連結，影片完成後將於本市公用頻道 CH3排播。

5. 製作偏遠地區節目

製作「尋味高雄」節目10集呈現高雄偏鄉豐富的農漁特產，分別走訪高雄茂林、甲仙、那瑪夏、六龜、田寮、杉林、桃源及旗津八區，透過農(漁)夫或廚師或技藝師傅等在地職人，帶領觀眾更深入的看見高雄豐富的生命力，114年11月起於本市公用頻道 CH3排播。

6. 製作「多元族群文化」節目

拍攝5集節目從不同面向呈現高雄涵蓋閩南、客家、眷村、原民及新住民等文化多元性，以豐沛的文化底蘊彰顯城市脈動的重要生命力，影片完成後將於本市公用頻道 CH3排播。

7. 製播媒體識讀影音專題

為提升市民媒體素養，採取適當預防措施，就職場霸凌、職場性騷擾、自殺防治、反詐騙、性別平等、兒少保護、青少年毒品防制、媒體錯假訊息等重要議題，製播8集專題節目「限時媒體熱搜」，114年9月起於本市公用頻道 CH3排播。

8. 輪播有線電視在地新聞

整合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自製轄區新聞（港都新聞、鳳信新聞、南國新聞及新高雄新聞）於高雄市公用頻道 CH3輪播，提供市民瞭解高雄在地新聞。

9. 轉播議會實況

配合114年10月2日至12月19日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在高雄市公用頻道 CH3轉播市長施政報告、部門質詢、市政總質詢及議案審議等議程實況，提供市民關注地方發展訊息。

10. 排播外語教學節目，提供豐富學習資源

結合民間雜誌社資源，於高雄市公用頻道 CH3播出6個英語教學節目：「空中美語」、「English 4 U」、「傑夫美語通」、「ABC 互動英語」、「Live 互動英語」及「大家說英語」節目。

11. 宣導高雄市公用頻道，鼓勵民眾近用

加強宣導本市公用頻道媒體近用權，辦理「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近用宣導」廣告影片託播。並於高雄市公用頻道 CH3 臉書粉絲專頁宣傳，提供託播申請訊息，鼓勵民眾近用頻道。

二、新聞服務

(一) 綜合宣導

1. 蒐集輿情反映

為強化城市行銷，每日蒐集各報刊、網路即時及電視等平臺之市政建設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分送相關局處參辦。114年7月至12月計蒐集網路即時新聞資料207,935則、蒐集電視新聞摘要26,644則。

2. 平面、網路、廣播媒體行銷宣傳

(1) 與雜誌合作廣告專輯宣傳

運用雜誌、數位通路及社群媒體宣傳市政成果及政策。下半年上刊「智慧高雄燈塔計畫」、「幸福養育」、「特色公園」、「強強聯手協助市立民生醫院升格 完善在地醫療照護」、「高雄演唱會經濟持續發燒 跨局處合力打造享譽國際的城市品牌」、「高雄亞灣2.0啟動城市大躍升」、「從熱島效應到綠意盎然 高雄空間綠美化打造城市小森林」、「整合社福資源打造高齡友善新典範 高雄關照銀髮長輩好安養」等主題，宣傳高雄宜居、智慧城市及招商成果。

(2) 觀光行銷

運用網路、廣播多元形式宣傳本府各項特色活動，下半年宣傳主題包括「2025高雄市國際帕拉桌球挑戰賽」、「風箏節暨氣墊水樂園」、「2025甲仙芋筍節」、「2025高雄海洋派對」、「2025高雄萬聖節」、「2026雄嗨趴 高雄跨年晚會」、「愛ài高雄」城市形象短片等，邀請各地民眾前來高雄遊玩。

3. 多元媒宣行銷宣傳

(1) 透過本市公車候車亭版面(36面)刊登市政行銷廣告，主題「聖誕生活節」、「2026雄嗨趴 高雄跨年晚會」，以觸及通勤族、學生、汽機車用路人等對象，提高宣傳效益。

(2) 運用本市33處(計35面)行政大樓與學校外牆刊掛戶外帆布廣告，主題為「高雄果嶺自然公園」、「完善托育教保」，行銷施政成果。

(二) 交通安全宣導

運用多元宣導管道及創新作為，加強用路人遵守道路交通安全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相關宣傳成果列述如下：

1. 媒體宣傳

- (1) 製播114年度交通安全廣播宣導節目，加強宣導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以廣告、專訪、口播等方式，宣導主題包括酒駕防制及酒後如何安全回家、行人依規定穿越馬路、汽機車行經路口停讓行人、高齡長者請依規定定期換照、行經輕軌路口應注意交通事項、不闖紅燈、安全帽使用年限合格標章、保持行車距離、專心駕駛、暑假期間年輕人不無照駕駛不超速、轉彎車應禮讓直行車先行及新交通法規等，向民眾宣導正確的道安觀念。
- (2) 運用本市公車候車亭版面（36面）刊登燈箱廣告、33處（計35面）行政大樓與學校外牆刊掛戶外帆布廣告，主題「車輛慢看停 行人安全行」，強化民眾道安觀念，以觸及通勤族、學生、汽機車用路人等對象，提高宣傳效益。
- (3) 運用本市公共腳踏車（YouBike）後泥除刊登「騎自行車禮讓行人」、「微型電動二輪，年滿14歲、戴安全帽、不雙載」廣告，共400台。
- (4) 運用市區公車走遍全市之特性，於本市市區公車車體刊登「遵守號誌不闖紅燈」宣導廣告。
- (5) 運用全國性電視、有線電視頻道及高雄捷運、7-11(統一超商)、全家超商、臺鐵高雄市火車站(9站)之多媒體電視、鼓山渡輪站行人候船室電視牆及本市路口戶外刊板等通路刊播，宣導「高齡者交通安全」、「道安任務 最佳保護」、「為愛減速」宣導短片，迅速有效觸及市民，推動高雄道路交通安全觀念，減少事故發生死傷人數。
- (6) 運用本市捷運站版面及車廂內海報、臺鐵高雄市火車站版位及燈箱、高雄輕軌彩繪列車玻璃、車廂內海報及輕軌候車亭玻璃貼刊登「行車停讓不超速，行人請走斑馬線」、「無論大小車輛都要停讓」、「熊平安：我們都會是行人，路口停讓從不嫌晚，一起努力」廣告。
- (7) 9月交通安全月專案透過廣播、平面媒體宣導「車輛慢看停 行人安全行」，及運用網路媒體宣導「路口慢看停 行人安全行」等道安觀念，喚起民眾對於交通安全的重視，並落實路口安全與禮讓，共同維護自身及他人生命財產安全。
- (8) 運用平面媒體刊登「美好一天就從停讓開始」、「行人號誌正確判斷」、「熊平安：我們都會是行人」等廣告，提升道路交通安全意識，提醒用路人注意道路交通安全及汽機車行駛安全等正確用路觀念。
- (9) 運用廣播媒體宣導「無號誌化路口宣導」、「行人行走宣導」，喚起民眾對於車輛停讓行人的重視，並加強行人用路觀念，共同維護自身及他人生命財產安全。

- (10)運用網路媒體宣導「穿越路口不違規」，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率。
- (11)透過平面及網路媒體宣導「無論大小車都要停讓」，提升民眾道路交通安全意識。
- (12)運用平面及網路媒體刊登「2026雄嗨趴 高雄跨年晚會 跨年不開車 搭捷運最方便」，鼓勵市民搭乘大眾運輸參與。
- (13)運用新聞記者公會、平面媒體發行之農民曆刊登「車輛慢看停、行人安全行」道路交通安全跨頁廣告，隨農民曆贈送弱勢家庭民眾，或深入各階層及家庭等，廣告效益1年。

2. 製播道安宣導短片

依據本市交通特性，拍攝「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短片，並運用多元通路宣導，使民眾瞭解行車、用路等交通規則，促進本市交通安全友善環境。

3. 製播短影音

配合時下社群使用習慣，下半年拍攝「不搶黃燈、不闖紅燈」、「微型電動二輪車五要知」、「開心不老 平安是寶」等3支短影音，透過高雄市政府臉書、Instagram、YouTube 等社群媒體分享及刊播，並搭配新聞稿發布。

4. 配合活動設攤宣導

配合各局處都市行銷或民間自辦等活動，以有獎徵答、致贈民眾交通安全宣導品等方式，將道安觀念落實於日常生活。114年7月-12月配合大型活動進行道安宣導計14場次：大高雄區域人文物產特色暨產業活動(林園、旗山、路竹)、2025甲仙芋筍節、重陽節活動、2025高雄市眷村文化節、2025海洋派對、健康滿點 GO-健走闖關活動、愛上大樹舊鐵橋、永安石斑魚文化節、橋頭糖藝文化節、淨零綠校園環教成果博覽會、2025路竹番茄節、2025大寮紅豆節等，設立攤位進行道路交通安全宣導有獎徵答，透過與民眾互動，倡導正確用路觀念，提升本市交通安全。

(三) 城市行銷

1. 製作短片及排播多元影音平臺行銷宣傳

- (1)為強化行銷高雄重大軟硬體建設、宣傳年度大型活動，運用全國性電視頻道、高雄捷運多媒體電視通路，下半年排播「愛 ài 高雄」城市形象短片、「2026雄嗨趴 高雄跨年晚會」主題，廣泛觸及國內大眾，讓高雄活動訊息及城市意象有效傳遞，邀請全國民眾至高雄旅遊消費，活絡在地商圈及觀光產業。
- (2)攝製114年度市政暨大型活動行銷短片，下半年完成短片主題「今夏，我們高雄見」、「秋之慶典」，社群、影音平臺、高雄市公用頻道 CH3及市府中庭 LED 電視牆等通路露出，行銷高雄系列活動，廣邀民眾一同參與。

- (3) 因應社群媒體趨勢，攝製直式影片，下半年完成「援中港溼地公園」、「兒童美術館」、「高雄林園文化歷史之旅」、「高雄果嶺自然公園開箱」、「高雄果嶺自然公園開幕」等5支影片，透過社群、影音平臺、高雄市公用頻道CH3及市府中庭LED電視牆等管道露出。
- (4) 拍攝市政活動之靜態影像紀錄，做為城市行銷素材以及城市發展檔案資料，並視需要提供媒體報導及使用，增進市民瞭解市府施政與建設成果。
- (5) 依據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攝製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觀念短影音，並透過官方Instagram宣導。
- (6) 透過名人帶路影片及數位通路，宣傳在青年創業與產業推動面向的努力與成果，主題「青年攤車品牌輔導計畫」及「演唱會經濟」。

2. 國際行銷

- (1) 運用高雄市政府官方推特 X(Twitter)及 Instagram 帳號，提供以英、日、韓、東南亞國家語言為主的城市訊息供國際人士瀏覽，議題包含高雄歷史人文、隱藏景點、節慶活動、美食特產、時事議題、親子情侶旅遊等，並發布貼文與國際接軌，如台日大港水果祭、百年歷史濱線小火車、寶劍樹、泰國生活節、台浮緣日、高雄果嶺自然公園、萬聖節、城市應援演唱會、高雄聖誕生活節、2026雄嗨趴高雄跨年晚會。
- (2) 製作「愛 ài 高雄」國際城市形象短片多國語版，內容涵括英、日、韓、泰、越語，透過獨特且富有故事性的敘事方式，從一位「神秘外來者」入住高雄、展開城市探索旅程的視角出發。取景範圍包括六合夜市、淨零學院、武廟市場、蚵仔寮漁港、駁二藝術特區及美濃等城市景點，及高雄輕軌、公車等大眾運輸，從陌生到熟悉，透過不同視角，隨著故事進展逐步認識這座充滿無限驚喜與變化的城市，感受港都的生命力，也看見高雄真摯的笑容與熱情。

3. 運用數位平臺行銷高雄

- (1) 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 (@kaohsiung)

截至114年12月底，好友人數超過179萬人，宣導市政相關資訊，涵蓋市政建設、重大活動、觀光旅遊、節慶活動，以及防詐騙、停限水、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措施及停班課通知等攸關民生之重要資訊。

- (2) 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 (高雄市政府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①截至114年12月底，計有逾57萬追蹤者。以生動活潑的文字、照片、圖卡及短影音，發布本市重大政策與

建設成果、自然與人文景觀、節慶與藝文活動等多元城市風貌，以及防詐騙宣導、停限水、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措施及停班課通知等民生重要訊息。並適時與粉絲互動，藉由社群串聯擴大觸及層面，發掘潛在目標族群，持續強化新媒體推動市政溝通與公共服務。

- ②透過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直播本市精彩活動，例如：TAKAO 豐潮_高雄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11月8日)、2026高雄跨年晚會(114年12月31日至115年1月1日)等活動直播，宣傳高雄在地人文特色與觀光活動。

三、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

(一) 新聞發布

配合本府重要市政行程及重要建設、政策、活動發布市政新聞，並上傳市府全球資訊網供民眾閱覽，114年7月至12月共計發布451則。另於議會定期大會期間(114年10月3日至12月19日)，成立議會採訪小組發布新聞稿共26則，使民眾瞭解議會重大決議與質詢焦點。

(二) 強化媒體公共關係

1. 配合本府各局處大型活動的舉辦，協助發送媒體採訪證，並提供媒體通訊錄、局處主管通訊錄等，以及不定期辦理媒體交流，以利市府與媒體建立雙向聯繫溝通。
2. 協助本府各局處新聞媒體聯繫作業，強化媒體即時新聞露出供民眾了解。

(三) 辦理記者會

114年9月辦理「慰問支援花蓮救災團隊記者會」，為協助花蓮地區災後重建，高雄市政府集結跨局處支援團隊，前往花蓮協助清除災區淤泥與環境復原工作；特搜隊返抵高雄時，市長前往迎接並致贈加菜金慰勉辛勞。

四、辦理都市行銷活動

(一) 辦理「2026高雄跨年活動」

1. 集結17組臺韓表演卡司，橫跨多世代與多元風格，主持陣容由陳漢典、金鐘紅毯主持木木 林葦妮及阿本共同擔綱，演出卡司包括 Lulu 黃路梓茵、告五人、八三夭、滅火器、芒果醬、韓國「水彈女王」權恩妃 KWON EUNBI、鳳小岳&壓克力柿子、洪暉哲、熊仔、陳忻玥、邱淑嬋、Ponay 的原式大樂隊、Angie 安吉、台鋼雄鷹 WING STARS 啦啦隊，並推出高雄限定獨家組合 AcQUA 源少年、鼓鼓 呂思緯與晚會主持人陳漢典同臺共演，為晚會帶來驚喜亮點。
2. 跨年倒數後施放240秒亞灣跨年花火，首度施放最大10吋的高空花火，搭配2025年曾到高雄開唱的 BLACKPINK 歌曲

〈JUMP〉與 TWICE 的〈ONE SPARK〉，帶領民眾重現演唱會期間經典感動時刻，陪伴大家一起迎新年！

3. 跨年現場超過30萬人次共襄盛舉，電視頻道同步於無線臺、有線臺全程轉播，平均收視1.05（華視0.79、年代 MUCH 台0.26），總收視389萬2,000人次。另 MOD 壹電視綜合臺平均收視為0.1，總收視為24萬7,000人次。
4. 「2026高雄跨年」線上直播成績亮眼，累計超過502萬次觀看數，網路直播平臺有 YouTube 壹電視 Next TV 頻道、LINE TODAY、LINE VROOM、Facebook（陳其邁市長、高雄市政府、高雄旅遊網、壹電視 Next TV）、中華電信 MOD、Hami Video 等。

五、行銷出版

（一）電子期刊企劃發行、印製定期刊物

1. 電子期刊企劃發行

（1）發行概況

電子期刊為月刊，114年7月至12月共發行6期，內容介紹本市風貌、歷史人文、觀光旅遊、在地美食及38區地方特色等，提供民眾多面向認識高雄，加強城市行銷。

（2）發行通路

期刊內容於電子期刊網站（<https://takao.kcg.gov.tw/>）發行後，寄送予電子報訂戶，亦透過「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等網路社群平臺行銷推廣，並與聯合新聞網、信傳媒、LINE、微笑台灣及景點家等網路平臺合作，於媒體上增加期刊內容之曝光。

（3）114年7月至12月電子期刊網站瀏覽量超過151萬次。

2. 印製紙本期刊及發行電子書

（1）發行期數及數量

紙本為雙月刊，自每2期《高雄畫刊》電子期刊內容，精選編輯成紙本刊物，每2個月發行1期（1本52頁），114年7月至12月共發行3期，每期1萬8,000本。

（2）行銷通路

定期寄贈機關學校、全國圖書館等單位提供閱覽外，並派送到機場、觀光飯店、旅遊中心、觀光景點、各捷運站、咖啡餐飲店家等約210個索閱點。紙本期刊另製作電子書上傳至電子期刊網站，提供民眾下載或線上閱讀。

（二）發行《LOVE KAOHSIUNG 愛高雄》英、日文雙月刊

1. 本刊為雙月刊，114年7月至12月共發行3期，每期9,000本。以英、日文報導本市活動、重大建設、觀光旅遊資訊、藝術文化活動等，藉由本刊介紹能傳達高雄多元而豐富的面貌。

2. 行銷通路

定期派送至桃園及高雄國際機場、高鐵及臺鐵旅客服務中心、高雄捷運站、本市觀光及一般飯店、藝文場所、美國在臺協會高雄分處、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等駐臺外事單

位、本市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及設有華語學習的大專院校等約121處，提供民眾免費索閱，並於出刊後同步刊登電子書於本府新聞局電子期刊網站，且與聯合新聞網、聯合電子報等網路平台合作，提供讀者線上閱讀。

(三) 印製不定期刊物

1. 「2026高雄市年曆」以2款不同手繪風格，呈現出《果嶺自然公園》豐富的自然樣貌，114年12月9日上午10點於本府四維、鳳山行政中心及本市38個區公所同步發送民眾免費索取。
2. 「2026高雄市月曆」首度以《果嶺自然公園》為封面，並以時令水果為主角，展現高雄土地的豐饒與農產特色，藉以行銷高雄之美與本市優質農產品，於114年12月9日上午10點於本府四維、鳳山行政中心及本市38個區公所同步發送民眾免費索取。

六、高雄廣播電臺多平台城市行銷

(一) 多元節目內容強化市民服務

1. 製播優質節目《週末 FUN 音樂》，榮獲114年度第60屆廣播金鐘獎「音效獎」並入圍「企劃編撰獎」及「流行音樂節目獎」。
2. 製播優質兒少節目《Chill 是青春》，榮獲114年第25屆臺灣兒童及少年優質節目獎「聲音類兒少評審團獎」，並入圍「年度主題—族群共融」；《故事任意門》入圍「年度最佳聲音節目獎」，兩節目均獲財團法人台灣媒體觀察教育基金會推薦為優質兒少節目。
3. 製播優質節目《高雄人第二階段》以〈疫苗三部曲：守護免疫力〉專題，榮獲114年第2屆臺灣藥事報導獎「聲音組佳作」。
4. 與本府客委會、社會局、原民會合作製播《我愛高雄》系列節目，強化市政多面向溝通，114年7月至12月共製播74集，並不定期透過電臺 FB 粉絲專頁進行影音直播，提升宣傳效益。
5. 與本府衛生局、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交通局、警察局、消防局、高雄市立中醫醫院及藥害救濟基金會等單位合作製播〈健康方程式〉、〈家家暖心時光〉、〈城市生活誌〉、〈健康上線〉等節目及專訪，宣導醫療知識、家庭教育、交通安全、預防詐騙、消防安全等市政措施及生活資訊。
6. 與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合作製播節目《公事好好說》，邀請民意代表、政府主管機關、社區、學界、企業界及公民團體代表對話討論公共議題，分享在地創新經驗，擴大市民公共參與，每月固定一次於電臺 FB 粉絲專頁直播。
7. 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作製播節目《南方科技城》，邀請產業與學界探討高雄產業脈動與科技發展，包括科技新知、產

業動態及在地新創企業，透過廣播及臉書同步直播，提升市民對城市發展之認同感。

8. 為服務多元族群，製播涵蓋兒童、少年、長青族、客家族群、原住民族、新移民（印尼語、越南語及柬埔寨語）、外籍移工（泰語、印尼語等）、身心障礙者及多元性別議題之節目，落實媒體近用與文化多元。
9. 持續邀訪公益社團，提供身障團體及社福單位發聲平台，談論公衛教育、精神障礙者服務及培力課程等主題，強化社會關懷網絡。合作社團包括：樂齡照顧關懷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善護關愛協會、財團法人高雄市華仁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高雄市唐氏症歡喜協會、高雄市小太陽協會、高雄市盲人福利協進會、高雄市自強身障關懷協會、高雄市關懷台灣協會、心路基金會高雄分會、安德烈慈善協會、得勝者教育協會等。
10. 提供南臺灣播出時數最多之古典音樂節目，每日平均製播約200分鐘，提供民眾深度音樂欣賞體驗。
11. 與醫療院所、法律扶助基金會、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臺灣電力公司、消費者文教基金會、社區發展協會及各大出版社固定合作，提供即時食衣住行育樂等生活資訊。
12. 於《午后陽光第一階段》節目訪問農會、農友、養殖漁民，協助行銷在地農漁產品。
13. 加強交通安全宣導，114年7月至12月播出26集交通安全專屬節目《請跟我來》；每日交通尖峰時段3次與交通大隊即時連線報導；並於10月2日與12月24日辦理交通安全 call-in 有獎徵答活動，提供聽友互動學習，同時不定期配合交通局於電臺FB進行宣導。
14. 持續宣導多元安全與權益議題，包括：行人安全、不酒駕、路口慢看停、節日交通、雨天交通安全、戲水安全、登革熱防治、節約能源、淨零生活、愛心募款、親職教育、兩性平權、鼓勵生育、反霸凌、家庭教育、樂學忘齡、求職防騙、勞工保險與勞動權益、就業歧視防制、防詐騙、防治數位性暴力、防 AI 深偽詐騙等多元公共安全與權益議題，落實公共資訊服務。

（二）提供豐富雙語學習環境

1. 高雄廣播電臺與本市多所大學院校、產業及專業人士合作，共同製播雙語節目及單元。合作單位包括：英國國家廣播公司（BBC）、高雄師範大學英語學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系、常春藤英語雜誌社、空中英語教室雜誌社、LiveABC 等。主要節目及單元如下：
 - (1) 週一至週五《BBC Newsroom》新聞節目（同步聯播 BBC），提供英語母語人士新聞服務。
 - (2) 週一至週五雙語單元《交通安全 Follow me》、《打狗英語通》。

- (3)週一至週五《空中英語教室》、《LiveABC（初級、中級、中高級）》、《大家說英語》、《Advanced 彭蒙惠英語》、《這句英語怎麼說》。
 - (4)週六雙語節目《英語醬玩》、《雪人的早午餐》。
 - (5)週六英語節目《The History Hour》、《Discovery》、《Top of the Pops》。
2. 於《午后陽光第三階段》節目中，邀訪英語專業人士製播專訪，主題涵蓋生活、職場、社會及健康等議題，包括：國人飲食與營養、職場、社會、高齡社會與老年失智預防及寵物等相關議題。114年7月至12月間，英文單元專訪共播出51次，讓聽眾以輕鬆方式學習英文。
 3. 定期將雙語單元上傳至官方網站及 YouTube 平台，並於官網提供當日播出單元重點，方便聽眾重溫收聽，持續學習英文。
- (三) 即時災害資訊強化防災應變
- 因應地震、颱風及其他災害變化，於各現場節目即時口播及密集插播災情資訊、防災宣導及相關公共服務訊息，涵蓋防汛、防颱、防震、停水停電等事項，確保市民掌握最新即時資訊，提升災害應變能力與生活安全保障。
- (四) 多元媒體宣導提升法律與財經素養
- 製播〈理財生活課〉及〈律師來了〉單元，結合法律扶助基金會、專業律師及相關專家，深入說明生活法律與權益議題，提升民眾法律知能與自我保障能力。
- (五) 強化防詐落實犯罪預防
1. 於《高雄人第三階段》節目，加強防詐知識宣導，提升民眾對各類詐騙手法之辨識能力。
 2. 於《我愛高雄—城市情報讚》節目，結合本府警察局各分局資源，定期製播〈城市守護者〉專訪單元，邀請各分局長或副分局長說明本市常見詐騙態樣，包括假冒公務機關、投資詐騙、網購詐財、交友及愛情詐騙等，深入解析犯罪手法，並宣導「反詐三步驟」及「打詐五原則」，強化民眾防詐應變能力。
 3. 於《幸福圓舞曲》節目，與本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定期合作製播主題專訪，宣導少年犯罪預防觀念，促進青少年健全發展。
- (六) 即時新聞
1. 製播優質新聞專題參加競賽獲佳績-114年第24屆卓越新聞獎：《邊界練習曲》專題入圍「廣播及網路（音頻）類—廣播新聞獎」。
 2. 平日開闢3個新聞時段，即時報導高雄市重要市政及在地新聞，114年7月至12月報導逾2,000則。聯播公視台語台中晝新聞、公視晚間新聞與假日午間新聞，提供國內外新聞，滿足聽眾多元、平衡獲取新聞之需求。

3. 全程實況轉播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與市政總質詢，並加強報導市議會新聞，增進民眾對市府及議會之瞭解，114年7月至12月報導市議會新聞約85則。
4. 製播「Live943新聞晚報」、「高雄943特派員」、「高雄傳真」等新聞專題節目，深入報導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
5. 加強報導防治登革熱、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感、腸病毒等各項措施、宣導市民應注意事項及防疫資訊。
6. 加強報導推動智慧城市建設、淨零永續、交通建設等重大建設新聞。
7. 加強報導公共安全、防災、防空污、食品安全、消費安全、反詐騙、治安、交通安全、校園安全、勞工安全等保護市民生命財產相關新聞。
8. 報導高雄市軟硬體施政成果及施政方針新聞，如：道路維護、就業促進、青創輔導、公共托育、長照服務、大林蒲遷村等。
9. 配合行銷高雄市重要城市特色、觀光藝文活動，加強相關新聞採訪或專題深入報導，如：高雄跨年晚會、聖誕生活節、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旗津風箏節、農特產品行銷、演唱會經濟及各項藝文展演等。

七、「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 (一) 運用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及官方臉書，加強宣導並發布有關高齡福利政策、長照服務、運動設施、展覽活動、課程講座、飲食健康及交通安全等資訊，透過多元的傳遞管道，協助長者維持身心健康與生活活力，建構良善的高齡友好環境。
- (二) 《高雄畫刊》透過多元主題報導，從健康促進、就業支持、心理照護及文化歷史等面向，持續關注超高齡社會議題，如8月份刊載「一站式運動生活新風尚 岡山運動中心全面啟用」及11月份「高雄果嶺自然公園」、「全齡社福館『鼓』動新活力」及12月份「杉林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以心為橋守護偏鄉心理健康」等報導，介紹全齡運動及青銀共融場域與心理健康活動，鼓勵高齡者維持身心活力；9月報導「啟航人生新方向 高年級實習生出發！」，回應中高齡族群或退休人士就業與再學習需求；8月報導「樺卯傳承：木匠父子共築工藝美學」、「腳踏傳統，傘舞新生——呂柏達薪火相傳涼傘藝陣」、10月份「新懷舊秘境 六燃丁種宿舍重返油人記憶」以及11月份「讓拆船老物件重生的收藏家——黃道明與他的航海古董商行」等主題，呈現世代傳承與文化遊程，展現青銀交流與高齡者社會參與。
- (三) 高雄廣播電臺針對銀髮族群營造舒適收聽情境，收聽族群以高雄、台南、屏東區域為主，聽眾族群多為熟齡及銀髮族，近年來，電臺積極深耕在地服務，提升臺語節目比例，節目內容高度在地化，且無商業廣告干擾，各節目主持人熟稔高雄在地資

訊，主持風格獨具特色，兼具幽默感與文化內涵，深受熟齡及銀髮聽眾肯定與支持。

- (四) 高雄廣播電臺結合市府政策及各項福利資訊，透過相關節目進行宣導與推廣。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製播《長青樹》節目，關注銀髮族健康議題，並提供實用之生活資訊；《舊情綿綿》、《舊曲情懷》等老歌節目，帶領聽眾回顧與賞析經典音樂作品；《我愛高雄之二四五福利談》則聚焦社會福利、社會救助及志願服務等政策內容，強化政策宣導效益，落實關懷精神，讓市政資源與溫暖傳遞至社會各個角落。

- (五) 高雄廣播電臺製播高齡政策措施新聞，配合邁入超高齡社會，加強報導各項政策、福利措施等，114年7月至12月報導相關新聞約25則，如：銀髮家園、銀髮樂活站、重陽禮金發放、高齡者交通安全、長者飲食設計、強化社區營養服務、樂齡運動會等。

貳拾參、毒品防制

貳拾參、毒品防制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 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推動毒品防制工作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是以「人」為中心，追緝毒品源頭，以「量」為目標，消弭毒品存在，政策方針為降低毒品需求、抑制毒品供給。配合該綱領第三期(114-117年)推動方向，達到「阻絕供需」、「減少毒害」、「穩定復歸」及「抑制再犯」四大主要目標，落實本市各項反毒工作，本府毒防局配合修正各項毒防政策重點，統合研考各科推動毒品防制工作之業務績效。

(二) 召開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

1. 本府比照行政院毒防會報之模式，設置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委員27人，由市長擔任召集人，項下設有預防推廣組、綜合規劃組、緝毒合作組、社會復歸組及毒品戒治組五大組別，依各局處業務落實執行前端預防、中端緝毒、後端醫療戒治輔導處遇工作，統合府內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民政局、勞工局、青年局、運發局、客委會、原民會等跨局處，及府外業務相關之地檢署、少年及家事法院、調查局、學者專家、民間專業團體、宗教團體及青年學生代表，共同協助統籌規劃擬定毒品防制策略，發揮政府及民間整體力量貫徹執行。

2. 114年7月至12月計召開2次毒品防制會報。

(三) 召開本府跨局處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1. 擬定規劃高雄市反毒策略及工作方針與目標，依毒品議題邀集本府相關局處研議探討，整合協調跨局處業務，強化毒防網絡合作效能。

2. 114年7月至12月計召開2次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四) 強化高雄市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1條之1授權法務部訂定「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所謂「特定營業場所」係指實際從事視聽歌唱、舞廳、酒吧、酒家、夜店、住宿、電子遊戲場或資訊休閒業務之場所，且曾遭查獲有人在內施用或持有毒品，而場所人員又未事先向警察機關通報者；自遭查獲翌日起算列管3年，列管期間應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規定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2. 本府毒防局依據警察局查緝清查表及相關事證辦理特定營業場所列管，高雄市統計截至114年12月列管家數為52家(住宿31家、視聽歌唱15家、酒吧2家、電子遊戲場2家、資訊休閒1家及舞廳1家)，令限期改善44家、裁罰18家。

3. 本府毒防局全面輔導訪查未列管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鼓勵落實毒品防制措施，以營造安全健康的休閒娛樂場所。114

年7月至12月輔導訪查共142家(住宿81家、視聽歌唱54家、電子遊戲場1家、資訊休閒3家、酒家2家、酒吧1家)。

4. 訂定「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辦理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從業人員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鼓勵措施」，以鼓勵業者踴躍派員參加本府毒防局辦理之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提升從業人員防毒知能，落實主動通報機制，鼓勵加入警察局友善通報網，以強化場所毒防管理責任。場所主動通報數呈現逐年上升趨勢，108年至114年12月列管場所主動通報數由0家提升至23家，非列管場所主動通報數由0家提升至55家。
5. 評估列管之特定營業場所業者執行毒防措施情形，視需求邀集本府警察局、經發局或觀光局等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並配合警察局聯合稽查，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7場次，稽查30家次。

(五) 建構以藥癮個案追蹤輔導為核心之智慧科技毒防跨網絡共享平台
本府毒防局獲法務部毒防基金補助推廣「科技智慧毒防系統」至跨網絡單位運用及持續開發「雄i聊智能客服機器人」人性化關懷服務，透過數位共享強化毒防網、治安網及社安網之連結合作，發揮智慧治理創新綜效：

1. 運用科技智慧毒防系統的保護及風險因子分析、高風險預警及家系圖功能，有效協助個管員精準輔導，強化跨網絡共案輔導及資訊共享效益。
2. 專為藥癮個案開發雄 i 聊智能客服機器人，提供24小時線上對話服務平台，使本市藥癮個案能即時獲得情緒抒發、心理支持、暖心陪伴及各項毒防資源。

二、研究預防業務

(一) 設置社區及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

本府毒防局結合高雄市社區藥局、診所、衛生所及里辦公處設置毒品防制關懷站，近便性提供市民毒防宣導、諮詢、轉介、關懷之一站式服務，截至114年12月已建置1,180站（包括208家藥局、44家診所、38區衛生所及890里辦公處），強化社區互助精神，達到社區反毒零距離，將持續深化擴點，擴大預防及輔導涵蓋面，提升毒品防制成效。榮獲114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城市夥伴獎」。

(二) 推動集合式大樓社區「保全守護通 防毒好安居」服務

本府毒防局辦理「保全守護通 防毒好安居」服務暨顧厝防毒守護員培育計畫，透過講習培訓「顧厝防毒守護員」，讓保全人員及管理人員成為大樓社區的防毒守護員，發揮立即通報、及時協助的功能，毒防局提供市民宣導、諮詢、轉介、關懷之一站式服務，深入社區建構綿密毒防網，維護集合式大樓社區無毒友善環境。截至114年114年12月已辦理27場次，培訓1,202位。

(三) 成立「反毒校園策略聯盟」

本市於 114年9月18日啟動「反毒校園策略聯盟」，藉由教育局、警察局、衛生局、社會局及毒防局等跨局處合作，強化學生識毒、防毒及拒毒能力。

(四) 辦理特色大型活動

1. 114年9月29日辦理「青春尬舞 High 翻無毒」校園反毒熱舞盛典，邀請本市10所高中職熱舞社團，以熱情活力方式傳達毒品防制訊息、近1,000人參與。
2. 114年10月18日辦理「無毒家園親子同樂 反毒探索體驗」，與法務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合作辦理，提升市民毒防知能，近800人參與。

(五) 強化前端預防，提升識毒、拒毒、防毒普及率

以社區、校園、企業職場、宗教、商圈及多元族群六大創新類別，整合毒品防制網絡，公私協力建構綿密毒防網，以多元、生活化型態預防宣導。114年7月至12月宣導193場次/137,219人，相關宣導成果如下：

1. 社區宣導：辦理71場次、13,288人次參與。
2. 校園宣導：辦理29場次、16,731人次參與。
3. 企業職場宣導：辦理20場次、3,158人次參與。
4. 宗教宣導：辦理22場次、29,507人次參與。
5. 商圈宣導：辦理12場次、53,386人次參與。
6. 多元族群宣導：辦理39場次、21,149人次參與。

(六) 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

1. 為提升府內同仁防毒知能，結合高雄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班」、「毒品防制宣導研習班」等初階及進階課程，114年截至12月辦理計2場次、77人參訓。
2. 本府毒防局辦理學校教職員工「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班」：114年7月至12月，共計141名學校教職員工參訓。
3. 本府毒防局與高雄市藥師公會、第一藥師公會合作辦理「毒品防制巡迴講座宣導講師服務合作暨培育計畫」，借重藥師專業，114年截至12月培訓104位毒品防制宣導專業講師，投入本市各場域宣講。

(七) 名人擔任反毒大使強化反毒影響力

為擴大「反毒、拒毒新運動」宣導涵蓋面及效應，本府毒防局邀請「世界球后」戴資穎及「醫療奉獻獎」杜元坤院長擔任反毒大使，透過名人社會影響力，強化反毒宣導效應。

(八) 強化毒品防制媒體行銷宣導

1. 本府毒防局於自媒體平台(官網、臉書、YouTube、IG)進行毒防局業務宣導。並運用網路、電視、電台等媒體行銷管銷管道廣宣，提升毒防宣導效益，截至114年12月媒體網路宣導計1,658則/222,527瀏覽人次。
2. 製作「識毒懶人包」置放於毒防局官網，提供毒品危害相關防制知能，截至114年12月官網瀏覽計168,085人次。

3. 為強化民眾了解本府毒防局業務及求助，於媒體廣宣社區及里辦毒防關懷站、公寓大廈集合式社區保全守護通、反毒闖關親子同樂營、藥癮者婦幼醫療服務及補助、科技智慧毒防及 ICARES 多元輔導服務等。

(九) 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

擴大招募毒品防制志工：截至114年12月本府毒防局志工計有178人，另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有142人。

(十) 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1. 鼓勵高齡者參與志願服務：本府【毒品防制類】114年度志願服務計畫明定有服務熱忱之退休人員(含高齡者)可加入毒防志工隊，並對軍公教退休人員優先錄用，並編制本府毒防局志工教育訓練、志工參訪觀摩活動、補助誤餐費及車馬費等志工福利鼓勵措施。

2. 提升高齡志願服務人力：

- (1) 本府毒防局擬訂114年「促進高齡者參與志願服務計畫」，開發多元創新之高齡志願服務方案，提供不同專長、社經背景的高齡者參與，促進高齡者以其智慧、經驗與人力，參與志願服務。

- (2) 結合本府毒防局志工教育訓練，每年度納入高齡者靈性照護課程，提升志工對於高齡者之照護技能。

- (十一) 與各行政區的「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合作：運用婦參委員的力量，深入社區關注潛在毒品風險與高風險家庭，共同建立起社區婦女毒防網絡，截至114年12月共計辦理9場次、涵蓋35區。

三、輔導處遇業務

(一) 個案輔導處遇

1. 藥癮者追蹤輔導

- (1) 114年輔導藥癮個案累計總數4,725人次(在案數2,495人)，其中男性4,026人次(85.21%)，女性699人次(14.79%)，以男性為多。以年齡區分，40歲至49歲1,586人次(33.57%)最多，30歲至39歲1,124人次(23.79%)次之，50歲至59歲924人次(19.56%)位居第三。

- (2) 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全人整體性服務，由個管員提供藥癮個案情緒支持、心理諮商、保護扶助、法律諮詢、醫療戒治、社會福利與就業資源轉介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累計追蹤輔導訪視服務29,791人次，其中電訪19,204人次(64.46%)、家訪5,924人次(19.89%)、面談2,686人次(9.02%)、網絡聯繫1,181人次(3.96%)及其他訪談方式796人次(2.67%)。

- (3) 依藥癮個案需求評估轉介相關網絡單位及民間單位，114年7月至12月，共轉介服務207人次，包含轉介醫療戒治21人次、保護扶助11人次、就業輔導36人次、心理諮商111人次及其他民間社福26人次及更生保護會2人次。

(4)轉介民間戒毒機構：本府毒防局長期與晨曦會、沐恩之家等單位密切合作，評估藥癮個案需求協助轉介進行戒毒。

2. 24小時免付費毒防諮詢專線（0800-770-885）

(1)提供民眾、藥癮個案及家屬戒毒資訊與資源諮詢，114年7月至12月受理100通，其中個案與家屬87通(87%)，非輔導個案(民眾、其他單位)13通(13%)。

(2)114年7月至12月統計諮詢問題計103項次，以「找主責個管員」52項次(50.48%)居多，其次為「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33項次(32.03%)及「其他」10項次(9.70%)。

(二)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

1.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之1條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並針對初犯與再犯受裁罰者規劃不同適性多元課程。

2. 初犯者毒品危害防制課程

提供初犯受裁罰者法令、毒品危害、戒治、愛滋病防治、宗教支持及紓壓等課程，邀請地檢署檢察官、觀護人、專業醫療人員、成功戒毒者等，透過實務經驗說明毒品危害、提供本市戒癮醫療資源，強化受裁罰者法治及健康知能，降低再犯風險，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2場次/423人次。

3. 再犯者預防再犯團體

(1)針對裁罰2次以上者，安排參加「預防再犯團體」，透過紓壓、運動等課程，催化受處分人改變戒毒動機，協助建立健康新生活模式，避免再犯，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2場次/175人次。

(2)評估該團體課程有助於提升受講習者自我覺察能力、用藥對情緒與自身危害性及維持正當生活之重要性。

4. 新心小站

(1)針對初犯或再犯且有情緒困擾之受處分人，安排至「新心小站」接受諮詢，提升壓力處理能力，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2場次/73人次。

(2)經由輔導人員個別輔導後，學員表示能覺察自己施用毒品的原因，並促使思考是否戒毒及相關醫療資源。

5. 宗教心靈輔導

安排宗教心靈輔導、正念減壓、音樂療愈等多元課程內容，透過宗教教誨及心靈支持，引發學員改變及戒癮動機，114年7月至12月辦理12場次/598人次。

(三)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

培力戒毒成功藥癮者組成「螢火蟲家族」，依據藥癮者現身說法分享，增進藥癮者理解預防藥癮復發及擴增正向人際關係，並設置參加培訓最低場次結訓標準與獎勵機制，鼓勵學員取得結訓證書與禮券等獎勵，擔任講師投入毒防局多元輔導活動、矯正機關、地方檢察署等現身說法分享生活與改變經驗。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課程10場次、70人次，活動6場次、56人次。

(四)「愛與陪伴」家庭社區支持團體

1. 提供藥癮困擾者及家屬情緒抒發和心理支持空間，以開放、友善、去標籤化、接納方式，定時定點辦理，114年7月至12月辦理32場次/446人次參與(鳳山區24場次/371人次；大岡山區5場次/42人次；前金區3場次/33人次)。
2. 透過團體領導者引導成員重新省思個人身心問題，改善家庭關係及功能，運用團體營造友善對話環境，促進良善溝通互動模式，提升藥癮個案持續改變之續航力。

(五)強化司法、醫療合作多元輔導處遇方案

1. 司法、毒防、醫療合作緩起訴本土化多元處遇計畫，由地檢署進行司法分流處分，醫院提供戒癮治療及本府毒防局提供社區輔導處遇(心理支持，就業媒合、心理諮商、社會救助等服務)。114年7月至12月累計服務緩起訴個案總數為1,470案，其中持續列管數1,297案。
2. 設立「司法處遇藥癮個案關懷服務據點」，由本府毒防局個管員進駐橋頭地方檢察署提供緩起訴藥癮者一站式戒毒零距離便民服務，提供個案心理支持並評估其需求連結就業、醫療及社會福利等資源服務，114年7月至12月計6場次、184人次受益。
3. 與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強化司法合作社區處遇社會復健課程，地檢署轉介緩起訴個案，由毒防局安排多元輔導課程，並採認「社區處遇」時數，降低遭撤銷緩起訴比率，114年7月至12月計安排299人次參與課程。

(六)再犯防止推進計畫強化貫穿式保護機制

1. 辦理出監前轉銜輔導：結合高雄監獄、高雄第二監獄、高雄戒治所、高雄女子監獄、高雄女子勒戒所等5家矯正機關，個管員主動於藥癮個案出監前1個月入監(或矯正機關)銜接輔導，提前與個案建立信任輔導關係，評估個案需求及提供社會福利、就業媒合、醫療戒治等相關資源，俾利出監後續提供關懷輔導。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辦理個別輔導服務33場次/447人次，團體輔導服務51場次/2,153人次，懇親會3場次/327人次。
2. 推行中央「施用毒品者再犯防止推進計畫」，本府毒防局對於警察局、地檢署及最高軍事法院檢察署轉介毒防局之個案進行開案評估及追蹤輔導，及早銜接輔導藥癮個案，114年7月至12月受理185案。
3. 與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明陽中學及高雄少年觀護所建置出矯正機關前銜接輔導機制，強化「貫穿式保護」，以降低再犯：
 - (1)提前進入明陽中學及少觀所推動「從心 SAY NO~司法少年再犯防止推進方案」，建立貫穿式保護機制，114年7月至12月辦理入校講習8場次、100人次；入所講習3場次、12人次。

(2)結合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推動「高雄市施用毒品司法少年服務方案」，辦理司法少年毒品危害防制講習及補助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門診醫療自付費用。114年7月至12月辦理毒品危害防制講習計4場次、122人次；提供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申請自付醫療費用補助計19人次。

4.結合衛生福利部推動「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暨品質提升計畫」，由醫療機構進入監所提供整合性成癮醫療服務，高雄市由國軍高雄總醫院（負責高雄女子監獄）及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負責高雄戒治所）與本府毒防局共同執行，建立藥癮者機構處遇與社區處遇間之轉銜機制及輔導，114年7月至12月無個案。

(七)藥癮戒治醫療補助

結合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長庚醫院、凱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旗山醫院、義大醫院、慈惠醫院及國軍左營總醫院等8家醫院，提供藥癮個案住院戒癮醫療補助每人每年最高補助2萬5,000元，提高戒癮動機，減輕醫療負擔。114年7月至12月計4人次。

(八)推動「LADY HELP 不藥而愛 育見未來」女性藥癮者輔導專案

1.設置「女性藥癮者關懷輔導專組」，編制2名督導與13名女性專責個管員，從女性視角出發，強調同理心、情感連結及信任關係的建立，提供細緻而深入的輔導服務。並每月入監(或矯正機關)銜接輔導，協助女性藥癮者脫離毒害。

2.推動生育保健醫療補助，對女性藥癮者從生育保健、母嬰照護、藥癮治療3面向積極協助，醫療補助項目含產檢、高層次超音波、早產風險篩檢、生育調節、新生兒篩檢、診斷性評估、醫療雜項等，及早給予婦幼醫療資源連結，維護藥癮者及下一代健康。114年7月至12月計補助6人次。

3.辦理「女性藥癮者支持性團體」，透過專業領導者帶領團體活動及辦理自助活動提升女性藥癮者全人照顧服務理念，進而強化家庭與社會支持量能，114年7月至12月計辦理9場次、43人次參與。

4.對育有12歲以下孩童之藥癮者家庭，製作藥癮者家庭健康育兒包，提供兒少日常用品及相關育兒資源，提升藥癮者育兒知能及親職功能，減少兒虐及疏忽事件之發生，114年7月至12月發送35份育兒包。

5.針對15-49歲育齡婦女藥癮者，每月提供月事所需相關物品，並依個案需求，提供個別用藥、生育保健相關性討論，降低非預期懷孕，提升女性藥癮者掌握自身月經週期、正確避孕，與健康生育觀念，114年7月至12月發放35份月事包。

6.建置「高雄市藥癮孕產婦及藥癮新生兒服務轉介流程」：由本府毒防局擔任業務聯繫窗口，網絡單位依專業權責提供即時關懷，另與地檢署司保中心及矯正機關合作推動輔導工作，針對延期發監或保外待產之懷孕收容人，經評估需求提

供戒治輔導、孕產及育兒衛教、醫療及社會資源轉介等，114年7月至12月服務藥癮孕產婦計10案、藥癮者新生兒2案。

(九)建置「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及早啟動兒少風險辨識與保護機制，共同維護兒少健康身心發展與安全，由本府毒防局結合網絡局處，建立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權責分工並共案輔導：

1. 特定營業場所緝毒案本府毒防局主動介入保護12歲以下未成年子女專案，立即主動轉介予社會局評估開案，114年7月至12月受理警察局通報計1件。
2. 本府毒防局輔導個案家庭疑似對未成年子女照顧不當，由毒防局轉介社會局，114年7月至12月轉介計1件。

(十)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方案

1. 委託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辦理「藥癮者家庭關懷輔導與支持服務方案」，建立藥癮收容人出矯正機關前之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機制，114年7月至12月服務140戶藥癮個案家庭，至矯正機關辦理活動8場次、822人次，辦理家庭聯繫與支持活動及團體輔導計23場次、411人次。
2. 委託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辦理「熱點區藥癮者家庭服務資源據點暨身心靈照顧復元方案」，114年7月至12月服務83戶藥癮個案家庭，辦理反毒識能團體、家庭維繫活動及宣導活動計35場、服務593人次。
3. 委託旗津醫院及善慧恩社會慈善基金會辦理「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據點」，預防及發掘涉毒家庭未成年子女成為毒品隱性人口，提供藥癮個案及其家屬心理支持、就業轉銜、家庭關係修復等提升家庭功能，降低藥癮者再犯，114年7月至12月累計服務66人。另辦理團體活動及職場體驗24場次/351人次。

(十一)為協助藥癮者提高社會適應力，減少藥癮復發再犯，委託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辦理「促進藥癮者社會復歸輔導服務方案」，延續提供毒防局輔導結案後之藥癮個案社區關懷輔導及資源連結；另針對即將出監之藥癮更生人連結提供住居所、接送出監等服務，並由社工、心理師等專業人員入矯正機關進行團體輔導活動及課程，114年7月至12月累計服務74案，辦理入監團體輔導、戒癮知能活動、出監轉銜團體44場次、599人次。

(十二)強化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三合一就業服務

為強化藥癮個案穩定經濟生活模式，使其順利復歸社會，給予釣竿而非一簣魚概念，優先培訓技能緩衝就業障礙，以三合一就業服務流程，委託民間團體提供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服務並搭配獎勵方案，促進藥癮求職者能穩定就業，並與本府勞工局合作，強化就業媒合。

1. 委託米迦勒社會福利協會設立「藥癮者家庭社區職能培力服務據點」，辦理多元職業技能體驗活動與就業媒合並提供外

展服務，推動技能培力與就業輔導，114年7月至12月辦理職場體驗35場次，媒合就業9人。

2. 本府毒防局辦理「職得獎勵~藥癮者就業支持性方案」，提供就業的藥癮者「就業加值金」、「職業訓練助學金」、「技能檢定費用補助」等激勵因子，鼓勵穩定就業或創業，強化藥癮者就業力、提升就業穩定度與正向經濟行動力，促進順利復歸社會，降低再犯，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補助248案次。與本府勞工局合作，強化就業媒合，114年7月至12月轉介就業44人次。

(十三) 推出「家庭積分券」福利措施

本府毒防局將個案輔導擴大為家庭輔導的政策理念，創新推出「家庭積分券」福利方案，結合多元輔導策略，加上心理學的「正向獎賞」元素，運用在改善個案家庭關係，透過藥癮者與家屬共同參與毒防局多元輔導方案，獲得家庭積分券可集點兌換教育券、美食券、加油券、購物券、樂 FUN 券、運動券等多樣獎勵，強化藥癮者戒癮動機及家庭互動溝通、增進家庭凝聚力，提升家庭支持功能，以降低再犯，114年7月至12月計參與597人次，兌換274人次。

(十四) 藥癮個案管理服務人力專業提升

1. 服務人力

截至114年12月現職個案管理督導11名、個案管理員80名，合計91名，辦理藥癮個案追蹤輔導、關懷訪視、入監銜接輔導、社會復歸處遇方案等業務。

2. 提升專業知能及深度輔導

辦理「藥癮個案討論會暨專業知能訓練」，邀請外聘專家進行專業議題講授，以利增進個管員輔導專業知能及技巧，114年7月至12月辦理20場次、392人次參加。

(十五) 建置各項補助，並定期盤點醫療戒治、社福、就業、心理諮商及安置收容相關資源：

1. 114年結合高雄市7家心理諮商單位，由專業心理師提供個別或團體心理諮商輔導，有效促進藥癮者及其家屬自我肯定、修復家庭關係、因應生活壓力與問題，以利復歸社會，114年第3-4季補助111人次。
2. 針對失業等經濟弱勢或無親屬援助之藥癮個案，提供暖心餐食券，協助短期經濟困頓溫飽需求，114年7月至12月補助餐食券計13人次。另提供「暖心包」及「健康育兒包」，透過日常貼心物件，關懷個案，114年7月至12月計35人次。
3. 結合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發放「福氣餐券」，協助弱勢藥癮個案及其家庭短期經濟困頓溫飽需求，114年7月至12月申請計5人次。
4. 轉介財團法人高雄市毒品防制事務基金會「毒品更生人社會復歸多元支持計畫」，提供「生活費、租屋費、租屋押金及緊急扶助金」之社會扶助與急難救助，協助順利就業復歸社會。114年7月至12月轉介服務計100人次。

貳拾肆、運動發展

貳拾肆、運動發展

一、發展產業聚落、提升運動經濟

(一) 發展運動場館經營產業

1. 持續辦理場館設施委外營運，引進民間廠商專業能力及人力，活化並提升場館經營及服務品質，促進在地運動場館經營產業發展、培育在地場館營運專業人力，進而達到場館開源節流效益；本府運發局轄管運動場館分別依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相關規定，截至114年12月場館委外營運計有23處。

2. 辦理場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計畫

(1) 高雄市岡山運動中心

活化運用岡山文化中心場域新建岡山運動中心，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期串聯橋頭新市鎮、文化中心、圖書館、皮影戲館、棒球場，營造在地文化、運動、休閒新生活。113年11月27日與 OT 商完成議約，業於114年2月完成簽約、6月開放營運。

(2) 高雄市楠仔坑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楠梓區楠梓游泳池為基地，保有泳池並擴增新建地上2層之複合式運動中心，將以嶄新運動設施、平民化收費、專業運動指導及複合式休閒娛樂機能，讓高雄市市民運動有勁、幸福有感，並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114年1月完成簽約，預計115年6月正式營運。

(3) 高雄市三民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三民區陽明溜冰場為基地，拆除既有溜冰場、新建1座全民運動館，業於114年2月完成簽約，預計115年7月正式營運。

(4) 高雄市小港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小港森林公園為基地新建地上3層之複合式運動中心，並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113年12月完成初審，115年1月7日辦理甄審會議、3月完成簽約。

(5) 高雄市鼓山運動中心

本府擇定鼓山區舊中山國小校地發展長期照顧、幼兒托育、運動休閒等服務，打造友善無礙全齡共榮園區。鼓山運動中心位於園區東北側，為地上3層之複合式運動中心，並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期以全齡多元化運動課程及服務，充實市民運動權、豐富本市運動中心多樣性。114年9月完成甄審，115年1月8日完成

簽約、預計5月正式營運。

(二) 提升運動經濟

1. 推展運動行銷觀光

(1) 114年鏈結本市承辦之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打造數條高雄運動旅遊路線，不僅透過一站式便利服務帶領遊客進入高雄都會區，更能深入原鄉特色觀光，同時亦藉由運動觀光遊程行銷大型賽事，達運動、觀光、文化三贏綜效。賽會期間成功吸引2,160人次參與遊程，另於全原運賽事期間推出原鄉免費觀光接駁車，帶領民眾進場觀賽同時也探訪原鄉魅力，賽事期間共計服務536人次，讓民眾以低碳方式穿梭山海，創造約412萬元運動觀光效益。

(2) 114年底獲運動部補助300萬元，115年持續規劃推動運動觀光計畫，鏈結高雄年度精選的特色運動品牌賽事，包括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高雄亞洲同志運動會、羽球大師賽、城市定向越野、小小英雄運動會等，打造數條深入高雄都會區及原鄉區的「山海河港遊高雄」的運動旅遊路線。

2. 持續結合地方運動資源，辦理國內外賽事並推展多元體育活動，對象包括多元族群、銀髮族、婦女及幼兒、身心障礙者等，提高全民參與運動機會，推展健康永續運動風氣，達到規律運動人口倍增，提升運動經濟效益。

二、優化場館環境、促進城市發展

(一) 持續優化高雄國家體育場設施環境：「高雄國家體育場國際認證合成橡膠跑道更新計畫」經費總計6,740萬元，於114年11月完工。

(二) 積極推動澄清湖運動休閒園區規劃，打造澄清湖棒球場為觀賽與娛樂休閒的最佳去處，同時持續提升澄清湖棒球場球場觀賽品質及改善硬體設施設備，內野上層膜構改善於115年2月完成。賡續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改善球場大螢幕設施。

(三) 賡續爭取體育署整建運動場館經費：「高雄市鳳山體育館迴音改善計畫」總經費2,600萬元，「陽明網球中心球場照明及場地整修計畫」總經費5,650萬元，「楠梓足球場照明增設計畫」總經費1,630萬元等3項工程於115年2月底前完工。

(四) 配合捷運09聯合開發案重新建苓雅棒球於115年2月完工。

(五) 規劃新建場館設施

1. 設置運動中心

(1) 本府依據本市各區人口數及密度、交通易達、土地條件、市場需求、財源等綜整評估規劃運動中心，整合跨局處資源以新建、媒合校園、活化現有場館及空間，完善既有運動園區，結合捷運聯開及社宅合建等策略同時進行規劃運動中心。已優先設置於15個行政區，包括岡山區、楠梓區、美濃區、三民區、鳳山區、左營區、鼓山區、鹽埕區、前金區、苓雅區、前鎮區、大寮區、小

港區、路竹區及旗山區，服務人口逾200萬人。未來也將逐步擴及其他行政區，讓市民就近運動，養成日常習慣，打造更健康快樂的城市。

鳳山、苓雅、大寮、左營、美濃、前鎮、鹽埕、前金及岡山等9座運動中心已開放營運，另楠仔坑、三民、鼓山、小港、路竹、旗山等6座運動中心將於115年至116年陸續完工營運。

(2) 本市運動中心規劃設置策略及內容如下：

- ①完善鳳山運動園區、引進民間資源委外：110年完成全區委外營運移轉作業，並於111年5月完成鳳山田徑場地下停車場工程後全區開放，提供完善運動服務。園區內共計7大設施(包括鳳山運動中心)，可提供市民進行運動種類從低強度的散步慢跑到高強度的籃球、足球，從室內的瑜珈、飛輪到室外的游泳、網球等超過10種類，更可觀賞到職業賽事。
- ②活化公有空間再利用：利用原有中正技擊館空間改造為苓雅運動中心，並於111年3月委外營運；利用高雄國家體育場尾翼空間改造為左營運動中心，並於111年7月委外營運；另活化運用岡山文化中心園區基地興建岡山運動中心，串聯橋頭新市鎮、文化中心、圖書館、皮影戲館、棒球場，營造在地文化、運動、休閒新生活，已於114年6月委外營運；利用中山國小舊校區空間興建鼓山運動中心於114年12月完工。
- ③爭取中央補助興建 OT 營運-全民運動館
 - A. 高雄市楠仔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既有楠梓運動園區游泳池整建一座新式全民運動館。總經費6億7,069萬元，體育署補助2億元，本府自籌4億7,069萬元，於114年11月完工。
 - B. 高雄市三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既有陽明溜冰場拆除新建全民運動館。總經費7億2,947萬元，體育署補助2億元，本府自籌5億2,947萬元，已於111年7月開工，主體建物於114年12月完工，周邊景觀工程部分預計115年4月完工。
 - C. 高雄市小港運動中心興建計畫：小港森林公園內新建全民運動館。總經費6億4,194萬元，體育署補助2億元，台電公司補助1億3,000萬元，中油公司補助1億3,000萬元，本府自籌1億8,194萬元；為完善運動中心建設，前已完成地方民意收集並依協調結果重新估算修正設計後續行辦理，113年2月19日開工，預計115年7月完工。
- ④開放校園空間：盤點多區學校空間規劃為健身房、韻律教室等，結合校內綜合球場或羽球場、游泳池等體育設施，整體委外民間業者經營，提高使用效率及節省經費；目前已有4校委外營運中，包括前鎮區(瑞祥

高中體育館)、鹽埕區(鹽埕國中體育館)、美濃區(美濃國中體育館)及前金區(前金國小活動中心)。路竹運動中心(路竹高中體育館)興建工程於113年7月1日開工，預計115年3月完工；旗山運動中心(旗山國中游泳池)興建工程於114年7月開工，預計115年9月完工。另大寮運動中心由本府與輔英科大合作冠名設置，利用大學既有運動設施及空間，擴大對外開放時段及增加課程，轉變為社區大學城的複合式運動中心，已於111年4月營運。

⑤結合興建社會住宅空間提供多元公共服務，規劃微型運動中心融入社宅公共空間，提供居民更健康的生活型態。

2. 規劃興建楠梓風雨球場：於楠梓區德民路與捷運交叉口旁道路用地(楠梓段二小段114號)，面積約7,086平方公尺新建風雨場，預計規劃包含籃球場、排球場、匹克球場、綜合活動廣場、綠地空間及戶外停車場等。本府運發局目前已爭取116年先期計畫經費或利用115年預算經費先行辦理設計規劃，並視運動部後續是否有新公建計畫可供申請，另提修正後之計畫案據以爭取；另將持續尋求太陽能光電廠商針對球場立地型太陽能屋頂設施進行投資評估。
3. 規劃興建梓官運動公園：於梓官區同安路、梓官路交叉都市計畫內農業區土地與區公所新聯合行政中心同址聯合開發，初步規劃相關體健設施，將配合新聯合行政中心配置，賡續規劃運動設施融入建物周圍景觀方式辦理。
4. 規劃興建旗山風雨球場：為改善旗山生活文化園區現有籃球場地，將結合太陽能廠商投資興設旗山風雨球場，並改善現有兩面球場地坪，以提供旗山居民更優質之運動環境。

(五) 運動場館經營管理模式多元化

1. 本府轄管運動場館中，32處由本府運動發展局自管外，依據本市運動場地認養辦法由在地體育團體或企業認養開放市民使用之場地，以提高管理績效及場地使用率，截至114年12月民間團體認養運動場館計8處：三民木球場、三民槌球場、岡山槌球場、三民羽球場、路竹體育園區沙灘巧固球場、青埔滑板場、鼓山匹克球場、苓雅運動園區極限運動場。
2. 為促進民間參與運動場館經營，持續評估所屬運動場館委外由民間參與經營之可能性，目前依「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委外運動場館，截至114年12月計有15處：民生網球場、大寮運動公園、五甲網球場、鳳山慢速壘球場、楠梓足球場、鳳山運動場、苓雅運動中心及國際游泳池戶外池、四維羽球場、三民游泳池、鳳山沙灘排球場、大坪頂運動園區壘球場、林園網球場、興仁棒球場、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1樓；及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由民間參與經

營計有鳳山運動園區6場館、岡山運動中心及高雄市現代化綜合體育館(又稱高雄巨蛋)；另有5處刻正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作業中，計有楠仔坑運動中心、三民運動中心、小港運動中心、鼓山運動中心、鹽埕羽球館等。另透過公開標租方式將所轄場館提供承租廠商營運使用，目前共有左營運動中心及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2樓等2處。

3. 為活化場館、提高場館使用率及使場館得以就近獲得妥適維護管理，截至114年12月由機關學校代管運動場館計有勞工壘球場、陽明棒球場等14處。
4. 為掌握各場館營運狀況並提升服務品質，依自管、認養、委外及代管不同經管樣態，除落實自主管理及不定時查訪外，並依據自管業務檢核計畫，以及認養、委外及代管訪視計畫定期檢核經營管理績效，有效落實場館管理。另依據體育署訂定之「公共運動設施設置及管理辦法」，每年辦理本市轄區內公共運動設施營運管理維護情形之考核。

(六) 高雄國家體育場經營成效

1. 辦理活動統計：114年1月至12月辦理「魔力紅演唱會」、「國際自由車環台賽」、「亞洲盃2027資格賽最終輪 中華台北 vs 土庫曼」、「告五人演唱會」、「RUN FOR FUTURE 第四屆順發x 港都公益路跑」、「ZEPRO RUN 全國半程馬拉松-高雄場」、「KT POP 演唱會」、「鬼滅之刃路跑高雄場」、「2025福爾摩沙國際足球賽」、「BLACKPINK 演唱會」、「高榮35周年樂活永續路跑」、「TWICE 演唱會」、「10TH ANNIVERSARY ASIA ARTIST AWARDS」等活動計13場活動，約42萬8,600人次參與。
2. 使用人數統計：114年1月至12月假日參觀暨休閒、健走、運動人數28萬1,124人次，非假日參觀暨休閒、健走、運動人數5萬5,023人次，總計33萬6,174人次。

(七) 推動智慧運動場域

1. 運動中心提供多元智慧運動設施
智慧科技助力全民運動風氣，促進場域升級轉型，如新現代五項科技旗艦館之苓雅運動中心，將傳統划槳、拳擊、跳房子、射箭等運動，與體感偵測、互動感知、VR 虛擬實境等科技融合；左營、苓雅、鹽埕等3處運動中心之電競自行車體驗系統；及前金運動中心之防溺偵測之智慧游泳池(SAFESWIM AI 防溺系統)、智慧射箭、輕艇激流、飛行器及平衡訓練器等設施，讓運動就像玩遊戲一樣有趣。
2. 推動運動科技場域實證計畫
 - (1) 113年底體育署補助打造高雄智慧走跑場域計畫2.0經費500萬元，114年與「馬拉松世界」APP 合作，擴增運動熱門景點為24處，以客製化的走跑高雄2.0運動專區打造友善運動地圖，提供市民有趣多元的運動解鎖任務和完整的運動數據回饋，鼓勵市民持續規律運動。截至114年12月30日止，註冊會員人數已達7,524人，總運動

次數達141萬3,738次，總運動時間計148萬0,398小時，累積步數計91億9,403萬步，總里程達725萬7,037公里，可繞地球180圈。

- (2) 114年底續獲運動部核定補助300萬元辦理「走跑高雄3.0+」計畫，115年將延續114年走跑高雄2.0熱潮，將熱門運動景點擴增至本市38個行政區，並增加運動里程兌換一卡通綠點回饋，折抵綠色生活消費，亦持續與跑點周邊友善店家合作，提供民眾消費優惠，期透過雲端活動參與、創意互動機制和完整運動數據回饋，促使戶外走跑運動融入市民生活，打造港都運動風氣。

3. 建置 AI 防溺偵測之智慧游泳池

目前除前金運動中心游泳池已建置，113年底體育署補助辦理智慧泳池安全監測輔助系統經費200萬元，114年於鼓山游泳池導入安全輔助系統，發揮 AI 防溺偵測，協助救生員辨識溺水態樣並於第一時間提供救生員疑似溺水警示訊號，打造高雄游泳池安全防護網，創造港都水域安心運動口碑。

三、持續舉辦賽事、形塑運動港都

(一) 2025年高雄市國際帕拉桌球挑戰賽

114年6月30日至7月5日於義守大學體育館舉行，高雄首次舉辦帕拉桌球國際挑戰賽，賽事吸引12個國家、約200位選手參賽，我國選手在賽事場上獲得7金2銀6銅佳績，其中本市田曉雯選手更是榮獲女子單打9-10級及女子雙打14-20級的兩面金牌。

(二) 2025 佛光大學籃球邀請賽

佛光盃籃球邀請賽源於星雲大師對籃球的熱愛與全民運動的推廣理念，自2010年開始舉辦以來，已成為東西方不同風格球風的大會師，讓大學籃球隊有國際舞台展現理念與品格。114年7月1日至6日於鳳山體育館舉行，匯集來自日本、菲律賓、馬來西亞、澳洲、澳門等6個國家的隊伍，男子組與女子組各有8支球隊參賽，增進國際體育文化交流，務實運動外交並提升運動觀光效益。

(三) 114 年高雄市國稅盃全國分齡籃球錦標賽

為加強租稅教育，並提倡正當休閒運動，將租稅宣導結合籃球比賽，藉以宣導租稅理念，114年7月12日至20日假本市青少年運動園區籃球場辦理，參賽選手數約3,710人。

(四) 2025 台灣女子棒球聯賽

114年7月19至20日、10月18至19日分別於高雄市立德棒球場及高雄市國慶青埔棒球場辦理，邀請全臺各地共13隊女子棒球隊，藉由常態長期、全國跨地區性女子棒球賽事，促成棒球在女性健康生活中普及化之實現，提高女子棒球賽事頻率及參與者技術強度。

(五) IFBB PRO ASIAN CHAMPIONSHIP 國際健美賽事

為積極推廣全民健身風氣，提升本市健美運動能見度與參與度，特向國際健美聯合會職業聯盟申請辦理 2025 年 NPC Regional 地區賽、Pro Qualifier 職業卡資格賽及 IFBB PRO 臺灣職業大賽；114 年 4 月 3 日至 5 日辦理「Regional 區域賽/IFBB PRO TAIWAN PRO SHOW」、7 月 19 日至 20 日辦理「Pro Qualifier/IFBB PRO TAIWAN PRO SHOW」、12 月 5 日至 7 日辦理「IFBB PRO ASIAN CHAMPIONSHIP」等國際健美賽事，透過舉辦國際頂級健美賽事，提供國內選手接軌國際舞臺的機會，並藉由市民觀賽體驗，進一步深化健美運動推廣效益，全面促進健身產業發展。

- (六) 114 年第 17 屆全國跆拳道品勢錦標賽
為提升本市選手技術水準、推展全民體育，提升跆拳道品勢運動技術及奠定跆拳道運動紮根之基礎，114 年 7 月 22 日至 27 日假輔英科技大學體育館辦理，參賽選手數約 2,092 人。
- (七) 2025 CTJGT Certified 全國青少年積分巡迴賽-信誼站
114 年 7 月 22 日至 24 日於高雄信誼高爾夫球場舉辦，為倡導與推廣高爾夫運動，藉以增進青少年高爾夫之技術水準，為高雄儲備優秀高爾夫選手提升運動技能及競賽成績，備戰爾後大小賽事，故舉辦本次賽事，本賽事已列入世界業餘積分 WAGR 與 JGS 積分，共計 155 人參加。
- (八) 114 年高雄市體育總會射箭委員會主委盃射箭錦標賽
114 年 7 月 28 日至 30 日假高雄市楠梓射箭場舉行，為高雄市體育總會(射箭委員會)所舉辦，競賽項目計有複合弓及反曲弓，參賽選手數約 153 人。
- (九) 2025 福爾摩沙國際七人制足球錦標賽
114 年 7 月 30 日至 8 月 3 日於高雄大學、楠梓足球場、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辦，參與隊伍數總計 132 隊，分別來自西班牙、日本、香港、澳門、菲律賓等國；邀請西班牙甲級聯賽青訓隊伍及超過 20 支國內外頂級青訓球隊參賽，球員及家屬超過 1 萬人到高雄，促進本市足球運動及國際體育文化交流，提升運動行銷及觀光效益。
- (十) 2025 霹靂舞國際大賽暨潮流運動派對
 - 1. 114 年 8 月 23 至 24 日於苓雅運動園區舉辦，邀請世界頂尖霹靂舞選手齊聚高雄；賽前陸續於日本、香港、馬來西亞、加拿大等 4 個國家地區辦理資格賽，共有 18 個國家、超過 250 名選手同場競舞，帶來國際最高規格的對決畫面，共同角逐 40 萬元總獎金。此外，為擴大大賽規模，並推動潮流運動文化，8 月 24 日於全新完工的極限運動場首次舉辦大型全國滑板賽，邀請全臺滑板愛好者「來高雄，當英雄！」。
 - 2. 8 月 23、24 日兩天在苓雅運動場舉辦的潮流運動派對，現場設有互動體驗、運動闖關、街頭藝人互動表演、街舞表演、潮流音樂演出及市集攤位等，並重磅邀請 2025 金曲獎最佳台語男歌手入圍者 SAVAGE.M (馬克) 現場演唱，讓所有到場民眾

都能感受熱情活力的潮流運動氛圍。

(十一)2025國標舞世界盃高雄站

114年8月25日於高雄圓山飯店舉行，由亞洲舞蹈聯盟（ABDA）舉辦的第二屆「亞洲舞蹈節 Asia Dance Festival」亞洲巡迴賽最終站，吸引來自全球27個國家、約650位國標舞菁英同場飆舞，本市亦有優秀舞者代表參賽，包括職業組國手邱耀賢、吳思岑，青少年組冠軍郭品薰以及113年全民運動會高雄市代表隊洪瑞優、林巧晴等。

(十二)2025六都電競爭霸戰

114年8月29日至31日線下決賽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舉辦，總收視率達307萬，最高同時在線觀看人數突破為2萬人，除以往的特戰英豪、英雄聯盟、絕地求生，首次新增電競賽事中最具潛力的聯盟戰棋做為比賽項目，總報名人數更創造台灣電競史上最多的4,120人，並邀請入圍2025年金曲獎最佳女歌手的陳忻玥，為所有不分現場或線上地的觀眾帶來也別於過往電競賽事的開場表演，搭配專業動畫師所做出來的影像動畫，更加凸顯現場演出氛圍，同時安排廣受好評的美食市集，結合高雄在地青創攤商在活動場地設置攤位，藉此營造全方位的優質活動。

(十三)勇者之巔 Path of the Brave

114年8月30日假本市高雄展覽館北館(N2)舉行，比賽組別分為社會(大專)組、高中(職)組、國中組，總計350人參與賽事。

(十四)2025CMAS自由潛水、蹼泳世界盃室內泳池巡迴賽

全臺首次舉辦世界水中運動聯盟（CAMS）國際賽事「世界盃自由潛水暨蹼泳巡迴賽」，活動於114年9月9日至9月14日，賽事共吸引立陶宛、美國、英國、波蘭、中國、菲律賓、泰國、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日本、匈牙利、厄瓜多、愛沙尼亞、台灣等15個國家世界頂尖選手參與，是世界水中運動聯盟（CMAS）所認可的B級積分賽事，每年各大洲至少舉辦一站。

(十五)114年高雄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

114年9月13日起辦理保齡球、桌球、羽球、游泳、特奧輪鞋競速、特奧滾球、特奧籃球、地板滾球等8種類，11月1日則辦理田徑及趣味競賽，約計2,000人次參與，本屆賽事同時作為115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選拔賽，為本市推廣適應運動、落實運動平權重要賽事。

(十六)2025年滾水超級盃全國羽球錦標賽

114年9月20日假滾水羽球燕巢館舉行，競賽項目計有男、女子組，單打、雙打，參賽選手數約2,000人。

(十七)2025高雄羽球大師賽

1. 高雄與世界羽球聯盟接軌，舉辦世界羽球聯盟（BWF）世界巡迴賽賽事（超級100系列賽，總獎金11萬美元），於9月23日至28日假高雄巨蛋體育館盛大舉辦，吸引全球15個國

家、287 位各國菁英齊聚港都、角逐高雄第三屆 Spuer100 冠軍及獎金，經過精彩絕倫的鏖戰，地主選手全力將男單金牌、混雙及男雙銀牌等共 3 面獎牌留在高雄。藉由國外頂尖選手來臺進行交流，與國內選手同場競技，除提升我競技水平外亦促進國際交流，提升城市能見度。

2. 本次賽會提供全程轉播服務，讓無法親臨現場觀賽的球迷不論是透過電視、網路還是手機，可全程即時觀看精彩賽事，一起為選手加油。

3. 今年特別於決賽賽程結束後，接續舉辦羽球三對三「鬥拍」全國總決賽。市長陳其邁與世界羽球球后戴資穎共同出席觀賽，為稱霸決賽的選手加油，並見證台灣最強素人隊伍的誕生，最終由小戴隊取勝，現場熱血沸騰！

(十八) 高雄市議會114年議長盃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

114年9月26日至28日於國際游泳池辦理，以分齡方式辦理8歲以下至18歲以上多組別賽事，共吸引近600名選手參加。

(十九) 國民體育日-114年高雄市全民運動嘉年華

為響應「國民體育日」，於114年9月27日假新落成之苓雅運動園區盛大舉行，吸引近2,500位市民熱情參與。活動規劃國防體能戰技、原住民傳統技能、壯年趣味競賽、幼兒滑步車、五人制兒童足球及24項運動體驗等六大主軸，透過全齡化且多元的競技與體驗，讓市民在歡樂氛圍中養成規律運動習慣，落實「日日都是運動日」之理念，攜手打造運動健康城市。

(二十) 2025年高雄市姥姥盃全國籃球錦標賽

姥姥盃始於2003年至今，為慶祝本市七賢國中、三民家商籃球隊創隊教練劉錦池老師服務杏壇四十年，榮退二十二年，並提倡校園運動風氣，促進學校友誼交流，每年皆邀請 JHBL、HBL、UBA 各隊參加，相互切磋球技。2025年高中男生甲組於9月28日至10月3日、國中男、女生甲組於11月4日至8日、青男組於11月17日至23日，分別假本市三民家商及七賢國中辦理，參賽選手數約490人。

(二十一) 第十屆台灣原住民拳擊錦標賽

邀請全國熱愛拳擊運動之人士共襄盛舉，提升實戰經驗與交流層次，推動原鄉與偏鄉青年積極參與體育活動，促進族群共融與多元文化交流，結合新住民子女及國際城市隊伍參與，深化國際視野與文化互動，114年10月3日至5日假高雄寒軒國際大飯店辦理，參賽選手數約200人。

(二十二) 2025 FIFA 3X3 籃球挑戰賽-高雄站

114年10月4日於 SKM Park 草衙道舉辦，參賽隊伍共計16隊64位選手，分別來自11個國家(美國、捷克、塞爾維亞、拉脫維亞、荷蘭、西班牙、日本、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尼、台灣)，活動成效極佳，成功帶動本市運動觀光行銷。

(二十三) 高雄市第十屆舒跑杯路跑賽

114年10月19日在高雄夢時代前廣場舉辦，主辦單位連續10年在高雄舉行，以全臺最低報名費100元號召推動全民路跑風氣，並藉由活動將報名費收入全部捐助身障福利協進會、山難救助協會與社福團體等，讓非營利團體受益，活動分為競賽組（9.7K）、簡單組（3K），人數約1萬3,000人。

（二十四）海洋派對大港造筏競賽

114年10月25至26日舉行，高雄創意造筏競賽邁入第3屆，參賽者以廢棄物與一次性產品（如寶特瓶、空桶、珍珠板等）創意打造船筏，展現環保巧思與無限創意。延續去年8月紅、橙、黃、綠、藍五色為創意主題為分組對抗，活動每隊限2~6人參加，分五水道進行（15公尺來回，共30公尺），每梯次五隊競速，獎項為「最佳人氣獎」、「創意造型獎」、「環保永續獎」、「年度 M.V.P.獎」等四類獎項。本活動除主賽事外，現場還設有 SUP（立式划槳）、獨木舟與綁筏體驗區，讓市民從「觀賽」到「親水」全方位參與。

（二十五）2025 馬玉山盃國際青少年網球錦標賽

114年10月26日至11月2日及11月2日至11月9日（兩站）假本市陽明網球中心舉行，為國際網球總會所核准舉辦，競賽項目計有男、女子組，單打、雙打；13至18歲之國際青少年選手可報名參賽，選手數每站約250人。

（二十六）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

財政部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舉辦至今已邁入第16年，睽違五年回到高雄，114年10月26日在高雄最熱門駁二起跑舉辦，分為半馬組21公里、挑戰組10公里及休閒組3公里，藉由全民參與的路跑活動，宣導消費時主動索取統一發票及利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同時也鼓勵民眾下載財政部統一發票兌獎 APP，讓發票開立至兌領獎全程無紙化，一起節能減碳愛地球，約8,000人次參與。

（二十七）2025 年高雄市市長盃全國羽球錦標賽

114年11月1日至3日假亞柏會館舉行，競賽項目計有男、女子組，單打、雙打，參賽選手數約1,029人。

（二十八）2025 全國電競青年錦標賽 × KAOHSIUNG ESPORTS SHOWDOWN

首次由本府運發局及青年局攜手擴大舉辦，114年11月15日至16日於美麗島光之穹頂辦理線下總決賽，遊戲除原有《特戰英豪》，並新增亞運電競賽事項目《快打旋風6》，另外總決賽現場周邊也設置亞運電競體驗區與虛擬遊戲專區，有 VR 射擊、VR 沉浸式體驗，經典格鬥遊戲拳皇 XV、快打旋風6，另有腦力激戰的魔法氣泡 eSports，與熱血球迷最愛的實況足球 eFootball，六大主題通通免費體驗，民眾看電競賽事之餘，亦可親自感受亞運電競項目和虛擬運動的魅力。活動特別邀請本市奧運射擊選手吳佳穎體驗各項遊戲，另外明星表演賽由快打旋風亞運銀牌選手 Gamerbee 及職業電競選手 YORO 兩位擔任導師並指導戰術，由台鋼雄鷹棒球球員王博玄及紀慶然、Wing Stars 啦啦隊

員 MINGO 及 ET 組隊與現場民眾 PK 互動，2日吸引數千名觀眾觀看及體驗。

(二十九)114 年安田盃全國青少年 14、18 歲級網球錦標賽

114年11月22日至23日假中山網球場舉辦，，競賽項目計有男、女子組，單打、雙打；14及18歲之國內青少年選手報名參賽，參賽選手數約130人。

(三十)114年高雄市主委盃拳擊錦標賽

透過賽事推廣拳擊運動，增進本次中等學校學生之運動參與及健康促進，賽事除提供交流與觀摩的機會，增進彼此情誼與體育風氣外，亦提升選手競技實力，奠定運動專長發展基礎，114年11月28日假本市小港國中拳擊館辦理，參賽選手數約120人。

(三十一)2025 城市盃國際龍舟錦標賽

114年12月5至7日在蓮池潭水域熱鬧登場，邁入第15屆2025高雄城市盃國際龍舟錦標賽為全臺冬季期間最具規模龍舟賽、吸引近百隊、逾千名來自台港各地隊伍參賽，分為200公尺傳統小龍及競技大龍等兩種賽制，以積分賽制競爭出優異隊伍，賽程規劃考驗隊伍爆發力與耐力，本府運發局與本市體育總會龍舟委員會合作打造冬季全臺最大場水域運動賽事。

(三十二)全球百鐵認證高雄百 K 自行車挑戰賽

114年12月14日全球百鐵認證高雄百 K 自行車挑戰賽活動納入「全球百鐵認證」的鐵馬完賽賞認證機制，從世運主場館出發，橫跨左營、楠梓、橋頭、田寮、旗山、杉林及美濃等區，感受高雄多元的地理風貌，約計800人參與。

(三十三)2025 年大樹區健跑暨運動體驗活動

114年12月21日2025年大樹區健跑暨運動體驗活動在大樹區舊鐵橋生態溼地公園，吸引超過2,000人參與活動，活動分為3公里健走組、5公里路跑組，並結合本土自創 IP 耍廢貓吸引親子家庭參加，另規劃運動闖關體驗、文創市集與在地農特產、集章抽獎活動，透過多樣活動規劃讓親子假日出門做運動。

四、完善人才培訓、強化競技實力

(一)發給本市績優運動選手獎補助

1. 核發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為持續培育及照顧本市具發展潛力之基層運動選手，本市訂有「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補助本市全國運動會獲前三名菁英選手每月訓練補助金，分別為金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2萬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1萬2,000元；銀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1萬2,000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8,000元；銅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8,000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6,000元。114年共核發236名選手訓練補助金計2,398萬4,000元。
2. 核發社會體育獎助金：為獎助本市績優運動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以培育優秀選手、提升運動水準與推展全民運動，本市訂有「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獎助國際競賽（奧

運、亞運、世運、世大運、國際身心障礙者運動會或國際單項運動競賽等)及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或全國單項運動競賽等。

- (1) 114年獎助本市選手及教練參加全國單項運動競賽獲前三名者，共計1,534項次，核發獎助金1,511萬7,376元；獎助本市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參加「全國運動會」成績優良者，計722項次、15個體育團體，核發獎助金4,621萬2,248元；補發113年全民運動會獎助金1,022萬3,137元。
- (2) 獎助本市選手參加2025德國萊茵魯爾世界大學運動會、2025成都世界運動會、2024年 WBSC 世界12強棒球錦標賽、2024亞洲跆拳道品勢錦標賽、2023年亞洲桌球錦標賽、2024年世界團體桌球錦標賽、2023年亞洲滑輪錦標賽、2023年世界競速溜冰錦標賽、2025世界大學運動會、亞洲冬季運動會、2024亞太聽障運動會、2024年世界公開裝備健力錦標賽獎助金等，計66項次，核發獎助金596萬1,000元。
- (3) 依據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相關規定獎助本市選手、教練及體育團體參加114年全國運動會成績優良者，計722項次、15個體育團體，核發獎助金計4,621萬2,248元。

(二) 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培育體系，持續辦理競技運動選手登峰計畫
為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培育體系，與民間單位攜手共同長期培育本市優秀選手，競技運動選手登峰計畫「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競技運動選手登峰計畫」自112年施行，本計畫媒合企業贊助運發基金挹注優秀選手培訓經費，並輔以相關培訓資源支持，如運動傷害防護、運動營養諮詢、運動科學、運動醫學諮詢等，期提本市選手競技實力，114年計126名選手符合資格並核發1,119萬元。

(三) 導入運動科學輔助競技選手培訓

1. 本市110年7月起首次試辦運動科學輔助訓練計畫，114年度持續辦理，委由正修科大團隊統籌執行。針對本市具奪牌機會的選手，導入運動科學數據化分析，監控選手訓練情況，提供教練調整參考，提升訓練成效。透過正修科大團隊各項專業的檢測設備，提供各單項選手多項檢測，分析選手體能，提供教練訓練課表調整建議、選手動作修正建議等；整合小港醫院及長庚醫院配合透過運動醫學與防護照顧，提供選手營養分析及個別飲食建議，協助選手調整身體至最佳狀態，全國運動會期間也提供隨隊防護員，協助傷害防護，掌握選手健康狀態。
2. 本市辦理運動科學輔助競技運動訓練計畫，114年邁入第5年，114年1月至11月底，動作技術分析檢測計執行1,401人次、運動生理數據檢測執行796人次、耐力機能檢測執行293人次、基本體能檢測執行2,129次、身體組成數據檢測計執行

800人次；透過量化解讀選手訓練狀況，在數據逐漸建立及運動科學輔助計畫持續執行下，可以有效提升本市運動選手表現，降低傷害風險。

(四)完善運動醫學防護及照護服務

1. 本市與高雄醫學大學共同合作，以「高雄市優秀運動選手運動醫學醫療服務計畫」成立運動防護中心、組織運動醫療團隊提供運動傷害醫療服務、建置醫療服務網提供快速就診服務(green pass)，並籌組運動防護員、物理治療師等協助本市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等綜合型運動賽會代表隊隨隊防護相關事宜，提供傷害復健、運動禁藥、術後/傷後訓練、營養諮詢及心理諮商等醫療之完善就診服務，給予選手全方位的照顧。
2. 由防護中心籌組醫療團隊，包含運動防護員、物理治療師47位（共396人次）協助高雄市114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資格賽11個運動項目、會內賽32個運動項目）運動防護相關事宜，提供高雄市代表隊選手賽前之傷害預防、賽中之緊急狀況處理、賽後之放鬆處置等服務。
3. 由醫師針對選手的運動專項、身心健康狀況、個別化的訓練內容及診斷結果，給予醫囑及整合式的治療建議，協助提供選手所需之傷害復健、術後/傷後訓練、運動禁藥、營養諮詢及心理諮商等醫療服務計120人次。

五、辦理多元活動、打造全齡運動

(一)輔導民間單位辦理路跑、健行等全民運動

本府運發局制定「受理申請路跑活動審查計畫」審查路跑活動，並提供健行活動行政協助，114年7月至12月提供行政協助計有「長庚紀念醫院2025永慶盃路跑」、「2025 胖才可愛路跑萌力全開」、「2025歐都納無痕山林」、「2025鬼滅之刃路跑-高雄場」、「2025數碼寶貝路跑-高雄場」、「左營單車-挑戰百里快樂行」、「2025 OPEN!RUN」、「高雄市第十屆舒跑杯」、「2025高雄榮總35週年樂活永續路跑活動」、「2025侏儸紀公園路跑-高雄場」、「財政部114年統一發票盃路跑活動」及「2025 SNOOPY RUN」，計12場次參與人次9萬6,000人次。

(二)辦理運動i臺灣2.0計畫

配合運動部全民運動署推動運動i臺灣2.0計畫，114年度受補助2,899萬6,318元，結合本市相關局處、體育總會、各區體育會、各級學校及民間相關體育團體等個機關單位，參與對象涵蓋青少年、身心障礙者、婦女、銀髮族、原住民、新住民和各行業別職工，114年7月至12月參與人次約3萬5,311人次。

(三)輔導及補助高雄市體育總會、本市大專院校及體育團體辦理國際性、全國性等各級(項)活動，114年7月至12月輔導及補助體育團體辦理活動逾9萬人次參與。

(四)持續推廣水域活動成為市民日常運動

1. 為落實市府「還河於民」政策，110年起整合行銷辦理帆船、SUP 及龍舟賽等多元水域活動，創造「海洋派對」水域運動品牌，包含「高雄 SUP 立式划槳邀請賽」及端午節「高雄端午嘉年華暨龍舟錦標賽」並與結合海洋局海洋派對舉辦「大港創意造筏競賽」及11月「高雄城市盃國際龍舟公開賽」等冬季愛河水域系列活動，營造本市為水域運動聖地及海洋親水城市。
2. 114年辦理「2025高雄愛河划船暨蓮池潭輕艇體驗」活動，於11月22至23日、11月29至30日分別於愛河水域中正橋至五福橋間(划船體驗)、蓮池潭水域活動中心(輕艇體驗)，讓民眾在專業教練團隊指導下，安全享受划船與輕艇的水域運動。

六、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運動場館提供銀髮族優惠

依據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運動場地使用管理規則，本府運發局轄管之運動場及球場、游泳池提供65歲以上長輩免費一般使用，另老人福利機構申請場地辦理體育、文化或社教活動，得免繳場地使用費。114年1月至12月自管游泳池及網球場等場地，提供服務65歲以上長輩逾10萬人次。

(二)運動中心提供銀髮族優惠及專屬課程活動

1. 為鼓勵長輩運動，提供65歲以上長輩使用運動中心優惠措施包括健身房、游泳池入場，依據各運動中心規劃時段提供半價或免費措施，亦提供樂齡課程供長輩多元運動選擇，樂活健康。
2. 如大寮運動中心為本府與輔英科技大學合作冠名，因位處市郊，高齡人口比例偏高，因此發展公益外展運動服務，至大寮區、大樹區、林園區、小港區等高齡社區辦理「樂齡暨社區運動指導系列」及「健康動一動-多元運動體驗系列」系列公益活動，深入社區，帶領社區高齡長輩在家附近就能跟著教練健康動一動。114年計辦理90場次，服務長輩計941人次。另大寮運動中心為長輩所開設的樂齡太鼓班，114年總計服務長輩1,694人次。

(三)推動運動零距離行動健身房巡迴車

1. 為提供銀髮長輩友善運動環境，本府運發局與民間企業團體共同合作打造「行動健身房巡迴車」，主動至社區據點巡迴服務，提供專業健身器材及一期(2.5個月)10堂課以改善銀髮族肌少症、亞健康等問題為設計重點的系統化運動訓練教學課程，由專業教練指導訓練，並搭配長輩參加活動前、後之體適能檢測，透由科學數據清楚個人體能及肌力功能進步情形，體驗改變來自運動，「樂活慢老不是夢」，進而強化動機，建立規律運動行為。
2. 如同將運動中心搬到社區當鄰居，創造微型運動中心概念，讓運動不再是距離，樂活慢老的健康人生不再是夢想。114年

擴大行動健身房巡迴車服務範圍，以民眾需求度較高及尚無運動中心之行政區優先，實施區域擴及旗山區、美濃區、六龜區、仁武區、楠梓區、鳳山區、鳥松區、林園區、大樹區、小港區、旗津區等11個行政區，以服務更多銀髮長輩，全年服務30個據點，計有4,451人次銀髮長輩參與。

- (四)配合運動部全民運動署執行運動i臺灣2.0計畫，規劃銀髮有氧訓練、肌力訓練、平衡訓練、認知功能訓練、功能性體適能運動、瑜珈、槌球等體育活動及體育運動課程；114年持續與在地體育團體及大專院校合作，至樂齡中心、社區據點及轄管場地辦理，開設320場次體育活動及體育運動課程。
- (五)與建豐科技、臺灣全適能健康促進協會合作開設「銀髮族運動班」，投入AI銀髮族行動力及身體狀況分析的APP開發，透過AI科技檢測後能在短時間計算出銀髮者的核心穩定度分析跌倒風險，並提供量身訂製的運動及營養建議，加強下肢訓練，預防跌倒，幫助銀髮者更聰明運動。另配合全民運動署開設國民體適能指導員證照班，增加中級國民體育能指導員人數及資料庫名單，協助投入銀髮族體適能運動指導。
- (六)持續補助及輔導協助運動團體辦理銀髮族喜愛之運動，如智力運動：圍棋、橋牌、象棋；武藝運動：太極拳、平甩功、外丹功、氣功；球類運動：木球、槌球、地面高爾夫、板球；耐力型運動：健走、登山；舞蹈運動：韻律舞、排舞、土風舞及其他低強度體適能運動，提升銀髮族運動參與意願，型塑高齡樂活運動環境。114年7月至10月共辦理12個活動，共計253場次，4,160人次參與。

貳拾伍、青年事務

貳拾伍、青年事務

一、青年跨域培力及多元學習發展

(一) 擴大青年公共參與

1. 辦理「高雄市政府青年事務委員會」

(1) 本府公開徵選就學、就業或設籍於本市之16歲至40歲青年，擔任青年事務委員，促進青年事務推動及發展；另為強化學生公民參與公共事務，廣納年輕世代之意見，本府新增聘任本市公私立大專院校學生會會長擔任青年委員，擴大學生在校期間學生自治成效，落實培養大學生公民素養並積極實踐公民參與責任。

(2) 本府第四屆青年事務委員總計共38位，任期自113年10月25日起至115年10月24日止，截至114年12月，已召開4次委員會議，提案均已提請權管局處研商參採及回復；另辦理2場次「局處敲敲門」活動、1場次「提案工作坊」及1場次「高雄市議會參訪暨專題講座」，藉以提升青年委員對市政工作的認識及強化提案能力。

(3) 114年9月17日帶領本府青年委員前往嘉義縣，與當地青年委員進行交流參訪，促進跨縣市合作與學習；另於114年11月5日，臺東縣政府率領青年委員至本市，與本府青年委員針對彼此關注的議題與業務展開討論與互動。114年11月21日，本市與臺南市政府及屏東縣政府共同舉辦三方青年委員交流晚宴；翌日(11月22日)則於本市駁二 PINWAY8號倉庫舉辦政策交流工作坊，透過一系列跨縣市的互動與學習，進一步拓展青年公共參與的視野，強化青年發聲的平台。

(4) 舉辦全國青年諮詢組織交流會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於114年首次以行政委託方式，委由本府承辦「全國青年諮詢組織聯繫交流會」，並於11月1日至2日在本市舉行，共有142位全國各縣市青年代表參與。活動透過多元座談、分組討論及實務經驗交流，使各地青年能深入了解各縣市關注的議題與推動作為，進一步促進跨區域合作與資源整合，強化全國青年委員之間的互動交流，並推動彼此認識與經驗分享。

2. 深化校園與青年公共參與機制

(1) 為提升學生公共事務參與，本府青年局於114年8月15日與「高雄學生民主聯盟」共同舉辦高中職「高雄學生聯合自治茶會」，並於10月22日辦理大專院

校學生「社團幹部訓練」活動，透過講座與工作坊強化自治能量，促進跨校交流合作，讓參與學生思考並研議所關注的校園議題解決方案。此外，114年12月6日、7日舉行第二屆「青聲說-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共有18校23支隊伍參與，藉此啟發青年對公共政策的思辨能力，拓展學生公共參與的深度與廣度。

- (2)為呼應全球對青年發聲權益的重視，本府青年局舉辦「2025港青出聲 Videothon 短影音競賽」，建置在地青年公共議題發聲平台，鼓勵青年透過創意短影音形式，針對求學、交通、工作、生活氛圍、成家、養育、敬老等七大面向，提出自身的觀察及創新解方，以此深化青年對公共事務之參與意識、了解青年對市政業務的觀點，並促進公共議題的討論與行動方案落實。

3. 籌組「青年志工團」

- (1)為鼓勵帶動更多青年投入志願服務行動，本府青年局成立青年志工團，招募16至35歲設籍、就學或就業於本市之青年學子，期待透過志願服務的參與，鼓勵青年從中探索自我價值、培養多元實務技能，進而提升青年對社會之正向影響力。
- (2)114年持續推動多項青年志願服務行動，結合在地資源以促進環境永續並深化社會關懷。8月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舉辦「台美一日國際交流活動」，由青年志工擔任導覽員，帶領美籍英語教師認識高雄在地文化；11月則號召青年志工製作愛心餅乾，分送南區家扶中心及鳳山區實物銀行，傳遞溫暖。透過多元志願服務拓展青年志工視野，更培養其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能力與熱忱。全年累計服務時數達924.5小時，共有145人投入參與。

(二) 鼓勵青年國際交流與體驗學習

1. 辦理「青年國際交流計畫」

- (1)為協助青年拓展跨文化學習視野，本府青年局以全球在地化思維國際交流為核心，規劃「國際沙龍」及「國際論壇」等形式，深化青年對國際事務的理解與參與，並建立跨文化思維。期望透過多元化的學習體驗，累積青年更多國際交流經驗，進而培養全球視野與國際競爭力。
- (2)響應8月12日「國際青年日」，於114年7月至9月策劃「青年國際沙龍」系列活動共3場，邀集來自法國、墨西哥等7組國內外講者，與青年進行近距離交流與對談，協助建立跨文化學習思維；另於114年10月19日舉辦國際論壇，邀請日籍、法籍及非裔

講者，針對不同文化背景下的職場互動與溝通策略進行分享，提升本市青年文化適應力及國際競爭力；活動共計357人次參與。

2. 辦理「青年地方探索體驗計畫」

(1) 為促進青年體驗學習及城市交流，擴展多元視野，本府青年局針對設籍、就學或就業於本市之35歲以下青年辦理「高雄山海探險隊」，鼓勵青年了解地方發展現況，並透過在地參與及地方探索，增加青年對地方創生議題的認識。

(2) 114年共規劃10條青年體驗路線，涵蓋桃源區、六龜區、茂林區、美濃區、旗山區、湖內區、梓官區、三民區、大寮區及林園區，結合地方創生、永續生態與區域發展，引導青年深入認識本市多元地區特色，同時藉此推廣社區在地文化，並透過社區發展協會及返鄉青年分享經驗，促進跨域交流，拓展青年視野與連結。總計辦理15場次活動，共662人次參與。

(三) 推動青年就業技能培育

1. 辦理「青年社團活動發展補助計畫」

為鼓勵本市青年學生積極參與社團活動，培養跨領域學習能力與多元發展潛力，本府青年局推動本計畫，協助社團學生發揮創意、實現自我目標，進而為未來創就業奠定良好基礎。114年共核定補助116件，涵蓋活動類型豐富多樣，包括公益服務、體育競賽及社團成果展演等。

2. 營運「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

(1) 本府青年局成立「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提供青年及學生社團免費使用空間，作為表演藝術與流行音樂相關活動的培育基地。截至114年12月，雄校聯註冊會員數達945組，教室累計使用人次超過5萬。並以「雄校聯星團隊」定期辦理舞蹈、財商、色彩鑑定等多元培力課程，增加學生接觸不同領域的機會，也協助其探索興趣與潛能，進一步培養未來職涯所需的多元能力。

(2) 為鼓勵學生多元發展，114年6月14日於大港橋畔舉辦「2025雄校聯—高中職 x 大專院校聯合社團成果發表會」，當天集結本市21所學校、35組學生社團，帶來舞蹈、樂團、劍術及電音等精彩舞台演出，攤位則涵蓋傳統藝術、桌遊、生存遊戲及攝影展覽等，展現學生社團豐富多元的創造力，活動共計14,676人次參與。

3. 辦理青年創意創新能力培育

(1) 為培養樂團自主創新與創業能量，並扶植在地音樂創作者及幕後企劃人才，本府青年局持續推動「青

年創新音樂發展培育計畫〈高速青春〉」。截至114年12月，已辦理13場次「培力訓練課程」，涵蓋活動展演、音樂創作、幕後製作、行銷企劃及演藝經紀等面向，共計314人次參與；另舉辦6場次「職場體驗活動」，帶領學員走訪大型音樂展演現場及專業設備導覽，增進與產業界的交流，共有132人次參與。

同年並推動「音樂製作訓練計畫」，邀請業界音樂製作人擔任導師，指導2組培育樂團完成單曲製作，並於8月23日 LIVE WAREHOUSE 大庫「2025高速青春音樂展演」活動中，進行成果發表演出。後續亦持續媒合展演與宣傳機會，提供青年樂團更多實作與舞台歷練，進一步強化專業能力與未來發展潛力。

- (2) 為持續推廣本市街舞運動風氣並扶植青年多元發展，本府青年局於114年8月9日舉辦第五屆〈雄爭舞鬥國際街舞大賽〉。本次賽事邀請國際知名評審及舞者共同參與，吸引564人報名參賽，進場觀眾高達10,977人次。本次活動除展現街舞競技的專業與熱情外，亦結合街頭文化元素，規劃塗鴉創作與滑板體驗等項目，讓青年在參與過程中認識街頭文化的多元藝術魅力。透過此賽事，不僅培養青年在舞蹈與藝術上的專業力，更提供其展現才華與累積經驗的平台，進一步強化青年文化創意能量與未來發展潛力。

- (3) 推行「校園電競人才培育暨體驗學習計畫」

為促進本市青年多元職涯發展，鼓勵青年瞭解電競產業新興領域，本府青年局辦理校園電競人才培育暨體驗學習，與本市6所電競專班學校合作，結合理論與實務並行，辦理6場校園講座、2天主播賽評培訓課程及2場全國性賽事實習，分享電競賽事製作、自媒體與實況技術等內容，深化學子電競相關知識與應用；並帶領學生實際參與全國性賽事實習，使青年學子貼近業界實務運作，對電競產業具備更全面的了解，藉此累積相關專業能力與經歷，總計412位學生參與。

第5屆「全國電競青年錦標賽 x Kaohsiung eSports Showdown」首度與運動發展局合作，於114年11月15日至16日假高雄捷運美麗島站擴大辦理，共計219隊報名參賽，決賽現場人潮絡繹不絕，吸引超過萬人觀賽。現場除精采對決，並規劃「亞運電競體驗區」與「虛擬遊戲專區」，讓民眾觀賽之餘親身體驗電競遊戲帶來的迷人魅力。

4. 辦理「KFA 高雄時尚大賞」

- (1)為激勵青年從事時尚設計產業、實現設計創業理想，本府青年局辦理第六屆 KFA 高雄時尚大賞設計競賽，不限國籍、不限主題邀集海內外新銳品牌參與，共計109投件數；本屆競賽延續去年機制，響應永續發展全球趨勢，倡導淨零排碳、環保減塑議題，再度攜手財團法人日月光環保永續基金會，設立「永續時尚賞」獎項；另針對高度具高雄鏈結與發展性之作品，新增「評審團特別獎」獎項，鼓勵高雄在地人才踴躍投件。為加強時尚產業銷售市場的輔導學習，與紡拓會合作，首獎將前往日本東京時裝週，並獲得 TRANOÏ TOKYO 展會交流機會，以高雄舞台為起點，鏈結國際時尚產業，積累大型展演發表與市場觀察經驗。
 - (2)深耕培植產業人才及「競賽不止於決賽」為活動舉辦初衷，爰以「扶植新銳品牌人才」為核心，著重商業市場性，加以強化輔導育成，並提供管道對接知名品牌、設計師與相關合作產業以拓展職涯；本府青年局輔導其成立品牌工作室、設立公司，以及提供管道對接知名品牌、設計師與相關合作產業以拓展職涯。賽後積極媒合歷屆優秀設計師於東京時裝週、台北時裝週、臺北大巨蛋國慶晚會、2025國慶焰火晚會、ASIA MODEL FESTIVAL 等大型展會活動曝光。
5. 辦理「大港經典升級提案」培育計畫
- (1)整合提案、課程、實戰輔導辦理第五屆「大港經典升級提案」競賽。透過「品牌出題、青年解題」模式，邀集高雄在地品牌提出創新、創意需求，透過公開徵選招募青年團隊，藉由實際提案操作，促進青年與經典品牌對接合作。114年邀集11家高雄經典品牌：旗山常美冰店、肉粽泰 Tai、蘇老爺花生麥芽糖、一鳴生技農園、悠綠客農場、吳家紅茶冰、裕賀食品、順億鮪魚專賣店、九鼎天新飲食文化事業、加洲果菜運銷合作社(翰岡國際)、壽山動物園，出題類型橫跨農食、特色店家、觀光場域。
 - (2)辦理5場主題講座培育課程、60次業師輔導諮詢及3場跨界觀摩交流參訪，協助團隊提案透過培育課程和業師輔導，順利對接產業需求。10月17日於Pinway 駁二八號倉庫舉辦大港經典升級成果發表會暨決賽頒獎典禮，協助青年設計力在高雄與產業共創共好，整體活動達800人次參與。
6. 辦理「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
- 為讓青年瞭解公務部門運作模式和公務工作的核心價值，持續辦理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114年度本府提供359個公部門暑期工讀職缺，共有29個部門領域可供選擇，並優先錄取弱勢青年學生，其中包含本市「原鄉地區及六龜、甲仙、茂林、杉林」等，保障

名額24名，優先錄取原住民或中低收入學生。工讀期間為7月14日至8月31日。統計114年度共受理1,224件報名，計有1,201件初審合格，共錄取359名青年。115年將持續開發具學習成長性、多元性暑期工讀機會，期能有助於青年學生未來學涯及職涯發展。

(四) 協助青年接軌就業市場

1. 辦理「大港青年職涯發展暨產業導航計畫」

(1) 為協助本市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生探索適性職務，本府青年局辦理「職涯探索暨職人課程」及「職場體驗」活動，讓本市學生瞭解高雄產業輪廓及特色產業，並體驗職場實務工作，以減少學生對企業職場的認知落差；另辦理「名人講座」分享職涯規劃，透過產官學合作等多元方式，讓青年學生獲得更多工作職場的發展趨勢與梳理未來的方向目標。

(2) 截至114年12月，共與本市20間大專院校、高中職學校及41家企業合作；已辦理58場職涯探索暨職人課程，共計1,284位學生參與；辦理44場職場體驗，產業包含科技、運動服務、電競、軟體工程、室內設計及食品加工等各領域，共計1,503人次參與，辦理2場次名人講座，共計531人參與。

2. 辦理「大港青年實習媒合計畫」

(1) 建置實習媒合平台，整合實習資源，提供青年具有學習性及參與性實習工作機會，透過至企業實習發覺自我潛能，累積職場經驗，實習職缺皆依勞基法提供基本工資以上之實習薪資，以鼓勵青年於在學期間勇於踏出校園，認識職場環境。另提供實習企業指導費，補助企業每名在學生5,000元，鼓勵企業提供有薪實習職缺，提升就業競爭力。

(2) 114年計畫持續擴大辦理，除原本開放本市高中職與大專院校學生參與外，對象進一步放寬至設籍高雄、年齡在15至29歲之間的青年，讓青年在實習過程中獲得實際經驗，提升即戰力與軟實力。總計共開發230家企業提供1,779個實習名額，並成功媒合超過1,044名青年至企業實習。115年預計媒合超過1,100名青年，並積極開發高科技、新興產業等多元職缺，期能提高實習留任轉正職比率，協助青年順利進入職場。

二、整合青年創業育成與輔導資源

(一) 提供青年創業育成資源並整合輔導服務、交流網絡

1. 提供青年創業諮詢輔導服務

(1) 創業0' Star 諮詢輔導網絡

以專線電話、線上網頁申請及電子郵件等多管道方式提供青創團隊、新創公司與一般民眾創業諮詢輔

導預約服務，包括經營市場、行銷、法務、財務等諮詢，並協助對接媒合產業，積極促成高雄青創團隊與國、內外產業進行商務、資金、行銷通路或產品研發等實質合作。提供青創輔導相關課程，包括經營市場、行銷、法務、財務等主題，114年辦理4主題7堂課共365人次參加，期使青年更有效率就近獲取資源及多元便利的服務。

同時為有效提供創新創業整合性輔導服務，培育本市青年創新創業人才，本府青年局聯合高雄多所大學育成中心，整合產官學資源，包括創業資金、政府創業計畫申請、創業活動、創業知識與課程等，以及業師預約諮詢等客製化實體服務。截至114年12月底，累計輔導個案數951案、輔導次數1,206次，並建立相關輔導追蹤機制，以即時掌握團隊諮詢狀態與輔導細節。

(2)輔導青創團隊參加國內大型新創展覽

114年輔導高雄在地青創團隊參加新創展覽，帶領共22家團隊參加8月22日至23日「Meet Greater South 2025 亞灣新創大南方」及11月20日至22日「2025 Meet Taipei 創新創業嘉年華」展覽，參加產業多元包括 AI、5GAIoT、創新與新商業、ESG 綠色永續、數位內容與體驗科技，共促進超過2,200洽商人次；此外輔導智慧農漁業優質團隊參加9月3日至5日「台灣智慧農漁週」，拓展 B2B(企業對企業)行銷管道，促進洽商300人次。

2. 推動本市創新創業社群交流網絡

(1)運作「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

本府青年局為打造創新創業資源交流合作平台，鏈結高雄產官學及民間育成機構，成立「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讓成員能相互交流創業資源。

(2)運作「高雄青年攤車 CEO 聯盟」

為輔導本市特色攤車品牌優化營運發展，本府青年局成立輔導社群，並提供培訓課程、攤車創業諮詢服務，以及市集嘉年華活動辦理資訊，並作為高雄青年攤車品牌輔導計畫推動之交流平台。

(3)辦理青創交流活動

於114年11月5日辦理「青創交流會-國際力與創業關鍵力」活動，邀集青創團隊及聯盟成員參加，活動以系列主題短講、業師與青創團隊會談形式，聚焦行銷、財務、募資與永續商機等主題，吸引超過50組在地青創團隊參與，協助青創團隊釐清現況，同時促成潛在媒合機會。

3. 補助創業育成機構，並培力多元人才

(1)公、私協力，共同強化青創培育網絡

為鼓勵創業育成機構於本市積極扶植新創事業、提升青年面對職涯發展之就業競爭力及應變彈性，本府青年局特訂定「補助創業育成機構及青年職涯發展活動計畫」，提供申請單位經費補助，透過公、私合作擴大創業資源量能，俾形塑優良創業育成環境。114年度截至12月底已核定補助14案計畫，包括攜手高科大、樹德科大、實踐大學及民間企業等辦理創業輔導課程、就業技能提升課程及參加展覽等活動，如涵蓋科技新創、時尚設計、餐飲觀光、影像文創、地方創生及數位電商等多元產業，透過創業輔導、展演交流、實作培訓及產業鏈結，全面強化青年創業與職涯發展能量。

(2) 辦理時尚設計人才創新創業輔導計畫

為鼓勵時尚設計人才從事創新設計，發展跨域結合與異業合作能力，打造時尚設計創業友善環境，本府青年局特訂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時尚設計人才創新創業輔導計畫」，提供設計獎勵與經費補助。

本計畫獎勵與補助類別分為：第一類主題設計獎勵，第二類國際交流、跨界創新及高雄時尚產業促進補助，以及第三類時尚創業補助。114年度截至12月底，已核定15件提案，包括參與台北時裝週品牌秀、新品展售會，以及獎勵以高雄為創作元素之作品參與國際競賽如世界皮革創意設計大賽、美國國際設計大獎、釜山國際設計大獎等，並補助時尚設計品牌於高雄設立登記公司。

(二) 扶植微型創業，推出攤車品牌輔導計畫

1. 攤車品牌經營成為青年創業風潮之一，為輔導高雄青年攤車品牌升級，本府青年局推出六都首創「高雄青年攤車品牌輔導計畫」，114年持續辦理輔導計畫，除提供攤車創業輔導課程、創業諮詢陪跑及最高2.5萬元輔導費支持等策略，協助青年頭家優化攤車品牌競爭力；更升級新增「新銳團隊」專案，遴選創業未滿1年的潛力品牌，提供一對一輔導基礎打底方案，協助逐步建立經營信心與市場辨識度；另針對已立案、創業未滿3年的品牌，推出「品牌診療室」機制，邀集專業顧問團隊進行深度健診，協助攤商優化經營策略。截至114年底，累計已輔導245個青創攤車品牌；並辦理6堂創業輔導課程，包括品牌定位、短影音行銷、品牌故事、財務及法務等課程，吸引超過200人次參加；輔導7家新銳團隊，協助粉絲數平均成長30%；品牌診療室輔導機制於115年度進行，將協助至少5家青創攤車強化品牌發展。

2. 辦理市集嘉年華競賽並媒合市府大型活動辦理主題市集

(1)為展現高雄青年攤車品牌升級成果，於114年11月15日及16日辦理第三屆「城市嶼浪」市集嘉年華及攤車票選競賽活動，集結全台80組青創攤車比拚創意，搭配消費加值回饋及人氣表演團體，兩日吸引逾10萬人湧入，創造青年品牌曝光機會，提升攤車主營收。

(2)配合市府大型活動及辦理跨年青創市集

辦理兒童節玩樂充電青創市集，邀請101家攤車品牌並結合周邊活動共吸引100萬參與人次；配合市府跨年晚會，招募80家青創攤車出攤，運用節期及跨年人潮為本市青創攤車創造曝光機會及經濟產值。

(三) 營運管理青創空間

1. 駁二8號倉庫「Pinway」

(1)114年以教育創新、城鄉發展、社會與環境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議題，提供1樓多功能展演空間，及2樓商周書房、數位青創講堂及企業交流室等空間，串聯外部單位跨域應用辦理多元課程活動、展覽及工作坊等，截至12月底共計辦理138場次活動，累計吸引總人次52,359人次。另亦提供青創業者進駐，目前為滿租共有7家團隊進駐，分別為連克創能數位有限公司、路加服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oloo 電動滑板車)、硬印數位創意有限公司、實線質感企業社(那個皮工作室)、大雄的木作世界工作室、雨林咖啡企業有限公司(8C 咖啡駁二店)、美林藝術文創股份有限公司(Otto2 Art Club)等。

(2)為強化輔導進駐團隊，媒合文藻外語大學校友總會與大雄木作工作室合作，於3月15日會員大會安排會員手作體驗活動，以穩定木造型種子搭配自然種子製作專屬吊飾。為推廣永續教育議題，積極與各大專院校合作，包括與「屏東科技大學休閒運動健康系」及「屏東科技大學3D 列印中心」合作於4月進行參訪及創客交流；並與「樹德科技大學生活產品設計系」合作於4月進行參訪及創客交流，並於6月14日至15日共同協辦「五感漫遊・永續工坊」活動。

(3)下半年展出三檔櫥窗展，展現進駐品牌作品。首檔「二手書再生與永續閱讀」，與「貓手Book&Shop」合作，主打日文二手藝文書籍推廣，並結合大雄木作產品，倡議閱讀資源再利用與環境永續概念。第二檔「當藝術遇見動物教育」，與「無尾香蕉動物學校」合作串聯，推廣動物教育與認養議題理念，並同時推廣館內進駐廠商「Otto2藝術美學」課程，透過藝術體驗引導民眾以創作理解生命教育。第三檔「猴樣百出圖鑑」，與「台灣獼猴共

存推廣協會」合作，透過知識展覽與展售，帶領觀眾了解台灣獼猴生態及「高雄山海共生」的故事氛圍。

- (4)2025山海共生第四屆品味生活節於12月13日至14日舉辦，從柴山步道、生態紋理、旗津海岸到港都生活汲取靈感，透過1場主題展覽、7場工作坊、64攤青創市集與6場音樂演出，讓民眾了解永續不只是理念，而是可親手參與的生活體驗，2天活動共計吸引超過2萬參與人次。

2. 高雄新媒體人才培育中心

- (1)為符合創就業趨勢，本府青年局積極打造新媒體優良環境，建立「K-TV 高雄新媒體人才培育中心」，提供專業場域設備，並開設系列培訓課程，協助企業培育數位行銷人才及提升青年就業競爭力。

- (2)114年度持續投入資源積極培育青年就業能力，並於9月至11月辦理第五屆《行銷大師養成計畫》課程，除延續與 Youtube、亞馬遜全球開店官方合作外，本次也特邀霹靂國際多媒體以及思科等知名品牌一同提供參訓學員實務的訓練。本屆規劃4梯次，課程梯次與時數皆較往年成長，且於課程中安排實作應用作業，協助參訓學員累積個人履歷作品，幫助提升學員履歷競爭力；114年度共錄取181位學員；另《新媒體行銷管理師》114年共有867位考生報名參與考試。

- (3)因應當前 AI 智慧科技應用快速發展，相關工具軟體推陳出新，個人工作或生活領域使用 AI 輔助機會增加，特別規劃自7月起每月辦理一場次「AI 主題系列小聚」，聚焦 AI 實務工具操作與資安面向等議題，讓新媒體應用更加廣泛。此外也規劃學員場交流小聚活動，透過互動機制，分享資源，彼此成長學習並增進合作機會。

- (4)114年新媒體職缺就業媒合會共辦理2場，報名人數519人，媒合人次達263人次。

(四) 舉辦永續高雄青年創業挑戰賽

1. 為鼓勵青年創業投入永續領域，本府青年局114年首次與財團法人日月光環保永續基金會、國立中山大學產官學合作舉辦「永續高雄青年創業挑戰賽」，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概念，將 AI 智慧科技及淨零碳排等當前市府的重點政策入題，並提供首獎100萬元、總獎金達210萬元的創業補助金；總計吸引全台157組青創投件，來自高雄案源佔近6成。

2. 本次競賽決賽評選出6組優秀青創團隊，提案內容豐富多元，例如榮獲亞軍的「台灣沃特農業科技有限公司」結合 AI 與精準監測環境條件，研發的農漁牧多元場域

智慧環控系統獲得評審肯定；獲得佳作的「蓋婭智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運用專利土壤賦能技術「仿生地下灌溉系統」，協助在地社區永續農業發展，充分展現高雄扶植青創的發展動能。

3. 競賽不止於決賽，賽後更鏈結產官學創業資源，提供五大類培訓主題與輔導內容，包含創業所需的財務資源、品牌行銷，以及新創募資、ESG 永續政策等符合當前產業趨勢的應用課程；並積極串聯國發基金的創投資源，辦理資金媒合會，媒合入圍決賽團隊共6家進行 Pitch 簡報、與創投機構一對一洽談，將技術優勢與市場潛力等願景付諸實現，透過對接機制，讓投資人清楚理解團隊的需求與策略，進一步提升合作的可行性。
4. 賽後輔導晉級決賽團隊參加「2025 Meet Greater South 亞灣新創大南方」新創展及「臺灣智慧農漁週」，協助團隊進行成果發表、企業曝光，增加商機媒合與資源交流機會。另於114年11月5日辦理青創交流會，邀集競賽團隊展示輔導成果，擴大青創團隊與企業及多元產業業者交流及合作機會。

（五）推廣高雄青年發展資源

1. 本府為扶植高雄青年發展，針對青年人生各階段所面臨議題，整合15個局處49項青年政策，推出涵蓋求學、交通、創就業、生活、成家、養育、敬老等七大面向之「大青年計畫」。
2. 為提升青年對政策的關注度，透過融入青年生活場景的宣傳管道，推廣高雄青年政策業務。與高雄在地受年輕人歡迎的創作者 IP 及各領域 KOL 合作，執行線上求籤互動測驗、多點位政策路口看板、獨特風格限定版紀念品，與高雄在地老字號樺達奶茶合作推出插畫聯名杯身、青年喜愛的拍貼機聯名圖框，以及交通運輸折扣碼等宣傳，透過創新且貼近青年的宣傳管道，使政策內容擴散至各類青年群體，提升青年對城市的認同感，整體推廣總觸及突破百萬人次。
3. 為持續推廣高雄青年發展資源，結合2025港青出聲短影音競賽活動，聚焦七大面向，擴大青年政策參與效益。

（六）介接中央創業資源

1. 為拓展青年國際鏈結交流，並引領青年多元創意行動，進而帶動百工百業創新成長，「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於今(114)年初推動「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鼓勵青年在國際舞臺上展現活力與韌性，提升臺灣青年國際競爭力。本府青年局於114年2月26日協助教育部辦理南區唯一一場計畫說明會。此外，積極參與計畫提案，為青年開發圓夢機會，114年度已於10月12日至28日，帶領青年赴德國慕尼黑工業大學創業實驗室（TUM Venture Labs）進行為期17天的見習交流，接受系統化

新創課程訓練，內容涵蓋市場調查、商業模式設計到募資策略，並與當地新創團隊及加速器進行交流，也參訪2場分別以 B2B 與 B2C 為主題的展會，期能協助青年拓展國際視野、厚植全球競爭力。

2. 為扶持本市青創業者更加茁壯，本府青年局透過對接「國家發展委員會」，積極協助辦理「創業綻放-創業大聯盟競賽」創業家講座，競賽除有完整培訓及輔導外，更有機會獲得高達1,000萬元的創業支持金及爭取天使投資高達1億元之投資機會，期望透過競賽所帶來的資源，全力支持本市青創業者進一步成長。
3. 為協助高雄青年創業者因應國際經貿局勢與產業轉型挑戰，本府青年局主動邀請「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共同舉辦「中小微企業多元振興發展計畫說明會」，聚焦推廣「中小微企業多元發展貸款」與「服務業30人以下數位轉型培力補助」兩大政策資源，提供業者靈活調度資金之管道及導入數位技能與工具之契機。
4. 結合本府施政重點，促進本市 AI 與數位經濟青創事業的創新與成長，本府青年局積極與「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串聯，合作舉辦「加強投資 AI 新創實施方案推動計畫南區說明會」，協助本市 AI 與數位產業新創企業精準對接需求及政策資源，瞭解最新產業投資趨勢，協助本市青創拓展事業版圖，提升市場競爭力。
5. 為提供本市青創業者 AI 最新趨勢及相關應用，本府青年局特別與「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合作辦理「AI 大南方 Demo Day」活動，透過3位業界重磅講者的分享，並首度公開其他業者透過運用「算力平台」於語音技術、海防安全、智慧製造、生成式 AI 與客服自動化等多元應用亮點成果，讓本市青創業者掌握能搶先導入之契機。

三、青創基金運用與發展補助

(一) 介接經濟部青創貸款提供利息補貼

1. 114年7月續辦「114年度高雄市政府青年局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實施計畫」凡於本市設有3個月戶籍18至45歲青年，並於本市設立8年內且資本額1,000萬以下公司、商業，向受委託銀行兆豐銀行或高雄銀行在地分行申請通過「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青年創業貸款」，可同時申請本府青年局利息補貼，最高享貸款本金200萬元5年利息補貼(補貼利率上限2.5%)。
2. 本計畫分二期受理，第一期於114年7月1日開始受理，第二期於115年1月1日開始受理，青創業者可於受委託銀行一站式完成貸款及利息補貼申辦，利息補貼將由銀行撥款至申請人帳戶，簡政便民且取得資金期間有效縮短。截至114年12月，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畫累計

已補貼1,396家，貸款金額16.74億元，為青創事業降低融資財務壓力並提高創業成功率。

(二) 提供青年創業補助，減輕創業財務負擔

1. 為協助青年緩減創業資金壓力，穩固創業營運基礎，113年針對業者不同規模與需求，「青年創業補助實施計畫」首度採「一般型」及「競爭型」雙軌補助，方案推出備受好評，114年持續辦理。一般型針對新創立、規模較小事業，每案最高補助8萬元；競爭型針對創業擴張期、規模較大事業，每案最高補助50萬元，114年總計共核定124案。

2. 一般型補助項目包含營業場所租金、營業用生財器具及業務行銷費，申請對象為設立登記在本市未滿3年且實收資本額1,000萬元以下、年營業額500萬元以下之公司、商業或已辦理稅籍登記之青創事業，負責人為18至45歲之設籍本市青年。114年一般型補助共核定107家青創事業，行業別以餐飲業、批發及零售業、其他服務業為大宗。

為加強服務本市偏遠及原民地區青創事業，114年一般型補助提供曾參加本府青年局主辦之競賽且獲獎、負責人具原住民身分或登記及營業地址均位於本市偏遠地區者，具優先審查資格，114年核定符合優先審查資格者共9案。

3. 競爭型補助增加數位或雲端方案、專利或商標申請規費及委託費用、新聘人事費等項目，申請對象為設立登記在本市1年以上未滿8年、實收資本額100萬以上、1,000萬元以下之公司或商業；且需符合特定產業類別，負責人為18至45歲之設籍本市青年。114年競爭型補助共核定17家青創事業，其中前三名產業為文化創意、醫材與金屬關聯性及運動休閒產業。

(三) 鼓勵青創事業積極參與國內外展覽

1. 辦理114年「高雄市政府青年局補助青創事業參展實施計畫」，鼓勵青創事業拓展國內外營銷市場，增加品牌知名度及營業收入。設立登記在本市未滿8年、且實收資本額1,000萬元以下之公司或商業、負責人為18至45歲設籍本市青年，不限產業別均可申請。

2. 結合本市淨零科技城市發展政策，參加「智慧城市」或「淨零碳排」相關展覽者，最高補助金額再提高1萬元，鼓勵更多青創業者與國際永續趨勢接軌；補助項目包含參展報名、場地租金、參展工作人員交通住宿等費用。

3. 截至114年12月，共補助38家青創事業，受補助事業產業類別及參展型態多元，持續展現亮眼成效。114年度補助赴國外參展包含日本能源展、德國斯圖加特螺絲展、印度尼西亞國際智慧城市博覽會暨論壇、馬來西亞

國際汽車零部件展覽會、新加坡栽培者市集與2025亞洲水族園藝展等，協助受補助事業成功拓銷國外市場、提升品牌知名度。

(四) 促進青年參與多元文化，激發創新能力

1. 為鼓勵本市18歲以上45歲以下青年透過活動，激發對不同文化的創新能力，打造青年創業及就業友善環境，提供多元參與補助，114年度共計補助17案，總參與人次達9,460人次，活動內容包含公共展演、競技及各類公眾事務議題倡導等多元類型。
2. 114年7月至12月共計補助11案，例如：
 - (1) 文藻外語大學「金電光-全國青年 MV 大賽頒獎典禮」，提供青年作品展示舞台，促進產學合作與人才交流。
 - (2) 博愛國際青年商會「萬國齊新 萬聖童心 多元文化市集 運動嘉年華」，邀集新住民及在地青年攤商，分享創業經驗，提升青年商業思維及視野。
 - (3) 高雄市廣告創意協會「未來_2025高雄國際創意設計展」，鼓勵青年設計師探索設計與產業結合的可能性，並邀請國外設計師進行交流，創造本國青年設計師接軌國際之舞台。

貳拾陸、國際事務

貳拾陸、國際事務

一、姊妹市及友好夥伴城市國際交流近況

(一) 本市大專院校學生參與2025大邱國際青年夏令營

114年6月30日至7月5日，本府行國處薦派2名本市大專院校的學生赴韓國友好城市大邱市參與2025大邱國際青年夏令營，與大邱各姊妹市及友好城市和當地學生一同體驗韓國文化，並增進國際友好交流。

(二) 日本熊本市、青森縣及陸奧市參與2025台日大港水果祭

114年7月26日至27日，熊本市吉祥物肥後丸、熊本城迎賓武將隊、陸奧市下北美人舞受邀參加由本府與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共同主辦的2025台日大港水果祭，與民眾互動演出。熊本市、青森縣、陸奧市等友好城市亦與秋田縣、沖繩縣、福岡縣北九州市、靜岡縣沼津市、茨城縣笠間市等日本城市設置攤位，行銷特色物產及文化。

(三) 勝秋戲劇團赴韓國大田市參與「2025零時慶典」

114年8月7日至10日，本府行國處與文化局合作推薦本市勝秋戲劇團赴韓國大田市參與「2025零時慶典」，出席活動開幕式，並參與演出推廣本市歌仔戲文化。

(四) 羅達生副市長率團出訪日本青森縣及陸奧市

114年8月17日至20日，羅達生副市長率本府行國處、觀光局及教育局出訪日本青森縣及陸奧市，與青森縣宮下宗一郎知事及小谷知也副知事、陸奧市山本知也市長及齋藤友彥副市長會晤，並參與田名部神社例大祭，羅達生副市長亦見證本市鳥松、前金、翠屏及興糖4所幼兒園與陸奧市星美幼稚園、白百合保育園簽署姊妹校。

(五) 支持2025美國田納西州諾克斯維爾市諾克斯維爾亞洲文化節

114年8月23日，本府行國處寄送本市觀光手冊及具城市特色之展示品予美國田納西州諾克斯維爾市，支持該市舉辦之2025諾克斯維爾亞洲文化節，並推廣高雄觀光。

(六) 日本熊本學園大學拜會

114年9月5日，日本熊本學園大學副教授田上智宜率隊與高雄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師生拜訪本府，與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針對高雄城市發展及台日城市合作進行交流，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奧正史所長亦親自出席。

(七) 羅達生副市長率團出訪德國德勒斯登、波蘭卡托維茲及格丁尼亞，與德勒斯登簽署「城市合作備忘錄」、與波蘭卡托維茲簽署「友好宣言」，並與波蘭格丁尼亞市締結姊妹市

114年9月7日至17日，羅達生副市長率本府行國處、經發局及教育局出訪德國德勒斯登、波蘭卡托維茲及格丁尼亞，推動產業、智慧城市與教育等多元合作。訪問期間，與德勒斯登第一副市長揚·東豪瑟（Jan Donhauser）簽署「城市合作備忘

錄」，並參訪德勒斯登應用科技大學（FHD）及電機工程職業學校，拓展產業與教育合作；亦出席卡托維茲建市160週年盛典，與馬欽·克魯帕（Marcin Krupa）市長簽署「友好宣言」，見證仁武高中與第三中學締結姊妹校，並與卡托維茲經濟特區及工商會代表會晤，深化產業交流。本次出訪與波蘭格丁尼亞科西奧雷克（Aleksandra Kosiorek）市長共同簽署姊妹市協定，以及簽署經濟及教育領域之交流備忘錄，進一步推動教育、文化與經貿合作，並見證新興高中與格丁尼亞第17中學簽署教育交流意向書。

（八）與日本青森縣、陸奧市簽署友好交流協定

114年10月20日，日本青森縣宮下宗一郎知事與陸奧市山本知也市長聯合率團訪高拜會陳其邁市長，並在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與正史所長見證下，三方簽署友好交流協定書。青森縣及陸奧市成為高雄市第44及45座締盟城市，在經濟、教育、觀光、文化及農漁業等領域深化交流。

（九）與高雄各級學校任職的史瓦帝尼籍教師會面交流

114年10月28日，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及教育局吳立森局長與10位於高雄各級學校任職的史瓦帝尼籍教師會面交流，了解史國教師在高雄教學及生活情形，以延續高雄與史瓦帝尼姆巴巴內市姊妹市情誼。

（十）2025韓國文化日—韓國5城市吉祥物齊聚

114年11月22日，本府行國處以姊妹市釜山市、友好城市大田市、大邱市、水原市及簽署MOU城市高陽市之吉祥物宣傳由高雄市韓人會、高雄韓國國際學校及高雄世宗學堂共同舉辦之2025韓國文化日，並與教育局合作入校交流呈現高雄與韓國城市在文化、青年及教育等領域交流，持續深化台韓友好關係與國際城市連結。

（十一）日本青森大學棒球隊訪高交流

114年12月16日至23日，日本青森大學棒球隊首度來訪高雄，展開為期一週「台日友好棒球交流」，透過校園棒球教學與多場友誼賽，與鼓岩國小、鼓山國小、大仁國中、前金國中、五福國中、鳳山高中、高苑工商及高雄大學等校棒球隊互動。

（十二）日本青森縣陸奧市9校與高雄陽明國中締結姊妹校

114年12月26日，日本青森縣陸奧市教育委員會教育長阿部謙一率團來訪，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及教育局吳立森局長出席見證，陸奧市9所市立中學與高雄市立陽明國中簽署姊妹校協議，深化高雄市與日本青森縣陸奧市之教育合作與城市友好關係。

二、重要國際訪賓接待及活動辦理

（一）日本北九州市長武內和久首度訪高簽署促進城市合作協定

114年7月1日，日本福岡縣北九州市長武內和久首次率團訪問高雄，與陳其邁市長共同簽署「促進城市合作協定」，並一同見證兩市「馬拉松友好交流備忘錄」簽署，雙方在智慧城市、經貿、觀光及體育等領域拓展實質合作。

- (二) 歐洲經貿辦事處谷力哲處長訪高拜會
114年7月3日，歐洲經貿辦事處谷力哲（Lutz Güllner）處長拜會陳其邁市長，雙方就台歐關係、永續發展及經貿合作等議題深入交換意見，高雄也應邀正式加入歐盟「國際城市夥伴計畫」（International Urban and Regional Cooperation, IURC），未來將深化與歐洲城市合作。
- (三) 歐洲議會 AI 組織發展處處長訪高交流
114年7月9日，歐洲議會資訊分析與AI組織發展處 Aušra Aleliūnaitė 處長拜會李懷仁副市長，雙方交流智慧科技應用發展，分享台灣與歐洲對於智慧科技應用現況與挑戰，就法規政策、實務應用等議題交換意見。
- (四) 美國在台協會谷立言處長訪高交流
114年7月15日，美國在台協會谷立言（Raymond F. Greene）處長拜會陳其邁市長，就台美經貿合作、區域安全及教育等議題進行深度交流，陳其邁市長亦應邀出席同日晚間由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舉辦之美國國慶酒會。
- (五) 澳洲維多利亞州與南澳州議員訪團訪高交流
114年7月18日，澳洲維多利亞州與南澳州議員訪團由維州參議員席芮妮（Renee Heath）率團拜會本府，由林欽榮副市長代表接見，就城市綠色交通、港口管理、文化港區和城市再生等議題深入交流。
- (六) 與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合辦「2025台日大港水果祭」
114年7月26日至27日，本府再度攜手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合辦「台日大港水果祭」，活動匯集近百攤水果市集，共同推廣台日水果及相關農特產品，行銷城市特色及物產，並邀請日本城市設攤、台日人氣表演團體、KOL和吉祥物互動演出，以及互動遊戲、產銷活動等，促進台日交流，2日活動共計吸引超過11萬人次參與。
- (七) 芬蘭商務辦事處代表訪高拜會
114年7月28日，芬蘭商務辦事處羅瑞（Lauri Raunio）代表與葉瑞副代表（Jere Tala）拜會陳其邁市長，就教育、智慧城市數位化解決方案，以及高雄半導體製造計畫等相關議題交換意見。
- (八) 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威爾森執行長拜會交流
114年7月30日，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威爾森（Damon Wilson）執行長拜會陳其邁市長，以「高雄的民主發展經驗」為主題，與本府團隊就地方治理、民主創新、公民社會、青年參與等議題進行交流。
- (九) 2025美加領袖人才參訪計畫訪團訪高拜會
114年8月18日，2025美加領袖人才參訪計畫訪團由美國加州經濟發展廳副廳長迪艾米女士（Emily Desai）率團拜會李懷仁副市長，雙方就經濟、貿易等議題進行意見交流，並安排參訪亞灣新創園區。
- (十) 日本秋田縣鈴木健太知事率團訪高交流合作
114年8月20日，日本秋田縣鈴木健太知事率秋田縣廳、縣議會、縣內城市代表（男鹿市長、湯澤市長、仙北市長）及民間

團體拜會本府，由李懷仁副市長代表接見，雙邊於2016年簽署「國際交流合作備忘錄」後，持續就觀光、教育、經濟等多項領域交流合作。

- (十一) 印度台北協會葉達夫會長拜會
114年8月28日，印度台北協會時任葉達夫會長偕南敬明副會長等人拜會陳其邁市長，就經貿關係及智慧城市交流等議題交換意見。
- (十二) 美國精神台灣策略經理拜會
114年9月4日，美國非政府慈善組織美國精神（Spirit of America, SOA）台灣策略經理喬納森·鮑梅爾（Jonathan Baumel）拜會李懷仁副市長，交流討論地方政府推動社會韌性及災防的角色與經驗。
- (十三) 美國在台協會新任副處長訪高拜會
114年9月5日，美國在台協會（AIT）新任副處長梁凱雯（Karin M. Lang）於8月就任，在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張子霖（Neil Gibson）分處長陪同下首度拜訪本府，由李懷仁副市長代表接見，雙方就數位發展與合作、資訊安全及人才培育等議題深入交換意見。
- (十四) 出席國際城市夥伴計畫啟動儀式
114年9月5日，羅達生副市長率本府行國處、教育局出席由歐洲經貿辦事處與歐洲聯盟執行委員會共同舉辦的「國際城市夥伴計畫（International Urban and Regional Cooperation, IURC）」啟動儀式，並介紹本市城市發展。
- (十五) 文藻外語大學拜會分享奧勒岡州姊妹校成果
114年9月17日，文藻外語大學林耀堂副校長拜會郭添貴秘書長，並分享文藻與美國奧勒岡州四校締結姊妹校之交流成果。奧勒岡州已通過HB2649法案，讓台灣學生在東奧勒岡大學（Eastern Oregon University）、奧勒岡理工大學（Orego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南奧勒岡大學（Southern Oregon University）及西奧勒岡大學（Western Oregon University）等4所大學可以「州內學生學費」（in-state tuition）就讀，對比國際學生學費，每年約可節省1至2萬美元支出。
- (十六) 拜會德國在台協會新任處長
114年9月25日，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拜會德國在台協會新任處長狄嘉信（Karsten Tietz），並簡報本市與歐洲城市合作成果，期盼持續拓展未來互動與交流。
- (十七) 拜會波蘭台北辦事處新任處長
114年9月25日，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拜會波蘭台北辦事處新任處長畢爾斯基（Janusz Henryk Bilski），並簡報本市與波蘭及歐洲城市合作成果，期盼持續拓展未來互動與交流。
- (十八) 德國開姆尼茨市長與本府行國處會晤交流城市轉型
114年9月29日，德國薩克森邦開姆尼茨市（Chemnitz）Sven Schulze市長隨同薩克森邦邦長克里契麥訪團來台，在德國在台協會促成下，開姆尼茨市長與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進行會晤，就城市轉型、教育及文化交流等議題深入交換意見。

- (十九) 舉辦全民外交研習營
114年10月1日，本府與外交部合作舉辦全民外交研習營，由外交部政務次長吳志中擔任講師，與本府同仁及高雄在地大學生分享國際事務實務經驗，李懷仁副市長熱烈歡迎吳次長回到故鄉高雄，並感謝其親自授課。
- (二十) 拜會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推廣辦事處代表
114年10月2日，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拜會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推廣辦事處代表龍博文 (Marco Lombardi)，並簡報本市與歐洲城市合作成果，期盼持續拓展未來互動與交流。
- (二十一) 拜會荷蘭在台辦事處代表
114年10月2日，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拜會荷蘭在台辦事處代表浦樂施 (Bas Pulles)，並簡報本市與歐洲城市合作成果，期盼持續拓展未來互動與交流。
- (二十二) 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訪高交流
114年10月16日，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代表David Steinke及副代表Martina Rubešková拜會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雙方就未來可能合作領域進行意見交換。
- (二十三) 印度泰倫加納邦主任秘書訪高拜會交流
114年10月16日，泰倫加納邦工業與商業、資訊科技及通訊部Sanjay Kumar主任秘書一行4人訪高拜會羅達生副市長，雙方就智慧城市交流、產業經貿交流，以及締結姊妹市等議題交換意見。
- (二十四) 日本安倍昭惠女士率後援會訪高獻花致意
114年10月21日至22日，日本前首相安倍晉三夫人安倍昭惠女士率安倍晉三後援會129人訪高，由陳其邁市長陪同訪團至紅毛港保安堂向安倍晉三銅像獻花致意。
- (二十五) 合辦 Poland-Taiwan Jazz Connection 系列活動
114年10月23日至25日，波蘭台北辦事處與本府合作推出「Poland-Taiwan Jazz Connection」系列活動，邀請波蘭國寶級爵士歌手Anna Maria Jopek演出，並舉辦音樂工作坊 (Master Class)，推動高雄與波蘭在文化藝術領域之交流與合作。
- (二十六) 日本和歌山市議員辻本太一拜會交流音樂合作
114年10月28日，日本和歌山市議會辻本太一議員拜會李懷仁副市長，就「2026年和歌山國際音樂節」交流及兩市音樂合作等意見交流。
- (二十七) 日本岩手縣議會台灣友好議員聯盟訪高交流
114年10月30日，日本岩手縣議會「台灣友好議員聯盟」工藤大輔會長拜會李懷仁副市長，雙方就台日城市交流、觀光互訪與體育合作等議題深入交換意見。
- (二十八) 出席防災教育特展開幕式
114年10月31日，陳其邁市長應邀出席「解鎖！防災神隊友」特展開幕式，此展由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國立中山大學及台灣福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辦，以提升市民防災知識，強化社會韌性。

- (二十九) 出席第8屆南國文化嘉年華活動
114年11月1日，第8屆南國文化嘉年華於高雄車站前南國商圈社區舉辦，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代表艾吏福、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高雄分處處長崔瑞霞及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高雄勞工處處長陳燦榮等駐台代表出席，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經發局林廖嘉宏副局長及新興區陳靜蘭區長亦到場支持。
- (三十) 菲律賓巴丹群島省省長阿古托拜會交流
114年11月4日，菲律賓巴丹群島省省長阿古托（Ronald P. Aguto, Jr.）率團拜會陳其邁市長，雙方就原住民交流、漁業、航運、海洋觀光與教育等議題交換意見。
- (三十一) 赴西班牙參加全球智慧城市展暨 IURC 交流活動
114年11月4日至6日，由本府交通局張淑娟局長率團與本府行國處赴西班牙巴塞隆納參加全球智慧城市展（Smart City Expo World Congress, SCEWC）與國際城市夥伴計畫（International Urban and Regional Cooperation, IURC）首屆全球主題交流活動，與全球130多個城市及地區、超過240名國際代表同場交流，並以智慧交通方案與西班牙巴塞隆納大都會區歐洲專案辦公室處長艾蓮娜·阿格利奇（Elena Argelich）、以及德國漢堡參議院辦公廳歐洲基金科副科長薩賓娜·舒貝（Sabine Schubbe），進行城市雙邊會談。
- (三十二) 友邦青年訪高促進國際青年交流
114年11月6日，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辦理「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邦交國青年來台圓夢」，來自聖文森、貝里斯、聖露西亞、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瓜地馬拉及巴拉圭等23名友邦青年訪高，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於交流會上介紹高雄城市發展，並安排與本市具智慧農業背景相關之青農及美國明德大學、文藻大學生一同座談，促進國際青年交流。
- (三十三) 駐聯合國常任代表訪團訪高拜會
114年11月7日，馬紹爾群島駐聯合國常任代表席克（John M. Silk）大使伉儷、巴拉圭駐聯合國常任代表斯卡畢尼（Marcelo Eliseo Scappini Ricciardi）大使伉儷，以及斐濟駐聯合國常任代表塔拉吉尼吉尼（Filipo Tarakinikini）大使伉儷，在駐紐約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李志強處長陪同下拜會陳其邁市長，就高雄永續城市發展歷程及地方創生等議題進行交流。
- (三十四) 日本沼津市賴重秀一市長率團訪高拜會
114年11月11日，日本靜岡縣沼津市賴重秀一市長率團拜會本府，由張家興副秘書長代表接見，雙方就觀光、文化活動及產業等領域進行意見交換。
- (三十五) 甲仙國小與日本五泉市巢本國小線上交流
114年11月14日，高雄甲仙國小與日本五泉市巢本國小以雙方學生介紹家鄉特色、互動遊戲及才藝表演等項目為主題進行線上交流。陳其邁市長以預錄影片向兩校學生致意，五泉市田邊正幸市長亦預錄致詞影片並親自出席線上交流活動。

- (三十六) 法國在台協會「思辨之夜 La Nuit des Idées」首度移師高雄
114年11月14日，法國在台協會攜手國立中山大學於高雄首度舉辦年度國際思想盛事「思辨之夜 (La Nuit des Idées)」，以創新法庭式互動形式，邀集台法專家學者與市民共同探討島嶼、海洋與全球永續議題。
- (三十七)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會長隅修三首訪高雄
114年12月3日，日本台灣交流協會會長隅修三首度訪問高雄，偕同高雄事務所所長奧正史拜會高雄市長陳其邁，就經貿、產業及教育合作等議題進行交流。
- (三十八) 出席菲律賓聖誕節活動
114年12月7日，逾千名菲律賓移工與社群提前齊聚高雄參與「2025 菲律賓聖誕節 (Paskong Pinoy) 舞蹈比賽」，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代表本府，與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主席暨駐台代表彭科蓉、高雄分處處長崔瑞霞，以及美國在台協會與泰國駐高單位代表共同出席，肯定移工夥伴對高雄產業與城市發展的重要貢獻，並表達本府持續與菲律賓深化合作、打造多元共融與國際友善城市環境的決心。
- (三十九) 高雄市長陳其邁受邀參與美國 IVLP 85週年茶會對談
114年12月9日，陳其邁市長受美國在台協會邀請出席於國家兩廳院舉辦的國際領袖人才參訪計畫 (IVLP) 85週年茶會，與美國在台協會谷立言處長等人對談分享當年參與IVLP的經驗與收穫，並強調該計畫對促進台美友好關係與高雄城市國際視野的重要性；同時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以錄影方式分享自身體驗，並指出透過IVLP等國際平台，有助於高雄在國際舞台上展現多元城市外交連結與合作機會。
- (四十) 日本栃木縣知事福田富一拜會
114年12月17日，日本栃木縣知事福田富一率團拜會陳其邁市長，就觀光、教育領域交換意見。栃木縣亦於捷運美麗島站舉辦魅力宣傳活動，推廣該縣觀光及農特產，羅達生副市長及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代表本府出席。
- (四十一) 4駐高機構代表聯合拜會
114年12月19日，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張子霖處長、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奧正史所長、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高雄分處崔瑞霞處長、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高雄勞工處陳燦榮處長等四國駐高機構代表，聯合拜會高雄市長陳其邁，就2026年日光海島生活節活動的深化合作交換意見。
- (四十二) 與歐洲經貿辦事處合作介紹高雄與歐洲城市、歐盟交流成果
114年12月23日，陳其邁市長與歐洲經貿辦事處 (EETO) 處長谷力哲共同拍攝影片，宣傳高雄與歐盟城市及夥伴的互動成果；同時本府行國處張硯卿處長與教育局吳立森局長將歐洲文化推廣至各級學校，透過影片與校園活動推動國際教育交流與多元文化學習。同時響應聖誕生活節活動，在中央公園聖誕小屋設置歐風視窗，展現台歐互動情誼。

(四十三) 日本自民黨幹事長代行萩生田光一訪問高雄

114年12月23日，日本自民黨幹事長代行萩生田光一眾議員率八王子市訪問團訪高，前往紅毛港保安堂向日本前首相安倍晉三銅像致意，並拜會陳其邁市長及高雄市議會康裕成議長，就城市治理、教育交流、產業合作等議題深入交換意見。

貳拾柒、研 考

貳拾柒、研 考

一、研究發展

(一) 專題委託研究

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114年委託研究「高雄城市品牌與發展策略」案，114年11月完成期中報告審查。

(二) 民意調查

即時掌握各項評比調查以貼近民意，並作為本府施政改善參考；114年已完成2次調查。

(三) 推動公民參與

為落實公民參與公共事務，本府建構公民參與網並函頒「114年推動公民參與實施計畫」，鼓勵各機關落實公民參與機制。114年度共推動26項公民參與案件，包含本府核定補助5案(100萬元)及機關自籌辦理21案；本府研考會自辦公參計畫，則委外辦理「114年度少子化議題公民參與焦點座談計畫」，針對本市少子化議題，辦理4場焦點座談。

(四) 市長與大學校長會議

高雄地區大專院校培育眾多人才與學術能量，為本市建設發展及提升城市競爭力不可或缺的助力，本府114年市長與大學校長會議於6月24日舉行，邀集本市18所大學校長共同與會，其中也包含近期加入高雄的清大與陽明交大代表，會中就「高雄數位孿生城市：推動智慧高雄燈塔計畫」、「高齡友善提升智慧醫療運用」等主題交流討論，也為高雄城市轉型人才培育、AI師資及人才認證交換意見，建立產官學連結，共同建構高雄成為科技城市。

(五) 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1. 依據「政府服務躍升方案」研訂「高雄市政府提升服務實施計畫」及機關「執行計畫」、「工作計畫」分層推動，業彙整各機關服務創新標竿案件，供參照學習。
2. 研訂本府年度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實施計畫，委外辦理年度電話服務及禮貌測試，114年下半年施測64個機關，整體成績87.12分：核列特優(90分以上)機關10個、優等(85-89分)機關43個、甲等(80-84分)機關7個、乙等(79-70分)機關4個、丙等(69-60分)機關0個，測試結果業函送受測機關參考改善。

(六) 辦理政府服務獎推薦

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服務獎評獎實施計畫」，辦理第8屆政府服務獎參獎機關輔導及推薦作業。經國家發展委員會兩階段評審，本府捷運工程局榮獲「社會創新共融」獎項。

(七) 控管公務出國報告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114年7-12月列管因公出國案135件。

二、綜合計畫

(一) 辦理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1. 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辦理116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並訂定年度實施計畫及辦理教育訓練，協助各機關提案。
 2. 115年度先期作業各機關提報總經費需求(含基金、中央補助)約552億元，經辦理初審作業及府層級研商會議，於114年9月完成預算平衡，並納入年度預算編列，送市議會審查。
- (二) 策訂本府115年度施政計畫
- 配合市政未來重大施政計畫推動與115年度應推展之施政目標，釐定本府115年度各項施政目標與各部門施政要項，本府115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已於114年9月15日送市議會審議，將配合市議會審定市府總預算結果，再辦理施政計畫內容修正。
- (三) 追蹤檢討中程施政計畫執行成果
1. 經追蹤檢視本府113年度中程施政計畫關鍵績效指標整體達成率為96.0%，較112年度增加1.5%。
 2. 後續將函請各機關依據本會複評建議，檢討績效不佳或達成度大幅超越目標值之績效指標，以期持續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 (四) 推動淨零公正轉型能力建構與主流化
1. 114年10月15日假淨零學院辦理「高雄市淨零公正轉型對策指引(試行版)實作工作坊」，介紹該指引架構和操作方式，以實際公正轉型計畫為例，輔導各參訓機關將指引規範應用於各自業務中，參訓人數共36名。
 2. 函請本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10條所列主辦局處114年度至少辦理1場社會對話活動，據以進行追蹤。並於114年12月23日召開專家諮詢會議，邀請專家提供建議。

三、管制考核

(一) 年度施政計畫管制

本府114年度施政計畫計列管134案，計畫主管機關應依據年度作業計畫確實執行，且每月覈實填報執行進度；查核點依限未完成或年經費支用比未達90%時，均應分析落後原因並研提改善方案。另為解決公共工程遭遇的問題及檢討落後案件，定期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協助機關解決困難，督促工進。

(二) 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列管

原本府114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經費計46.14億元，列管案件數218案，前因中央將補助經費下修為29.81億元，本府調整列管案件數為132案，嗣因中央總預算追加預算，回復補助經費為46.14億元，經調查機關執行成效後，調整列管案件數為219案，為提升整體執行績效，除每月督促執行機關覈實填報執行進度，並檢討列管案所遭遇問題，適時提報本府公共工程督導會報，與機關研議解決對策，提升執行成效。

(三) 市營事業考核

本府針對輪船公司、動產質借所2家市屬事業機構辦理113年度經營績效考核，已邀集府外學者、專家與府內委員於114年5月22及28日完成複評作業，已完成彙編「113年度高雄市政府所屬事

業機構經營績效考核報告」，並於9月份函送各主管機關及受考核機關參考，並依所建議事項改進。

(四) 公文處理時效督導查訪

為實際瞭解一級機關及區公所文書處理與公文管理系統之執行概況，於114年7月31日至8月18日擇消防局、原民會、毒品防制局、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杉林區公所、三民區公所、楠梓區公所等7個單位進行公文查訪，並於9月完成編印「高雄市政府114年度公文查訪報告」函送受查訪機關依建議事項改進，並提供市府各機關參考，以提升公文處理品質及效率。

四、工程品質查核

(一) 辦理工程品質及進度查核

1.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依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等規定訂定年度查核計畫，並進行查核作業。
2. 查核案原則上採不預先通知方式辦理，並依據各案工程特性不同聘請2至3位外聘委員擔任各案查核委員，透由外部稽核機制，以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
3. 114年7月至12月底查核及複查施工中工程計96件。查核過程中發現之缺失，當場要求工程主辦機關、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限期改善；設計及其他建議事項則請檢討改進。查核紀錄彙整後，函請各受查機關於30日內將缺失改善完妥，並於確認改善完成後報查核小組備查。
4. 依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第10條規定，按季填報查核結果後，於114年7月及10月均依規定分別彙送114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季報表予工程會。
5. 為提升本府工程品質，辦理「品質預警機制2.0」及「通學步道工程品質提升計畫」，以提升施工團隊專業能力及查核成績。

(二) 全民督工辦理情形

1. 為推廣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並結合本府話務中心派工通報系統，乃建置本府「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各類通報案件勘查及改善期限」，針對工務、水利、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四大類15小項，要求受通報機關必須比照本府1999立即處理之時效辦理。
2. 114年7月至12月底總通報案件共68件，均已辦理結案，並回報通報人。

(三) 加強辦理教育訓練

1. 114年10月28日與民政局合辦「114年度民生工程之 AC 及 PC 道路工程施工實務」教育訓練。
2. 114年11月10日與教育局合辦「114年度校舍 RC 工程施工重點」教育訓練。
3. 114年11月21日與人發中心合辦「工程履約管理及竣工、結算與驗收注意事項案例分享研習班」教育訓練。

五、聯合服務

為貫徹「把市民的小事當做政府的大事來辦」的施政理念，本府於四維行政中心辦公大樓一樓以聯合服務的方式，調派市府相關機關優秀人員進駐本府聯合服務中心，提供市民單一窗口便民服務之工作，近期各類服務成果分別摘述如下：

（一）市政業務諮詢

除臨櫃服務外，本府並設有1999市民服務專線，提供市民市政業務諮詢窗口，達到立即、迅速、便捷之服務目標，114年7月至12月諮詢服務案件數為54,718件。

（二）受理人民陳情

提供民眾電話、臨櫃、市長信箱、高雄數位市民 | 市政服務、書面及傳真等多元反映管道，並透過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登錄案件，後送至承辦機關迅速處理回復，自114年7月至12月派工通報案件計58,674件，人民陳情案件計145,254件。

（三）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律師公會輪派執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於四維行政中心、鳳山、岡山、旗山、林園、前鎮、旗津區公所及新住民會館等八處均設有法律諮詢服務處所，114年7月至12月共計受理法律諮詢服務5,044人次。

（四）本府話務中心（1999服務專線）

本府話務中心於97年4月1日正式啟用，係以1999代表號提供民眾24小時全年無休之服務，114年7月至12月電話服務處理總量為451,593通，平均每月75,266通。

（五）手機簡訊傳送錄案編號服務

110年10月8日啟動簡訊發送錄案編號服務，只要民眾反映案件時登錄手機號碼，系統於成案和結案時，會將案件編號及辦理情形查詢網址以手機簡訊傳給民眾，便利自行上網查詢，114年7月至12月計傳送218,157則。

六、資訊業務

（一）公私協力合作，發展創新應用

1. 推動「以人為本」智慧科技解決方案，媒合機關與企業研提計畫，爭取中央資源在高雄實地驗證，例如研考會爭取中央補助，「業務知識庫 AI 平台」獲得數發部數位服務再造計畫補助450萬，「高雄城市智慧樞紐：以智慧基礎設施驅動國際化治理與創新」獲得經濟部產發署智慧杆產業推動暨城市智慧基建計畫補助1,000萬。
2. 除了智慧城市展期間的國際交流，後續以線上會議或實體拜會，與國際城市或組織探討智慧城市議題，例如澳洲4位州參議員於7月中來訪交流，討論城市智慧治理、產業數位轉型、淨零能源等，並參訪智慧運輸中心；日本東京都副知事宮坂學拜會本府李副市長，雙方就數位落差、智慧治理、資安、智慧

城市等議題交流；芬蘭國家科技研究院(VTT Technical Research Centre of Finland Ltd.)戰略預見技術研究中心派員瞭解本府數位轉型與智慧城市發展；本府加入國際智慧城市網絡組織(Open & Agile Smart Cities, 簡稱 OASC)，有助於提升本府智慧城市解決方案與國際接軌。

3. 參與國內外智慧城市競賽評比獲得肯定，例如：工務局的「數位孿生5D 智慧城市工務管理暨決策輔助平台」，榮獲 ASOCIO 及 IDC 等2項國際大獎；由財訊雜誌及非凡電視辦理22縣市智慧城市競爭力調查，本市2項專案獲得卓越城市領先群，分別為「智慧高雄燈塔計畫」及工務局的「數位孿生5D 智慧城市工務管理暨決策輔助平台」。

(二) 打造雲端機房

運用科技整合雲端與地端優勢，攜手國際雲端領導品牌AWS，將市府機房延伸至公有雲，不僅能彈性調度資源、實現跨域備援，更大幅提升數位韌性。市府採取分級備援策略，將重要系統（如全球資訊網）備援至AWS雲端機房，次要系統（如薪資系統）備援至鳳山機房，114年市府已完成全球資訊網在AWS平台上的持續運作驗證，後續規劃將其餘8個核心共用系統（如高雄數位市民平台、單一帳號認證平台等）逐步導入AWS，以建立更完整的雲端備援架構，提升市府便民服務的可靠度。

(三) 創新市政提升數位服務

1. 本府推動第三代公文整合系統建置，擴充支援多元瀏覽器及行動裝置簽核，同步優化系統操作介面，整合公文管理與公文製作諮詢，提升整體使用便利性及服務體驗，提高本府同仁行政效率，114年10月31日推動第一階段試辦，上線機關為本府行政暨國際處、研究考核發展委員會及資訊處。
2. 高雄啟動「智慧高雄燈塔計畫」，打造全國第一個城市級生成式主權 AI 平台，逐步建構城市級主權 AI 平台，以資料蒐集、清理與標註、AI 模型開發訓練、推論平台建置及資安管理等項目為核心，114年已完成400萬組影像資料標註，模型訓練執行進度達76%以上。由各局處導入應用，並結合國公民營企業提出場域，透過治理情境辨識逐步累積屬於高雄價值特性的城市數據，並持續優化 AI 模型訓練，協助提供局處決策資訊，因應交通調節、垃圾清理、水利管理、道路維護等城市治理需求。
3. 本府刻正建置新一代全球資訊網，預計於115年推出，整合現行機關網站模版逾300個中小型網站，調整介面及歸整網站中公告之活動、新聞等市政資訊，並優化操作介面以提升使用者體驗。導入「會員整合」機制，民眾可使用單一帳號登入市府各項服務，並規劃新增「我的最愛」與「好康推薦」功能，協助民眾依個人需求收藏常用資訊與服務，並依收藏偏好推薦相關內容，提供更便利與個人化的體驗。

(四) 數位市民鏈結智慧生活

1. 本府持續優化數位市民服務，整合生活與市政相關服務，並推動跨局處整合應用，提升整體市民服務體驗。例如配合海洋局2025海洋派對建置會員線上報名機制及入場掃碼驗證、協助社會局持續優化好孕專案服務功能，好孕行得通乘車券數位申請比率超過9成等，累計至114年底會員數超過6萬人、逾52萬使用人次，平均每位會員使用超過8次，顯示市民不只是加入會員，更會真的持續使用。
2. 為提供更便捷的數位生活，本府持續優化「一站式市政服務入口網」，利用直覺式簡易模組大幅縮短各局處服務上架時間。累計至今已整合298項市政申辦(包括163項線上申辦、135項連結至局處或中央平台的申辦服務)，其中51項已串接數位發展部「MyData」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平台，達成數據共享，民眾無須重複提供資料。自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線上申辦案件數達5萬餘件，每月平均逾8,000件申請。下階段目標將聚焦「潛力提升項目」，從行政流程簡化、政策輔導、數位推廣三管齊下，挑選申辦需求高但線上轉化率仍具一定成長空間之業務作為首要改造目標，達成提升線上申辦率的具體目標。
3. 本府透過建置共用式身分驗證平台，整合市府數位資源並強化資安防禦。藉由提供多元驗證方式供市府各系統採用OAuth2.0國際標準方式介接使用及導入FIDO2，逐步推進驗證機制的標準化，未來市民能以更安全、直覺且快速的方式(如手機生物辨識)取用本府線上服務，達成數位轉型與便捷民生的雙重目標。
4. 本府建置生成式AI智能客服服務，透過系統化流程定期蒐整各局處對外公開資訊，提供民眾即時且一致的市政資料查詢管道，有效提升市政諮詢處理效率，並強化整體服務品質。自11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智能客服累積6,996人次使用，處理11,975則詢問。

(五) 強化資安防禦

1. 7*24小時預警監控機房網路、資安設備及市府共用系統等580組資通訊設備基礎設施運作情形，以快速應變處置。並藉由資安紅藍隊攻防演練或資安威脅情資，轉換為155組可以主動防禦監控規則，偵測主機異常存取行為發生，其中監控共發現1,383件惡意攻擊行為並進行阻擋，另針對57件疑似高風險惡意攻擊行為，進行派案並由專人負責追蹤處理，確保每項潛在威脅皆獲得妥善處置，避免對市府整體資安危害擴大。
2. 為確保各機關資安人員均具備專業能力，本府啟動資安考評制度，透過資安辦理成效評量，掌握機關於資安政策推動、風險管理與事件應變上的表現，並據此給予資安人員考績建議與適任評估。本(114)年12月於資安長會議公布114年績效評定結

果，並規劃調整115年資安考評方向，要求各機關持續落實考評指標評核項目，進而提升市府整體資安。

3. 推動本府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籌組產官學資安稽核團隊近110人，有效調配人力及彈性調動稽核場次。114年度實地稽核規劃400場的目標已完成348場(87%)。並針對資安風險所在滾動調整稽核議題，114年下半年新增3個稽核議題(如外部託管主機之伺服器安全管理等)，輔助機關強化資安應辦作業及資安稽核能力，以提升機關資安管理。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為推動市民終身學習，傳習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與生活知能，提升本市族人之公民素養，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於114年於都會區和原鄉區開設原住民族文化、產業開發、生活知能、生態與部落營造類，實體或視訊課程共41門，842人次參與；為落實本市全民原教之理念，辦理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七大面向「家庭親職教育」、「青少年及青少年自主教育」、「性別教育」、「環境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國際南島語族生活交流」、「原住民族海洋文化知能教育」活動審查，舉辦19場講座活動，共572人次參與，提供多元文化教育予廣大民眾，及不同年齡層之市民。

(二)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持續配合教育局推動及補助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畫，本(114)年度計有本市桃源區樟山國民小學及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申請，累計受益人數約600人次。

(三) 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1. 為落實推動語發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族語復振工作，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人員推廣設置計畫，強化本市族語振興工作，本府原民會已進用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計有14名，計有阿美語、布農語、排灣語、霧台魯凱語、泰雅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拉阿魯哇語及卡那卡那富語等語別，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鄉區公所，加強族語生活化及增加族語使用的機會；另為積極推動本市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並辦理各項族語學習推廣活動，本(114)年度共計執行族語學習家庭31戶，受益人數計178人；本(114)年度下半年開設原住民族語認證衝刺班，受益人共計272人；語料採集32則。
2. 持續執行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114年度下半年共有9位家訪員、85位族語保母托育0歲至6歲未就學幼兒共計119名，各族語別家訪員每月至保母家中進行訪視及輔導，並檢視其族語推動執行情形，成效佳之保母核發其獎助金，以激勵族語向下扎根推動族語生活化，營造全族語環境。

(四) 製播族語廣播節目

持續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播節目，於週三下午4至5時及週六上午11至12時播出，提供大高雄地區原住民族文化收聽平台，節目除了推廣原住民族文化與藝文活動、行銷原鄉地區產品及族語學習之外，並以輕鬆方式介紹原住民大小事，如原民切身人文氣息、產業、觀光、各行各業大小人物等；此外，亦為本府

原民會政令宣導及溝通的管道，讓本市市民朋友、族人及三原鄉地區都能收聽到第一手的資訊。

- (五) 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辦114年度原住民族地方通行語暨傳統標示補助計畫，核定本府原民會及本市茂林區公所共計新臺幣120萬元，並預計於115年裝設兩座族語意象候車亭。
- (六) 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發放
核發 114 年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初級核發 345 人，中級核發 277 人，中高級核發 12 人，共計核撥 634 人，獎勵金 158 萬 1,000 元，較 113 年核發 517 人成長約 23%。
- (七) 原住民學生獎學金發放
核發 114 年下半年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國小 408 人、國中 115 人、高中職 63 人及大專以上 20 人共計 606 人，核發獎學金計 151 萬 3,000 元。
- (八) 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114 年下半年度共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23 場次，補助辦理傳統體技能及體育類計 6 場，補助辦理原住民舞蹈、語言等民俗文化活動計 17 場次，共計 5,300 人次參與。
- (九) 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
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本市旗山區大林聚落、內門區溝坪聚落及橫山聚落、六龜區六龜聚落、甲仙區阿里關聚落共 5 個聚落通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582 萬 884 元。
- (十) 平埔族語復振計畫
本市 2 執行單位提報計畫，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3 月 7 日核定 1 執行單位，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43 萬元，並於 114 年 12 月 6 日辦理第三屆 Baksa Siraya 音樂節，以音樂及戲劇等方式展現族語傳承復興成果。
- (十一) 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
「114 年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核定本市 8 個執行單位計 8 班，其中原鄉地區 5 班、都會地區 3 班，核定經費計 406 萬 4,400 元。
- (十二) 第10屆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
本市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初賽業於 114 年 4 月 25 日辦理完成，並於同年 6 月 21 日至 22 日進行決賽，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共同辦理，本市共計 13 支代表隊參與國中組、國小組及瀕危語別組之全國賽，並獲得一般國小組冠軍、瀕危國小組亞軍、瀕危國中組季軍、示範國小組冠軍、示範國中組冠軍等優異佳績。

二、加強原住民福利服務措施

(一) 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114年7月至12月補助計76人次，（醫療補

助52案、死亡慰助24案），核發救助金75萬1917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

(二) 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1. 本市都會北區及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員每週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14年7月至12月現場服務及法院轉介個案共計8案。
2. 為協助原住民族人解決法律問題，本府原民會聘請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每週三下午2時至5時，提供免費律師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14年7月至12月份服務人數共計84人次。
3. 辦理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原住民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

(三) 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1. 提供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 (1) 114年1月至12月補助購置住宅住戶，每戶24萬元，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共計核定29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696萬元整。
- (2) 補助修繕住宅（屋齡7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12萬元，共計核定90戶，擬核發經費計新台幣1,080萬元整。
- (3) 補助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屋齡10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每戶最高補助6萬元計補助19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58萬4,503元整。
- (4) 設置小港娜麓灣社區及鳳山五甲原住民住宅總計37戶，以每月租金3,500元，平價出租原住民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

2. 拉瓦克部落

- (1) 114年5月29日高雄市議會高市會社字第1140013092號函第4屆第5次定期大會第42次會議決議「拉瓦克部落異地安置公共設施及文化意象廣場開闢工程」規劃設計，經費補助76萬元（中央補助55萬4,800元，本府自籌20萬5,200元）墊付案，同意辦理在案。114年5月27日檢送內政部本市鳳山區中崙段12-3地號市有非共用土地設定地上權案，於12月31日接獲行政院來函同意辦理。114年7月4日（五）上午召開研商「拉瓦克異地安置計畫」12-3地號設定地上權契約跨局處會議。
- (2) 114年7月24日本府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拉瓦克部落異地安置公共設施及文化意象廣場開闢工程」交通維持計畫說明會，由委託設計監造單位（睿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簡報說明。
- (3) 114年11月28日與住戶召開討論研商「拉瓦克異地安置計畫公共設施規劃說明會」，會議報告目前執行進度、未來執行重點以及由新工處委託之設計監造單位（睿泰

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簡報說明，並與住戶進行意見交流。

(四) 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於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5處)、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2處及原住民老人服務文化健康站32站，進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透過活動設計使參加者互相尊重性別之觀念，幫助他人明白相關的防治及援助，辦理130場次宣導講座，參與人次共計6,804人次。

(五) 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爭取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經費計52萬元，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114年受理社團申請補助核定案15件(核定金額計51萬5,000元整)。

(六) 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114年度賡續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32站(957人)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2站(約40人)，服務人數1,017人，活動內容包括營養用餐、事故傷害防治、心靈輔導、推廣原住民傳統醫療保健，並於7月24日完成乙丙等查核。為落實照顧長者，文健站各站積極辦理座談會及時掌握長者服務需求，為提升照服員服務品質及專業能力，並於114年7月11日及12月18日辦理聯繫會議暨教育訓練，打造友善職場及友善空間。
2.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14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114年共計受理申請人數計107人。

(七) 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114年1月至12月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建置勞動力人口數608人，媒合成功417人。
2. 辦理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補助8人取得結業證書或證照者，增進就業機會。
3.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114年7月至12月補助考取丙級技術士證103人、乙級技術士證21人、甲級技術士證2人，共計126人，累計核發101萬1,000元整。
4. 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25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80%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5. 辦理原住民大專學生暑期工讀計畫，共計進用46名工讀生，提供原住民學生從工讀當中，學習人際相處、團隊合作、獨立及敬業精神，學以活用，強化終身學習及就業競爭力。

三、強化原住民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一) 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

1. 113年經費5,500萬元，分成16個標案執行，改善部落道路、基礎設施。
2. 114年經費約6,700萬元，較前一年度增加1200萬元，分20個標案執行，4件已完工，14件施工中，2件發包中。

(二)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 為發展原住民族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及推廣在地農產品，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2. 113年度共計爭取3件工程，經費5,719.83萬元，2件已完工，1件施工中。
3. 114年度共計爭取5件工程，經費6,214萬元，1件已完工，2件施工中，1件發包中，1件規劃設計中。

(三) 宜居部落建設計畫

為改善原住民部落之居住環境品質，打造宜居部落，落實部落盤查、強化部落安全及亮點化結合特色與景觀，本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部落環境改善。113年共爭取9件，經費7,131萬4,341元，2件已完工，1件施工中，4件規劃設計中，2件規劃中。

(四) 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

為維護部落聯絡道路之安全性，本府向中央爭取道路養護經費。114年共計爭取1,320萬元，2件已完工，1件施工中。

(五) 颱風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1. 113年7月凱米颱風災後復建工程，改善因本次風災損壞之道路及基礎建設，使居民有安全回家的道路。本府共向中央爭取14件計1億6,075.3萬元，6件已完工，6件施工中，2件發包中。
2. 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災後復原重建特別條例，本府向中央爭取31件計9億5,675.5萬元，1件施工中，3件發包中，27件規劃設計中。

(六) 原住民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工程：

1. 為改善部落巷道之鋪面、排水設施、安全性等，本府辦理原住民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期能增加部落巷道之安全性，維持族人及來往遊客之安全。
2. 114年編列750萬元，2件已完工，1件施工中。

(七) 茂林區公所辦公廳舍及代表會拆除重建計畫

茂林區公所及代表會既有建物老舊，為利辦公人員及民眾洽公安全並考量結構耐震性，向中央爭取經費7,135.9萬元辦理重建工程。本案施工中。

(八) 那瑪夏區市道高134線易致災路段改善工程計畫

高134線道路近年來因風災導致路基大規模崩坍，遇颱風豪雨常造成中斷，本府向公路局爭取經費7,920萬元辦理改善，以提升部落居民的用路安全，本案施工中。

(九) 原住民地區農路修繕

為維持農業機具車、搬運車通行順暢，本府114年編列1500萬元辦理農路改善，期能改善原住民地區農路狀況，增加農產品運輸效率及安全性，改善農民生活，分8個標案執行，2件已完工，6件施工中。

(十) 114年本府預算工程

1. 為使原區農產品運輸更便利，本府編列1,200萬元辦理那瑪夏區瑪雅吊橋拓寬改善工程，施工中。
2. 為維持農產良好的生產、運輸環境，本府編列930萬元辦理那瑪夏錫安山往雙連堀農路改善工程，施工中。

四、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一) 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190件，成功案件190件，總核貸金額共計1億69萬元整：原住民事業貸款29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161件；貸款諮詢輔導(含電話諮詢)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47件。(截止114年12月底)
2.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高雄市鳳山大東濕地公園辦理「114年度 Miaca' (米啊炸) 原住民假日市集」，自7月12日起於每月第2週六、日舉辦，計3場次6日，均已辦理完竣；其中7月至9月場次結合「豐潮文化節」及「Takao 音雄歌唱比賽」共同辦理，有效提升活動人潮與市集整體收益，市集總營收計新臺幣692,210元整。
3. 觀光局於114年11月22日至11月23日於凹子底公園辦理高雄114年咖啡節，設置原民咖啡攤位13攤，兩日活動吸引約5萬人次參與，藉由活動推廣高雄原鄉咖啡，逐步形塑高雄在地咖啡品牌形象。另農業局辦理神農市集7-12月，每月固定2日農特產市集活動，持續提供約5至10攤供族人設攤，強化原民農特產行銷推廣與曝光。
4. 「Takao 豐潮高雄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市集於11月8日至11月9日辦理完竣，活動期間吸引約10萬人次參與，市集總攤位數達174攤，整體營收突破新臺幣880萬元，有效提升族人攤商實質收益，並透過活動展現原住民族文化特色，進一步提高原民產業與文化之曝光率與能見度。
5. 推動茂林溫泉產業示範區
 - (1) 本府偕同溫泉業者共謀後續的改善構想，於113年7月至114年3月辦理第一階段改善工程，該工程優先改善加熱系統及供水系統，並於第一階段改善工程後，本府於114年1月25日起至4月6日辦理「茂美如花 美人湯」活動，後續因應天氣炎熱改開放親子池供民眾戲水，共累計12餘人次造訪，有7,640人次泡湯；前述活動期間攤商營收為80萬餘元；該活動推出「部落觀光 BUS」以每日巡迴3個班次，由隨車導覽講師沿途解說，使遊客可暢遊部落

一日後再以泡湯放鬆達到身心療育，藉由前揭活動測試改善後實際營運情形，俾後續經營單位參酌調整。前揭活動察覺免費泡湯服務主要吸引親子及老年人之消費族群為主，而大部分遊客有自備餐食的情況，且喜愛觀光巴士之便利性，使其輕鬆走讀地方原住民族文化及欣賞自然風景，故未來將建議可規劃搭配觀光接駁車服務及販售飲品、甜點及手工藝品等商品。

- (2) 此外，本府於113年8月9日、12月30日及114年4月15日召開會議，分別與公所、代表會、部落幹部及族人說明並取得後續營運共識，目前公所已成立公共造產並預計114年底承接園區。
 - (3) 有鑑於前次會議取得初步共識，本府於114年5月23日召開正式後續經營研商會議，公所表示後續園區經營規劃將於公共造產委員會研議，目前已有潛在經營廠商評估規劃中，期望本府可在協助取得民宿或旅宿、露營場許可、spa 設施及會議室改成套房等11項經營需求，預計經費約2千萬元，倘若經費核定將可於114年底承接園區，目前115年預計編列300萬元預算，其餘費用將向上爭取預算。
6.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駁二藝術特區設置「高雄原住民主題館—原駁館」，鏈結都會區與原鄉產業行銷與輔導，以增加本市原住民特色產品曝光率，拓展本市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行銷管道。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駁二藝術特區設置「高雄原住民主題館—原駁館」，鏈結都會區與原鄉產業行銷與輔導，以增加本市原住民特色產品曝光率，拓展本市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行銷管道。114年7至12月入館人次計15,492人，營收計新臺幣1,239,832元整。
- (1) 7月開始配合暑期及8/1原民日、原駁周年慶等活動，搭配原鄉主題活動，原鄉數位導覽及文化互動體驗、數位拍貼互動、DIY 推廣原鄉文化。入館人數：7,060人次，營業淨額：新臺幣689,226元。
 - (2) 9月辦理「TAKAO 一級伴」第二屆「高雄市伴手禮」選拔活動，遴選適合國內外推廣的原民特色商品，創造高雄市原住民族產業商機、帶動地方經濟，加強原民商品曝光度及知名度提升，推動在地原鄉優質產業行銷，創造出更高經濟產值。。
 - (3) 下半年度辦理原鄉體驗式行銷活動3場、三原鄉原民業者共識會議1場，為協助原鄉業者跨域汲取經驗及新知，辦理布建通路產業觀摩交流活動1場，並於國際原住民族文創園區及臺東 TTstyle 原創館辦理2場次快閃活動。
 - (4) 接待臺東崁頂文建站暨社區發展協會、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紐西蘭毛利發展部、紐西蘭商團 Pita 至原駁館進行交流參訪，學習經驗共同促進原鄉產業發展。

(二)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55筆，受益47人。
2. 114年度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本年同意增編計5筆，以下公所執行(經行政院核定)情形：
 - (1) 桃源區函送移接清冊及管理機關鈐印4筆4人，另本市府地政局美濃地政事務所管理機關註記完竣4筆4人，其桃源區增加行政院核定4筆(納入114年度第5批)。
 - (2) 那瑪夏區函送移接清冊及管理機關鈐印1筆1人，那瑪夏區函送移接清冊及管理機關鈐印1筆1人，另本市府地政局旗山地政事務所管理機關註記完竣1筆1人。
3. 原住民地區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劃設成果：
 - (1) 「原住民族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案旨在進行高雄市茂林區、桃源區及那瑪夏區 21 個原住民族部落之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總經費 540 萬元，111 年 9 月 26 日簽約，目前已執行至第 5 期，預定 114 年 12 月完成總結成果報告。
 - (2) 「高雄市部(聚)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聚)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圖法定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旨在進行高雄市茂林區、桃源區及那瑪夏區 21 個原住民族部落及 2 處分核定部落之原住民聚落，辦理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法定作業，總經費 400 萬元，113 年 3 月 20 日簽約，目前執行至第 2 期成果進行修正，預計 115 年完成總結報告。
 - (3) 「高雄市茂林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旨在進行茂林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總經費 399 萬 5,000 元，113 年 3 月 1 日簽約，目前已執行至第 5 期，預定 114 年 12 月完成總結成果報告。
 - (4) 「高雄市桃源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旨在進行桃源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總經費 480 萬元，114 年 3 月 12 日簽約，目前已執行至第 2 期，預定 115 年 5 月完成總結成果報告。
 - (5) 「高雄市那瑪夏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旨在進行那瑪夏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總經費 450 萬元，內政部 114 年 9 月核定，目前進行招標程序，預定 116 年 10 月完成規劃。
4. 推動「114年原住民族土地古道、文化遺址及環境永續維護計畫」，截至11月底辦理情形：增加原住民地區在地就業機會21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26小時；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4處及整理維護476.05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366.46公頃；友善部落加值服務57件。
5. 114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核定面積為6,520公頃，以下為公所核定面積(覈實)及撥付補償金：

- (1) 桃源區受理面積提報3,500公頃，合格面積3,222.1033公頃，補償金計1億9,352萬6,066元。
 - (2) 茂林區受理面積提報1,220公頃，合格面積1,230.9119公頃，補償金計7,355萬3,120元。
 - (3) 那瑪夏區受理面積提報1,800公頃，合格面積1,756.2868公頃，補償金計1億486萬7,610元。
 - (4) 三原區總合格面積6,209.3020公頃，總撥付補償金3億7,194萬6,796元(函補撥113年度補償金54萬6,369元)。
 - (5) 本計畫期終年檢討會中央原民會頒發高雄市政府【地方執行貢獻獎—甲等】。
6. 辦理114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104.455公頃，核發獎勵金2,469,000元。今年核定新植面積4公頃。有效經營林地資源，維護林地林相景觀，增加森林水源涵養功能，達成國土保安之效益。

貳拾玖、客家事務

貳拾玖、客家事務

一、積極推廣客語學習，落實客語扎根

(一) 客語教學因地制宜多元化

1. 生活客語教學

輔導本府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及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補助教師鐘點費，114年計有1所國中、31所國小、16所幼兒園開辦客語教學課程或活動，參與人數國中26人次、國小1,244人次、幼兒園1,096人次。

2. 辦理「幼教客語沉浸教學」

114學年度輔導8園所12班12位教師173位學童參與實施「幼教客語沉浸教學」，將規劃引進專業團隊，藉由師培、訪視及專案輔導精進提升教師幼教客語教學專業能力。

3. 辦理「國中、小客華雙語教學計畫」

114學年度輔導國小11校37班計34位教師及600位學生、國中3校17班計7位教師及317位學生參加「國中、小客華雙語教學計畫」，另針對教師專業需求於114年至9月至12月間辦理3場次增能師培研習及一場雙語標竿學習交流活動。

(二) 提高客語認證獎勵

113年12月16日函頒修正「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要點」，提高獎勵金額為700元至5,000元、延長申請期限、獎勵對象新增任職本府所屬公教人員、簡化申請及核發作業等。113年計核發359人，114年計核發410人（初級331人、中級61人、中高級17人、高級1人），成長率達14%，顯示修正獎勵要點可提升民眾參與客語能力認證意願，並發揮實質鼓勵成效。

(三) 辦理「高雄市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1. 客語認證課程

為強化公教人員及民眾客語會話能力，114年共開辦35班客語能力認證班(含實體、線上課程)，計742人參與。

2. 客語學習家庭班

以「食、衣、住、行、育、樂」貼近生活之主題，引導親子以客語自然交流。114年於美濃、杉林、六龜、旗山、鳳山、岡山等地共開辦20班，計693人參與。

3. 社區客語學習課程

以多元生活藝術為主題，藉由長者與青年共融，讓客語成為代間情感媒介，114年於美濃龍肚、六龜新威、旗山圓富社區及鳳山、岡山等5個社區開辦，每個社區各辦理12堂課程，計1,538人次參與。

4. 職場客語研習課程

為增進第一線服務人員對客家語言與文化的理解，營造客語友善環境，114年於美濃、杉林、甲仙、旗山、鳳山、三民等區共開辦10場(區公所6場、衛生所4場)，計209人參與。

5. 客語師資專業知能研習

從「教案設計」、「班級經營」、「教學實務」三大面向規劃課程，協助教師打造更具沉浸式、創意化與有效性的客語課程，114年共開辦7場次(42小時)研習，計174人參與。

6. 客語講故事

(1)114年8月至9月辦理1場故事志工招募說明會及4日培訓課程，培力對客語有興趣之民眾擔任故事志工。

(2)4月至11月於美濃、杉林、甲仙3個客庄、高雄市立圖書館6個分館、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火焰蟲幼兒園等共辦理28場客語講故事，以繪本搭配手做課程，或實際走訪客庄景點，讓親子學習生活客語、認識客家建築與文化，計765人參與。

7. 「寶貝客家夢 GO!」定向越野賽

10月4日、19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美濃文創中心各辦理1場定向越野賽，結合「定向越野」與「客語情境學習」設計關卡，透過解謎、闖關，讓親子共學客語及客家文化。同時邀請林生祥、彤溫岑二重唱、高雄市客家兒童合唱團、豆子劇團及雜耍表演，並有花布與藍染DIY、特色市集，吸引逾300個家庭、2,200人次參與。

8. 「深客我心」成果展

114年11月23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114年客語深根計畫成果展，以定向越野成果、學員作品及影音創作、精華影片等展區，呈現年度推廣成果，並以「冬至」為主題，手作客家鹹湯圓及創意甜點、親子共讀繪本《阿英的冬至》，約400人參與。

(四) 鼓勵公私立單位提供客語服務

為營造社區客語生活圈，鼓勵本市商家、社區及公務單位提供客語服務，並張貼「偌講客」貼紙供民眾辨識，截至114年12月已有683個公私立單位加入營造客語友善環境行列。

(五)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三民區公所、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升客語使用率，114年計108名志工投入志願服務工作，114年7-12月累計服務達52,089人次。

二、行銷客庄產業及觀光，提振地方經濟

(一) 辦理「2025高雄板條節」

114年10月11、12日於美濃文創中心辦理，以「板食記憶」為主題，集結六款跨國界風味創意板條試吃、米食DIY、特色市集及客語互動闖關，同時結合20家在地店家推出為期一個月限定優惠並提供折價券，並推出情境式「客語菜單」，讓民眾可輕鬆開口使用客語點菜，吸引約1,500人次參與。

- (二) 配合推動「重返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
配合客家委員會「重返客庄地方創生移居計畫」，本市計7案獲選(美濃6案、杉林1案)，經訪視審查後，7家均獲錄取資格。
- (三) 配合推動客家幣計畫
配合客家委員會「客家幣合作店家」招募政策，積極協助本市4個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具稅籍、行動裝置及網路訊號之店家參與，以提升客庄社區經濟消費動能，本市目前計81家店家參與，持續增加中。

三、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 (一) 辦理「帶便當來唱歌」講唱會
徐世慧入圍第33屆金曲獎最佳客語歌手，2024年底發行客家創作專輯「便當」，有感投入母語復興工作經驗，積極推動「唱客家、學客家、說客家」，114年8月29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舉辦巡迴講唱會，計58人參與。
- (二) 辦理「客家祭祀禮儀培訓」
114年8月23日、10月26日於美濃客家文物館及高雄市褒忠義民廟辦理，透過理論與實作並重的方式，讓學員深入了解客家祭祀精神、程序與禮俗，計44人參與。
- (三) 辦理「風神四甲子，再現義民魂」活動
114年10月25、26日於義民廟周邊辦理，結合傳統與現代元素，以創新與傳統並行的方式，提升義民節的文化影響力，活動內容包括「千人挑擔」、「戰舞爭鋒音樂會」及「義民闖關及市集」等，計3,467人次參與。
- (四) 辦理「2025客家婚禮」
114年11月29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辦理，招募21對新人參加，體驗「上燈」、「插頭花」、「食新人茶」等客家婚俗古禮儀式，展現傳統與時尚兼具的客家婚俗文化，另有音樂市集、客家宴、DIY、闖關遊戲，計1,800人次參加。
- (五) 舉辦「客家還福」祭儀
114年12月29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客家還福」祭儀活動，吸引約200位客家鄉親及火焰蟲非營利幼兒園小朋友熱情參與。活動依循傳統客家「三獻禮」進行祭拜儀式，並全程以客語誦讀祭文，展現客家文化傳承精神；現場同步由美濃客家八音團演奏應景樂曲，增添儀式莊嚴氛圍。
- (六) 扶植與獎助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
補助本府主管之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辦理「高雄市客家學苑」、「2025客家悅讀節系列活動」、「高雄市客家兒童合唱團」、「2025 客家學x青年論壇系列活動」、「風神四甲子，再現義民魂活動」、「2025客家大地餐桌系列活動」、「2025 盤花公園生態嘉年華」等多元藝文活動，透過公私協力擴大推展客家語言文化。
- (七) 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114年計輔導本市客家社團57團次，開辦客家歌謠培訓課程、哈旗鼓2025好客馬來行、歸來山寮下-全客語音樂會暨市集活動、

114年第三屆六堆客語寫作培訓營等，公私齊力發揚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

(八) 善用多元媒體，強化客家行銷效益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讓其他族群認識貼近客家，每週一下午16:00-17:00於高雄廣播電臺FM94.3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每週六下午同時段重播），114年計專訪56人，分享客家文化習俗、音樂、藝文、產業、客庄人事物等主題，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四、活絡客家文化館舍

(一) 型塑「美濃文創中心」原創產業環境

鼓勵公私團體利用美濃文創中心「開庄廣場」舉辦各項藝文活動，有效發揮資源共享場地多元使用功能，藉由各項多元活動，建構美濃文創中心成為美濃地區的文化據點及核心。114年7-12月計有借出舉辦「2025高雄版條節」、「2025 高雄城市書展—美濃分館特別企劃—樂讀馬戲」等2場次大型活動。

(二) 強化「新客家文化園區」營運績效

1.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主體建築除客家文物館外，圓樓餐廳及2棟展售中心出租民間廠商經營管理，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114年7-12月入園遊客約101,000人次。
2. 圓樓餐廳及2棟展售中心112年4月1日起由宏樺國際商務企業有限公司承租，以複合式經營理念打造特色美食餐廳、咖啡輕食館及創客基地，為消費者帶來美食與休閒兼具的客家饗宴。
3. 與高雄市微風志業協會合作，每週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辦理「微風市集」，推廣在地小農自產自銷的農產品及加工品，讓消費者與生產小農面對面接觸，直接瞭解農業生產或加工過程，採買安全健康的食品，有效活絡園區。
4. 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地下室藝文走廊114年7-12月辦理「114年度高雄市水墨藝術學會會員聯展」、「高雄市圓夢美術推廣畫會會員聯展」、「墨韻禪心-高雄市書法學會會員聯展」、「高雄市采風美術協會會員聯展」、「硯田自在耕-高師大社區書法班師生聯展」等展覽，計約62,000人次參觀。
5. 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2場志願服務聯繫會報及「認識AI，利用AI製圖好有趣」、「靈性照顧課程「銀髮身體照顧動茲動」、「手工療癒黏土磁鐵」、「CPR+AED 急救訓練」等志工訓練課程，並配合國際志工日辦理淨街活動。

(三) 強化「美濃客家文物館」營運績效

1. 因113年凱米颱風損害館舍設施，為健全美濃客家文物館軟硬體設施，增進適應極端氣候之韌性，並提升型塑客家地方館舍特色及品質之效益，114年以「高雄市美濃區美濃客家文物館修復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進行修繕，於114年12月底竣

工後正式恢復開館，期間配合「好客棒球日」、第7屆鳳邑愛出發 生活心動力 社區關懷活動」、「2025高雄版條節」、「2025高雄愛・月熱氣球」等活動出攤展售家特色商品。

2. 強化館舍聯營：7-12月間與美濃圖書館合作辦理「講客福利社」、「客家文化講堂系列活動」、「2025 高雄城市書展—美濃分館特別企劃—樂讀馬戲」；與高雄鳥會共同合作，以「環境保護:保育陸域生態水雉復育」專案獲2025天下城鄉治理卓越獎「環境保護組」優選、以環境教育行動獲「第10屆高雄市環境教育獎(高雄市初賽)」優等獎。

(四) 「牛埔庄生活文化館」活化再利用

1. 與國有財產署合作，將閒置的「美濃福安菸葉輔導站」整建為客家藝文、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定名「牛埔庄生活文化館」，出租「帕蒂斯夢想烘焙屋」進駐營運，並配合市府太陽能屋頂計畫，招商建置發展綠能。
2. 除提供餐飲服務，114年辦理客家影偶、藍染、染布布雕花等課程計8場、293人參加。
3. 114年12月13日結合在地農特產、音樂及餐飲，於「帕蒂斯藝饗家」舉辦文創市集，約300人次參加。

五、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一) 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

114年積極研提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向中央爭取補助，挹注本市建設經費，保存、修復本市客家文史資產，營造本市優質客家文化環境風貌，獲核定10案，補助金額合計6,392萬800元。

(二) 成立鳳山黃埔客站

選定黃埔新村126號設置鳳山文創中心，命名「黃埔客站」，因黃埔新村登錄為文化景觀資產，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史蹟文化景觀建築管理土地使用消防安全處理辦法」規定辦理因應計畫工程，於113年6月經查驗通過取得使用許可。獲中央客家委員會補助1,215萬元，本府自籌232萬元，總經費計1,447萬元進行空間營造及設施設備工程，刻正辦理規劃設計，預計115年2月完工，未來規劃由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進駐營運與維護。

(三) 辦理「高雄市盤花公園之場域再造整體景觀工程施作案」

改造三民一號公園，廣植客家植栽，豐富愛河沿岸生態景觀，並融入客家盤花、先民移居高雄的歷程等元素，提供居民及親子優質遊憩場域。112年10月獲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工程款7,262萬元，本府自籌1,384萬元，合計8,646萬元。113年4月工程發包，6月開工，業於114年11月竣工。

(四) 辦理「高雄市新客家文化園區文化發電機」規劃設計

配合中央客家委員會「文化發電機」政策主軸及本市「淨零政策」，透過空間美學、低碳建築手法與軟硬體的更新，翻轉新客家文化園區成為符合現代機能的圖書及展示空間。113年6月獲中央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344萬4,000元，本府自籌65萬6,000

元，合計410萬元辦理規劃設計，於114年6月決標，刻正執行中，預計115年3月完成規劃設計。

(五) 辦理「高雄市新客家文化園區性別友善廁所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為反映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對性別平等和多元性別身份重視，同時體現客家文化尊重和包容精神，客家事務委員會研提「高雄市新客家文化園區性別友善廁所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總經費966萬元整，獲客家委員會補助811萬4,400元，業於114年11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15年8月完工。

(六) 辦理「高雄市杉林區文化發電機規劃設計案」

為強化建構客庄文化傳承與樂齡學習的永續發展環境，新建造圖書館杉林分館，以導入智慧化服務與複合式空間經營，發展多元文化與資訊服務，未來將成為杉林區域生活、學習與社區交流的平台，提升在地生活品質，並形塑具右堆杉林代表性的藝文新地標與文化發電機。總經費650萬元，獲中央客委會補助546萬元，預計115年完成規劃設計。

(七) 高雄市美濃區街區招牌景觀及立面優化示範區先期評估規劃案

為改善美濃區美興街及中山路一段招牌景觀，營造地方街道美感，優化地方旅遊休憩品質，113年7月獲中央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先期評估規劃費用126萬元，本府自籌24萬元，合計150萬元。透過參與式規劃，邀請社區居民對話，共同策劃街區景觀、建立夥伴關係，期望以招牌減量設計，融入生活美學，重現瀾濃聚落建築之美，業於114年10月完成。

(八) 鍾理和紀念館客家文學藝術園區改造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

做為臺灣首座平民文學家紀念館，因地處偏遠缺少美濃串聯性，且館舍老舊亟需修繕，期透過本計畫融入客家意象，與周邊觀光景點串聯，吸引大眾前往並駐足欣賞文學。總經費2,000萬元，獲中央客委會補助1,680萬元，本府自籌320萬元，於民國114年8月底完成規劃設計，114年11月12日開工，工期240個日曆天，預定115年7月完工。

(九) 爭取中央補助款修繕凱米風災受損館舍

為修復因凱米風災受損之客家文化館舍，向中央客家委員會爭取經費補助「高雄市新客家文化園區館舍緊急搶修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高雄市美濃區美濃客家文物館修復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高雄市美濃區美濃文創中心歷史建物修復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3案，總經費計8,334萬9,951元，獲核定補助金額合計7,001萬3,958元。

參拾、主 計

參拾、主 計

一、公務預算

(一) 審編115年度總預算案

1. 115年度本市總預算案籌編，賡續實施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將計畫與預算作緊密結合。在維持既有施政服務量能並兼顧財政穩健原則下，適度控制歲出規模，歲出概算上限數額以114年度法定預算為基礎，落實零基預算精神，檢討既有計畫，各機關非因法定支出自然成長、業務非自主擴增、公共安全急要、推動淨零轉型策略、因應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影響及市府政策，不得提出額外需求。
2. 為提升預算審查效益，導入統計推估模式及召開說明會議充分討論等精進審查作業，經覈實審查機關提報歲出概算，將市籌款上限數額由1,372.73億元降為1,364.27億元，調整8.46億元，用以支援新增必要需求。
3. 115年度總預算案編列歲入1,930.41億元、歲出1,980.22億元，歲入歲出相抵差短49.81億元，較114年度52億元，減少2.19億元，嚴格控制淨舉借數下降。

(二) 總預算案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之執行因應

為避免115年度總預算案未依法完成審議影響市政推動，本府已於114年12月15日函頒「高雄市總預算案未能依限完成審議之預算執行補充規定」，以維各機關學校基本業務運作。

(三) 依法審核114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案件

114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4億元，市府各機關於年度進行中，為因應各項臨時政事與業務需要，先後依據預算法第70條各款規定申請動支，核准動支53案，金額3億7,205萬餘元。

(四) 督促機關積極辦理中央對市府計畫與預算考核項目

114年度中央對本府計畫與預算考核結果，「社會福利」94分、「教育」95分、「基本設施」93分及「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88分，4大面向考核成績均達80分以上，總成績370分為全國第三名，並獲中央增撥補助款440萬元。

二、事業預算

(一) 籌編115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

賡續滾動檢討績效指標，衡量基金經營績效及設置目的達成情形，提供預算審查參據，依據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決議，核定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彙編本市115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計編列營業基金總收入2.19億元、總支出2.61億元、本期淨損0.42億元；非營業特種基金總收入(含基金來源)2,501.10億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2,509.71億元、本期短絀8.61億元。

三、會計管理

- (一) 協助各機關強化會計業務，提升會計資訊品質
 - 1. 抽核各機關會計月報，對於發現之錯誤事項，均促請查明或更正，並於次月持續追蹤確認，協助機關改善缺失，提升會計報告品質。
 - 2. 為增進會計同仁專業知能及事務處理能力，自7至12月舉辦「政府內部稽核觀念與電腦稽核實作演練」及「決算編製研習」等教育訓練共5場次，計260人次參加。
- (二) 督促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提升預算執行率
依「高雄市政府提升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實施計畫」，持續督導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對於預估執行率未達90%之主管機關，提報本府市政會議加強督促，以促使各機關加速辦理相關業務，提升本府整體預算執行率。
- (三) 彙編114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函送審計機關查核
依決算法規定，依限完成彙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並於8月29日函請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依法查核，該處已於114年9月22日查核完竣。
- (四) 辦理會計業務訪視，強化管理與持續精進
 - 1. 於8至10月辦理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及內部控制監督訪視作業，訪查重點包括預算執行、會計事務處理、出納及物品管理檢核、綜合事項及內部控制監督作業等，由本府主計處派員實地訪視15個一級機關；二級機關學校由主管機關派員辦理，計訪視64個機關學校。
 - 2. 訪查結果及建議事項函請受訪機關學校檢討改進，並督促追蹤其辦理情形，另彙整共同性缺失事項，函請各機關學校注意改進辦理，以提升整體會計作業品質。
- (五) 辦理114年度本市總預算各單位預算機關預算保留申請及分配作業
已於114年11月20日函請各機關依限辦理預算保留申請及分配作業，將依「高雄市總預算各單位預算機關申請歲出保留案應行注意事項」辦理嚴密審核，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與財務運用效能。

四、公務統計

- (一) 精進性別統計，落實性別主流化推動
 - 1. 「2025高雄市性別圖像」電子書全新改版，封面以「世運主場館演唱會」為主題，展現高雄近年演唱會經濟特色，內容分為8大主題、46項重點議題。本年參酌行政院及其餘5都性別圖像指標及內容表達方式，議題分析著重全國、縣市、行政區間落差比較。
 - 2. 基於性別主流化精神，保障色弱族群取得性別統計資訊權益，透過色弱模擬技術，挑選統計視覺化圖形配色，避免使用紅綠色等不易分辨之配色組合，並確保相鄰圖形顏色前後景對比明

顯，完成性別統計視覺化專區全面改版，提升色弱族群瀏覽體驗友善度。

3. 為增進性別分析廣度、深度及專業度，特請性別領域專家學者擔任本府各機關性別分析研習之講座及評審委員，再經由機關、專家及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三方協力模式，讓性別分析更符合機關實務及市政方向。

(二) 強化公務統計考核，精進統計資料品質及應用

1.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及本府統計業務重點，研擬調整「115年度高雄市政府公務統計考核成績計分標準說明」後函頒各機關，加強「統計資料編報管理」、「性別統計」、「專題統計分析品質」、「業務創新變革」及「普查支援事項」等業務之輔導及考核。
2. 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統計考核要點」於114年5至9月辦理各機關及區公所統計業務稽核複查，就各機關統計方案實施情形、資料時效、確度、提供與應用成效等事項辦理稽核複查。考核情形彙編「高雄市政府114年公務統計考核報告」及「114年高雄市各區公所統計考核報告」，分別函送各受核機關及區公所就建議及改進事項研參辦理。

(三) 運用資訊技術撰研統計分析，提升支援決策效益

1. 主計處賡續依「114年度高雄市政府主計處職務上之應用統計分析撰擬實施計畫」推動各機關撰研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市政參考。另於114年下半年撰研「疫情前後家庭消費支出型態變遷情形」等6篇通報，及「由十二年國教實施檢視學生多元進路成效」等6篇專題統計分析，並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供各界應用或提供相關機關內部參用。
2. 透過運用 AI 語意辨識生成、Python 自動化技術、GIS 空間分析及 PowerBI 視覺化等多元技術，整合會議紀錄、行職業審核、統計數據分析及資安維運等作業，及建立自動化數據流程與深化數據分析作業，提升數據洞察力與分析品質。
3. 撰研「結合資料庫查詢技術與決策樹模型分析公費肺癌篩檢結果的重要特徵」統計分析，依分析重要發現建議辦理建立肺癌高風險名冊、主動通知相關親屬接受肺癌篩檢、透過多元管道進行戒菸宣導、提升肺癌健康識能、加強家族史認知等措施，並於114年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學術研討會發表。

(四) 精進統計視覺化查詢平台內容，提高數字親和力

1. 運用 AI vibe coding 技術輔助，全新打造兼具特色與便利之「高雄市統計視覺化專區」查詢平臺，包含首頁背景融入高雄意象、設置主題專區凸顯施政重點、階層選單設計減少搜尋時間等友善設計。
2. 平臺首頁建置2主題專區(性別統計及淨零碳排)及14面向資料(如土地建設、人口統計、金融財稅等)，各面向項下呈現年數據、月數據、區域統計及性別統計分類資料。

3. 配合本府永續發展目標，呈現碳排放及減碳成效，全新建置「高雄市淨零碳排視覺化查詢平臺」，設計包括碳視界、碳排放、碳行動、碳治理4大面向，呈現相關部門近5年碳排放量、減碳量及近2年的淨零預算，提供各界查詢運用。

五、經濟統計

（一）辦理物價調查，編布本市物價指數

本市物價調查分為消費者物價調查及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兩種，均依規定日期派員查價，調查所得資料按月編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分析物價變動情形，編製「高雄市物價統計月報」電子書，並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查詢。

（二）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分為按年辦理之訪問調查及按月辦理之記帳調查兩種。其中，114年8月下旬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113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結果，本府主計處10月底前完成編製「高雄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電子書，刊布於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查詢應用。114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係由本市179個樣本里中抽選2,200戶家庭，自114年12月1日展開實地調查工作，預定114年4月完成調查表審核及檢誤，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

（三）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統計調查

1. 114年下半年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計有：

- （1）按月辦理之抽樣調查：各業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人力資源調查。
- （2）按半年及不定期辦理之抽樣調查：汽車貨運調查、11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第2次試驗調查、115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第1次試驗調查。
- （3）按年辦理之抽樣調查：職類別薪資調查。

上述各項調查工作均如期辦理，完成後調查表件報送中央主辦機關彙辦。

2. 為強化本市人力資源(就業、失業)調查、家庭收支記帳及訪問調查統計資料品質及效率，賡續利用 EXCEL VBA 及 PYTHON AI 程式研擬精進調查作業程序，提升結果分析彙整統計資料績效。針對中央發布重要調查結果，即時撰研統計分析說明供長官及相關機關參閱。

參拾壹、人事

參拾壹、人 事

一、彈性調整組織結構，提升行政服務效能

（一）充實基層醫事人力，增進衛所服務量能

為提升公共衛生服務量能，衛生局所屬仁武區、大社區及鳥松區衛生所，因地區醫療資源充足，與健仁、長庚醫院等在地醫療院所合作推動醫療業務；北高雄路竹區衛生所亦將醫療業務委由高雄秀傳紀念醫院承接，爰此，前開各衛生所「醫師」職稱及員額1人，予以減列並改置官等或級別列「師級或士(生)級」之共用員額1人，並自114年8月9日生效。

（二）契合機關業務推展，彈性調整員額

鑑於公共建設涉及之大型專案計畫管理及法今日趨複雜，為提升行政服務品質，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因應公共資產管理人力需求，減列正工程司1人改置秘書1人，並自114年7月2日生效。另工務局公園處為增加各項專案計畫督導及案件審核人力，減列正工程司及工程員各1人，改置專員及科員各1人，並自114年9月6日生效。

二、落實公平陞遷管道，保障弱勢工作權

（一）完善公平遴選制度，擢用績效優異人力

各機關本於功績原則，採內部陞任或公開甄選方式辦理職缺遴補作業。職缺如採公開甄選方式辦理，資格條件等相關訊息均刊登本府全球資訊網徵才資訊專區。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各機關外補430人，機關內部人員陞任部分，委任職晉陞64人、薦任職晉陞152人。

（二）積極進用身心障礙人員與原住民，保障弱勢權益

1.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626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截至114年12月份止，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1,272人，已進用1,898人，進用比例達149%，超額進用626人。

2. 超額進用原住民138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截至114年12月份止，應進用原住民58人，已進用196人，進用比例達338%，超額進用138人。

（三）協助辦理國家考試，服務南區考生

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協助考選部辦理國家考試南部考區試務工作，服務南部考生計有30,041人，並達行銷本市及活絡商機等效益。

三、接軌市政願景，驅動培訓機制

（一）114年度公務人力培訓計畫

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為配合市政建設及發展之需要，開辦「市政發展願景」、「國家發展政策」、「共通核心能力」、

「管理核心能力」、「專業核心能力」等5類訓練課程，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共開辦256班，計有14,109人次參訓。

(二) 續行學習列車，整合在地資源

訂定114年度「科技高雄、增能轉型」學習列車實施計畫，鼓勵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區公所及學校運用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學習列車訓練資源，辦理資訊應用-AI、性別主流化、人權教育、員工協助方案、職場平權與性騷擾防治、家庭教育等議題訓練，發揮策略聯盟及在地化學習之訓練效益。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各機關學校運用「科技高雄、增能轉型」學習列車共69場次，計有3,776人次參訓。

(三) 以學習導向治理，培育韌性高效市政團隊

1. 主管領導統御，激發團隊價值

(1) 從 X 到 Z-跨世代團隊溝通力研習班

為協助本府中階主管習得實用溝通技巧，並策略性拉近職場跨世代溝通距離，以打造優質團隊，課程融合桌遊、積木、雪花片等教具，透過實作方式協助學員理解跨世代溝通之意涵。於114年7月31日辦理1班，計有32人參訓，有助於提升工作表現滿意度達100%。

(2) 衛生所主管領導統御能力研習班

為強化衛生所主管之領導統御職能，規劃「組織領導管理」及「團隊工作激勵」等課程主題，透過實際案例演練促進交流學習。於114年8月5日辦理1班，計有35人參訓，有助於提升工作表現滿意度達98.2%。

(3) 人事主管職場溝通技巧訓練研習班

為使本府各機關學校人事主管培養人事人員之團隊精神，訓練溝通協調技巧與衝突解決能力，並強化即時回應力，提升整體專業職能，以降低檢控案件發生，於114年10月2日辦理1班，計有73人參訓，有助於提升工作表現滿意度達99.5%。

(4) 優勢領導學-發掘團隊優勢研習班

為提升同仁領導與溝通協調能力，培養運用多元溝通方式以促進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等技巧，課程以辨識個人及團隊優勢為核心，透過活動引導與案例討論，協助學習於實務中靈活運用，於114年11月19日辦理1班，計有33人參訓，有助於提升工作表現滿意度達96.4%。

2. 推動認證班，提升專業效能

(1) 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進階）訓練班

為充實採購專業人員對政府採購法令之應用能力，提升政府採購效率與品質，並預防採購缺失之發生，於114年7月1日至9月24日辦理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進階）訓練班共3期，協助各局處採購同仁取得基礎及進階證書，參訓人數計178人，取得證照共120人。

(2) 資通安全概論證書班

為強化本府各機關資通安全防護能量，於114年11月辦理「資通安全概論證書班」2期，每期18小時，培訓本府資

安專職（責）人員共60名，期能取得資安職能證書，成為守護本府資安防線之關鍵力量，攜手建構智慧與安全並行之城市，有助於提升工作表現滿意度達95.2%。

(3) 防災士培訓班

為因應可能發生之大規模災害，提升社區與民眾之自主防災能力，並推廣防災士理念，本府於114年12月辦理「防災士培訓班」及「防災士培訓消防專班」共3班，計有288人參訓，證書通過人數計285人，通過率達98.9%，有助於提升工作表現滿意度達98.2%。課程由消防局依消防署核定計畫辦理，結訓後由消防署核發證照。課程內容涵蓋防災士職責與任務、我國災防體系、災害經驗與特性、資訊運用及社區防災計畫，並包括個人與居家防護、情境演練，以及社區避難場所運作與防災計畫之實作與驗證。

3. AI 導入治理，公務能力全面升級

(1) 科長級 AI 導入業務運用研習班

為提升本府科長層級主管之 AI 應用與決策支援能力，強化數位轉型實踐及跨部門協作，於114年7月16日至8月27日辦理「科長級 AI 導入業務運用研習班」共9班期。課程涵蓋 AI 發展、生成式 AI 案例分析、部門業務討論、ChatGPT 進階應用、深度研究及解決方案總結，共計280人完訓並取得證書，學員對整體研習滿意度達94.2%。

(2) AI 人工智慧及實務應用系列

配合本府推動智慧城市政策，培養公務同仁於AI領域具備專業知能與實務操作能力，以落實政府各項數位業務及創新服務模式之推動，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辦理「生成式AI增能工作坊」、「AI影音新勢力：直播與短影音實作」、「生成式AI概論及發展趨勢研習班」、「用AI說出漂亮文字—AI文案創新研習班」、「打造AI數位科技島—邁向智慧國家研習班」等AI實務應用相關班期共21班，計有772人參訓。

4. 以淨零為路徑，實現高雄低碳宜居城市

為達成本府2050淨零碳排目標，落實淨零碳排政策，以增進本府同仁對淨零永續發展趨勢之瞭解，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與淨零學院合作辦理「邁向淨零城市的建築工程減碳策略班」、「環境教育研習班-減碳生活的實踐」、「環境教育研習班-低碳蔬食健康綠生活」等淨零相關班期共3班，計有123人參訓。

5. 以青年能量打造城市魅力

為宏觀本府同仁新視野，拓展新思維，提升行政服務格局，並認識本市地方創生推動現況，於114年10月16日辦理「雄魅力：從共融公園談公民參與機制」，參觀本市五甲公園、籬仔內公園及時代公園；於11月4日辦理「青年新創X在地創

生-地方創生實務研習班」，參觀旗津社會開創基地（海軍技工宿舍），共辦理2班，計有63人參訓。

6. 培育市政生力軍，注入人才創新治理動能

為強化本府新進同仁對市政施政重點之瞭解，增進業務處理能力，並提升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能力，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辦理「市政生力軍行政職能研習班」共2班，計有123人參訓。

（四）推廣數位學習成果豐碩，持續精進課程品質

1. 結合城市治理典範與特色，發展高雄在地數位課程

本府「e 等公務園⁺~港都 e 學苑」數位學習平臺，以本府施政方向與目標，結合城市治理典範與特色，發展高雄在地數位學習知識，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計25萬8,416人次選課、完成學習總人數計29萬2,151人次、完成學習總時數計43萬6,450小時。

2. 推動港都 e 學苑閱讀活動，提升數位學習參與成效

為鼓勵同仁進行「港都 e 學苑」線上學習，於114年7月28日至9月26日辦理「e 步到位，精通業務知能」線上閱讀推廣活動，將相關市政治理知識，透過選讀課程及參與活動之方式，推廣至公教人員及一般民眾，計2萬8,996人次完成課程並參加抽獎活動。

3. 打造友善職場課程，榮獲國際數位學習獎肯定

數位學習課程「職涯非懸崖-共創多元、公平、共融的友善職場」，榮獲2025年國際數位學習協會（IELA）「數位學習體驗」銅牌獎；「哭泣中的樹與花—從日常中聽見伴侶心底話」，榮獲 Brandon Hall Group Awards「多元、公平與共融類」銀牌獎。

（五）增進國際語言溝通能力，拓展國際服務視野

1. 補助英檢報名費用，鼓勵提升英檢通過率

為鼓勵本府公務人員參加英語檢定測驗，凡通過英語檢測者，各機關視其經費情形酌予補助每人最高新臺幣5,000元。另為便利本府同仁參加檢定，特與多益英檢機構合作，114年報名參加團體測驗檢定考試計有44人。截至114年12月止，本府各局處通過各項英語檢定人數計6,539人，比例達33.26%，與行政院「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改進措施」規定18%，高出15.26%。

2. 落實雙語實力，開拓國際視野

為強化公務人員處理國際事務之能力，提升英語溝通力，於114年7月18日辦理「觀光英語城-觀光高雄SHOW英文研習班」，於蓮池潭進行英文實地導覽教學，強化本府人員以英語介紹本市觀光景點及在地小吃特色之會話能力，計有38人參訓；114年7月23日辦理「AI英文攻略-英文學習資源研習班」，學習免費英語學習APP與AI應用工具，以增進英文學習技巧及公務應用實務，計有35人參訓。

四、策進職場平權價值，營造多元共融之公務環境

（一）落實性別平權政策，深耕同仁性平意識

1. 為提升公務人員性別敏感度，於規劃或檢視各項政策及法令時納入性別觀點，賡續推動性別意識培力，針對不同業務屬性人員設計課程，以遠距教學、數位課程、專題演講、工作坊、電影研析、讀書會、座談會等多元方式辦理訓練。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辦理講座、工作坊、電影賞析等共35場次，計有1,921人次參訓。
2. 依據本府第六階段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114年度本府全體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時數每人應達3小時，截至114年12月止，完訓率已達100%，並將多元性別議題納入課程，賡續打造多元、平等、共融職場。

（二）提升中高階文官女性比率

本府一般行政機關女性首長及副首長計82人、女性簡任主管及非主管計43人；另女性一級主管計423人，占一級主管比率達52%，將持續提升中高階文官女性比率。

（三）提升任務編組性別比例

本府各局處依法令或主責業務需求組設之委員會（小組、會報），委員任一性別比例已達三分之一者已達98%，將持續督請各機關擴大徵詢各界推薦人選，以利委員聘派符合性別比例規範；另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考績甄審委員會均符合性別比例規定。

（四）精進本府職場霸凌防治作為

1. 為提升職場霸凌之防治意識，強化預防與處理能力，並落實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前防治」、「事中處理」及「事後作為」之規範，依114年7月1日修正施行之「公務人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要求各機關組設「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強化專責管理，踐行法定程序，遵循「調查小組外聘專家超過二分之一」原則，管控案件時程，並禁止對申訴者進行不利對待或不合理處置。
2. 為強化霸凌防治宣導與增進實務作業知能，依不同對象（一般人員、業務承辦人員及主管等）規劃「職場霸凌防治四部曲」系列課程；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共辦理8場訓練課程及1場專題演講，計有812人次參訓，持續深化霸凌防治意識。

（五）落實職場性別平權與性騷擾防治培訓

為加強職場平權觀念、性騷擾防治及調查報告撰寫知能，依不同對象（一般人員、業務承辦人員及主管等）分眾規劃「性別暴力防治」系列課程，114年度辦理10場訓練，總計1,099人次參訓，持續落實「性騷擾零容忍」及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五、彰顯服務模範，遴薦傑出貢獻選拔

（一）榮獲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殊榮

遴薦本府環境保護局股長洪緯廷及財政局科長楊甫聖等2員參加

行政院114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行政院於114年10月7日核定洪員獲選為該院模範公務人員，並於114年12月3日舉辦頒獎典禮，由行政院院長頒給獎座及獎金8萬元，並給予公假5日。

(二) 遴薦參與個人及團體傑出貢獻選拔

依據「公務人員激勵辦法」及「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於114年7月17日遴薦本府績優人員交通局股長黃祺芳、教育局科長張書銓及工務局公園處科長許文豪等3員參加114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個人組選拔，本府交通局及經濟發展局參加團體組選拔。

六、精進人事資訊服務，強化數位科技應用

(一) 提升名錄資料更新效率

主管名錄、職員錄、緊急聯絡手冊及人事人員通訊錄等線上名錄，於114年5月完成透過同步人事資料庫功能，有效提升名錄資料正確性及即時性，每日維持同步2次頻率，截至114年12月止，同步已達3,374,700筆數資料。

(二) 導入數位打卡系統，深化差勤管理數位轉型

本府人事處配合政策導入數位打卡系統，提升差勤管理彈性與效能，截至114年12月止，計有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28個機關參與；打卡總次數達647,346人次，提供同仁多元便捷的數位打卡方式。

(三) 提升人事服務網效能與資安強化

114年8月已完成 iKPD 人事服務網資料庫新主機建置及更新資料庫軟體，顯著提升人事系統效能與穩定度，降低系統異常風險及維運風險，並強化資安防護機制，提升人事作業效率。

七、強化關懷量能，結合社會資源拓展員工措施

(一) 積極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打造多元健康友善職場

規劃符合各機關學校需求之員工協助方案，以落實多元共融、健康友善職場之永續文化，訂定本府114年員工協助方案「並肩行·築溫暖」實施計畫，執行成果如下：

1. 提供員工個別及團體心理諮商服務

114年度委託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及好加在心理諮商所提供本府員工專業諮商服務，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計提供201人次個別諮商服務及44人次團體諮商服務。

2. 培力機關內部關懷工作團隊

各機關學校共計籌組544個內部關懷工作團隊，運用內部關懷工作團隊瞭解員工及組織需求，以提供相應服務，並持續宣導 EAP 服務內容，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共辦理宣導1,976場次，計觸及23,712人次。另為增進關照員陪伴及回應技巧，於114年8月1日及8月12日辦理關懷力精進工作坊2場次，共計57人次參訓。

3. 運用工作圈推展策進作為

為推動本府 EAP 合作平台永續發展，提升專業資源多元性，提供各機關學校多元關懷資源，籌組 EAP 合作平台2.0⁺工作圈，以創意圖文、專書分享、故事書及短影片等多元數位媒材呈現分眾對象個別化支持性資源，包含身心障礙人員之關懷與協助、中高齡人員、生涯轉變人員及職場人際互動等議題，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共累積1,976瀏覽人次。

4. 積極辦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結合本市114年心理健康促進議題，辦理健康促進作為「心花開·愛在職場」線上宣導推廣活動，以e化方式運用本府「員工關懷網」等專區，將簡易 EAP 概念與相關服務資源導入同仁日常生活，共計6,733人次參與，活動整體平均滿意度達96.43%。

(二) 公私協力擴展福利

1. 為營造員工生活小確幸，114年度特約商店持續精進作為，將特約商店區分休閒旅遊、美食餐飲、教育學習、醫療照護及生活百貨等五大主題，協洽民間機構與本府特約合作，提供所屬員工、退休人員相當會員或9折以上優惠方案，加值員工福利。

2. 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本府員工特約店家共計667家，另設計「繁星好康標章」供特約商家標示以利識別，並以多元管道宣傳方式以提高本府同仁特約商店使用率。

(三) 建構一站式資訊平台

為提升員工福利服務價值，統整各項福利服務措施、特約商店及EAP等各項資源，藉由數位雲端技術建構福利服務專區、特約商店專區及員工關懷網等3專區，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各專區總瀏覽計79,928人次。

(四) 完善多元健檢配套，厚植職場自主健康力

1. 本府訂有「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40歲以上公務人員符合健檢及補助資格者，依規定享有健康檢查補助。另為提升員工健康管理意識，對於未滿40歲公務人員自費參加健康檢查，每2年1次給予公假1天自費進行健康檢查。

2. 為增加健康檢查補助彈性，113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推動試辦「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健康補助原則」第一類人員（市長、副市長、職務列等最高簡任13職等以上且經銓審簡任第13職等以上者及一級機關首長）得累計2年補助1次健康檢查費用，最高3萬2千元。

3. 本府於114年邀請義大醫院等13家經評鑑合格之本市醫院（地區醫院以上等級），規劃多元化健康檢查方案，涵蓋一般健檢及進階檢查，並提供優惠價格與彈性選擇，供本府同仁依個人健康狀況及需求參考運用，以提升自主健康管理。

(五) 活絡員工社團運作，營造友善健康職場

本府依「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輔導成立16個員工社團，由本府各權管局處擔任輔導機關，114

年7至12月辦理專案性活動(包含交流聯誼賽、戶外寫生、登山等活動)共計14場次。

(六) 公教單身聯誼譜姻緣，廣結良緣築幸福

為響應內政部推行人口政策措施宣導實施計畫，落實「樂婚、願生、能養」政策，擴大本府公教員工社交領域，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辦理2場次單身聯誼，計有79人參加。

(七) 活絡協會會務運作，保障公務人員權益

1. 為增進公務同仁互動交流，本府賡續輔導本市公務人員協會辦理各項會務活動，114年9月13日辦理「擁抱 AI 浪潮下邀請你大步前進幸福收益，讓退休生活輕鬆一點、長久一點」理財專題演講，教導應用 AI 科技掌握市場投資趨勢，經營豐盛退休生活；同年10月25日於衛武營辦理114年度「會員大會暨親子健行活動」，講解會務發展及年改新知，並透過健行及抽獎活動活絡會員感情。活動所需經費，本府均依「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作業要點」規定，核撥補助經費，協助協會運作。
2. 為促進公務人員協會會務精進與創新，並深化跨縣市交流，臺中市公務人員協會於114年9月10日蒞臨本市協會參訪，雙方就會務運作、數位化管理及會員服務多元化等議題進行深度交流與經驗分享。透過實務討論與互動，彼此汲取寶貴經驗，共同提升會務服務品質。

八、兼顧退撫人員權益，完善照護措施

(一) 落實退撫制度，確保退休權益

依規定辦理教職員退休案，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計有921人辦理退休(公務人員331人、教職員590人)，較113年同期增加145人(公務人員增82人、教職員增63人)。114全年度共計有1,388人辦理退休(公務人員713人、教職員675人)，較去年增加176人(公務人員增加130人、教職員增加46人)。

(二) 足額編列退撫經費，穩定照護退撫生活

退撫金預算由本府統籌編列，由各機關學校定期發放各項退撫給與，114年12月各機關學校退休公教人員月退休金發放人數為27,481人(其中公務人員10,868人，教職員16,613人)，114年7月至12月發放金額合計39億6,422萬8,336元(公務人員12億7,439萬4,499元；教職員26億8,983萬3,837元)。

九、因應超高齡社會，健全健康識能與全方位關懷

(一) 積極推廣認識失智症及其預防

因應我國邁入超高齡社會，失智人口隨之增加，為強化本府同仁對失智症之瞭解與預防，共同建立失智友善社會，積極推廣失智友善訓練，本府114年度學習覆蓋率達95.04%。

(二) 以健康識能為基礎，凝聚高齡照顧共識觀

為提升高齡照護觀念與知能，本府「港都e學苑」數位平臺製作「老人保護初級預防-老年父母與成年子女互動相處之道」、「認識失智症及失智友善」、「健康生活預防失智-均衡飲食」

等3門數位課程；114年更與衛生局合製「雄健康，溫暖之路：認識長照2.0，一起迎向3.0」1小時數位課程，以強化公眾對於高齡互動溝通、照顧角色協調與預防性保護失智觀念。

(三) 退休照護不打烊，關懷訪視不停歇

落實照顧弱勢並兼顧照護退休人員，114年7月至12月發放三節慰問金及早期退休生活困難之年節特別照護金，共計1,756人次。更透過本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及本市關懷公教退休人員協會關懷訪視退休人員計2,021人次，共同提高社會性支持。

(四) 營造友善共融環境，延續樂齡志願服務

1. 編列預算補助本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及本市關懷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辦理志願服務及公益活動，於114年7月至12月期間，共計辦理內門紫竹寺公益掃街、雙流森林遊樂區淨山活動…等6場次，鼓勵退休人員積極參與，以實際行動發揮所長，延續服務活力及量能，達成「廣參與、助活力」之高齡自主目標。另定期舉辦樂齡課程及文康活動計5場次，提供退休人員參與學習管道，增進同齡間交流成長。
2. 另為鼓勵公教員工投入志願服務，於114年12月5日假高雄市立旗津醫院 C 級巷弄長照站及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辦理1場次志願服務體驗活動。又為培育志願服務人力，於114年9月30日辦理1場次「靈性照顧—芳香療癒，心靈深呼吸」志工自我成長教育訓練課程，以因應自我照護高齡生活之訓練需求。

參拾貳、政 風

參拾貳、政 風

一、提升全民廉潔共識，有效發掘潛存風險

（一）公私領域協力合作、多元深耕廉能教育

1. 本府政風處依法務部廉政署114年「推動綠能透明措施暨專案宣導計畫」，聚焦「風險預防」及「簡政便民」目的，推動相關作業流程透明化措施，於114年7月30日辦理「永續綠能廉結透明」圖利與便民區辨論壇及專案宣導活動，結合企業等外部單位，強化公私協力治理之工作效能，擴大社會反貪網絡，廣泛傳達私部門誠信經營與專業倫理之理念，凝聚公私領域對反貪腐的協力合作共識，實踐全民反貪理念。
2. 順應 AI 潮流趨勢，114年下半年持續結合小港高中廉政服務社團，與本府教育局聯合規畫於114年7月17日及7月18日合辦「AI 生『誠』·廉潔加乘-新聞製播營」暑期營隊，藉營隊團隊合作及學習 AI 新聞製播方式，導入誠信元素，深耕高中職學子廉潔教育，課程結束並進行成果發表。後續並研編跨域『誠』『新』·倫理同行-誠信手冊，函發中央、地方主管政風機關（構）及本府各機關運用，並置於本府政風處網頁擴大宣導效益。
3. 本府政風處與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於9月17日共同舉辦「114年綠能透明，永續廉能-跨域防貪研討會」，集結檢廉機關、學界專家，共同探討綠能業務廉政風險與防制策略，展現跨域合作維護國家綠能建設的決心並編製綠能業務防貪指引函發各機關協助推廣。

（二）積極管理廉政風險、杜絕舞弊貪污徵兆

1. 114年下半年度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採跨機關辦理專案稽核，就共通性業務議題，主動分析、檢視所屬機關制度、作業程序、業務執行所潛存風險，具體提出策進參考建議，合計共84案次。另針對已發生之違法違失案件，以法制面、制度面、執行面之角度研析發生原因，為機關研提再防貪建議，114年下半年度共辦理2案次。
2. 114年下半年度由本府各政風機構協助機關召開廉政會報共計48次，透過機關廉政會報發揮廉政決策溝通平臺功能，研析機關各項業務可能肇生違失因子及做出對應方案，有效推動各機關相關廉能措施。
3. 配合政府採購法規定落實執行各項監辦作業及公文會辦，期及時就機關業務作業面、執行面相關程序之缺漏，研提具體興革建議，以補足現行契約規定之缺漏及使相關作業能依規進行等，114年下半年度本府各政風機構協助辦理共計59案次。

（三）持續推動透明措施、加強陽光法令宣導

1. 本府都市發展局、財政局與文化局於114年下半年度分別就

「高雄市鳥松區山水段運動休閒專用區土地都市更新案」、「亞灣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C1 C2 C3 坵塊土地公辦都市更新案」及「左營海軍眷村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第二期招商)」等案新設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計畫，期透過廉政平臺之運作，針對可能發生的各種弊端或廉政風險，密集聯繫研商思考相應的防貪措施與作為，並將相關行政作業流程公開於資訊透明專區供外界檢視，本府目前尚在執行中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共計7案。

2. 依法辦理財產申報各項作業，本府各機關、學校113年應向政風機構申報財產者計3,969人次，經依「政風機構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作業要點」及法務部10%抽核比例規定，於114年2月公開抽出425人辦理實質審查。審查結果，其中331人相符、73人不符情節輕微予以另表註記，21人進行實質審查複審作業。復依前述抽籤比例10%中，另依2%比例抽出78人進行前後年度比對審查，其中5人進行前後年度比對複審作業。
3. 114年下半年度強化辦理公職人員陽光法令各項宣導作業，製作 L 型夾及摺頁並編製宣導手冊、委託本府人力發展中心於7月15日及7月22日假市立空中大學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暨生活法律研習班(學校人員)、(機關人員)」課程，並由所屬政風機構籌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俾使公務同仁均能遵循相關法令規定。另為因應年度中財產申報曾暫停授權服務，本府政風處彙編「各類申報財產查詢資料」並函發各機關提供申報人參考，以確保申報義務人均能順利完成申報。
4. 為保障公務同仁個人自身權益，本府公務同仁依據「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落實通報及進行登錄，114年下半年度共計登錄廉政倫理事件280件，彰顯本府誠信廉能治理優良形象。

二、建構機關防護韌性，落實安全維護措施

(一) 公務機密維護

1. 結合機關屬性宣導，提升同仁安維知能
為降低疏失洩密風險，並增進同仁保密與資安相關知能，本府政風處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配合機關業務性質與員工屬性，採多元、實務方式辦理宣導，以強化機關公務機密安全。114年下半年度共計執行公務機密維護宣導330案。
2. 規劃公務機密檢查，覺察管控風險態樣
針對機關易滋洩密業務或作業流程，本府政風處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定期辦理公務機密維護檢查，除檢視機密文書檔案管理、民眾個人資料保管之保密作為，另積極覺察風險態樣予以控管，以確保各項維護工作有效發揮作用。114年下半年度共計執行公務機密維護檢查285次。

（二）機關安全維護

1. 召開安全維護會報，提升維護工作效益

本府各政風機構每年召開安全維護會報，暢通與業務單位之聯繫管道，共同就機關安全與公務機密事項規劃各項維護措施，並追蹤缺失態樣修正情形，以有效推動整體安全維護工作。114年下半年度共計召開35場次。

2. 盤點重點防護要項，定期檢視運作無虞

全盤檢視機關內具高風險之場域設施，或維持核心業務營運之重要資通訊系統，建置相應之安全防護措施並隨時檢視運作情形，以維護辦公環境與所轄場域之安全；另賡續宣導機關安全實務案例，以強化同仁安全識能。114年下半年度共計辦理安全維護檢查274次、安全維護宣導321案。

3. 即時通報危安情資，提升機關應變能力

本府政風處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確實掌握危安狀況及陳情請願資料，即時通報機關首長瞭解事件全貌，以有效協助業管單位應處、防範，俾疏處民怨並降低危害事故發生風險。114年下半年度共計通報及協助機關疏處危安陳抗事件33案。

三、依法受理民眾陳情檢舉，嚴守保密規定審慎查處

（一）114年下半年受理檢舉貪瀆不法案件663案，辦理過程均審慎依法令查處，處理結果為：行政處理及澄清結案187案，移請權責機關後續處理386案，查處中90案。

（二）114年下半年辦理一般不法13案（偽造文書、詐欺及廠商違反政府採購法等案），均依法函送司法機關參偵。

（三）本府公務員前經函送檢察機關，而於114年下半年經司法機關提起公訴或緩起訴6案。另追究行政違失責任，經主管機關議處者16案28人。

參拾參、市立空大

參拾參、市立空大

一、市立空大現況

因應國人學習需求日益提升，終身學習已成為新時代教育的重要趨勢。本府為鼓勵市民積極參與各類學習活動，於民國 86 年 8 月創設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以下簡稱市立空大），致力於為成人提供多元且豐富的生涯學習與發展管道。創校迄今，市立空大歷經「抽籤入學」、「免試入學」等多次新生登記制度變革，目前設有法律、工商、科管、大傳、文藝、外文、健管等七個學系及通識教育中心，提供在職進修與回流教育的多樣選擇，充分展現深耕成人教育的承諾。

市立空大為實踐「智慧校園」、「社會鏈結」、「產業鏈結」及「國際鏈結」四大核心發展理念，積極整合數位科技與教育資源，推動遠距教學與數位學習平台，提升教學品質與行政效能，讓學習更具彈性與自主性，透過創新課程設計與多元招生策略，滿足不同族群與區域的學習需求，展現市立空大對教育平權與社會責任的堅持。

近年來，市立空大逐步擴大招生版圖，除積極開發外縣市學生來源，更為偏鄉地區提供更多進修管道，包含開設「原民市政行銷專班」寶來班與達仁班，同時，為因應全球化趨勢與企業創新需求，也開設越南與泰國專班，積極落實國際鏈結之目標；114 學年度更新增「德行專班」，提供加拿大海外學員客製化的外文專班課程，藉以滿足個別學生學習所需。此外，市立空大更與國訓中心合作，透過「國訓班」協助國家級選手兼顧訓練與學業。

除此之外，為提供警察人員更適切的進修升等管道，分別於高雄、臺北、桃園、臺中、嘉義、台東、屏東墾丁及離島原鄉成立警察在職專班及在學專班，並於 114 年分別拜會屏東縣政府及台東縣政府警察局，積極至各分局宣傳招生事宜。

另外，為積極推動國軍學習，市立空大特別與陸軍第八軍團、空軍防空飛彈指揮部等國軍單位簽訂合作策略聯盟，協助國防部配合募兵制推動國軍在職進修，俾以提升學歷政策，鼓勵國軍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取得大學學歷。為加強宣導，市立空大於 114 年 9 月赴海軍左營基地辦理招生說明，讓官兵了解進修與學位取得的途徑；同時，推動「軍職人員校外專班」，讓不論身處何地的軍職人員皆能透過遠距學習取得學位，兼顧軍旅生涯與學識涵養，並提升退伍後職場競爭力。

而在落實教育平權上，市立空大亦與高雄市原住民部落大學建立策略聯盟，致力於提供原住民族群可行的學習管道。為此，市立空大於 114 年上半年（113-2 學期）開設「原民市政行銷專班」（寶來班）；114 年下半年（114-1 學期）賡續推動「原民市政行銷專班」（達仁班）、「柔性司法專班」（監獄班），體現市立空大對社會弱勢與多元族群的關懷與支持，展現文化共融與柔性司法的教育精神。

根據學生選課行為分析，現今學生就讀市立空大的原因，已不再侷限於取得大學學位，更著眼於終身學習、培養第二專長或發展個人興趣上。透過市立空大所提供的多元學習選擇，得以滿足學生不同需

求，此也反映在學生人數穩定成長上，凸顯市立空大在成人教育市場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展望未來，在面對知識快速更新與社會環境劇變的挑戰，市立空大校務發展與課程內容也須因應時勢，持續轉型與升級，除提供個人完成大學學歷的進修機會，更積極規劃實用導向的課程，協助個人培養第二專長，藉此強化職場專業技能，同時提升生活素養，優化其生活品質與社會參與。從而，「積極招生、拓展生源、提升教育品質、擴大服務能量」構成市立空大當前校務經營的重要方向。我們將持續以創新與務實並進的態度，優化教與學的環境，深化智慧校園建設，實踐教育公平，並透過多元策略，提升市立空大對於社會的貢獻與影響力。

二、提升教學研究品管

(一) 開設課程（學程）多元化、實用化

1. 開設課程多元化、實用化

市立空大為一所致力於推廣終身學習的大學，鼓勵 18 歲以上民眾踴躍登記入學，只要有學習意願、學歷不拘、免入學考試均可入學，享受幸福學習的樂趣與自主學習的成就感。為因應世界潮流之脈動，並配合國家及社會之需要及成人教育特性，課程開設配合趨勢需求之發展，因時因地制宜，保持多元與彈性，充分滿足不同學習者的需求，為學生建構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

2. 辦理認證及學分學程課程

為有效運用教學資源、擴展學生學習領域，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鼓勵學生有系統的修習跨領域特定課程，增加多元學習之機會，空大規劃「認證課程」內容如下表：

編號	學系	認證 / 學分學程	學分數
1	通識教育中心	城市治理經理人	20
2	通識教育中心	高雄學跨域學習	18
3	文化藝術學系	文化資產管理	18
4	法律學系	高階行政幹部勞資談判	18
5	法律學系	高階經理人企業法律	15
6	工商管理學系	購物中心營運管理	15-18
7	大眾傳播學系	三立公民紀錄片製作	17
8	工商管理學系	物業管理人員學分學程	20
9	文化藝術學系	客家文化學分學程	20

3. 開辦境外台商專班

市立空大開設企業分析診斷實務高階管理精英越南班及泰國專班，針對當地台商需求，廣續提供客製化的實務管與專業知能等課程，涵蓋工商、科管及健管系專業及通識教育學分；校長於 114 年 6 月率團赴泰國進行交流與招生拜會，強化在地合作網絡與招生管道。受益於此一成果，114 下半年度（114-1

學期)泰國班招生表現亮眼,新生人數達 21 人,選課總人數達 51 人,更創下自 107 年開班以來的最高紀錄。此一成績充分體現市立空大招生策略與在地連結的成效,也凸顯市立空大在國際化與專業化成人教育領域的競爭力。

4. 推動國際證照 IOPCA,市立空大與國際專業培訓認證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Professional Cultivation Accreditation,簡稱 IOPCA)簽訂合作授權推廣之專業職能培訓與認證合約,取得授權在台灣、大陸及港澳等地區推廣、執行相關證照和培訓與認證,以加強市立空大師生之全球競爭力與增進國際交流。

(二) 鼓勵教師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增進教師研究與服務產能

1.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於國內外研討會、期刊雜誌踴躍發表研究成果及爭取教育部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等研究計畫補助。
2. 於 113-2 學期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以「AI 應用於教育」為題,邀請資策會院長戴偉峻分享 AI 如何革新教學。研習旨在提升教師專業能力,協助教師運用 AI 於教學與研究,強化效能與競爭力,並造福學生學習成果

(三) 強化網路及多元場域學習環境

1. 整合學生校務系統選課資料
市立空大於網路教學平台整合學生選課資訊,學生可隨時隨地點閱所選課程,突破時間與空間的侷限,提升學習彈性與自主性,此舉有助於提升自主學習成效。
2. 資訊安全管理與網站安全性
市立空大於114年7月完成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外部稽核作業,順利通過續評驗證,確保 ISO27001證書之有效性;同時於8月將主網站、eeClass 數位學習平台及校務系統完成 SSL 憑證更新設定,提升學生及民眾的資訊安全與隱私保障。
3. 優化教學與資訊設備
市立空大於114年9月完成更新教學大樓 C403電腦教室之電腦器材,提升運算效能及教學品質,營造良好學習環境;更於10月安裝獨立顯示卡,提供 AI、影像剪輯、繪圖教學所需之運算加速效能,提升學生操作軟體的效率,強化學習成效。該電腦教室除了大學部上課使用外,亦可供市立空大辦理資安職能訓練課程及考場使用,提升設備使用效益。
4. 網路品質與數位通知
市立空大於114年11月更新網路設備,以提升網路傳輸速度及穩定性。同時配合數位發展部111短碼簡訊政策,市立空大於12月採用政府專屬短碼簡訊平台,可即時向學生及民眾發送課程或通知訊息,有效降低簡訊詐騙風險。

(四) 發展國內外學術交流

1. 市立空大派員參加 114 年 8 月 27 日由教育部舉辦之「2025

APEC 產學合作典範工作坊」，其主軸為「數位化之包容性人才及賦權：產學合作推動經濟轉型」，邀請 APEC 經濟體成員代表來臺共同探討各國因應產業趨勢與需求之產學合作模式與實務應用，聚焦分享我國數位永續與創新人才培育策略、成果及挑戰，並交流各會員經濟體之實務經驗與見解。此次參與不僅拓展市立空大國際交流視野，也加深與 APEC 經濟體在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領域的連結。

2. 市立空大也積極參與區域之合作平台，展現教育創新與產學連結。先前於114年11月28日與國立中山大學、國立屏東大學等南區大專校院簽署「南區大專校院校務研究推動策略聯盟」，透過整合各校資源，建立校際合作機制與策略，推動人才培育、校務實務與學術經驗交流。當日亦派員參加「校務研究成果展」，展示市立空大校務研究推動成果，凸顯市立空大在校務專業管理與跨校合作的實績與影響力，強化南區大專校院的協同發展。

三、優化遠距教學與服務品質

(一) 完善教學教材與品管

為確保媒體教學節目製作之品質，訂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媒體教學節目帶審查要點」，聘請專家學者定期審查學校教學節目帶，據以作為改進依據；為保障學生學習權益、提高網路課程錄製品質，並有效掌握教師錄製課程進度，亦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網路課程錄製注意事項」，以確保網路教學課程品質；為有效提升教師教學效率，並加強與學生之互動，市立空大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運用教學平台融入教學獎勵實施要點」；此外，市立空大亦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教師製作優質數位學習教材獎勵要點」，鼓勵教師製作優質的數位學習教材，創造多元教學與學習環境。

(二) 教學媒體製作播送

市立空大持續強化教學媒體製作與播送量能，透過系統化規劃與穩定產製機制，支撐遠距教學之規模化與常態化運作。114-1學期，市立空大教學媒體製作與播送成果豐碩，充分展現數位教學運作之穩定度與成熟度。

1. 114-1學期媒體教學節目製作情形如下：

- (1) 電視教學節目重播 1 科，36 講次。
- (2) 網路教學節目重播 72 科，3,492 講次。
- (3) 網路教學節目新錄製 86 科，3,942 講次。

本學期教學節目重播 72 科、新錄製 86 科，共計 159 科、7,470 講次，確保學生能隨時取得多元且優質之學習資源。

2. 114-1學期教學媒體節目播放情形如下：

- (1) 電視教學委播：本市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2 節。屏東縣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4 節。

(2)教學平台播出：空大網路課程皆於空大教學平台(<http://eeclass.ouk.edu.tw/>)播出，而當學期之電視及廣播課程亦均轉檔為網路播放格式置於平台，學生可不受時間、次數及地域限制上網收看（聽）。

(三)落實學習機會均等

為落實「學習機會均等」政策，市立空大於教學平台設置開放課程專區，114-1學期所開設之新錄製科目第1講次，以及113-2學期部份講次皆免費開放，供校內外人士不需帳號、密碼登入，即可自由收看或收聽。

四、健全教務行政、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一)兼顧並落實形成性與總結性之學生學習評量方式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採多元評量，包括紙筆測驗及繳交學習報告、學生作品實作評量、多媒體遠距教學評量等方式，檢核學生學習成效。形成性評量是在學生學習過程透過多元評量手段，學期結束前再施以總結性評量，不僅讓授課教師瞭解學生學習狀況，進而促使學生檢視自我學習成果。此外，校方亦可藉以檢核授課教師的教學成效，提供其調整教學內容和策略。

(二)建立評核學生學習成效機制

採網路問卷施測，每學期期末定期施測教師教學評鑑問卷，藉以瞭解學生對課程學習自我反思與成效檢核，以及對課程品質的滿意程度，作為教師教學改進的重要參考。

(三)建置期中預警機制，適時提供學習輔導

為及時察覺學生學習問題，予以適時協助輔導，提升學習成效，建立自主學習學風，對期中評量成績不及格之學生提出預警，透過「學生學習成效期中預警制度作業流程」聯繫各學系（含中心）及授課老師加強關注輔導，並由各學系（含中心）針對學習狀況不佳學生進行輔導措施。同時排定課程諮詢時段，供作學生向老師諮詢課業問題之專屬時間。

(四)實施畢業生學習成效問卷，檢驗畢業生在校學習成效

市立空大於學生申請畢業時施以問卷調查，問卷施測結果提供各學系（含中心）參酌，以作為改進課程、提升授課教師教學品質及檢核學生學習成果之參考依據，並據此總檢驗學生畢業時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程度。包括第一、第二暨暑期，每學年進行3次畢業生問卷施測。

(五)簡化教務行政作業，達成節能減碳與便民成效

全面換發「數位學生證」，鼓勵學生持「數位學生證」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享折扣優待；學生學籍資料完成全面電子化管理，同步提供網路上傳、電子郵件與現場申辦多元管道，簡化學生各類申請案件之程序。

(六)建置網路校務系統，掌握學習進度，提升學習成效

為學生撰寫WEB版校務系統程式，以利在校生查核各項學習成績與學習進度；另設計友善之網路選課系統，讓學生從遠端即可自

由加、退、改選課程，並立即顯示選課者該學期應繳費金額與上課行事曆，以利學生掌握到校面授期程，如期準時上課。

五、增設推廣教育課程

- (一) 與大南方地區（高雄、屏東、臺南、嘉義、雲林及澎湖）之檢察機關及獄政管理單位，合作開設「柔性司法專班-監獄班」課程，關心監獄受刑人受教權益，於高雄監獄、屏東監獄及澎湖監獄招收受刑人學生，114-1 學期高雄監獄班開設「刑事訴訟法」、「健康促進」、「環境衛生與健康」及「令人怦然心動的人文選讀」課程；屏東監獄開設「情緒與壓力管理」及「心理學」課程；澎湖監獄開設「刑事訴訟法」、「環境衛生與健康」及「人工智慧與深度學習：開啟無限可能的世界」課程。
- (二) 為推動終身學習的理念，市立空大積極拓點開辦學習據點班，讓外縣市學生得以透過實體面授或網路直播方式上課，114-1 學期校外總計開設 200 餘門課程，包含法律、科管、工商、健管及大傳等 5 學系課程，並針對原鄉地區開設「原民行銷專班」課程；另為軍警人員分別開設軍職人員校外班，同時於臺北、桃園、臺中、嘉義、高雄、屏東墾丁、台東、花蓮、離島原鄉開設警察在職及在學專班(A 班)，規劃符合警職屬性的專業課程。此外，市立空大更為受刑人開設高雄、屏東及澎湖監獄班，提供進修管道。
- (三) 114-1 學期開設國家考試相關專業課程「法律學分班」2 梯次。
- (四) 114-1 學期開設公務人員「轉任綜合行政職系」及「轉任人事行政職系」等課程，提供公務人力進修培養升等及第二專長之職能。
- (五) 114-1 學期市立空大獲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認證通過「資安職能訓練機構」，分別受資安署委託辦理「網路架構與部署安全」1 梯次，及市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委託辦理「資通安全概論」2 梯次。

六、落實多元學生輔導機制

- (一) 多元學習扶助措施，實踐教育機會均等
市立空大針對不同身分與需求之學生，提供就學費用減免措施，包括65歲以上國民、原住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暨其子女，以及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暨孫子女等對象；並自114年起進一步推動原住民學生免學分費政策，有效降低弱勢族群就學負擔，提升其持續進修之可近性與穩定度。
- (二) 因應成人學習特性，提供客製化且整合式輔導
 - 1. 「幼兒伴讀」之親子共學支持
因應成人學生兼顧家庭照顧與學習之需求，市立空大於每月到校面授日，針對需攜帶 5 至 12 歲子女返校上課之單親家庭、新住民及低收入戶等學生，提供免費「幼兒伴讀」服務，由志工團規劃多元才藝活動，協助家長安心學習，並促進親子共學成效。114-1 學期計服務學員 18 人次、27 名學童子女接受此項服務。

2. 心理支持資源建置：駐校與線上心理諮商

為舒緩成人學生面臨多重角色壓力與學習適應等挑戰，市立空大於 114 年下半年持續聘請 3 位專業心理諮商師，於每月到校面授日依學生預約時段，提供個別化心理諮詢與晤談，並同步推動線上諮商，以提升輔導可及性。114-1 學期計有學員 18 人次接受心理諮商。

3. 教學支持制度：「導師制」課業諮詢與多元互動管道

市立空大設置一對一教師課業諮詢制度，114-1 學期由 22 位專任導師針對 61 門課程，每週安排固定課業諮詢時段；學生亦可透過電子郵件、通訊軟體或電話向教師請教，並結合 eeClass 數位學習平台、師生社群與群組，形塑即時且多元之學習互動與支持環境。

4. 教職員工健康促進：健康檢查與諮詢

為維護教職員工之身心健康，114 年持續補助具勞工身分之兼任教師、技工工友、約聘僱人員及工讀生，赴小港安泰醫院進行健康檢查，114 年符合補助資格並完成健檢者計有 18 人；另由同院職業科醫師(每年 2 次)及護理師(每月 2 次)定期到校，為市立空大教職員工生提供臨場健康諮詢、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等服務，完善校園健康支持體系。

5. 弱勢學生個別支持：專人輔導與課業協助

市立空大針對視覺、聽力、重度肢體及智能障礙等學生，依其個別需求，安排專人提供一對一課業輔導與學習協助，114-1 學期共支援 11 門課程，有效協助學生完成課業並取得學分。

6. 專業資源導入：駐校特教專家諮詢機制

為提升特教與心理輔導服務品質，市立空大於 114 年 12 月 8 日辦理 1 場駐校特教專家諮詢會，邀請精神醫學、社會福利及特殊教育等領域專家到校指導，提供師生多元諮詢管道，強化校內特教支持之專業深度與實務連結。

(三) 辦理多元校園活動，豐富學生校園生活與體驗

1. 辦理113學年度畢業典禮，展現學習成果

市立空大113學年度畢業典禮於114年7月13日舉行，高雄市副市長李懷仁、內政部部長劉世芳蒞臨致詞。本次以「空大有光學在遠方」為主題，共同見證每一位畢業生跨越時空之終身學習歷程。李副市長親自頒獎，並表揚70歲以上長青好學及泰國班畢業生，與各界貴賓一同祝福並歡送今年700多位畢業生。

2. 推動無障礙校園宣講，深化 CRPD 人權教育

市立空大與人權學堂合作，於 114 年 8 月 17 日辦理 CRPD 與身心障礙認識體驗講座，透過實作體驗與宣導資源，提升教職員工生對無障礙校園與身心障礙權利之理解。

3. 提升學生自治培力，促進校務溝通與參與

市立空大於 114 年 9 月 7 日辦理 114 學年度辦理「學生自治

團體幹部研習營」暨「與空大有約」活動，計有各社團 50 餘名幹部參與，建立學生與學校雙向溝通平台，提升幹部組織經營與領導能力。

4. 建構支持性學習環境，推動身心障礙學生團體輔導

市立空大於 114 年 10 月至 12 月分別舉辦 4 場「身心障礙學生團體」成長活動，結合升學經驗分享、AI 應用、團隊合作與交流聚會，增進學習適應能力與同儕互動機會。

5. 推廣校園閱讀文化，提升圖書使用效益

為鼓勵教職員生、校友和志工借閱圖書，市立空大圖書館於 114 年舉辦「書來運轉 閱來閱好」閱讀推廣活動，運用閱讀獎勵機制與多元回饋措施，有效提升館藏借閱率與校園閱讀風氣。

6. 強化身心障礙學生之職涯支持

市立空大於 114 年 10 月 18 日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職涯輔導」團體輔導，由專業輔導員提供職涯規劃說明與個別建議，提升學生就業準備與自我定位能力。

7. 結合生命教育與防詐宣導，提升輔導敏感度

市立空大於 114 年 11 月 27 日邀請心理諮商師呂幸芳帶領教職生賞析「伴我情深」電影，題材取自於漸漸被重視的情感性疾患—躁鬱症，透過個案分享，深化教職員生對情感性疾患之理解，並提升特教輔導與校園關懷之專業應對能力。

8. 融合多元文化資源，拓展校園公共參與

市立空大結合市府客委會、原民會等局處，以及本市各級學校、校友組織及在地 11 個音樂團體，於 114 年 12 月 20 日聯合舉辦「2025 城市音樂會」，吸引在校師生、同仁、校友及民眾逾 500 人參與，展現校園與社區文化連結成果。

9. 表彰傑出校友典範，深化校院連結與認同

市立空大 114 年受理由各學系、校友總會推薦傑出校友，於 114 年 12 月 24 日辦理第七屆傑出校友遴選，7 位校友於產業、公共服務與社會貢獻表現卓越，故全數通過審查彰顯其傑出表現，後續將舉行表揚，發揮典範效益。

10. 深化志願服務體系，展現社會參與成果

持續辦理志工招募，鼓勵學生和社區民眾加入市立空大志工團，除定期舉辦志工成長研習，協助志工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志願服務榮譽卡，114 年薦送資深志工爭取各類績優志願服務獎章計有獲高雄市志願服務獎勵者 4 名，其中劉羅琇瑩榮獲金質獎；吳惠菊、廖穎淑榮獲銀質獎；郭明華榮獲銅質獎；此外，榮獲衛福部志願服務績優銅牌獎者，計有圖書志工于桂英 1 名。

11. 強化法治素養與防詐意識，落實校園安全

市立空大於 114 年 8 月 17 日邀請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

署朱家崎檢察長蒞校專題演講「如何防杜電信詐騙犯罪」，以生活化案例與互動問答，剖析常見詐騙樣態（如假檢警、假投資、假網購退款、假交友等）並宣導帳戶出借、協助提領等高風險行為之法律責任與風險，強化師生防詐識能與自我保護意識，提升校園防詐宣導成效。

12. 推動法律專業交流，深化仲裁制度教育推廣

法律系攜手中華民國仲裁協會、高雄律師公會及全國律師聯合會，於114年11月15日共同舉辦「2025台灣仲裁週」專題講座與World Café圓桌論壇，以「如何善用仲裁制度處理爭議」為主題，結合重量級實務講者與律師分組引導，強化校內外師生及法律實務界對仲裁制度之理解與應用；同時以仲裁法施行70週年為契機，深化仲裁教育推廣，促進多元爭端解決（ADR）觀念普及與法律專業培力成效。

（四）設置獎助學金及工讀助學機會，提供實質經濟與工作機會協助

1. 為獎勵市立空大傑出成就或特殊學習學生，114-1學期輔導處提供校內獎學金，計有「傑出成就獎學金」、「特殊貢獻及特殊事蹟獎學金」、「身心障礙獎學金」、「新住民獎學金」等，共32位學生獲獎；另設有文藝系傑出校友設置獎學金，獎勵畢業校友考取國內研究所，共計9位。
2. 為鼓勵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學習行政工作技巧及學術研究相關知能，增進學生就業力及服務學習精神，市立空大提供「服務學習」、「研究學習」兩項工讀機會。為加強工讀助理進用考核暨持續改善內控措施，針對40位工讀生工作能力、態度、人際關係進行每學期一次評量考核，114年度下半年考核結果，優等比例3%，甲等比例達97%。

七、加強城市智庫角色並深化城市學研究

市立空大持續以城市學研究為核心，長期辦理城市學學術研討會，已發展為結合跨領域學術交流與政策對話的重要平台，具體回應市府在AI治理與淨零減碳等施政重點，發揮高等教育支援城市治理之智庫功能。延續既有成果，市立空大刻正籌劃2026年第18屆城市學研討會，主題定為「AI城市治理·智慧淨零」，議題涵蓋AI於城市規劃、交通、醫療、教育及終身學習之面向，並延伸觸角至智慧淨零科技、排放政策與轉型正義等領域，預計邀集國內外專家學者進行專題發表與深度討論，持續拓展城市治理與永續發展之研究能量，強化學術成果對公共政策與城市實務之影響力。

八、加強校園安全與友善環境建構

- （一）提高同仁消防安全意識及危機處理應變的能力，每半年一次定期舉辦消防演習。
- （二）為防治各項傳染病媒蚊，環境衛生方面除定期清理積水及水溝蓋

加網，另校園內外各項廢棄物清理及配合轄區內清潔隊妥善做好各項清潔、消毒工作。

- (三) 定期檢視報廢物品並洽資源回收廠商處理年度報廢品，不囤積廢棄物品，維持環境清潔。
- (四) 積極進行社區睦鄰工作，社區周圍環境整理由職工加強整理外，另督促外包清潔人力對於校區內、外周圍 4 公尺之道路，加強清掃及垃圾清運，維護整體校園內、外的環境清潔。
- (五) 為提供身心障礙民眾及學生更安全、便利且友善之校園學習與活動環境，市立空大於 114 年度完成教學大樓無障礙坡道設置工程，改善原有動線不便情形，提升行動不便者進出教學空間之可及性與安全性，落實校園無障礙環境之建構，營造平等、尊重與包容之友善校園。

九、建立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市立空大為建立持續性品質改善之自我管制機制，自 98 年底開始規劃自我評鑑機制，歷經 99 年、101 年、104 年持續修正法規，現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邀集內外聘專家學者成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空大自我評鑑工作；並組成「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以利持續自我評鑑及自我改善。綜觀空大之自我評鑑辦理情形，現有校務自我評鑑、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鑑三部分。

- (一) 校務評鑑部分：教育部已於 113 年 1 月公布 112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認可結果，市立空大榮獲創校以來校務評鑑最佳成績-四項評鑑項目全數通過，並取得最長認可效期六年之肯定。
- (二) 教師評鑑部分：配合校務評鑑，於 114 年 1 月辦理專任教師評鑑，並於 6 月公布評鑑結果，所有專任教師皆通過評鑑。依據教師評鑑辦法每四年辦理一次之規定，將於 118 年再次進行專任教師評鑑。
- (三) 教學評鑑：於每學期期末施測，其評鑑結果將做為教師教學改進之依據，112 學年上學期全校教師教學評鑑學生滿意度平均值均達「滿意」以上。

十、因應超高齡社會的具體作為

因應超高齡社會來臨，成立「健康管理與促進學系」、參與教育部「第三人生大學試辦計畫」

- (一) 為推廣終身學習，並因應時代變遷之需求，市立空大獲教育部同意增設「健康管理與促進學系」，該系於 112-1 學期開始招生，因課程符應社會需求，招生成效良好，未來將規劃更多健康管理、預防養生、健康生活促進等系列課程，以提升大眾健康生活品質之素養、培育具健康知能與涵養專業人才，期待運用健康知能的提升，達成以長健取代長照的目標。
- (二) 為落實社會教育責任，積極爭取教育部補助「第三人生大學試辦計畫」。

1. 114學年度獲教育部補助126萬元，辦理「藝術悅學·跨域翱翔第三人生多元藝術」、「樂齡職涯轉型與斜槓創新創能」及「樂齡幸福生活與智慧健康促進」3個學分學程，共開設4班。
2. 該試辦計畫分別由市立空大文藝系、科管系及健管系主責辦理，114-1學期共計開設「視覺設計與創作」、「公共藝術與在地休閒」、「日本文化」、「行銷管理」、「不動產投資」、「太極拳與健身入門」及「營養學」等課程，共計有107人次學生選課。
3. 於114年12月13日以講座宣導方式推動高齡議題，邀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黃志中局長蒞校專題演講「公共衛生治理」，聚焦高雄高齡化加速所衍生之慢性病、失能與長期醫療照護負擔，以及城鄉差距與健康平權等挑戰，同時分享市府以預防醫學、擴大癌症篩檢、巡迴篩檢、健檢預約平台與社區照護網絡等作為，強化師生對超高齡社會治理策略之理解與因應觀念，提升高齡友善與健康城市推動量能。